

世界民间故事宝库
红色篇
SHIJIE
MINJIAN
GUSHIBAOKU



黑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前 言

陈伯吹

我不知是否可以这么说：民间文学乃是一切文学的“根”，或者说它是“源”。文学作品中所有的各种“体裁”（也有人称作“样式”），都从它那儿生发开来，演变出来，传递下来的。

上古时候，劳动人民从他们的生活工作中，有所思索，有所发现，有所感触，从而叙述之，讴歌之，赞叹之，原始文学于是愈来愈丰富，其中有怪异的传说，荒诞的童话，吟唱的歌谣，智慧的谜语，讽刺的寓言，等等，它们都是在“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的闲暇里，进行的口头创作。这些民间故事在时间的长河里，辗转流传，所有那些《水晶鞋》、《玻璃鞋》、《红缎鞋》、《绣花鞋》，等等相继问世，虽然命题因时因地而异，而其内容情节则大同小异，基本上一致。如此年复一年，代复一代，不断地转述相传，不断地加工，修改，甚至补充，删节，终于“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地愈来愈美好，愈来愈“枝繁叶茂”了。

可不是，以欧洲的童话为例：法国贝洛尔（1608—1703）在他《鹅妈妈的故事》里有一篇《小拇指》，而在德国格林兄弟（1785—1863；1786—1859）的《儿童和家庭童话》中出现了情节大致相同的《大拇指》，更在丹麦安徒生（1805—1875）的笔下，旧瓶盛新酒地写出了《拇指丽娜》。为什么作品会如此仿佛姊妹般地彼此相似乃尔？无他，其源盖都出于民间文学。

这里再可以举一例证：俄国普希金（1799—1837）的著名童话诗《渔夫和金鱼的故事》，而格林兄弟俩几乎同时也就出了他们的《渔夫和他的女人》，两者遥隔千里，竟不谋而合。仅仅在题材上：前者主角为“金鱼”；而后者主角为“比目鱼”；前者文体为诗的童话，后者文体为散文的童话（其中还插写了具有诗意的短歌）。我没有能力鉴别谁影响了谁，但可以肯定的是这个题材古已有之，只是作家各写各的，作品不完全相同而已。

民间文学既然是人民大众的创作，当上古初民不再逐水草而居，也不再天涯流浪，变迁居为定居，聚族相处一寨一村，在劳动生活的余暇，每当星光灿烂的夜晚，自然而然地各自要求表白自己的所见所闻，更附丽着思想、感情、意志，以及愿望与理想，促使并推动了文学的发展。所以高尔基说“文学是人学”，这就说到了节骨眼上了。

此后，社会进步，文人辈出，所有民间文学的传统和特色，得到了继承和发扬，至此，文学进到了“百花齐放”的境地，不仅作品的体裁繁多，质量也日益提高，一直前进到现代的、近代的文学。

为使我们的精神粮食能哺育人民，特别是更好地向下一代提供丰富的营养——要求是最精美的“细粮”，不能不对民间文学予以收集、研究、编审与评价，催化它发挥更大的作用，这不仅仅对一般读者提供阅读、欣赏、启迪、增智，更可以从中研究古代人民衣食住行的体制，社会风俗习惯的状况，在文学之外，兼起社会学、历史学的效益，何况作品中也不缺乏教育意义，这对孩子们来说，尤其重要，可不能放松阅读指导啊！

这部《世界民间故事宝库》的编辑方法，有其与众不同之处，即根据其内容、主题，归类分辑。因受篇幅限制，共编出四篇二十辑，厚厚的四大本，与丰富的民间文学宝库相比，乃是沧海之一粟也！

古史上载称“韩信将兵，多多益善”。阅读这样一部大约有一百八十余

万字的大书，是要对文学、科学、历史和地理等各科知识都有些根底，才能消化吸收；更要对民俗学知之有素，才能有所了解。所以对少年儿童来说，这四部大书，非常需要阅读指导！否则，“陛下将兵，不过三千”，老师与家长，是否需要再思三思？希望不是“杞人忧天”之谈。

世界民间故事宝库红色篇

公 主

圆 球 公 主

[土耳其]

从前，土耳其有一个国王，他只有一个儿子。国王很爱这个王子，所以并不叫他读书，随他任意玩耍。

王子最欢喜玩的是一个黄金制成的球，他从早到晚，只是爱不释手，独自一个人玩着。

有一天，王子照常院子凉台上玩黄金球，抛抛转转。不一会儿，看见一个从来没有见过的老婆婆，拿着一个水瓶，来到有泉水的地方。王子见了，有意耍戏弄她，把球像射箭似的对准老婆婆的水瓶掷去，水瓶便咯地一声破了。老婆婆吃了一惊，脸上露着怒容，但见戏弄她的是王子，便一声不响，回去拿了一个新的水瓶又来了。可是王子又把球掷过去，她水瓶又破了。这次，老婆婆恼了，想出口骂他，但只怕得罪国王，便仍旧一声不响，拿了一个新的水瓶又来了。这时，她因为没有钱，所以这个水瓶还是向店铺里赊买来的。可是当老婆婆走到泉水的旁边，把水瓶灌满了水以后，王子又把球掷过去，把水瓶打得粉碎。这次，老婆婆真的恼了，凝视着王子，说道：“王子，你去爱圆球公主吧！我现在只对你说这句话。”说罢，老婆婆忽然不见了。

王子不懂老婆婆的话，又不明白她为什么要向他说这句话。于是他日夜想着，想着，结果身体逐渐衰弱，卒至卧床不起。

国王很是爱王子的，所以十分担心，立即召集国内有名的医生和学者来给王子诊治，可是他们谁也诊不出病源。但王子的病却一天沉重一天。

有一天，国王要知道王子的病源，所以向他询问，究竟他的心里想念些什么，于是王子便把打破老婆婆的三个瓶，老婆婆发怒了，向他说了几句不易懂得的话，详细地告诉了国王，并且悲哀地要求道：“要我脱离这个苦难，唯一的方法，就是我要去爱老婆婆所说的圆球公主，所以请你答应我出去寻找这个公主罢！”

国王沉思了一会，觉得这样奇怪的病，如果不听从他的话，一定不会医好的，便一口应允了；于是选了一个侍卫，陪伴王子出去。

从来不曾见过世面的王子，单单带了一个侍卫，赶着寂寞的路程。他们两人走了许多日子，又过了许多月，只是找不到圆球公主，后来，王子身上穿的衣服，本来是非常华丽的，已经褴褛破碎了，头发也长得倒垂下来，两人完全变成和野人一般。但他们对于这些事，漠不关心，只是废寝忘食，一心要找到圆球公主，前进不息。

他们这样地赶了许多路程，后来遇见了一座山。但这座山很奇怪，全部发射太阳似的红光。他们心里疑惑，便走近前去，向公公询问这座山的名称。

公公答道：“这是圆球公主的山。”他又告诉他们圆球公主虽然盖了七层面罩，但她脸上的光辉，照射在这座山上，所以山上有这样的红光反射。

他们听了公公的话，快乐得什么似的，便再向他询问道：“那么，圆球公主住在什么地方呢？”

“你们再向前行进，走六个月左右的路程，就可走到圆球公主住的地方。”老公公答道。同时，他又告诉他们，从前曾有许多想去听公主说的话，赶到那边去，可是完全失败，连性命也牺牲了。老公公这些话，原是想可以使他事前觉悟，但王子却毫不惧怕。

他们两人又继续着赶路，走了约摸三个月左右，遇见一座血红的山，和以前见过的一般。他们觉得奇怪，走去向附近的人们询问：“这座山的颜色，为什么这样红的？”

据他们回答，圆球公主住在离此须走三个月路程的地方；她的嘴唇的颜色，照射在这座山上，所以这座山便染成了红色了。

他们听了这些话，知道目的地已经近了，十分快乐，便打起精神，又继续着向前走。

走了一阵，看见前面有一座很高很高的山，王子想，这定是圆球公主所住的地方了，立即攀登上去。到了山上，看见有一座城，但是可怕得很！原来这座城，全是人们的骷髅所堆成的。王子向侍卫说：“你看，这些骷髅，都是听不到公主的说话而牺牲的。我们如果能够达到目的便罢；否则，也将要把头颅当作石块，堆在这里。两者之中，必取其一！”

不一会，他们走到近城的街上，因为觉得非常疲乏，便暂时在旅店里休息。旅店有许多客人，都在痛哭：“唉！我的哥哥啊！”“唉！我的儿子啊！”王子便向他们询问原因。其实，这是不待询问即能知道的，原来这些客人，都是因了公主而牺牲的人的家族。他们齐声答道：“你还来问什么呢！不久以后，你不是也将死了吗！这里是圆球公主父亲的都城，谁要听到从公主口里发出一句话，必须到国王跟前去请求，国王便派遣军队，送他到公主那边去。”

王子听了，心里暗暗地想，我也陷入厄运中了，所以回过头来对侍卫说：“也许我要和这个世界长别了，我难道不该从从容容，休息五六天，好好地考虑一下吗！”

他们两人从这天起，便在旅店中投宿，每天到市街上去散散步。王子正在设法可想的当儿，有一天，忽然看见有一个人提着一个鸟笼，笼里有一只黄莺，打算出卖。王子很欢喜这只黄莺，颇想立刻把它买来。可是他的侍卫在旁说道：“王子，重要的事，不是就将到来吗！这只黄莺，你买来干什么呢？”

可是王子不听侍卫的话，仍旧化了一千“比斯脱”，把那黄莺买来，挂在自己的房间里。

有一天，王子独自个在屋子里，向着鸟笼凝视，他想，这次的希望如果失败，那我非死不可了。他沉沉地想着，十分悲伤。不料笼中的鸟却突然说道：“王子！王子！你为什么这样闷闷不乐？”

王子听了，非常奇怪，他想，这定是神的使者，所以立即把原因告诉它。黄莺听了，高声答道：“唔，请你不用忧虑，那是容易的事。今天晚上，你把我带到公主那边去，把笼挂在灯台上，然后和公主招呼，如果公主不理你，你便说：‘公主既然不肯和我谈话，我就和灯台讲吧！’这样，你如果说出什么话，我就回答你。公主因为罩了七层面罩，所以别人不能见她，她也不能见人的。”

王子听了黄莺这一番话，快乐得什么似的，立刻赶到国王的面前，请求允许他去会见公主。国王的心里想：这又是一个可怜的青年！所以叫他摒弃

这个愿望，竭力地劝阻他并对他说道：“以前，曾有许多人为了这事，丧失了生命。当然，如果你能听到公主的说话，我可把公主嫁给你；但是你失败时，便须成为骷髅，当作石块，堆成城墙。”但是已经下定决心的王子，却俯伏在国王的面前，向他立誓：如果因失败而牺牲生命，也是愿意的，决不懊悔。国王没法，便差遣军队，带领王子到公主的跟前去。

王子走到公主的跟前，已是黄昏时分了。他把带来的鸟笼，挂在灯台上，然后在公主的面前，低着头，恭敬地向她致候，讲了两三句话。当然，公主是不理他的，于是他就悲哀他说：“唉！天色已经晴了，公主既然不肯和我谈话，我现在便和灯台交谈罢，虽说没有情感的灯台，或许有着比公主和顺的情感哩！”说罢，就回过身来，向灯台招呼：“近来好吗？灯台先生！”

灯台——其实是笼中的黄莺——听了王子向它说的话，当即答道：“谢谢你！虽然我和人们说舌，这是第一回，但神是很欢喜你的，我也十分快乐。那么，我们讲些什么呢？”

王子道：“讲些什么，悉听尊便罢！”

“那么，我们开始讲罢！”灯台说罢，便接着讲下去，“有一个地方，有一个国王，他只有一个美丽的公主。这位公主有三个王子爱她。但是国王对他们说：‘你们中间，谁有惊人的技术，就把公主嫁给他。’于是王子们立即出去，约定在某月某日，在某处相会，比赛谁的技术高强。

“王子们个个想娶得公主，所以大家竭力练习技术。结果，第一个王子练得快跑的本领，普通人要跑半年的路程，他只要费一个小时便跑到了。第二个王子练得的本领，他能够隐藏自己的身体，使别人看不见。第三个王子练得的本领，能使死人复活。后来，约定会见的日期到了，他们便来到预先约定的地方。那时，第二个王子把身体隐藏，到公主那边去探视，只见公主正害着很重的病，将要死了。他连忙回去告诉其余的两个王子。他们听了，第三个王子当即手忙脚乱，调成一剂药。第一个王子跑得最快，他便拿了这剂药，恰像电光似的赶到公主那边来，捧着药，凑到已经死亡而横卧着的公主的嘴唇边。公主吃了这剂药，立刻复活过来，坐在床上了。后来，第二个王子和第三个王子也都赶到了。

“王子，请问你：救活公主，这三个王子中，谁的功劳最大？公主应该嫁给谁？”

黄莺把故事讲完了，询问王子。王子沉思一会，答道：“照我看来，应该嫁给第三个王子。”

但是黄莺主张公主应该嫁给第二个王子。他们的意见分歧了，便引起激烈的辩论。

圆球公主默默地坐着，刚才的故事，她也听得很清楚，如今又听了他们的辩论，便想道：“这些人把第一个王子的功劳忘记了！”但她仍旧耐着气，一声也不响。等到后来，王子们的辩论越拉越长，越拉越激烈，她不觉把七层的面罩向上一翻，说道：“你们这些笨货！我以为这公主应该嫁给第一个王子的。因为如果没有他，这公主不是就此奄奄地死了吗！”

圆球公主开口了，说话了，王子非常欢喜。但国王却十分吃惊，他说：“这或许是公主上了你们的当，这次不能算数的，除非再使她开一次口不可。”

王子听了国王的话，懊丧异常，只好懒洋洋地回到旅店里来，向着鸟笼凝视沉思。

笼中的黄莺安慰他道：“王子，你再去试一次吧！但圆球公主这次自己开口说话，却怪灯台不好，所以下次你把我挂在墙壁上于是王子的精神恢复了。黄昏时分，他提着鸟宠，走到圆球公主那边去，依照黄莺教他的话，把笼子挂在墙壁上，然后向公主致候。公主当然是不理他的，于是他便回过头来，向挂着鸟笼的墙壁说：“今晚公主不和我谈话，我就和你谈话，你愿意吗？”

黄莺立即答道：“谢谢你！公主不和你谈话，我很欢喜哩！为什么呢？因为如果公主肯讲话，谁还愿意和我们谈话呢！现在既然承你不弃，我今天晚上再讲一个故事给你听罢！”

“啊，那再好没有！”王子说。

于是黄莺开始讲道：“从前，某地方有一个姑娘，同时有三个男子爱她。这三个男子，都是参差着去访问她的，所以从来没有互相会过面。

“有一天，这姑娘在梳理头发的时候，忽然看见了一根白头发，不觉悲哀起来了，说道：‘啊！我已经老了，别再嫌这个不好，嫌那个不好，还是选定一个，快快的结婚罢！’她独自个说着。

“到了明天，她把三个男子一个一个地唤来。不一会，第一个男子来了，看见她正在哭泣，便问她什么原因。于是她答道：‘我的父亲死了，虽然把他葬在院子里，但每到晚上，鬼就出来打扰我，我觉得非常讨厌，你如果真的爱我，请你穿着寿衣，睡在墓中三小时。因为这样一来，据说鬼就不出现了。’她说罢，他就带了自己预备着的寿衣，走向坟墓那边去了。因为他十分爱她。所以虽是这样讨厌的事，也愿意干的。

“不久，第二个男子来了。他见她正在哭泣，也问她什么原因。她便把父亲死后，有鬼出现的话告诉他。接着，把一块大石子递给他道：‘如果你是爱我的，请你拿了这块石子，去打死这个鬼。’他很爱她，所以立即拿着石子走了。

“后来，第三个男子也来了。他也见她正在哭泣，当即问她什么原因。她却拭着眼泪答道，‘我的父亲已经死了。但有一个魔法师，他从来和我的父亲不和的，现在他要来发掘坟墓，把我父亲的尸首抢去。如果你是爱我的，请你走到坟墓那边去，把尸首拿来；否则，我便没命了！’那男子也是很爱她的，所以听了这话，立即向坟墓那边奔去了。

“可是到了那边，第二个男子以为睡在坟墓中的第一个男子，定是鬼了，便把石子掷过去；第三个男子见了第二个男子，以为他定是那个可恶的魔法师了，便扑过去和他打。第二个男子回头一看，吃惊不小，他心里想，这定是鬼变成的，又拾起石子掷过去。但第一个男子见了第二个男子，以为他就是鬼，立刻从墓中奔出来，把寿衣脱去。因此，他们三人见面了，才知道都是人，并不是鬼怪。——王子，照你看来，这三个男子，谁有和这姑娘结婚的资格？依我看来，是第三个男子。”

黄莺这样一说，王子道：“不，我以为应该属于第二个男子。”于是他俩便又辩论起来，越辩越激烈，却把第一个男子丢开不提。圆球公主静静地听他们讲故事，又听他们争辩不休，却把横睡在墓中的第一个男子丢开不提，心里觉得十分不舒服，便在不知不觉之间，又把自己的主张说出来了。

王子听得公主开口说话了，好不欢喜，知道自己的计谋已经得到胜利。但这事被国王听到了，他又吃了一惊，说，这次公主仍是落在他们的圈套中，不能作数；除非他们再来试验一次。

王子听了，满腔的欢喜立刻烟消云散，懒洋洋地回到旅店里来。这时，他又闷闷不乐，沉思静坐，向鸟笼凝视。于是黄莺又鼓励他道：“王子，你再会试验一下吧！不过，公主已很憎恶墙壁，这次你当把我悬挂在门背后。”

王子接受了它的鼓励，顿时精神百倍，决意去探试最后一次的会见。到了黄昏时分，他照旧提着鸟笼，来到公主的跟前，把鸟笼挂在门背后，向公主致候。但她虽然已经开过两次口，说过两次话，现在却仍是紧闭着嘴，闷声不响。王子见了这个情形，倒反兴奋起来，想道：“看着吧！我定要使你开口的！”于是提起精神，向门背后道：“公主今晚又不说话了，我想和你谈话，你愿意吗？”

“愿意的！我愿意和你谈话。”门背后的黄莺这样说罢，当即接续着说道：“我再来讲一个故事罢！”

“有一天，有三个人一同出去旅行。这三个人，一个是木匠，一个是裁缝，一个是教士。到了晚上，他们便同睡在一间屋子里。半夜，木匠一觉醒来，只是睡不着觉，张眼一看，看见身边有一块木头，他便拿起来雕成一个可爱的姑娘，雕罢，他倒头睡熟了。接着，裁缝一觉醒来，看见身旁有一个可爱的木雕姑娘的像，便依照它的身材，缝成一套合适的衣服，给它穿在身上，不一会，他也倒头睡熟了。后来，天亮了，教士醒来一看，看见一个可爱的木像，便向神祈祷，请神把生命赋给它。他祈祷完毕，这个木像，果真变成了一个美丽的姑娘，恰像从睡梦中醒来，眼睛也睁开了。

“过了一会，木匠和裁缝也都醒了，看见这个美丽的姑娘，都想娶她做妻子，于是三个便开始争论起来。王子，我请问你：这个姑娘，究竟应该嫁给谁？——照我看来，应该嫁给木匠。”

黄莺这般说了以后，王子反对它的意见，说道：“不，我以为应该嫁给裁缝。”这样的，他俩又借此争辩了，一个主张嫁给木匠，一个主张嫁给裁缝。

圆球公主听他们讲故事，自己竭力忍耐，不肯再开口说话，但听他们辩论不休，却把教士丢开不管，不觉恼了，便忘记了自己的意旨，竟打起精神，申述自己的主张道：“真是，你们这些都是笨货：这位姑娘，当然应该嫁给教士！如果没有教士替她祈祷，请求生命，她不过是一个木块雕成的偶像罢了！”

王子听了公主说的话，快乐得几乎发狂了。这时，这件事被国王知道后，他也知道再也不能和王子作难了；并且公主已把罩住脸面的七层面罩，完全解去，表示了愿意和王子结婚的意思。

忍受着千辛万苦，然后达到目的王子，便带着世界上最美丽的公主圆球公主，回到他父亲的国里来。这里，国王非常欢喜，国民也非常快乐，于是王子和圆球公主的结婚礼，一连庆祝了四十日四十夜。

后来，从前被王子用黄金球掷破水瓶、而向王子怒斥的老婆婆，也被王子召到王宫里来，于是她便是在王子的宫中服役，快快乐乐地过了一世。

许达年 译

笑口难开的公主

[俄罗斯]

你想想，地球有多大！地球上住着有钱人，还住着穷人，也不显得挤。有钱人大吃大喝，天天过年，穷人没吃没喝夕卖苦力。

一位漂亮的公主，住的是皇宫里的高楼大厦，享尽富贵荣华，房子又宽又大，摆设富丽豪华。她应有尽有，想要什么有什么，可是从来不见她笑一笑，好像见什么都不高兴。

她的父亲是国王，见女儿老是闷闷不乐，心里很难过。他打开宫庭的大门，大宴宾客，愿意去的人都可以参加。他还宣布：“谁能想出办法，使我女儿高兴高兴，我就把女儿嫁给谁，大家可以试试。”

国王的话传出来，很多人来到宫庭出谋献策，把门都要挤破了。客人来自四面八方，有王子，有贵族，有将军，也有普通老百姓。有骑马坐车来的，有步行走路来的。国王摆开宴席，喝酒行令，公主还是没有笑容。

在一个很远的地方，有一个老实巴脚的长工，他上午打扫院子，下午放牲口，忙个不停。主人很有钱，为人还算正直，工资不叫长工吃亏。一到年底，他就把一袋钱放在桌上，对长工说：

“自己拿吧，想要多少拿多少。”

主人说完走出门去了。

长工走到桌子边想了想：要对得起上帝，不能多拿。他只要了一块钱，放进嘴里。他想喝水，走到井边弯下身子，钱掉进井里，沉到井底。

长工像没有事似的，换个人会哭起来，垂头丧气，他却满不在乎。

“一切都是上帝给的，”他说，“上帝知道给谁钱，把谁的财产收走。看来是我不勤快，干活少，我要更加卖力。”

他继续干活，干得又快又好。

过了一年，到了年底，主人把一袋钱放在桌上说：

“自己拿吧，想要多少拿多少。”

主人说完走出门去了。

长工又想开了：要对得起上帝，不能多拿。他只拿了一块钱，去喝水，不小心把钱掉进井里，沉到了井底。

他更加卖力干活，晚上睡得少，白天吃得少。你一看就明白，有人的麦子黄了，他主人的庄稼长得又绿又壮；有人的牛羊瘦得腿走不动路，他主人的牲口能上街踢人；有人的马拴在山脚上，他主人的马笼头都不套。主人明白，应该奖励什么人，感谢谁。

第三年过去了，又到了年底，主人放一堆钱在桌子上说：

“自己拿吧，想要多少就拿多少，你干了活，应该拿钱。”

主人走出去了。

长工还是只拿了一块钱，到井边喝水。他看了一下，钱还在，以前的两块钱也浮上来了。他捡起来想了想：这是上帝给的工钱。他高兴极了，想去看看世界，认识一些人。

他没有目的地走，走到田野上，一只老鼠对他说：

“好叔叔，给我一块钱，你会用得着我的。”

他给老鼠一块钱。

他走进树林，一只蟑螂对他说：

“好叔叔，给我一块钱，你会用得着我的。”

他给蟑螂一块钱。

他游水过河，一条鲶鱼对他说：

“好叔叔，给我一块钱，你会用得着我的。”

他二话没说，把最后的一块钱给了鲶鱼。

他来到城里，到处是人，到处是房子。他往四周看了一下，迷糊起来了，不知道往哪儿走。前边有座宫殿，金壁辉煌，笑口难开的公主坐在窗前，一眼就看见了他。怎么办？他感到两眼模模糊糊，想睡觉，跌倒在烂泥地上。

不知道怎么搞的，长胡子鲶鱼突然来了，后面跟着蟑螂和老鼠，都跑到他身边来侍候。老鼠给他脱衣服，蟑螂给他刷靴子，鲶鱼给他赶苍蝇。

笑口难开的公主看着看着，突然笑起来了。

“是谁，是谁把我的女儿逗乐了？”国王问。

有人说是他，人人抢着说是自己。

“不对！”公主说，“是这个人。”她指着长工说。

马上把他接进皇宫，长工在国王面前变成漂漂亮亮的小伙。国王遵守自己的诺言，说话算数。

我说，你们是不是以为长工在做梦？不，不是，我向你们保证，这是真的，你们不要怀疑。

余戚夷 译

苦命姑娘

[意大利]

相传，从前一位国王和王后有七个女孩子。国王在战争中被敌人俘虏后，王位被废黜了。王后和女儿们只好自谋生路。为了节省开支，王后搬出了王宫，一家人挤在一间破茅屋里住了下来，他们的日子很难熬！每天都为糊口吃饭发愁。一天，一个卖水果的小贩从门前走过，王后叫住他，买了几只无花果。就在她掏钱的时候，一个老婆婆走过来，向她讨钱。“我的妈呀！”王后说，“我真想帮助你，可我没办法；我自己也很穷！”

“你怎么也变穷了呢？”老婆婆问。

“你不知道吗？我原是西班牙王后，战火烧到我们国土后，我丈夫被俘，王室就衰败了。”

“可怜的人儿。你知道你们为什么这样倒霉吗？你家里有个女儿，她是个丧门星。只要她呆在家里，你们就别想家道兴旺。”

“你的意思是说，我应该赶走我的一个女儿吗？”

“咳，善良的太太，只有这一个办法。”

“我女儿中谁是丧门星呢？”

“就是睡觉时两手交叉着的那一个。今天夜里，等你的女儿们都睡着后，你拿着蜡烛，去看看她们。你得把那个双手交叉着睡觉的女儿赶走。只有这个办法，才会使你们衰败的王国复兴。”

半夜里，王后拿着蜡烛，从她七个女儿的床边走过，挨个儿看。她们都睡着了，有的抱着手睡，有的枕着手睡，也有的把手放在枕头底下睡。王后走到最后一个姑娘床边，她正是她最小的女儿。她看见这小女儿双手交叉着睡觉。“咳，我可怜的孩子！我实在别无他法，才不得不赶你走啊。”

她说话时，小女儿醒了，看见妈妈拿着一根蜡烛，正在哭泣。“怎么啦，妈妈？”

“没什么，孩子。有个讨饭的老婆婆路过咱家门口，她说，我只有把一个双手交叉着睡觉的女儿赶走，咱们的家道才能兴旺。这个不幸的姑娘偏偏就是你！”

“您就是在为这事儿哭呀？”女儿说。“我穿上衣服，马上就离开家。”她穿上衣服，把随身用的一些物件打成卷，就走了。

她走啊，走啊，来到一片荒野上，这儿只有一间屋子，她走上前去，听到织布机的声音，看到几个女人在织布。

“你要进来吗？”一个女人问。

“谢谢你。”

“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苦命。”

“你愿意为我们干活吗？”

“当然愿意。”

她开始打扫房间，做起家务来。晚上，这些女人对她说：“听着，苦命姑娘，今天夜里我们不在家。我们在外面锁上门，你在屋里把门反锁。明天早晨我们回来时，就在外面开锁，你在里面开锁。你好生看住家，别让人偷走了这些织好的绸子、镶边和衣服。”她们说罢就走了。

半夜，苦命姑娘听到有剪刀“咔嚓咔嚓”响的声音。她拿起蜡烛，连忙走到织布机旁，看到一个女人手里拿着一把剪刀，正把织布机上用金丝线织的布剪成碎片。她明白恶运之神跟着她到这儿来了。早晨，她的女主人回来了。她们在门外开了锁，她在里面也开了锁。她们一走进屋，马上看见那些碎布片乱七八糟地摊了一地。“你这个不要脸的贱骨头！我们收留了你，你把我们的好心当成驴肝肺，这样来糟蹋我们！滚吧！”她们一脚把她踢了出去。

苦命姑娘在乡下走着。进城以前，她在一个卖面包、蔬菜和酒的杂货店门口停了下来，想讨点吃的。杂货店老板娘给她一点面包和一杯酒。老板回来了，他可怜这个姑娘，叫妻子留下她，晚上就让她睡在店里的麻袋上。老板夫妇睡在楼上。半夜，他们听到楼下有嘈杂声，就连忙跑下楼，看看出了什么事。结果，他们发现酒桶的塞子都拔掉了，酒流得满地都是。于是，老板就找那个姑娘，发现她躺在麻袋上哼哼着，像是在做恶梦。“不要脸的东西，是你把这里搞得一塌糊涂的！”他操起棍子揍她，把她赶出了店门。

苦命姑娘从店里跑出来，四周黑咕隆咚的，她不知道朝哪儿跑才好，就哭起来，天亮后，她遇见了一个洗衣妇。

“你怎么东张西望的呀？”

“我迷路了。”

“你会洗衣服和烫衣服吗？”

“会，我很会干。”

“那好，留下来做我的帮手吧。我打肥皂，你来漂洗。”

苦命姑娘开始洗衣服，洗好后拿去晒，晒干后，就收起来，叠好、上浆、烫平。

衣服是王子的。他见衣服收拾得这样干净利索，觉得有些意外。“弗朗西斯卡太太，”王子说，“你从来没干过这么麻利的活，这下我得奖赏你了。”他给了她十枚金市。

弗朗西斯卡太太用这些钱给苦命姑娘买了衣服，还买了一袋子面粉来烤面包。她做了两只面包圈，还加上了茴香和芝麻，然后对苦命姑娘说：“带着这两只面包圈到海滩上去，呼唤我的命运之神，要像这样喊三次：‘喂——！弗朗西斯卡太太的命运之神！’你喊第三遍的时候，我的命运之神就会出现。你就给她一只面包，代我向她问候。然后，你向她打听一下，你的命运之神在哪里，你也要把面包给你的命运之神，并向她问候。”

苦命姑娘慢吞吞地走到海边。

“喂——！弗朗西斯卡太太的命运之神！喂——！弗朗西斯卡太太的命运之神！喂——！弗朗西斯卡太太的命运之神！”这时，弗朗西斯卡太太的命运之神来了。苦命姑娘向她转达了弗朗西斯卡太太的问候，给了她一只面包圈，然后问道：“弗朗西斯卡太太的命运之神，您行行好吧，请告诉我，我自己的命运之神在哪儿呢？”

“你听着：顺着这条小道向前走，你会遇到一只炉子。在炉灰坑的旁边，坐着一个老女巫。你悄悄地走到她跟前，把环形面包给她，因为她就是你的命运之神。她不仅不要面包，而且还会把你骂个狗血喷头，但你不要管，丢上面包就走。”

苦命姑娘到了炉灶前，找到那个老婆婆。她邋里邋遢，烂眼皮发出的恶臭差点儿把姑娘熏倒。“我亲爱的命运之神，请您接受我的敬意……”她说

着，就把面包献给她。

“你给我滚！滚开！谁稀罕你的面包？”她转过身去，不理睬姑娘。苦命姑娘把面包塞给她，就回弗朗西斯卡太太家里去了。

第二天星期一是洗衣服的日子。弗朗西斯卡太太把衣服浸在水里，打上肥皂，然后由苦命姑娘搓洗、漂干净。衣服晒干以后，她叠好、烫平。烫完以后，弗朗西斯卡太太把衣服全装在一个篮子里，送到王宫去。国王看到衣服后，说：“弗朗西斯卡太太，你以前可没有把衣服洗、烫得这样好啊！”国王又给了她十枚金市，作为报酬。

弗朗西斯卡太太买了更多的面粉，又做了两只面包圈，让苦命姑娘去送给她们两个人的命运之神。

姑娘还是给人洗衣服。王子正筹办婚事，想把衣服洗烫得干干净净、整整齐齐，准备结婚时穿。他给弗朗西斯卡太太二十枚金币，作为酬金。这一次，弗朗西斯卡太太不仅买了做面包的面粉，而且还为苦命姑娘的命运之神买了漂亮的连衫裙、衬裙、梳子、发蜡，还有其他一些零碎东西。

苦命姑娘走到那个炉灶前，说：“我亲爱的命运之神，这是您的环形面包。”

命运之神这一次态度变得温和了，她嘴里嘟囔着走上前来，接住面包。这时，苦命姑娘伸手抓住她，往她身上打肥皂，用水给她洗澡。接着，又给她梳头，给她从头到脚换上一身华丽的新衣服。起先，命运之神像蛇一样地扭动身子，后来仔细一看，自己穿得干干净净，焕然一新。“苦命姑娘，你听我说，”命运之神说，“为了感谢你的一番好意，我把这小盒子作为礼物送给你。”说着，她递给姑娘一只像火柴盒那么小的盒子。

苦命姑娘飞快地跑回到家里，见了弗朗西斯卡太太，打开了那个小盒子。看见里面放着一副镶边，她们俩都失望了。“分文不值的东西！”她们说着，把它塞在抽屉下面。

第二个星期，当弗朗西斯卡太太把洗干净的衣服送回王宫去时，发现王子满脸不高兴。洗衣妇跟王子混熟了，就问：“王子殿下，为什么事不开心啊？”

“什么事？我的结婚用品，一切都备好了，刚才我突然发现新娘的上衣缺少一副镶边，整个王国都找遍了，也配不上一副合适的。”

“等等，殿下，”弗朗西斯卡太太说罢，跑回了家，从抽屉里翻出那副镶边，然后带着来见王子。他们拿着这副非同寻常的镶边跟新娘的衣服一对照，正好相配。

王子说：“你帮了我的大忙，使我能按期结婚了。我将按这副镶边的份量付给你金子，镶边多重，就付给你多少金子。”

他拿了一台天平，一边的秤盘上放镶边，另一边秤盘上放金子。可是不论放多少金子，都没法使天平平衡。接着，他想用一杆秤来称出镶边的重量，但也没有成功。

“弗朗西斯卡太太，”王子说，“你说，这么一副小小的镶边怎么会这样重？你从哪儿弄来的？”

弗朗西斯卡太太别无办法，只得把镶边的来历一五一十地讲出来。于是，王子要求见见苦命姑娘。洗衣妇把姑娘打扮起来（她们已陆续积攒了几件新衣服），带她来到王宫。苦命姑娘走进觐见室，向王子行了屈膝礼；她是个君主的女儿，懂得朝廷的礼节。王子向她表示欢迎，让她坐下，然后问道：

“那么你是谁呢？”

“我是西班牙国王最小的女儿，我的父王被废黜、监禁起来了。我的命运不好，只得到处流浪。我忍受了欺侮、凌辱，遭受了多次打击……”她把她的不幸遭遇全都告诉了王子。

王子立即派人把那几个织布女人叫来，她们的绸子和镶边曾经被恶运之神剪成了碎片。“你们那一次的损失折合多少钱？”

“二百个金克朗。”

“给你们二百个金克朗。我告诉你们，你们赶走的那个可怜姑娘是国王和王后的女儿。没什么好说的啦，滚吧！”

接着，他传令把那个杂货店老板和他的老婆召来，他们的酒桶塞子是被恶运之神拔掉的。“那一次，你们受了多大损失？”

“三百克朗。”

“给你们三百克朗。不过，下一次再打一位可怜的公主，你们得先考虑考虑！滚吧！”

王子解除了原来的婚约，跟苦命姑娘结了婚。举行婚礼时，王子请弗朗西斯卡太太来陪伴新娘。

咱们不说这对幸福的新婚夫妻，回头再讲苦命姑娘的母亲。女儿离家后，她渐渐地时来运转了。一天，她的兄弟和侄子们率领一支强大的军队来到了这里，收复了国上。王后和孩子们重又回到了原来的宫殿里，过着从前那种舒适、快乐的日子。可是，她们心里始终惦念着最小的女儿，自从她走后，一直没有音讯。这时，王子打听到苦命姑娘的母亲已收复了她的王国，就派人去告诉她，说他已和她的小女儿结了婚。听到这个喜讯，母亲满心欢喜，带着骑士和宫廷侍女去看望女儿。同样，女儿也带着骑士和宫廷侍女来迎接母亲。母女俩在两国边境相会了。她们一再拥抱。七个姐妹紧紧跟随着母亲。这时，两国都浸沉在一片欢腾之中。

刘宪之 译

孔雀公主

[中国]

—

距今三四百年以前，版纳勐海地方，由一位憨直而缺少主见的召勐海管理着。他有钱有势，就是没有儿子，夫妻两人常常为这件事发愁，指望有一个儿子承袭家业。

在一个初春的早晨，召勐海的妻子生了一个白胖胖的儿子。夫妻俩非常疼爱，盖厚些，怕他热了，盖薄了，怕他受凉。眼看着儿子一天天长大，他俩给他取了个名字，叫召树屯，送他到勐萨瓦丁萨地方去学本领。召树屯聪明强悍，不但写得一手好傣文，而且特别熟练弓箭——能射中天边的飞鸟、狂奔着的野兽。他的两只眼睛如同金珠似的炯炯发光，他的面貌比美貌的天仙爹把的面庞还要秀丽。说起话来，就像摇响的银铃儿似的清脆悦耳。女孩子们看见了他，张着嘴闭不下去，睁大的眼睛眨不下来。召勐海越来越关心儿子的婚事，三番两次地劝他和体面人家的女儿成亲，都被召树屯婉言回绝了。召树屯有自己的理想，他希望能够和一位既聪明又美丽的女郎结为永久的伴侣。

有一天，他带了弓箭和佩刀，骑上一匹像麻麻尼戛 样的骏马，踏着宽阔葱绿的沃野，翻过一座座山岗，穿过茂密密的森林，去寻访他心爱的人儿。途中，他遇到了一位忠实的猎人，二人交上了朋友，他把自己的心思对猎人说：“启明星远在天边，可是望得清清楚楚；美丽贤慧的姑娘生在民间，我怎么找不着也看不见呢？”

猎人笑嘻嘻地答道：“爱情和忠贞诚挚的人永远是知交，坚持住纯洁的愿望，深藏着的泉水也会涌到地面上来的。”召树屯点了点头。猎人继续说：“离这儿不远，有一个朗丝娜湖，碧蓝的湖水清澈如镜，每隔七天，便有七位美丽非凡的孔雀公主飞来游泳，她们像七束鲜艳透明的花朵。特别是年纪最轻的姑娘，她会使你亲切地体会到什么是美女南点阿娜 的花容月貌，什么叫做智慧和伶俐。”

召树屯喜出望外，便和猎人催动马儿，来到朗丝娜湖边躲藏起来。

二

中午的气候，很是温和。随着阵阵微风，送来了诱人的馨香。天空中闪耀着五彩斑斓的光泽，映照着一湖涟漪，分外美丽。就在这个时候，从远方飞来了七只孔雀，轻盈地歇落在朗丝娜湖边，卸下孔雀擎，变成七个年轻的姑娘，嘻嘻笑笑地跳进湖去凫水玩。躲在一旁的召树屯和猎人简直看出了神。不一会，孔雀公主们上了岸，披上了孔雀擎，在湖滨跳起了柔美的舞蹈，袅袅娜娜，好看得很。尤其是七妹妹兰吾罗娜的舞姿格外优美。召树屯特别

爹把：傣族神话中的美男子，会使法术，多变化。

麻麻尼戛：能够飞翔的神马。

南点阿娜：傣族传说中最美丽的仙女。

爱她，恨不得跑过去仔细看她几眼。一刹那间，姑娘们又变成七只孔雀，凌空而起，向西飞去。

召树屯对着天边逝去的七个小黑点，失望和懊丧的情绪塞满了心胸。猎人明白了自己朋友的心境，劝慰道：“再过七天，她们又会来的。那时候，你爱上谁，就把谁的孔雀擎藏起来，留下她谈心就是了。”

召树屯这才稍稍平静下来，耐心地等着，等着。这一天终于来到了，太阳挂在当空，召树屯和猎人都清楚地看见天边闪现了七颗钻石般晶莹的圆点，迎面飞翔过来，渐渐地露出七只孔雀的身影，落在朗丝娜湖边，依旧变成七个少女去游泳。召树屯目不转睛地看准了兰吾罗娜悬挂孔雀擎的一丛花枝，当姑娘们自由自在地游泳的时候，他便悄悄地把兰吾罗娜的衣服偷藏起来。

姑娘们洗完了澡，不见了七妹妹小公主的孔雀擎，都非常着急。兰吾罗娜差点儿哭起来了。姐姐们劝她说：“我们背着你飞回去吧！”这一句话可把召树屯吓坏了，情不自禁地道：“别走！”他还想说“孔雀擎在这儿！”却被猎人捂住了嘴。然而孔雀姑娘们听见陌生人喊叫的声音，慌忙纵身飞走了。兰吾罗娜失去孔雀擎的帮助，无法飞翔，只好把身体藏在花树丛中，过了许久，不见动静，便走出来，整理整理紧身的衣裙，东边找找，西边找找，但孔雀擎的影儿一点也没有。突然树枝上响起了嘻嘻嘻的笑声，原来是一只俏皮的松鼠哩！她问道：“松鼠松鼠，你看见我的孔雀擎了吗？”松鼠又嘻嘻嘻地笑了。“看人家急成这样，你还笑呢！我看你准是知道了，快告诉我吧！”兰吾罗娜着急他说。松鼠抖动着胡须，用尾巴指了指召树屯躲藏的地方，便连蹦带跳地走了。兰吾罗娜向前走着，暗自寻思：“能有谁到这儿来呢？”一只鸢鹰由天空飞过，她又想：“莫非是它啄去了么？”正在这个时候，召树屯暗中搭箭，“嗖”的一声，把鸢鹰射落在兰吾罗娜的脚边。兰吾罗娜慌忙拾起心窝上中了一箭的鸢鹰，又惊又喜，她四处张望射这支箭的是什么人。不料有人在后面喊了一声：“姑娘，射中了么！”

兰吾罗娜扭过头来，已经来不及回避了，呆呆地看着走拢来的召树屯。过了许久，她才轻轻地答道：“正射在心上。”这声音像棉桃吐絮般柔和。他们两人的眼睛互相凝视着。

“请问这位年轻的哥哥，有没有看见我的孔雀擎？”

“这位姑娘不在家里，怎么到这荒郊野坝来找孔雀擎呢？”

“我和六位姐姐来到朗丝娜湖游泳，挂在树上的孔雀擎却不见了。”

“附近又没有村庄，姑娘长得如花似玉，一定是天仙南点阿娜下凡来了。”

“我是勐庄哈魔玉匹丫的第七个女儿兰吾罗娜。哥哥必定是美男子天仙哈荫，要不就是美貌的海王叭纳；人世间绝没有生得这样漂亮的美少年。”

“不，我是召勐海的儿子召树屯。在千里之外闻见小姐这儿鲜花的芳香特意跑来的，但愿这朵鲜花还未被人采去。”

“看这位哥哥多么会说话呀！难道是嘴尖舌巧，传递情话的鹦哥飞到我的面前了吗？这儿哪有千瓣莲花——南金欢版戛那样的人品和花儿呢？这

哈荫：傣族神话中机智万能、最漂亮的一个美男子。

叭纳：傣族传说中海洋里最大最有本事的一个官，他是最美貌的人。

南金欢版戛：傣族民间故事里的一位女主人公的名字，意思是一朵芳香艳丽的千瓣莲花。

儿的花儿呀，打骨朵的时候低着头，开花的时候生怕人看见笑话，从来没有人到花树脚来浇浇水，抚摸抚摸，哪里会被人摘去！”

“一颗宝石，应该让巧匠加工琢磨，才会灿烂夺目；小姐的手指上，为什么还不戴上心上人的戒指呢？”

“荒野里的一块石头，谁愿意把它当作宝石；嵌宝石的金戒指，谁愿意往荒野里丢！”

“我装了一盒饭，只吃了半盒；我铺了一个垫褥，只睡了半边。天上的流星，为什么那样孤独，竟没有人和它作伴！”

“可惜太阳升起的时候，月亮已经落下；两个世界的人，不便相处。不然，顾不得丑陋愚蠢，我愿意替孤单的人洗碗洗筷，喂鸡喂猪。”

“白酒里撒上了辣椒，既是甜心甜意，就千万别辣伤了别人的心肠吧！”召树屯见兰吾罗娜已动了心，便大胆他说道：“我走千山万水，在这里等你七天七夜，亲爱的兰吾罗娜，应允我真挚的请求：和我一道回去，永辈子在一块儿生活。”

兰吾罗娜早被召树屯的表白所感动，愿意以身相许了，于是说道：“水流出去是容易的，但是淌回来就难了。一道生活自然乐意，就怕你父母亲不喜欢，头人百姓不喜欢，叫我端起饭碗吃不下，早早晚晚眼泪不干。”

“绝不会的，我父母亲疼我爱我，我爱上的人他们也会当做自己的心肝。何况你生成南点阿娜的美貌，你的光辉将照遍版纳勐海，头人、百姓一定欢迎你做我的元配夫人。”

“让我父亲匹丫知道了，他会不高兴的。”

“住在我们家里，还怕什么？把这个戴上吧！”召树屯取下一只镶宝石的金戒指，亲手戴在兰吾罗娜的小手指上，作为订婚的礼物。

兰吾罗娜取出一颗宝石递给召树屯道：“可以从这颗宝石里面看见你想念的人儿。”

召树屯和兰吾罗娜订婚了，朗丝娜湖上开了一朵并蒂莲花。

他俩骑上高大的骏马。猎人见朋友的愿望已经实现，便出来祝贺他们。召树屯深深谢过了猎人，伴着兰吾罗娜回去了。

三

召勐海虽说不喜欢一个来历不明的姑娘做自己的儿媳，但是拗不过召树屯的执意请求，只好勉强地同意他俩结了婚。小两口的日子过得挺好。

可是不久以后，别个地方的头人带了兵马来攻打召勐海了。人们都很恐慌，英雄的召树屯和兰吾罗娜商量了一个通宵，决定向父亲讨一支军队去阻击劲敌。父亲同意了。

召勐海天天打听战报，天天都传来召树屯败阵退却的消息，眼看着战火快要延烧到自己所在的城子了，心中忧虑重重，便请星象家阿章龙祈神问卦。阿章龙根本不知道召树屯夫妇用的计谋，竟然萌起了杀害孔雀姑娘的恶念，对召勐海说道：“兰吾罗娜是妖怪变的，她带来了灾难和不幸，若不把她杀掉，版纳勐海必定要吃败仗！”召勐海听了阿章龙的话，心里踌躇不定：“要是把儿媳杀了，让儿知道了可怎么办呢？要是留下儿媳，吃了败仗又怎么办呢？”他想来想去，在坏心头人的怂恿下，勉强决定杀孔雀姑娘。

被冤屈的兰吾罗娜来到刑场，平常穿着的锦衣绣裙都被阿章龙焚毁“驱

邪”了。她暗自伤心流泪，不愿意就此和召树屯永远分离，便想了一个巧妙的主意，对召勐海说道：“在我和你们分别之前，请允许我披上孔雀氍毹跳一次舞吧！”

召勐海怜悯她，因而满足她这一点点最后的愿望，便把五光十色、绚丽灿烂的孔雀氍毹给兰吾罗娜披了，松了缚她的绳索，让她跳起孔雀舞来。谁知道孔雀舞具有这么强烈的感染人心的力量啊！那翩翩柔和的舞姿，那含情脉脉的眼神，充满了和平善良的精神，感动得持刀的刽子手们松掉了屠刀，那些残忍愚昧的心灵，仿佛被圣洁的泉水洗涤过一次似的。人们都忘记了置身在刑场上，而孔雀公主兰吾罗娜已渐渐化为孔雀，徐徐凌空而去，无影无踪。当召勐海想起阿章龙的话来时，刑场上已空无一人了。

四

战争进入了决定性阶段，果然没逃出召树屯和兰吾罗娜的计谋：侵犯的敌人在葫芦山谷被围得水泄不通，召树屯的队伍一鼓作气地把敌人消灭干净了。召树屯胜利归来，召勐海大设筵席替儿子贺功。歌手赞哈勐代表人民以欢跃的心情歌唱道：

椰子果汁香香甜甜。
靠坚实的外壳保住；
勐海人民安居乐业，
靠英雄的召树屯保护。

召树屯笑着向众人说道：“这是兰吾罗娜的功劳。全靠她的好计谋，把敌人诱到葫芦山谷里全部消灭掉。还是请兰吾罗娜出来接受大家的祝贺吧！”

他这一说不打紧，召勐海和阿章龙却万分惭愧，深恨不该逼走兰吾罗娜，错把好人当坏人。士兵们和百姓们不约而同地泪下如雨，追念兰吾罗娜的名字，立刻悲痛沉寂。“她……”召树屯不愿猜测有什么不幸的事情发生了。而召勐海却怀着悔悟伤感的心情，结结巴巴地把逼走儿媳的前因后果对召树屯坦白地说了。这好比大晴天响起了霹雳，熊熊的火焰一下子被子浇熄，召树屯昏倒了。他苏醒过来时口口声声念着兰吾罗娜的名字，掏出订婚时妻子赠送的宝石教玛哈铃，第一眼就好像看见兰吾罗娜备受她父亲魔王匹丫的责骂，心里一阵刺痛，又昏倒过去了。苏醒以后，他怀着愤怒和重新获得希望的心情，跨上战马，向着朗丝娜湖的方向，飞马加鞭，日夜不停地去寻找兰吾罗娜。

那一天，孔雀公主忧心伤心地离开了召树屯的家，想起了分别已久的六位姐姐，不自觉地向着自己的家乡勐庄哈飞去，心里无论如何也舍不得召树屯。经过朗丝娜湖的上空，她遇见一位仙人帕腊西，便把自己的金手镯取下来，托付帕腊西交给前来找她的召树屯：“见物犹见人，物在人犹在。”兰吾罗娜说：“前去穷山恶水，万分危险，请告诉他不再去找我。”说罢，便啜泣着飞回勐庄哈去了。

召树屯乘的马几乎悬在空中，飞也似地向前驰骋，越过沃野、山岗和森林。战马精疲力竭，困乏死了。召树屯只好一步步行走；渴了，捧些泉水解渴；饿了，捕捉野兽充饥；十分困倦的时候，靠在树脚下休息一会儿。一天

天过去，他终于来到了朗丝娜湖边。他想起会见孔雀公主的情景，不觉哭了起来。这哭声惊动了仙人帕腊西，他便走出来把金手锡交给召树屯，劝召树屯返回家去。召树屯看见妻子兰吾罗娜的手镯，越发伤心，放声大哭，说什么也要去找孔雀公主。帕腊西好意地劝他道：“由这里到你妻子住的勐庄哈地方，要走很远很远，很难识别通行的路程；要经过无法涉渡的流沙与江河，要碰到忽开忽闭、能把人夹死的山峡；还有吃人的怪鸟摩哈西里林拦住去路；即使顺利地到了勐庄哈地方，兰吾罗娜的父亲匹丫也不会饶恕你的——那是一个食人成性的魔王。我劝你还是转回家去吧！”

然而，召树屯已经许下了誓愿：若不能和妻子重逢，永不回头；纵然死了，也是甘心情愿的。帕腊西被召树屯对兰吾罗娜忠贞不二的爱情所感动，便不再劝阻召树屯，还送了一只猴子替召树屯带路，送了一把刀、一副弓箭和一把剪子——几件宝贝给召树屯，帮助他克服将遇到的困难。召树屯欣喜若狂，辞别了帕腊西，由猴子引领着，继续踏上了漫长的艰辛的旅途。

五

一天，来到了汹涌澎湃的流沙河边，上无渡口下无桥，既不能涉水，又不能插翅飞过，更不能半途而废地转回去。召树屯焦急地想尽各种办法，都不能抑制住倾泻的流沙。他下意识地拔出帕腊西赠送的主刀，愤怒地向流沙砍去，不料用力过猛，宝刀失手掉下河里去了。一忽儿，突然在流沙河里浮游出一条巨大的彩虹般的蟒蛇来，它的脊背凸露在流沙面上；头在岸那边，尾在岸这边，好似一座浮桥。那只敏慧的猴子立刻引着召树屯由蟒蛇脊梁上飞跑过彼岸去。然后，蟒蛇便自个儿游走了。

召树屯走呀走的，又来到了高耸入云的山峡前面。这山峡很是险恶，忽而合拢，忽而分开，永不停息，人要是想过去，就得待它分开的一刹那间，但在山峡里走不上几步，山峡又会迅速合拢来把人夹死，召树屯摇了摇头，悲哀地叹道：“难道就这样被拦在山这边，再也见不到兰吾罗娜了吗？不！”他鼓励自己道：“一定要设法过去！”然而，他采取的种种办法都没有效果，可恶可怕的山峡依旧拦在前进的道上。最后，召树屯取下了仙人帕腊西送给的弓箭，对着刚刚分开的山峡，拉满了弓，搜的一箭射过去，巧得很，这支箭把企图合拢的山峡挡住了。召树屯立即牵着猴子飞快地跑过山峡。

又走了许多天，经过一座遮天蔽日的原始森林，这是吃人的怪鸟摩哈西里林的巢穴，阴冷凄凉，十分恐怖。召树屯感到疲倦，便把猴子拴在一株大树上，自个儿爬上树去歇息。他刚刚朦胧欲睡，忽地刮起了一阵狂风，原来是摩哈西里林和它的雌鸟回巢来了——这巢就在召树屯歇息的那株树顶上。雄鸟会掐算东方未来的事情，雌鸟会掐算西方未来的事情。但听见雌鸟讥笑雄鸟道：“你算得好准呀！等了这么多天，哪见召树屯的影儿！兰吾罗娜已被匹丫关起来了，召树屯还到哪儿去找她呢？”

“你这傻瓜！”雄鸟叫道：“正因为这样，召树屯才要去救她哪。据我看：召树屯已通过了流沙和山峡，今天晚上就要过这里了，我们等着吃顿好点心吧！唔！我好像嗅着一股生人味似的！”

“唔！我也似乎嗅到了。”雌鸟说，“下地面去看看。”

它俩飞到地上，蹑脚蹑手地伸长脖子东嗅嗅，西嗅嗅，这可把召树屯吓住了，他握住带在身上的唯一的“武器”——仙人送给的剪刀，警惕着准备和怪鸟搏斗。可是，怪鸟发现替召树屯引路的猴子，争着把它啄食之后，便

糊糊涂涂地飞回窝里去了。雌鸟还讥笑摩哈西里林说：“这就是你掐算的‘由东方来的人’吗，还是早些睡吧！明天劲庄哈地方，匹丫要杀很多很多牛呀马的，我们去赶赶热闹吧！”

说罢，怪鸟便酣然入睡了，召树屯才稍微松了一口气。他替兰吾罗娜的不幸而担忧，急欲和兰吾罗娜相会，把她从苦难中拯救出来。他想到明天一早怪鸟便要飞到自己妻子所住的勐庄哈地方去，这对自己说来真是一个又危险又难得的好机会，特别是失去了带路的猴子的时候。为了兰吾罗娜，他鼓足了勇气，握紧了剪刀，趁怪鸟鼾声如雷，轻捷而沉着地爬到怪鸟的窝里，用力把摩哈西里林的一根比人还粗的羽毛从中间剪断，然后灵巧地爬进毛管里去。藏着自己的身子。就这样，当怪鸟飞往勐庄哈去的时候，召树屯也被带走了。

六

摩哈西里林展开了巨大的翅膀，在云层里飞翔着。地面上的山河在召树屯眼里竟显得那么微小。怪鸟降落在魔王匹丫的洞穴附近，抖了抖翅膀，却把召树屯摔出来了。他离开了怪鸟，向着匹丫的洞穴走去。走不多远，看见一个挑水的女郎南广宰，他觉得奇怪：这荒山野谷里，难道也有村庄屋舍么？他决定去打听明白，向那女郎要一口水喝。那女郎突然碰见陌生人，非常惊讶，望望四边无人，对召树屯悄声说道：“这里是魔王匹丫的天下，他会把你吃掉的！赶快离开这儿吧！”

“不！”召树屯说，“我就是特意来找他的！”

“找他！”

“对，要他把兰吾罗娜放出来和我一道回去。”

“啊！你是……召树屯！”

召树屯诧异地点点头：“你是谁，怎么会知道我的名字？”

“唉！”南广宰叹了口气说，“我是民间的女儿，被匹丫拘摄来，他要害我，好心的兰吾罗娜把我要在身边，救了我的性命。要知道，她多么想念你啊！”

“求你带我去见见她吧！”

“这怎么行呢！洞门把守得很紧严，万一被匹丫发现了“那……”

“这样吧！你先躲一躲，我去告诉兰吾罗娜想想办法——你有什么信物让她知道你已来到这儿了呢？”

召树屯忙取下兰吾罗娜托附仙人帕腊西转交他的金手钩，递给南广宰。南广宰知道这手钩是女主人自幼戴在手上的，便把它放进水桶里，依然挑着水回洞去了。

兰吾罗娜被凶恶的父亲关在阴暗闷热的洞穴深处，时时刻刻思念着召树屯。三、四月间，青草发绿，鲜花遍开，什么都看得见，唯独看不见心爱的人；蜜蜂采花，欢欢乐乐，独她一个孤单苦闷；雾露都已经散了，而想念爱人的心啊，怎么也散不开。她希望有一大夫妻团圆，重过人世间的幸福生活。如今，她不能再去朗丝娜湖游泳了，便叫女仆南广宰替她挑来清凉的泉水，又替她从头到脚浇水洗澡。突然，她发觉一件硬东西碰在头上，又掉在了地上当地发出音响。她弯下腰去拾在手中一看，几乎惊叫起来，又本能地掩住嘴唇。俏皮的南广宰故意问道：“小姐抬着什么心肝宝贝了，洗洗澡的人怎

么发起呆来了呢？”

“啊！南广宰，我们不是在睡梦中吧！你看这分明是我的金锡呀！怎么会落在这儿呢？”

“小姐的眼睛不正正长在小姐的脸上么？小姐的手镯，自然落在小姐的身边了。”

“我看见了心爱的宫粉，可是看不见放宫粉的人；这彩绣的荷包落在我的手里，那么丢荷包的人又在哪儿呢？”

“自个儿飞来的宫粉，管它做什么！洗着澡的人，怎么想起丢荷包的玩艺了呢？”

“南广宰，你告诉我，哪里来的手锡？”

“是从泉水里淌进桶来的呀！”

“泉水里淌来？不不！南广宰妹妹，求求你告诉我，准交给你的？”

“有谁交给我呀！”

“好妹妹，你行行好吧！”

“行好不行好，难道召树屯到这儿来了！”

“啊！果真是他来了？”

南广宰看把她急成这样儿，嗤地笑了一声，便一五一十地将召树屯历尽艰险，终于来到勐庄哈，要求会见兰吾罗娜的详情细节都一口气说了。兰吾罗娜又悲又喜，立刻求六位姐姐们设计，背着匹丫，把召树屯接进洞里来了。

七

夫妻会面以后，都非常感伤，离别的苦情怎么能诉说得完呢！可是魔王匹丫嗅到了生人味，令小妖四处搜寻，竟把召树屯抓去了。兰吾罗娜和她的姐姐们都万分焦急，不顾一切地跪倒在父亲脚下，恳求他饶恕召树屯。召树屯则理直气壮地要求匹丫允许他带着自己的妻子返回家去。匹丫自知理屈，说召树屯不过，又碍着女儿们的面，勉强假意答道：“你既是有心做我的女婿，就先替我做几件事情。做好了，让你和七姑娘回去，倘若做不好，就别想再活！”

召树屯明明知道匹丫的阴谋诡计，但是为兰吾罗娜，还是答应了，匹丫狞笑着指着一块巨大坚硬的磐石，命令召树屯用锤把它敲碎。召树屯使尽了平生气力，高举铁锤，一锤又一锤地敲击，但见火星飞进，未见磐石有丝毫裂痕。兰吾罗娜暗地里叫南广宰把自己缩发的金管交给召树屯，召树屯用金簪轻轻地在磐石上敲一敲，那块石立刻粉碎了。匹丫为难不着召树屯，又令小妖取过两只一模一样的饭盒，叫召树屯识别哪一盒装米，哪一盒装谷子。召树屯看了看饭盒，一般大小，拿在手里，一样轻重，要认出哪一个装谷子哪一个装米，实在有些为难。兰吾罗娜生怕丈夫猜错，便叫南广宰暗暗告诉他说：“摇得响的是米，摇不响的是谷子，既认出来，就要立即揭开盒盖，要不然又会变错了！”召树屯照着做了，果然没错。

然而，魔王匹丫并没有心把孔雀公主嫁给召树屯，总想找借口把他吃了，便又想出了个鬼主意，叫七位孔雀姑娘姊妹们躲在一间黑房里，每人由墙洞里伸出一个手指尖尖来，叫召树屯去认哪一个兰吾罗娜的手指头，认准了，

宫粉：即汉族叫的“孔明灯”。

让他把兰吾罗娜带走；认错了，非把他吃掉不可。召树屯站在漆黑的墙壁外面，什么也看不清楚，别说怎样发现七个手指尖，再从七个手指尖里认出自己妻子的手指头了。正在这时，突然飞来了一只萤火虫，歇在兰吾罗娜的手指尖上。召树屯明白这是妻子的指引，便捏住了兰吾罗娜的手指，要求匹丫让他们夫妻团圆，匹丫几番几次斗召树屯不过，恼羞成怒，决计半夜里把召树屯吃掉，便假惺惺地对召树屯说：“今儿晚了，明天一早送你们走吧！”暗地里叫小妖们烧火煮水，把守洞门，不准放走了召树屯。

恰好这件事被南广宰知道了，慌忙告诉了孔雀姑娘。兰吾罗娜便和召树屯商量道：“我父亲作恶太多了，连自己的女儿和女婿也不放过。事到如今，只有狠着心肠把他除掉，也让人世间少一害。”

召树屯说：“他力量无比，变化多端，怎么除得了呢？”

“这不难，”兰吾罗娜说，“在他的枕头下面，藏着一枚魔针，待他睡熟了以后，用那枚魔针往他的太阳穴上戳进去，他就死了。只是得有个勇敢机智的英雄才能办到。”

“我去办！”召树屯毫不犹豫地答应。

晚上，匹丫和守房门的小妖都睡熟了。召树屯轻手轻脚地走进房来，在匹丫的枕头下发现了那枚魔针，可是被匹丫头压住枕头，老是抽不动。召树屯急中生智，在自己头上拔了一根头发，向着匹丫侧朝上边的那只耳朵里轻轻一搔，匹丫被搔痒了，便轻轻地翻了个身，魔针就被抽出来了。召树屯咬紧牙关，用力在匹丫的太阳穴上一扎，匹丫凄厉地狂吼了一声，便死掉了一一现出了一块顽石的原形。众小妖见魔王已死，纷纷逃命去了。兰吾罗娜放走了匹丫由人间拘摄来的无辜人儿，辞别了几位姐姐，负着召树屯飞在空中，由彩云伴随着回到了自己的家。从此，他俩一辈子在一块儿幸福地生活着。那象征和平与幸福的舞蹈“孔雀舞”便在傣族民间广为流传，深深地感染着人们善良的心灵。

嵩山 搜集整理

一个士兵和十二个公主

[阿拉伯]

在遥远的古代，有一位名声显赫的君主，他的疆土辽阔，富饶肥沃。他手下有一支雄兵，保卫着江山。他的生活也很幸福，只娶一妻，妻子美貌贤慧。

然而，天下无论何人，不可能万事如意。这位国王美中不足，王后先后为他生下十二个孩子，竟没有一个男孩。他热切希望自己有个儿子，以继承王位，避免江山落于他人之手。可是此愿始终没有实现。假如让这位光荣的国王去赢得一片土地，他会想尽办法战胜对手。可是，他现在需要一个儿子，却一筹莫展。假如这件事需要他付出力量和勇气，他会毫不含糊地去做，可是生儿育女远不这么简单，他毫无办法，只能听任真主的安排。

十二位公主成长起来，个个出落得窈窕美丽。国王叫人为她们建造一座宽敞的大房子，要她们在其中居住、玩乐。公主们互相帮助，生活得很和谐。然而，华贵的穿戴、美味的看撰代替不了精神生活，她们常常感到空虚、寂寞和惆怅。

公主们到了出嫁的年龄，她们的美貌世人皆知，前来求婚的公子王孙络绎不绝，但都被她们的父王拒绝了。因为他认为那些男人都配不上她的女儿，都没有他女儿那样聪明、机敏、有学问。

国王经常观察女儿们的行动，他发现，一到晚上，十二个女儿就换上新鞋：一到早晨，她们又穿上旧鞋。每天如此！

国王渴望知道其中的原因，他吩咐女儿们的佣人、使女密切注视这一现象，发现什么秘密即刻报告。可是佣人们怎么监视，也没解开这个谜。

国王下令，天下如果有谁弄清这件怪事，他就将一个女儿许配给他，否则他就被杀头。也就是说，观察公主行动者，不是娶她们之中的一个，就是为她们而死！

此消息或者说求婚条件传开了，许多王子跃跃欲试，可是一想到有可能送死，又踟蹰了。

毕竟有敢于冒险者，把生死置之度外，以先睹公主们的容貌为快。他们向高做的国王求婚了！

第一位王子，深信自己的聪慧和机警。他认为窥探公主的秘密对他来说轻而易举，他准能成功！国王警告他别忘记求婚条件：成功者娶，失败者亡！

他表示没有忘记，于是被送进一间小屋。这间小屋与公主们的房间毗邻，从里面能够观察公主们的动静。

暮色沉沉，黑夜降临，王子在小屋里选择了一个适当位置，目不转睛地盯视着公主们。公主们一切如常，他没有发现任何破绽，于是换了一个位置，先从门缝看，又改力从窗内观察。十二位公主如花的面庞在他眼前晃荡，他有些头晕目眩。

这时，一位公主进到他的屋里，向他问候。他连忙答礼。

“今夜你是我们的客人。”公主说，“客人理应受到款待。可是我们都是些深居简出的姑娘，身边没有什么东西可以招待你。这里有一杯酒，请你喝下去。它是最甜的饮料，代表着我们的一片心意。”

说着，她把满满的一杯酒递给王子，王子望着她那迷人的笑脸，接过酒

杯，一饮而尽。公主拿了空杯，一阵风似地出了房间。几分钟以后，这位王子只感到眼皮打架，困意难忍，他挣扎了一会，毫不管用，还是睡着了。

大公主是主事的人，她吩咐挪开一张床，低低地念了几句咒语，地面顿时裂开，姑娘们鱼贯而入，到她们每日消夜的地方去了。

次日早晨，当朝霞染红天边的时候，十二位公主回到了她们的房间，可是那位可怜的王子还在呼呼大睡。无疑，他被交给了刽子手，死神在等待他！这是事先讲好的条件，无论他有千张嘴，也无法挽回生命了。

第一位冒险者的生命就这样结束了。第二个王子又来了，他以为自己比上一个精明、冷静，可是也落得了同样的下场。接着第三个、第四个、第五个、一直到第十二个，都先后丧失了年轻的生命。

求婚停止了，每个想娶公主为妻的男子都要认真地掂量掂量了！

有一个尝受过艰辛，经历过困苦的士兵想去试试，他想，如果成功，他就过上了富裕生活；如果失败，他也摆脱了眼前的困境。

他知道，要想成功，必须想一个计策对付那些聪明过人的公主。他找到一个阅历丰富的老太婆，求她想个办法。他把手中的几个钱都给了老太婆，并发誓说，如果事情成功了，他把老太婆当亲生母亲看待，与她同享富贵荣华。

老太婆说：“你先别急，给我一天的时间考虑，我明天答复你。这是件人命攸关的大事，不能冒失。现在已有十二位高贵的王子丧了命，你的处境不会比他们好。失败的可能性大于成功！不过，如果我们想得周到，准备充分，说不定会转败为胜！”

士兵点头称是，他的心里七上八下，什么主意也想不出来。

第二天，他去老太婆家。老太婆说：“我想了一夜，才想出一个对付公主们的办法。你知道，那十二位被杀的王子都没有窥出她们的秘密。为什么呢？我想一定是因为公主们在行动之前让他们喝下了混有麻醉剂的甜酒！我要告诉你的，就是如何应付这杯酒！”

“我该怎么办？”士兵急切地问。

“当你进入那间能够窥视公主们行动的小屋子以后，她们之中的一位会来到你面前，她手里端着一杯甜酒，劝你喝下去。倘若你真喝进口里，就中了她们的计，你不能喝，但还要装作喝。你把酒倒进口里，不下咽，而是让它顺着嘴角流出来，滴进衣服里。然后，你假装睡觉。她们放心了，就会准备前往每夜必去的地方。这时，你小心地睁开眼睛，仔细地观察她们。”

老太婆说着，还拿出一个斗篷：“给你这个斗篷，”她说，“你把它穿在身上，别人就看不见你了，而你仍能如常。它还能带你像鸟一样地在空中飞翔，如果需要，它还能带你钻入地下。”

士兵接过斗篷，把它裹进一块手帕里，挟在腋下。然后告别老太婆，向王宫走去。他说明自己是来向公主求婚的，国王热情地接待了他：“你知道求婚的条件吗？知道一旦失败了会有什么样的下场吗？”

“我知道。如果失败了，我就去追随以前那十二位求婚者。”

国王命人把士兵带往那间小屋。在他之前，这里曾经住过十二位王子，他们一个比一个自信，每个都以为自己比上一位聪明、机敏，每个都认为自己应该是国王的乘龙快婿。可是他们的归宿却同样的悲惨！

果然，正如老太婆所说，黑夜刚刚降临，一位公主就端着一杯酒笑盈盈地走进士兵的屋里，她向他问好，把酒递给他。士兵接过酒，假装喝下，实

上都倒在了衣服上，之后，他倒头装作大睡。

公主们见他睡着，立即换上华丽的服饰，士兵这时已经从床上爬起，正在观察她们。只见她们搬开床铺，露出地面，大公主默念几句咒语，土地裂开，呈现出一个洞口。洞内有一个深深的隧道，通向地的底层。公主们一个跟一个地下到洞里，士兵赶紧披上隐身斗篷，跟在小公主后面。公主们在地下飞走，他能听到她们的谈话。可是谁也看不见他。

公主们在地下欢快地走着，她们为离开那被囚禁似的生活说笑着。忽然，最小的公主说：“姐姐们，不知怎么的，我今天的感觉有些异样。我预感到我们的事将坏在那个来求婚的小伙子手里。感觉告诉我他将获得成功，我们的秘密将被他揭露。”

“你就是这样一个人，”大姐说，“凡事总是爱往坏处想，总是预感到不幸，担心有人算计我们。可是你就不想想有多少聪明机智的王子都白费心机，最终落得个可悲的下场！”

小公主不吱声了，但心里仍然忐忑不安。公主们继续走着，士兵寸步不离地紧跟，她们直走，他也直走；她们拐弯，他也拐走着，走着，也不知走了多长时间，幽深的隧道将她们送入一个宽广、静溢的山谷。那里树木葱茏，枝叶繁茂，芳草萋萋，花香飘溢，小鸟在林间啁啾歌唱，溪水在花丛间淙淙流淌。士兵跟着走进山谷，只感馥香扑鼻，眼前银光烁烁。他睁大眼睛，寻找那银光的所在，发现它来自树上。那枝叶间沉甸甸的酷似果实的東西，原来是光芒夺目的银锭。

士兵想折下一根树枝，作为他的见证。他看准一枝，把手伸过去，以极快的速度折下来。不料，树枝断裂的声音惊动了公主们，她们停下脚步寻找声音的出处，可是左右都没发现什么异样。她们又恢复了常态，继续有说有笑，只有小公主把此事放在了心上。

“姐姐们，”她大声叫道，“我刚才就说过，我感到我们的行动正在受到监视，有一个人正在暗中跟踪我们！”

“你总是疑神疑鬼的，”大姐说，“恐怕这是你的幻觉，你总怕出事，因此总感到要出事。刚才那声音说不定是我们的朋友们弄出来的，他们正盼着我们快去呢！”

小公主不作声了，但心里很不痛快。

公主们仍不停地走着，士兵仍紧紧跟随。一会儿，她们出了这条山谷，又进入另一条山谷。这里比那里风光更美丽，环境更幽雅；挺拔的树木，扶疏的枝叶，翠绿的草地，火似的红花，瀑瀑的小河弯弯曲曲，穿过草地，拐进树林，伸向远方。士兵发现，树上也有什么东西在闪烁，似乎比前一条山谷里的更耀眼，更炫目。他定睛一看，原来是金锭。

他又伸手折下一根树枝。树枝发出一声巨响，公主们毫不在意，唯有小公主回头张望：

“有个陌生人在跟踪我们，这个声音就是他弄出来的！”她惊恐不安他说。

“这声音是我们的朋友弄出来的。”她的大姐说，“你不要这样大惊小怪的。”

。姑娘们继续走她们的路，出了第二条山谷，又进入第三条山谷。那里的景致依然美丽诱人，树上依然挂满闪灿灿的东西，不过这次是宝石和珍珠。

士兵又折下一根树枝，断裂的声响无疑被公主们听到了，但她们谁也没

有理会，包括那位敏感的小公主。

走出这条山谷，前面出现一个宽阔的碧波荡漾的湖。十二位英俊潇洒的青年王子正等候在岸边，他们每人划着一叶轻巧别致的小舟。公主们来到小舟前，每人跳上一只，士兵随小公主跳上最后一只，隐身在她的后面。

十二只小船一齐划向波光粼粼的湖面，小公主的船却总是跟不上队伍，无论王子如何拼命划，他们的船也还在最后。这太奇怪了！以往他们的船总是遥遥领先的！

“今天这条船怎么这样反常，我用尽了力气划，它走的仍然很慢！”王子对小公主说。

“也许有我们无法知道的原因！”小公主回答。

船队到了彼岸，他们双双舍舟登陆。

这里是一座临湖的小丘，上面有一座漂亮的城堡。王子和公主们步态轻盈地走进去。只见里面灯火辉煌，繁花似锦，微风轻轻掠过，送来阵阵美妙的乐声。他们来到一个宽敞的舞厅，乐声就是从这里传出去的。公主和王子们步入舞厅，随着音乐双双起舞。他们跳着，旋转着，一首乐曲奏完，另一首乐曲又起，典雅的城堡，辉煌的舞厅，五光十色的舞会和优美悦耳的音乐旋律把士兵弄得神魂颠倒。他想看看乐声是从什么地方发出来的，可是怎么找也没找到。

舞会通宵达旦，黎明时分，乐声才终止。十二位公主和十二位王子相继离开舞厅，乘上小舟，向来时的方向划去。士兵在离开舞厅时，悄悄地拿了一个精致的酒杯，作为回去向国王报告的证据。这一次，他登上了大公主的船。

小舟迎着朝霞到达彼岸，公主们跳上去，匆匆向王子们挥手告别，踏上了返宫的路途。分手时他们相约，晚上再见。

士兵在公主们之前返回屋里，倒在床上装睡。公主们换完服饰前去看他，见他躺在床上一动不动，以为他一直在大睡。

早晨，国王召见士兵，刽子手立在他的身后。国王问：“你探出公主们的秘密了吗？”

国王只是习惯性的问问而已，他不相信这位士兵能够强过那些王子，可是他却听到了这样的回答：“我知道她们的秘密，而且侦察到了她们的整个行动。”

“请简单扼要他讲一讲吧！”国王非常吃惊，这位平平常常的士兵居然有这样大的本事！

士兵讲了他的所见所闻，还拿出三根树枝和一个酒杯作证，国王惊喜异常，连连赞叹士兵的聪明能干。

这时，十二位公主正躲在门后，国王和士兵之间的谈话她们都听到了。她们知道，事情已经暴露，过不了几分钟，父王就要把她们召去，询问事情的原委了。

果真，国王很快把她们叫去，严厉地问道：“你们每天夜间都到什么地方去？去干什么？如实招来！”

公主们知道瞒不过去了，就将事情的前前后后如实讲了出来，并请求父王的饶恕，表示今后再也不干了。

国王转身对士兵说：“你在众人失败以后获得了成功，我祝贺你！我履行我的诺言，让你从十二位公主中挑选一人作你的新娘。你及时地制止了她

们的任性，做了一件好事！”

士兵对国王表示感谢，他说：“陛下，我的年龄较大，我想最好还是选年龄与我接近的大公主为妻。”

国王马上派人去请法官和证婚人，当即与公主和士兵缔结了婚约。不久，国王为他们举行了隆重的婚礼。从此，士兵求婚的故事成为美谈。

王瑞琴 译

会猜谜语的公主

[俄罗斯]

从前有一个老头，他有三个儿子，小的是个傻瓜。那时的国王有个女儿，女儿对国王说。

“爸爸，你让别人出谜语叫我猜，我猜对了你就杀了他，猜不对我就嫁给他。”

国王立刻发出布告，来了很多人，个个都被杀了，公主猜中了他们的谜语。

傻瓜对父亲说：

“爸爸，让我去国王那里出谜语。”

“你怎么能去，傻瓜，比你聪明的人都被杀了！”

“你同意不同意我都要去！”

父亲只好同意。

傻瓜走了，在路上遇到一块麦地，麦地里有匹马，他用马鞭把马赶开，怕马踩坏了麦子。他心里想：

“这就是一个谜语！”

他继续往前走，见到一条蛇，用刀刺死。他心里想：

“这又是一个谜语！”

他见到了国王，国王叫他出谜语。

他说：

“我在来的路上，见到一件宝，宝中有宝，我捡起宝，宝里出了一个宝，宝从宝里跑了。”

公主拿出书看了看，书里没有这个谜语，不会猜。她对父亲说：

“爸爸，我今天头痛，不能用脑筋，明天再猜。”

这样，推迟到第二天。

有人给傻瓜安排了一间房子。他夜里坐着抽烟。公主挑了一个可靠的女仆去找傻瓜，告诉女仆说：

“你去问他，这个谜语是什么意思，可以给他黄金白银，你看着办吧”

女仆来敲门，门开了。她走进去，给了傻瓜很多黄金和白银，问他谜语是什么意思。”

“我不稀罕钱，我有的是钱。你叫公主来我房间里站一夜，不睡觉，我就告诉她。”

公主答应了，整整站了一夜，没有睡。

早晨，傻瓜说出了谜语的意思：从麦地里赶走一匹马。公主知道了这个谜语。

傻瓜出了第二个谜语：

“我在来的路上见到一害，我以害攻害，用害打死了害。”

公主又拿出书看，猜不出来，要求推到第二天。

夜里，公主又派了女仆去问谜语的意思。

“给他些钱！”

女仆去了。可傻瓜说：

“我不稀罕钱，我有的是钱！”傻瓜回答说，“叫公主到我这儿来站一

夜不睡，我就说出谜语的意思。”

公主答应了，一夜没有睡，打听到谜语的意思。

傻瓜要求把所有的大臣找来，当着他们的面，出了第三个谜语：公主没有猜出前两个谜语，派女仆用钱收买他。他要公主猜这是什么意思。

公主猜不出来，再派女仆去问，给了很多黄金和白银，要多\少给多少，想把他赶走。公主打错了算盘。

她又站了一夜没有睡。傻瓜告诉公主，这个谜很难猜，要是猜出来，别人就会知道前两个谜语是公主找傻瓜问出来的。

公主回答说：

“不知道。”

这时，大摆宴席，举行婚礼，傻瓜和公主结了婚，在一起过日子，现在还活着哩！

亲戚夷 译

贝露拉特露孟特公主

[意大利]

古时候，有一位国王同他的一位太子和三位可爱的公主，一向是很幸福地度着快乐的日子。可是他们有一天突然遇着一件很不幸的事情：忽地起了一阵可怕的飓风，把地面上的砂石和尘土吹得和云雾一样，暗沉沉地笼罩着全国，经过好几个钟头，飓风才平息。这样，三位公主的踪影就不见了。于是到处去寻找，可是都找不着。国王因此焦急万分，派人分头到王宫附近去找也找不出她们的下落。国王和太子为着三位可爱的公主的失踪，每天都不断地叹惜，尤其是太子翠勒斯特诺更加悲伤不已。于是国王想出去打猎玩一下，或者可以忘却悲哀，便带着太子到森林里去了。

一天下午，太子独自一个人跑到森林里，看见一位生得很丑陋的老婆婆被树枝卷着她的很长的白发吊了起来，她正在十分悲痛地哭喊。太子就走到她的前面，她因为痛苦和恐怖好像快要死的样子，哭声渐渐地低微下去了。她为什么给人家弄到这个样子呢？听说是当老婆婆经过这里的时候，和一个坐在大树的桠枝上使得枝头几乎垂到地面的男孩子讲话，那个男孩子有一个小朋友是很残忍而又顽皮的，就是他把婆婆的头发卷在树枝头上。当那个坐在树枝上的男孩子跳下来，老婆婆就被弹到树顶吊成这个样子。小孩子们不知道是因为自己做错事吓慌了呢，还是顽皮到了顶点，竟不管老婆婆的哀哭求救都逃走了。翠勒斯特诺看见这个情形，便爬到树上把树枝压到原来的样子，替婆婆解开白发，然后下来安慰她。看她年纪又老又穷的样子，还掏出一些金镑给她。

“谢谢你的拯救，希望你能够和最美丽的贝露拉特露孟特公主结婚哩！”老婆婆说。

贝露拉特露孟特是世界第一美丽的公主的意思。翠勒斯特诺回到父亲那儿说：

“爸爸！爸爸！请你给我一匹好马，并且祝我平安，我想到世界上去寻找贝露拉特露孟特公主。我只要她这一个人做我的妻子！”

国王的意思，以为不必那样费力，说了许多的话，想使太子的热情消沉下去。然而太子对于这些一点都听不进耳朵，第二天就骑马出城，独自一个人到世界上去寻找贝露拉特露孟特公主。太子走了好久，来到一座森林，他在林中走着，不觉夜色迷离，林鸟都归巢了，太子也疲倦起来，便把马儿系在树下，自己爬到树上，在那巨大的多叶树枝上伸直四肢睡觉。在他睡着了的时候，野兽在森林里到处嗅着，发现了马儿。等到太子醒来的时候，马儿给野兽吃光了。

这样，太子除开徒步前进以外，再没有旁的办法。当他走到一片荒地，正赶上太阳退到远山后面的时候。他正在踌躇找个地方去栖宿一夜，忽然在黑暗中看见闪闪耀耀的一点灯火，他便跟着灯火走到一间小屋子的门口。

“谁呀？”屋子里有人问。

“是一个迷失了路求宿的少年旅行者。”

“对不起得很，我不能留你住宿啊，这里是‘大风’的住家啊！”屋子里这样回答。

“那么，随便吧！不过请你开开门吧！”

太子这样说了，马上有一位年轻美丽的女人来开门，问道：

“你有什么事呢？”

“我是来寻找贝露拉特露孟特公主的，请你让我在这里住到明天早上吧！唉！你是谁呀，你的声音怪熟的呢！”

“我是大风的妻子呢。”

翠勒斯特诺太子和这女人一块儿到了里面光亮的地方，彼此认清楚不觉互相拥抱了。这位年轻的女人，不是别人，就是那一天飓风过后失踪了的最大的公主苏斐亚啊。

“我的丈夫快要回来了，他见了你，就会把你吹成粉碎的，你躲在这个麦粉桶里吧！”苏斐亚公主说着就把太子推到桶里。

一瞬间，大风回来了。他一进来就四面嗅了一下，很奇怪地问道：

“有人肉的香味啊！什么人在这儿？”

“在这荒僻的地方，哪儿来的人呢？你说什么人肉的香味，怕是晚饭的香味吧！”妻子这样答了就开晚饭给丈夫吃。不久，丈夫也安静、温和了，妻子便打定主意说道。

“假使真的有人来，你也不会加害于他吧？”

“唔，今晚什么都不干了，因为太想睡了。”大风这样说。于是苏斐亚公主叫：“翠勒斯特诺出来吧！”太子就从麦粉桶里出来，恭恭敬敬他说道：

“大风先生！失礼得很，当我经过此地求宿一夜的时候，就遇着我渴念的姐姐，我很欢喜姐姐做你这样一位伟大的人的妻子呢！”

大风很高兴地接受了太子那亲切的敬意。翠勒斯特诺王子接着问道：

“我是在寻访贝露拉特露孟特公主呢！你可曾知道这位公主的下落？”

“一点儿也不知道她的事情，等我叫手下的软风去打探一下，大约会找到她吧！”

大风说着，嘴里就呼啸一声，软风们就从窗问、键孔和问缝等处进来。大风说：“喂！来！给我去打打听贝露拉特露孟特公主的消息去！”

一刻儿，软风们呼呼地喘着气回转来说，一点儿也探不到贝露拉特露孟特公主的消息。

第二天早上，翠勒斯特诺和主人要分别了，主人叫他去求西洛卜风帮助，并且告诉他到那里的路程。于是太子又走到世界的另一个角上去旅行，不久到了西洛卜风的家里。你猜他家的妻子又是谁呢？这真是意外极了！这位就是太子的第二个姐姐阿灵比伊亚公主，太子也和到大风的家里的情形一样，最初虽然不大如意，后来就非常亲切。但是西洛卜风也不晓得贝露拉特露孟特公主的下落，又打发软风去探听，软风们在世界上这里那里到处抛了三天才口来，也得不到一点儿消息。

那么只好再去旅行，实在没有别的方法了。

“大风和我都不能够帮助王子，寻找公主的事儿，岂不很困难吗？但是不要紧，还有一线希望，你到太阳的宫殿里请求他帮助吧！”西洛卜风说。

临走之前，西洛卜风又教他的这位内弟翠勒斯特诺吹很高很强的呼啸的法子。

“万一你遇到非常危难的时候，你吹起我教你的呼啸来，那么风儿就会赶快来救你了。”

过了几天之后，太子到了太阳的宫殿了。给他开门的是谁呢？这又是出乎意料之外的，是他的那位最小的姐姐卜丽玛威拉公主。原来卜丽玛威拉公

主已经是太阳的妻子。姐弟两人相见之下，欢喜得互相抱着流出眼泪来了。

“但是，弟弟啊！你要马上离开这儿啊！要是我的丈夫回来，他只要把一线的光辉照着你，你就会被他烧死的。”卜丽玛威拉公主想了想又说，“但是，请你等一等吧！当我和他结婚的时候，身上涂了一种药膏，一直就不曾伤害过。啊！这里还有一点儿呢，你快拿去涂在身上吧。”

翠勒斯特诺太子照她的话做了，就等待着太阳回来。

不久，可怕的威风赫赫的太阳回来了。太阳的眼睛，好像烧红的煤炭，假使不涂上药膏，太子一定会给他烧死。卜丽玛威拉公主带着弟弟去见她的丈夫，太阳听见太子要去找寻贝露拉特露孟特公主，便说道：

“我认识这位公主，不过最近几天没有遇到她。世界上绝没有什么人能够离开我而躲藏很久的，请你在这儿等着，我替你去找吧！”

太阳把光焰放射到各处，照了三天，才找到贝露拉特露孟特公主的住所。

“但是你一个人去，恐怕有点危险，跟着我一块儿去吧！”太阳说。

于是太阳把一条锁链，穿起几个很小的日光，叫翠勒斯特诺太子握住，一同向着黄金的大道前进。太子跟着太阳走了很久，到了一条两旁种着树木的道路，那尽头可以直达一座城堡，沿路上有十二头狮子接连地排列在树的下面。

“喂！勇敢一点啊！快到黄昏的时候了，我就要藏起来，剩下你一个人，只要你不害怕，狮子是怎样也不能加害于你的。你在大道上大胆地走过去，万一遇到什么危险，你吹一声西洛卜风教你吹的呼啸，就会有人来救你。”

太阳说着，给太子放开日光的锁链就走了。

翠勒斯特诺太子头也不回——不慌不忙，不害怕，不退缩地在大树道上走着。狮子瞪着黄金色的巨眼，看着太子，虽然吼叫，却没有一只敢攫过来的。太子走到城堡，两扇铁门正关着，太子很巧妙地闯了进去，通过甬道，走到一所很大的金碧辉煌的宫里。一位公主坐在中央，太子一见就知道那是贝露拉特露孟特公主了。

太子见到了公主秀丽的姿态，忘记了奔跑了一天一夜的疲劳。

公主见了太子，也没有一点儿惊慌的样子，在她起来迎着太子的时候，说道：

“啊！我等得你好苦啊！我们快逃走吧！有了勇敢的太子，能够到这城里来，一切受了魔法的东西，都可以解除了。好！走吧！”

于是公主牵着太子的手逃走了。他们刚离开魔城，翠勒斯特诺太子看见城的铁门，只是一块厚纸，道上大树底下的狮子也都变成了顽石。他们俩向前一直走着，忽然听得有人呼喊求救的声音，接着就看见一个少年被捆绑在一棵杉树干上。

“救命啊！请你做做好事，替我解开绳子吧！”少年哀求道。

“你不要听他的话啊！我晓得他是很坏的东西。”贝露拉特露孟特公主说。

但是，太子的心很慈悲，现在又当他正是幸福的时候，怎能看着别人受苦呢？太子急忙从口袋里拿出小刀，去替少年切断绳子。少年获得自由，转瞬之间，却反过来把太子照样捆在那杉树上了。贝露拉特露孟特公主来不及去援助太子就再被少年擒住。他不管她怎样叫喊，怎样反抗，拖着她向大树的道上走，经过复活了的凶悍的狮子面前，再走进魔城，把公主关到七重铁壁七重铁门的一个房间里面。翠勒斯特诺王子所救的这个少年，就是把公主

关在这个魔城的魔法师的儿子。

“啊！你又到这儿来了，你如果不肯嫁给我，你要永远关闭在这儿啊。”坏少年说。

“我决不嫁给你！你不能永远活着的，等到你死了，我依然可以自由。”贝露拉特露孟特公主答。

“不，我不会死的。要是杀我的话，那更不容易呢，谁要杀我都好，他非有很大的本领不成。”

“那么，要什么本领呢？”公主问。

“听我说吧：海的中央有一个高塔，想救你的人，要走到塔里才行，可是这是很不容易的啊！因为塔里有一个鸠卵，救你的人，要把它敲破，并且要捉住从卵里飞出来的鸠鸟呢。鸠鸟还会从救你的人的手指缝间飞走，假使鸠鸟不能够飞走，也要把这鸟儿切开四份，每份好好的分送到几千里远的地方，不然它就会合拢来复活。只有这样做，才能要我的命，但是，谁有本领去做呢？你在这里长时间地等着吧！”

贝露拉特露孟特公主想到曾经一度救过她的太子，她的心就生出一线希望了。

这一面，翠勒斯特诺太子很可怜地被缚在树上。他虽大呼“救命啊！救命啊！”，也没有谁来帮助。当他想起西洛卜风教他遇到危险的时候，可以吹一声呼啸，就有人来救的话，东方已渐渐的发白。他于是呼啸一声，忽然四周都改了样子，强烈的光线明亮得使他不能睁开眼睛，不晓得什么隆隆的声音，震得他的耳鼓几乎要聋了。待他能够睁开眼睛时，太阳已在前面站着，在附近周围更聚着许多大风和小风。

“有什么吩咐呢？我们是来帮助你的。”风们说。风们看见太子被缚在一棵树上，虽经太阳把绳索燃烧，也烧不断，风们去吹动林木，也一点没有用处，太子依然捆绑着动也不能动。于是太阳转到降了魔法的城堡，把光线落到公主的房里，问公主有什么办法。公主便把魔法师的儿子所说的话，一一告诉太阳。

太阳带着风儿，到了海中央的高塔，在塔的四围发起飓风，吹得高塔几乎摇动，把塔门吹开，太阳就跑进去，用他的热力破开鸠卵，鸠鸟飞出来，一直飞上天际，风儿就在后面追逐，用力把它吹到岩石上，撞成了四片，又把每片分送到东西南北几千里远的地方，这一下鸠鸟再也不能复合而为一了。这只鸠鸟就是一种魔法的怪物，它死了，魔法就跟着失却了效力。

当鸠鸟撕成四片的时候，那恶毒的魔法师的坏儿子就倒在城堡里的床上死了。同时关住贝露拉特露孟特公主的铁门也打开了，缚着翠勒斯特诺的绳子也断了，排列在大树道上的凶悍的狮子也永远变成顽石了。

太子第二次和贝露拉特露孟特公主会面的时候，这是何等的欢喜啊！他们凯旋回国后就举行了婚礼。他们的喜筵，不用油灯和蜡烛，因为太阳降临，光辉灿烂，已照耀着满庭都是光彩，贝露拉特露孟特公主也更显得美丽无比。音乐就是大风和小风们演奏，收集了世界上最使人悦耳的调子，送到广大的宫廷，新娘新郎和其他一切来宾都非常愉快。宾客中有太子的父亲——年老的国王，和三位公主，有几百位来宾都因为贝露拉特露孟特公主的美丽，从很远很远的地方来向公主庆贺的。

我们不过远远地站在大厅的外面，从窗门里，看见或听见里面的一点儿热闹啊。

康同衍 译

木头人玛丽亚

[意大利]

从前有一位国王和一位王后，他们有一个非常美丽的女儿，名叫玛丽亚。姑娘十五岁时，她的母亲得了不治之症。国王在妻子的身边哭泣着，发誓永不再娶，可是王后却说：“亲爱的，你还年轻，还要抚养女儿。这样吧，我给你留下这枚戒指，哪一位姑娘的手指正好戴上它，你一定要娶她做妻子。”

服丧期过后，国王就开始物色新人。许多姑娘都来试戴戒指，但都回去了，因为一些人戴起来太松，另一些人戴起来太紧。“这就是说，我不应该马上结婚，”国王说，“好吧，这件事情暂时不谈啦。”他把戒指丢在一边。

一天，玛丽亚随便翻弄东西时，突然在一只抽屉里看见了那枚戒指。她戴在手指上，可是再也退不下来。“这一下，爸爸会说什么呢？”玛丽亚不知所措。她找了一条黑布，绑在戒指上。她的父亲发现她手指上的黑布后，就问：“孩子，怎么啦？”

“没啥，爸爸，手指头上擦伤一点皮。”

可是几天以后，她的父亲决定看一看她的手指头，就解下那条黑布，看见了戒指。“啊，亲爱的女儿，”他惊叫起来，“你就要做我的妻子了。”

父亲讲这样的话，玛丽亚大吃一惊，连忙跑到保姆那儿藏起来，并把这件事告诉了她。“要是他再提这件事的话，”保姆说，“就答应下来，但你向他要一条新娘穿的长裙；这条长裙要草绿色的，上面要印着世上各种各样的花儿。其实，根本没有这种裙子，但这样你就有充分的理由来拒绝他。”

国王听到这个条件后，马上召来一个忠实仆人，给他一袋子金市和一匹骏马，派他到世界上去寻找印着各种花儿的草绿色长裙。他周游了半年左右，根本看不到那样的裙子。最后，他来到一座犹太人居住的城市，问一位布商：“你有这样一种丝绸料子吗？”他向犹太商人说明了要求。

“你问我有吗，这算什么话！”犹太商人不高兴他说，“我还有比你要的料子好得多的东西呢。”

这样，国王交给了女儿她所要的那种长裙。玛丽亚痛哭流涕地飞跑到保姆身边。“不要哭丧着脸，孩子。再向他要另一件婚礼长裙：海蓝色的，上面用金线绣着各种各样的鱼。”

几个月后，国王的仆人又从犹太人居住的那个城市里买来了这种长裙。于是，保姆又给玛丽亚出主意，叫她要一身远比那两件裙子更华丽的结婚礼服；礼服要透明的，还要能够在礼服上展示太阳和满天星斗的图案。这样，国王的仆人又第三次外出。六个月后，礼服也弄到了手。

“现在，”国王说，“剩下的时间不多了，孩子。一个星期后，我们就结婚。”

婚礼的准备工作已就绪了。但是在这期间，保姆已叫人给姑娘制作了一身木头衣服。她从头到脚都裹在木头里，这样她就可以在海上漂流了。

结婚的那一天，玛丽亚告诉父亲，她要去洗个澡。她事先捉了两只鸽子，用一根绳子拴住，把一只鸽子放在水桶里，另一只鸽子放在桶外。外面的一只鸽子挣扎着想逃走，就牵动了桶里的鸽子；于是桶里的鸽子拼命拍打着翅膀，弄得水哗哗响，就像有人在洗澡。玛丽亚乘机穿上她的木头衣服，带上她那两件长裙和一身礼服，悄悄逃走了。由于玛丽亚洗澡的那个房间里一直

有哗哗的水声，她的父亲也就没有产生怀疑。

玛丽亚穿着可以漂浮的木头衣服，走到海里，在水面上走起来。她踏着波滔，在海面上走啊，走啊，最后走到一个地方，有一位国王的儿子和几个渔民在那儿打鱼。看到一个木头姑娘在水面上行走，王子说：“我从没见过这样一种鱼，我们把它捉住仔细瞧瞧。”他撒下网，把她网住，拖到岸上。

“你是谁？从什么地方来？”王子和渔民们问。

玛丽亚答道：

我是木头人玛丽亚，
来自遥远的国家；
能工巧匠雕刻出我，
陆上水上任我走呀。

“你会做什么？”

“什么都会做。”

国王的儿子把她带回王宫，让她去放鹅。王宫里有一位放鹅的木头姑娘——这一消息引起了轰动，人们从四面八方赶来，看着她跟在鹅群的后面，在草地上和水塘里走来走去，看着她在水面上自由自在地活动。

不过，每逢星期天没人来观看时，玛丽亚就脱去她的木头衣服，一头乌黑的美丽长发披在肩上；她爬上树去，在那儿梳理头发，而她放养的一群鹅就围着树唱起来：

嘎，嘎，嘎，嘎！
可爱的姑娘高坐在树杈，
她像月亮一样皎洁，
像太阳一样大放光华，
她是国王或皇帝的女儿，
——这决不是谎话！

每天傍晚，木头人玛丽亚挎着一篮子鹅蛋回到王宫。一天傍晚，她发现国王的儿子正准备去参加舞会，便跟他开起玩笑来。

王子啊，你去哪里？
哼，我没必要告诉你！
带我一起去跳舞！
我要踢你的屁股！

王子踢了她一脚。玛丽亚回到住处，穿上那件印着世上所有花儿的草绿长裙，独自去参加舞会了。

在那里，这位陌生的姑娘成了舞会上的皇后，她穿的裙子谁也没见过。国王的儿子邀请她一起跳舞，问她叫什么名字，来自、什么地方。玛丽亚回答说：“我是斯沃布特 女伯爵。”王子从来没听说过这样的名字，不相信她

斯沃布特的意思是“反对用脚踢”。

的话，其他人也都不认识这位小姐。她除了“斯沃布特”这个名字外，其他情况滴水不漏。国王的儿子对她一见倾心，送给她一只金发夹作为礼物。她把发夹别在头发上，然后笑着匆匆地离开了舞会。国王的儿子命令仆人盯住她，看她究竟到什么地方去。可是玛丽亚朝身后撒了一把金市，那些仆人们停下来去捡，相互争吵起来，哪里还管姑娘的去向。

王子对这位姑娘抱着希望，但又感到失望，心里很烦躁。第二天傍晚，他正准备去参加舞会，这时玛丽亚挎着一篮子鹅蛋从外面回来了，她说：“殿下，你今天晚上还要去跳舞，对吗？”

“不要讨人嫌。我心里烦死啦！”

“带我去好吗？”

国王的儿子发火了，从炉旁抓起一把小铲子敲了她一记。

玛丽亚回到住处，穿上那件用金线绣着各种鱼儿的海蓝色长裙，去参加舞会了。国王的儿子又一次兴高采烈地跟她跳舞。“这一次你要告诉我，你究竟是谁？”

“我是斯沃肖伏女侯爵。”说完这句话，玛丽亚再也不吭声国王的儿子送给她一枚钻石戒指。玛丽亚像前一天晚上那样，戴上戒指后匆忙离开舞会，又一次用撒金市的办法摆脱了跟踪的仆人。这时，王子更加爱这个姑娘了。

第二天晚上，王子没有心思跟木头人玛丽亚闹着玩。他正在鞣马，玛丽亚走到他面前，要求带她去跳舞，他马上用僵绳朝她背上抽了一下。在舞会上，王子又遇到那位少女，她穿着那身能够展示太阳和满天星斗图案的透明礼服，这身衣服比前两天晚上穿的裙子还要漂亮。姑娘告诉他，她是斯沃里恩公主。王子送给姑娘一枚镶着他的画像的大像章。

那天晚上，仆人们还是没能盯住姑娘。

国王的儿子害了相思病，饭不吃，茶不饮，医生们都束手无策。他的母亲一直在劝他吃点东西。一天，王子对母亲说：“好吧，我想吃一只烘馅饼。妈妈，要由你亲自做。”

王后到了厨房，木头人玛丽亚正在那儿。她说：“王后陛下。把这件事交给我吧，我很高兴帮您做事。”说完，她就开始和面、烘饼。

国王的儿子咬了一口馅饼，觉得味道很好。他正要向母亲说两句感激话，这时突然咬到一个硬东西——原来是一只发夹，就是他送给那位美丽姑娘的那一只。“妈妈，这是谁烘的馅饼啊？”

“我呀，怎么啦？”

“不，不是你。对我说实话，谁烘的？”

王后不得不承认，是木头人玛丽亚帮了她的忙。王子马上说，叫她再做一只。

木头人玛丽亚做的第二只馅饼送来后，王子发现饼里有他的那枚钻石戒指。“木头人玛丽亚必定知道那位美丽的陌生姑娘的情况。”王子想。他命令玛丽亚再做第三只馅饼。王子从馅饼里发现那枚镶着他的画像的大像章后，立即从床上蹦下来，向鹅棚跑去。到了那儿，他发现所有的鹅都在围着一棵树歌唱：

斯沃肖伏的意思是“反对用铲子敲”。

斯沃里恩的意思是“反对用僵绳抽。”

嘎，嘎，嘎，嘎！
可爱的姑娘高坐在树杈，
她像月亮一样皎洁，
像太阳一样大放光华，
她是国王或皇帝的女儿，
——这决不是谎话！

王子朝树杈上抬头一望，看见了那位美丽的陌生姑娘。她脱去了木头衣服，正在树上梳头。玛丽亚向王子讲了自己的遭遇。他们两人马上结了婚，从此过着愉快幸福的生活。

刘宪之 译

脱隆科兰公主

[法国]

从前，有一穷苦的烧炭工人，他已经有了二十五个孩子。他又新添了一个孩子。于是他便出门去替孩子找一位教母和一位教父。

他看见一位国王坐在华美的四轮马车里经过，就跪在地上，向国王行礼。国王投给他一块金元。

“喂，朋友，给你。”

烧炭工人向国王说：“我虽然很需要钱，可是这时候我还不需要这个。现在我所需要的是给我新生的第二十六个孩子找一位教父。我已经找全村的人做了我二十五个孩子的教父，在这地方我再也找不到别人了。”

“二十六个孩子，可怜的人啊，二十六个孩子呢！好吧，你和新生的孩子在家里等候我明天早晨来，你只要给他找一位教母好了，我来做他的教父吧。”

烧炭工人终于找到了一位教母，快快活活地带她到了家里。

第二天，国王守约来看他，烧炭工人做了丰盛的饭菜招待他，新生的孩子被取名叫路易。

教父赠给孩子的爸爸一袋金子，向他说：

“孩子到了七岁，你就送他上学。”

国王又给他半只指环，另外半只却由他自己藏起来。

“孩子到了十八岁，你给他这半只指环，叫他拿着指环到我巴黎的宫里来。我见到了这个记号，就会认识他的，”

国王去了。

那孩子在七岁时，上了学。他生得聪明，进步很快。

他到了十八岁，爸爸给他半只指环，说。

“你到法兰西国王的宫里去，把这个带给你的教父。凭了这个记号，他会认出你是他的教子的。”

他还给儿子一匹装运木炭的马，一匹没有什么大用处的老弱的马。

少年就上路了，当他经过一条狭长的小路时，遇到一个矮小的老婆婆，弯身靠在手杖上向他说：

“你好啊，路易，法兰西国王的教子、”

“您好啊，老婆婆。”路易回答说，他很奇怪老婆婆认识他。

老婆婆又说：“孩子，停一会儿，你就要走到大路旁的一个喷水池前面，你在那里将看见一个少年，他要请你下马，叫你喝水解渴。你千万不要听他，继续赶你的路。”

“老婆婆，谢谢你，”路易回答她说，一步不停地走着。

不久，他当真来到了一个喷水他前面，在喷水池附近站着一个人容貌丑陋的少年，向他喊道：

“路易，请你稍微停一下，下马吧！”

路易回答说：“我忙着哩，我没有时间。”

“我来告诉你，来吧，这里的泉水很甜，你解解渴吧，我们也可以谈一

下，难道你不认识我了吗？我是你的同学啊。”

路易听说是他的同学，就下马来。他不认识这个假同学。然而，他也想在喷水池旁边休息一下，当他俯身去喝那盛在掌心里的水时，那个少年很快地从他的袋子里抢去了那半只指环，并且，向路易的肩头一推，把他推倒在喷水池里，就跳上马逃走了。

可怜的路易费了许多劲，才从水里爬起来，在后面追赶。由于那匹马又老又疲倦，终于给路易追上了，于是这两个少年一同走到宫里。但是，那个偷指环的少年拿出那半只指环来，国王就当他是教子。虽然他面孔难看，还是好好地招待他，国王问他：

“那个跟你一起来的少年是谁呢？”

假教子回答说：“教父，这个孩子是我的同乡，他跟我来，希望在你宫里找个工作做。”

国王说：“好的，我可以给他工作做。”

于是，国王叫他管马厩。假教子到处跟随着国王，穿得像王子一样，每天除了吃东西、散步和睡觉以外，什么事都不做。

不久，假教子看见了路易就讨厌，想把他害死，便向国王说：

“教父，你知道我那个管马厩的同乡怎样的夸口吗？”

国王问：“他夸些什么口呢？”

“他想去问问太阳，早晨日出时为什么那样的红？”

“真的吗？我倒很想晓得这个答案。那么，他必须去找太阳，要不然，我要处死他。”

假教子就把管马厩的仆人叫来，叫他按国王命令去办事。可怜的路易再三否认说：

“国王，我从来没有说过这样的话。”

可是，他必须去询问太阳。

当他非常忧愁地朝着海边走去的时候，他遇到一个白胡子老公公，老公公问他说：

“你好啊，路易，法兰西国王的教子。”

“您好啊，老公公。”

“孩子，你到哪儿去？”

“唉！老公公，我“一点也不知道。他们对我说，我必须去找到太阳，问他在清晨日出时为什么那样红，要不然，我就得死。我不晓得该向哪方面走去。”

“喂！孩子，我来帮助你去找太阳吧。”

老公公向他指着一匹木马说：

“骑上这匹木马，他会听你的指挥升到天空里，向着那建着太阳宫的山飞去，把你带到山脚下。你把木马留在山下，独自走到宫里去吧。”

“老公公，谢谢你。”

路易骑上了木马，木马马上升到空中，降落在一座高山的山脚下。路易留下木马，很费力地走上坡去。他到了山顶上，看见一座大宫殿，那么美丽，那么辉煌，看得他眼也花了。这就是太阳宫。他敲敲门，一位老婆婆来开门。

路易问：“老奶奶，你好。太阳王爷在家吗？”

老婆婆回答说：“孩子，他不在家，不过他快要回来了。”

“那么，我等等他吧。”

“但是，孩子啊，我儿子回来一定非常饿，他会吃掉你的。”

“老奶奶，我求求你叫他不要吃我，因为我要和他说话哩。”

“好吧，进来，我来安排吧。”

路易走进工宫。不多一会，太阳嚷着回来了：

“妈妈，我肚子饿，饿得很，饿得很！”

他嗅嗅空中，又说：

“我闻到了有人肉的气味！这里有一一个人，我要吃他！”

“是的，真是人肉，”妈妈向他说，“我将要给你吃一个那么可爱的孩子呢！暗，你的晚饭预备好了，快吃吧，要不然，挨我的棒。”

太阳给妈妈吓唬了一下，就低垂了头，好像一个受惊的孩子，他开始安安分分地吃饭了。

他吃好了饭，显得那样的和气，路易的胆子就大起来了，向他问道：

“太阳王爷，我很想知道：您在早晨升起来的时候，为什么那样美那样红？”

“我可以告诉你，”太阳回答说，“因为脱隆科兰公主的宫就在附近，公主生得如此美丽，我必须放出我的全部光彩，好叫她不能遮盖我。”

路易说：“太阳王爷，谢谢您。”

路易向太阳深深地鞠躬道谢，然后下山。他找到了在山下等他的木马，很快地回到白胡子老公公那里去。

“老公公，谢谢您。”

“法兰西国王的教子，路易，不要客气。”

路易回到国王的宫里，人们看见他回来得这么快，带着这么一副快乐的神气，很是惊奇。

国王问他：“喂！你到了太阳那里吗，你现在可以告诉我为什么太阳在早晨升起来的时候是那么红的呢？”

“可以，国王，我可以告诉您。”

“那么，说吧。”

“这是因为离开太阳宫不远就是脱隆科兰公主的宫。脱隆科兰公主美丽得如此出奇，使得太阳每天早晨不得不大放光彩，好叫她不能遮盖他。”

“对。”国王表示满意。

但是，那假教子却气疯了，不久，他又说：

“教父，你知道我那个管马厩的同乡怎么夸口的吗？”

国王问：“他怎么夸口的呢？”

“他可以把脱隆科兰公主带到这里，让您和她结婚。”

“他当真这样夸过口吗？好！必须叫他把她带来，要不然，他只有死！”

假教子就把管马厩的仆人叫来听候国王命令他去办事。可怜的路易仍旧否认说：

“国王，我从来没有说过这样的话。”

可是，他无法不去，就非常忧愁地出发。他又在路上遇到了那个白胡子的老公公。

“你好啊，路易，法兰西国王的教子！”

“老公公，您好！”

“孩子，你到哪儿去呀？”

“老公公，天啊，我自己一点都不知道呢。人家拿死来恐吓我，迫我去

找脱隆科兰公主，把她带来给国王，我连到她宫里去的道路也不知道。”

“好吧！我来帮助你吧。你回到国王那里，告诉他为了做好这件事，必须有一条载满麦子、猪肉和牛肉的船，然后你回来找我。”

路易回到宫里，得到了一条载着粮食的船。他就去找到了老公公，老公公向他说：

首先，你拿好这根白色的小棒，你把它在哪里一挥，哪里就会给你一阵顺风。你先到蚂蚁岛上去，把麦子献给蚂蚁王。然后你再到狮子岛上去，把猪肉献给狮王。然后，你再到鹰岛上去，把牛肉献给鹰王。你继续向前走，就到了脱隆科兰的岛上，去见公主。但是你要十分当心，在你看到她以前，不要让她先瞧见你，不然的话，她会把你迷住的。现在，路易，法兰西国王的教子，我祝你成功。如果你依照我的话去做，你就可以把公主带走的。”

路易走到海边，登上了他的粮食船，他把那根白色小棒一挥，马上，一阵好风吹到海上，路易的船已在海洋中了。

不多了会儿，他到了蚂蚁岛上。

路易说：“我要见蚂蚁王，我有一件礼物要献给他。”

蚂蚁王和他全部蚂蚁都来到船上，很快地把船上的麦子都拿去了。

“路易，法兰西国王的教子，谢谢你！”蚂蚁王说。“你救了我们全体的性命，因为我们没有东西吃了。将来，如果你需要我和我的蚂蚁们帮忙的地方，你只要喊我一声，我马上会赶来的。”

路易又把白色小棒一挥，继续赶路。不久，他到了狮子岛上。

路易说：“我要见狮王，我有一件礼物要献给他。”

狮王带着所有的狮子来了，很快地把船里的猪肉都拿去了。

“路易，法兰西国王的教子，谢谢你！”狮王说；“你救了我们全体的性命，因为我们没有肉吃了。将来，如果你需要我和我的狮子们帮忙的地方，你只要喊我一声，我马上会赶来的。”

路易又把白色小棒一挥，继续航行。不久，他到了鹰岛上。

路易说：“我要见鹰王，我有一件礼物要献给他。”

鹰王带了他的老鹰们飞到了船上，不多一会工夫，所有的牛肉都被拿去了。

“路易、法兰西国王的教子，谢谢你！”鹰王说。“你救了我们全体的性命，因为我们没有吃的东西了。将来，如果你需要我和我的老鹰们的时候，你只要喊我一声，我马上会赶来的。”

路易又把白色小棒一挥，一阵顺风把他的船吹到了脱隆科兰岛旁。他就上了岸，一路走去。在岛的中央有一座壮丽的玉宫，公主就住在那里。路易瞧见她在花园里，在一棵橘子树底下的喷水他旁边，用一只金梳子和一只象牙蓖子，照着水面梳理她的金色头发。

路易看了她好久，惊奇不止。后来他慢慢地、轻轻地走近去，爬到橘子树上，藏在树枝中问；他摘了一只橘子，用力地把它投到水池里。当水波恢复平静的时候，公主看见了路易的倒影，她朝着这影子微笑。

她说：“喂，路易，法兰西国王的教子。是你在那儿吗？爬下橘子树来，跟我到宫里去吧。我要好好地招待你，你喜欢留在这里多久就多久。”

路易有公主陪伴，在宫里过得很幸福，日子过得很快。半个月后，他想到了国王的命令。

他问道：“公主，你愿意跟我到我教父——法兰西国王的宫里去吗？”

公主回答说：“当你完成了这里所要做的事情，我才愿意去。

“那么，请你告诉我要我做些什么，我将尽力去做。”

第二天早晨，公主领他到了宫中仓房里，指着堆满房间的粮食对他说：

“这里混杂着各式各样的谷物：最上等的小麦、稞麦、大麦、扁豆和菜子。你必须在今晚日落以前，把所有这些粮食分开来，并且分别堆好，不能有一粒谷物混在别种谷物里面。”

她说罢走开了，让可怜的路易一个人在那里。他分了三四把谷物，自言自语说：

“这个工作必须做一百年才能完成呢。”

但是，他的困难不久就解决了。

他说：“蚂蚁王，快来帮助我！”

蚂蚁王就马上出现在眼前。

“路易，法兰西国王的教子，你要我给你做些什么？”

“把这些谷物照着种类分开来，每种堆成一堆。”

“只是这一件事吗？很快就可以做好。”

蚂蚁王便叫他的蚂蚁全体来帮忙，不久，整个仓房里爬满了蚂蚁。一天还没有完，这件工作，早已做好了。于是，路易躺在一个墙角里睡觉了。

太阳落山时，公主来了，她检查每堆谷物，没有一粒错放在别堆谷物里。她很惊奇。

她说：“这位路易真会做工，真是一个好男子！”

她轻轻地走近他，在他额上吻了一下。路易醒来了。

她对他说：“你做得很好。”

“现在，你可以跟我去了吗？”

“还不能，我有另外一件工作要你做呢。”

第二天早晨，她给他一把木斧，领他到了宫中的大路上，大路两边都栽着大橡树。

她说：“你必须用这把木斧，在日落以前，把这些树全部给我砍倒。”

说罢，她走了。路易砍了第一下就把木斧弄坏了。于是他只好用手指和石头来挖土，弄倒橡树。

他失望他说：“这件工作即使花上一千年，也完不成呢！”

但是，他的困难不久就解决了。

他说：“狮王，快来帮助我！”

狮王就马上出现在眼前。

“路易，法兰西国王的教子，你要我给你做些什么？”

“快快不要耽搁，把所有这些橡树都砍倒。”

“只是这一件事吗？等我一等。”

狮王狂吼一声，把他的狮子从四面八方叫了来，不久，在大路上站满了狮子，他们十只一队或者二十只一队，用牙齿和脚爪来向每棵橡树进攻。整个工作在日落以前就完成了。于是，路易躺在地上，睡觉了。

日落时，公主来了，她在大会上四处巡视，每棵树都砍倒了。

她说：“这位路易真是一个了不起的男子汉！”

她轻轻地走近他，吻了他两下。路易醒来了。

她向他说：“我对你很满意。”

路易问：“现在，你可以跟我去了吗？”

她说：“我还有一件工作要你去，但这是最后一件了。如果你把这一件做得像前两件一样好，那么什么也留不住我了。”

第二天早晨，公主给他一辆小车和一把木铲，领他到了一座高山脚下，这山比王宫高。

她说：“这座山贴近我的王宫，阻住了我向远处眺望的视线。你必须把它搬去，在日落以前不能再留它一点儿痕迹。”

说罢，她走了。路易把泥上装满在小车里，抛到海里去。

他失望他说：“这件工作，叫我花上一万年也完不成呢。”

但是，他的困难不久就解决了。

他说：“鹰王，快来帮助我！”

鹰王立刻来了。

“路易，法兰西国王的教子，你要我给你做些什么？”

“搬掉这座山，把泥上和石头都投到海里去。”

“只是这一件事吗？很快就可以做好。”

鹰王飞高了一些，发出叫声，把所有的老鹰都叫了来。不久，老鹰们布满了天空，遮没了太阳。他们都用脚和爪在山上爬打，不多一会儿山就不见了，山上的泥上和石头，都被投到了海里。

路易躺在由高山改变成的平地上，小睡一会儿。

公主在日落时来了，她向四周察看，一块石子也没有留下，谁都不会相信这里在早晨还是一座高山哩。

“这位路易真是世上无双的男子汉。我要嫁的是他，不是别人。”

于是，她凑近他，吻了他三下。路易醒了。

他问：“好啦！公主，你满意吗？”

她回答说：“满意了，现在，你什么时候走，我就什么时候跟你去。”

他俩走到海边，找到了路易停在那里的船。他俩上了船，靠了那根白色的小棒，不久就到了法国。

那个老公公在对面岸上等候他们。

他说：“您好啊，脱隆科兰公主，您不久就要有爱人了！你好啊，路易，法兰西国王的教子。你就要找到你的教父，恢复你的地位了。”

“老公公，您好！幸亏有了你的帮助，一切都很顺利。”

脱隆科兰公主和路易到了王宫里，那个假教子便非常忧愁；人们看见公主生得很美，都惊叹不止。年老的国王见了公主，心里很乱，想马上娶她。

公主说：“呵！我不是来嫁给你这种老头儿的。”

国王说：“那么，你嫁给我的教子吧，他将做我的继承人。”

公主说：“这一个不是你的教子，是一个小偷，他偷去了你的真教子半只指环，这个骗子应该受到惩罚……你的真教子是这一位，我要嫁的是他，他将做我的丈夫，”

于是，年老的国王知道自己受了骗，对那小偷非常愤怒，他命令手下的人说：

“决把这个恶棍关起来，我要严厉惩罚。”

立刻就照办了。

于是，路易和脱隆科兰公主结了婚，他的教父老国王没有孩子，他就接了王位。路易把年老的父母和二十五哥哥和姐姐都接到了宫里，把他们安排得都很好。

严大椿 等译

三个公主的故事

「俄罗斯」

古时候有一个皇帝。他有三个女儿，都是少有的美人。她们喜欢晚上到花园里玩。花园又大又漂亮，可蛇妖经常飞到这里来。

有一次，三个公主在花园里看花，玩过了头。这时蛇妖飞来了，翅膀发出红红的火光，把她们驮在翅膀上，抢走了。

皇帝等了很久，不见女儿回来，便派仆人去花园找。仆人白跑一趟，没有找到公主。

早晨皇帝发出警报，召来了很多人，当众宣布：

“谁能找到我的女儿，要多少钱给多少钱。”并当场选出了三个人：一个叫醉不花，一个叫坐不死，还有一个叫无名氏，让他们去寻找公主，这三个人和皇帝告别后，便登上了去找公主的路程。

三个人走了一程又一程，来到一处茂密的山林。一进到林子里，三个人都昏昏沉沉想睡觉。坐不死从口袋里拿出一个烟盒，敲了敲，打开来，往鼻子里塞了一把烟丝，大声说：

“喂，弟兄们，别打瞌睡，别睡着了，继续赶路！”

大家继续往前走，走了很久，来到一幢大房子前。这里有一条五头蛇，他们敲门，没有人开门。坐不死把醉不死和无名氏推开。

“让我来，兄弟。”

他闻了闻烟丝，使劲敲门，把门敲破了。

他们走进院子，坐成一个圆圈，打算吃点东西。这时从屋子里走出一个漂亮的姑娘，对他们说：

“好人啊，你们不该来这里，这里有一个蛇妖。她很坏，会吃了你们。你们的运气好，她现在出门去了。”

坐不死回答说：“我们要吃了她！”

他的话刚说完，蛇妖就回来了，大声吼叫：

“谁把我的屋子砸坏了？难道世界上有人敢反对我吗？要是有这样一个人，乌鸦也没法叼走他的骨头！”

“我不会叫乌鸦叼走？”坐不死说，“我要让马驮着走！”

蛇妖听到后说：“是来求和的还是来打架的？”

“不是来求和，”坐不死说，“是来打架的。”

他们摆开架式打起来，坐不死用尽全身力气，把蛇妖的五个脑袋砍下来，放到石头下面，把他的身子埋进土里。姑娘兴高采烈地对三个勇士说：“好人呵，带上我吧。”

“你是谁的女儿？”

姑娘告诉他们皇帝的三个女儿，坐不死也告诉姑娘，他们是来干什么的，一下就说到一块儿了。公主请他们走进屋，招待他们吃，招待他们喝，请求他们救出她两个妹妹。坐不死回答说：

“我们就是来干这个的。”

公主告诉他们两个妹妹的地方。

“二妹在的地方更可怕，她和七头蛇在一起。”

“没问题，”坐不死说；“我们有办法对付他。我对付十二头蛇都不用

费很多工夫。”

他们告别公主，继续往前走。

他们来到二公主住的地方。她被关押的屋子很大，周围是高高的铁栏杆。他们走近那座屋子，找到了门。坐不死用全身的力气撞开了门，三个人走进院子，像上次那样坐下来吃东西。

突然，七头蛇飞来了。

“好像有俄国人的味道！”七头蛇说：“啊，原来是你，坐不死，干什么来了？”

“我告诉你来干什么！”坐不死说着便和七头蛇打起来了。坐不死用尽全身力气砍下蛇妖的七个脑袋，放到石头下面，把他的身子埋进土里。

然后他们走进屋子，一间间房子找，找了一间又一间，最后在第四间房子里找到了公主。她正坐在沙发上。他们告诉她一路的经过，告诉她是怎么来的。她听了非常高兴，招待他们吃，招待他们喝，请他们从十二头蛇那里救出小妹妹。坐不死说：

“这不用说，我们就是来干这个的，只是有点心虚，看在上帝的份上，麻烦你给我们再来一杯。”

他们喝完酒走了，走了一程又一程，来到一个很深的峡谷。在峡谷的那边，竖着一些高高的屋子，柱子上栓着两头很凶的狮子。狮子大吼一声，吓得坐不死两腿发直，另外两个人吓倒在地上。坐不死说：“我没有见过这么凶的东西，但是不要怕，跟我来。”他们继续往前走。

突然从宫殿里走出一个老人，七十岁左右的年纪。老人见到他们，迎面走来。

“你们上哪去？”

“就是来这里。”

“你们来这里没有好处，十二头蛇住在这里，现在他不在家，不然会吃了你们。”

“我们正要找他。”

“既然如此，”老人说：“我给你们带路。”

老人向狮子走去，用手抚摸狮子。坐不死乘机 and 同伴走过狮子身边，进了院子。

他们走进宫殿，老人把他们领到公主住的房子里，公主急急忙忙从床上起来，走到他们面前，问他们是什么人，为什么来这里。他们作了回答。公主招待他们吃喝，自己开始打扮起来。

他们刚走出宫殿，突然发现十二头蛇在不远的地方飞。公主马上跑回宫殿。坐不死和同伴迎上去和蛇妖打起来。机灵的坐不死打赢了，揪下了蛇妖的十二个脑袋，丢到山沟里。

他们返回宫殿，兴高采烈地玩了个痛快，就往回走，带上另外两位公主，回到了故乡。

皇帝非常高兴，打开自己的金库说：“喏，我的忠实的仆人，你们要多少拿多少，算是给你们的工钱。”

坐不死不是贪财的人，拿来一个带护耳的帽子装钱。醉不死是个士兵，拿来一个背囊，无名氏拿来一个筐，坐不死第一个装钱，装了几把，就把护耳撑破了，银子漏到地上。他从头开始装，装来装去，还是装不满。

“真没法子！”坐不死说：“看来，皇帝的财产要全归我。”

“我们拿什么？”同伴问。

“皇帝会有钱给你们的。”

趁着皇帝还有钱，无名氏赶快往筐里装，醉不死往背囊里装，装满了就回家去了。坐不死拿着护耳帽留在皇帝的金库那儿，现在还在往帽子里装钱。他什么时候装满了。我就继续往下讲，现在我一点力气都没有了。

亲戚夷 译

蔷薇公主

[伊朗]

朋友！我是中国的王子。我也和你一样是从小娇生惯养的。

正当我十岁的时候，我的父亲害了重病。父亲或许自知已将不治了。有一天，他把自己的弟弟喊到病床前，把我托付给他说：“我这病已好不了啦。我死后，遗下这中国和许多家产，但因孩子还小，所以很不放心。我死后，请你执掌国事。等到我这孩子到了十六岁的时候，你叫他和你的女儿结婚，再把王位让给他。”

不久，父亲便死了。

我的叔父遵奉父亲的遗嘱，执掌国事，更抚养了年幼无知的我。我因为从小在王宫里只知和一班女人游玩作乐，所以生性非常柔顺和善。

时光冉冉地过去，我不觉已到了十六岁了。正在生日那天，有一个名叫摩白拉克的黑奴向我说道：“王子！从今以后，你是个成人了。依照成约，你得向叔父要求继承王位。唔，我伴你同到你的叔父那边去吧。”说着，就带我到大客厅里去。

叔父身旁围着许多贵族，坐在工座上，转过头来向着我。我便向叔父要求继任王位。但叔父却回答说：“我已经召集许多星相家替你卜过命运，知道你今年还不能接任王位。明年一定让给你，所以，你再等一年吧！唔，今天你就这样回去吧！”没有法子，摩白拉克便陪我回来了。

可是，过了三天，摩白拉克忽然一面哭着，一面走来报告我一则意外的消息道：“王子！你那可恶的叔父，计划着要害你。因为许多贵族和群臣见你成长了，个个非常心喜，所以，你的叔父便觉得不快乐了。”

因为这事过于奇怪，我，时几乎昏去了。幸有摩白拉克在旁扶着我，并且又安慰我说：“王子！不用担心。只要我这摩白拉克在世一日，他们决不会亏待你的。”

摩白拉克一面这样安慰着我，一面伴我到父亲在世时所住的房间里去。他搬开一把椅子，移开地毯，忽然现出一个很大的地洞。

摩白拉克叫我蹲下去，看看地上那个洞。我蹲下去一看，只见下面有四间房间，房间里面，叠着许多透明而藏着黄金的壶，用金锁锁着。仔细一看，那些壶口上有金板盖着，金板上又有两只用宝石做成的紫檀木猿坐着。

我数数那些壶，一共有四十把，但在第四十把的壶口上，却没有金板，也没有紫檀木猿，“摩白拉克，为什么有这样多的猿坐着呢？并且，为什么独有第四十把的壶口上，没有猿呢？”我因为好奇，就这样问摩白拉克。

于是，摩白拉克便开始讲道：“因为你的父亲与那青魔王沙其克是好朋友，所以，每年总去看他一次。每当动身去的时候，你的父亲总带些中国的珍宝去，过一个月回来的时候，每次带回这样一只猿来。一年一年地积起来，就积得了三十九只。所以，你的父亲曾和那青魔王有过三十九年的来往。

“有一次，我向你的父亲这样问：‘国王！你带了非常值钱的中国珍主去，却拿回了这样不值钱的木猿来，究竟是什么打算呢？’他就这样回答我说：‘摩白拉克！这是秘密，但不妨单单告诉你吧。这木猿，实在是具有不可思议的魔力护符。在这猿的身上，有许多有力的鬼跟着。但是，这些猿在没有积到四十只以前，是一点用处也没有的，不能使鬼发生作用。’”

摩白拉克说到这里，叹了一口气，随即继续说道：“所以，王子，我们一定要得到一只紫檀木猿。等到猿的数目到了四十只的时候，我们便能借鬼的力量，扑灭你那可恶的叔父了。所以，今天晚上，我们立刻去寻那青魔王沙其克吧。沙其克一定肯援助我们的。”

于是，我们便化装了，在那天夜里走出王宫，向北走去。

后来走了一个月光景，我们走到了一处没有人的荒野地方。摩白拉克便说道：“王子，我们终于到了目的地的国家了。你瞧，这里便是青魔王的国家。”

可是，我因为什么也没见到，就说道：“可什么也没有啊！”于是摩白拉克就一面笑，一面从衣袋里摸出药来，涂在我的眼上。忽然，便有一个神秘莫测的国家展现在我的眼前；同时，非常奇怪，又有一群容貌像人的鬼，走近我们的身旁来，领我们到魔王沙其克的宫里去。

那魔王见了我们，非常快乐，说道：“王子！你来，我很觉光荣。我和我的父亲是老朋友呢！此后，我也想和你结为知交，怎样？我有一件事要托你办一办，你肯么？你如果办得好，就把第四十只猿给你。”

我在魔王前低下头，答道：“无论什么事，我没有不肯办的。”

魔王就高兴地叫我走近去，一面交给我一张纸，一面说道：“你去找找到画在这上面的蔷薇公主，伴她到我这里来。”

我看那张纸上画有一个从来不曾见过的美丽的公主。我看了一会，说道：“可以，一定替你找来。”说罢，便退出了魔王的宫殿，和摩白拉克两人同到远迢迢的印度国去。

后来，足足有七年，我和摩白拉克两人，备尝一切的艰苦，一路走着。

有一天，当我们走到一座村庄的人口时，有一个瞎眼乞丐在行乞。但出出入入路过的人，个个只装不见，径自走过。我看那乞丐很可怜，便掏出一块钱来给他。

那乞丐再三道谢后，问道：“先生可是旅行到这里来的人么？似乎不是这村庄上的人呢。”

我回答说：“是的，我是旅行到这里的，找一个人，已找了七年，始终找不到。”

于是，那乞丐说道：“我的家里，虽是坍得不像样的破屋子，吃的东西也没有，但请和我一同去，好么？”

我们不加拒绝，便跟着那乞丐一同走去。

不久，走到了一幢破落不堪的房屋前，那乞丐用杖摸索着门，一面说道：“这房屋原是一个贵族所住的，如今竟坍得这样，只配给我们这样的穷人住了。”他一面说，就走了进去。

那时，忽然有个女人声音道：“父亲！今天可讨着些么？为什么这样早便回来了？”

乞丐回答说：“女儿！今天因为遇到了一位仁慈的先生，讨得了一块钱。因为想略略款待那位先生，所以现在伴他来了。”

乞丐随即领我们到房间里去。房间里只燃着一支蜡烛，但当我一看见照在暗淡的烛光里的那女儿的脸，不禁惊呼起来，因为那女儿，正是我们已找了七年的蔷薇公主。

我靠着椅子，深深地透了一口气。那乞丐看见我透气，忙问我：“先生，你可是有什么不快的事么？如果不妨的话，请告诉我好么？”于是我便把长

途跋涉的动机，完全告诉那乞丐。他听了，非常吃惊，说道：“先生！这真是又奇怪又凑巧的缘分了！所谓蔷薇公主，便是我的女儿。关于这女儿，我也已经受累不少了，请听我慢慢讲来。”

于是，那乞丐便这样讲道——

我在现今虽干着求乞的生活，但先前原是这个国里的贵族。我的女儿是流落他乡的公主，被我收养了。她的美貌在印度是久负盛名的，这村庄上的王子，虽还不曾亲眼目睹过，却钟情于我的女儿，衷心为此事而烦闷着。

国王看到王子的烦闷，便吩咐我把女儿嫁给王子。女儿听到了这事，非常悲痛。但国王却不顾我的女儿的心情，立即举行婚礼，有一天，便派了臣子来，要把我的女儿带去。

可是，事情非常奇怪，忽然从不知什么地方有石头沙泥飞来，把跑来带我的女儿的臣子赶走了。

国王非常震怒，又派了五十个兵到我家里来，要杀掉我，抢我的女儿，并且，没收我的财产。但正当那五十个兵要行凶的时候，忽然不知又有一个什么人来，把那五十个兵一齐赶走了。

从此以后，这村上的人，便没有一个人敢走近这房屋了；本来要好的朋友，也一个不来了；我也一年一年穷起来，连以前原是一座堂皇的房屋，也破得这样了。

我们为什么住在这里，原因便是如此。如果先生同我的女儿到那青魔王的国里去，想来那魔王一定会可怜我们的，一定会使我的家庭恢复旧观的吧。

那乞丐说完了话，蔷薇公主走到我身旁来说道：“王子，我和你一同到青魔王的地方去吧。因为那青魔王，一定会使我的家庭重兴起来的。”

我们决定在第二天动身，那一晚，便宿在乞丐的家里。

可是，等到天一亮，忽然看见那乞丐已经死了。蔷薇公主固不消说，便是我们也非常伤心。那尸体便由摩白拉克葬在庭园里。

于是，我们便带了蔷薇公主动身了。

我们爬山越水，穿过沙漠，走了几千里路，才回到了青魔王的国内。但不知为了什么，忽然我们的四周，人声鼎沸。我觉得很奇怪，回过头来看着摩白拉克的脸，他说道：“鬼的大军，已把我们包围住了。”

我虽然并不看见鬼的大军，但一想到不能不和蔷薇公主分别了，便不禁心如刀割。知道我的悲恸的蔷薇公主，也说道：“我们不能不分散了，但我不愿离开王子。”说着，她握着我的手，出声痛哭起来。

那一晚，我们三人便在那里过去，但摩白拉克却对于我们的悲恸，同情他说道：“你们不要担心！我有一个好办法。我这里因为有着那魔王所最憎恶的药，所以，就涂在公主的身上吧。魔王一闻到公主身上的药，一定不要公主的。”我们听了他的话，不觉大喜。

摩白拉克当即在公主身上涂起药来，但正将涂好，那青魔王沙其克早已现在眼前了，慌忙抱住公主，想带她回去。但魔王闻到了公主身上的药味，似乎很不耐烦，仰开了头，随即把公主抛在旁边。魔王似乎早已识破我们的策略，两眼炯炯地向我射过来，我立即拔出剑来，猛向魔王的胸部刺过去。

忽然，眼见魔王的身体变成一块很大的玉，升到天空中去，随后一道亮光，又来势汹汹地向我头上落下来，我当即昏去了。

后来，不知过了多少时候，当我醒转来的时候，只见我横身在荆棘中。我起来向四处看看，既不见那可恶的魔王，也不见那可爱的蔷薇公主和摩白

拉克。

后来，我走遍四处，逢人便这样问：“你们可知道那青魔王沙其克么？你们可知道抢了我的蔷薇公主的那魔王么？”但大家都当我是疯子，理也不理我。

这样，我在各处走了五年，因为过于绝望，昨晚我走到一座高山上去，想就此结束一生，不料忽然出现一个身穿绿衣的骑在马上的人，向我说道：“喂喂，中国的王子！请赶快到伊斯但布尔的国都去，去会见该国的国王阿柴特工和波斯王子。你的愿望一定会达到的。”

因此，我便急急地向伊斯但布尔的国都走来，不料今晚途中在这里遇见了你，唔，这便是我的悲凉的身世。

当这个人这样说完了一席很长的话的时候，东方的天空，已渐渐地亮起来了。阿柴特王便偷偷地起身来，不被那人觉到，独自一人回去了。

阿柴特王回到王宫里，立即换过衣服，走到大客厅里去。

过了一会，国王便召集群臣，派侍从到山里去请那两个仙人。

这人被侍从带到国王跟前，看见站满很多的官员，不禁面如土色，低下了头，一声也不响。

国王便开口说道：“王子！昨晚你所讲的话，我已统统听到了。”

那人听了，不禁惶恐得战栗起来。

但是国王和蔼他说：“你不必惊慌。我帮你夺回王国和公主。”国王实现了他的诺言。王子终于夺回了王国，并和公主结了婚。我们的故事就讲到这里。

许达年 译

一个厉害的公主

「俄罗斯」

从前有一个朝代，国王有一个儿子。他有三个姐姐，大姐叫玛丽娅公主，二姐叫阿丽嘉公主，三姐叫安娜公主。国王和皇后去世的时候，告诉王子：

“谁来求婚，就让姐姐出嫁，不要久留她们。”

王子安葬了父母，和姐姐到花园散步。忽然天空乌云密布，雷鸣电闪。

“回去吧，姐姐。”王子说。

他们刚回到家，一声雷响，震塌了屋顶，飞进一只雄鹰，落在地上，变成一个漂亮的小伙子。他说：

“你好，王子，过去我是来做客，现在是来求婚，我想和你大姐结婚。”

“既然你喜欢大姐，我不阻拦，愿上帝保佑她，”

玛丽娅公主答应了。雄鹰和她成了亲。把她带回自己的王国。

日子一天天过去了，整整过了一年，王子和两个姐姐到花园玩，天空忽然又布满乌云，雷鸣电闪。震耳欲聋。

“回去吧，姐姐。”王子说。

他们刚回到屋里，一声雷响，震塌了屋顶，飞进来一只山鹰，落到地上，变成一个漂亮的小伙子。

“你好，王子，我过去是来做客，现在是来求婚。”

他向阿丽嘉公主求婚。王子回答说：

“如果你爱上了二姐，就让她和你结婚好了，我不干涉她的自由。”

二公主答应了这桩婚事，嫁给了山鹰。山鹰把她带回自己的王国。

又过了一年，王子对小姐姐说：

“走，我们到花园去玩玩。”

没有玩多久，天空出现了乌云，电光闪闪。

“回去吧，姐姐。”

他们刚回到家，还没有坐定，一声雷响，震倒了屋顶，飞进一只乌鸦，落到地上，变成一个漂亮的小伙子，比前两个更漂亮。

“王子，过去我是来做客，这次是来求婚，把安娜公主嫁给我吧。”

“我不干涉姐姐的事，如果你爱上了她，就让她和你结婚好了。”

安娜公主和乌鸦成了亲。乌鸦把她带回自己的国家。

三个姐姐都走了，剩下王子一个人，过了一年，他觉得很孤独。

“我找姐姐去。”

他收拾一番就出了家门，走啊，走啊！看到田野上躺着一支被打败的军队，王子问：

“还有活着的吗？出来答话，被谁打败的？”

一个活着的人回答说：

“这支军队是被一个漂亮的公主玛列芙娜打败的。”

王子继续赶路，来到一个白色的凉棚，走了进去，遇到玛列芙娜公主。

“你好，王子，上哪去？是自愿来的，还是别人派你来的？”

“好样的小伙了从不听别人差遣。”

“那好，如果没有急事，请到凉棚里做客。”

王子很高兴，在凉棚里住了两天，爱上了玛列芙娜公主，他们结成了夫

妻。

玛列芙娜公主领着王子回到自己的国家，住了一段时间，又想去打仗，临走的时候，她把自己的家产交给王子，告诉他：

“你可以到处去走走看看，但是千万不要进储藏室。”

王子耐心等待，公主一走，他就打开储藏室，走了进去。他看见一个被十二条铁链绑在墙上的妖怪。

妖怪央求王子说：

“可怜可怜我吧，给点水喝，我在这里受罪十年了，没有吃的，没有喝的，嗓子都快冒烟了。”

王子给了他一桶水，他喝完了还要。

“一桶水不够我止渴，再来一些。”

王子又给了一桶，那人喝完了，还要第三桶。他喝完了三桶水，恢复了精力，猛一使劲，把十二条铁链都挣断了。

“谢谢你，王子，从现在起你像永远看不到自己的耳朵一样，再也见不到玛列芙娜公主了。”说罢他像旋风一样飞出窗外，追上了玛列芙娜公主，把她抓住带走了。

王子放声痛哭了一场，收拾了一下行装，动身去找公主。

他对自己说：“不管有多困难，我一定要找到她。”

王子走了一天又一天。第三天早晨，他看到一座漂亮的宫殿。门口有一棵大树，树上有一只雄鹰，鹰从树上飞下来，落到地上，变成一个漂亮的小伙子，对王子说：

“啊，小弟，你怎么到这里来了？”

大公主跑出来，见到弟弟很高兴，问弟弟的身体怎么样，告诉他自己的生活情况。

王子住了三天，对姐夫和姐姐说：

“我不能在你们这里长住，要去找我的妻子玛列芙娜，她也是一个漂亮的公主。”

“你很难找到她。”姐夫说，“把你的银勺子留下，让我们见到它时想起你。”

王子留下银勺子走了。

他又走了两天，第三天早晨，看见更一座漂亮的宫殿。门口有一棵大树，树上有一只山鹰。见王子走过来，山鹰从树上飞下来，落到地上，变成一个漂亮的小伙，他大声说：

“快起来，夫人，我们的小弟来了。”

二公主急忙跑出来，拥抱亲吻弟弟，问他身体怎么样，告诉他自己的生活情况。

王子住了三天之后说。

“我不能在你们这里长住，我要去找妻子玛列芙娜，她是一个漂亮的公主。”

二姐夫说：

“你很难找到她，把你的银叉子留下，让我们见到它想起你。”

王子留下银叉子走了。

他又走了两天，第三天早晨，看见一座更漂亮的宫殿。门口也有一棵大树，树上有只乌鸦。乌鸦从树上飞下来，落到地上，变成一个漂亮的小伙子，

大声说：

“快出来，公主，我们的小弟来了。”

三公主跑出来，高高兴兴地见到弟弟，拥抱，亲吻弟弟，问弟弟的身体怎样，告诉他自己的生活情况。

王子住了三天后说：

“再见了，我要去找妻子，她是一位漂亮的公主。”

“你很难找到她，把你的银烟壶留下，让我们见到它想起你。”三姐夫说。

王子留下银烟壶，和姐夫姐姐告别，又启程了。

走了两天，第三天终于找到了妻子。妻子见到自己的丈夫，跑上前抱住丈夫的脖子，眼泪汪汪他说：

“哎呀，王子，你怎么不听我的话，你不该偷看储藏室，把妖怪放出来。”

“请原谅，公主，过去的事不要说了，趁妖怪不在，最好同我一起离开这里，他也许追不上我们。”

他们收拾了一下，逃走了。

妖怪去打猎，晚上才回来，马乱蹦乱跳。

“乱蹦什么？你这个好吃的家伙，是不是闻到什么不好的味了？”妖怪吼道。

马回答说：

“小王子来过，把公主带走了。”

“能追得上吗？”

“现在种下麦子，等它长熟，磨成面粉，烤成面包，都来得及追上。”

妖怪快马加鞭，追上了王子。他抢走了公主，并对王子说。

“第一次饶了你，因为你给了我水喝，第二次我也能饶了你，第三次我就对不起了，要把你剁成块。”

妖怪把公主抢走了，王子坐在石头上痛哭，他哭了一阵，又回去找公主，正好妖怪不在家。

“走，公主。”王子说。

“哎呀，王子，他会追上我们的。”

“让他追吧，我们能在一起呆一会也好。”

他们收拾一下，逃走了。妖怪回家的时候，马又乱蹦乱跳起来。

“乱跳什么？你这个好吃的家伙，是不是闻到了什么不好的味道？”

“王子来过，把公主带走了。”

“能追上吗？”

“现在种大麦，等它成熟，磨成粉，酿成啤酒，喝个大醉，睡个够，再去追都来得及。”

妖怪催马加鞭，追上了王子。

“我告诉过你，你会像看不见自己的耳朵一样，再也见不到玛列芙娜公主。”

妖怪把公主抢走了。

剩下王子孤零零的一个人，哭了很久，又回去找玛列芙娜公主，正好妖怪不在家。

“快走，公主。”王子说。

“哎呀，王子，他会追上来的，把你剁成块。”公主有些害怕。

“让他剁吧，我没有你不能活。”

他们收拾一下，逃走了。

妖怪回家的时候，马乱蹦乱跳起来。

“乱跳什么？是不是闻到了不好的味道？”

“王子来过，带着玛列芙娜公主走了。”

妖怪追上了王子，把他剁成碎块，装进用树脂油漆过的铁桶，用铁箍箍起来，丢进大海，抢走了公主。

这时候，王子的几个姐夫保留的银器变黑了。

“哎呀，糟了。”三个人异口同声说。

雄鹰飞到海里，把铁桶叼到岸上，鹰和乌鸦去找仙水。

他们飞到一起，砸破铁桶，搬出王子破碎的尸体，洗干净，摆好，乌鸦喷了一口仙水，尸体活动起来，连成一个人体，鹰喷了一口仙水，王子打了个喷嚏，站起来了。

“啊呀，我睡了这么久！”

“要是我们不来，你还要睡下去！”三个姐夫说，“现在到我们那里去做客。”

“不，姐夫，我要去找玛列芙娜公主。”

王子找到了公主，他对公主说：

“你想办法弄清楚，妖怪从什么地方弄到这么好的马。”

公主利用一个机会问妖怪，妖怪说：

“很远很远的地方有一个王国，在火焰河对岸，有一个女妖怪。她有一匹马，每天骑着这匹马周游世界。她还有很多好马，我给她放了三天马，一只也没有丢失，所以送给我一匹。”

“你怎么过那条火焰河？”

“我有一块头巾，向右晃三次，就出现一座很高很高的桥，火焰烧不着我。”

玛列芙娜公主听了之后，告诉王子，还偷出了那块头巾交给他。

王子过了河，去找女妖怪。他走了很久，没有吃饭，也没有喝水，遇到一只怪鸟，带着一群小鸟。王子说：

“给我一只小鸟吃。”

“请不要吃小鸟，王子。”怪鸟说：“你会用得着我的。”

王子继续往前走，见到一箱蜂蜜。

“我要点蜂蜜。”王子说。

母蜂回答说：

“不要动我的蜜，王子，你会用得着我的。”

他又继续往前走，遇到一只母狮带着几只小狮。

“饿得真难受，我吃了这头小狮子吧！”王子说。

“不要动小狮子，你会用得着我的。”母狮说。

“那好，听你的。”

王子饿着肚子往前走。他看见了妖怪的房子。房子周围有十二根柱子，十一根挂着人头，只有一根空着。

“你好，老奶奶！”

“你好，是你自愿来的，还是别人派你来的，来干什么？”

“想来你这里打工，换匹马。”

“行，王子，我不要你干一年，干三天就可以了。你给我喂马，如果喂得好，就给你一匹马；如果喂得不好，那就对不起，把你的头挂到最后一根柱子上。”

王子答应了。妖婆给他吃的喝的，叫他干活。

王子刚刚把马赶到田野里，所有的马翘起尾巴往山坡上乱跑。他还没有来得及眨眨眼睛，马就不见了。他坐在石头上哭起来，哭得很伤心，哭着哭着睡着了。太阳下山了，怪鸟飞来叫醒他：

“起来，王子。马都回家了。”

王子起身，回到妖婆的家。妖婆正对着马大喊大叫：

“你们回来干什么？”

“全世界的鸟都飞来了，啄我们的眼睛，差一点啄瞎了，我们不回来行吗？”

“明天你们往树林里跑，不要往山坡上跑。”

王子睡了一夜，早晨妖婆对他说：

“你记住，如果看不好马，哪怕丢失一匹，也要把你的头挂到柱子上！”

王子把马赶出门，马就翘起尾巴跑进了树林。他又坐在石头上哭起来，哭着哭着又睡着了。太阳挂在树梢上，母狮子跑来说：

“起来，王子，马都找回来了。”

王子起身往回走，妖婆正对着马大喊大叫，比以前更凶。

“你们为什么跑回来？”

“全世界的猛兽都来了，差点没有把我们都收拾了。”

“这样吧，明天你们往海里跑。”

王子又睡了一夜，早晨妖婆派他去放马：

“如果放不好，就把你的头挂到柱子上。”

他把马赶出去，马又翘起尾巴跑，转眼不见了，都跑进了大海，只露出一个头在水面上。王子坐在石头上，哭着哭着睡着了。太阳快下山了，来了一只蜜蜂对他说。

“起来，王子，马都找回来了。你回去的时候，不要叫妖婆看见，溜进马厩去，躲到马槽下边。有一匹癞皮马躺在马粪上，半夜里静悄悄的时候，你把这匹马偷走，逃出去。”

王子起身，溜进马厩，躺到马槽下边。妖婆对着马大喊大叫：

“你们为什么回来了？”

“四面八方飞来大群大群的蜜蜂，蜇我们，吸我们的血，我们不回来行吗？”

妖婆睡了。半夜里，王子偷走癞皮马，备上鞍具，向火焰河骑去。他来到河边，拿出头巾向右晃了三次，忽然出现一座很高很高的桥。

王子从桥上走过去，把头巾向左晃了两次，只剩下一座很小很小的桥。

妖婆早晨醒来，不见了癞皮马，赶忙去追。

她来到桥边，看了一眼：“有桥，太好了！”

她向桥上走去，刚走到中间，桥就断了，妖婆掉进河里，遭到了可耻的下场。

王子把马牵到草地上，马饱饱吃了一顿，变成了一匹特好的马。

王子来找玛列芙娜公主。公主从屋里跑出来，扑到王子身上，搂住他的脖子说：

“上帝是怎样救出你的？”

王子如此这般他说了几句，想带公主走。

“我害怕妖怪追上来，再把你剁成块。”

“不会了，追不上了！现在我有一匹好马，跑起来像飞一样。”

他们跨上马离开了。

妖怪回家的时候，马乱蹦乱跳起来。

“怎么啦，好吃鬼，是不是闻到了什么不好的味道？”

“王子来过，把公主带走了。”

“能追得上吗？”

“鬼知道，王子现在有一匹好马，比我跑得快。”

“不行，我饶不了他。”妖怪说。“我要去追。”

妖怪追了一阵，追上了王子，跳下马来，想用马刀砍王子。这时，王子的马扬起后蹄，对着妖怪猛踢一下，踢破了他的头。王子用棒子送了他的命。

王子找来一堆木柴，点起火，把妖怪放进火里烧。把骨灰撒到空中，随风飘散。

公主骑上妖怪的马，王子骑上自己的马，一个一个地去看望姐姐和姐夫，到处受到热情的接待，一个个对他们说：

“没想到还能见到你，伊凡王子，你没有白辛苦，找到了玛列芙娜这样全世界都找不到的美人。”

夫妻俩住了几天，玩了几天，回到自己的国家，日子越过越好，越过越富，天天喝蜂蜜。

亲戚夷 译

龙王公主

[中国]

有一次，一个穷小伙子在山上砍柴火，来到一个美丽的小湖边。湖水碧绿如宝石，清澈如蓝天。这孩子累了，就坐在一棵松树底下休息。突然，他看见湖里冒出一只大乌龟在水面游着。它四面环顾了一下又钻进水里去了。过不久又从深水里冒出一条绿龙。它也朝四面环顾了一下之后，也钻到水里去了。再过了一会儿，湖水第三次地哗啦一声响。湖面上出现了龙宫的公主，她美如天仙，坐在湖面上梳头。

打柴郎看到这位美仙子，忍不住大声叹了一口气。

可这叹气声刚一落，湖上面闪了一下红光，美丽的公主便不见了。公主突然不见，打柴郎差点儿失去理智。他跑到湖边，毫不犹豫地跟在公主后面往水里一跳。

穷打柴郎好久好久才掉到湖底，可是奇怪的是湖底竟没有水。那儿跟陆地上一样又明又亮，远处耸立着一所高大的房子。

打柴郎高高兴兴向那座房子走去。刚一走到房子跟前，一看，吓了一大跳，这不就是龙宫吗？大门口有两条黑龙在把守着，其中有一条看看打柴郎，立即跑到宫里去报告是谁来了。

龙王公主吩咐它把那少年放进来。等他恭恭敬敬站在她前面时，她开始仔细询问他是从哪儿来的？是怎么来到这里的？

“是这样的，”打柴郎告诉美丽的公主说，他看见了什么，做了什么。龙王公主一听，羞得满脸绯红。站在她面前的就是她的未婚夫啊！她很久很久以前就有过诺言：她将与那第一个瞧见她面颜的男子成亲。可是要让她亲自对打柴郎说出这个，也实在不成体统。结果她让她的叔叔去替她说。她叔叔是一条很老的老龙，它活了一千年，可以变成人，说人话。

穷小伙子一听到这个，正合他的愿望，便毫不迟疑地同意了。于是龙王公主便成了穷打柴郎的妻子。

很长时间两人幸福快乐地生活在一起，有一天，打柴郎突然想起了他的老母亲，这天正好是她的八十大寿。穷打柴郎对公主说，他想去庆祝老母亲的八十寿辰。公主答应了，在他上路的时候，给了他一个小瓶子，并对他说。

“等你需要什么时，告诉这个小瓶，就能得到。”

打柴郎的母亲早以为她的儿子在哪个山上给老虎吃掉了。当她在与他分别这么久之后又重逢时，欢喜得不知怎么是好。打柴郎与母亲相会后，马上掏出小瓶说：

“给我拿来好酒和二十道好菜！再来一个准备了三十出好戏的戏班！”

刚等他说完，他所要求的一切就在他面前出现了。小伙子把左邻右舍都请了来，一道庆祝了母亲的生日。

贺完了生日，打柴郎带着母亲一块儿来到湖边，把她抱在怀中，跳进了水里，然后一块儿在湖底过着幸福的生活。

长鼻公主

[意大利]

一三兄弟

从前有三兄弟，住在乡下，他们三个人从不曾离开过村庄，一向很欢乐地生活着。忽然，祖母死了，遗下三样宝贝，每人给一样。他们三个人于是到祖母家里领取遗物，但是他们不知道这些宝贝是做什么用的。长兄卡鲁洛得了一个空空的钱袋，二兄亚厄它诺得了一个叫笛，祖母最疼爱的小弟弟开资允诺就得了一件旧外套。

“我们可以发大财了呢！”他们说。

“要是这个钱袋子满装着金镑的话，那是多么的好啊！”卡鲁洛说。

果然钱袋子马上膨胀起来，几乎要胀破袋口似的，里面满是金镑。

“啊！哎哟！”二弟叫起来，“哥哥这一下用不尽了。”

亚厄它诺跟着拿起叫笛一吹，突然许多军队出现在前面的路上向亚厄它诺致敬礼，听候指挥。

“你们要我干什么呢？”亚厄它诺问。

“我们是等待阁下指挥哩！”兵士们说。

“唔！现在我没有什么事要用你们，可是总有一天需要你们的。”亚厄它诺说着又把叫笛一吹，兵士统统不见了。亚厄它诺看了十分惊奇——弄得神魂不定——但他因此却幻想着要来做一位大英雄豪杰了。

“那么我也穿起外套试一试吧！”幼弟开资允诺说着把外套披在身上，一瞬间就看不见了。

“你到什么地方去啦？”哥哥们问。

“我没有到什么地方去，还在这儿啊！”

“你哪里在这儿哟。”

说话之间，外套从肩上滑下，才又看见了弟弟。

“唔！我这件外套真是奇怪啊！将来总有一天会需用它的。”弟弟说，“可是我们千万不要把魔法的东西告诉人家啊。”

两个哥哥都很赞成这个意见，约好大家严守秘密。

卡鲁洛这家伙真没有办法，他有了钱，就非花掉不可。他本来就不是逊善的青年，他一到了城里，就大赌特赌，虽说常常输得很厉害，他却毫不在意。只要他一想到需要钱的时候，钱袋子马上会装满了金镑，于是市上盛传他是一个世界上最富的人。国王的公主听了这个消息，便派了一位使者去迎接卡鲁洛。

“啊！公主要认识我吗？这是我一生最大的光荣啊！”卡鲁洛非常高兴而又荣耀他说。

卡鲁洛到了王宫，备受优待。这一晚他就带了许多钱和公主打纸牌，每一回都被公主赢了。卡鲁洛总是很随便地笑着说：“不要紧，金库里还有许许多多的钱哩！”

卡鲁洛不过是个粗野的农人，然而公主装着很佩服他的样子，在两三个礼拜之间，居然要和卡鲁洛订婚了。

卡鲁洛受到这样大的荣宠，自然以为不妨把家传的秘密公开给公主晓

得，在谈闲话的时候，简直就想把钱袋子给公主看了，可是卡鲁洛的钱袋子还没有拿回，他就被监禁在宫中的牢狱里了。

卡鲁洛幸喜衣袋里还有两个金镑，于是他贿赂了守狱的兵士去把他现在的情形告诉他的兄弟。亚厄它诺知道了这件事，马上吹起叫笛，带着现出来的军队向公主的宫城出发，他的军队比公主的勇敢百倍，马上就包围了宫城，宣言不把卡鲁洛交出来，就要破坏整个的城了。公主没有办法，放了卡鲁洛。卡鲁洛气涨了面孔回到乡下。

“我已经打胜她了，我要问她要回那个钱袋。”亚厄它诺说着就去见公主。开资允诺也跟着哥哥一块儿同去，因为他穿了那件旧外套，所以谁也看不见他。

公主看见那勇敢的军队的大将，不过是一个粗野的农人，便惊奇地猜想他也一定有什么秘密。她便很狡猾地、假装很恭敬他说了许多好话：“卡鲁洛的入狱，实在不是我的过失，我才认识他不久，他就向我求婚，这不是太冒昧了吗？”

“可是，你就和卡鲁洛大不相同了。你是这样一个伟大的人，非得有一个很大的宫殿，给所有的军队驻扎不成啊！”

“我吗？宫殿是用不着的，我的军队一听到我的命令，马上就涌出来，我把叫笛一吹，喊一声‘立正’，军队就摆在面前了：当我不需要的时候，再把叫笛一吹，喊一声‘休息’，他们就消灭了，用不着那麻烦的宫殿。”

亚厄它诺被甜言蜜语所惑，不觉滔滔地把秘密说出来了。

“这个叫笛真是宝贝啊！你肯给我看一看吗？”公主不客气地问。

站着谁也看不见的开资允诺，推了一推亚厄它诺的膀子，要他留神，但是没有来得及，亚厄它诺已经把那重要的叫笛交给了公主。公主把叫笛一吹，宫里马上都布满了军队。

“把这个男子捉住。”公主命令军队说，“他是个叛逆，是国贼。”

军队只认吹叫笛的是主人，所以马上捉住亚厄它诺，可怜他被拉到地底下顶低的牢里去了。

人们的眼睛看不见的开资允诺依然留在宫里，他到处寻找钱袋子，可寻不着。叫笛仍在公主手里，有许多的军队围拢着卫护她，怎么也不能走近公主。公主正在对兵士说话，夸奖他们的服装、剑和短刀等等。开资允诺没有办法，想着等军队退散了，然后回乡下去。他正要出宫殿的时候，却不幸被公主的侍女撞了过来，侍女心里想，在青天白日之下，哪有被一种看不见的东西撞着的道理，大惊失色地喊起来。开资允诺便很和气的贿赂她说：

“唔！你不要响，我是不会害你的，假使你能够告诉我哥哥的钱袋在什么地方，和把公主手上的叫笛拿给我，我一定送许许多多你没有见过的金镑给你。”

但是侍女吓得魂离魄散，没有听见开资允诺所说的话，便跑到公主面前说，有一个看不见的男子来暗杀公主。

“又有一桩怪事来了！”公主害怕他说，马上吩咐关闭城门。

后来开资允诺囊囊的脚步声给他们听见，他们就跟着脚步声追寻。开资允诺避免捉住起见，就很敏捷的跳到椅子上，桌子上或爬到床铺里面。公主因为寻得很疲倦，兵士们又把房内的器具翻来覆去地倒乱了，公主恼起来便拿叫笛一吹，把兵士遣散，自己回到房间里去，同时，开资允诺却也跟着进来了。公主横卧在床上，开资允诺就坐着想等待公主熟睡后去取回钱袋子和

叫笛，可是他不知不觉地也瞌睡起来，又因为房里热得闷人，他不管好歹，解开外套的钮子，露出了一点儿胸口。公主这时还没有真正睡着，她看见了这个便跳起来，趋至开资允诺的旁边，抢走那件外套了。啊！可怜的开资允诺被公主看见，除开很忿怒地握着拳头以外，一点办法也没有了。他发狂地想扑过去抢回外套，但是又恐怕公主一吹叫笛，房子里都是兵士，自己会被监禁到牢里去，便转身走到窗前；然而公主已经吹起叫笛，马上满室里都是武器锵锵的声音。开资允诺拼命地拨开窗门跳出去，在得了三件宝物的公主那种胜利的笑声里，跑到街上去了。

二青色的无花果

开资允诺一路忿忿不平，同时又为自己的命运而悲痛欲绝，他慢步走向乡下。他一面走一面心里思量，走了几个钟头又几个钟头，不觉肚子饿起来了。这时候，有一个没有主人的花园，长了许多很大的青色的无花果，触着他的眼帘，他便跑进去，摘了许多吃个大饱，觉得非常好吃。

“真正怪事，正月就有无花果了，我还算是幸运啊！”他说着又吃了好几个。

他吃得肚子十分饱胀，脸上不知怎样很奇怪起来，自己看见自己的鼻子渐渐地变长，长得好像手臂似的，再过一会儿，更长得几乎拖到地了。可怜开资允诺看着非常恐慌，他想，这一定是擅取没有主人的无花果所得的罪了。他叹了一口气，决定永远住在这个花园里，因为他觉得给人家看见他这种样子是很可耻的。

过了一些时候，他又饿了。他发现在园子里的另一片地上，有许多小小的紫色的无花果，他想，“这个大概没有什么害吧！”他便谨慎地托着那又长、又重、又大的鼻子，走到那面摘取小小的紫色无花果来充饥，可是真奇怪，长长的鼻子，渐渐缩小缩小，恰好小到原来的样子了。他高兴得跳起来说：“这无花果真希奇哟！”同时他又想，“啊！真的救了我啦，我又可以出去见人了。”

开资允诺是个很机警的男子，他因此想了一个很妙的手段，马上去拿了两个篮子来，摘满了一篮大的青无花果，又摘了一篮小小的紫色无花果，然后装做一个乡下的老公公，提着那篮满满的青无花果到街上去叫卖。

“无花果！有无花果卖！”开资允诺一面走一面喊。

街上的人听见卖无花果，都拿钱出来要买。开资允诺说：

“正月里的无花果，你们想拿两个铜子来就买到手吗？对不起得很，不拿金镑来是不卖的。”

“卖无花果，好吃的无花果！”开资允诺又来到公主卧房外的窗下大声喊。

“五块钱，统统卖给你吧！”开资允诺说。

“都买了吧！”公主说。

开资允诺卖完以后，独自忍不住笑地走了。

到了第二天早上，市上遍传公主和一些侍女们得了一种奇怪的重病。这一天整天都有各种医生来来往往，出入宫廷之内，纷纷查看医书，用尽脑汁去思考对症的药。公主们虽然吃了许多黑的红的青的各种各样的药，依然毫无效果。公主躲在房里，不愿意露面，因为她长了一条足足有六尺长的鼻子，

只好整天睡在床上。那长长的鼻子放在绣花被上，真好像摆着一根枪呢。

不久，有一位新的医生来请求给公主看病。这是开资允诺所化装的。

“我有一种法子，可以医治这种新奇的病症。”新医生说。“那么，请你先把侍女医好，我才放心给你医治。”那蛮横成性的公主说。

于是这位假医生走到侍女的房里去看病，侍女因为自己变成这个怪样子，正在很伤心地啜泣。

“我有研究医治鼻子的法术，但我要先得到你的谢礼。”开资允诺说。

“好的！我所有的东西随便什么都可以送给你。”侍女说。

“不，这些东西不好，你得把公主抢来的钱袋、叫笛和外套拿来当作礼物，可是你千万不要把这件事告诉公主。”

于是侍女拖着长鼻子到公主的房里，坐在床边，唠叨他说些怨恨后悔的话。

“你到那边去吧！你到那边去吧！房里有了我和你两个长鼻子还有余地吗？喂！你走开啊。那个庸医真不会医好你的鼻子的。”公主说。

但是侍女装作整理枕头的样子站了很久，她虽然这里那里地翻弄，寻找那放在被窝里的宝物，因为公主一点不懈地注意着她，所以她只偷到了一个叫笛。

开资允诺接过叫笛说：“这个东西，可以做酬报我的礼物了。”他就把紫色无花果制成的糕饼给侍女吃下去，那鼻子马上缩成原来的样子了。开资允诺吩咐她休息一下，他又到公主房里说：

“现在替公主医治吧！”

“不，不，非得要我放心以后，才可以请你医治，刚才侍女到这儿来，看见她还没有完全好呢，请你再先把男侍者医好吧！”

侍者受了医治，马上回复原来的鼻子，他高兴得跳起来，在医生的周围舞手舞脚。侍女听见跳舞的声音，也跳着跳着出来，两个人一块儿跳到公主的房里。公主看见他两人的鼻子医得很漂亮，便嫉妒得几乎发狂似地大声说：

“请你也替我医治吧！现在马上替我医治吧！”

“好的，可是得先得到你的谢礼，使我放心之后我才能为你医治的。”开资允诺说。

“啊！随你喜欢什么都给你吧。”

“那么，请你把钱袋和外套送给我吧。”

“哎哟！你是那个男子吧。啊！好像我见过你似的。”公主呻吟他说，但是她马上又迟疑不决地大声叫：“不成，不成，不成！”

“你说不成吗？那么，好！”开资允诺说着把剩下的妙药交给侍女，叫她拿去给昨天吃了从窗口扔掉的青无花果的马夫吃，然后拿出叫笛一吹，军队又现出来，重重围着公主。结果公主说着“喂！都拿去吧！”便把外套和钱袋扔给站在军队后面的开资允诺。公主马上又对开资允诺说好话。

“我很佩服你对待我的手段呢。我对你比对你的哥哥们实在要敬重得多。你如果肯医治我的鼻子，我想你一定觉得我做你的妃子是很相配的。啊！快点！快点为我医治吧！要是没有这可怕的鼻子，我真是一个美丽的女子啦。”

“公主！奇效的药，已经一点没有了，刚才剩下的一点，不是给了公主的马夫吃了吗？你总是说，要你放心之后才肯医治的话，却不甚高明啊！这些兵士们乌上要救亚厄它诺哥哥了。我现在领回公主先前不应该取的三件宝物，就把这微贱的东西——这个在世界上无论哪个公主都不能用来炫耀的

长鼻子献给公主吧！”开资允诺带讥带俏他说。

就这样，那六尺长的鼻子永远地长在公主的脸上。那三兄弟后来离开这个国家，不知到什么地方去尝试新的冒险去了。

康同衍 译

骄傲的公主

[英国]

从前有一位非常漂亮的公主，但她也非常的骄傲。人们都知道她是一位骄傲的公主。很多王子来到她的皇宫向她求婚，可是她不答应嫁给他们之中的任何一位。

此后有一天，一个长得很俊的魔术师的儿子来到皇宫。他请求公主嫁给他，可是公主不答应他，并要他给她一些礼物。首先，她要他给她一个上面镶有三颗红宝石的金戒指。那位小伙子从他父亲那里学会了很多魔术，他便变了一个上面镶有三颗红宝石的金戒指给了公主。

骄傲的公主对这个金戒指并不满意，她要他给她一双银鞋。魔术师的儿子变了双银鞋给她“公主的心并没被打动，甚至没向他表示谢意。因此那位年轻人决定惩罚她的忘恩负义。

接着，公主又要他给她一座水晶宫，宫里还得有一个到处是珍奇动物的猎园。年轻的魔术师气得把她变成了一个牧鹅女，她不得不照料一群鹅。他把她的宫殿变成一个简陋的小屋。从此以后，再也没有王子来向她求婚，因为她再也不是一位公主了。她曾经太骄傲了，其下场是只得作为一位普通的牧鹅女度过她的余生。

明杰 译

小卢迪

[瑞典]

从前有一个国王和王后，他们一起生活了多年，非常想要孩子，却一直没有孩子。

后来国王率兵打仗去了，就在这期间，王后生了双胞胎，是两个小公主。但是首先出世的小公主，上半身像羊，下半身像人，一生下来就会讲话。另一个小公主非常漂亮。先出生的那个小公主叫自己小卢迪。

国王打完仗回到王宫时，小卢迪跑上前去向他问好，还自我介绍说她是小公主，名叫小卢迪，她有一个很漂亮的妹妹，她求国王要像爱在摇篮中还会讲话的漂亮的妹妹那样爱她。国王答应了小卢迪的要求，还轻轻抚摸着她的毛茸茸的脑袋。

一天，天气格外晴朗，照料着两位小公主的女佣人扫开窗户，把小公主放在窗台上晒太阳。忽然一股旋风骤起，席卷了整个城堡，旋风取走了漂亮的小公主脑袋，取而代之的是一个狗脑袋。

由于过度悲伤，国王和王后后来都死了，因为他们总忘不掉自己的不幸。这时小卢迪对妹妹说：“跟我来，咱们到湖上去，坐船到另一个国家去吧！”

一个美丽的夏日夜晚，她们悄悄来到岸边的船上，划到了很远很远的另一个王国。她们把船划到岸边一个山洞里，船就停靠在那里。然后小卢迪说：“小妹妹，坐在船里别动，我到王宫里去打听一下，我们是否可以待在这个国家。我一定给你弄些吃的送来。但是你不要让人看见，听见了没有？”

小卢迪来到王宫。她见到了国王，请求国王允许她留下。国王答应了她的请求。晚上她可以睡在国王和王后屋里地板上的一个枕头上。但是每天她都带着食物和衣服来到岸边她妹妹那至。

一年来她天天如此，转眼又来到了来年春天。复活节前的礼拜四晚上她翻来覆去不能入睡，在屋里不停地跑来跑去。

“你跑什么呢？”王后说。“如果你再乱跑，就不让你待在这里。”

她赶快爬到枕头上躺下，一动不动，安静极了。

她睁着眼睛躺在那里，过了一会儿，她看见王后悄悄起来，动作很轻，以免惊动国王。她腋下夹了个盒子。然后从另一个盒子里取出动物油涂在火叉上，又打开天花板上的烟孔，最后，她坐在火叉上说：“上去，别下来！”她通过烟孔出去了。

小卢迪也跑过去弄了个人叉子，像王后那样在火叉上涂上动物油，最后也坐在人叉子上说：“上去，别下来！”

她也通过天花板出去了，紧紧跟在王后后边。

在高空中她们和一群老巫婆一起行进。后来她们走进所有的钟楼，刮下教堂里钟上的铜涂在马身上。最后他们来到一个上面有座红房子的高山上。她们在那里下了马，把马挂在墙上。小卢迪在离她们不远的地方停下来观察她们。

红房子里有一张桌子，上面摆满了各种美味佳肴，女巫们在那里大吃大喝起来。吃完后收拾好桌子，王后把盒子放在桌子中央，并把盖子打开。盒

子里面有个小脑袋，小卢迪一下子就认出来了，因为那正是她妹妹的脑袋，它是在他们家的窗台上被她取走的。后来巫婆们都围着桌子跳起舞来。跳完后，她们从屋里出来，从墙上取下马，坐在马上说：“下去，不要上来！”

她们离开了那里，小卢迪立刻穷追不舍，王后是通过烟孔下去的。小卢迪照着王后的样子做。王后又在国王旁边悄悄躺下，小卢迪也轻轻地爬到角落自己的枕头上。

一天，小卢迪自己在屋里的时候，她把妹妹的脑袋从盒子里取出来，带着它立刻跑到岸边。她把妹妹的狗头打掉，把妹妹的美丽脑袋放回去，小卢迪又带着狗头回去把它放在盒子里。

“你一定当心不要让人发现你！”她对妹妹说。说完她立刻跑回王宫去。

第二年复活节前的礼拜四夜里，小卢迪躺在那里窥探王后是否还像上次那样出去旅行。快到半夜时王后起来，像去年那样做好了一切准备，然后通过烟孔出去。小卢迪随后起来照着王后的样子去做，通过烟孔紧跟王后，到了那座高山上的时候，小卢迪在离王后不远的地方停下，看那些老巫婆们在红房子里跳舞。她们吃喝完毕，王后把盒子取出来放到桌子上。但是她把盖子打开一看，放在里面的是狗头而不是那个美丽的小姑娘的脑袋。女巫们顿时怒气冲天，她们立刻抓着王后，掏出她的肝脏，又在她肝脏的位置上填上稻草。然后她们像上次那样送回去，小卢迪紧跟在后面。

从这天起小卢迪常常自言自语，却有意让国王听见：“王后的肝脏是稻草。”国王不知道小卢迪的话是什么意思，有一天国王问她谁的肝脏是稻草。“王后的肝脏是稻草，”小卢迪回答，说完转身跑了。

国王抓着王后摸她的肝脏，发现她的肝脏果真是稻草。

“你的肝脏怎么和别人的不一样，这是怎么回事？”国王问。

王后被迫讲出事情的经过。国王非常气愤，他问小卢迪是否也跟着去了。小卢迪告诉他，在复活节前的礼拜四夜里，她如何跟踪王后和女巫们。还说王后用旋风卷走的是她妹妹的脑袋。只要她的盒子里有那个脑袋，女巫们就向她欢呼庆贺。但是当她拿出的是狗脑袋时，她们就把她的肝脏掏出来；因为她胸脯是空的无法走路，所以她们用草给她装了个心脏。

听完小卢迪的讲述，国王怒不可遏，他让在广场中央准备好一堆篝火，当着众人的面把王后烧死。

事后小卢迪带着自己的妹妹来到王宫，国王见她长得如花似玉，非常喜欢她，想马上和她结婚。小卢迪却说：她同时要 and 国王的弟弟结婚，否则，国王不能和她妹妹结婚。为了能得到她的妹妹，国王答应了她的要求。他们同时举行了婚礼。

国王的弟弟很不愿意和小卢迪结婚，但又不能违背国王的意志。在国王和美丽的小公主结婚的同一天他和小卢迪也举行了婚礼。

婚礼那天国王和美丽的公主首先举行了结婚仪式。然后国王的弟弟和小卢迪站在一起。但是在牧师为他们祈祷的时候，她脸上所有的毛都掉了，她完全变了，牧师每念一句，丑陋就减少一分，美丽的成分在逐渐增多。仪式举行完毕，她竟然变得和天仙一样美，妹妹远远不能和她相比。

起初国王很后悔没有让小卢迪当王后。但他对自己得到的王后也很满意，他们都生活得称心如意，幸福美满。王后也心地善良，容貌不凡。

杨永范 译

袋腔作势的公主

[意大利]

相传，从前一位国王有个长得非常可爱的已成年的女儿。一天，国王把女儿叫到跟前，说：“孩子啊，你已到了出嫁的年龄。我打算不久就举行个盛大宴会，邀请邻邦君主和我的朋友来赴宴，那时候你就从中挑个称心如意的丈夫吧。”

宴会举行的那一天，君主们各自带着全家人赶来赴宴。宾客济济，公主看上了加尼特国王的儿子。她把自己的心愿告诉了父亲。这消息很快就在宾客中间传开了。加尼特国王的儿子深感自己走运，高兴得合不拢嘴。中午时分，大家都坐下入席开宴。宴会上共五十七道菜，正餐后的水果点心是石榴。那时候，邻邦的客人们都没见过石榴，加尼特国王一家人也压根儿就没有看到过石榴这玩意儿。王子吃石榴时，不留心把一颗石榴籽掉到地上。他想这东西一定很名贵，便连忙俯身下去把它捡了起来。公主一直含情脉脉地望着他，看见这个场面，气得满脸通红，起身撒腿便跑回自己的房间，关上了门。国王发觉情况异常，就跟着女儿走了出来，想看看究竟出了什么事。结果，他发现女儿正在自己的房间里哭泣。“爸爸，我原先确实很喜欢那个小伙子，可是我现在才知道他是个吝啬鬼，我跟他的事也就算了。”

国王回到宴席上，一边感谢君主们的光临，一边跟他们道别。加尼特国王的儿子一看事情坏了，难过得无法忍受。可是他没有回国，而是把自己打扮成一个农民，在王宫附近住了下来。这时，国王的御花园里缺少一个园丁，他们正在物色一个合适的人。王子懂得一点园林手艺，因此，他就谋了这个差使。主雇双方商定了薪水，主人分派了要他干的活儿之后，他就成了御花园里的园丁了。花园里，有一间他住的小屋，他把一只大箱子搬进屋里。他说这箱子装着他自己的衣物，其实里面装的全是他为未婚妻准备的礼物。

王子在小屋的窗口挂起了一条用金线绣花的披巾。公主的窗口正对着这御花园。她从窗口向外张望时，看到了那条闪着光亮的披巾，就把园丁叫到面前，问道：“那条披巾是谁的？”

“我的。”

“卖给我好吗？”

“不卖！”

于是，她派侍女去说服园丁把那条披巾卖给她。可是，不管侍女们出多大价钱，甚至答应用别的贵重物品来交换，他还是不答应。最后，园丁说：“我可以把这条披巾送给公主，但是她得让我在她那套房间的第一间屋子里住一夜。”

侍女们一听忍不住格格大笑起来，连忙跑回去把这事告诉了公主。接着，她们一起商议了对策。侍女们说：“既然他那么傻，只是想在第一间屋子里睡一夜，那有什么不可以的呢？我们不花一个子儿，又不损失什么，就可以得到那条披巾，为什么不答应呢？”于是，公主同意了。夜间，等到全宫殿的人都睡觉以后，侍女们把园丁叫到那间屋子里去睡觉。第二天一早，她们又去把他叫醒，带着他走出来。园丁交出了那条披巾。

一个星期之后，园丁又挂出一条披巾，这一条披巾比原先那一条还要漂亮。公主很想要这一条披巾。这一次，园丁提出要在公主那套房间的第二间

屋里睡一夜。侍女们劝说道：“您能让他在第一间屋里睡觉，当然也可以让他在第二间屋里睡觉嘛，反正没啥妨碍。”结果，公主同意了他的要求。

又一个星期过去了。园丁挂出一件用金线绣花、嵌着许多珍珠和宝石的长裙。公主迷上了这件长裙，但要想得到它，就得同意让园丁睡在她那套房间的第三间屋子里。这间屋子正是公主卧房的前室。既然那个园丁是个可怜的傻瓜蛋，有什么好担心的呢？园丁像前两个晚上那样，躺在地板上，假装睡着了。他等到大家已经睡着以后，就装作冷得受不了，浑身打哆嗦、嘴里打哼哼，牙齿直打战的样子。接着，他倚在公主的门上，全身颤抖，把门弄得像敲鼓似的咚咚作响。公主醒了，这嘈杂声使她再也无法入睡。她叫园丁安静一点，可是他却回答说：“我冷！”他呻吟着，哆嗦得更厉害了。公主没法使他安静下来，又怕别人晓得园丁住在宫殿里，知道他们两人的奇怪交易，最后她只得起身为他开门。公主心想：这个人笨头笨脑的，不会出什么意外吧！

不管园丁是不是笨头笨脑，反正从那天夜里起，公主怀孕了。她又气又羞，生怕露了馅，就把这件事告诉了园丁。他说：“你没别的办法，只有跟我逃走。”

“跟你逃？我宁肯死也不干。”

“好，那你就呆在王宫里，最后落得个臭名远扬吧。”

结果，公主只好听他的劝告，决定跟他一起逃走。她把自己的东西打成个小包，带了一点儿钱，一天晚上，他们徒步逃跑了。

一路上，他们穿过田野和牧场，遇到羊倌和牛倌。公主问：“那些成群的牛羊是谁的呀？”

“加尼特国王的。”

“唉，我真不幸啊！”

“为什么？你怎么啦？”园丁问道。

“因为我拒绝他的儿子做我的丈夫。”

“那太可惜啦！”园丁说道。

“那些土地都是谁的呢？”

“加尼特国王的。”

“唉，我真不幸啊！”

他们走到小伙子家里时，已经累得精疲力竭了。小伙子告诉公主，他是加尼特国王的总管的儿子。这是一间被烟熏得发黑的小屋子，里面有一张旧床、一个炉灶和一个壁炉。屋子的隔壁是谷仓的鸡棚。小伙子说：“我饿了，去杀只鸡，给我煮煮吃。”公主只好照办。他们在小屋子里过了一夜。早晨，小伙子说要出去，天黑后才能回来。公主独个儿呆在这间小屋里。突然，她听到有敲门声，就开了门，门口站着加尼特国王的儿子，他从头到脚穿着一身王子服。他问：“你是什么人？在这儿干什么？”

“我是你们总管儿子的妻子。”

“这倒可能。不过，我看你不像个诚实的女人。你说不定是贼吧？老是有人溜到这儿来偷我的鸡。”

接着，王子把鸡唤过来数了一下。他说：“少了一只！怎么搞的？昨天这时候还是一只不缺的嘛。”他在屋子里又翻又寻，结果在灶头里发现了鸡毛，缺少的正是前一天晚上公主杀掉的那只母鸡。“这么说你就是偷鸡贼！我把你当场抓到啦！幸好是我抓住了你，我不会送你去坐牢的！”就在王子

吵吵嚷嚷的时候，他的母亲来了。王后看到这个少妇眼泪汪汪的，就对她说：“别害怕，我的儿子就是这么个怪脾气。你就帮我干点活吧。我快有个小孙子啦，得给孩子准备些小衣服呀。你帮我做做针线活吧。”于是，王后领着她到王宫给婴儿做睡袍、外衣和裤子去了。

晚上，园丁回到家里，公主哭着向他讲了白天的情况，还责备了他一顿，要他马上带她离开这儿。小伙子让她平静下来，说服她留在这儿。公主说：“可我们怎么办呢？孩子快要出世啦，我们连一寸布也没有呀！”小伙子说：“明天，王后再要你做衣服时，你偷偷地把孩子的睡袍揣在怀里。”

第二天，公主到王宫去了。她等王后扭头的时候，连忙抓起一件睡袍塞在怀里。不一会儿，王子走进来，对他母亲说：“妈妈，您跟谁在一起干活啊！是那个偷鸡贼？她什么东西都会偷的呀！”说罢，他伸手把孩子的睡袍从她怀里掏了出来。少妇羞得差一点儿在地上打滚，但这一次又是王后替她打了圆场。她对儿子说：“这些都是女人们的事情，用不着你多管闲事！”她安慰这个少妇，她啼哭着，心都快碎了，王后告诉她明天再来串几颗珍珠。

晚上公主回到小茅屋里，把白天受到的委屈告诉了丈夫。园丁说：“别放在心上。那个国王是个小气鬼。明天，一定想法把一串珍珠藏在口袋里。”

第二天，趁王后不注意的时候，少妇把一串珍珠塞进了口袋里。可这时王子走进来了，他对母亲说：“您把珍珠交给这个小偷了吗？我敢打赌，在她的口袋里起码能搜出一串珍珠！”王子伸手掏她的口袋，结果搜出了那串珍珠，少妇吓得昏了过去。王后把嗅盐放到她的鼻子上，使她苏醒来，还安慰她，叫她不要害怕。

第二天，公主在王后的房间里做活时，感到一阵产前的阵痛，她只得去躺着。王后扶着她躺在王子的床上，公主在那里生下个漂亮的男孩。

这时，王子走进来。“怎么，妈妈，这个小偷躺在我的床上？”

“好啦，孩子，别再演戏啦。”王后接着又对公主说：“我的好儿媳妇，我的儿子就是你的丈夫呀。为了一颗小石榴籽儿，你拒绝嫁给他。为了得到你，他就装扮成了一个园丁。”

这下，一切都真相大白了。王子一连举行了三天宴会和娱乐活动，邀请公主的父母和所有的君主都来参加。

刘宪之 译

莱米丝公主

[黎巴嫩]

从前，黎巴嫩国王萨里木有一个女儿，名叫莱米丝，生得眉目清秀，模样俊俏，性格温柔，人品端正。莱米丝十六岁那年，王后因病死去，国王娶了一个名叫赛娃的女人作王后。赛娃生性不善，心地刻毒，千方百计要把国王这个唯一的女儿赶出王宫。

一天，赛娃趁国王外出打猎的机会，偷偷派了一个仆人到国王的牧场去，告诉牧羊人说，莱米丝公主奉她父亲之命，要他们砍下每只羊的一条腿，送到王宫来，因为国王想要美餐一顿。

牧羊人按照公主的命令，把羊腿送到了王宫，国王打完猎后，顺便来到了牧场，看到每只羊都一瘸一拐地跳着走动，不禁大吃一惊，马上叫来牧羊人气愤地问：“这是怎么回事？”牧羊人心惊胆战地说：“不是莱米丝公主奉国王您的命令让我们干的吗？”

国王又生气又纳闷，无可奈何地回去了。刚进王宫，就看见了无数的羊腿堆放在那里，这时赛娃迎了出来，故意冷嘲热讽地对国王说：“我已告诉厨师，准备用这些羊腿给您做顿晚餐，您一定会觉得美味可口，是吗？”

赛娃别有用心的讲话更加激起国王对女儿莱米丝的气愤。盛怒之下，国王便命令士兵砍掉莱米丝的一只手，将她赶出了王宫。

莱米丝痛苦地流落在街头，整日泪流满面，脸颊一天天消瘦下去。为了活下去，莱米丝决定到山上去生活。她忍着疼痛走了几天几夜，最后发现了一个山洞，便在那里住了下来。

有一天，一只羚羊突然战战兢兢地跑进了山洞。接着，一个拿着弓箭的年轻人紧跟着追了进来。当他看到一个孤独少女坐在山洞里的时候，感到十分惊奇，便问她为什么独自一个人生活在山洞里。莱米丝就把自己的悲惨遭遇如实地告诉了他，年轻人听后，心里非常难过，对莱米丝万分同情，同时对她也产生了爱慕之心。

这个年轻人不是普通的平民百姓，而是的黎波里王国的国王，于是便把莱米丝带到他的王宫里去了。从此，两人朝夕相处，互相体贴入微，感情愈加深厚。不多久，两人结了婚，过上了幸福甜蜜的生活。

后来，年轻的国王带兵远征去和敌人打仗。不久莱米丝生了个双胞胎，一对儿子，个个长得漂亮可爱。王太后高兴得心花怒放，马上写了一封信，派特使去将这个喜讯告诉儿子。特使骑马赶路，飞速前进，晚上路过黎巴嫩王国都城贝鲁特，便在王宫过夜。赛娃得知消息后，特意设宴招待这个特使，唆使仆人用老酒将特使灌得烂醉，然后掏出信，将它撕了个粉碎。接着赛娃又写了一封假信，信上说莱米丝生了两个妖怪。第二天特使醒来，对所发生的事毫无察觉，就又继续赶路了。信交到国王手中，国王读完信后，神色骤变，感到心烦意乱，马上写了一封回信，叫莱米丝把两个怪物保护好，等他回去后再说。

特使带着这封信立即往回赶路，晚上仍然在贝鲁特王宫过夜。赛娃又施展同样诡计，写了一封假信：“把莱米丝和她生的两个怪物统统杀掉，我不愿见到他们。”王太后见到信后惊得目瞪口呆，觉得儿子太不理智了，并决定不按儿子的命令做。莱米丝得知后，感到事情不妙，便下决心带着两个儿

子仍回山洞去生活。王太后再三挽留也无济于事，最后只得挥泪相别了。

三年后，年轻的国王凯旋归来，到家中却没见到莱米丝和两个怪物，就急忙向母亲打听。母亲便把信拿出来给了儿子，儿子看后大吃一惊，然后把自己接到的信给母亲，母亲看过惊奇不已。国王马上召来了特使，责问这是怎么回事。特使便把他往返路上经过贝鲁特王宫过夜，王后赛娃殷勤招待，将他灌得酩酊大醉的情况毫无隐瞒地告诉了国王。国王听后恍然大悟，知道是赛娃搞的鬼，企图将莱米丝置于死地。

年轻的黎波里国王立刻扬鞭飞马寻找莱米丝和两个儿子去了。经过几天奔波，终于来到了山洞。当国王见到莱米丝时，两人都激动得热泪盈眶，互相紧紧拥抱。然后国王挽起两个儿子，尽情地吻着他们，不知用什么语言才能表达对受尽苦难的菜米丝和两个儿子的爱怜。

国王带着莱米丝和两个儿子又回到了王宫，重新开始了幸福美满的生活。

后来的黎波里国王将莱米丝的不幸遭遇和赛娃的所作所为全部告诉了莱米丝的父亲——黎巴嫩国王萨里木。萨里木恍然大悟，知道自己一直被蒙在鼓里，接着便怒气冲冲地下令，叫士兵将赛娃带来，砍下了她的头，尸体扔去喂了狗。

雒万生 译

卡特恩 城堡的公主

[瑞典]

从前有一个佃农，他和他的妻子住在很远很远的一个大森林里。他们有两个孩子，一个男孩和一个女孩。他们非常贫穷，因为他们的全部家当就是一头牛和一只猫。

佃农和他的妻子经常争吵，你可以肯定，如果老头子想这样，老太婆总是要那样。一天，老太婆煮好了晚上要喝的粥。当两人端起了各自的饭碗的时候，老头子想刮锅底。但是老太婆不让他刮，她的意思是说，只有她，而不是别人，才有权力刮锅底。他们争吵得很厉害，两人互不相让。最后老太婆端起锅子拿起勺就跑，老头子抓起勺子在后面追。他们穿过森林，越过高山，老太太在前，老头子在后，可是故事并没有告诉我们，谁最后刮了锅底。

过了一段时间，父母仍然没有音信，两个孩子只好自谋生路。他们同意把房子和财产分了。但就像经常发生的那样，分财产是一件很困难的事情，因为除了一头牛和一只猫没有别的东西可分，而他们两个都想要那头牛。他们两人正在协商的时候，那只猫来到年轻的佃农女儿面前，向她献殷勤，轻轻抚摸着她的膝盖，还咪咪叫道：“要我吧！要我吧！”因为男孩坚持要牛，女孩最后只好让步要猫。兄妹俩就此分手，男孩牵着自己的牛走了。小姑娘和她的猫在林间小路上一直向前走，在他们来到一座很大很雄伟的王宫之前，谁也没告诉我他们要到哪儿去。

快到王宫的时候，猫对自己的主人咪咪叫着说：“如果你愿意听从我的意见，将给你带来幸福。”好吧，女孩很相信猫的足智多谋，答应一切都听它的。这时猫说：“赶快把你的旧衣服脱下，爬到一棵很高的树上去，然后我到王宫里就说一个高贵的国王的女儿在途中遭到了突然袭击，她的财物和衣服都被抢劫一空。”好吧，佃农的女儿就按照猫所说的那样去做，她把破衣服脱下来爬到了一棵树上。猫立刻向王宫跑去，小姑娘就坐在树上的叶子之间静静地等候，看一切将如何进行。

当统治着这个国家的国王得知一个外国公主遭此大难和强暴的时候，他感到极大的义愤，他让仆人带着衣服和其他东西请公主来王宫做客。佃农的女儿穿上那些雅致的新衣服，她看起来完全像一个公主，然后就跟着国王的侍者前行。她来到王宫的时候，大家都被她的美貌和端庄所吸引，年轻的王子最为动心。但是王后觉察出有问题，她问美丽的公主的王宫在什么地方。女孩照着猫教她的那样回答说：“我住在离这里很远很远的叫卡特恩城堡的王宫里。”

老王后对这回答并不满意，她暗自揣摩那个外国少女是否真的是国王的女儿。为了这个缘故，她晚上来到客人住的房间，在床上铺上很软的丝褥子，但是在床单下面偷偷放上一个豆子，“因为，”她想，“如果她是个公主，她就一定能觉察出豆子来。”他们很有礼貌地把佃农的女儿带到了卧室。但是猫注意到了王后的狡猾，它把这一情况告诉了主人。一清早，老王后进来问她的客人夜里睡得怎么样。女孩照着猫教她的回答说：“由于路上太累我睡着了。但是我觉得床特别硬，就好像我身子底下有一座大山似的。要是在

瑞典文“katten”的译音，意为猫。

卡特恩城堡我自己的床上，我就睡得好多了。”这时王后想，她一定出身高贵，但是她暗想，她还要对她进行考验。

第二天晚上王后又来到客人的房间用很软的丝褥子铺床，但是在第一层褥子下面放上几个碗豆，“因为，”她想，“如果像她说的那样真是国王的女儿，她一定能够感觉到。”佃农的女儿然后被很有礼貌地带到了卧室。但是猫注意到了王后的阴谋，它把情况告诉了女主人。一到早上，王后赶忙进来问她的客人夜里睡得怎么样。女孩照着猫教的那样回答：“嗯，因为我很累，晚上睡得马马虎虎，但是我觉得在我身子下面好像有石头。在卡特恩城堡我自己的床上睡得舒服多了。”这时王后除了认为她是一个真正的公主外还会说什么呢。但是她的怀疑还没有消除，她坐在那里思索着对这个外国少女再次进行考验，看看她是否真的像她说的那样高贵。

第三天晚上的时候，王后又来到客人的房间。用很软的丝褥子给佃农的女儿铺床，但是在第二层褥子下面她放了一根稻草，“因为，”她想，“如果她是个国王的女儿，她一定会感觉出来。”然后佃农的女儿被很有礼貌地带到她的卧室。但是猫注意到了王后的计谋，它把这一情况告诉了自己的主人。一清早王后就进来问客人夜里睡得怎么样。女孩照着猫告诉她的那样回答：“因为我很累，当然睡着了，但是我觉得身子下面好像有一棵大树。我在卡特恩城堡自己王宫里的时候，他们为我铺的床舒服多了。”王后明白，她用这种方式永远不可能弄清是非，因此，她决定仔细观察，看看她在其他方面表现如何。

第二天王后送给客人一条用丝线织成的很漂亮的拖裙，就像高贵的妇女们经常穿的那样。佃农的女儿对这么好的礼物表示感谢，除此之外她并没有多想什么，但是猫警告自己的主人说，老王后还要考验她。过了一会，王后问公主是否愿意跟她一起出去散步。佃农的女儿表示同意，然后她们一起来到一座花园里，侍女们都小心翼翼，特别害怕弄脏了自己的裙子边，因为夜里下雨了，但是那个外国少女走起路来坦然自若，一点也不管她的连衣裙拖在了地上。这时王后说：“亲爱的公主！当心你的裙子。”佃农的女儿骄傲地回答：“这里不会就这一条裙子吧。当我在卡特恩城堡我自己王宫里的时候，那里比这里强多了。”现在老王后不再怀疑，这位少女总是很习惯于穿丝绸衣服，因此她认为她一定是个国王的女儿。王后不再阻止她儿子对她的追求，另外，佃农的女儿也欣然同意。

有一次王子和他最亲爱的人坐在一起聊天的时候，女孩通过顶楼的窗户向外看，正好看见她的父母从森林里走出来，老太婆带着锅子走在前面，老头子拿着勺子走在后面，这时她控制住自己，扑哧一声笑了出来。王子问她为什么笑得这样开心，女孩像猫教她的那样回答说：“当我看见你们的王宫是在石头基座上时我没法不笑，因为我的王宫是在金子基座上。”王子听她这么一说非常惊奇，他说：“你的心里总是想着卡特恩城堡，好像那里什么都比这里强比这里富。尽管路途遥远，我们还是去看看你的豪华的王宫吧。”这番话一下子使佃农的女儿几乎吓坏了，因为她知道她没有什么庄园，更别说什么王宫。但是着急也没有用，因此她装着若无其事的样子说，她要考虑一下哪天走合适。

当女孩独自一人待在那里的时候，她感到惴惴不安，并且伤心地哭起来，她想，这下子全完了，因为她在弄虚作假。正当她在那里哭的时候，猫进来了，它轻轻抚摸她的膝盖，问她为什么这样伤心。她回答说：“我当然伤心

了，国王的儿子说，我们一起到卡特恩城堡去，我一直听你的，这下子可糟了。”但是猫求她一定要振作起来，它要安排得使结局比她想的好得多。它甚至还说，走得越早越好。女孩看到，猫的聪明才智已经受了多次考验，因此她同意了它的要求，但是这次她心情沉重，因为她想他们的结局好不了。

一清早，国王的儿子让准备好车马和其他前往卡特恩城堡的途中需用的东西。王子和他的未婚妻坐在最前面的四轮马车上（马车装饰得非常漂亮），许多骑士和仆人为他们开路，猫自告奋勇跑在前面为他们当向导。走了一会猫看见几个牧羊人赶着一大群羊走进森林放牧，那些羊个个又肥又壮。猫向牧羊人走去，很客气地向他们问候，并且说：“你们好，牧羊人！当王子从你们这里经过问这群肥壮的羊属于谁时，你们就回答说，这些羊属于坐在王子旁边的卡特恩城堡的年轻公主。如果你们照着我去做的去做，我会给你们奖赏，但是如果你们不照着我去做的去做，我就立刻把你们撕成碎片。”听它这么一说，牧羊人都很吃惊，他们答应照着猫的要求去做。说完猫又继续向前跑。过了一会，王子和他的随从经过那里。当他看到那些正在吃草的肥美的羊的时候，他让马车停下，还问牧羊人这些羊是属于谁的。牧羊人就照着猫教他们的那样回答：“这些羊属于坐在您旁边的卡特恩城堡的年轻公主。”国王的儿子这时甚是惊奇，他想他的未婚妻一定是个很富的国王的女儿。佃农的女儿又高兴起来，她认为，她和她的哥哥分财产时她要猫还是合算的。

他们继续向前赶路，自始至终猫都习惯于跑在前面。又走了一会，他们看到一大群人在一大片草地上割草。猫走上前去很客气地向他们问候并说：“你们好，善良的人们！等一会王子经过这里问这片绿油油的草地属于谁时，你们就回答说，它属于坐在王子旁边的卡特恩城堡的年轻公主。你们照着我的话做了，我会很好地奖赏你们，如果你们不照我吩咐的那样去做，我就把你们撕成碎片。”打草的人们听它这么一说，都很吃惊，他们都答应按照猫的要求去做。说完猫就朝前跑了。过了一会，王子和他的随从经过那块草地。当他看到那片绿油油的草地和那么多人时，他让马车停下问道，是谁拥有这片草地。他们遵照猫的要求回答说：“这片草地属于坐在您身边的卡特恩城堡的年轻公主。”这时国王的儿子更加惊奇地想，他的新娘拥有这么大片肥美草地，她一定富极了。

他们继续前行，猫像它习惯的那样提前跑了。又走了一会，他们来到一大片田地边，那里有很多男男女女正在收割庄稼。猫走上前去向他们问好，然后又说：“你们好，朋友们！祝你们今年大丰收！过一会王子经过这里，他会问谁占有这大片良田。到时候你们要回答说，这些良田属于坐在王子您旁边的卡特恩城堡的公主。如果你们这样说了，我会给你们很多奖赏，如果你们违背了我的意志，我会把你们撕成一片一片的，就像秋天掉在地上的落叶一样。”一听这话，那些人都非常吃惊，他们答应照着它的要求去做。然后猫又向前跑去。过了不大一会王子带着随从经过那里。当他看到那些大片良田的时候，他让马车停下并且问道，是谁占有这些肥沃的良田。收割的人们照着猫教的那样说：“这些田地属于坐在您旁边的卡特恩城堡的年轻公主。”这时王子兴奋极了，但是佃农的女儿对旅途中发生的一切有些摸不着头脑。

晚上很晚的时候，王子和他的随从停下来休息。但是猫一刻不停地继续向前跑，它一口气跑到一座很大的城堡里。那座辉煌的城堡的基座是金色的，上面还有城楼和尖塔，城堡是属于一个残暴的巨人的。巨人统治着整个地区，

但此时此刻并没有在家。猫穿过城堡的门，把自己变成一个很大的面包。然后它就坐在钥匙眼里，等待着巨人回来。

第二天一大早天还没有亮巨人就从森林里慢腾腾地走出来，他又大又重，一走起路来他身子下面的地都震动起来。他来到城堡门前的时候，因为那个大面包堵在钥匙眼里，所以他打不开门。他非常恼怒，立刻叫起来：“开门！开门！”猫回答说：“只等一小会，我先给你讲讲我的历险故事：

“他们首先把我烤成面包，他们会把我烤死——”

“开门！开门！”巨人咆哮着，但是猫仍像刚才一样回答：“只等一小会，我先给你讲讲我的历险故事：

“他们首先把我烤成面包，他们会把我烤死，
他们后来把我碾成粉末，他们会把我碾死——”

“开门！开门！”巨人痛苦地尖叫着，但是猫继续说：“只等一小会，我先给你讲讲我的历险故事：

“他们首先把我烤成面包，他们会把我烤死，
后来他们把我碾成粉末，他们会把我碾死，
后来他们摔我，他们会把我摔死——”

当时巨人凶极了，他咆哮着，整个城堡都晃动起来：“开门！开门！”但是猫并没有被吓住，而是像从前一样回答：“只等一小会，我给你讲讲我的历险故事：

“他们首先把我烤成面包，他们会把我烤死，
后来他们把我碾成粉末，他们会把我碾死，
后来他们摔我，他们会把我摔死，
后来他们烧我，他们会把我烧死——”

这时巨人着急了，他开始温柔地请求道：“开门！开门！”但这也无济于事，面包还像原来一样坐在钥匙眼里。就在这时猫叫起来：“瞧，多美的一个少女骑上天来！”妖魔一回头，太阳正把它的光辉洒向森林。但是当巨人看见太阳的时候，他向后倒了下去，只听砰的一声，他彻底完蛋了。

现在面包又变成了一只猫，猫赶忙把一切安排就绪来迎接客人。过了一会，王子和他的新娘以及所有随从来到了城堡。猫接见了他们，对他们到卡特恩城堡表示欢迎。猫大设宴席，山珍海味，美味佳肴，什么都不缺少。大王宫里的金、银、珠宝和各种珍品应有尽有，那里的东西过去和以后人们再也没有见过。

不久，王子就和年轻美丽的未婚妻举行了婚礼，所有看到她拥有巨大财富的人都认为，她无愧于她所说的：“在卡特恩城堡我的王宫里完全是另外一副样子。”王子和佃农的女儿在那里幸福地生活了很多年，我却没有听说猫后来怎样，虽然你可以猜想猫也一定生活得不坏。以后的事情我就全知道了。

扬永范 译

火鸟和华西丽莎公主

[俄罗斯]

古时候，在很远很远的地方，有一个强大的王国。国王有一个能干的猎手，猎手有一匹好马。有一次，猎手骑马去打猎，路上他发现了一根火鸟的金色羽毛，像火一样闪闪发光。

马对猎手说：

“不要捡羽毛，不然会招来祸的。”

捡不捡火鸟的羽毛，猎手想了很久。最后想到要是捡起来献给国王，一定会得到重赏，皇帝的恩赐谁不稀罕？

他不听马的劝告，拾起火鸟的羽毛献给国王。

“谢谢，”国王说，“既然你能弄到火鸟的羽毛，最好把火鸟也给我弄到手，不然，我的剑要你的脑袋。”

猎手痛哭流涕，去找自己的马。

“你哭什么，主人？”

“国王命令我把火鸟弄到手。”

“我告诉过你，不要捡羽毛，会招来祸的。不过你别害怕，别难过，坏事还在后头。你去告诉国王，要他在明天早晨以前，把一百袋麦子撒到田野上。”

国王听了猎手的话，下令在田野上撒一百袋麦子。

第二天天刚亮的时候，猎手骑马来到田野里，把马放了，自己躲到一棵树后边。

突然，树林里响声大作，海上波浪滔天。火鸟飞来，落到地上啄麦子。马猛扑上去踩住火鸟的翅膀，死死地按在地上。猎手飞快地从树后边跑来，用绳子把火鸟绑好，骑上马，向皇宫飞跑。

国王看见猎手拿着火鸟来了，非常高兴，感谢他完成了任务，封了他一个官衔，同时给了他第二个任务。

“你给我弄到火鸟，再给我找一个没出嫁的姑娘。在十万八千里外的天涯海角，太阳升起的地方，有个华西丽莎公主，我需要她。办成了，奖给你黄金和白银，办不成，我的剑就要割下你的脑袋。”

猎手哭着去找马。

“哭什么？”马问猎手。

“国王命令我去找华西丽莎公主。”

“别哭，别难过，这还不是最坏的事，坏事还在后头呢。你去找国王，要他给你一个金顶帐篷，还有路上吃的和喝的。”

国王给了他吃的和喝的，给了他一个金顶帐篷。猎手骑上自己的马走了。

猎手向天涯海角走去，不知道走了多久，来到太阳升起的地方。他放眼一看，华西丽莎公主用金桨划着一条银船，在海上玩。

猎手把马放到草地上去吃草。他打开帐篷，摆上吃的和喝的，坐在帐篷里吃，等候华西丽莎公主。

华西丽莎公主看见了金顶帐篷，向岸边划来，下了船，朝帐篷走来。

“你好，华西丽莎公主，”猎手说。“请你尝尝撒盐的面包和洋葡萄酒。”

华西丽莎公主走进帐篷，两人一起吃啊，喝啊，说说笑笑。公主喝了一

杯葡萄酒就醉了，睡着了。

猎手把自己的马叫过来。他立刻收起帐篷，跨上马，带着睡得香香的公主，像离弦的箭一样往回跑。

猎手来见国王，国王见到华西丽莎公主高兴极了，感谢猎手给他忠实办事，奖给他一大笔财产，给他封了个大官。

华西丽莎公主醒来，发现自己到了远离大海的地方，伤心地哭起来，脸色都变了。国王左劝右说，都没有用。

国王要和公主结婚，公主说：

“让那个带我来这里的人去一趟大海，海中间有一块大石头，石头下面藏着我的婚礼服，不穿它我不结婚。”

国王马上把猎手找来说：

“你立刻到天涯海角太阳升起的地方去一趟，找到那个大海，海里有块大石头，石头下面藏着公主的婚礼服，你把这套礼服取回来，该举行婚礼了。好了这件事，给你更多的奖赏，办不到，我的剑就要割下你的脑袋。”

猎手急得哭了，去找自己的马，心里想：“这下难免一死了。”

“你哭什么？”马问猎手。

“国王命令从海底取出公主的婚礼服。”

“怎么样，我告诉你羽毛会招来祸的。但是你别害怕，坏事还在后头！你骑上我去大海。”

不知道走了多久，猎手来到大海边停下来。马看见一只大虾在沙滩上爬，狠狠地踩住虾的脖子。虾说话了：

“不要踩死我，给我一条生路，要我干什么都行。”

马回答说：

“海里有块大石头，石头下面藏着公主的婚礼服，你去拿来！”

虾老大对着海上大叫一声，海上立刻掀起波浪，大大小小的海虾从四面八方游来。虾老大下了命令，所有的虾又钻进水中。过了一会儿，它们从海底的石头下面，取出了公主的婚礼服。

猎手来见国王，把婚礼服交给公主。公主还是不同意结婚。

“国王，”公主说，“如果你不叫猎手到热水里洗个澡，我不嫁给你。”

国王命令往铁锅里倒水，把水烧得滚开滚开，再把猎手放进去。一切准备完毕，水开了，水泡飞溅。仆人把猎手带上来。

“倒霉呵，真倒霉！”猎手心里这样想。“我为什么不听马的话，去捡火鸟的羽毛？”

他想起了自己的马，对国王说：

“国王，请允许临死前去和马告别一下。”

“行，去吧！”

猎手哭着来找马。

“哭什么，主人？”

“国王命令我到开水里洗澡。”

“别害怕，不要哭，你死不了。”马对猎手说，还告诉他怎样才不会被开水烫伤。

猎手从马厩出来，立刻被人抓住扔进锅里。他在水里滚了几下跳出来了，变成一个说多好看就多好看的美男子。

国王看到猎手变成了美男子，自己也想试试，傻乎乎地跳进水里，一下

被烫死了。

人们安葬了国王，选举猎手做了国王，他和华西丽莎公主结了婚，两人亲亲爱爱，和和睦睦，白头到老。

余戚夷 译

着了魔的公主

[俄罗斯]

从前有一个骑兵，给国王当了二十五年卫士，老老实实，忠心耿耿。他表现好，国王命令他光荣退休，把他骑的马送给他，还有他用过的全套鞍具。

士兵和战友告别，回老家去，他走了一天又一天，走了一个星期又一个星期，钱用完了，自己没有东西吃，马没有料吃，离家还远得很。他饿得不得了，眼看事情不妙，向左右两边张望，看见了一个大城堡。他心里想：我何不到那里去，找个临时工干也好，能赚钱就行。

他向城堡走去，进了院子，把马关在马厩里，放了一些料给马吃。他自己走进屋，见桌上摆着酒和菜，真是求之不得！他猛吃猛喝，酒醉饭饱。他心里想：现在可以美美地睡一觉了！

一只母熊突然跑进来，对他说：

“别害怕，小伙子。你要交好运了，我不是吃人的母熊，是一位美丽的姑娘，着了魔的公主。如果你能留下来睡三天三夜，就能赶走我身上的魔鬼。我会变成从前的公主，嫁给你做老婆。”

士兵答应了。母熊跑了出去，剩下他一个人。他感到很烦，越往远看越烦，要不是喝了几杯酒，一夜也支持不了。

第三天夜里，他实在无法忍受，决心离开城堡。他到处找门，找来找去，没有找到。没有办法，只好硬着头皮呆下来。

第三天早晨，一位漂亮的公主来找他，感谢他的帮助，要和他成亲。他们举行了婚礼，生活幸福，无忧无虑。

过了一些日子，士兵思念家乡，想回去看看，公主劝他不要回去。

“不要回去了，亲爱的，你现在什么都不缺。”

妻子没有劝住，送丈夫启程，给他一袋树种，对他说：

“把这些树种撒到你经过的路旁，种籽会马上长成树，结出名贵的果，鸟在树上唱歌，花猫给你讲故事。”

他骑上自己劳苦功高的战马，回家乡去。一路上，他把树种撒到道路两旁，土里马上长出了树，一个劲地往上长。

他走到第三天，遇上一队骆驼，商人坐在草地上玩牌。旁边挂着一口锅，锅下边没有火，可是锅里的水开了，往外冒。

士兵心里想，真是奇了，见不到火，锅里的开水往外冒，待我走近点看看。他掉转马头，向商人骑去。

“你们好，尊敬朋友！”

他没有料到，这是些魔鬼，不是什么做生意的人。

“你们的玩意儿不错，没有火能烧开水，我的比你们的更好！”

他从袋子里拿出一粒树籽，撒到地上，马上长出一棵百年古树，树上结满名贵的果，鸟在树上唱歌，花猫在讲故事。

魔鬼见到这个东西，认出了他。

他们悄悄商量：“这就是救出公主的那个人，我们用药酒把他灌醉，叫他在这里睡半年。”

魔鬼请士兵喝酒，用药酒灌醉了他。他倒在草地上，死死地睡过去了，雷打不醒。商人，骆驼，锅子，通通不见了，无影无踪。

公主到花园散步，发现树梢变黄了。她心里想：坏了，丈夫遇到了危险。三个月过去了，他应该回来了，可是不见他的人影。

公主动身去找丈夫。她沿着丈夫走过的路走，路旁长着树，鸟在树上唱歌，花猫在讲故事。

她走到一个地方，见不到一棵树，一条大路弯弯曲曲，在光秃秃的平地上拐来拐去。她心里想：王子在哪儿，是不是钻到地下去了？仔细一看，旁边有一棵怪树，她亲爱的丈夫躺在树下。

妻子走到丈夫身边，推了推他，想把他叫醒，没有叫醒，她拧丈夫，用大头针扎丈夫，丈夫不知道痛，像死人一样，一动也不动。公主生气了，骂起来：

“你这个可恶的瞌睡虫，让风把你刮走，刮到十万八千里以外去！”

她刚说完，突然风声呼呼，把她的丈夫刮走了，转眼就不见了。

公主后悔说了不吉利的话，放声痛哭，回到家里，一个人孤孤单单过日子。

可怜的士兵被风刮得很远很远，落在两个大海之间的一小块土地上，随便向哪边一滚，就会掉进海里，没有救。

他大睡了半年，手指都没有动弹一下。他一睁开眼睛，就站了起来，往周围看了一眼，两边波浪滔滔，看不到岸。他想了想，自言自语地说：“奇怪呵，我怎么到了这里，是谁把我送来的？”

他向一个岛上走去。岛上有座山，又高又陡，山峰伸到云里，山腰有块大石头。

他走到山脚下，看见三个魔鬼在打架，满身是血，衣服也撕破了。

“住手！为什么打架。”

“父亲去世三天了，留下三件宝：飞毯、千里靴、隐身帽，不好分。”

“你们这些可恶的东西，为这么点小事就打架。我来给你们分，保证个个满意，谁都不会意见。”

“行，请你帮个忙。”

“可以！你们跑到树林里采树脂，要采几千斤，每次采够一百斤就送到这儿来。”

三个魔鬼去采树脂，采到了好几千斤。交给士兵。

“现在你们到地狱去扛一口最大的锅来。”

魔鬼扛来了一口很大很大的锅，把树脂倒进锅里。

士兵点起火烧。树脂开始溶化的时候，他命令鬼把锅抬上山，从山上往山下倒。三个魔鬼很快就做完了。

士兵说：“现在，你们去推那块石头，把它推下山去，然后去追石头，谁最先追上、谁最先挑，三件宝随便挑一件。谁第二个追上石头，两件宝随便挑一件。最后一个追上石头的，就拿剩下的一件。”

魔鬼猛推一下石头，石头滚下山去，滚得很快。三个魔鬼跑去追，一个追上了，伸手抓石头，石头往回滚了一下，把这个魔鬼压在下面，滚进树脂里，另外两个魔鬼也追上了石头，结果都是一样，被树脂紧紧粘住了。

士兵夹起千里靴和隐身帽，坐到飞毯上，向自己的国家飞去。

他飞了一阵，飞到一座小屋前，屋里坐着一个缺牙的老妖婆，年纪很大了。他走进屋问妖婆：

“老奶奶，请你告诉我，怎样才能找到我妻子，她是一位美丽的公主。”

“不知道，亲爱的。我不认识她。你去找我的二姐，要越过几个大海，走很远的路，才能找到她。她比我知道的事情多，也许能指点你。”

他坐上飞毯继续飞，飞了很久，又饿又渴。他戴上隐身帽，在一个城市里落下来，走进一间商店，抓了一些想要的东西，坐上飞毯继续飞。

他飞到一座小屋面前，走了进去。屋里坐着一个缺牙的妖婆，年纪很大。

“你好，奶奶。请你告诉我，哪里能找到我的妻子，她是一位美丽的公主。”

“不知道，亲爱的。我有一个姐姐，要越过几个大海，走很远的路，才能找到她。她可能知道。”

他坐上飞毯，去找妖婆的大姐。

他飞了很久，飞过几个大海，飞了很远的路，飞到了天边。这里有一座小屋。再也不能往前去了，前边一片漆黑，什么也看不见。他心里想：如果这里也问不出个名堂，就没有办法了。

他走进屋子。屋里有一个白发苍苍的妖婆，老掉了牙。

“你好，老奶奶。请你告诉我，哪里能找到我的妻子，她是一位公主。”

“你等一会，我把风找来问。它刮遍全世界，应该知道你妻子在什么地方。”

她走到台阶上大叫一声，吹了一声响亮的口哨，突然刮起了大风，从四面八方吹来，吹得小屋摇摇晃晃。

“刮小点，刮小点！”妖婆说。

“我的大风，你们走遍全世界，看见一位美丽的公主没有？”

“没有，从来没有见过。”各路大风异口同声说。

“你们到齐了吗？”

“只差南风没有到。”

南风迟到了。妖婆问它：

“你到哪里去了，这时候才来，等了你很久。”

“对不起，老奶奶。我到一個刚成立的王国走了一趟。那里有一位美丽的公主，她的丈夫下落不明，很多国家的国王和王子向她求婚。”

“离这里有多远？”

“走路要走三十年，飞要十年，我三个小时就可以到。”

士兵流着眼泪求南风把他送去。

“我可以送你去，但是要答应我在你的国家溜达三天三夜。”

“三个星期都无所谓！”

“行，我休息两三天，养足精神，我们就走。”

南风休息好了，养足了精神，对士兵说：

“喂，老弟，收拾一下，可以动身了。你别害怕，我不会摔着你。”

突然风声呼呼，刮起一股大风，把士兵卷到空中，越过高山，跨过海洋，穿过云雾，不多不少，过了三个小时就到了他妻子所在的地方。

南风对他说：

“再见，小伙子。我可怜你，不在这里溜达了。”

“为什么？”

“因为我一溜达起来，城里的房屋，花园里的树木，都会翻个底朝天，什么也不会剩下。”

“谢谢你，祝你一路平安。”士兵说完，戴上隐身帽，向宫殿里走去。

士兵失踪之后，花园里的树叶干枯了。他一回来，树叶又变绿了。

他走进大厅，来求婚的国王和王子正在开怀畅饮。只要有人斟酒，端起杯子，士兵就举起拳头打掉。客人感到奇怪，公主立即明白过来。她心里想，是丈夫回来了。

她往窗外看了一眼，花园里的树变绿了。她给客人出了个谜语：

“我有一个小匣子，一把金钥匙，我把钥匙弄丢了，以为找不回来了，可是钥匙自己出现了。谁能猜中这个谜语，我就嫁给谁。”

国王和王子想了很久，动了很多脑筋，都猜不出来。公主说：

“亲爱的，你出来吧。”

士兵摘下隐身帽，拉着妻子的手吻她。

“这就是谜底！”公主对客人说，“匣子是我，金钥匙是我的丈夫。

求婚的人只好掉转车头回家。公主和丈夫过着幸福的生活。

余戚夷 译

要听谎言的公主

[瑞典]

从前有一个公主，她有一个很怪的想法，谁能用谎言使她生气，并且使她说出这是在撒谎，谁就将是她的丈夫。

为此，国王让在全国宣布公主的决定，从那以后来到王宫编造谎言的人数之多就和天上的飞鸟一样，但是所有的谎言都空洞无物，公主只是回答：“这可能是真的！”

当时有个佃农的儿子，他听说了这件事情之后暗自思量：

“如果一个人因为不会撒谎而使一个公主失望，那可真该死！”

他以前没干过这种事，也许正因为如此，他才觉得胸有成竹，敢冒如此的风险。就这样他来到王宫，公主非常和善地请他和她一起在国王的花园里散步，他们一边散步一边开始聊起来。

“你的父母是什么样的人？”公主问。

“我的父亲是个很呆板的人，我的母亲像一匹老母马一样一天到晚干活。他们共有三个孩子。第一个孩子从没生下来，第二个夭折在肚子里，第三个就是我。”他回答说。

“那可能是真的。”公主说。“可是，我父亲的白菜有多好啊，你看见没有？”她说。

“噢，那不值得一谈。你还是来看看我父亲的白菜吧。有一次十五个骑士为了避雨都躲在一个白菜叶子下面。我出来在叶子上扎了个洞，结果他们都被洪水淹死了，”他说。

“是的，有可能发生这样的事情，”她说。“但是你觉得我父亲的新牲口棚怎么样？”

“不错，牲口棚的确不算小。不过，我的父亲建造了一个特别高的牲口棚，一天，盖房顶的工人把斧头掉了下来，在斧头落到地面之前有一只喜鹊竟来得及筑巢、下蛋和把小鸟放在斧头眼里。牲口棚长极了，如果母牛来到公牛那里，小牛犊已经生出来了，可是母牛在去牛栏的路上还没有走到一半。”

“是的，这有可能。但是，你看我父亲的牛！”公主说。

“不用说就知道你父亲的牛很多。但是我父亲的牛更多，我们要把奶做成干酪的时候，我们必须在一个干涸了的湖里搅奶。”

“但是你们怎样让牛奶变成凝乳状呢？”她问。

“当然了，我们要用马，把小牛皱胃的内膜捆在马腿上，然后把马从牛奶里拉出来。”他说。

“啊哈，然后你们要搅干酪怎么办呢？”公主问。

“我们有一匹老母马，我们可以把它放出来在干酪周围踩。有一次母马趁机在干酪里生起小马驹来，当小马驹从干酪硬皮里走出来的时候，我走了进去。我在干酪里走了一会，这时看见一个穿着赤杨木裤子的人。他正站在那里剥烤面包用的小树枝，两个车轮子还在那里互相玩球。一个车轮子推推我。对不起！我说，我忘记把石头给你拾起来。过了一会我碰见一个人拿着几条鱼。我把干酪皮给他，他把鱼给我作为酬谢。又过了一会我碰见一个人背着捆稻草，我把鱼换成了稻草。然后我就上到空中房顶的稻草上看坐着纺

线的太阳，看绕线的月亮，在这同时桑恩克特·佩尔 站在那里采摘燕麦。当
我已经看到了我想看的東西之后，我从桑恩克特·佩尔那里抓了一把糠拧成
一根绳子，我要下来。可是绳子不够长。于是我在背上挠了一会，结果抓到
了一只虱子，我把它剥了，把它的皮割成一条一条的，再做成一根绳子，然
后往下又爬了几十公里。后来绳子又完了，我在背上再抓了只虱子做绳子，
但是绳子用完之后，我背上没有虱子了。当时我除了把手脚松开之外没有别
的办法，突然，我掉在了离地面十五丈高的一个狗窝里，你的父亲和我的父
亲坐在那里一边喝酒一边比赛放屁，你父亲输了，他向我父亲借钱……”

“纯属撒谎！”公主非常生气地咆哮道。

“是的，这是谎言，”他回答。这时公主又恢复了平静，把手递给他，
她承认，他赢得了她，这是一个真主会撒谎的狂徒。

国王很快为他们举行了盛大的婚礼，但是我去晚了，未能参加那个婚礼。

杨永范 译

王 子

真假王子

(俄罗斯)

从前，有一个农民。 he 有三个儿子，两个聪明一个傻。

农民种的豌豆，不知道被什么人踩坏了。他发现庄稼被弄得乱七八糟，踩得一塌糊涂。他对儿子说：

“亲爱的孩子，夜里要去守豆子，看看是什么人踩坏的。”

大儿子去看守豆子。半夜的时候，他打瞌睡了，豌豆又被人踩坏了。他什么也没有发现。

轮到二儿子去守了，他也什么都没有看见。

“现在让我去，”傻瓜说，“我不会走神。”

“说的比唱的还好听，吹什么牛皮！”哥哥对弟弟说。

傻瓜带着一捆藤皮，还有一些烟叶，到地里去守豆子。想打瞌睡的时候，他就拿起烟叶拼命地闻。

一个大力士骑着马来到了豌豆地里，放开马，自己去睡觉，一躺下就睡着了。这时，傻瓜把大力士的马凳子用藤皮绑起来，然后去告诉父亲。

“我抓住了坏蛋！”

父亲来到庄稼地里，看了看：

“傻瓜，你是怎样把这么个大家伙抓住的？”

一个傻瓜抓住了一个大力士的消息，很快传到了皇帝耳里，他即刻命令：

“带傻瓜来见我！”

傻瓜被带来了，皇帝问他：

“傻瓜，有什么办法把大力士弄到这里来？”

“要这么办：准备十二匹马，六十个人，还要一些铁杠，把大力士放在铁杠上，把他抬来。”

大力士被抬来了。

“傻瓜，”皇帝问，“放到哪里，怎样绑住他，才不会让他跑掉？”

傻瓜说：“修一道铁墙，用土把墙加厚，再在土上压些木头，就会牢固了。”

皇上便让人修好铁墙，用上加厚压上了木头，把大力士关起来，派了一个团看守。傻瓜用藤皮把大力士绑起来。皇帝奖赏了傻瓜，放他回家去了。

皇帝的儿子到花园射箭，箭落到大力士的小窗口上，掉进牢房里。

“喂，大力士，把箭还给我。”

“你先帮我个忙，”大力士说：“移开一根木头，我就还给你箭，还可以送给你三支。”

小王子使了使劲，移开了一根木头，大力士还给他箭，对他说：“喂，王子，你将来会当侍从，放羊人，厨师，以后再变为王子。”

大力士打开牢房，逃了出来，消灭了整整一个团的军队。皇帝走过来一看，大吃一惊：“是谁把大力士放了？”

士兵们伤的伤，死的死，躺满一地。有的缺了胳膊，有的少了腿。他们告诉皇帝说：“是小王子放走的。”

皇帝大发雷霆，他派人把各诸侯国的国王和亲王找来，设宴招待他们，和他们商量：

“我怎样处理王子，”皇帝说：“刑不上王子，不能砍头，也不能绞死。”

大家向皇帝建议：给他一个侍从，把他赶出皇宫。

王子离开父亲，走了一阵，口渴了。他来到一口井边看了看，井太深，够不着，没有东西打水。王子对待从说：

“怎么办？”

“王子，”侍从说，“你抓住我的腿，我喝饱了你再喝。没有别的办法，井太深了。”

侍从先喝，然后抓住王子喝。王子喝够了说：

“拉我上来！”

“不，现在你当侍从，我当王子，干不干？”

“笨蛋，你胡说什么！”

“你才胡说哩，要是你不干，我把你扔进井里淹死！”

“不，不，不要淹死我。你当王子，我当侍从。”

问题就这样解决了，他们来到一个首都，径直走进皇宫。假王子走在前面，勋章戴得乱七八糟，行礼的动作也不符合规定。真王子走在后面，勋章戴得整整齐齐，行礼的动作正正规规。皇帝热情接待他们。

“请在我这里住几天。”皇帝说。

这时，假王子说：

“我有一个好侍从，会看牲口。要是让他放马，马尾巴会变成金色，马鬃也变成金色，全身闪耀金光。如果让他放牛，牛角会变成金色，尾巴也变成金色，全身放出金光。”

皇帝让真王子去放马。他把马群赶到野地里，所有的马都跑散了，东一匹，西一匹。他坐在地上哭，哭得很伤心。

“哎呀，大力士，你害得我好苦，现在我可怎么办呵？”

大力士突然走到他面前。

“王子，你有什么困难？”大力士问。

王子便把自己落难的经历一五一十地告诉了他。

“不要急，我和你一起去把马找回来，赶到我的小妹那里。皇帝要求什么，她都能办到。”

他们把马群赶到大力士的小妹那里。小妹立即办好了，给客人吃饱喝足，送他们回去。王子把马群赶到宫殿院子里，金色的马鬃，金色的马尾，全身闪耀着金光。假王子坐在窗口：

“啊，这个机灵鬼，都办到了，真有办法，真聪明！”

这时，皇帝又命令王子去放牛。

“还要照上次那样做，做不到就把你吊死在城门口！”

王子哭着去放牛，放了一整天。

“大力士，我的朋友，快来呀！”

大力上来了，和王子把牛赶到二妹那里。二妹把牛角变成了金色，牛尾巴也变成了金色，牛身上闪耀着金光。她招待客人吃饱喝足，送他们回去。

王子赶着牛回来。假王子坐在窗口。

“啊！”假王子说：“本想害死他，没有成功，他又做到了皇帝要他做的事。”

皇帝看见了牛群，对王子说：

“好样的，多漂亮的马和牛，真好看！”

假王子对皇帝说：“他还会做一手好菜。”

皇帝马上派王子去当厨师。王子去给厨师当徒弟，哭得很伤心。

“天啊，我根本不会做菜，真是天大的冤枉呀。”

皇帝正要把女儿嫁给假王子，这时钻出一个妖怪三头蛇，对皇帝说：“你不把女儿嫁给我，我就消灭你的军队，把你自己也抓起来当俘虏。”

皇帝对假王子说：“我怎么办？”

假王子说：

“父王，把军队开出去，也许我们的军队能打赢。”军队摆好了阵，开始打起来。王子对厨师说：“叔叔，让我去看看打仗，我从来没有见过打仗。”厨师说：“去吧！”王子来到田野里说：“大力士，快来吧。”大力士来到他面前。“你有什么吩咐，我一定效劳，王子。”王子问：“怎样打赢这一仗，把敌人打败，你帮帮忙吧。”“这是小事一桩，谈不上帮忙。”大力士跨上马，把敌人打得落花流水，全军覆没。“喏，现在是举行婚礼的时候了！”皇帝说。这时，一个怪物六头蛇写来一封信，告诉皇帝说：“不把女儿嫁给我，我就消灭你的全部军队，把你自己也抓起来当俘虏。”“我们怎么办？”皇帝问。假王子说：“没有别的办法，只好把军队开出去，也许上帝会帮助我们。”他们把军队摆好，准备打仗。真王子向厨师请求说：“叔叔，让我去看看吧。”“去吧，快去快回。”他来到野外大喊：“哎呀，大力士，我的朋友，快来啊！”大力士来了。“有什么吩咐，我一定效劳。”“怎样打败这支军队？”大力士回答说：“我去替你效劳。”他冲向蛇妖的军队，全部消灭了敌人。

“喏，”皇帝说，“现在可以举行婚礼了，不会再出什么岔子。”

婚礼很快就要举行。这时，十二头蛇写来一封信说：“不把女儿嫁给我，我就消灭你的军队，把你抓起来当俘虏，把你的皇宫烧成灰。”皇帝只好又把军队拉出去。他心里想：如果蛇妖来进攻，马上把女儿嫁他，能保住皇宫就行。

真王子向厨师请求说：“叔叔，让我去看看吧。”

“去吧，快去快回！”

他来到野外，打了一声口哨，放开嗓门大声喊：

“大力士，我的朋友，快来呀！”

大力士来了。

“王子兄弟，是我们露一手的时候了。你骑上马，我在前面，冲向十二头蛇，你在后面，冲向他的护兵。”

蛇妖有十二个护兵。真王子上了马，跟在大力士后面冲向敌人，又打又杀，消灭了蛇妖的护兵。

在这次战斗斗争中，真王子的手受了伤。他掉转马头，遇到皇帝的马车。公主扯下自己的披巾，撕成两半，用一半给王子包扎伤口。王子又向蛇妖冲去，全部消灭了蛇妖的军队。然后回到睡觉的地方躺下睡觉，睡得很死。

宫廷里正准备婚礼，厨师到处找他。

“小青年到哪儿去了？”厨师们说。

厨师们找到了正在睡觉的王子。他们叫他醒醒，可怎么也叫不醒，推也推不动，一个厨师找来一根木棒：

“我来揍他，叫他难受难受！”

打了好几下，王子才醒过来。

“弟兄们，我睡过了！”他向厨师求情：“叔叔，我睡过了，请你们不要说出我睡得太久了。”

“快走，傻瓜，不要让我们为你挨骂。”

王子被带进厨房，指定他洗锅。王子卷起袖子干起来。公主看见了她的半条披巾系在王子身上：

“告诉我，你怎么弄到这条披巾的？”

他承认了，对公主说：

“他不是王子，我才是王子。”他说出了事情的真像。

公主马上牵着王子的手，去见父亲。

“这是我真正的未婚夫，而不是那个侍从。”

皇帝问王子是怎么回事，他如此这般地说了一遍。皇帝把女儿嫁给了王子，侍从被处了死刑。

我到过那里，还喝了蜂蜜葡萄酒，酒从嘴两边的胡子流走了，没有喝进口。给了我好多鱼肉，他们知道我还没有吃晚饭。

余威夷 译

天鹅之歌

[西班牙]

从前有一个王子，早到了该结婚的年龄，却没有一个称心如意的姑娘陪伴在他身边。要说起他的优点，还真不少呢：第一，他长得很英俊；第二，他很有音乐才能，许多音乐家都要来向他请教音乐方面的问题；第三，天生一副好歌喉，唱起歌来，连百灵鸟都会被迷住。但是他还有一个致命的缺点，那就是太骄傲了。虽然有许多姑娘爱慕他，他却不是嫌这个长相不好，就是怪那个脑子不灵，没有一个能中他的意，弄得国王和王后十分忧愁。既然国内没有王子喜欢的姑娘，那就只能请别国的公主到王宫来，听候王子的选择了。于是国王吩咐大臣们对外宣布王子求婚的消息。好在王子的美貌和才华早已远近闻名，因此，这消息一发出，就得到了很好的反应。

首先要来的是一位北国公主。为了迎接她，国王叫人在王宫里铺满了冰块，好让她感到就像在自己的家乡一样清凉洁净。

北国公主来了，她那黄金一般的发丝从羽帽下一直飘飘地垂到脚跟，那蓝蓝的眼睛，使得天空也失去了光彩。

公主有礼貌地向王子问好，王子却大叫起来：“公主，你是美丽的，但你的声音太难听了。我不能和有这种噪音的人一起生活！”王宫里的人都被王子的话惊呆了，公主气得差点晕过去。国王慌忙亲自给公主倒了杯冰水，她接过来放在一边，严厉地盯着王子说：“我们既可以互相爱慕，也可以互相轻视！”说完，头也不回地走了。

国王和王后很着急，劝告王子不能这样傲慢无礼。可是王子只是淡淡地回答：“我是有权选择自己妻子的呀！”

第二个要来的是南国公主，为了迎接她的到来，国王叫人把烧红的火炭和木柴放满了王宫，想让她觉得就像在自己的家乡一样热情奔放。

南国公主进门了，她的皮肤像煤炭一样黑，乌黑的头发像铁丝一样打着圈。公主看见王子，就从心里爱上了他，说起话来充满音乐的节奏，就像唱着一首动人的歌。

可是，王子做了一个手势制止了她的话：“你虽然有副可爱的嗓子，长得却像个丑八怪，我不能要你这样的人来作我的终生伴侣。”说完，就把眼睛闭上了。

王宫里的人又给王子的举动弄得慌作一团。南国公主怒气冲天，没有人敢靠近她。国王急得满头大汗，王后刚想站起来向她道歉，公主眼冒火花，狠狠地瞪着王子说：“我们既可以互相爱慕，也可以互相憎恨！”说完，飞快地跑了。

国王和王后担心起来，埋怨说：“就连平民百姓也不应该有这样的行为，你身为王子，怎么能这样做呢？”

王子一扭头说：“别说我是王子，就是平民百姓也总有选择自己妻子的权利吧！”

第三个前来应召的是东国公主。为了迎接她，国王叫人在王宫里烧起了最名贵的香，为的是使这位公主觉得好像在自己家乡一样温柔多情。

东国公主由四人大轿抬了进来，她的象牙色的脸上围了个圆圆的发盘，头上插满了金针，犹如围在阳光中的花朵。身上穿着一件宽大的袍子，花式

华丽，高贵无比。

公主一见王子，觉得他比在国内所听到的童话里的王子还要神气，不禁产生了无限的爱情。

王子见她一声不响，就问：“美丽的公主，不用说，你是迷人的，请你给我唱首歌好吗？”

公主点点头，唱了一首王子从来没听到过的东方歌曲。谁知歌还没唱完，王子就用手势阻止了她：“我不喜欢你的本土音乐，我不能娶你做我的妻子。”说着转过身去，不再理睬她了。东国公主的脸色还是和平时一样，只把眼睛微微闭起来说：“我们可以互相爱慕，也可以互相忘记。”说完，一声不吭地走了。

国王和王后都大为生气，责怪王子道：“你还像个有教养的人吗？这些公主都是出身高贵、名闻天下的人哪！”

王子毫不在乎他说：“我只想自己是有权选择妻子的。”

第四个来候选的，是一位西国公主。为了迎接她的到来，国王让人在王宫里挂满神画和神像，并为她预备了许多有关战争内容的音乐和舞蹈，目的是想叫她感到像在自己的家乡一样自由快乐。

公主进来了，她那乌鸦翅膀般的黑发直直地披在肩上，头上插着美丽的羽毛。

一看见她，王子就对她说：“公主，坦白地告诉你，你长得并不怎么样，但也许你有动听的歌喉。可以为我唱支歌吗？”

“我从来就不会唱歌。”西国公主答道。

“那么你从大老远的地方赶来干什么呢？我才不愿和你结婚呢！”王子不耐烦地叫了起来。

大家都没想到王子竟会这样无礼，一时都不知怎么办才好。西国公主却不慌不忙他说：“我们既可以互相爱慕，也可以互相原谅。”说完，她就回去了。

国王和王后靠在宝座上不住地摇着头，大声骂道：“从来没见过像你这么没礼貌、没人性的骄傲东西，难道你就只会考虑自己，从不顾及别人的么？”

王子还是那句老话：“我有权选择自己的妻子。”

王子的话音刚落，外面响起了号角声，一位不知名的公主来到了。

“这是谁呀？怎么事先没通知呢？”人人都生出了好奇心。

公主进宫了，后面跟着一大批随从。她那惊人的美貌，就像阳光一样照亮了整个王宫，使得人们的眼睛都睁不开了。她走起路来脚步轻巧得就像跳舞一般，衣服华丽得无法形容，王宫里的人全被她吸引住了。

王子走到她身边说：“啊！你真是天下少有的美人！公主，你从哪里来？能不能为我唱一首歌呢？”

公主唱起歌来，她那圆润的歌喉和优美的旋律，使所有的人都听得如醉如痴。歌声一停，王子就扑通一声跪在公主的面前：“公主，愿意和我结婚吗？”

谁知公主后退一步，指着王子说：“我才不是什么公主呢，我是仙女，从谦虚国来，我爱着一切贫穷的、丑陋的、没天才的平凡人。听说你是人类中最骄傲的家伙，所以特地化了装到这里来的，为的是给你一个终生难忘的教训。”

王子这下给镇住了，跪在地上一句话也说不出。仙女继续说：“你的言论不配做一个儿子，因为你已经连累了你的父母，人家都在说你缺少家教；你的行为不配做一个王子，因为你将败坏国家的名声，使人觉得你们国家的人都是傲慢无礼的。所以，骄傲的王子，我要把你变成一只天鹅，让你时时在水里看见自己的模样，永远脱离人类。还有，你要记住，千万不要唱歌，因为这会使你死去的。”说完，仙女和随从立刻不见了。

王子真地变成了一只美丽的、羽毛洁白的天鹅。国王和王后伤心极了：这是他们的独生子，本来要继承王位、做国王的啊！只怪他太骄傲了，才落得这个下场。

国王忍住悲伤，叫人在花园里挖了个美丽的池塘，又在池塘边盖了间漂亮的小房子，每天用最好的食物给天鹅吃，想尽一切办法使它过得舒服些。国王和王后还每天到池塘边去看望天鹅，泪水和池水混在一起，已经分不清哪是泪，哪是水了。

冬去春来，一转眼几年过去了。每当春天来临的时候，天鹅总是特别想唱歌，有好几次几乎是想疯了。但是仙女说过，一唱歌就没命了，所以只好拼命地扑打翅膀，使自己安静下来，谁敢拿自己的性命开玩笑呢？

有一个小女孩双脚残废了，为了使她生活得快乐些，她的妈妈就每天用轮椅推着她到外面去玩耍。有一天，不知不觉地来到了花园里的天鹅池旁，这一天，王宫里正好举行宴会，服侍天鹅的人都去准备酒菜了，没有人看见她们母女俩。

“妈妈妈妈，你看这美丽的天鹅多可爱呀！”

小女孩的赞美使变成天鹅后的王子第一次尝到了欢乐的滋味。

“唉！要是我有能力，我就要让全世界最美的天鹅都到这里来，好使我这可怜的女儿能多感受点快乐！”母亲叹息道。

忽然，一阵微风吹过，从花园深处传来了隐隐约约的乐曲声。

小女孩叫了起来：“音乐！妈妈，你听！音乐多好听啊！”

“只要有可能，我愿意请全世界最好的乐师，天天为我这可怜的女儿演奏！”母亲又说道。

天鹅这才知道，天底下竟有比自己更加不幸的人，这个小女孩一出生就只有忧愁和痛苦，而自己至少在做王子的时候，曾经度过不少幸福的时光。这是他变成天鹅后第一次感到悲哀。他想，如果能使这从未享受过快乐的女孩多一份幸福，就是死了也是值得的。于是，水池中央扬起了一阵神圣的乐曲声。

小女孩先是感到惊奇，接着，脸上绽出了幸福的微笑。不一会儿，奇迹出现了：只见她快乐无比地放声大笑，竟然从轮椅上站了起来，一步步地向池边走去，向着水面，向着天鹅，伸出了充满热情、象征纯洁友谊的双手。

母亲望着女儿的奇异变化，感动得整个心房溢满了无限的欢乐，她慢慢地池边跪下，虔诚地祈祷起来。

王宫里的文武官员以及服侍天鹅的人全被歌声吸引过来了，他们一个个吓得脸皮发青，嘴唇发白，好像做梦一样，站在池边动弹不得。

天鹅每唱出一个音符，王子的心就像被刀割一下，但他觉得什么都是无关紧要的，只要能使小女孩快乐幸福就行了。正因为有了这种感觉，他的歌声就显得更悲壮、更美妙、更动人了。他做王子的时候可从没唱得这么动听过啊！

一曲终了，天鹅垂着头死去了。

头长鲜花的人

[匈牙利]

从前，在七个大洋的波岸，第七七四十九个国家再过去的地方，有一位国王。国王在宫里有一个洗澡间。一天，国王清早起来去洗澡，突然发现洗澡间澡盆里的水很少。第二天早上，他走进洗澡间，发现澡盆里压根没有水，澡没有洗成。他想，肯定是仆人们的过失，便把他们召来痛骂一顿。可是，仆人们却一再向国王申辩说，头天晚上，澡盆里是盛满水了的。

于是，国王发出命令：派一名士兵夜里看守澡盆里的水。

可是，一切全是徒劳。夜里又有人把水用掉了。

国王又想出另一个办法。他让人称好该放进澡盆的水的份量，然后倒入等量的巴淋柯酒来替代水，看看是谁在澡盆里洗澡。第二天早上，仆人发现澡盆里躺着一个英俊的骑士，而且睡熟了。骑士长得太俊美了，简直举世无双。他浑身上下全长满鲜花，连头发上也绽开出许多鲜艳的花朵。

仆人们趁头长鲜花的骑士还没醒来，便把他的情形大声地向国王禀报：

“我们逮住用掉水的人了！捉住头上长鲜花的人了！”

国王急着要去看个究竟，匆忙中只有一只脚来得及穿上靴子，另一只脚却光着。这时，仆人们已经把头长鲜花的人抓住“你是谁？”国王问。

“我是众神之王！”头长鲜花的骑士回答。

根据国王的命令，仆人们不管三七二十一，先把他关进一个很大的地下室里。仅凭他犯下的罪行，不久，他将受到这个国家的国王和邻国国王的惩罚。

国王有个刚满十岁的小儿子。当人们把头长鲜花的人关进地下室时，被他瞧见了。于是，他偷偷尾随进去，想仔细看看。他隔着栏杆同众神之王交谈。

“噢，多漂亮的大叔呀，”他对众神之王说。“我真想好好看看你呢！”

众神之王回答：“只要你把我放出去，就能把我看个够。快回房间去把地下室的钥匙找来，我把这顶鲜花帽子送给你。”

要知道，他的衣服、帽子和鞋子全长满鲜花哪！

孩子回宫去了。在王宫里，人人都在忙碌着，没有顾得上问他在于什么。他到处找钥匙，最后在柜子顶端找到一把用皮带串起来的钥匙。他把钥匙绑在木棍上，再把木棍伸进栏杆，捅进地下室门上的锁孔。他终于把门打开了。众神之王对他表示感谢，向他展示自己的身躯，正当他看得出神，众神之王忽然消失了。而那根绑着钥匙的木棍还留在栏杆中间呢。

过不多久，国王的顾问和邻国的国王们相继到齐了，他们对那个头长鲜花的人都很好奇。他们是来惩罚他的，因为他竟敢偷偷跑到国王的澡盆里洗澡。他们怀着莫大的胜利感走进地下室，却发现那里已空无一人。但是，在栏杆中间却搁着小王子用过的那根木棍。

国王由此断定，放走头长鲜花的人的只能是自己的儿子。国王一怒之下，立刻吩咐车夫备车，把王子送到遥远而陌生的国度，交给王子的教父管教。国王不愿意在自己的国内见到王子。

国王给了王子许多钱，还派一名随从侍候他。

车夫备好一辆四匹马拉的轿车，还带了一些吃的，他们就这样动身前往

那个陌生的国家去了。他们走了好一阵子，当他们离开王子父王的国土时，那个狡猾的随从竟然想出一个十分可怕的主意。他想，要是把王子杀掉，他充当王子，岂不美哉。

于是，他冲车夫叫喊：“喂，停下！”

车夫把车子停住，随从将他叫到一旁，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他说：

“咱们把王子杀了，你看怎么样？我来当王子，你来当随从，然后咱们把王子身上的钱全分喽。”

车夫想了想，这样说道：“这主意不坏呀。”

王子听到他们的商议，伤心地哭了起来，恳求他们别杀害他，他愿意给他们三百枚金币。

他们总算同意饶他一命。但是，走了一程，随从又向车夫提出：“咱们把王子杀了吧？”

王子听见他们的商议，只好再恳求他们饶恕他一条无辜的性命，并答应给他们六百枚金币。

这次他们勉强同意，接着往前赶路。

可是，当他们傍晚来到一条大河边时，随从又提出：他们不能再放过王子了，得把王子扔进河里。

现在，王子终于明白随从要杀害他的原因。于是便恳求随从跟他调换身份；只要他们肯饶他一命，他愿意让随从当王子，车夫当随从，而他本人当车夫。

随从同意了。他要王子对天起誓，不向任何人泄露掉包的事。他们从王子身上扒下华丽的服饰。随从穿上王子的衣服，把自己的衣服给了车夫。而王子得到的是车夫的号衣。

他们继续往前赶路，终于进入一个陌生的镇子，来到居住在那里的国王的王宫。他们把车子停在宫门口。随从把自己装扮成王子。车夫把自己说成是随从。他们把真正的王子当车夫打发到马厩里去。

老国王设宴为自己的教子洗尘，还请来乐队演奏。他们足吃足喝，尽情娱乐，还盘算着以后每天如何享乐。

时间就这么一天天过去。老国王非常客气地款待着那个随从，把他当作自己的教子。而那个装扮成王子的随从也尽情地享受。

在这期间，被迫装扮成车夫的王子的耐心、尽职地干着马厩里所有的活。晚上，每当干完活，他便坐在门口，取出笛子吹了起来。他的笛声美妙动听，连住在深宫里的老国王也一再询问，是谁笛子吹得这么好，他想见见吹笛子的人。但是，穿着王子服饰的随从却轻蔑地回答说：“哼，他只不过是个狡猾的家伙，一个骗子！让他跟我们一道来，我们都感到羞耻。”

说完，他走进马厩，命令王子收敛，不许再吹笛子，否则就有他苦头吃。

真正的王子沉默了，不再吹笛子。可是，老国王一直惦记着吹笛子的人。他非常喜欢听笛声。一天，国王又问：

“那个吹笛子的是谁？他现在干什么？为什么不到我这里来，让我看一看他呢？”

“免了吧，尊敬的陛下，”那个随从说，“我说过了，那家伙只不过是会扯谎的骗子。他竟敢撒谎说，他比国王更有能耐，因为他能牵来一头脖子上套着金绳索的小金牛，要是牵不来，他宁愿把自己吊在树上。”

老国王听后非常生气，觉得车夫太荒唐，太自大了。于是，国王把他召

来，对他说，“喂，你这个只会夸下海口和撒弥天大谎的家伙，现在，你去兑现自己的诺言吧！快去牵一头金牛来，不然，就用绳索套你自己的脖子。”

王子听了非常犯难，但没有别的办法，只好动身去寻找金牛。他满怀忧愁，走呀走，走到一条大河旁，也就是那个随从要把他推下去的那条河岸边。王子寻思，这样活着有什么意思呢，于是便想纵身往河里跳。

正当他要往下跳的那一瞬间，有人向他叫喊：

“喂，你这不幸的人，你要干什么？”

王子循声望去，只见一个长得与众不同又非常漂亮的人站在岸边。

王子向他倾诉自己是为了众神之王才陷入窘境，变成一个不幸的人的。

那人对王子说：

“喂，你认不出我了么？我就是众神之王，也就是你说的那个头长鲜花的人呀！别发愁，把你的不幸全告诉我吧！”

于是，王子便把自己出来的原因告诉他。唉，到哪儿才能找到金牛呢？然而众神之王却一点也不感到吃惊。他拍了拍王子的脊背，霎那间，王子便渡过大河。他又把王子喊住，告诉王子一直往前走，直至走到一座宫殿的门口，就会找到一头用金绳拴住的小金牛。

果然如此。王子在宫殿门口看到一头用金绢拴着的金牛。王子解下金绳，牵着金牛转身返回老国王的王宫，径直走到老国王面前，说：“尊敬的陛下，我把金牛用金绳子牵来了！”

“谢谢你，孩子。我会通知你前来出席宴会的，到时候咱们再好好叙叙。”

王子在等候着老国王的邀请。但是，那个前随从就是不把老国王的请柬转交给他。

一天晚上，王子忘记了那个装扮成自己的随从不准吹笛子的禁令，竟然吹起了笛子。于是，老国王又派那个随从去把他召进宫来吹笛子。随从走进马厩，狠狠揍了王子一顿，强迫王子闭嘴，不准再吹笛子，不然就要他的命。

那个随从回到老国王身边，对老国王说。

“尊敬的陛下，那个说谎的家伙不肯来！他大言不惭他说，他既然能牵来小金牛，当然也能牵来母金牛。他说他比国王更高明哩。”

于是，老国王便召来王子，给他下了一道命令，要他立刻去把母金牛牵来。

现在，王子更加发愁了，尽管如此，他还得动身去找母金牛。王子又来到大河畔。那个头长鲜花的人早已等候在那里，他对王子说：“别发愁，我已经把一切安排妥了。你只管上路，在宫殿大门口，你会看见一头母金牛拴在那里。”

果然，王子又从那里牵着一头母金牛回到老国王身边。

“尊敬的陛下，我把你要的母金牛牵来了。”

“谢谢你，孩子。过一会儿我派人去接你。”

王子又在徒劳地恭候老国王的邀请。

一天晚上，王子坐在马厩门口，又吹起了笛子。那个随从又来到马厩，把王子揍了一顿，原因是王子胆敢再吹笛子。

然后，他又去见国王，说：“那个只会夸夸其谈的说谎的家伙又说大话了。他说他能把公金牛牵来！”

国王又召来王子，命令他马上回去把公金牛牵来。

王子又忧心忡忡上了路，当他来到大河畔时，又看见那个头长鲜花的人，

王子又把自己的不幸向他诉说一番。

“没关系，”头长鲜花的人说，“别发愁。你救过我，我也要解救你。”

他把王子领到自己的王宫，给王子穿上漂亮的服饰，还送给王子一对鸽子。一只站在王子的一个肩上，另一只站在另一肩上。众神之王教导王子说：径直到老国王的王宫去；那里正在大宴宾客。王子可以坐在宾客中间，等乐声一停下来，就大声说：

“请各位静听，这两只鸽子会把实情告诉你们！”

王子依照众神之王的话去做。王子回到老国王的王宫，把公金牛拴在王宫大门的柱子上，自己则径直朝王宫的大殿走去。果然，那里正举行盛大的宴会。王子勇敢地走进大殿，当音乐停顿时，他要求大家静下来，倾听一桩闻所未闻的千古奇冤。他自己也站着等待奇迹的出现。

这时，两只鸽子开口说话，把王子的遭遇对大家叙述一遍。

从王子如何拯救头长鲜花的人开始，说到王子如何被父王撵出王宫，那个随从和车夫如何设法陷害王子，王子又如何被迫同意掉包等等，从头至尾叙述一遍。那个随从和车夫听了，立刻想躲起来，可是已经来不及了。老国王下令把他们抓起来，关进牢房。

老国王走下宝座，拥抱并亲吻王子，不久，又把公主许配给他做妻子。

为此，国王举行了盛大的喜筵。

我，讲故事人也出席了那次宴会；我用锄头砍树，用箩筐挑水，身上还带着火，为此，人们用棍子抽打我的腿，至今还隐隐作疼哩。

张春风 等译

波科的朋友

[马里]

当南方国王的王子波科出世时，国王和王后把全国最有名的巫师都召来为波科占星算命。

所有巫师来到的时候都大摆排场，走在前面的随从敲着鼓，吹着响亮的短笛。巫师们穿着盛装——用上千种颜色羽毛编织的短裙，蛇皮做成的护胸，使人见了害怕的饰有牛角的面罩，还戴着嵌有彩色玻璃珠子的金属项圈。他们每走一步，金属项圈就发出“丁当丁！”“丁当丁！”的声音。

所有巫师围绕在王子身边，仔细地观察王子，嘴里喃喃说着听不懂的语言，然后他们在王宫的中央坐成一圈，各人在自己面前的地上画一些几何图形，他们用眼色互相询问，一会儿点头，一会儿摇头。

“怎么样？”南方国王焦急地、惶惶不安地询问。“我希望，我儿子的星占不会是不吉利的吧！”

“国王儿子的星占怎么能是不吉利的呢！”一位年纪最大的巫师小心翼翼地回答。“相反，我们看到的是这个孩子将成为一位伟大的君主，一位勇猛的将士。当他敲响战鼓的时候，北方、东方和西方的各个部族也都会赶来听从他的指挥去作战。他将拥有像尼日尔河的波涛一样多的牛群和能够住满一百个村庄那样多的俘虏。他将活到高龄，在他去世的时候将举行盛大的葬礼：他的三百个妻子和一千个以上的奴隶将为他殉葬。他将给他那无愧于他的儿子留下一个繁荣的王国……”

“妙啊！”国王大声喊叫，“这是人们所能指望的最美好的星占了！”

“但是……”老巫师又说。

“怎么还有一个‘但是’？”国王皱着眉头问。老巫师把头低下了三次，其他巫师也仿效他把头低下了三次。

“说啊！”国王大声喊。“是什么阴影能够破坏这样一个美好命运的图像？你说的‘但是，后面究竟是什么？”

“有些……”老巫师伸直了身子说，“一切全写在这沙土上了。在我们每幅神秘的图形中，都有这么一道细线，它令人不易觉察地把兴盛时期勾划掉了。国王，您看，在我脚下的沙土上您看见什么了吗？”

“我看见了，”国王弯下腰来，带着害怕的厌恶，“我看见一个圈，还有其他的圈，还有一个三角形和两条线，其中一条线好像是第一个圈的支柱……”

“您在这条线上什么也没注意到吗？”

“没有。”

“但确实是有些东西：这粒沙子就比别的沙子都大，当我占星的时候，它在这条线的开端……”

“那就怎么样呢？”

“国王，这意味着，”老巫师说，“您的儿子的光辉前途可能被威胁他早年时期的危险而勾销。这是从外面袭来的危险。”

“这是一种什么性质的危险呢？”国王十分恐慌地问。

“谁知道！”巫师用一种神秘的声调说。“谁知道它是人、是禽兽还是植物？丛林里的风随时都能把它带到这里来。不过现在还有时间，当王子

在我们的保卫下安然无恙的时候，我们还可再另做一次占星，以便知道用什么方法可以消除这一危险？”

巫师们站了起来，用脚尖把沙土上的第一批图形抹掉。然后他们又坐了下来，每一个巫师都仿效年纪最长的巫师，在自己的面前画了一个圈。

“答案出来了。”老巫师给国王指着几何图形说。

“这个圈代表您关闭幼年时期王子的房屋。您可以请一位乳母陪伴他直到他满五岁，然后他将在我们的保卫下独自生活，谁也不能与他接触，除非另一次占星告诉我们威胁他的危险已经消除。我刚才是按照命运之神的话说的。”

所有巫师都低下了头，表示老巫师所说的意见也就是他们的意见。

“既然如此，”国王顺从他说，“我马上叫人盖好一间房屋，做关闭我儿子的地方，请你们每个人轮流负责保卫。没有任何人能比你们更胜任岗哨的职务了。你们要用生命来向我担保占星所要求的孤独。食物将从一个小窗口递进去，担任守卫的巫师要在王子吃饭之前先尝一口。去吧！这是命运之神要求的，只好这样做了。”

这样，从第二天起，波科就被送进一间又高又坚固的房屋里，屋门被砌死了，他和乳母被关在里面。

在五年期间，小王子没有遭受孤独的痛苦。但是，当他满了五岁，乳母从他的身边被夺走之后，他感到无比的忧伤，因此，在许多天里，他对任何菜肴，碰都不愿意碰一下。

他整天躺在床上哭泣。在离这间房屋不远地方游戏的孩子们都听到他的啜泣声，这使他们再也不为父母的贫穷和自己当奴隶的处境感到遗憾了，说真的，为了日后享受当君主的快活，波科所付的代价也太高了。

但是，有一天，哭声停止了。

“他已经习惯于他的命运了吧！？”人们想。

事情并非如此、这只不过是有了他有了一个伙伴。

确实，就在小王子哭得最伤心的时候，有一种声音传进他的耳里。

波科没有停止哭泣，他从床上坐起来，眼睛盯着发出声音的地方。这声音来自地下，好像是来自干燥的泥墙的墙根。这是一种断断续续的、隐隐约约的抓扒声音，有时急速，有时缓慢。波科热切地注视着，发狂地期望能够看见他的好乳母突然从地下钻出来。但是不，这不能是她，因为她离开时曾对他说：

“这是国王的意志！”

“国王，”她经常反复对波科说，“就是永恒之神‘扎纳哈雷’在人世的化身。”

“那么是谁在那里呢？”王子一面自己忖度，一面还在抽咽。

嚓！嚓！嚓！……现在声音已经十分近了。

突然，一个狭小、淡褐色的东西出现在沙土上，摆动着。

“是一条蛇！”波科一面喊，一面站起身来往前跳了一步。

他是一个勇敢的孩子，他想起了乳母的忠告，拿起一根木槌，跑向那个淡褐色的东西。

只见从沙土里一点点地伸出了一张白色的、圆圆的脸，两个大眼睛和两只长耳朵。最后，一个灵活的身躯从洞里跳出来了。

这是非洲传奇故事中的主角，是人们夜晚在挨近丛林的火边、围坐着吃

饭时讲述的对象，是足智多谋的常胜英雄，他就是野兔先生。

小王子从来没有见过荒野和树林，也从来没有见过住在荒野树林里的野兽，可是他的乳母给他反来复去他说过许许多多故事，所有这些故事的主要英雄都是神奇、灵敏的野兽，因此他马上就认出来了。

“野兔先生！”他喊道，高兴的拍着双手。

“我，”野兔先生向小王子点点头，“我很愿意来拜访你，因为你在这里没有什么好玩的。”野兔先生一面环顾周围，一面又说，“太阳都没有权利射进来照到你的身上，因此，我比太阳还强大，因为我已经来到这里。”

于是野兔先生带着骄傲的神情开始捋他的小胡子。

“哦！我的亲爱的小野兔先生，”波科一面嚷，一面亲热地抚摸他新朋友的光滑的头，同时帮他掸掉沾在身上的泥土和沙子，“你多好啊，来这里看我！可是你知不知道这是被禁止来的呢？如果人们发现你在这里，他们就要杀死你。我对你满怀友情，我宁愿永远孤独的呆在这里，也不愿看见你被处死。”

“请放心，”野兔先生非常自信他说：“我总有办法摆脱困境，我谁也不怕。”

“连国王也不怕？”波科惊讶地问。

“什么国王？有许多国王。有河马，它是湖泊之王；有大象，它是森林之王；有鳄鱼，它是江河之王；还有狮子，它是丛林之王“我想说的是我们这个地方的国王，也就是我的父亲。”

“哦！”野兔先生平静他说，“我一点也不担心他，我不怕他。他的狗群比他更可怕：它们跑的快得多，只要一想起它们的獠牙就足以使人发抖。”

“对，是这样。如果有一条狗发现你挖到这里来的地洞怎么办呢？它们肯定是在这个屋子的四周转来转去，因为我有时听到它们的狂吠声。”

“没有危险。我把这条地道的入口挖在离这里很远的一堆荆棘丛中，那里是我常常躲藏的地方，没有人敢接近它，因为它布满了刺。但我自己轻易就能钻进去。尽管如此，我还是应当再另找寻一条可走的路，因为人们也可能不惜冒生命的危险去那里搜索我。你放心，招待我吃饭吧！我看见那里有一盘对我来说是极美味的饭。这可以把这些天来吃的不大好的饭食给换换“你这些天都没好好吃饭吗？”波科问，于是他邀请客人一起到饭桌前就坐，桌上的饭菜是一小时前人们给他从小窗口递进来的。

“我在丛林里的日子不好过，”野兔先生摇着头说，“在森林里的日子也一样不好过。要说明原因话就太长了，但你只要知道，不管它自称狮王或是象王，我野兔都毫不犹豫要跟它开开玩笑。不过，也应当给他们压制怒火的时间，因此我就决定到你这里来隐居了。这样，我们可以互相帮忙：我可以平安脱险，你也可以不孤独了。”

波科热烈地感谢野兔先生，他开始快活地吃饭。当然，他没有忘记他的好乳母，但是，得到这样一位新伙伴的快乐驱散了他的一切悲伤。

吃完饭以后，他用自己的被毯为他的朋友铺了一张小床，他把小床安置在窗下，这样，就是从狭窄的窗口朝里看一眼也发现不了屋子里的新客人。

“何况，”他对野兔先生说，“国王的命令这样严厉，甚至使守卫我的人害怕看我一眼。当我的好乳母在这里的时候，我们常常为此感到悲伤，但是今天，我却对这些严峻的命令感到满意了，因为这可以使你毫无危险地在这间屋子里走来走去。”

野兔先生上床了，它把两只耳朵压在后面，把脸放在两只前爪中间，准备好睡一觉，以便恢复它挖地道的疲劳。波科，眼睛里闪烁着喜悦的光辉，守护在他已入睡的客人的身边。

许多月、许多月这样地过去了，两个朋友愈来愈要好。

他们几个小时、几个小时地玩赛跑，还比赛谁跳得轻快。这些运动使它们保持着旺盛的精力。然后野兔先生就坐在小王子的面前，给他讲述森林里和平原上的一切故事。

他把禽兽、植物和大自然的力量描绘得栩栩如生，使波科长了不少见识，一旦走出他的禁闭室的时候，他就不再是一个无知的人，也不会是一个胆小的猎人。

野兔先生还给小王子讲述生物的特性的植物的作用；在听了这样一位老师讲了一年课之后，波科就能够毫无忧虑地在丛林里生活了。

“鬣狗是一种既凶狠又愚蠢的造物，”野兔先生说，“绝对不要信任它，能杀死它的时候就杀死它。何况它非常轻信，最难以令人相信的故事也能把它骗住。”于是，有一天……

野兔先生开始讲述他与他那傲慢的敌人——鬣狗之间的许多冲突的故事。他注意在每个故事之后都加上一段从故事中引伸出来、对孩子们有普遍教育意义的教训，比如说有些人就像鬣狗一样地坏，而有些人则像大象一样的勤劳等等。通过了解这些野兽的行为与活动，波科学习如何认识人类和如何能够真正成为无愧的指挥者。

这样快乐的生活一直持续了三年，有一天，小王子听了野兔先生讲的一个有趣故事之后哈哈大笑起来，这笑声被一个负责守卫的巫师听见了。

从禁闭者那里发出戏谑的笑声，这使巫师很吃惊，他把耳朵贴在小窗子上仔细听，听到了两个朋友的谈话，气氛还特别活跃。虽然他对两个朋友的谈话什么也没听懂，却立即惊慌地跑到国王那里去，把刚才无意中听到的谈话向国王作了汇报。

国王马上赶到禁闭室，证明巫师的汇报属实之后，他下令打破禁闭室已被堵死多年的门。

门很快就被斧头砍开了，但在室内只看到小王子一个，他的神情又吃惊又固执。

“刚才谁和你在一起？”国王生气地问。

波科不回答。

国王又问了一遍，得到的仍然是同样的缄默，国王知道小王子是什么也不会对他说，什么也不会招认的了。

“好吧，”他终于说，“把房子拆了，检查一下墙壁和地下，把我的儿子带回到我的身边来，经常看管着他。”

国王的命令被执行了：波科哭着离开了禁闭室；由于有了他的朋友，他在那里曾经是这样地快乐。当门被斧子砍第一下的时候，他的朋友就急速冲进了地道，现在每当波科一想起他的朋友有可能来不及跑出地道的时候，他就胆战心惊。

但是，墙推倒了，地也挖了，只发现了地道的入口；把狗放进狭窄地道也是徒劳，因为野兔先生很细心，一边逃跑一边就踢土把身后的洞填平了。

当国王知道禁闭室的地下有个洞，洞的出口无人知道时，他把巫师们召来，厉声对他们说道：

“你们看，我们面对着的这个不知道的敌人是个什么样敌人？我把它叫做敌人是因为它竟敢违抗我的命令，大胆地想危害王子的性命；不过我也应当承认它的行动似乎连不是有害的。它是谁，我应当怎样处理它呢？”

巫师们互相传递着眼神，年纪最大的巫师——岁月使他的背完全佝偻了，回答说，“不服从国王命令的罪犯应当被判处死刑；至于要知道是什么样的生物进入了这间禁闭室，我可以果断的说，这不是一个人，而是一个动物。地道很窄，一个孩子是不可能钻进来的。”

“那末我们要与一个动物进行战斗了！”正在想得出神的国王说，“这使我感到不安，因为我们与森林里和平原上的动物一直和平相处。如果我们搜捕，可能会随时杀掉这一个或那一个，那我们就要冒触怒所有动物的危险，而罪犯却没有被消灭。”

“应当施点计谋，”老巫师回答说，“举办一次盛宴，把所有的动物都请来赴宴，宴会后，把王子请来，嘱咐他在那个拜访他的客人面前放一块小石头。”

“可是我的儿子，如果知道罪犯将遇到什么样的命运，一定会拒绝把他指出来。”

“不会的，假如您对他说，您想认识他的朋友，想赐给他朋友荣誉和礼品。”

“这是一个办法，”国王说，“从明天起照这么办。”

国王下令准备一个盛大的宴会。为了准备这个宴会，杀了几百头牛，把粮仓里所有最诱人胃口的谷物统统拿了出来。也没有，忘记香蕉、椰子仁和红枣，还准备了一些能够满足最特殊口味的食品。

这时候，国王的差役们四出传布消息：为了庆祝王子的解放，国王将举行盛大宴会，请四只脚的国王们和他们的臣民来做客。

野兽成群、成群地赶来了。他们不愿意放过这样一个能够饱餐一顿，而又不会遭到意外危险的机会。他们居住的山洞和岩穴都空了。

野兔先生不是最后到达的一个，他想好好品尝一下这顿丰盛的饭菜。加上看到波科受到他父亲的重视并获得了自由，他感到非常满意。

但是，在听到坐在他旁边、正在贪婪地啃着极美味的玉米粒的两只小鼠对话之后，他的兴奋骤然消失了。

“我希望，”一只小鼠说，“小王子不要心血来潮，把小石头扔在我的前面。我非常珍惜我的生命，特别是今天。”

“放心吧！”另一只说，“他肯定会一直走到他的朋友面前。可怜的王子肯定没有料到，他这样做将使那爱他的朋友被处以死刑。”

野兔先生竖起长耳朵听他们对话，他问第一只小鼠：

“你说的是什么，什么小石头？”

“哦！”小鼠说，“我愿意详细告诉你这件事，因为我们同属一个家庭，我想这对你有好处。这是昨天我在皇宫屋顶上啃一根房梁时听到的。”

小鼠把巫师们的主意告诉了野兔先生。

“哦！”野兔先生说，“人们自以为聪明，可是我将在仪式之前离开这里。”

“不可能了，”小鼠说，“我们的四周有狗站岗，如果你离开这里，恰好说明你是罪犯。”

“真的，”野兔先生承认，“我要是卷进这件事是很糟糕的，这位国王

比鬣狗还狡猾。我应当谨慎行事。”

这时，鼓声宣布宴会结束，国王的差役走到野兽面前要求他们排成两行，以便让小王子能够对他们应邀前来做客——表示感谢。

饱餐了一顿的野兽们，按照差役的要求，很快地排成两行。波科手里拿着小石头，开始从两行中间通过。

他很高兴，因为他的父亲告诉他，如果他能够找到他的朋友，他就可以完全自由地去看他并与他在一起度过所有的时光。因此他就在这些不同的毛皮动物中间，仔细地寻找野兔先生的淡褐色皮肤和有特点的耳朵。

他在一头橙黄与白色相间的小驴身边停了一下，这头小驴使他想起那熟悉的脑袋。国王的卫士们密切注视着小王子的动作，准备随时抓住被指出的野兽。

野兔先生看见小王子朝他走来，开始紧张不安地扭动。他稍稍抬起他的脚爪，神经质地原地跳个不停。

“怎么了？”一只狍子说，“你为什么老是不停地动？真讨厌。”

“这些蚂蚁更讨厌，”野兔先生说，“你的脚布满尖角，如果你的脚像我的一样，不断被这些蚂蚁咬，你也一定很不满意。我受不了啦，我应当换个地方。”

就在波科相信认出了他的朋友并朝他走来的时候，他跑远了一点。

“啊！”小王子自言自语，“我弄错了。可是我好像确实看见了他。难道在那里的不是他吗？！”

他加快了脚步，当他快走到的时候，野兔先生看见他朝自己走来，一边极力抱怨蚂蚁咬，一边赶紧溜开了。

“你们的皮肤确实不敏感，”他对身旁那些对他的紧张感到吃惊的伙伴说，“你们那里正好是在一个白蚂蚁窝上，白蚂蚁咬你们，你们居然没有感觉。至于我，我不能忍受这种折磨，我要走了。”

每次当小王子朝他定去的时候，野兔先生为了脱身而来回地走动，这些动作很快被国王和他的巫师们注意到了。

“给他一块地毯，”国王皱着眉头说，“既然他抱怨黑蚂蚁和白蚂蚁，给他块地毯就不会有什么感觉了，也许他就能安静了。”

差役把地毯拿给野兔先生了，并强迫他站在原地不动。

他把自己的身躯尽可能缩小，但是波科有一双好眼睛，他飞快地朝他的朋友跑去：

“啊！”他一边把小石头扔到野兔先生面前一边说，“我到底找到你了！多高兴啊！我们两人将会多么幸福！我父亲答应给你盖一间全部镀金的房屋……”

“唉！”野兔先生说，“可是我更相信他将把我交给他的狗！”

他还没有说完这句话，卫士和巫师们就抓住了他，并把他——吓得半死不活的野兔先生，带到国王面前。

“是你啊，坏蛋！”国王说，“你好大胆，插手到我家的事情里面来了，你干扰了我的儿子——王子的星占。你准备死吧！”

“国王，既然您一定要我死，我也很愿意死。”野兔先生说，一个突然的念头使他的眼睛发亮了，“可是，您别忘记我并不是唯一有罪的人，那些受您嘱托、保卫王子的巫师们比我更应该受到惩罚。我并没有答应过您什么，而他们曾许诺过您防止王子与任何人来往。如果把我处死刑，也完全应当把

他们处死刑，这样才公道。”

“对，”南方国王承认，“卫士们，把这些巫师也抓起来！”

尽管卫士们是服从这位至高无上君主的命令的，但他们还是犹豫了一下，因为他们觉得伸手去抓巫师是危险的，而且预兆着灾难。年纪最老的巫师抓住这一刻犹豫的工夫，举起手来用一种从喉头发出的声音说：

“国王，您还记得给波科王子占星时的详细情况吗？”

“记得……‘王子的乳母将陪伴他直到五岁，然后他将独自生活，谁也不能与他接触’……”

“您说的还不完全，”巫师匆匆说着，“还有‘除非另一次占星告诉我们，威胁他的危险已经消除。’”

“的确还有这样一句，”国王说，“但这句话也不能阻止处死的，因为另一次占星还没有做呢！”

“您弄错了，”巫师说，他的脸上泛起一阵别人难以觉察的红色，“我们昨天已经做了，就在王子被放出来的时候做的，是不是，兄弟们？”他对拥在他周围的巫师们说。

“是的，是的。”巫师们纷纷回答。

“你们怎么搞的，为什么事先不告诉我？”国王生气地问。

“因为，”老巫师用犹豫的声音说，“我们想使这次占星的结果，在向全部族和国王的客人们宣布的时候，能够引起极大的轰动。以此证明我们至高无上的君主的伟大和尊严，以及他的政权继承人将享有的极其美好的命运。国王，您愿意问问这位野兔先生，他与波科王子一起生活有多少年了吗？”

“说吧！”国王用缓和的语气问野兔先生，巫师的恭维使他感到满意。

“已经有三年了。”野兔先生说。

“三年了！”巫师装模作样地嚷道，“三年了！这就是我们昨天占星时占出的确切年数。不是这样的吗，我的兄弟们！？”

“是真的，是真的……”巫师们都说。

“这次占星说了些什么？”国王大声问。

“它说三年以来，从那一天，也就是从波科王子的乳母离开他的那个时刻起，威胁小王子的危险便已经解除。因此，三年以来，我的兄弟们和我就进行着无用的守卫，而王子却还被监禁了这么久的岁月，他可以责怪我们。我可以毫不惧怕地向他献出我的头，因为死亡对那些懂得‘生命’与‘命运’的奥秘的人是不能起作用的，而——，”他转身朝着向后退去的卫士们又说道，“死亡只能伤害那些敢于举手打我们的人。”

“这样，”国王说，“如果我理解清楚了，那就是说，野兔先生和你们都是一点儿罪也没有的。”

“野兔先生的罪在于不服从国王。”巫师用生硬的声音说。

“冷静点，冷静点！”野兔先生嚷道，“施巫术的先生，你把我当做一个太方便的借口了吧！如果没有服从，那未你们的罪就是无知，从你们的职业来说，这是不可原谅的……”

“如果国王征求我的意见，”巫师说，他懂得最好不要与野兔先生斗智，“我就建议他赦免所有人的错误，只想看到王子被解除监禁时的幸福。”

“我同意了，”国王说，“我不愿意把今天搞得很悲伤。就让野兔先生平安无事地远离此地吧！”

“国王，”野兔先生说，这时小王子抓住了他的脚爪，他用恳求的口气对国王说，“您能允许我不离开彼科小王子吗？”

国王犹豫了一下，老巫师欠身贴近国王的耳朵说了几句话。国王说道：

“好吧！野兔先生，如果你能答应我提出的三项条件，我就接受你的要求。你必须在六个月内给我送来两只大象牙、母野牛的奶和‘精灵’的头发。如果你能把这些东西给我，你就可以不再离开小王子，而且成为南方王国的首要人物之一。”

小王子开始哭了，他觉得，从野兔先生的身材和体力来看，他是不可能去完成国王的这些要求的。但野兔先生用脚爪揩去了他的眼泪；他向国王鞠了一躬，一面注视着巫师一面用嘲笑的声调说：

“回头见！”然后他就迅速地消失了。

第二天，当象王正要带领他的象群去河边饮水的时候，看见野兔先生飞跑着来到林中，气喘吁吁、口齿不清地喊叫着。野兔先生停在象王面前，低下了头。

“怎么了？是森林着了火吗？”

“啊！是您啊，象王父亲！”野兔先生假装如释重负的样子，大声嚷道，“碰到你们多好啊！而且恰好在你们还未下河之前！天神禁止你们今天去饮水。他派遣我来告诉你们，我很高兴我及时地赶到了，这样就救了你们全体性命。”

“那末说，天神对我们有什么意见哪！”象王一面仰望有一些云层流动着的天空，一面恐惧地问，“我们干过什么错事呀！”

“不要问我天神发怒的原因。”野兔先生匆匆他说，“但是你看天上这些云层，你就知道天神确实发怒了。最简单的办法就是你们到天神那里去，恳求他饶恕你们。”

“可是天神住得那么高。”象王继续注视着天空说。

“唔！如果你们全体都用身子一个个搭起来，肯定你们能够到达天宫的大门。不要失掉时间，免得更加激怒天神，使得他好多天都不许你们饮水。”

野兔先生这样伶牙俐齿，象王终于被他说服了，他把整个象群都召唤了来，很快这些象就一个骑一个地架成一座象梯。

“你到达天上了吗？”野兔先生对最后一只象大声喊，他看到这些象全部上当了。

“还没有。”

“你听见了吗，象王父亲？”狡黠的野兔对支撑着群象的象王说，“你的儿子们还不够高大，你踏在这头龟身上吧，这样就可以使你们到达天宫了。”

象王小心翼翼地把他的脚踏上乌龟的背，可是野兔先生偷偷推了乌龟一把，乌龟向前滑了一步，大象架成的金字塔摇晃了，全部坍倒在地上。

大量的象牙折断了。

“太好了！”野兔先生大声喊，“你们如愿以偿了！快去喝水吧！你们可以清楚看到，天神已经原谅你们了。一会儿再收拾你们的长牙吧！不会再次发生这样的事情了，他已经允许你们去喝水了。”

口渴的象群大步奔向淙淙的水边。能够把天神的突如其来的怒气平息下来，即使以美丽的象牙为代价，他们也感到很高兴。

这时，野兔先生捡起两只最美丽的象牙，把它们藏到带刺的荆棘丛中。

“一件事办完了！”他一边说，一边搓搓脚爪。于是他又开始到处奔跑去寻找一头母野牛了。

没有多久时间他就碰到了一头母野牛。野兔先生身上带了一块从附近蜂群那里夺来的蜜饼。

“你好，野牛，”他说，“草又好又嫩吗？我今天还没尝过草呢，因为我运气好，从猴面包树上得到了这块蜜饼，你看猴面包树就在那里。”

“猴面包树上有蜂蜜吗？”母野牛说，“这真是从未见过的事！首先，这是真蜂蜜吗？”

“你可以尝尝，野兔先生说，“我并不自私。”

母野牛伸出舌头舐了甜蜜饼。

“多么好吃啊！”母野牛说。

“是真的？我太幸运了，发现这棵树上有蜂蜜。在树枝上有好多蜂蜜；只要用头撞树就能使蜂蜜掉下来。可惜的是，我的脑袋还不够结实，撞得不好，因此只得到了一小块。啊！如果我象你那么强壮有力，我能撞下多少蜜啊！”

他一边朝远处走，一边高声叹气，并不时向母牛瞥一眼。

母野牛思考了几分钟，就朝猴面包树走去，用头猛烈地撞树。但是她没看见从树上掉下什么来。

“应当撞得再厉害些！”她自言自语。

她后退了几步，然后角朝前，猛烈地向猴面包树冲去。

野兔先生看准了母野牛的特点：母野牛的两只角插进了树干，因为用力太大，无论怎么拔，也拔不出来。

野兔先生立刻捆住了她的腿，从她胀满乳汁的乳房把奶挤出来，这些事在一瞬间就干完了；因此，当撞青了前额的母野牛最后终于把角从树干上拔出来的时候，野兔先生已经走远了。

“第二件事办完了！”野兔先生说，他胜利地把一满桶奶放进他的洞穴里。

他一面休息，一面等待黄昏的来临，当月光掠过田野的时候，他来到一个当地所有“精灵”在夜晚聚会的地方。

“晚上好，”他对他瞧见的第一个“精灵”说，“我祝你玩得愉快。可是你为什么要让头发留得这么长呢？你的头发比你的同伴们都长，使你不如他们精神。”

“什么话！”“精灵”说，“我不信我的头发太长了。”

“长得太长了！”野兔先生肯定他说，“不过既然你喜欢这么长的头发，也可能对你大有好处。但今晚如果你在聚会中走路摔了跤，这对你可不好，我得事先告诉你。”

野兔先生的话使这位“精灵”动摇了，他开始不安地注视着他的头发。

“你愿意剪头发吗？”野兔先生问他，“我自愿为你服务。使你今晚在聚会上能使大家大吃一惊。”

“精灵”向野兔先生道谢，并让这位临时理发师给他剪发，愿意剪多短就多短。

“我替你把头发扔到丛林里去，这样你就省事了。”野兔先生剪完头发后说，“就这样吧，反正我要经过丛林的。我非常高兴我来得正是时候，帮你剪掉了这么长、这么浓密的长发。你没有头发是多么漂亮啊！”

野兔先生紧紧抱住他的战利品，匆匆跑走了。

第二天大清早，他把两只象牙、一桶奶和“精灵”的一绺头发放在国王的脚下。

“请看，”他说，“这些是您要求我找的东西。现在该轮到我了，您能允许我向您要求一件赠品吗？”

“可以。”国王说，“因为你既能干又勇敢，我对你十分重视。”

“好。那么，把这位巫师从您的王国清除掉吧，他既不懂事情又不通人性。”

“你可以得到他的头，我允许你。”国王说。

“我要这个干什么？”野兔先生用厌恶的神情说，“我不是腐烂肌肉的业余爱好者。只要把他赶出村子就行了。会有鬣狗帮助部族们摆脱他的。”

如果这个故事不是真的，这不是我说谎，而是先辈们想出来的。

孙耀楣 译

金国、银国、铜国

[俄罗斯]

很古很古的时候，世界上有很多妖怪和巫婆，河里流着牛奶，岸边有很多果子羹，田野上飞着烤熟了的沙鸡。那时有一个国王叫戈洛赫，皇后叫阿娜斯塔西雅。他们有三个儿子。

有一天，发生了一件不幸的事情。坏人把皇后偷走了。大儿子对国王说：“父王，为我祝福吧，我去找妈妈。”

大儿子走了，三年没有消息。

二儿子请求说：

“父王，祝福我一路平安吧，也许我的运气好，能找到哥哥和妈妈。”

国王为儿子祝福，把他送走；谁知他也是一去三年，没有音讯。

小儿子对国王说：

“尊敬的父王，祝福我一路平安吧，也许我能找到哥哥和妈妈。”

“去吧，儿子。”

小儿子走呵，走呵，走到了很远的地方。他来到一个大海边，在岸边停下来，想来想去，不知道往哪儿走。

突然有三十三只白鹭向大海飞来，落到地上，变成了漂亮的姑娘，一个比一个漂亮。姑娘们脱掉衣服，到海里玩水。

她们在水里玩了很久，小王子悄悄走过去，偷走最漂亮的姑娘的腰带，藏到自己怀里。

姑娘们游完水，走上岸穿衣服，发现少了一条腰带。

“喂，把我的腰带还来。”丢了腰带的姑娘喊道。

“你得先告诉我，我妈妈在哪里。”小王子说。

“你妈妈在我父亲那里。他是乌鸦精。你沿着海边往上走，你会看到一只银灰色的小鸟，它的头是金黄的。它往哪儿飞，你就跟它往哪儿走。”

王子把腰带还给姑娘，沿着海边往上走，遇到了他的两个哥哥，他们互相安慰一番，三个人一块儿往前走。

他们沿着海边走，看到一只银灰色的小鸟，头是金黄色的，立即跟上去。鸟儿飞呵，飞呵，钻进铁板下面的地洞里。

“喏，弟兄们，”小王子说，“你们代表爸爸妈妈祝福我吧，我到洞里去看看妈妈是不是在里边。”

哥哥为他祝福，他用丝弦琴做梯子，下到很深很深的洞里。不多不少，整整三年，他才下到洞底，找到一条路，沿着这条路往前走。

走呵，走呵，他走到了铜国，看见三十三个美女坐在院子里绣毛巾，绣出的图很漂亮，有城市，也有城市附近的农村。

“你好，王子。”铜国公主说：“你上哪儿去？”

“我找妈妈。”

“你妈妈在我父亲那里，他是乌鸦精，他诡计多端，经常在山上飞，洞里藏，云中飘。小伙子，他会吃掉你。给你一个线团，拿去找我的二妹，她会告诉你怎么办。回来的时候别忘了我。”

小王子滚着线团，跟在它后面走。

小王子来到银国，看到三十三个美女。银国公主说：

“从来没有见过俄国人，也没有听说过，现在亲眼看到了。怎么，你是有事还是偷懒来了？”

“呵，美丽的姑娘，我找妈妈。”

“你妈妈在我父亲那里。他是乌鸦精，很狡猾，诡计多端。他在山上飞，洞里藏，云中飘。王子，他会杀死你的。给你一个线团，去找我的小妹妹，她会告诉你往前走还是往后退。”

王子走到了金国，看到三十三个美女在绣毛巾。金国公主长得最高，最漂亮，简直无法形容。她说：

“你好，王子，上哪儿去？”

“我找妈妈。”

“你妈妈在我父亲那里。他是乌鸦精，很狡猾，诡计多端。他在山上飞，洞里藏，云中飘。王子，他会杀死你的。给你个线团，你到珍珠国去，你妈妈住在那里。她见到你一定很高兴，而且会立即告诉保姆：快给我儿子拿新葡萄酒来。你不要接，你要放在柜子里存了三年的酒，还要烤糊了的面包皮下酒。不要忘了，我爸爸在院子里放着两桶水，一桶喝了长力气，一桶喝了没有力气。你把它们调换一个位置，喝长力气的那桶水。”

王子和公主谈了很久，两人相爱了，不愿分手。但是没有办法，王子只好向公主告别，去赶自己的路。

走呵，走呵，王子走到了珍珠国。妈妈见到了他，高兴极了，大声吩咐佣人：

“给我儿子拿新葡萄酒来！”

“我不喝新葡萄酒，要喝存了三年的酒，还要烤糊了的面包皮下酒。”

王子喝了存放三年的陈酒，吃了面包皮，走到很大很大的院子里。他把木桶调了个位置，喝了长力气的那桶水。

国王突然飞来了。他全身闪光，像晴天的阳光。国王一见到王子，马上变成了黑夜，走到木桶边，喝减力气的那桶水。

这时，王子爬到国王的翅膀上。国王飞起来，在山上飞，在洞里钻，在云中飘。他问王子：

“你要什么？王子。你要财产我可以分给你。”

“我什么也不要，只要你的羽毛。”

“这不行，王子，我会痛的。”

国王驮着王子又飞起来，在山上飞、在岩洞里钻，在云中飘。王子紧紧抓住他，全身压在国王身上，几乎把国王的翅膀都压断了。国王大喊大叫起来：

“别压断我的翅膀，给你羽毛。”

国王交出羽毛，露出原形，变成普通的乌鸦，向山顶飞走了。

王子来到珍珠国，带上妈妈往回走，发现珍珠公主的线团跟在他后边滚。

他来到金国，又到了银国，最后到了铜国，带上三个漂亮的公主。三个公主滚着线团，跟在他后边。他站到一块高地上，吹起金喇叭。

“亲爱的哥哥！如果你们还活着，就把我拉出去。”

两个哥哥听到了喇叭声，把丝弦琴拉出洞，救出铜国公主。两兄弟见到她，争吵起来，谁也不让谁。

“你们吵什么！好小伙子，下面还有比我更漂亮的姑娘。”

他们放下丝弦琴，救出银国公主，又争吵起来，还动了手。一个说：

“要归我！”

“不行，要归我！”

“别吵了，好小伙子，下面还有比我更漂亮的。”银公主说。

两人停止争吵，放下丝弦琴，救出金国公主。这时他们又吵起来，金国公主立即制止他们：

“你们的妈妈在等着哩！”

他们救出母亲，放下丝弦琴救弟弟，拉到一半的时候，绳子断了，小王子掉下去了，狠狠地摔在地上，半年昏迷不醒。到他清醒过来的时候，看了看四周，明白了是怎么掉下来的。

他从口袋里拿出羽毛、扔在地上，眼前立即出现十二个小伙子。

“您有什么吩咐，王子。”

“把我抬到洞外边去。”

小伙子架着他，把他抬到了洞外面。

小王子打听两个哥哥的情况，原来他们都结婚了：铜国公主嫁给了二哥，银国公主嫁给了大哥，而他的未婚妻谁也不肯嫁。老国王自己想和金国公主结婚，想出了一个理由，说妻子和坏人在一起呆过，命令手下杀了她。老国王问金国公主：

“愿意嫁给我吗？”

“如果你能不要鞋样给我做双皮鞋，我就嫁给你。”

国王下令，要寻找一个不要鞋样能给公主做皮鞋的人。

这时，小王子回到了自己的国家。他去给一位老人打工，请老人去告诉国王：

“爷爷，你去接下这个活，我帮你做好鞋，但是不要说是我做的。”

老人来到了国王面前，对国王说：

“我准备接这个活。”

国王给了他一双皮鞋的料子，问他：

“你是鞋匠吗？老头。”

“别担心，陛下。我儿子是鞋匠。”

老人回到家，把料子交给小王子。小王子裁好料子，扔到窗户外边，打开金国大门，取出一双皮鞋。

“爷爷，你拿去交给国王。”

国王收到皮鞋后高兴极了，把身子靠近公主说：

“可以举行婚礼了吧？”

公主回答说：“不量尺寸给我做件连衣裙，才结婚。”

国王又忙开了，召来很多高明的裁缝，给了很多钱，要他们不量尺寸做出一件给金公主穿的连衣裙。”

消息传到了王子的耳朵里，王子对老人说：

“爷爷，你去找国王，把衣料拿回来，我给你做好，只是不要说是我做的。”

老人来到皇宫，接下衣料，回到家里交给王子。王子马上拿起剪刀，裁好衣料，扔到窗外边，打开金国的大门，挑出最好的一件连衣裙交给老人，请他送到宫里去。

国王见了裙子非常高兴。对公主说：

“怎么样，我心爱的人，是不是该举行婚礼了？”

公主回答说：“你把老头的儿子找来，下令把他用牛奶煮死，我才嫁给你。”

国王不加思索，立即下了命令，当天从各家各户征收牛奶，倒进大槽，用猛火烧开。

王子被带来了，他向大家告别，深深地鞠躬。王子被投进槽里，他扎了几个猛子，就跳出来了，就成了举世无双的美男子。公主说：“你看，国王，我该嫁给谁，是你这样的老头，还是他那样的小伙子？”

国王心里想：“如果我到牛奶里去泡一泡，也会变成美男子。”想到做到，国王“扑通”一声，跳进牛奶槽里，结果烫死了。

王子和公主离开了王国，举行了婚礼，过着恩爱的日子。

余戚夷 译

国王的长子

[印尼]

几世纪以前，在中爪哇有个王朝，国王叫门当瓦宜，为人非常残暴。他的王后叫做巴拉勿·门当瓦宜。

有一天，门当瓦宜国王到他统治下的森林中打猎，遇见一个隐士，预言巴拉勿·门当瓦宜王后将会生三个儿子，而国王将来必定会被长子杀死。

国王听了这预言非常生气，颤声地喝令侍从们杀死那隐士。但是没有一个人敢执行这个命令，而国王自己也不敢杀他。于是他对隐士说：“因为没有一个人敢杀您，现在我命令您离开这儿，我不管您到哪儿去。我发誓，如果我的长子诞生后，我一定杀死他。”

国王日日夜夜地惦记着那隐士的预言。不久，他的王子诞生了。一晚，他命令一个保姆当王后睡着了时把王子抱来给他。保姆抱王子给他后，他命令一个亲信的仆人把王子抱到海边去杀死，并把尸体扔到海里去。那仆人因为怕国王，不得不把婴儿抱到海边去了。到了海边，他向海神凯柏罗龙喊道：“凯柏罗龙，神圣万能的海神呀，我的国王门当瓦宜命令我杀死他这刚出生的王子，我真不忍心……因此，恳求您给我指示，我对这婴儿该怎么办？”

只听到在那波浪滔天的海里，凯柏罗龙轰轰隆隆地回答道：“嗨，仆人，你不像你国王那样残忍，这很好。把那婴儿安放在你第一个遇见的石洞里去吧！以后你就回到你国王面前这样说：

‘陛下，小的已经执行了陛下的命令！王子现在已经处在海神凯柏罗龙的管辖下了。’你的国王听了一定很高兴，不会再问你是怎样弄死那孩子的。你别担心，我会保佑那婴儿。”

那仆人把婴儿安放在石洞里以后，便回去禀告国王。门当瓦宜国王问他，他回答道：“陛下，小的已经执行了陛下的命令！王子现在已经处在海神凯柏罗龙的管辖下了。”

“很好！去吧！”国王说。

话说回来，那天晚上，王后从梦中惊醒，发现王子不见了。她恐惧悲伤得害了急病。就在那天晚上逝世了。第二天，整个王宫的人都很伤心。

过了几个月，门当瓦宜国王忘记了王后的丧事，又和百查查兰国王的公主结婚了。这第二个王后后来生了两个儿子，大的叫拉登单都兰，小的叫阿尔亚巴巴岸。国王很疼爱这两个王子，另一面为了长子已经死掉而高兴，再也不想起他了。

当仆人离开了放在石洞里的王子后，海神凯柏罗龙便使一个因为没有儿女而一直在祈求神仙百拉哈马的渔夫到那石洞里去。不久，渔夫走到石洞边；听见婴儿的啼哭声，便住脚仔细听哭声的方向。听清楚了以后，便走进那石洞里去。只见一个婴儿蜷曲地躺在一个黑暗角落里的干海藻堆上。他又惊又喜，抱起婴儿，用布遮盖着，喃喃他说道：“也许是神仙百拉哈马给我们的！神灵的马拉哈马呀！”

他抱着那婴儿回家。他老婆正坐在茅屋门口，看见丈夫抱着一包东西稳稳重重一步步地走来，觉得很奇怪，以为丈夫抱着很重的东西，便迎上去喊道：“你抱的什么呀？盖曼？”

“一个男孩！”她丈夫盖曼叫道，“神仙百拉哈马给咱们的男孩！”他老婆拉舒拉莫名其妙，看见了那婴儿后才高兴地叫道：“啊呀！一个男孩！神明的百拉哈马呀！他满足了咱们的要求了！”

就这样，门当瓦宜国王的长子便由渔夫盖曼和他慈爱的妻子拉舒拉抚养了。

过了好多年，门当瓦宜国王很老了，但是还和以前一样暴虐。他的两个王子，就是拉登单都兰和阿尔巴巴岸，也像他一样残暴。

渔夫抚养的国王的长子，长得聪明而善良，相貌也很英武。“他一定是个特殊的人物，”盖曼偷偷地对妻子说。“你看，他的皮肤又黄又嫩，相貌英俊”神情活泼！也许他是被他父亲的仇人抢来藏在那石洞里的，将来我们总会知道他究竟是谁。”

“只望他不会抢回去就好了！”拉舒拉说。

“正因为这样，我要知道他是否真的是个特殊的人。”那渔夫说。因为他很想知道，于是到森林里去请问一个隐士。但是那隐士不告诉他那孩子是谁生的，只说：“带他到柏查查兰王国那儿去，叫他学习打铁技术吧！现在我不对你多说别的。”

盖曼便带了养子到柏查查兰去，交给一个高明能干的打铁师傅作学徒。几个月后，那孩子学习得挺好，渔夫便深信他一定是个特殊的人物。

几年以后，这王子因为打铁技术很高，名声传遍了柏查查兰王国，很多人都喜欢他的制造品。门当瓦宜国王也听见了他的名声，想看看他和他的制成品，有一天便到他家里去。国王在工场里看见了这铁匠。他看清楚这铁匠被熊熊的火光照得通红的脸后，不禁大吃一惊，连嘴唇也颤动着说不出话来了。因为他看见那青年人的相貌竟和他去世了的王后一模一样。国王呆立了片刻，才对那青年人说：“你叫什么名字，聪明的铁匠？你的父母也许是贵族吧？”那青年人恭恭敬敬地回答道：“我不知道，国王陛下。我是小时候被盖曼伯伯在石洞里发现的。他把我抱回家去，和他的妻子拉舒拉妈妈一直养育我长大。我把他们看作是我的亲爹娘。”

国王听了感到非常困惑，一句话也不说就出了门，很快地钻进轿里，命令仆人们赶快回去，他要在日出前回到王宫里。在三更半夜里他回到了王宫。立刻命令手下的人把几年前奉命杀死王子并把他扔到海里去的仆人叫来。这个仆人现在已经很老了，他来到后，国王咆哮地问道：“你从前有没有执行我的命令？你有没有杀死我的长子，把他的尸体扔到海里去？”老仆人怯懦地答道：“陛下的长子我曾抱到海边去，但是我不忍心杀害他，便向海神凯柏罗龙呼喊，于是他……他叫一个渔……渔夫……来救……”国王听了气得颤栗地咆哮着，命令立刻杀死这个老仆人，并且说：“如果你们像他一样不执行我的命令，我把你们也统统杀死。”这个老仆人一生当奴隶，这就是国王赏赐给他的恩惠。接着，老仆人便跟着几个执行死刑的青年仆人退出去了。

这老仆人死后，门当瓦宜国王又下令把渔夫盖曼叫来。国王叫几个宰相和仆人抬了轿子去立刻接那渔夫到来。他烦躁不安地踱来踱去，等待着盖曼。

盖曼刚到，国王便对他说：“告诉我吧，渔夫，你从前是在哪儿发现你那教育得如同王子一样的人的？你知道他是谁生的吗？”

“陛下，”渔夫回答说，“我是在一个石洞里发现他的。那时他还很小，在一个石洞里饿得啼哭。他究竟是什么出身，我可不知道，只知道他是个很活泼可爱的孩子，品性优良，皮肤嫩黄而洁净，表明他是出身于好人家的。”

因此，陛下，我给他受像王子一样的教育。”

“你是个渔夫，懂那孩子的什么事？你叫他像王子们一样学习打铁技术，难道只因为他的皮肤比你的柔嫩？难道没有人的皮肤能比他更洁白滋润么？你说的一切都不能决定他是出身于帝王之家的！”国王叫喊着。

“是的，陛下。但是还有他的声音、神态、举止，都明显地表明他是个特殊的人。”渔夫回答说。

门当瓦宜国王轻蔑他说：“我昨晚看见的那铁匠，根本就不像国王的子孙！你现在回家去吧！”

盖曼行礼后离开了王宫。他觉得很奇怪，思索着国王为什么要过问他养子的教育，左思右想都想不明白。后来他把这事告诉了妻子，但是那愚笨的女人也不明白。

“你还是到格都王国去问一个隐士吧！他也许会告诉你国王为什么过问咱们的养子。”她对丈夫说。

第二天，渔夫盖曼便动身到格都王国去。他在一个寺庙里遇见了一个隐士，恰巧他正是几年前预言门当瓦宜国王会被他的长子杀死的那个人。这事情盖曼不知道，就详细地把一切经过都向隐士说了。他还要知道门当瓦宜国王为什么用轿子来接他这个渔夫。

“国王为什么要用这样大的礼节呀？”他问道。“他为什么要探问我们养子的出身？我们一点都不明白，因此我特地来向伯伯请教。我曾注意到国王的的声音和举止都很像我们的养子，我的养子是不是国王跟仆女私生的，因而把他丢到石洞里去？请您告诉我吧！神明的伯伯，我的猜测是否正确？”

“你先在这儿歇歇吧！”那隐士说。“你走得太累了！待一会儿我会研究你的问题。”

盖曼在那隐士家里歇宿了两天两夜。在第三天晚上隐士才对他说：“渔翁，关于你的问题我已找到了答案。风曾给我指示，泉鸟曾大声告诉我，而香烟也叙述说门当瓦宜国王叫人到海边杀死他的长子，因为我曾经预言他将会被他的长子杀死。那受国王命令杀害王子的仆人不忍心，于是把那婴儿安置在一个石洞里。你别以为你那养子是仆人生的，其实他是门当瓦宜的第一个王后拉都·苏达尔娜·安帝娜生的儿子。他将是他父亲的王位的继承人，这先别告诉他，要等到时机成熟后才行，因为他弟弟拉登单都兰的政权还很强大。因此，你应该小心保护你的养子。这些话就是我要对你说的。你别就回乡，先到柏查查兰那儿去看看你的养子吧！”

和渔夫到柏查查兰的同时，门当瓦宜国王也上那儿去了。国王已知道这渔夫的养子——青年的打铁技师是自己的长子，于是绞尽脑汁地想法要陷害他，国王想出了一个阴谋诡计。

当他见到打铁技师时，温和他说道：“早安，打铁技师！”

“欢迎驾临，陛下！”打铁技师说。

“我来问您，也许您肯把您做的老虎笼子卖给我吧？”门当瓦宜国王说，“这笼子能不能关住我的两只老虎呀？”

“就是十只老虎也毁不了这笼子！”打铁技师回答。

“但是在我买这笼子之前，再检查一下它里面各部分和后边的隔板吧！看看坚固不。您得明白，老虎是猛兽，是很容易发生危险的！现在您再进去详细地检查一下吧！”

那打铁技师没想到门当瓦宜国王要陷害他，便答应了，向铁笼门口走去。

在这千钧一发的时候，盖曼来到了，看见他的养子即将遭到危险，便急忙赶上去，小声说：“别进去！国王恨死你呢！请他跟你一块进去吧！”

“喂，老不死，你对他说什么？”国王大声叫道。“你不知道我可以杀死你吗？没叫你，你竟敢到这儿来！何况是我，是你的国王在这儿。给我滚出去吧！”接着又对打铁技师说：“而你，遵照我的命令快进那笼子里去！”

打铁技师微笑着说：“国王陛下还没看见那笼子的钥匙是多么大和牢固呢！请先看看吧！”

“那铁钥匙在哪儿？”门当瓦宜国王问道。

“在那笼子里。”打铁技师回答说，“请看吧，多么容易上锁！”

“背我进笼子里去吧！”国王命令几个仆人，“我要检查检查里面的零件。”

门当瓦宜国王刚刚进去，盖曼连忙向笼子跑去，把门锁上了。以后对国王的仆人说：“把你们的国王连同这老虎笼子抬到海边去吧！满足全体人民的要求，而你们也将免除奴役，并且得到赏赐。”仆人们因怕别的侍从而犹豫不决地不知所措。经渔夫保证他们不敢怎样后，仆人们才抬起老虎笼和那暴虐残酷的国王到海边去，以后又抬到渔夫从前发现王子的石洞那儿去。

门当瓦宜国王非常生气，又害怕被俘在渔夫手中会送命。他一直叫嚷着：“放出我吧！仆人们，别信那渔夫的话！我是你们的国王，将会给你们很多很多赏赐，并且释放你们，任你们自由地到你们所喜欢的任何地方去！快放出我吧！”但是没有有一个仆人理睬他，他们只听从渔夫的话。

当老虎笼抬进石洞时，盖曼对门当瓦宜国王说：“谁是那残酷无情的父亲，叫人杀害自己刚出生的儿子并且要扔到海里去的？陛下认识那做父亲的吗？”

门当瓦宜国王听了更生气，不回答渔夫。

一个仆人——从前被国王杀死了的老仆的儿子——说：“那冷酷无人性的父亲就是门当瓦宜国王。他从前对我父亲说：‘迦利阿，把我这王后刚生的儿子抱到海边去，杀死了扔到海里去！’我父亲把那婴儿抱到了海边，但是不忍心下手。因为害怕，便向海神凯柏罗龙呼喊，结果海神回答说：‘嗨，仆人，你不像你国王那样残忍，这很好。把那儿婴安放在你第一个遇见的石洞里去吧……’我父亲遵照了这指示做……”

“而我在那儿发现了那婴儿，便抱回家来当作亲生儿子抚养。”渔夫接着说。又对门当瓦宜国王问道：“想把后来遇见了的儿子关在这铁笼里，并且给老虎吃掉的，是谁呀？”“就是门当瓦宜国王！”那仆人又叫道。

国王越发生气，连眼珠都从眼眶里跳出来了，嘴里直喷唾沫，狂吼着，尖声哀叫着，最后倒在地上死了。

现在，打铁技师被他养父命名为柏拉维查亚·帝翁·瓦那拉，他有权继承门当瓦宜国王的王位。国王第二个王后生的儿子拉登单都兰和阿尔亚巴巴岸被驱逐下台，因此发生了内战，结果柏拉维查亚·帝翁·瓦那拉击败了他的敌人。

柏拉维查亚执政不久，又被拉登单都兰强大的军队打败了。他便和他所有的臣民和养父退入森林里去。在那森林里除了很多马查苦果树外，其他的果树一棵都不生长。这苦果就是他们长期在森林里的唯一食物。柏拉维查亚·帝翁·瓦那拉在森林里建立了一个王朝，根据那儿繁盛的苦果的名字和

味道，这王朝便定名为“马查巴益。”

这就是很强大的“马查巴益”王朝如何建立的传说。

马查巴益（有人译作马这巴叶）是十三世纪末时至十五世纪时代爪哇王国的国名。是印度尼西亚历史上有名的强盛国家。“巴益”就是苦的意思。

朝选贤译王子、火鸟和灰狼

[俄罗斯]

从前，有一个国王叫维斯拉夫·安德洛诺维奇。他有三个儿子，大儿子叫德米特里王子，二儿子叫华西里王子，小儿子叫伊万王子。

国王有一个举世无双的大花园，花园里有各种各样珍贵的树，有结果的，也有不结果的。国王最喜爱的是一棵苹果树，树上结满了金色的苹果。

一只火鸟经常飞到国王的花园来。她的翅膀是金色的，眼睛像东方的宝石。她每天夜里飞来，落到国王喜爱的苹果树上，摘一阵苹果又飞走了。

火鸟摘了心爱的苹果，国王很伤心，把三个儿子叫到身边说：“我的亲爱的孩子，你们谁能抓住花园里的火鸟？谁能抓住活的，我生前分给他半个王国，死后全部给他。”

三个儿子异口同声他说：

“父王陛下，我们非常愉快地尽力而为，活活抓住火鸟。”

第一天夜里，德米特里王子去守苹果。他坐在火鸟常来破坏的苹果树下，睡着了，不知道火鸟什么时候飞来了，破坏了很多苹果。

早晨，国王把德米特里王子叫到面前问：

“怎么样，亲爱的儿子，发现火鸟没有？”

他回答父亲说：

“没有，父王，火鸟昨夜没有来。”

第二天夜里，华西里王子去守苹果。他坐在树下等了两个钟头，睡过去了，睡得死死的，不知道火鸟什么时候飞来了，破坏了很多苹果。

早晨，国王把他叫到面前问：

“怎么样，好儿子，发现火鸟没有？”

“她昨夜没有来，父王。”

第三天夜里，伊万王子到花园里去守苹果。他坐在树下面，等了一个钟头又一个钟头。突然花园被火照得通亮，火鸟飞来了，落到苹果树上，乱摘乱扔。

伊万王子悄悄走到火鸟身边，一把揪住她的尾巴，但是没有抓住，叫她挣脱飞跑了。王子手里只留下火鸟尾巴上的一根羽毛。

早晨，国王刚醒，伊万王子来到他面前，把羽毛交给他。

国王十分高兴，小儿子终于从火鸟身上拔下了一根羽毛。

羽毛闪闪发亮，十分好看，把它拿进黑屋里，屋里就像点起了很多灯，透亮透亮。国王把羽毛摆在自己的房间里，珍藏起来。从此以后，火鸟再也没有来过。

国王又把三个儿子叫到面前，对他们说：

“亲爱的儿子，我给你们一个美差，你们去找火鸟，谁找到活的，我还照以前说的那样奖赏。”

弟弟从火鸟尾巴上扯下了一根羽毛，两个哥哥很不高兴，他们接受父亲的派遣，两人一道去找火鸟。

伊万王子也请求父亲允许他去。国王对他说：

“儿子，我的主贝，你还太小，走不了这么远的路，吃不了这样的苦。你为什么要离开我？两个哥哥已经走了，你再走，很久才能回来。我年纪大

了，走路不方便，如果一命呜呼，谁来掌管王国？如果臣民起来反抗，或者发生暴乱，没有人能管得住。还有，要是敌人前来侵犯，也没有人指挥军队抵抗。”

不管国王怎样劝说，小王子还是坚持要去，国王终于同意了。伊万王子挑了一匹好马骑上走了。他走啊，走啊，不知道该往哪个方向走。

王子走了多久，遇到什么困难，故事很快会告诉你们。但是事情并不那么容易做到。王子最后走到一块草地上。这里竖着一块牌子，上面写着这样的话：往右，马死人平安；直走挨饿受冻；往左，人死马平安。

伊万王子看完这些字，向右走去。他心里想，马会死去，可是人活着，可以另外找一匹马。

他走了几天，突然对面来了一条大灰狼对他说：

“你好啊，小青年。你看过柱子上写的字，知道你的马会死，为什么还往这里走？”

狼刚刚说完，把王子的马吃掉，走开了。

王子失去了马，感到很伤心，痛哭了一场，只好迈开腿往前走。

他走了一整天，累得不行，刚想坐下歇一歇，狼追上来说：

“我可怜你，王子，累成了这个样子。我很抱歉吃了你的马，好吧，你骑到我背上，告诉我你要去什么地方，干什么？”

王子告诉狼要去的地方，狼飞跑起来，比马还快。狼驮着小王子跑了一天，傍晚的时候来到一排不高的石墙面前停下了。

“喂，王子，下来吧。你翻过墙去，那边有个花园，火鸟关在一个金笼子里。你拿上火鸟，不要碰那个笼子，如果你碰一下笼子，就会立刻被人抓住。”

伊万王子翻过石墙，走进花园。他见到笼子里的火鸟，非常喜欢。他从鸟笼里取出火鸟，往回走。他想了一想，自言自语他说：

“没有鸟笼，鸟往哪儿放？”

他又转身回去，刚取下鸟笼，整个花园发出雷鸣般的响声，原来鸟笼上装了警号。值班的人醒来了，跑进花园，抓住了王子和火鸟，带去见自己的国王多尔马特。

多尔马特国王怒气冲天，大声对伊万王子说：

“你这个年轻人，偷东西，不知羞耻！你是什么人，从哪儿来，父亲是谁，叫什么名字？”

王子承认说：“我从维斯拉夫王国来，是维斯拉夫国王的儿子，叫伊万王子。你的火鸟常常飞到我们的花园，从我父亲喜爱的苹果树上乱摘苹果，几乎把整个树都弄死了。父亲派我来找火鸟，把她抓回去。”

“年轻人，你这样做，对吗？你应该来找我，我会客客气气把火鸟送给你。如果现在我把你在这里干的丑事告诉所有的国家，你觉得好吗？但是你听我说，王子。如果你帮我到很远很远的一个国家去，给我把阿伏龙国王的黄鬃马弄到手，我就原谅你的过错，还恭恭敬敬把火鸟送给你。如果你办不成这件事，我就告诉全世界，说你是可耻的小偷。”

伊万王子答应把黄鬃马弄到手，离开多尔马特国王。

他找到灰狼，把多尔马特国王说的话告诉狼。

“哎呀，年轻人！你怎么不听我的话，你不该要那个鸟笼。”

“我对不起你。”王子对狼说。

“算了，”灰狼说。“你骑到我背上，我送你去。”

伊万王子骑到狼背上。狼像箭一样飞跑起来，跑了很久，夜里到了阿伏龙王国。

他们来到国王白石砌的马厩前，狼告诉王子：

“你现在到马厩里去，值班的马夫都睡死了。你牵出那匹黄鬃马，但是不要动墙上的金笼头，一动就会倒霉的。”

伊万王子走进马厩，牵上马往回走，他看到墙上挂着一个金笼头，很喜欢，便从钉子上取了下来。他刚刚取下来，马厩里一片响声，原来马笼头上装着机关。值班的马夫一下子全醒了，跑来抓住伊万王子，带去见阿伏龙国王。

阿伏龙国王审问伊万王子：“喂，年轻人，你说从哪个国家来，父亲是谁，你叫什么名字？”

伊万王子回答说：“我从维斯拉夫王国来，父亲是维斯拉夫国王，我是伊万王子。”

“好呀，你这个年轻人。”阿伏龙国王说。“你干的事像个好青年吗？你应该来找我嘛，我会客客气气把黄鬃马送给你。现在我把你干的丑事告诉所有的国家，你觉得这样好吗，但是你听我说，如果你帮我到很远很远的一个国家去，那里有个漂亮的公主叫叶列娜，我早就深深爱上了她，但是我没有办法弄到她，如果你能把她弄到我这里来，我就原谅你的过错，不然的话，我就告诉所有的国家，说你是可耻的小偷，公布你干的丑事。”

伊万王子答应阿伏龙国王把叶列娜公主弄来，走出宫殿，放声大哭起来。他找到灰狼，说了发生的事情。

“哎呀，年轻人，”灰狼说。“你为什么不听我的活，去偷马笼头呢？”

“我对不起你。”王子说。

“算了吧，既然这样，”狼接着说，“你骑到我背上，我驮你去。”

伊万王子骑到狼背上，狼像箭一样飞跑起来，没有多久，来到叶列娜的国家。

他们来一个用铁丝围起来的花园，狼对伊万王子说：

“王子，现在你下来，沿着我们来的路往回走，到田野里的绿树下边等着我。”

伊万王子走了。狼在篱笆外面找个地方躲起来，公主去花园散步要经过这里。

傍晚，太阳快落山的时候，天不太热了。公主带着保姆和随从去花园散步。当她走进花园，经过狼躲藏的地方时，狼突然跳过篱笆，背起公主，拼命往回跑。

狼来到田野里的绿树下边，对伊万王子说：

“赶快骑上来！”

王子骑到狼背上，狼驮着王子和公主向阿伏龙王国跑去。

陪同叶列娜公主到花园散步的保姆和随从，立刻跑回皇宫，派人去追狼。尽管追的人跑得很快，还是没有追上，只好往回王子和公主骑在狼背上，王子爱上了公主，公主也很喜欢王子。狼跑到阿伏龙王国的时候，伊万王子该把公主送进皇宫，献给国王。这时，王子非常伤心，眼泪汪汪地哭起来。

狼问王子：“你哭什么？”

王子回答说：“朋友，我从心里爱上了叶列娜公主，而现在为了一匹马，

要把公主献给阿伏龙国王。如果不这样，他就要向所有的国家诬告我。我是一个好青年，怎能不哭不伤心呢？”

“我给你办了很多事，王子。”狼说：“这件事我也帮你办成。你听我说，王子。我变成叶列娜公主，你把我交给国王，换出那匹黄鬃马，国王会把我当成真的公主，你骑上黄鬃马，跑得远远的。我向国王提出到郊外去散步，他会叫保姆和随从陪同我去。一到外面，你立刻想起我，我就会回到你身边。”

狼说完之后，在地上猛击一下，变成了叶列娜公主，谁也认不出她是假的。

王子告诉公主在城外等候，自己带上灰狼走进宫去见国王。

伊万王子领着假公主来见国王，国王打心里往外高兴，得到了梦想已久的宝贝。他留下假公主，把黄鬃马交给伊万王子。

王子和公主骑上黄鬃马，逃出了城，奔向多尔马特王国。

狼假装成公主住了三天之后，第四天向国王提出到外面散步，解解闷。

国王说：

“我的美人，我一切听你的，你随便去散步好了。”

国王命令保姆和随从陪同公主到野外去散步。

王子和公主骑着马，一路上说说笑笑，把狼忘了。这时王子又想起了狼。他喊道：“哎呀，我的狼在哪儿？”

狼不知从哪里钻了出来，站在王子面前说：

“王子，你骑上我，让公主骑那匹黄鬃马。”

王子骑着狼，向多尔马特王国走去。他们走了很久，走到了多尔马特王国境内，在离城几里路的地方停下。王子对狼要求说：“你听我说，好朋友。你帮我办了很多事，请你再办最后一件事。你能不能变成一匹黄鬃马，顶替现在的这一匹，因为我实在舍不得它。”

狼突然在地上猛击一下，变成了一匹黄鬃马。

伊万王子把叶列娜公主留在山坡上，自己骑上狼去皇宫见国王。

国王看到王子骑着黄鬃马来了，心里非常高兴，马上从宫廷走出来，到庭院里迎接，牵着王子的手，走进宫殿去。

为了庆祝这件喜事，多尔马特国王吩咐大摆筵席。他们在铺着花台布的桌子前坐下，又吃又喝，整整闹了两天。到了第三天，国王把火鸟和鸟笼一起送给伊万王子。

王子拿上鸟出了城，和叶列娜公主骑上黄鬃马回自己的祖国去了。

第二天，多尔马特国王想起要骑着黄鬃马到郊外去溜溜，吩咐仆人备马。他上马向郊外骑去。马一生气，立刻把国王摔了下来，露出原形变成一只狼跑了，追上了王子。

“王子，”狼说。“你骑我，让公主骑马。”

伊万王子骑到狼背上，和公主一道回去，快到狼咬死马的地方了，狼停下来对王子说：“喂，王子，我给你办事够忠实的了。我在这里咬死了你的马，我把你送到了这里。现在你下来，你有了一匹黄鬃马，你可以骑上它去你要去的地方，我不再为你效劳了。”

狼说完这些话就离开了。王子舍不得狼，放声痛哭，和公主走自己的路。

他们骑着黄鬃马走了一阵，到了离自己国家几十里的地方停下来，下马歇一歇。他把马拴到树上，走到树底下避荫，把鸟笼放在自己身边。

他们躺在松软的草地上，说一些亲热话，谈着谈着，睡过去了。

这时候，伊万王子的哥哥德米特里王子和华西里王子，跑了几个国家，没有找到火鸟，两手空空回来了。他们遇上正在睡觉的弟弟伊万王子和叶列娜公主。

他们看到草地上的黄鬃马和笼子里的火鸟，马上被迷住了，决定杀死弟弟。

德米特里王子拔出剑，捅死伊万王子，把他剁成几块，然后叫醒叶列娜公主问：

“美人，你是哪个国家的，父亲是谁，叫什么名字？”

叶列娜公主看到伊万王子的尸体，吓得不得了，放声痛哭，眼泪汪汪他说：“我是叶列娜公主，是被你们害死的伊万王子带来的。你们算什么英雄好汉，如果和伊万王子到田野里去比武，比赢了才是英雄好汉。杀死一个睡着的人有什么光彩？睡着了的人和死人是一个样。”

这时，德米特里王子用剑指着叶列娜公主的胸说：

“你听着，你现在掌握在我们手心里！我们带你去见我们的父亲维斯拉夫国王，你告诉他是我们找到你的，是我们弄到了黄鬃马和火鸟。如果你不这样说，马上杀死你！”

叶列娜公主害怕被杀死，答应了他们，保证照他们的话说。

德米特里王子和华西里王子抽签，决定谁要公主，谁要马。抽签结果，公主归华西里王子，马归德米特里王子。

华西里王子拉着公主的手，把她扶上自己的马。德米特里王子骑上黄鬃马，拿着火鸟，准备献给国王。

伊万王子在草地上整整躺了三十天。这时，灰狼跑来了，认出了伊万王子，它想使王子复活，可又没有办法。

灰狼看到有只老乌鸦带着两只小乌鸦在尸体上空飞，想落下来吃王子的肉，它躲在树丛里，当乌鸦落地要吃王子的时候，窜了出来，抓住一只小乌鸦，要把它撕成两半。这时老乌鸦落到地上，离得远远他说：“你好，灰狼。不要伤害我的孩子，它没有做对不起你的事。”

“你听着，乌鸦。我不伤害你的孩子，还要放了它，但是你要替我办一件事，飞到远远的一个国家，找来仙水。”

乌鸦回答说：“我一定办到，只要你不伤害我的孩子。”

乌鸦说完就飞走了，很快不见了影子。

第三天，乌鸦带着两瓶仙水飞回来了，交给了狼。

狼接过仙水，抓住一只小乌鸦撕成两半，从一个瓶子里含了一口仙水喷上去，小乌鸦的身子还原了，又喷了另外一个瓶子里的仙水，小乌鸦复活过来了，飞走了。狼向伊万王子身上喷了一口仙水，王子的身体复原了，喷了另外一种仙水，王子站起来说话了：“怎么搞的，我睡了这么久！”

“是的，王子，如果没有我，你会永远睡下去！你的两个哥哥杀死了你，把叶列娜公主抢走了，把黄鬃马和火鸟也抢走了。现在你要赶快回去，你的哥哥华西里王子今天要和叶列娜公主成亲。如果你想快，最好骑上我，我送你去。”

伊万王子骑上狼，跑了一阵，来到城边。

王子从狼身上下来，走进城去。他走进皇宫，看到哥哥和公主正在举行婚礼，刚从教堂回来，坐在桌子旁边。

伊万王子走进宫殿的时候，叶列娜公主很快看见了他，立刻从桌子边跑过来亲热地吻他，大声说：

“这个王子才是我的未婚夫，不是坐在桌边的那个坏蛋！”

这时，维斯拉夫国王站起来问公主是怎么回事，说的是什么意思。叶列娜公主把事情的真象告诉国王：伊万王子怎样找到了她，怎样弄到了黄鬃马和火鸟，哥哥怎样杀死正在睡觉的弟弟，怎样威胁她说假话。

维斯拉夫国王对德米特里和华西里大发雷霆，把他们关进监狱。伊万王子和公主成了亲，两人恩恩爱爱，一分钟也不愿分离。

余威夷 译

猪 信

[瑞典]

从前有一个公主，她是那样美丽，在许多王国里都找不到像她那样如花似玉的容貌。国王让给公主画了画像分发到各地，结果求婚者接踵而来。但是她一直坐在自己窗子旁边的薄纱后面瞧着那些前来的求婚者，而不让他们看自己，因为她认为，在所有那些求婚者当中不曾有一个既漂亮又善良使她满意的人。

在很远很远的另一个国度里，有一个国王的儿子听说了那个美丽的公主还看到了她的画像，他决定，不管她有多么傲慢，他也要和她结婚。他的父母和其他人都认为，他没有必要为别人都得不到的东西而去奋斗。但是，他们的劝说无济于事——一定要得到她。就这样他出发了。在他来到公主的家，王宫附近的时候，他换上几件长工的破衣服，然后走上前去问道，他能否在王宫里找点活干。

他首先碰到了厨房领班的，但是领班的无能为力。国王的儿子并不就此罢休，而是找到了国王本人去问。但是，如果他不愿意当猪信的话，国王也没有办法。

啊，小伙子对此已经很满意了。

“那么你想要多少工钱呢？”国王问。

“嗯，”男孩说，“我听说过您的姿色不凡的公主，只要能瞧上她一眼我就心满意足了。”

“不行，这可不行！”国王说。“这里来过很多高贵的求婚者，既有王子又有骑士，但是谁也没有能够看到她。”

然而男孩很固执，最后他还是达到了自己的目的，因为国王认为，如果放猪的小伙子从门缝里看一眼也没有什么关系。公主很漂亮，这已肯定无疑，所以猪信对自己所得到的报酬非常满意。

第二天一清早，厨师给了他一袋子吃的，然后他就赶着猪来到王宫外面的一个丛林里。在那里他把一个金链子挂在一棵对着公主窗户的菩提树上，然后就像其他放猪的男孩那样又唱又跳。

金链子像一颗星星一样闪闪发亮，正好照在公主身上，最后公主很想要那个金链子。

公主因此派了个女佣人去找猪信请求买下那条金链子。但是男孩不愿意把金链子卖掉。女佣人给他很多很多的钱，男孩却说：

“不，钱我不喜欢。但是，如果晚上我可以躺在公主的女佣人的房间门槛里面睡觉，她就可以得到那条链子。”

被派去的女佣人走进来向公主讲述了他的要求。

去他的吧，这个条件公主当然不能答应。

但是金链子通过窗户照得如此耀眼，最后她不得不使他的心愿得到满足。

晚上公主拿到了金链子，放猪的男孩得以躺在公主的女佣人房间的门槛里面睡觉。他装着睡得很死，还使劲地打呼噜。第二天一清早他又起来去放猪，并对晚上睡得那样香甜表示感谢。

他又赶着猪来到丛林里的时候，把一个金镯子挂在了公主窗户正对面的

一棵菩提树上，然后他开始像前一天那样又唱又跳。金镯子比金链子还要光彩夺目，它照进公主的房间，就像满圆的月亮把光辉洒在公主身上。

这时公主想不惜一切代价也得到那个不寻常的金镯子。她派了个女佣人去找猪倌想买下那个金镯子。她给他钱和他一定想要的其它罕见的东西。

但是男孩说：

“不，钱我不需要，金镯子的确很不寻常。如果今晚我可以躺在公主女佣人屋里的床底下睡觉，公主就可以得到金镯子。”

那个女佣人来到公主身边告诉她这一情况时，她特别生气他说：

“这不行！”

但是她们都认为，男孩睡得是那样死，如果像他希望的那样，就是让他躺在她们的床底下睡觉也根本没有关系。

公主被说服了，晚上她得到了金镯子，男孩得以爬到女佣人的床底下睡觉。一躺下他就打起呼噜，竟然一觉睡到天亮。

他起来后对他晚上睡了一个好觉表示感谢。她们都认为，为了这样一个金镯子所做的买卖真是太合算了。

第三天在丛林里放猪的时候，他在正对着公主窗户的菩提树上挂了个金苹果，然后就在那里尽情唱歌跳舞。那个金苹果又大又明亮就像金灿灿的太阳一直照到公主的身上。

公主对那个稀有的金苹果非常感兴趣。她派了一个女佣人去找猪倌，说只要公主能得到那个金苹果，就给他一大笔钱，还有一个庄园。

但是男孩他说：

“不，钱我没有用，给我一个庄园我也不会料理，但是，如果今晚让我躺在公主的脚头，那么她就可以得到金苹果。”

女佣人进来向她讲述了放猪的男孩的要求，公主顿时感到好像有人用针扎她一样，她喊道：

“我永远不能满足他的这一要求！”

但是金苹果一直映入公主的眼里，她异常激动，很想要那个苹果。她们都认为，让那个男孩躺在她脚头没有什么危险，因为他睡起来简直像个死猪一样。

这时她自己同意了。晚上她得到了金苹果，放猪的男孩得以爬到她的床上躺在脚头，他一躺下就鼾声大作，是的，他比以前睡得更香。

到了半夜的时候，女佣人们都开始打起瞌睡，因为前半夜她们一直在看守着他们两人，公主也睡得很糟糕。后来没过多久，公主和女佣人都进入了梦乡。但就在这时，放猪的男孩悄悄爬到公主身边躺在她怀抱里。

现在他们一直躺到天亮都还没有醒来。国王这时开始怀疑，他们到底在于什么，于是他到他们那里去看看。他对他看到的一切气愤极了，他认为：

“这里曾经来过许许多多的王子和骑士，但是在他们面前她连一次面也不愿意露，而现在却让一个猪倌躺在她的怀抱里。”

国王顿时勃然大怒，他把公主和猪倌都赶出了王国，公主不论怎样辩解也不行。

于是公主和猪倌拿着各自的东西离开了那个国家。男孩当然清楚他要到哪里去，但是他什么也没说。他们上到一条船上，走了很远才来到一个王国的大城市。在那里男孩给公主租了一间小屋，还说为了他们的生计，他要出去找点活儿干。

傍晚他回到她的身边时说：

“今天我找到了一个可以在那里工作的好人。一天三个国币，另外晚上干活钱更多一些。你也可以在那里工作。”

他出去找了一个旧纺车和一捆亚麻，让她纺线。第二天他又出去了。傍晚回来的时候他说：

“我几乎无法形容，我在那里工作的那人是多么地善良。我得了四个国币，还在那儿吃了晚饭。你过得怎么样？”他问她。

她却开始呜咽起来，并让他看她的手指头在怎样地流血，因为指头让线磨得太厉害了。

“那么。”他说，“明天你就干别的活儿吧。你照料一个小酒店。”

早上她得到了十几瓶烧酒，还有几个瓶子和杯子。但是直到那里来了几个士兵，男孩才离开那里。他们在那里喝酒，他们想喝多久就喝多久，后来又把剩下的烧酒倒个一干二净，还把杯子和瓶子都打个粉碎。

晚上王子回到家的时候，公主放声大哭起来，因为烧酒都流光了，杯子和瓶子都被打碎了，她什么钱也没挣到。

但是男孩说：

“没有必要为此而难过，实在没有必要。我们和善良的人有来往，我尽量把你所遭受的损失补回来，明天你干别的活儿去。你到王宫里去帮忙吧，因为这些天来那里正在准备举行婚礼。你口袋里装一个小盒子，给我藏一点什么好东西回来。”不，干什么都行，但是偷窃，公主说这她不能干。

但他还是像原来那样求她，此时此刻她想最好还是听他的吧。

第三天早上他比她先走了一会，然后她来到了王宫。在厨房里干活的时候，她试图往盒子里藏点东西。但是并没有藏多少，因为就在这时候国王的儿子突然来到厨房，拉着她的一只胳膊，把她带到大厅里那些高贵的夫人和小姐们中间和她跳起舞来，然后又把她带了出来。

晚上她刚到家，男孩也回来了。当时他说：

“今天我又在我的好心人那里，我得到了五个国币，还在那里吃了饭。你怎么样？”然后他问。

“嗯，我给你带回了一点东西。但是，由于上帝的帮助，所以我没能给你拿回很多，因为王子来拉着我的胳膊，和我在国王的大厅里跳舞，大厅的四周站满了衣著华丽的人们。我害臊极了。”“你看见谁讥笑你了吗？”男孩问。

“没有，这我没有看见。”

“他们认为你穿得不好吗？”他问。

“没有，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好吧，”他说，“明天那里要举行婚礼，到时候我也想去参加。”

“不行，你不能去参加，因为你没有好衣服穿。”她说。

“我可以站在门口瞧一瞧。”他说。

“不行，亲爱的，别去吧！”她温柔地请求道。

王宫里要举行婚礼的时候，却看不到新娘，谁也不知道新娘将从何而来，快到吃晚饭的时候，国王的儿子来到厨房，他拉着新来的女厨师的手，把她带到一个漂亮的房间。她惊惶失措，真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她请求，为了上帝的缘故，还是让她回到她的丈夫身边吧。

于是国王的儿子把华丽的衣服脱下来，这时站在她面前的竟然是那个放猪的小伙子。他对她说，是他把她置于各种困难境地。是的，甚至是他派去

了喝酒的士兵，还指示他们把器皿打碎。这时她抱着他的脖子大哭起来，并且问道，他为什么要对她进行如此严酷的考验。他说他这样做是因为她傲慢的缘故，这样一来她可以学会区分好坏。

然后他们又派人给公主的父亲送信，婚礼举行了整整七天，后来又怎么样我就不得而知。

杨永范译伊安·迪雷奇历险记

[英国]

很久很久以前，当世界还很年轻的时候，有个国王的儿子，名叫伊安·迪雷奇，意思就是“诚实的约翰”。他被人看作是一个出色的猎手。有一天，当他身带弓箭跨过山坡时，发现有什么东西从他头上飞过，抬头一看，原来是一只他从未见过的非常美丽的飞鸟，一只蓝隼。他立即朝天空射出一箭；但是蓝隼没有射中，只有一片蓝羽毛飘落在地上。伊安拾起羽毛，回家就把它交给他的继母王后。

他继母是一个会使魔法的人。她一看到羽毛，立刻就知道它不是从一只普通的鸟身上落下来的，于是她想得到那只蓝隼。她决定叫她的继子去捕捉，无论有多大困难或危险，都得完成这个任务。她打发伊安去寻找那只鸟儿，找不到就不得回家。伊安因为害怕王后的魔法，只得照她的吩咐去做。

他又来到见过那只蓝隼的山坡下。尽管他望眼欲穿地看着远方的地平线，可是那奇特鸟儿连影子也看不见。黄昏快要降临时，树丛中振翅欲飞的小鸟，从灌木丛飞到树根上，在寻找它们的窝。当夜幕降临，周围一片漆黑时，伊安坐在一棵衬底下点火取暖。当他正准备舒舒服服睡个觉时，突然他听到了一阵沙沙声。只见一只棕红色的狐狸闯入了火光，嘴里衔着一条阉羊的腿和一个羊腮帮。

“在野外过夜是不愉快的，对吗，王子？”狐狸向伊安打招呼道。

“的确是这样。”伊安回答道，“但我要为继母王后寻找一只蓝隼。如果找不到，我就不能回家啦。”

狐狸用它那狡诈的眼光盯着伊安，说：

“你的任务的确很艰巨，但如果你谨慎从事，也不是不可能办到的。”

接着他们一起吃着羊腿和羊头当晚饭。伊安饿得象一头挨饿的水牛。狐狸告诉他，这蓝隼是一个有五个脑袋、五个背和五个喉咙的巨人所有的。

“你必须到巨人那儿去。”狐狸说，“到他家去伺候他，告诉他你有养鸟的本领，这样他会把所有的鹰和隼都交给你照管。在它们中间，你一定会找到你需要的那只鸟。然后趁巨人外出，你就拿了这蓝隼跑掉，这事对你来说是轻而易举的。不过你得记住：你从巨人家里逃出来时，蓝隼的翅膀可不能触碰那儿的任何东西。如果碰到什么，事情就糟啦。”

伊安谢过狐狸给他出的主意，他俩便在树底下过夜。第二天天一亮，狐狸就把伊安送上路，让他到那有五个脑袋、五个背和五个喉咙的巨人地方去。他的视线在远处被树遮住了，要到巨人的住屋还远着哩。

太阳落山后，他终于来到巨人的家。他在一扇大门上敲了敲，巨人亲自出来开门。这是一个非常可怕的巨人。伊安见了他吓一大跳，想从原路溜回去。

“你来干什么，王子？”这可怕的家伙吼叫道。

“我想到你这儿找点事做。”伊安回答道，“我有养鸟的本领，也许对你有帮助。”

“这些天我一直在盼望你来，”巨人回答说，并把门开大些，邀请伊安到屋里去。“因为我渴求有人照料我的鹰和隼。”

伊安就这样在这有五个脑袋、五个背和五个喉咙的巨人那儿找到了活

干。一点也不假，在他照料的那些鸟中间，果然有一只是他继母渴望得到的蓝隼。那巨人看到伊安把他的鸟照料得很好，心里很满意，便让他单独照管这些鸟，自己就出去打猎了。有一天当伊安独自一人时，便决定携带蓝隼逃走。

伊安听那巨人地动山摇般的脚步声在山坡那儿消失时，才小心翼翼地把那只蓝隼从栖木架上取下来。他牢记狐狸的忠告，象拿一块易碎的玻璃似的，十分当心地把鸟儿带到了门口。但是很糟糕，他打开门时，蓝隼看到白天的亮光，便张开翅膀，一根蓝翅膀羽毛碰到了门柱；于是门柱马上发出一阵尖叫声，声音响得在百里以外都能听到。

伊安还没来得及考虑下一步该怎么办，已传来一阵沉重的脚步声，巨人从山坡那边跑回来了。

“你竟敢偷我的蓝隼！”他用五个喉咙发出可怕的巨大声音吼道，“这不是你的东西，你要拿着溜走！”

“请宽恕我吧！”伊安哭泣道，“我的继母王后叫我为她找这只鸟，没有这只鸟，我就回不了家。”

巨人用十只闪着狡黠目光的眼睛看着伊安。

“我可以把这蓝隼给你，”他说，“但是，你得从丢拉得巨妇那儿为我弄一把白光剑来。”

伊安答应去完成这个任务，于是迈着轻快的步子走了。巨人斜靠在门柱上，发出雷鸣般的狂笑声，因为他知道，伊安是无法完成这个任务的。

伊安足不停步地穿过村子，走了许多里路，路上没有一个人能告诉他，怎样才能找到丢拉得巨妇。夜幕降临后，他在一棵大树下点起了火，正想舒舒服服地躺下睡个觉，又跟上次那样，听到了一阵沙沙声，原来是他的老朋友狐狸又来他这里。

“你大概没有从巨人那儿拿到蓝隼吧，”他向伊安打招呼道。

“噢，没有呀！”伊安回答道，“可巨人说，如果我从丢拉得巨妇那儿为他搞到一把白光剑的话，他就把蓝隼给我。”

狐狸带着狡黠的目光看着伊安说。

“你的任务是艰巨的，但如果你谨慎从事，也不是不可能办到的。”

他们和以前一样共进晚餐，狐狸告诉他，丢拉得是一个坐落在海中央的岛屿，巨妇是三姐妹，就住在那儿。

“你到她们那儿去，”狐狸说，“你在她们家找点事做，说你善于把金属的东西擦得雪亮。她们将会让你去看管武器，在这些武器中间，就有你要寻找的那把剑。她们哪一天外出时，你就趁机拿着这剑逃跑，这对你来说，是极容易的事。但你得牢记我以前的忠告：你逃走时，千万别让剑刃碰到屋里的任何东西。如果碰到了，事情就糟啦。”

第二天清早，他们一块儿走到海边，狐狸说：

“我变成一只船，把你带到丢拉得岛上去。”

一眨眼功夫，狐狸摇身变成一条棕红色的小船。伊安乘着船朝海中央一座有悬崖峭壁的岛屿划去。船一靠岸，狐狸又恢复了它的原来模样。

“祝你交好运，王子！”当伊安打算去寻找巨妇的住房时，狐狸说，“你逃走的那天，我会在这儿等候你，把你带回对岸去的。”

这儿离那所房子不远。伊安敲了敲大门，三姐妹都出来开门。第一个长得象机树一样高，第二个黑得象下暴雨的天，第三个丑得象个小丑。

“你想要什么，王子？”她们高声说。

“我想在你们这儿找点事做，”伊安回答道，“我善于把各种金器擦得雪亮，这对你们也许有点用处。”

“我们正盼望你来呀！”巨妇回话说，把门开得大些，邀请伊安到屋里去。“因为我们渴望有人来照管这些剑。”

伊安就这样在丢拉得巨妇那儿找到了活干。果然在这些他看管的武器中间，有一把巨人所需要的白光剑。三姐妹看到伊安把这些武器看管得很好，心里很满意。她们出海时，便让他单独留在屋子里。一天伊安独自一人在屋里时，决定设法逃走。

当长得高高的、黑黑的、丑丑的三姐妹前往海岛的另一边去时，伊安小心翼翼地从小储藏的地方取下白光剑，心里牢记狐狸的忠告，异常当心地把剑拿到了门口。但糟糕的是，他刚要跨出门，剑刃碰到了门楣，马上发出一阵巨响，这声音在千里以外都能听到。

那三姐妹立即用最快的速度飞奔回来。

“你想偷走我们的白光剑！”她们叫喊道，“你竟敢拿这不是你的东西！”

“请宽恕我吧！”伊安哭泣道，“这是那五头、五背和五个喉咙的巨人叫我来拿的。如果我得不到它，他就不给我蓝隼；没有蓝隼，我就不能回到继母王后的家。”

那三个巨妇眼里闪着狡黠的目光，看着伊安。

“我们的白光剑可以给你，”她们说，“如果你能把伊林国王的那匹栗色母马给我们弄来。”

伊安答应照她们的吩咐去做，并满怀希望地走了。三个姐妹彼此搂着脖子狂笑起来；因为她们知道，她们提出的任务，伊安是无法完成的。

当伊安往下走到那陡峭悬崖下的海边时，发现狐狸已等候在那儿。

“看来你没有把丢拉得巨妇家里的白光剑拿来。”狐狸向他打招呼道。

“噢，没有成功。”伊安回答道，他把没有得到剑以及还得把伊林国王的那匹栗色母马带到丢拉得去的事，向狐狸讲了一遍。

狐狸带着狡黠的眼光看着伊安，说：

“你的任务很艰巨，但是如果你谨慎从事的话，也不是不可能办到的。伊林是一个国家，就在大洋彼岸不远的地方。我可以变成一条小船，把你送到那儿。我们到了伊林，你必须到王宫去，设法当上国王的马夫，你照料这些马的时候，就会找到你需要的那匹马。到了晚上，等大伙儿都入睡了，你就可以轻而易举地牵了那匹栗色母马逃出来。不过我再次提醒你，你逃跑时，马的任何一个部位，包括它的四条腿，都不能碰到马厩的门。如果碰到了，事情就糟啦，就会象你以前吃过的苦头一样。”

狐狸摇身变成一条有棕红色帆的三桅船，载着伊安渡海到伊林（爱尔兰）的绿色大陆去。当他们到达那儿以后，狐狸又恢复了它的原来模样，说：

“好运等着你，王子！在你逃走的那天夜里，我会在这儿等候你，带你过海去。”

伊安在乡间的绿色土地上走着，很快就来到王宫。他敲了敲大门，伊林国王亲自出来开门。

“你想做什么，陌生人？”国王问道，他穿着华丽外衣，外貌非常庄严。

“我想在你的马厩里当马夫。”伊安回答道。

“我在日夜盼望你来啊！”国王说，“此刻我正需要一个马夫。”

伊安就这样在伊林国王的马厩里干起活来。真的，在他看管的马群中确有一匹丢拉得巨妇渴望得到的栗色母马。过了没多久，伊安考虑逃跑的好机会来了。一天夜里，当大家都入睡后，他潜到马厩，解开系马的绳子。他牢记狐狸的忠告，小心翼翼地将马牵到了马厩的门口，准备骑上马逃跑。当他越过马厩的门时，一根马尾毛触到了门柱，立刻发出一阵尖叫声，声音响得伊林全国都可听见。

所有的王公大臣顿时都跑到马厩的跟前，领头的就是国王自己。

“你竟敢偷我的栗色母马！”他愤怒地吼叫道，“你想拿走不是你的东西。”

“原谅我！”伊安哭泣道，“这是丢拉得的巨妇要我这样做的。因为你不给她们栗色母马，她们就不肯把白光剑给我。如果我不把白光剑交给五头巨人，他就不肯给我那只蓝隼。没有蓝隼，我就不能回到继母王后的家。”

伊林国王用狡黠的神情看着伊安。

“我可以把栗色母马给你，”他说，“但是你得把法国国王的女儿给我弄到手。听说她是世界上最美的女人，我想和她结婚。”

伊安答应满足国王的要求，带着高兴的神情走了。伊林国王笑得眼泪都流了出来，因为他想，他给伊安的任务，他是无法完成的。

当伊安来到海边时，他发现狐狸已等候在那儿。

“喂，你不必告诉我了，我知道你又失败了，没有把伊林国王马厩里的栗色母马牵来。”狐狸向他打招呼道。

“哎呀，确是这样啊。”伊安回答道，他把栗色母马没有弄到手，以及伊林国王要他设法搞到法兰西国王女儿的事，向狐狸讲了一遍。

狐狸用狡黠的神色看着伊安说：

“你的任务很艰巨，可你如果谨慎从事的话，也不是不可能办到的。我要变成一条船，把你送到大海对岸遥远的法国去。到

了法国后，你就去找国王，请求他的帮助，并说船在靠岸时失事了。这样国王、王后和他们的女儿都会跑出来看你的船。如果你照我的话去做，一切都会很如意。”

狐狸说罢，摇身变成一艘有尖头的漂亮的船，载着伊安渡海去法国。当他们靠岸后，伊安出发朝国王的宫殿走去。他敲了敲大门，国王亲自出来开门。

“你想做什么，陌生人？”国王是一位有胡子的高贵绅士，他问道。

“呃，陛下，我的船在这儿靠岸时失事了，”伊安说，“我来请求您的帮助。”

“让我也去看看你的船吧。”国王说罢，叫他的妻子和女儿陪伴他到岸边去。

伊安看到法国国王的女儿，觉得她是一位他从未见过的美人，伊林国王说得对，她是世界上最美丽的女人。她有着一头黑色长发和一双深邃的蓝眼睛，生得非常美丽。

他们三人和伊安一起来到岸边。当他们看到这艘大船时，都惊呆了。伊安站在那儿不知下一步该做什么，这时他突然听到船上传来了一阵美妙的音乐声。国王的女儿听到了这音乐声，高兴得拍起手来。

“你可不可以让我到你的船上去看看那些乐师？”她要求道。

“当然可以。”伊安回答道，国王和王后站在一边微笑着，伊安握住她

的一只白嫩的手，把她领到了船上。当他们在观望下面富丽堂皇的船舱时，帆已鼓满返航的风，船便驶离海岸。伊安和公主重返甲板，才发现他们已置身在海中央，连一片陆地也看不到了。

“啊，原来你要把我从父母身边拐走呀！”公主哭叫道。

“请原谅我，”伊安回答她，“伊林国王打发我来带你过海去给他作妻子。”接着他就把他的全部历险活动以及他如果得不到五头巨人的那只蓝隼，就不能回到继母王后家的事告诉了公主。

他讲完以后，公主叹了一口气，然后用深逢的蓝眼睛深情地凝视着他。

“高贵的伊安，我宁可和你结婚，也不愿和什么伊林国王结婚。”伊安听了她的话感到很不是味儿，因为他已经深深地爱上了公主。但是他心里明白，他不能和她在一起。

当他苦恼的时候，那忠实的狐狸又一次来帮助他，他们在伊林王国的绿色海岸靠岸不久，狐狸又恢复它原来的模样。它教伊安如何瞒过伊林国王、如何把公主留下来的办法。

“我要变成一个漂亮的女人，”狐狸说，“当公主留在这儿岸边时，你必须带我去见国王，说我就是法兰西国王的女儿。”它面带狡猾的微笑，又补充一句说，“我自会设法逃脱，跟在你后面。”

这样决定以后，公主留在岸边，伊安朝着绿色的郊野走去，狐狸变成脸色白皙和棕红色卷发的漂亮女人走在伊安身边。他们来到王宫，国王亲自接待他们。当他再次见到他的马夫，的确大为惊讶。

“噢，伊林国王，”伊安说，“我已经把法兰西国王的女儿给你带来，我的任务已经完成。你答应给我的那匹栗色母马在哪儿？”

“你完成得很好。”国王回答道，下令把那匹已配戴上金马鞍和银马勒的栗色母马从马厩里牵了出来。

“牵走我的栗色母马，上你的路吧！”他对伊安说。

伊安骑上栗色母马，朝公主等候着的岸边奔去。这时候，伊林国王转过身去拥抱他的新娘，但是转瞬间她突然变成一只棕红色的野兽，咬了他一口，国王晕了过去，狐狸飞快地朝岸边跑去。在岸边，狐狸再次变成一只只有棕红色帆的三桅船，载着伊安、公主和栗色母马一起渡海到丢拉得岛去。

“现在，”当他们到达那儿时，狐狸对伊安说，“我再教你怎样瞒过三个巨妇、怎样取回栗色母马的办法。我要变成一匹叫人喜爱的骏马。当公主和栗色母马留在岸边时，你必须带我去见三个巨妇，说我就是她们所要的那匹马。”狐狸又带着狡黠的微笑补说了一句，“我会设法逃脱，一会儿就跟上来。”

就这样，当公主和栗色母马留在陡峭悬崖下的海边时，伊安带着狐狸变成的那匹骏马去见巨妇。她们见他回来了，都感到很惊讶。

“喂，姐妹们，”伊安说，“我根据你们的要求，已经把伊林国王的栗色母马给你们牵来了。我的任务已经完成，你们答应给我的那把白光剑在哪儿？”

“你干得很好，王子。”巨妇说。于是那个跟机树一般高的女人，拿出白光剑，交到他手中。

“带上我们的白光剑，上你的路吧！”她们说。

伊安挥舞着那把异常精致的白光剑，忙向海边走去，他握着剑柄的手感到那柔韧的刀刃在抖动。那三个巨妇全都渴望骑一下她们的新骏马，因为谁

都不愿意让别人第一个骑上去。她们三个人竟一齐骑上去，一个搭在另一个的肩上。那狐狸一感到她们跨在了它的背上，便立刻旭起后腿，低下脑袋，沿着悬崖的边缘疾驰。这样一来，那三个巨妇——高高的、黑黑的和丑陋的——全都掉到下面的海里，结束了她们的生命。

狐狸又恢复它原来的模样，和等在海边的伊安他们会面了。它弄来一条棕红色的小船，把他们渡过海去，重又回到了伊安开始出发的地方。

“现在，我们航行的日子过去了。”狐狸说，“我再教你怎样去瞒过五头巨人、取回白光剑的办法。我变成一把白光剑，你带我去见巨人，说我就是那把他要的剑。”

它又带着狡猾的微笑补充了一句说：“我会设法逃脱的，马上就跟上你们。”

这样决定后，公主留在海边看着栗色母马和白光剑，伊安带着狐狸变成的那把白光剑来到巨人的家。巨人再次看到他，感到十分惊讶。

“喂，巨人，”伊安说，“我已照你的吩咐从丢拉得巨妇那儿把白光剑带来了。我的任务完成了。你答应给我的那只蓝隼在哪儿？”

“你干得很好，王子。”巨人说。他把那只放在柳条篮里的蓝隼给了伊安，“拿上我这蓝隼，上你的路去吧！”

于是伊安又朝在海边等他的公主走去。当他看到蓝翅膀在柳条篮里闪着亮光，内心有说不出的高兴。他为了获得这只神奇的鸟儿，才跨洋过海去冒各种危险。

那巨人手里拿着他的新剑，当他独自一人时，就迫不及待地想试试剑的锋利和威力，开始朝假想的进攻者在空中挥舞起剑来，用锋利的剑刃朝左右劈去。狐狸转身用足力气一击，把巨人的五个脑袋统统砍了下来。接着它丢掉假面具，跑去找伊安和公主了。

“到现在，”狐狸说，“你的历险活动已全部结束，你最后剩下的工作，是去破除你那继王后的魔法了。事情就这样作吧。你必须骑上栗色母马，让公主骑在你身后；右手握着白光剑，剑背对着鼻子；让蓝隼站在你肩上。你就这副模样回家去，要不了多久，你就会遇到你继母的。她将施展魔法，死命盯着你看，你将会从栗色母马上摔下来，变成一堆干柴。但是，剑的锋刃会转向她，她的魔法便无法得逞。”

伊安按照狐狸的吩咐，骑马启程回家。他让公主骑在他的身后，手握白光剑，剑背对着鼻子；蓝隼站在他的肩上。他经过千山万水，才到达他父亲王宫的郊外。

当伊安骑马越过山坡时，王后无意中从窗口看到了伊安，她心怀毒计，急忙冲到院子门口去等候继子的来到。伊安走近时，她就死命盯着他看。他没有把白光剑举在胸前，的确象狐狸预言的那样，从马上摔了下来。可是，白光剑的尖刃正对着他继母，她的全部魔法转向她自己，她反而倒在地上，变成一堆干柴。

伊安手搀着公主胜利地走进父王的宫内。当国王听完儿子的全部历险故事后，准备为他俩举行盛大的结婚典礼，下令将院子门口的一堆干柴点火烧掉。

伊安就这样在他以后的生活中享受着财富和欢乐，他有世界上最美丽的女人作他的妻子；马厩里有疾驰如风的罕见的栗色骏马；家里的墙上挂着无敌的白光剑；打猎时有任何鸟都无法匹敌的蓝隼。

他不能忘记，他拥有这些东西，全靠他的老朋友狐狸。他对狐狸说，只要他活在上，不管是他还是别的同行，打猎时都不许伤害狐狸。可是狐狸微笑着回答伊安道：

“你不必为我和我的同类担忧。因为我们完全能够照顾自己。”狐狸说罢，翘起毛茸茸的黄尾巴，跨过山坡走了。

潘辛 译

一个勇敢的小伙子

[俄罗斯]

有个国王年纪大了，眼睛也看不见了。他听别人说，很远的地方有一个苹果园，长着一种长寿苹果，还有一口井，井里有仙水。老人吃了苹果会返老还童，盲人用井水洗眼睛，可以重见光明。国王有三个儿子。他派大儿子骑马去苹果园摘苹果，到井里取水。他想返老还童，重见光明。儿子骑上马走了，他走啊，走啊，来到一个三岔路口，在那里看到一个路标。路标上指着三条路：第一条，马饱人饿；第二条是死路；第三条马饿人饱。

他想了一想，决定走第三条路。走着走着，看到田野里有一座非常漂亮的房子。他向房子走去，仔细看了看，推开门，不取帽，不敬礼，骑马进了院子。房子的主人是个寡妇，年纪不大。她把小伙子叫到面前说：“热烈欢迎，贵宾。”她领小伙子进到屋里，安排他坐到桌边，端来好吃的东西，摆上蜂蜜酒。小伙子吃饱喝足了，便躲到长凳上去睡觉。女主人对他说：“一个年轻人，一个堂堂男子汉，怎么能一个人睡！同我那漂亮的女儿冬妮亚睡吧！”他高高兴兴地同意了，去与冬妮亚去睡在一块儿。冬妮亚对他说：“靠近点，暖和些。”他挪了挪身子，正想向冬妮亚靠过去，不料把床压穿了，掉进一个坑里，想爬也爬不出去。老太婆强迫他每天磨面粉。父亲等了又等，不见他回来。

国王派二儿子去找苹果和仙水。二儿子走的路线同哥哥一样，遭到了同样的命运。国王等了很久，两个儿子都没有回来，他很伤心。

小儿子请求父亲派他去。国王坚决不同意，对他说：“你会遭殃的，孩子。你两个哥哥一去不复返，你这么点小，更容易吃亏上当。”小儿子缠住父亲不放，决心要把爸爸要的东西和两个哥哥找回来。父亲想了又想，还是同意了。小王子上路了，他在路上遇到的情况，同两个哥哥一样。他来到寡妇门口下马，敲了敲门，要求借住一夜。女主人同从前一样热情：“热烈欢迎，稀客，稀客！”她把小王子安排到桌子边坐下，端出好吃的东西，摆上酒，小王子吃饱了，想到长凳上去睡觉。女主人说：“一个年轻人，一个堂堂男子汉，怎么能一个人睡！去和我那漂亮的冬妮亚睡吧！”“不行呵，大婶。过路人不能这样做。最好烧点热水，让我和你女儿去洗澡。”

寡妇烧了很热很热的水，领他和女儿冬妮亚洗澡。冬妮亚和她妈妈一样坏，她叫小王子走在前边，等他一进洗澡房，就把门关起来，自己不知躲到什么地方去了。勇敢的小伙子打开门，把冬妮亚关到里边。他有三根棒子，一根是钢的，一根是铅的，一根是铁的。他举起棒子抽打冬妮亚。冬妮亚大声求饶。小伙子对她说：“快说，坏东西，把我两个哥哥弄到什么地方去了？”冬妮亚说，他们在地窖里磨面粉。小伙子放开了她，两个人走进屋子，把几条梯子连起来放下去，救出两个哥哥，让他们回家去。哥哥不好意思去见父亲，因为和冬妮亚睡过觉，什么事也没有办成。他们在田野上流浪，在树林里乱走。

小伙子继续往前走，走啊，走啊，来到一座屋子面前，走了进去。一个美人在屋里织毛巾。他说：“上帝保佑你，美人。”美人回答说：“谢谢，好小伙子，是为了偷懒还是有事而来？”“有事，美人。”他说。“我要到很远的地方去，给老父亲找长寿苹果和仙水，他的眼睛看不见了。”美

人说：“难啊，你很难找到这个苹果园。但是你可以继续去找，我有一个姐姐。她比我知道的事情多，会告诉你怎么办。”他又走了很久，见到了美人的姐姐，像对第一个美人一样，问了好，做了自我介绍。姑娘要小伙子把马留下，骑她的有两个翅膀的马去找大姐姐。大姐会告诉他去苹果园的路，怎样弄到苹果和仙水。他又走了很久，找到了美人的大姐。大姐把自己有四个翅膀的马给了他，对他说：“小心点，苹果园里住着我的姨妈，她是个很凶的妖婆。你到了苹果园的时候，不要舍不得我的马，要一次跳过墙去。如果马碰到了墙，墙上的铃铛就会响起来。铃铛一响，她就会醒过来，你就跑不了啦。她的马有六个翅膀，你割断马的血管，免得妖婆骑上来追你。”

小伙子照办了。他骑马飞过墙，马尾巴碰响了铃铛，但是声音很小。妖婆醒来了，没有听清铃铛的声音，打了几个哈欠，又睡着了。小伙子拿上长寿苹果和仙水，骑上马跑了。他路过三姐妹住的地方，换了马，骑上自己的马，飞快回国去了。清早，妖婆发现苹果和仙水被偷走了，立刻骑上六个翅膀的马，走到第一个侄女住的地方问：“见到有人打这儿过去吗？”侄女说：“有一个英俊的小伙子过去，但是已经很久了。”她继续向前走，问第二个和第三个侄女，回答都是一样。她快要追上的时候，小伙子已经到了本国的领土上，不怕她了。妖婆不敢往前走，只是看了看小伙子，用嘶哑的嗓音说：“好小子，你这个小偷，算你走运！你能从我这里跑掉，你的两个哥哥会叫你倒霉的！”她咒骂了一通，转身回去小伙子回到自己的国家，看到自己的哥哥——两个流浪汉在地里睡觉。他没有叫醒他们，拴好马，在他们身边睡下。两个哥哥醒来，看到弟弟回来了，轻轻从他怀里取出长寿苹果和仙水，把他扔进地洞里。他的身子在空中飞了三天，掉到一个漆黑漆黑的地下王国。这里的人，个个手里拿着火把。他向前走去，见到所有的人愁眉苦脸，痛哭流涕。他问他们哭什么，人们告诉他：他们的国王只有一个女儿，很漂亮，叫波柳莎公主，明天要送去给妖怪吃。他们还说，每个月要给七头蛇送去一个姑娘，先送谁，后送谁，都规定好了，现在轮到送公主。小伙子听说以后，直接去找国王，对他说：“我能救你的女儿，国王。但是你要亲自给我办几件事，什么事以后告诉你。”国王满心欢喜，答应照办，还要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他。

到了这一天，公主被送到海边一个三道墙的城堡里，小伙子也跟着去了。他随身带了一根几十斤的铁棒，和公主一起等着妖怪来。他们一边等一边谈心。他给公主讲自己经历的事情，告诉她自己有仙水。小伙子对波柳莎公主说：“你在我头上抓虱子，如果我睡着了，你就用铁棒打我，不然是叫不醒的。”他趴在公主腿上睡了。公主在他头上抓虱子，他睡着了。妖怪飞来了，在公主头上飞来飞去。公主不忍心用棒子打。便又推又喊，可不论怎么喊，都叫不醒他，急得哭了，眼泪滴到小伙子脸上。小伙子醒过来，突然喊起来：“哎哟，你用什么东西烧我？”这时，妖怪向他们扑来，小伙子抡起铁棒，一下打断妖怪五个头，再一下，把剩下的两个头也打断了。他拾起妖怪的头，埋到墙脚下，把妖怪的身子扔进海里。

一个坏蛋看到了这些情况，悄悄从墙后边走出来，砍下小伙子的头扔进海里，强迫公主告诉父亲，是他把自己救出的，不这样说就捏死她。公主没有办法，哭了一阵，和坏蛋一起去见父亲。国王迎接他们。公主告诉父亲，是这个年轻人救了她。国王不知有多高兴，立刻准备婚礼，客人来自很多国家，有国王，亲王。他们喝酒，唱歌，闹得不亦乐乎。只有公主闷闷不乐，

走到草棚下面一个角落里，偷偷流眼泪，想念救她的小伙子。

公主想出了一个主意，求父亲派人到海里去打渔，自己也跟着去了。大渔网撒下去，捞起好多好多的鱼。公主看了一眼说：

“这不是我要的鱼！”又撒了一网，捞上了小伙子的脑袋和身子。公主赶快走上去，从他怀里取出一瓶仙水，把脑袋安回身子上，撒上仙水，小伙子活过来了。公主告诉小伙子，她想抓住那个坏蛋。小伙子安慰她一阵，叫她先回去，自己随后就来，有办法收拾坏蛋。

小伙子走进宫殿，客人一个个醉熏熏的，手舞足蹈。他说自己会唱各种各样的歌。客人听了很高兴，要他唱。他先唱了一首开心的小调，客人乐得七倒八歪，一个个对他大加夸奖。他接着唱了一首悲伤的曲子，把客人都唱哭了。小伙子问国王，谁救了他的女儿。国王指了指那个坏蛋。“这样吧，国王，我们和你的客人一起到城堡去，如果他能找到妖怪的脑袋，我就相信是他救了公主。”大家来到城堡。坏蛋用力掏，一个也没有掏出来。小伙子随便一掏就掏出来了。这时，公主说出了事情的真像，是谁救了她。大家承认是小伙子救了公主，把坏蛋拴到马尾巴上，把他拖死了。

国王希望小伙子和自己的女儿结婚，小伙子说：“不，国王，我什么也不要，只想回到人间去，我还没有完成父亲要办的事情，他正等着我带回去仙水，他的眼睛看不见。”国王留不住小伙子，公主又不愿和小伙子分手，想和他一起到人间去。

小伙子和公主一起回到家乡。他的父亲欢欢喜喜迎接他们。小伙子看到，国王吃了苹果变年轻了，只是眼睛还是看不见，他拿出仙水抹了抹父亲的眼睛，国王马上就看得见了，热烈地吻儿子和他的未婚妻。小伙子告诉父亲，是两个哥哥从他身上偷走了苹果。两个哥哥吓坏了，跳进河里淹死了。小伙子和公主结了婚，摆了很多酒席。我在那里吃了饭，喝了酒，还吃了一种怪白菜，就像没有吃东西似的。

余戚夷 译

没有心脏的巨人

[瑞典]

有一个国家，这国家的国王有七个王子。国王上了年纪了。一天，他把七个王子叫到跟前，对他们说：

“让我再看看你们。我已经很老了。你们到了结婚的年龄，该结婚了。现在，你们要马上出去，去寻找你们的新娘。我最小的海露宝洛，让他留下，陪我说话。都去了，我也会太寂寞。”

这样，六个王子决定出去寻找新娘。他们从城堡里挑选了强壮的马匹，就出门旅行了。

他们经过了漫长的旅途，来到了另一个国家。这国家的国王，有七个美丽的公主。王子们向公主们求婚，公主们都愿意嫁给他们，他们请国王答应他们的婚事，国王也愉快地允许了。

很快，六个王子带着七个公主回国了。因为他们的小弟弟海露宝洛给父亲留下，没有能来。但六个哥哥都记着他，按照他的要求、把第七位公主也一起带来了。

这位小公主，长得象茉莉花那样的可爱。她能和姐姐们一起嫁到远处的同一个国家去，心里也很高兴。她猜想那位叫海露宝洛的小王子，一定会很欢喜自己。

他们不久来到了一座高耸的石山里，这石山里住着一个可怕的巨人。

巨人出现在道路的前方，他们过不去了。巨人开口道：

“把那位最小的姑娘留给我好吗？”

王子们都生气得很，大家说：

“看来没有其他办法，咱们只能跟他拼了！”

巨人跨前一步，走近了，伸出了双手。

王子们立刻都拔出宝剑，准备厮杀。巨人伸出的大手，在王子们头顶上方挥动了几下，王子和公主们一下都变成石头了。

只有最小的公主，虽然她还想去救助大家，可是不行了，她给巨人攫到石山中的巨人城里去了。

老国王和第七个王子海露宝洛，等着六个王子把新娘们带回来，已经等得很焦急。因为，一年过去了，第二年的冬天又过去了，还不见他们回来。

小王子心想：哥哥们一定是遇到了坏人，发生了什么不幸的事！海露宝洛决定去寻找哥哥们。可是老国王舍不得离开海露宝洛，他说：“我多么希望你能留在我身边。假若你也出去的话，我会感到很冷清的啊！”

海露宝洛反复想着，他很担心哥哥们的安全，他觉得非去寻找不可。老国王没有办法留住他，只好给他作出门远行的种种准备。

老国王亲自到马厩里去给小王子挑马。老国王选了一匹走得很慢，看上去几乎很快要死掉的老马。老国王的用意是，骑这样的马，小王子不可能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去，一定会很快地回来。

就这样，海露宝洛出门了，开始了寻找哥哥们的旅行。

他不知走了多少天，这一天，来到一座大山的河谷。他正在盘算怎样才能通过这个河谷，忽然，发现草丛里，有一条鳗鱼在滚动。它拚命在痛苦地挣扎，想跳回河里去。

海露宝洛马上跳下马，把这条鳗鱼放进河水里。

鳗鱼很高兴地钻到了河底，但又很快冒出水面，对王子说道：“谢谢王子，我现在已经很好了，感谢你救了我。以后不管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要是你遇到了困难事，我会来帮助你的。”

海露宝洛继续他的旅行。这回，他来到了辽阔的山区，一阵大风刮过，岩石上一只老鹰，张着翅膀却飞不起来。

因为老鹰肚子饿了，一点气力也没有，竟撞到了坚硬的岩石海露宝洛拿出自己最后剩下的一点面包，掰成小块，喂给老鹰吃。

老鹰吃完了这块面包以后，呼地飞上了天空，但是，马上又折回来，飞到海露宝洛的身旁说：

“谢谢你，救了我的命。真是太感谢啦！你碰上困难的时候，我一定会飞到你那儿去。”

海露宝洛又继续他的旅行。他不知不觉来到了一座莽苍苍的大森林里。他不停地推开挡在路上的树枝和野草，他听到了一种好象动物临死前发出的呻吟。

海露宝洛急忙挥动了一下鞭子，疲乏的老马使出最后的气力，向发出呻吟的地方跑去。

很快，他们就来到一棵大树的底下，看到一只狼倒在地上呻吟着。

海露宝洛从马背上跳下。就在这时候，老国王亲自挑选的屠弱的老马，由于过度疲劳，精力衰竭，倒下死了。

海露宝洛看见那只狼太可怜了，就把刚死的马，送给狼吃了。

狼的肚子饿极了，一口一口咬着马肉吃起来。一会儿恢复了精神，挺直脊梁，能站立了。它说：

“感谢你，不是你，我真快死了，多亏你，使我有了气力。请来吧！让我给你当马骑吧！快去找你的哥哥们，因为我知道你哥哥们在哪里，我带你去吧！”

海露宝洛把马鞍子轻轻放在狼背上，敏捷地跨了上去。

狼象一阵风似的跑去，穿过森林，越过原野，来到一座黑压压耸立着的大石山。狼说：

“啊！到了，这儿就是巨人城。”

因为狼一口气奔跑了这么多路，它大口大口喘着气，说：

“这石山当中，住着个巨人。就是这个家伙，把你的哥哥们，和娶来的新娘们变成了石头。你的小公主就是被巨人关在这里。正好，现在巨人出去了。”

海露宝洛从狼背上跳下来，从岩洞走进了巨人城。他东走走，西看看，到处找，终于找到他的小公主所住的屋子，数过去是第十三间。

在这房间的旁边，他的六个哥哥变成石头，可怜地并排站着。他们的对面，是六个变成石头的公主，也是一排站着。

在两排石头人像的中间，有一个象茉莉花般的少女在抽抽搭搭的哭泣。

海露宝洛不知为什么，一看她就出神了。他想，能娶她做妻子太好了。他急忙说：

“美丽的姑娘，不要哭泣”，我来搭救你。巨人到别处去了，一时回不来，我们一起逃跑吧！”

那小公主说：

“不，王子。我怎么忍心让变成石头的姐姐们留着呢？”

小公主说到这里，伤心地放声大哭起来。可是，她又突然停住了，她屏住呼吸，竖起耳朵聆听，接着她跑到海露宝洛跟前，慌张他说：“巨人回来了。王子，请你赶快逃吧！”

王子说：“不，我要跟公主你一起逃，否则，我决不定。”

海露宝洛“唿”的拔出宝剑。公主赶忙把海露宝洛的手拉住，说：“你不能杀死巨人的，因为巨人是没有心脏的。他不会受伤。这样吧！请你赶快跳进这暖炉里面，躲一下，屏住呼气，一点声响都不要有。”

王子说：“没有办法，只好躲一躲再说，但是，这巨人的心脏究竟在哪里，你一定要想办法知道。”

当王子躲藏好了，房间里开始暗了。整个城都震动起来，巨人出现在房屋门口了。

巨人走进屋子，他怀疑地用鼻子闻着，叫起来：

“有一股人血味，公主，有谁藏在这里？”

公主回答说：“我藏了谁啦！”

公主又故意作出一种惊奇的神态说：

“啊！你提这事，也许真有人血味。今天早上，有只黑鸦在城上面飞，它把人骨头投进烟囱，虽然马上就拿出来，可能还留下一些味道吧！”

巨人很相信公主编出来的这番话，吃了晚饭，马上就睡觉天明了，在吃早饭的时候，公主想试着打听巨人心脏的事儿了。她说：

“昨天，我做了一个很可怕的梦，你的脸看上去很痛苦，你说你的心脏被人家偷走了……”

巨人笑了说：“我的心脏谁也偷不了。”

公主问：“藏在哪个安全的地方啦？”

又问：“啊！一定很远吧！在哪儿呀？”

巨人回答说：“不远。在这城门口有一块花岗岩的神灵石，我的心脏就藏在那下面。”

早饭吃完后，巨人照老样子，到外面去了。

海露宝洛马上从暖炉里出来，掸掉衣服上的灰，赶快去看那花岗岩的神灵石了。这石头真象巨人所说的，是在城门的口子上。

海露宝洛将所有力气都使出来，才把这块大石头推开，可是下面没有巨人的心脏。

“啊！他是骗我们的，我们上当了。”但海露宝洛没有灰心失望，他到原野上，采来许多花束，送给公主作礼物。

公主把海露宝洛送的花束，就装饰在那花岗岩石上面。到了晚上，海露宝洛还是藏在暖炉里。巨人回来了，还是用鼻子“扑扑”闻着，说：“怎么？有人味！”

公主说：“人是不可能到这儿来的。你的鼻子太过敏了。就是昨天的骨头味道，明白吗？”

巨人移动笨重的身体，慢慢地走近暖炉，往里看了一眼，暖炉里很暗，所以很侥幸，他没有看见海露宝洛。巨人说：

“嗯，正象公主说的那样，这里留下很浓的骨头味儿。可是，你为什么要在花岗岩石上面，放花束呢？”

公主故意说：“噢，您不知道，我是多么喜欢您呀！”

公主故意用一种撒娇的声音，接着说：

“听您说，您的心脏放在那里，所以，从现在起，我每天都要用花束，去把它装饰起来。”

巨人听了公主这番话，舒坦极了，说：

“啊！我真高兴！可是，说真的，我的心脏不在那石头底下，其实是藏在第十三间房里，一个银宝箱里。”

第二天早上，巨人出去以后，海露宝洛打开那房里的银宝箱，边边角角都找了，也找不见巨人的心脏。

“啊呀！又上当了！”

尽管这样，海露宝洛还是不甘心，依旧去采花束，给公主做礼物。公主把那花束做成一个花环，摆设第十三间房子的银宝箱上面。

到了夜里，巨人回来了，他环视了城的四面，虽然他又说有人味道，但公主早就把话准备好了，她答道：“你可以到烟囱上去闻一闻，怎么到现在还留着很浓的味道呢？……”

巨人显出厌烦的样儿，他不到暖炉边上去看，也不到烟囱上面去闻，却去看放着花环的银宝箱。他问：

“奇怪，那么好看的花环是谁拿来的啊？”

公主假装说：“你不知道，我多欢喜你啊！”

接着公主又装得很体贴地说：

“听你说，那只箱子中放着您的心脏，所以，从现在起，我每天要在那里放上一个花环。”

巨人很高兴，感到胸口热乎乎的，说：

“你说得多好啊！你非常欢喜我，我是知道的。这样吧！我告诉你我放心脏的真地方吧！在半夜闪着极光的时候，穿过九座山，在九座山的对面有个蓝色的湖。湖里面有个小岛，岛上有个教堂，教堂里有个水池，水池里有只野鸭，野鸭子肚里有只蛋，蛋里藏着我的心脏。”

公主故意说：“啊！这么远的地方，那太遗憾了！……我想，那水他的周围，要是用花束装饰起来就好了，可是……”

这晚上，巨人很高兴地笑着睡了。

第二天早晨，巨人出去以后，海露宝洛马上做好到那儿去的准备。

他跟公主约好，跳上在森林里等他的狼背，就向巨人藏心脏的地方赶去了。

他走呀，不停地走呀！不知走了多少天，终于克服了许多艰难，在深夜出极光的时候，越过了九座山。

在湖的岸边，海露宝洛和狼下水游到了湖中心的小岛，到了那教堂。

教堂里是有个水池，小池里是有一只小小的白颜色的野鸭子，在那里游来游去。王子刚想抓住野鸭子，野鸭子却飞快地逃走了。它飞得比教堂还高，向天穹飞去了。

这时，一只老鹰飞来了，对，是海露宝洛帮助过的老鹰。它朝着野鸭子飞去的方向，以极快的速度追逐过去。野鸭子受了惊，生下了鸭蛋，一落正掉到了湖水里。

于是，又有一件想象不到的事发生了。这时，一条鳗鱼从湖水中出现了，对的，是海露宝洛帮助过的那条鳗鱼。鳗鱼很快地潜入水底，马上把蛋捞起来，送给岸边的海露宝洛。

狼说了：“王子，你快把蛋剖开来吧！”

蛋被剖开了，眼看天空立时变得十分阴沉，远处石山那个方向，响起了巨大的雷声，大地也“咯达咯达”摇晃了。闪电般的火光接连亮了十二次。

“啊！这是巨人在燃烧，当电光消失的时候，巨人变成灰啦！”聪颖的狼又说了，“你的哥哥们，还有新娘们，当然已都恢复原形了。王子，请赶快骑上我的背，我要以最快的速度，送你到石山那儿去。”

这样，海露宝洛和狼象一阵风似的，越过九座山，到了原来的巨人城。狼说得一点不错，王子和公主们都恢复了人形。他们正在等着海露宝洛。

大家都很高兴，很快活。特别是象茉莉花一样美丽的小公主，十分兴奋地和海露宝洛拥抱在一起。

于是，大家一齐动身回国。

老国王原以为孩子们都不在人世了，十分伤心。这时，看见七个王子都回来了，而且还带回来七个新娘，分外高兴。老国王说：“这样幸运的事，世上少有。从今天起，要好好庆祝三天，快把教堂里的大钟敲起来吧！”

就这样，七个王子和七个公主举行了婚礼，并接连举办了好多天的盛大宴会。

这个国家的所有的人，都来到宴会上，快乐地谈论这些事情。

直到现在，凡是去这个国家的人，还可以听到人们在讲这些故事。

洪紫千 译

巴夏的儿子和台夫

[伊拉克]

故事发生的时间已记不清了，反正在古代，伊拉克有个国王，他有一个儿子满十七岁了。父亲决定给他成亲，为他找了个合适的姑娘。但在举行婚礼的时候，姑娘不见了。人们到处寻找，还是没有一点踪影。国王没有办法，只好把占星家请了来，让他说说原因。

占星家撒了一把沙子，说：

“巴夏啊，是妖魔抢了你的媳妇，把她带到加夫山去了，准备给他自己的儿子当老婆。”

“怎么办，谁能去把姑娘带回来？”巴夏问。

“国王啊！只有王子才能去，别人都没有办法，”占星家回答说。王子听了这话马上要求说：“父亲，我去！”

“孩子，你还小，妖魔们会一口吃掉你的！”

可是，王子坚定地说：

“我一定要去，如果能救出来，最好，如果救不出来，别的姑娘我也不要！”

国王知道没有其他的办法，就同意他去了。

王子骑上马，翻过高山，穿过盆地，越过平原，象流水一样快，一天，来到了一座大山前。

“让我坐下来歇一歇。”王子说着，从马上下来，坐在树荫下。这时，他发现两条蛇：一条白、一条黑；一条正拼命地想吃另一条。王子拾起石头，打死了黑蛇，没料到白蛇摇身一变，变成了人。

“王子，你救了我，如果你有什么要求，尽管说，我愿意为你办一切事。”

王子见了害怕得发愣，而由蛇变成的人继续说：

“你别怕，我是贝利。国王的儿子，我决不会伤害你的。也许对你还有好处。”

青年的心情稍微定了一下，恐惧逐渐消失。于是他述说了自己的不幸。

“我现在要赶到加夫山去，你能带我去吗？”

“王子啊，那里是禁止去的，我只能把你送到山脚下，以后的路，要由你自己去了。那里的妖魔很厉害，他们会一口吞掉你的。我给你一张铁弓和三支箭，可以防身。我等着你回来，送你回到你父亲的国上去。”

“好极了！”王子说：“看我的运气吧！或许我找得到姑娘，或许我死在那里。”

贝利把王子举到了空中，没多久，就把他送到了加夫山脚下，贝利给了他一张铁弓和三支箭，说：

“王子，你走吧，你的道路光明，祝你平安而归！”

王子走了几天，因为大累了，决定在树下休息一会儿。突然，他听见有人说话：

“人的儿子，当心，不要碰到我！”

王子一看，吓得浑身发抖，原来，面前是一个讨厌的台夫（台夫是有魔术的人），口里喷吐着火焰。

“人的儿子，这里无论是精灵，还是人的儿子，都通不过，你到这里干

什么？”台夫问。

王子虽然害怕，但怕有什么用呢！他讲明了自己的来意。

“要是你同我交朋友，帮助我做点事，我送你到那地方去。”

“你有什么事？”王子问。

“抢走你爱人的妖魔有一个女儿，我很爱她，为了得到这姑娘，我已经等了十七年，我怕一个人去，我们一起去吧！你救出你的爱人，我带走我的情人。我们到了那里后，妖魔们要同我们打仗，你拿好这根鞭子，看见我受伤了，你便用这根鞭子抽我的背，我的伤就会迅速复原，我们的事就一定会成功的。”

台夫说完，抱起王子，举到空中，不一会儿，就降落到一块草地上。他们往前走了一段路，看到一口井，火正从井里喷出来，原来，这是妖魔的窝。

王子同台夫走到井旁，正考虑怎样下去，突然从井底传来了一阵嘈杂声，随后一个妖魔口喷着火焰，从井里冒了出来。

“人的儿子，我正要找你，现在你自己来了，你进攻吧！”

“不，你进攻吧！”王子回答。

这时，井里又传出丁当丁当的响声，大地发抖了，好象发生了地震，从井里爬出一条七头龙，直向王子的朋友台夫猛扑过去，而王子正同井里出来的妖魔展开搏斗。他张弓搭箭，射中了他的额头。那妖魔痛得大叫：

“人的儿子，你毁了我！”说着，倒了下去。

王子夺过妖魔手中的剑，一刀砍下他的头。这时，他看见七头龙正要吞吃自己的朋友，便冲上去，挥起剑，斩下了它的七个头。

台夫对朋友的勇敢非常敬佩，说：“原来你是一位勇士，要不是你及时赶到，我就遭殃了，这下好了，我们的事就会顺利了！”

他们一起走到井边，台夫把王子放在自己的背上，两个人一起下到井底。井底有一扇铁门，他们走进去，竟是一个大花园。花园中间有一座宫殿，光彩夺目。台夫和青年走进宫殿，打开一间房门一看，王子所喜欢的姑娘就坐在里面！

“王子，你好！你是怎么来的？这万恶的妖魔一看见你，就会把你一口吞掉的。”

王子告诉她：

“你不要怕，我已经打发它去见阎王了。”

姑娘听到妖魔已死的消息，非常高兴，紧紧地拥抱自己心上的人。

王子的朋友在宫殿里找了很久，也找到了自己的情人。他们也是热烈地拥抱，相互祝贺。

于是他们收拾好宫里的金子、金刚石、宝石，王子的朋友就把他们送回去了。

王子和姑娘突然出现在王宫时，国王简直不信自己的眼睛，他扑到儿子身上紧紧地抱住了他。

“我的孩子，我想念你很久了！”

王子和姑娘的归来，使国王感到意外的高兴，他下令全国为王子举行四十天四十夜的婚礼。

婚礼结束的第二天，国王又当众宣布：“因为我老了，再也不能治理国家了，从此以后，我的儿子就是你们的国王！”

大家回答：“好极了！我们赞同！”

王子赐给每人一件衣服，还有一颗从妖魔那里拿来的宝石，大家满意而归。王子同妻子也一直过着幸福的生活。

忻俭忠 等编译

青 春 国

[瑞典]

从前有一个国王统治着一个强大的国家。这个国王在战斗中机智勇敢，商讨问题时足智多谋，他的各项事业都取得了很大成功。但是，随着岁月流逝，国王衰老了，头发变成了银灰色，他意识到他的余年很有限了。他非常难过，因为他很热爱生活，他问遍了他国家里所有的聪明人，是否有什么办法可以避免死亡。聪明人都只是摇摇头，或出个主意而已，但是没有人能够回答国王的问题。

一天，一个老巫婆从很远的地方跋山涉水来到王宫，这个老巫婆因为很聪明还颇有点名气。国王问老巫婆有什么新闻。她回答说：“国王陛下！我所知道的最新消息是，自从你上了年纪以来非常怕死。因此我才来到这里，是想教你，你怎样才能够返老还童。”听完这番讲话国王非常高兴，他问怎么做才能够返老还童。女巫回答说：“在很远很远的地方，离这里几千里，那里有一个国家叫‘青春国’。在这个国家里有一种奇异的水，还生长一种贵重的苹果，喝了这种水和吃了这种苹果的人，就会返老还童，不管他有多老。但是能喝到这种水和吃到这种苹果的人并不多，因为路途遥远，还充满了危险。”老国王听完之后，高兴极了，他赏了女巫很多很多的钱，让女巫离去了。

国王暗自思量，他怎样才能得到这种奇妙的水和贵重的苹果。最后他决定派他的一个儿子去取这些东西。为此他让他的大儿子带了许多钱和旅途用的干粮，国王送他上了路，王子走了很远一段路以后，来到了一个他喜欢的城市。这时他把自己要办的事情置之脑后，终日过着花天酒地的生活，而不再考虑到遥远的国度为他父亲去取生命之水的诺言。

就这样过了一段时间，老国王眼巴巴地盼着他的大儿子归来，但是杳无音信。于是他又让第二个儿子带上金银财主和其它东西，派他去寻找“青春国”。但是第二个儿子走了很远一段路程的时候，他也来到了同一个城市，见到了他的哥哥。现在他和他的哥哥一样。他完全忘记了他要干的事情，而是过着放荡的生活，也不再考虑为了年迈的父亲去取返老还童的苹果和生命之水所许下的诺言。

这样又过了很长一段时间，两个王子谁也没有回来，老国王伤心得心都快碎了，人也显得更加衰老。这时最年轻的王子来到国王面前，请求让他去寻找“青春国”。如果让小王子也去的话，老国王的身边就一个儿子也没有了，因此他不同意他的第三个儿子去，而是请他留在宫里。但是小王子坚持要去，最后他终于得到了允许。国王让他最年轻的儿子带上金银财宝和其它东西，最小的王子就这样出发了，老国王孤零零地待在王宫里，他非常不安地期待着他的儿子中间能有个人回来。

年轻的王子现在已走了很远的路程，最后来到一个大城市，在那里他碰见了他的两个哥哥。这时候国王的大儿子请他留在他们的身边，还说不要为家里面那个老头子担心，但是最小的王子不愿意违背自己的诺言，从而拒绝了他们的建议。他告别了两个哥哥，历尽艰辛，走过了许许多多的大国。

这里指瑞典里，一瑞典里等于十公里。

凡是碰到的人，他都要问到“青春国”怎样走，但是，他碰到的人对此都一无所知，也无法提供有关的情况。

一天，王子在一个特别大的森林里走迷了路。当他向四周望去，想找个住所的时候，他看到在很远的地方有一束亮光在树丛中闪烁不定。王子朝那里走去，来到了里面住着一个很老的老太婆的小土屋。王子问她是否可以在那里过夜，老太婆同意了他的要求。他们在聊天的时候，老太婆问起他的身世和有什么事情。

王子回答说他是国王的儿子，他出来的目的是要寻找“青春国”，他问老人能否给他提供些情况。这时老太婆说：“我活了三百岁，还没有人给我讲过你说的这个国家。但是我统治着地面上的所有动物。也许在我的臣民当中有谁知道通向那里的道路。明天一早我就帮你问问这件事情。”国王的儿子对老太婆的这番友情十分感谢，那天晚上他就在那里过夜。

天刚亮，老太婆就出来吹起她的号角。这时森林里一片喧闹声，所有的四脚动物从远近各个方向蜂拥而至。动物在那里聚齐向它们的王后问候之后，老太婆问，它们中间是否有谁知道到“青春国”去的道路。它们在一起议论了一阵子，但是谁也不能回答她的问题。这时老太婆转过身来对国王的儿子说：“看来我不能帮你更多的忙了。但是我有一个统治着天上飞鸟的姐姐。代我向她问好，也许她会对你有所帮助。”老太婆命令一只狼把王子带到她姐姐那里。国王的儿子坐在狼背上，他们就启程了，一路上翻山越岭，穿过森林，还走过许多荒芜的小路。

傍晚，太阳在森林里已经落下的时候，他们看见一束亮光在树丛中间摇曳不定。这时候狼说：“现在我们到了，因为这里住着我的王后的姐姐。”狼又转回家去，国王的儿子走进来，看见一个非常、非常老的老太婆住在一个小土屋里。老太婆问他的身世和有什么事情。王子回答说他是一个国王的儿子，出来的目的是要寻找“青春国”，还带来了统治着地上动物的妹妹的问候。这时老太婆讲话了：“我活了六百岁，还没有人给我讲过你说的那个国家。但是我统治着天上的飞鸟。也许在我的臣民当中有谁能知道通向那个国家的道路。明天一早我就帮你问问这件事情。”国王的儿子恰如其分地对老太婆的友好许诺表示感谢，就这样他在那里过了一夜。

天刚蒙蒙亮，老太婆就出来吹起了号角。这时候只听空中一阵飒飒声，所有的鸟，不论大小和远近，都一齐飞来。它们聚集在那里向它们的王后欢呼之后，老太婆问它们中间是否有谁知道到“青春国”去的道路。鸟在一起叨叨了很长一会儿，但结果谁也不能够回答王后的问题。这时老太婆转向国王的儿子说：“现在我帮不了你更多的忙了。但是我有一个姐姐，她统治着海里的鱼类。你到她那里去，代我向她问好。如果她也没有办法，那就不会有人知道了。”老太婆命令一只鹰把王子带到她姐姐那里去。王子上到鹰的背上，鹰犹如一阵狂风，在蓝色的大海和绿色的森林上面飞翔。

傍晚很晚的时候，他们看到一束亮光在树丛中间闪烁。这时鹰说：“现在我们到了，因为这里住着我们的王后的姐姐。”它告别了王子，又飞回自己的家。王子走进小屋，问他能否在那里过夜。好吧，他可以在那里过夜。小屋里住着一个老老太婆，她问他的身世和有什么事情。王子回答说，他是一个国王的儿子，他出来的目的是要寻找“青春国”，他还带来了统治着天上飞鸟的妹妹的问候。这时候老太婆说：“我已经活了九百岁，还从来没有谁对我讲过你说的那个国家。但是我统治着海里的鱼类。也许在我的臣民中有

谁知道通向那里的道路。明天一早我就帮你问问这件事情。”王子对老太婆的美好许诺又感谢了一番。

第二天一大早，天还没有亮，老太婆就出来吹起了号角。这时海里面发出一阵潺潺声和飒飒声，由于数不清的从远近各处来的大大小小的鱼，水上起了层层浪花。所有的鱼都聚集在一起向它们的王后欢呼之后，老太婆说：“我把你们召集来是想了解一下，你们之中有谁知道到一个叫做‘青春国’的国家的道路。”聚集在那里的鱼商量了很长时间，但结果谁也不能回答王后的问题。老太婆当时很不高兴他说：“你们当真都来了吗？我怎么没有看见老鲸鱼，它并不是你们中间最小的一个。”就在这时在远处的海里听见一阵飒飒声，老鲸鱼穿过波浪很快游来了。老太婆问它怎么没有和其他的鱼一起来，鲸鱼辩解说，它走得太远了。“那末你到哪儿去了呢？”老太婆问。“嗯，”鲸鱼回答说，“我走了上万里路。我刚从一个叫做‘青春国’的遥远国度回来。”

老太婆一听这话，马上非常高兴他说：“因为你来晚了，作为对你的惩罚，你要再到‘青春国’去一趟，要把这个年轻人带去，还要把他带回来。”然后老太婆告别了国王的儿子并祝他一路平安。王子坐在鲸鱼的背上，他们穿过流水就像奔腾的瀑布一泻千里。

他们行进了整整一天，晚上很晚的时候来到了有名的“青春国”，这时鲸鱼告诫王子说：“现在我给你提一个忠告，如果你想使你的行动成功，你就必须严格遵守。这个国家有一座施了魔法的宫殿，半夜里一个小时之内，宫里一切都陷入沉睡状态。到那时你要迅速跑上城堡，拿一个苹果和一瓶水就立刻返回，千万不要耽搁，如果你超过了那一个小时，就会危及到我们俩的生命。”国王的儿子对鲸鱼的友好忠告表示感谢，并且答应一切照它说的那样去做。

半夜里王子来到施了魔法的宫殿，发现那里的一切正像聪明的鲸鱼所说的那样。在城堡的门口都是凶猛的动物，熊，狗和龙，但是都处于冬眠状态，整个城堡看起来好像荒无人烟。王子就这样穿过了许许多多的大房间，一间比一间漂亮，到处都是金银财主，王子大为吃惊。最后他来到一个铺金盖银的豪华大厅。在大厅的正中间长着一棵苹果树，上面结满了最珍贵的苹果，树旁边有一口泉，里面的水像金子一样闪闪发光，当水从石头上流过的时候还发出银铃般的声音。这时王子立刻明白，他终于找到了他寻找了很久的东西。因此，他赶快跑过去从那口珍贵的泉里装了一瓶子生命之水，但是上到树上的时候，他再也不能克制自己，而是忘掉了鲸鱼的话，把新鲜的苹果装了满满的一包。

王子现在想返回去，但是他克制不住在这施了魔法的宫殿里再看一小会儿的愿望。他继续从一个房间走到另一个房间，从一个大厅走到另一个大厅，他觉得一个比一个好。最后他来到一个用金、银和宝石装饰起来的房间，这一间比所有的房间都好。在这间金碧辉煌的屋子的正中央有一张床，床上铺着蓝色的丝褥子，上面睡着一个如花似玉的少女，在世界上一定找不到第二个像她那样美丽的女子。王子的心这时深深被打动了，他忘记了天地的存在，忘记了年迈的父亲和聪明的鲸鱼的告诫，从而躺在了美丽动人的国王女儿的怀抱里。

当王子甜甜美美地睡了一小会之后要上路的时候，他觉得他应该让少女知道，是谁得到了她的恩惠。因此他在墙上写道，英国威尼斯王子曾到此一

游，他很快就要离开王宫。他早就该走了，因为几乎还没有穿过城堡的门，所有的东西都从沉睡中苏醒了过来。动物咆哮，武器僻啪作响，整个城堡充满了生机。王子迅速坐在了鲸鱼的背上疾驰而去，就好像掠过海浪的一股风。

他们紧赶了一阵子，来到了茫茫的海上。这时鲸鱼突然沉到了水下，把王子也拉了下去。他们又上来的时候，王子非常害怕地想，他刚才还以为末日快到了呢。鲸鱼问：“你害怕吗？”“害怕，”王子回答，“我从来没有这么害怕过。”鲸鱼说：“当你带回那么多苹果的时候我也同样地害怕。”

他们又走了一会儿，鲸鱼再次潜到了海里。但是这次他比上次在水下待的时间长得多，他们又露出水面的时候，王子几乎吓得半死。鲸鱼问：“你害怕吗？”“害怕，”王子回答，“在我的一生中也从没有这样害怕过。”鲸鱼说：“当你睡在年轻的公主身边的时候，我也同样害怕。”

他们再往前走了一会儿，鲸鱼第三次潜到了海里，但是这次他到了水下很深的地方，王子以为他再也看不到外面的光芒了。他们上来的时候，鲸鱼又问：“你害怕吗？”“害怕，”王子回答：“在我的一生中我还从来没有觉得像今天这样濒临死亡的边缘。”鲸鱼说：“当你在大厅的墙上写下你名字的时候，我也同样害怕。”然后他们又继续前进而不再冒险，直到到了对岸。

现在王子告别了老鲸鱼，来到九百岁的老太婆那里，老太婆见到他的时候，非常高兴，她真没想到他的这次历险进行得如此顺利。但是年轻的王子说，他想报答她的真诚相助，于是给了她一个从青春国带来的苹果，还让她喝了一口珍贵的生命之水。这时你可以看到一个巨大奇迹出现了，因为这个老老太婆一下子改变了面容，脸上的皱纹消失了，嘴里长了满口白牙，胸脯挺了起来，她站在那里犹如一个正处于黄金时代的少女，就像她年轻的时候那样。鱼王后对王子给她的这一巨大恩惠千言万语感激不尽，然后他们就分手了。但是分手的时候她说：“现在我要酬谢你给我的礼物。这里给你一个马笼头。你一摇晃，就会有一匹走起来像风一样快的马出现在你面前。他会把你带到你想去的任何地方。”

王子像鱼王后教他的那样摇了摇马笼头，立刻有一匹马来到身边，和风一样快，王子骑着那匹马来到了六百岁的老太婆那里。鸟王后看到他的时候，她为他的事情办得如此圆满而高兴。最后王子对她的真诚相助表示感谢，还说他要对此进行报答。他给了她一个“青春国”的苹果，让她喝了口珍贵的生命之水。就在这时你可以看到一个新的奇迹，因为老太婆改变了面容，脸上的皱纹消失了，嘴在微笑，胸脯挺了起来，一个婷婷玉立的少女站在王子面前。鸟王后对王子给予的这一好处万分感谢，然后他们就分手了。但是在分手的时候她说：“我想报答你给的礼物。这里有一块手绢。不论什么时候你把手绢摊开，上面都会有王宫里的美酒佳肴。”

王子拿起了珍贵的手绢，又坐在小马身上骑着走了，直到到了三百岁的动物王后那里。老太婆见到他的时候，非常高兴，她真没有想到他的历险会结束得这样圆满，她非常友好地接待了他。但是王子说，他想报答她的真诚相助，于是给她一个“青春国”的苹果，还让她喝了一口珍贵的生命之水。这时又出现了一个新的奇迹，因为老人一下子改变了面貌，重新变年轻了。她脸上的皱纹消失了，弯曲的身子挺直了，她站在那里就象一个美丽的小姑娘。动物王后对发生的一切高兴极了，她对王子的盛情感谢再三，然后他们就分手了。但是在分手的时候，她取出一把剑交给王子说：“这是我报答你

的礼物。这一把剑给你。不管你拿它对付谁，谁就得向你让步，即使是最凶猛的野兽。”

王子觉得自己各方面都装备好了，就继续骑着马朝前走去，直到他碰到他的两个哥哥。弟兄们见了面都很高兴。但是当国王的两个大儿子得知他们的弟弟把事情办成了的时候，心里面非常嫉妒，于是设下圈套欺骗他，他们自己却在父亲那里赢得了赞赏。现在他们对他讲了许多迷人的话，还安排一次盛宴。但是半夜里，当王子睡下以后，他的两个哥哥趁机把青春苹果和生命之水换走了，而王子一点儿也不知道，也根本想不到会有这样的事情发生。

然后王子告别了他的两个哥哥，他骑上马直奔王宫而来。老国王为又看到自己最年轻的儿子非常满意，王子也为他的父亲仍然活着而高兴。他把他的礼物拿出来，请国王吃苹果和喝水，这样他就可以重变年轻。但是和估计的完全相反，因为老国王吃了苹果和喝了水之后看不出有什么变化，老头子还和原来一样老一样衰弱无力。现在，国王除了以为他的儿子想戏弄他之外没有别的，他气愤极了。王子注意到他的失望，这使他心情非常沉重。

就这样过了一段时间，两个哥哥也回到了王宫。他们讲述了许多有关他们旅行的事情，还编造了他们到“青春国”的路上所遭遇的种种危险的谎话。然后他们走向父亲，请他吃珍贵苹果和喝生命之水，这样他就可以返老还童。国王吃了苹果，喝了生命之水，立刻发生了一个神奇的变化，老头儿变了，他的银灰色的头发又变成淡黄色，嘴里满口白牙，皱纹消失了，他站在那里严然是他年轻时候的模样。这时全国上下一片欢腾，国王称赞了他的两个大儿子的忠诚和勇敢，但是大家都对最小的王子感到愤怒，因为他撒谎欺骗，弄虚作假。对此，做出了这样的判决，要把最小的王子扔到狮子洞里。判决执行了，任何人讲情也无济于事。但是当野兽想把王子撕碎的时候，他向它们举起了剑，它们一点儿也没有伤着他。他感到饥饿的时候，只须把自己的手绢摊开，手绢上会自动摆满了各种珍贵的菜肴。就这样他在狮子洞里待了漫长的七年，竟没有人知道他仍然活着。

故事现在重新回到“青春国”。自从王子走后，那里出现了很大的骚动，因为生命之水不见了，苹果不见了，更糟糕的是，年轻的公主失去了荣誉。过了数月之后，国王的女儿生了一个男孩儿。但是小王子的左手有一个苹果，苹果还没有掉的意思。这时候国王的女儿把“青春国”的所有聪明的女人都召集来，问她们她的儿子怎样才能从这一缺陷中解脱出来。妇女们商议了很久，她们谈了很多，谈得很好。但结果是，年轻的王子在见到他的

父亲之前，这一缺陷是得不到医治的。

就这样过了很长一段时间，小孩儿大一些的时候，他的智力和判断能力都比别的孩子强。他没有不知道的东西，这真是太奇怪太不可思议了。早在七岁的时候他就能拼写写在大厅墙上的他父亲的名字。这时候他的母亲，国王的女儿，特别想去寻找威尼斯王子。于是她让人推出湖里的船只，船上装满了最珍贵的好东西，还配备了最好的人员。然后公主就和小王子一起上了船，金色的帆衍上升起了帆，他们就这样高高兴兴地越过大海，向着很远很远的英国开去。

当这只威风凛凛的船来到城外的时候，那里出现了很大的不安和骚动，因为他们以为这是一支敌国的军队。但是国王的女儿让船只靠近码头，派了一个代表给国王报信说，她想见威尼斯王子。这时国王非常不安，因为他一定记得王子被扔进了狮子洞里，但是他却不愿意对此予以承认。他和他手下

的大臣们商议他们该怎么办，但是在这样急如星火的事情面前，谁也无计可施。结果，国王把他的大儿子派去，因为他不能派他最小的儿子，大儿子告诉国王的女儿，威尼斯王子第二天来。

为了迎接国王的儿子，第二天一早公主把金色的毡子铺在路上，自己抱着小儿子坐在码头上等着。过了一会儿，最大的王子从城里骑着马向公主的船走来。当他看到铺在地上的金毡这样漂亮的时候，十分惊奇，并闪向一边，以免他的马踢着这样贵重的东西。他来到码头，国王的女儿坐在一个高座上，周围都是她的人马。当小男孩儿看见他的时候，他小心地走过码头，着急地喊：“这人不是我的父亲！”男孩儿手上的苹果仍像原来一样原封不动地留在手上。王子不得不又回来，既失去了面子，又一事无成，但是公主让通知说，在她未见到真正的威尼斯王子之前她是不会离开此地的。

第二天国王又把第二个儿子派去，但结果相同。王子不敢骑着马从珍贵的金毡子上走过，他来到码头的时候，国王的女儿坐在她的高座上，小男孩儿站在她的膝盖上高叫着：“这人不是我的父亲。”苹果仍然像从前一样留在男孩儿的手上。国王的二儿子不得不返回宫去。但是当公主明白人们在用欺诈来对待她的时候，她很愤怒，于是带着她所有的人马上了岸。与此同时还给国王送去信说，她想见真正的威尼斯王子，那怕是看到他留下的一根骨头也好，否则她连全城的一个石头也不放过。

现在人们都提心吊胆，面临这一危机，国王不知所措。最后，他觉得最好的办法就是派个人到狮子洞去，看他最年轻的儿子是否有什么东西留下来。当被派去的人来到狮子洞为了寻找威尼斯王子留下的骨头时，去的人大吃了一惊，他们发现小王子还活着，正在和别的野兽玩呢。这时人们明白了，这会个城市和国家带来欢乐，大家都请王子出来。

第三天太阳出来的时候，国王的女儿又让在路上铺上金毯子，她坐庄自己的高座上，小男孩儿站在她的膝盖上，所有她的人马都站在她的周围。这时威尼斯王子穿上了自己最最漂亮的猩红色的丝绸衣服，腰间挂着宝剑，摇了摇马笼头，上到了像风一样快的马背上。他骑着马向船的方向奔去，但是所有看见的人都觉得他好像是在空中飞行一样，因为这样勇敢的骑士和这么快的马从前谁也没有见过，以后再也没有见过。现在男孩儿看到从金路上跑过来的王子的时候，他高兴地呼叫着：“这是我的父亲！这是我的父亲！”与此同时苹果从孩子手上掉了下来。这时国王的女儿从自己的座上站起来去迎接王子，心里充满了欢乐和爱恋。所有的人都站在那里瞧着，并且想，在这辽阔的世界上，再也找不到一个比他更勇敢更正直的男人和比她更漂亮更美丽的女人。

国王的儿子和他的漂亮的妻子一起来到城里，国王让举行了婚礼。当宴会热热闹闹进行的时候，威尼斯王子和他的王后悄悄地溜走，到“青春国”去了，在那里他们一直生活到今天。当然，那奸诈的两兄弟被投进了狮子笼，没有人听说他们什么时候从里面出来过。以后的事情我就知道了。

杨永范 译

缺胳膊少腿的大力士

[俄罗斯]

王子打算结婚，对象也看好了，是一位美丽的公主。怎样娶过来呢？很多国王和王子，还有很多英雄好汉，跑去求婚，都没有成功，白白地丢了脑袋，被挂到公主院墙的木柱上。

这时有个叫伊凡的人自告奋勇，他是个穷光蛋，缺吃缺喝，衣不遮体。他对王子说：

“你自己找不到未婚妻，要是你一个人去求婚，脑袋也保不住。最好是我们两人一起去，听我的吩咐行事，就能消灾去祸，把事情办成，但是你要听我指挥。”

王子满口答应。第二天就出发了。

他们来到公主家，向她求婚。公主说：

“先要试试求婚人的力气。”

公主举行宴会，向客人敬酒敬菜。宴会之后，客人尽情玩乐。

“把我的猎枪拿来，”公主吩咐仆人，“我经常用这支枪打猎。”

门开了，出来四十个人，抬着枪。天哪，这哪是枪，简直是一门大炮。

“喂，未婚夫，试试我的枪。”

“伊凡，”王子叫了一声，“去看看，枪行不行。”

伊凡拿起枪，走到台阶上，踹了一脚，枪飞出很远很远，掉进大海里。

“陛下，这枪不行，大力士不用这种枪！”伊凡向王子报告。

“这是什么意思，公主？是跟我开玩笑吗？你吩咐拿来的枪，我的仆人踹一脚就掉进了海里。”

公主吩咐把她的弓和箭拿来。

门又开了，出来四十个人，抬着弓和箭。

“未婚夫，请试试我的箭。”

“喂，伊凡，”王子叫了一声，“看看这张弓够不够我射的。”

伊凡拉开弓，射了一箭，射出几百里，射中一个名叫马尔科的大力士的两只手。大力士痛叫起来，大声说：

“你你，伊凡，射断了我的两只手，你自己也会倒霉的。”

伊凡拿起弓，在膝盖上一磕，弓断成两截。

“弓不行，王子，你这样的大力士，怎能用这种弓！”

“这是什么意思？公主。你是拿我开心吧？怎么拿出这样的弓来，我的仆人一拉弓就断成两截了。”

公主吩咐从马厩牵出一匹烈马来。

四十个人用铁链使劲牵出一匹马，马凶得很，制不住它。

“喂，未婚夫，试试我的马，我每天早晨骑着它兜风。”

王子大声说：

“喂，伊凡，看看这匹马适合不适合我骑？”

伊凡走到马身边，在马背上抚摸一阵，抓住马尾巴猛地一扯，全身的皮都脱下来了。

“不行，”伊凡说：“这马不行，我拉着尾巴轻轻扯了一把，皮就掉下来了。”

王子埋怨公主：

“公主，你跟我开玩笑，用劣马冒充好马。”

公主不再试了，第二天和王子结了婚。婚礼过后，他们躺下睡觉，公主把一只手放在王子身上，王子受不了，被压得透不过气来。

“呵，你原来是这么个大力士！”公主心里想。“那好，叫你尝尝我的厉害。”

过了一个月，王子带着新娘回自己的国家去。

他们走了三天，停下来让马歇一歇。公主从马车里走出来，看见伊凡睡得死死的，马上找到一把斧头，砍下他的两条腿，然后吩咐仆人备马，命令王子站到马车后面的脚凳上，回自己的家去，把伊凡扔在田野里。

有一次，马尔科来到这里，发现了伊凡，和他结为兄弟，把他背到背上，走进一个茂密的树林里。

两个大力士在树林里住了下来，修了一间小屋，做了一辆小车，找来一支猎枪，靠打鸟过日子。马尔科拉车，伊凡坐在车上打鸟，靠吃鸟过了一年。

他们觉得这样太孤独，想找个女孩来。他们找到一个神父，请他给点吃的。神父的女儿拿出面包给他们，刚刚走到小车面前，伊凡一把抓住她的手，把她拉上车，放到自己身边，马尔科拼命跑，很快回到小屋。

“姑娘，你做我们的妹妹吧，给我们做饭，帮我们看家。”

三个人的日子过得很和睦，很安宁，不求大富大贵。

有一次，两个大力士去打猎，过了一个星期才回来。他们回到家的时候，妹妹瘦得认不出来了。

“你怎么啦？”大力士问。

姑娘回答说，每天都有一条蛇飞来，她就这样瘦了。

“别害怕，我们抓住它。”

伊凡睡到板凳下面，马尔科躲到门口的角落里。

过了半个小时，树林沙沙响，屋顶摇晃起来，蛇飞来了。它在地上猛击一下，变成一个漂亮的小伙子。他走进小屋，坐到桌子边，要东西吃。伊凡抓住他的腿，马尔科扑到他身上，使劲压住他，把他压扁了。

他们把蛇拖到一个树桩上，把树桩劈开，夹住蛇的脑袋，用树枝抽打。

蛇向他们求饶：

“请你们放了我，大力士先生，我告诉你们什么地方有仙水。”

两个大力士同意了。

蛇领着他们来到一个湖边。马尔科高兴极了，想马上跳进水里去。伊凡拦住他说：

“先得试试。”

伊凡拿一根树枝扔进水里，树枝马上燃烧起来。

两个大力士又抽打蛇，打得死去活来。

蛇领着他们来到另外一个湖边。伊凡把一块烂木头丢进水里，木头立刻发出了芽，长出了绿叶。两个大力士钻进湖里，洗了个澡，走上岸，变成神气的小伙子，伊凡长出了腿，马尔科长出了胳膊。他们把蛇带到第一个湖边，扔进湖里，蛇变成了一团烟。

他们回到家里，马尔科变老了，把神父的女儿送回她的父母身边，在神父家里长住下来。神父说过，谁把他的女儿找回来，就养他一辈子。伊凡弄到一匹马，去找王子。

他路过一个地方，王子正在放猪。

“你好，王子。”

“你好，你是谁？”

“我是伊凡啊。”

“你胡说，要是伊凡活着，我就不会在这里放猪了。”

“你不用再放猪了！”

两人换了衣服，王子骑马走在前边，伊凡赶着猪紧跟在后边。

公主看见了他，走到台阶上说：

“你怎么不听话，这么早把猪赶回来。”她命令把猪倌抓起来，拉到猪圈去打。

伊凡没有犹豫，抓住公主的辫子，在院子里拖来拖去，要她认错，答应以后好好对待丈夫。从此以后，两夫妻恩恩爱爱过了很久。伊凡侍候他们。

亲戚夷 译

地下面的哈特王子

[瑞典]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个国王，他有三个女儿，个个都非常漂亮，无论远近都找不到像她们那样美丽的姑娘。但是最年轻的公主在她们中间最漂亮，不仅最漂亮，心地也比两个大公主善良。因此她深受大家的爱戴，国王自己爱她也胜过自己另外两个女儿。

有一年秋天的一天，在离王宫不太远的一个城里是一个集日，国王自己想带着手下的侍从赶集去。他要走的时候问自己的几个女儿，她们最想让他带点什么礼物回来。大公主和二公主立刻掐指头算起各种珠宝。一个想要这，一个想要那。但是小公主没有提出任何要求。国王惊奇地问道，她是否也想要点儿什么首饰或其它什么好东西，她回答说，她的金银首饰和各种宝物已经够多的了。但是最后她回答国王的热情恳求时说：

“不过，我特别想要我所知道的一样东西，如果我敢请求的话！”

“那是什么东西呢？”国王问。“说出来吧，只要是在我的权力之下，你就可以得到它！”

“好吧，”公主说，“我听人说过会唱歌的三片叶子，我想要这三片叶子胜过世界上其它一切东西。”

国王听一微笑了，因为他认为这是个微不足道的请求，因此说：

“这可不能说你要求太多。因此我更希望你请求我买个大一

些的礼物。但是你想要什么，你就可以得到什么，即使涉及到我的一半江山也在所不惜。”

然后他告别了三个女儿，骑上马就和他的随从一起出发了。

当他来到城里市场上的时候，那里从四面八方已经聚集了很多人，还有很多外国商人在大街和广场上销售他们的货物。因此，那里既不缺金银首饰，也不缺其它珠宝，不论人们多想要的东西都有，国王就在那里给自己女儿买的礼物。但是，虽然他从一个商店走到另一个商店，问遍了东西方国家的零售商，却没有任何人知道哪里有他最小的女儿要的会唱歌的三片叶子。

为此他很生气，因为他非常想看到她也和别人一样高兴。但是现在看来没有别的办法，夜幕也已经降临，他只好让备上马鞍，召集侍从，垂头丧气地返回家去。

正当他在路上边走边陷入沉思之中的时候，忽然听到了像竖琴和琴弦演奏一样悦耳动听的声音，那声音听起来真是妙不可言，他还从未听到过这种声音。他对此非常好奇，就让马停下，索性坐在马背上听起来，他听得时间越长，就越觉得那首歌美妙动听。

因为晚上很黑，他看不见声音是从那里来的。但是他没有犹豫多久，就骑进了茫茫的绿色草地，声音听起来是从那里来的，他越是向前走，迎面飘来的歌声越发清晰和动听。

这样骑了一会儿，他来到一个榛木丛，树丛的最顶端有三片金色的叶子一动一动的，它们一动叶子就发出了谁也难以用言语形容的美妙的歌声。

现在国王非常高兴，因为他明白，这就是他女儿说的那三片会唱歌的叶子。因此他想把叶子摘下来，但是他的手一触到叶子，它们就卷了起来，树丛下面还发出一个强有力的声音：

“别动我的叶子！”

国王先是大吃一惊，但他很快恢复了理智，并且问道，是谁在说话，还问他是否能用金子买下这几片叶子或者能无偿得到它们。

“我是地下的哈特王子，”那个声音回答说，“你用好坏东西都得不到我的叶子——除了一个条件，这就是，当你回家走到你院子里的时候，要把你碰到的第一个人许配给我。”

国王认为这是个很奇怪的要求，但是一想到他对女儿的许诺，就同意了王子的要求。

现在叶子不再卷起来，他把它们摘下来然后高高兴兴地返回家去。他骑在马上整个路上，叶子继续唱着，由于高兴马跳起舞来，国王在回家的路上就像打了胜仗凯旋而归，而不是从集市上回来一样。

国王不在家的时候，三个公主一整天就坐在绣花撑子旁边，手里做着针线活儿，嘴里不停他讲着她们的父亲将要从小集市上给她们带回的贵重礼物。将近傍晚的时候最年轻的公主问，她们的父亲快回来了，她们是否到路上去看看。

“不去，”两个姐姐回答，“我们干吗要去呢？天早已很晚了，晚上的露水会把我们的丝袜子弄湿的。”

但是年轻的公主一点儿也不关心自己的丝袜子，她说，她们就别去了，因为她自己可以去接父亲。她穿上外套就自己走了。还没有走多远，她就听到马蹄声和人和武器混在一起的嘈杂声，但是在嘈杂声中却能听到一首最动听的歌。

这时她特别高兴，因为她知道这是她父亲回来了，他搞到了她想要的三片会唱歌的叶子。她冲着他跑过去，跳起来拥抱他，向他表示欢迎。

但是国王看到她的时候，显得异常恐惧不安，因为他想到了他向哈特王子许下的诺言，现在他等于把自己的孩子许配了出

去。好长一会儿他连话都说不出来，更别说回答问题，尽管公主向他苦苦哀求，请让她知道他悲伤的原因。

最后他告诉她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他把在自己院里碰到的第一个人许配给了别人。父女二人顿时抱头痛哭，国王最为伤心，但结果他还是回到了草地，把自己的女儿留在了棒树丛附近，此时此刻他认为，他所遭受的这一损失是永远无法弥补的。

公主独自一人坐在树丛附近难过地哭起来。但是她在那里没有坐多久，地突然自己开了，她来到了地下面的一个大厅，这个大厅比她见过的任何大厅都漂亮，里面完全是用金银装饰起来的。但是看不到人。

当公主看到这一切是如此豪华的时候，她几乎忘记了自己的悲伤，最后觉得累的时候，就躺在一张床上休息，被子和床幔比雪还要白。

但是还没有躺多久，门开了，这时走进一个人来，他径直朝床走去，热情友好地向她表示欢迎。是他占有这座大厅，因为他是哈特王子。他说是一个女巫让他在这里受罪的，他再也不能呈现在人的面前。因此，他只能在天黑以后，半夜里才能来。但是如果她愿意忠实于他，将会有有一个圆满的结局。他待在那里直到太阳升起的时候才走。第一天晚上很晚的时候才来。

就这样过了很长时间。公主整天坐在漂亮的大厅里，一不高兴的时候，她只需听听叶子的歌声就又变得高兴起来。

一年没有过去，她就生了个小儿子，现在她觉得，她还过得不错呢。她

一天到晚忙于琐事，和自己的小儿子玩，想自己的丈夫。

有一天晚上他比平时来得晚。这时她不安地问，他到什么地方去了这么久。

“嗯，”他说，“我是从你父亲那里来，现在有要事告诉你，因为国王又找了一个新的王后，如果你愿意，你可以带着我们的孩子去参加婚礼。”

这她很乐意，并从内心里向他表示感谢。

“但是有一件事你必须答应我，”他说，“这就是你绝对不要被诱惑从而背弃了我。”

好的，她答应了他的要求。

第二天一早公主就收拾好，为了去参加婚礼，她穿上崭新的衣服，带上漂亮的首饰。一切准备就绪之后，她抱着小儿子坐上一辆金色的车。然后就翻山越岭，她坐在车上还没有来得及多想，突然一下子就到了。

当公主现在来到客人们都聚集在举行婚礼的大厅时，你可以想像，自然是给婚礼增加了欢乐的气氛。国王从自己座位上站起来高兴地拥抱她。王后和两个公主也过来拥抱了她，他们大家都衷心欢迎她又回到了自己的国家。

当大家寒暄过后，国王和王后向公主又是问这又是问那，王后特别想知道哈特王子是谁，以及他对她怎么样。但是公主对此很少回答，不难看出，她不想谈这方面的事情。愈是这样，王后就愈是好奇。最后国王生气地说：

“我的天啊，我们和这有什么关系呢！只要我的女儿满意幸福就行了。”

这时王后不说话了，但是只要国王转过身去，她就又开始问个不停。

婚礼举行了许多天，公主又开始想家了。她告别了亲人，带着自己的儿子坐上车又翻山越岭，直到来到绿色的丛林。在那里她从车上走下来，来到地下屋里。叶子演奏得很动听，她觉得在地下比在国王的王宫里好得多。晚上，哈特王子来到家里，他欢迎她的归来，并且说，他的思想白天晚上一刻儿也离不开她，听了哈特王子的讲话，她更是无比地高兴。

从那以后过了一段时间公主又生了一个儿子。现在她觉得，她比以前更幸福，她整天和自己的孩子们玩。一天，王子比平时回来得晚，这时公主不安地问，为什么他耽搁了这么长时间，他回答说：

“噢，我是从你父亲那儿来，现在我要告诉你，你的大姐要和一个外国王子结婚，如果你愿意，你可以带着我们的孩子去参加婚礼。”

对此公主十分乐意，她向他表示衷心的感谢。

“但是你要答应我一件事情，”他说，“这就是，你绝对不要被诱惑从而失去对我的信任。”

公主答应了他的这一要求。

第二天早上她就带着孩子们乘车来到了王宫。当她来到客人们聚集在举行婚礼的大厅时，大家都非常高兴。他们都过去拥抱她，欢迎她回来，他们为又见到她特别高兴。

王后又开始问公主她丈夫的情况以及她过得怎么样，但是对她的问题公主没有怎么回答，最后国王不得不求她让公主安宁一会儿，他说这和别人没有什么关系，因为她自己很满意很幸福。

婚礼举行完毕，公主又开始想家。因此她带上自己的孩子离开了王宫。她又站在地下屋子里的时候，她感到是这样高兴这样幸福，当哈特王子晚上来到家里，还说他的整个心都在伴随着她的时候，她更加高兴。

后来又过了一段时间公主生了一个女孩儿，她是人们所见到的所有孩子

当中最漂亮的。现在她觉得她太幸福了，几乎什么都不缺。一天晚上，王子比平时来得晚一些，当时他说，他怎样到她父亲那里去了，她的第二个姐姐要和一个外国的国王的儿子结婚。

“你要愿意，”他说，“你就带着孩子回去一趟。”

公主对她的丈夫总是想方设法使她高兴表示感谢。王子当时回答：

“但是你必须答应我一件事——你不要背弃对我的信任，如果你那样做了，将有巨大的灾难降临到我们俩头上。”

公主答应了他的要求。

第二天她就带着三个孩子来到了王宫，她来到王宫大厅的时候，客人已经聚集在那里，婚礼举行得正热闹。她进来的时候大家都特别高兴，他们对她的回来都表示衷心地欢迎。

继母又开始问起她丈夫的情况，但是她注意到公主对此十分警惕，因此她就试图用计谋达到她的目的。为了这个缘故，她首先开始谈起公主的小孩儿，他们正在大厅地板上玩，这些孩子多可爱呀，她有这样的孩子是多么地幸福啊，她又补充说，他们一定很像他们的父亲，哈特王子一定是个很漂亮的小伙子。

她的话一句接着一句，公主被她的虚伪的讲话所迷惑，最后她承认，她不知道王子是漂亮还是难看，因为她从来没有看见过他。

王后吃惊地搓弄着双手，她大声指责王子，指责他对自己的妻子一定隐瞒有什么秘密。

“还有，”她说，“请容我说，你很不同于其他女人，因为你对这方面一无所知。”

公主这时忘记了自己丈夫的警告，把她知道的一切都讲了出来，并问她的继母有什么办法，她怎样才能看见自己的丈夫。她继母答应，在她们分手之前帮助她想个办法。

当婚礼完毕，公主要回家的时候，继母把她拉到一边说：

“这里给你一个戒指，上面带有可以打火的火石和一个灯。

如果你想看看你的丈夫是什么样子，你半夜里起来，用戒指打火，然后点上灯。但是一定注意不要把他唤醒。”

公主非常感谢继母给她的礼物，并且答应照她教的那样去做。然后就启程了。她又回到家里的时候，不管叶子怎样演奏，不管一切有多么美丽，她都感到心烦意乱。

晚上很晚的时候，王子的到来带来了巨大的欢乐，他告诉她，他是多么地想她。他们躺下，王子睡着了，公主悄悄起来，用戒指打火，为了看看她最亲爱的人是什么样子，她悄悄地走到他的床前。当她看到他有多么英俊的时候，别提有多高兴了。她看啊，看啊，竟然忘记了世界上所有其它的一切，而只是想着看他。

正当她弯腰瞧着他的时候，从灯上流下一滴油掉在了他的胸脯上，他立刻动了一下。这时公主惊慌起来，想马上把亮吹灭——但是已经晚了，因为王子醒来，他恐惧地看见了她在干些什么。

就在这同时三片叶子停止了唱歌，美丽的大厅变成了蛇和青蛙的穴窝，王子、公主还有他们的孩子在漆黑的夜里孤零零地站在那里。哈特王子——他成了瞎子。

现在公主对她所做的事情后悔极了，她跪在地上哭着请他原谅。这时王

子回答说：

“我是那样地全心全意爱你，你现在却是以怨报德。我可以原谅你，现在你自己决定，你是想跟着你这个瞎子丈夫，还是回到你父亲那里。”

公主听了这些话更加伤心地哭起来，眼泪一直流到了地上。

“当你问我，我是否愿意跟着你的时候，”她说，“你心里并没有真正原谅我，因为只要我活在世上，我就想跟着你。”

这时她抓着他的手，离开了曾一度是他们家的那个地方。公主带着她的三个孩子和失明的丈夫摸索着前进，她想在这茫茫的森林里找出一条路来。

他们在那里转了很久，最后来到了一条穿过荒野的绿色小路上。这时王子问道：

“我最亲爱的，你看到什么东西了吗？”

“没有看见，”公主回答说，“这里只有森林和绿色的树木。”

他们又走了一会儿。王子又问她是否看到了什么东西。

“没有看见，”她像刚才一样回答，“只有绿色森林。”

过了一会儿王子第三次问，她是否还没有看到什么东西。

“噢，”她回答说，“我觉得我看见了一座大房子，房顶上闪闪发亮，好像房顶是铜的。”

“这么说我们已经来到了我大姐姐的家，”他说。“现在你进去代我向她问候，并且请求收下我们的大儿子，抚养他长大成人。但是我自己是不能去的，你也不能把她带到我这里来，因为那样一来我们就得永远分开。”

公主走进院子，讲述了自己的事情，虽然儿子要离开自己使她心痛难忍。然后她告别了王子的姐姐。尽管王子的姐姐非常想见自己的弟弟，但是公主不敢违背她丈夫的禁令，不得不予以谢绝。

王子和公主穿过森林和荒野继续朝前走去，直到他们发现一条穿过荒野的绿色小路。王子像刚才一样问，她是否看见了什么东西，但是她两次都回答说，除了森林和绿色的树木她什么也没有看见。但是他第三次问的时候，她回答说：

“我认为我看见了一座大房子，房顶上闪闪发亮，好像房顶是银的。”

“那我们就到了我二姐的家了，”他说。“你到那里去代我问好，并且请她照看我们的第二个儿子，抚养他长大成人。但是我自己是不能到她家里去的，你也不能把她领来见我，因为那样一来我们就必须永远分开。”

公主照他说的那样做了，把孩子给他的姐姐，尽管她这样做很伤心。王子的姐姐不管怎样请求要去见她的弟弟，公主也不敢应允。

他们继续朝前走去，直到他们来到又一条穿过森林的绿色小路。王子像刚才一样问，她是否看到了什么东西，但是当他问到第三次的时候她才回答说：

“我觉得我看到了一座大房子，房顶像金子一样闪闪发光。”

“那我们就到了我妹妹的家了，”王子说。“现在你进去代我问好，请她帮助照看我们的小女儿，并抚养她长大成人。但是我不能到她家里去，她也不能到我这里来，那样一来我们就必须永远分开。”

公主照他说的那样去做，受到王子妹妹非常亲切地接待。但是现在当她要把自己最后一个孩子也送出去的时候，她难过得心都快要碎了，她忘记了王子的禁令，除了绝望之外她什么都忘了。王子的妹妹跟着她，而她也没有记起她应加以阻拦。

她们来到王子身边的时候，妹妹一下子扑到他怀里痛哭起来。但是当王子注意到，公主再次违背了自己对他说过的话时，他立刻像一具僵尸一样苍白，他叫道：

“天啊！你不能这样做啊。”

就在这时有一片薄云从天空中降下来，王子就像一只鸟飞翔一样消失在空中。

这时公主和王子的妹妹都绝望极了。公主搓弄着双手，不想使自己得到安慰，因为现在她失去了在这个世界上她所热爱的一切。王子妹妹一点儿也不比她好受。

她们很快开始商量，怎样才能再找到他，为了找他，公主不怕走遍天涯海角。

“我不能给你出什么主意，”王子的妹妹说。“但是你是否愿意到你所看见的森林那边那个大山去一趟。那里住着一个叫怕妮的老巫婆。她在很多事情上都很聪明，也许她那里会有什么消息。”

公主告别了王子的妹妹，开始独自一人去寻找王子。

当天很晚的时候她再也走不动了，恰在这时她看见在高山上有一束亮光闪烁不定。她立刻忘掉了劳累，又开始在不毛之地上摸索着前进，直到她发现山上面的一个洞，洞的门是开着的。这时她能够看到，那里男男女女有很多妖怪聚集在火的周围，最最前面坐着一个很老很老的老太婆，她正忙着什么琐事。她个子很小，又老朽不堪，看起来真叫人害怕。公主明白，这就是王子的妹妹说的老伯妮。

她不再犹疑，而是直接进洞里去，谦虚地向她请安！

“晚上好，亲爱的老妈妈！”

这时所有的小妖怪都跑上来，因为看到一个基督教徒他们都很吃惊。但是老太婆很友好地抬头瞧了瞧说：

“晚上好！你是什么人到这里来，还这么亲热地问候我？我在这里坐了五百年，可是除你之外还没有人给我这样的荣誉叫我亲爱的老妈妈。”

公主述说了自己的事情，并且问老太婆，她是否知道一个叫地下哈特王子的王子。

“不知道，”老太婆回答，“这我可不知道。但是因为你给了我这么大的荣誉，叫我亲爱的老妈妈，我还是很愿意帮助你的，因为你要知道，我有一个比我大一倍的姐姐，也许她知道点什么。”

公主对她的友好情谊非常感谢，她就呆在山上过了一夜。

第二天早上太阳刚出来公主就上路了，伯妮老妈妈的一个小人跟着为她当向导。她要 and 老太婆分手的时候老太婆说：

“祝你旅途愉快。祝你一切顺利。因为你给了我这么大的荣誉，叫我亲爱的老妈妈，我想请你接受这个纺车作为纪念。只要有了它，你就不会遭受苦难，因为这个纺车纺的线和其它九个纺车纺的一样多。”

公主对她的礼物表示衷心感谢，纺车也的确值得一谢，因为它全是用金子做的。她告别了老太婆，又走了整整一天。

晚上很晚的时候，他们来到另外一座高山，高山上面有一束亮光就像一颗小星星一闪一闪的。

这时候小人说：

“现在我来指给你路看，这是我答应你的，因为这里住着奶奶的姐姐，

现在我该回去了。”然后他就一溜烟地跑了。

但是公主却在荒地里摸索着前进，直到她来到山上发现一个山洞，洞门是开着的，所以火光通过暗处时照得通红。

她毫不犹豫地走进去，这时看见，那里男男女女，很多妖怪聚集在火的周围。但是在最前面坐着一个很老很老的老太婆，看起来是她统治着这里的一切。她个子矮小，还非常丑陋，她已经老得坐在那里脑袋不停地摇晃。

她直接向老太婆走去，她想，老太婆一定是伯姹老妈妈的姐姐，她很有礼貌地向她请安：

“晚上好，亲爱的老妈妈！”

妖怪都跑上来，惊恐不安地看着一个基督教徒，但是老太婆很友好地看了看她回答说：

“晚上好，你是什么人来到这里，还这么有礼貌地向我问候？我坐在这里待了足有一千年，但是还没有人像你这样给我这么大的荣誉，叫我亲爱的老妈妈。”

公主向她述说了自己的事情，然而老太太并不能向她提供什么情况。但是因为她叫她亲爱的老妈妈，所以她愿意帮助她，她让她到比她自己大一倍的姐姐那里去打听打听。

公主对她的友好情谊表示感谢，那天晚上就在山上过了一夜。

第二天，公主要上路的时候，她预祝一路平安，作为对她叫她亲爱的老妈妈的感谢，还送给她一个金子做的绕线筒作为礼物。

“还有，”老太婆说，“只要你有了这个绕线筒你就什么都不缺了，它能把你纺车上纺的线都绕上去。”

公主非常感谢她给予的这一珍贵礼物，然后又继续赶路，老太婆的一个小人跟着为她指路。

晚上很晚的时候他们来到一座高山，高山顶上有一束亮光像一颗明亮的小星星一样一闪一闪。这时小人说：

“现在我该回去了，因为山上住着奶奶的姐姐，现在你自己就能找到路。”

然后他就消失不见了。但是公主还是继续朝山上走去，直到她上到山顶，发现山上有一间屋子。

因为屋子的门是开着的，她就直接走了进去，这时候她看到，有许多妖怪聚集在火的周围，最前面坐着一个很老很老的老太婆，她的鼻子特别特别地长，几乎和下巴连在一起，看起来让人讨厌，而且老得脑袋不停地摇晃。

“晚上好，亲爱的老妈妈！”公主很有礼貌地向她问候。

妖怪们都害怕地跑上来，但是老太婆友好地向她问候。

“晚上好！你是什么人到这里来，还这么有礼貌地向我问候？我在这里待了足有两千年，但是还没有谁给我这么大的荣誉，叫我亲爱的老妈妈！”

公主现在问，她是否知道一个被施了妖术的叫地下面的哈特王子的王子？

这时老太婆变得非常严肃，她想了很久。最后她说：

“我肯定听说过他的事情，我能告诉你他在什么地方，但是你想再得到他，希望极其渺茫，因为他被施了妖术，他早已把你和其它一切都忘掉了。但是因为你给了我这么大的荣誉，叫我亲爱的老妈妈，所以我愿意尽力帮助你。今晚你先在这儿过夜，有事明天再说。”

公主就在那里过夜，第二天早上她要走的时候，老太婆说：

“你从这里顺着太阳走的方向一直走，最后你就来到一个很大的王宫。到了那里你可以进去照我说的去做，因为王子就住在里面。”

她给她出了很多好主意，告诉她怎样去做，祝她一路平安，还送给她一个漂亮的丝钱包作为纪念，整个钱包都是用最红的金线织起来的。

“但是，”她说，“这可不是一个普普通通的钱包，因为里面总是装满了钱，不论你从里面取多少，钱包总是鼓鼓的。”

公主对她给予的礼物表示衷心感谢，她又穿过许多大森林摸索着前进，直到来到一个很大而且极为壮观的王宫，她以前从未见过这样的王宫。因为她最亲爱的人就近在咫尺，此时此刻她非常高兴，她三步并作两步赶忙往里走。但是她刚打开城堡的门就看见一个很有气派的女人向她走来，因为那个女人穿得很华丽，她心里明白，一定是她统治着这座王宫。

“你是谁？你从哪儿来的？”她问。

“我是从外国来的一个穷人，想来找点事做。”公主回答。

“噢，”女巫又说，“你一定以为谁来我都能给点事做。不行，赶快滚开！”

老太婆看起来是那样地残酷，公主很害怕。

“如果是这样的话，”她温柔地回答，“那我就没什么可说了。但我请求借住几天，我走了这么远的路，想好好休息一下。”

“好吧，这倒可以，”女妖说。“你可以躺在鹅屋子里。像你这样的人，这个住所是再合适不过了。”

事情就这么定了。现在当公主自己一个人的时候，她就遵照老太婆教的那样去做。她先把屋子的每一个角落都擦洗干净，那间屋子立刻焕然一新。然后她拿出自己的纺车，纺出最好看的线，有金的和银的，再把线绕起来，织成布，最后她用织好的金色的布和华美的织物把整个房子都装饰起来。鹅屋子一会儿就变成了整个王宫里面最漂亮的住所。

然后她拿出自己的丝钱包，出去买了许多食品，蜂蜜酒，葡萄酒以及其它东西，凡是能用钱买的东西她都买了，她又是煮又是煎，安排了一个我们谁都从未见过的极其盛大的宴席。

然后她走进王宫，请求见见王后。老太婆友好地接待了她，问她有什么事情。

“啊，”公主说，“我是想请你和你的女儿今晚到我那儿做客，请你们赏光。”

这使老太婆很高兴，因为她一定听说鹅屋子里在准备这准备那，因此她答应晚上去。

晚上，王后和她的养女来到鹅屋子的时候，她们受到了非常殷勤的款待。她们坐在桌边吃喝得正高兴的时候，公主拿出金色的纺车开始纺起线来。老太婆很惊奇，她认为，这比她见过的其它任何宝物都要好。因此她问道，她是否可以买下这个纺车。

“不行，”公主说，“这个我可不卖钱，我也不会把它送给你。但是我要送给你有一个条件。”

“那么是什么条件呢？”老太婆急不可耐地问。

“条件是，”公主说，“半夜里让我见见我最亲爱的人。”

老太婆想了很久，但是因为现在她不惜代价想要那个纺车，她又很虚伪，

所以她想，这次就让她一次吧。就这样老太婆得到了纺车。

老太婆又回到了王宫，她一直在想怎样做才能够使王子和那个外国女人不能互相讲话。为了这个缘故，她让自己的养女悄悄藏在王子的卧室里偷听那个外国女人讲些什么。

然后她装满一杯蜂蜜酒，里面掺上很浓的药物后请王子喝，结果他一喝完就倒下去陷入了沉睡状态，既听不见别人讲话也看不见东西。这时女妖的心里发出了微笑，她把公主带进了王子的卧室，她的意思是说，现在她爱和王子讲多少话她就讲多少。

当公主一个人和王子在一起的时候，她跑过去抱着王子的脖子，说她终于找到了他是多么地高兴。但是王子没有醒。她当时很生气，就讲了许多关于为了找到他而走遍全世界的充满激情的话。但他还是仍然睡着，这时候她认为他一定是不再爱她了。因此她双膝跪在地上，一边伤心地哭着，一边求他原谅她所做的背弃了他的事情。但是药物的安眠作用太厉害了，王子还是没有醒来。相反，老太婆的养女却听见了她说的每一句话，她很同情这个外国女人，她不再忍心为了自己的坏继母而出卖她。

为了听听事情办得怎么样，第二天一早老太婆就来到王子的卧室。公主不得不又回到鹅屋子里，她坐在那里用两手支撑着脑袋一直哭泣。

可是老太婆注意到她的计谋已经得逞的时候，她非常高兴，一整天就坐在那里，在金色的纺车上纺线。

傍晚的时候，公主擦干了泪水，开始准备比上一次还要丰盛的宴席。然后她就到王宫里去请老太婆和她的女儿。

晚上当她们坐在那里正在吃喝的时候，公主拿出她的绕线筒开始绕起线来。老太婆这时很惊奇，她觉得她从来没有见过这么贵重的东西。因此她问，她是否可以买下这个绕线筒？但是公主回答说，她既不想把它卖掉也不想送人——但是除了一个条件，这就是，今晚她想再看看王子。老太婆马上答应了这个条件，因为她想，她一定能找出让王子和这个外国女人讲话的办法来。

老太婆又回来，请她的养女像头一天晚上一样悄悄地藏在王子卧室里，好好听着那个外国女人讲些什么。然后她又装满一杯蜂蜜酒，里面掺上药物，请王子喝。王子还没有喝完，他就倒下去陷入沉睡之中，他既听不见别人讲话也看不见东西。这时老太婆虚伪的心里很高兴，就这样再次把公主带进了王子的房间。

老太婆走了之后，公主跑过去抱着王子的脖子，告诉他所发生的一切，以及她怎样为寻找他而跑遍了辽阔的世界。但是她不管怎样请求和哭泣，他什么也听不见——而只是睡着。老太婆的女儿听到了她的讲话和看到她无限的痛苦，她很同情她和王子，她开始想用什么办法才能把他们从她继母的摆布当中拯救出来。

第二天早上公主不得不再回到鹅屋子里，她坐在那里哭了整整一天。但是老巫婆因为一切进行得如此顺利而高兴，第二天她一整天都在往金色的绕线筒上绕线。

将近傍晚时分，公主揩干了眼泪，又开始准备比前两次都更加丰盛的宴席，然后就去请老巫婆和她的女儿。

正当她们吃喝的时候，公主拿出了丝钱包给她们看，不论从里面拿出多少钱，钱包仍然是满的。老太婆特别吃惊，她觉得这个钱包是她所见到的东

西当中最为珍贵的，她问，她是否可以把它买下。但是公主回答说，她既不想把它卖掉也不想把它送人——只有一个条件除外，就是她今晚再次可以和王子讲话。

老太婆答应了这个要求，并命令她的养女像从前两次一样悄悄藏在王子的卧室里，仔细听着她所讲的每一句话。

然后她装满一杯蜂蜜酒请王子喝。但是当他拿起杯子的时候，他看见老太婆的养女向他摆手，示意他要当心。这时他想起来了，自从喝了她的饮料之后，他睡得是多么奇怪呀。因此他拿起杯子假装要喝的样子，但是老太婆转过身去的时候，他悄悄地把它倒掉了。然后又躺下，好像睡得很深沉的样子。

老太婆得意地笑了一下，现在她把公主带到了王子的房间，她想，她现在乐意和王子讲话就讲吧，反正她说什么他还是听不见。

当公主一个人和王子在一起的时候，她抱着他的脖子，说她又一次见到他了，她心里面是多么地高兴。但是王子中魔很深，他对公主进的话是如此地迷惑不解，所以只好装着好像睡着的样子。公主现在绝望极了，她搓弄着双手，哭着请求他原谅她所做过的错事。她一边哭一边讲着他们之间曾有过的爱情，以及她在这茫茫的世界上为了寻找他所经受的种种苦难。

既然他不再爱她，她想以死了之。

但是当她讲最后的话的时候，王子的记忆被唤醒了，他一下子明白过来是怎么回事儿，想起了那个坏巫婆是怎样把他们分开的。他觉得他好像是做了一个很长很费解的梦，现在刚刚醒来，开始他一句话也说不出。但是最后他一下子跑过去，紧紧拥抱她，吻她，并说她是他在这个世界上唯一爱着的人。现在他们欣喜若狂，竟忘记了以前他们所遭受的种种磨难和悲伤。

正当他们互相拥抱，因为他们最终又得以相见而高兴得忘掉了一切的时候，老太婆的女儿突然从她隐藏的地方钻了出来。

这时公主害怕极了，因为她当时想，老太婆的女儿又要出卖他们，他们又完了。但是她友好地对他们说：

“别害怕！我不会出卖你们。相反我还想尽力帮助你们。”

然后她说，她自己是个信基督教的人，因为她的父亲是个王子，王后在他身上施了妖术。她的父亲由于伤心过度很久以前就死去了，他们肯定都会这样伤心地死去，要是她的坏继母也死去了该有多好啊，因为只要她活着，他们之中谁也别想得到幸福。

王子和公主听了她的这番讲话以后，他们非常高兴，非常感谢她的好心。然后他们商量怎样才能除掉老妖婆，这并不是件容易的事情，就像人们知道的那样，除了用开水能把妖怪烫死之外，用别的方法是起作用的。

一切都商议好并做出决定之后，养女又钻到她原来隐藏的地方，王子也像原来那样躺在床上装着睡觉。过了一会儿老妖婆走进来要领公主出去，并想听听发生了什么事情。

就这样过了几天，在这期间公主一直待在鹅屋子里。但是王宫里却热闹非凡，因为王后要 and 哈特王子举行婚礼，远近的许多妖怪都被请来参加宴会。

为举行婚礼王宫里进行了充分的准备，老妖婆让把她的大锅也拿出来，那口锅真大呀，一次竟能容下十八头牛。现在火准备好了，牛也宰了，她就派了个人到鹅屋子里去问那个外国女人怎样做才能使肉真正又酥又脆。

“噢，”公主回答说，“我们国家的习惯是火要特别大，水要煮得特别

烫，直到锅底变成蓝色。”

女妖王后觉得这是个好主意。因此她让把火生得是原来的三倍那么大，所以在高空中你还能看到从水里面发出的汽泡。过了一会儿她派公主去看看锅底是否蓝了。公主走到那里，把身子前倾在锅边上往水里面看，但是仍然看不到蓝色。

过了一会儿，王后又派哈特王子去看，但是他也看不见有什么蓝色。

这时老太婆很生气他说，如果你们好好地仔细看看，锅子一定蓝了。因此她亲自走过去看。但是当她把身子倾在锅子上的时候，一转眼，早已做好了准备的王子抓起她的双脚把她头朝下投进了滚烫的水中。就这样老妖婆完蛋了，她有什么妖术也无济于事。

这时王子和公主认为，他们一点儿也不能耽搁，免得客人一会儿到来，而是拿起了金色的纺车，金绕线筒，金钱包和其它许多贵重的东西，很快离开了那里。当他们走了很长时间以后，他们来到一个漂亮的在阳光下闪闪发亮的宫殿。在院子里有个绿色的树丛，他们向前再走近的时候，从那上面发出了悦耳的演奏声，就像竖琴和鸟唱歌一样。

此时此刻心情愉快的公主又听出了演奏声——这是从她父亲那里得到的那三片唱歌的叶子的声音。但是当 she 来到宫殿里看到她的孩子、王子的姐姐和妹妹以及许多其他人向他们走来，还欢呼哈特王子是他们的国王和公主是他们的王后的时候，她更是感到无比高兴。

他们忠贞不渝的爱情终于结出了丰硕的果实，从那以后他们幸福地生活了许多许多年。王子用他的聪明才智和男人的胆略治理国家，比他更强有力的国王和比她更好的王后从来没有见过。

那三片唱歌的叶子一停不停地演奏，白天晚上都发出悠扬的歌声，谁也没有听过比这更好听的歌，当谁一听到这首歌，他就不会再悲伤，也不会不高兴。

杨永范 译

三个王子的故事

[俄罗斯]

古时候，有一个朝代，皇帝和皇后没有子女。他们祈求上帝赐给他们子女，年轻的时候可以带着玩，年老的时候有人抚养。祷告完毕，皇帝和皇后躺下睡了，睡得很香。

他们做了一个梦，看到离宫庭不远的地方有个池塘，水面平静。一只金色的刺猬在池塘里游来游去。如果皇后吃下刺猬，马上就能怀孕生小孩。皇帝和皇后醒来了，把女仆召到面前，告诉她们梦见的事情。女仆们七嘴八舌议论开了，说梦里的事情可能变成真的。

于是，皇帝召来很多渔民，下了严格的命令，要他们一定要抓到那只金色的刺猬。

天刚蒙蒙亮的时候，渔民来到池塘边，撒下网。他们真走运，第一网就抓到了一只金色的刺猬。渔民从网里拾起刺猬，送到皇宫。皇后一见，马上起身，走到渔民面前，接过刺猬，给了一大笔赏钱。皇后又立即叫来最喜欢的女厨师，亲手把刺猬交给她。

“赶快做好，中午要吃。注意，别人不要碰刺猬。”

厨师把刺猬洗干净，放到灶上去炖，把脏水端到院子里。正好院子里有头牛，把脏水喝下去了。皇后吃完刺猬，女厨师舔了舔碗。

没有多久，皇后怀孕了，她最喜欢的女厨师怀孕了，牛也怀了胎。皇后、女厨师和母牛同时生了男孩，都起了名字。皇后的儿子叫伊凡王子，女厨师的儿子叫伊凡厨子，牛的儿子叫牛伊凡。

三个小孩像发酵的面粉一样，长得很快，不是一天一个样，而是一个小时一个样。三个小孩的相貌相同，分不出谁是谁生的，只是有一点不同。玩耍回家的时候，伊凡王子吵着要换衣服，伊凡厨子吵着要东西吃，牛伊凡老要睡觉。

长到十岁的时候，三个小孩对国王说：

“好爸爸，给我们打一根一百斤的铁棍。”皇帝下令铁匠打一根一百斤的铁棍。铁匠一个星期就打好了。没有人能拿得动这根铁棍。可是伊凡王子、伊凡厨子和牛伊凡用手指头就抓起来了，像抓鹅毛一样不费力。

他们走到皇宫外面。

“喂，兄弟，”伊凡王子说：“我们来比比力气，谁的力气大谁是老大。”

“行，”牛伊凡说：“你拿铁棍往我们的肩上打。”

伊凡王子拿起铁棍，照着两人的肩上打，把两个兄弟打进土里，土齐膝盖。伊凡厨子抡起铁棍打，把两个兄弟半截身子打进土里。牛伊凡举起铁棍打，把两个兄弟打进土里，只剩下头露在外面。

“我们再来比力气，”伊凡王子说：“掷铁棍，谁掷得高谁就是老大。”

“比就比，你先掷。”

伊凡王子掷出去，过了十五分钟，铁棍落到地上。伊凡厨子掷出去，过了半个小时落到地上。牛伊凡掷出去，过了一个钟头才落到地面。

“算了，牛伊凡，你是老大。”

接着，他们到花园去玩，看到一块大石头。

“嗨，这么大的石头！能不能给它挪个地方？”伊凡王子说完，两手抓

住石头，想抱起来，没有抱动，力气不够。

伊凡厨子试了试，石头稍微动了动。牛伊凡对他们说。

“你们不行，我来试试。”

他走近石头踢了一脚，石头响了一声，就滚到花园的对面去了，还砸坏了很多树。石头下面露出一个坑，坑里有三匹骏马，墙上挂着鞍具，这下三兄弟有好玩的东西了。

他们立即来到皇帝面前请求：

“父王，请允许我们到外地走走，见见世面，也让别人认识认识我们。”

皇帝同意了，给了路费。他们和皇帝告别，骑上骏马走了。

他们越过峡谷，跨过高山，穿过绿色的田野，来到一处茂密的森林。森林里有一幢可以移动的高脚屋子。

伊凡王子对着房子念道：

“屋子，屋子，你转过来，把门对着我们，背靠森林，让我们进去吃点东西。”

屋子转过来了。三个人走进屋子，看见炕上躺着一个女妖怪，头和脚顶着墙，鼻子顶着屋顶。

“嗨嗨，俄国人的味道没有闻过，俄国人的模样没有见过，现在送上口来了。”

“喂，老太婆，先别骂人，你下来，坐到凳子上，问问我们到哪儿去，我会好言好语告诉你。”

女妖怪下了炕，走到牛伊凡面前，深深鞠了一躬：

“你好，牛大哥，上哪去？”

“我们去找一条河和一座桥，听说那里有很多怪物。”

“你呀，真是没事找事！那里的怪物凶得很，见人就抓，抓住就杀，附近的王国都被他们推翻了。”

三兄弟在女妖怪家里住了一夜，第二天一大早就起身赶路了。他们来到一条河边，看到岸上到处是人骨头，横七竖八。他们发现一座小屋子，走了进去，里边没有人，决定在这里停留一下。

天快黑了，牛伊凡说：

“兄弟，我们到了外乡，要提高警惕，晚上轮流站哨。”

他们决定：第一夜是伊凡王子，第二夜是伊凡厨子，第三夜是牛伊凡。

伊凡王子去站哨，走进树丛就睡过去了。牛伊凡不放心，半夜里起来，拿上矛和盾，走到桥下。

河水突然掀起大浪，树上的鹰喳喳叫，一个六个头的怪物骑着马来了。马乱蹦乱跳，他肩上的乌鸦拍打翅膀，跟在后边的狗竖起了毛。怪物说：

“马，你跳什么？乌鸦，你为什么拍翅膀？狗，你竖什么毛？你们以为牛伊凡来了，他还没有出世呢，如果他出世了，打仗也是不行的，我一只手就能把他抓起来，另一只手拍一下，就叫他变成一团肉泥。”

牛伊凡站出来说：

“别吹牛，你这个魔鬼！抓不到鹰就拔不到毛。最好来比比力气，赢了才有好吹的。”

他们摆开架式打起来，打得地动山摇，妖怪倒了霉，牛伊凡一下揪下他三个脑袋。

怪物说：

“慢着，牛伊凡，让我休息一下。”

牛伊凡说：

“有什么好休息的！你有三个脑袋，我只有一个脑袋，到你剩下一个脑袋的时候再休息吧。”

他们又摆开架式打起来。牛伊凡砍下妖怪的最后三个脑袋。把他的身子切成小块，丢进河里，六个脑袋丢到桥下。牛伊凡回到屋里。第二天早晨，伊凡王子也回来了。

“怎么样，发现什么没有？”

“没有，兄弟，苍蝇也没有飞过一只。”

第二天夜里，伊凡厨子去站哨，走到树丛里也睡过去了。牛伊凡不放心，半夜里起来穿好衣服，带上剑和盾，来到桥下。

河水突然掀起大浪，树上的鹰喳喳叫，一个九头妖怪骑着马来了。马乱蹦乱跳。肩上的鹰拍打翅膀，跟在后面的狗竖起了毛。妖怪抽马的腿，打鹰的翅膀，扇狗的耳朵。

“马，你跳什么，鹰，你拍打什么翅膀，狗，你竖什么毛。你们以为牛伊凡来了，他还没有出世呢。如果出了世，打仗也不行，我一个指头就能戳死他。”

“慢着！先别吹，坏蛋，你先求求上帝，把手洗干净再说吧。还不知道谁抓住谁！”

牛伊凡挥动剑，三下两下，砍下妖怪六个脑袋，把他齐腰按进土里。

牛伊凡抓起一把土，撒到妖怪的眼里。妖怪赶忙揉眼睛，牛伊凡趁机砍下他其余的脑袋。把他的身子切成小块，连同被砍下的九个脑袋，一起扔进河里。

早晨，伊凡厨子回来。

“怎么样，兄弟，发现什么没有？”

“没有。没有见到苍蝇飞，没有听到蚊子叫。”

牛伊凡把两个弟弟领到桥下，指给他们看妖怪的头，耻笑他们说：

“你们两个瞌睡虫，怎么能打仗！最好还是躺到炕上睡觉去吧。”

第三天夜里，牛伊凡去站哨。他拿起一条白毛巾，挂在墙上，下面放一个大碗，对弟弟说：

“我今晚又要去打仗，这是一场恶仗。你们两人不要睡，注意看着：毛巾上会流出血来，如果只流出半碗，说明什么事也没有，如果流出一满碗，也不要紧，如果溢到了碗外边，你们就立即牵着我的马，来支援我。”

牛伊凡站在桥下，半夜里，河水掀起巨浪，鹰在树上喳喳叫，一个十二个头的妖怪骑着马来了。马有十二个白色的翅膀，金黄色的尾巴和鬃毛。妖怪骑的马突然跳了起来，妖怪肩上的乌鸦拍打翅膀，跟在他后边的狗竖起了毛。妖怪抽打马腿，揪乌鸦的毛，扇狗的耳朵。

“马，你跳什么？乌鸦你拍什么翅膀？狗你竖什么毛？你们以为牛伊凡来了，他还没出世呢！即使他出世了，我吹一口气，他连骨头灰也剩不下。”

“慢着！别吹牛，你先求求上帝吧！”

“你已经来了！来干什么？”

“来看看你这个坏家伙，试试你的力气。”

“你敢试我的力气？在我面前，你像只苍蝇！”

牛伊凡说：

“我不是来给你讲故事的，而是来和你决一死战。”

牛伊凡挥起利剑，砍下妖怪三个脑袋。妖怪拾起这三个脑袋，用火红的手指划了一下，脑袋又长上去了，好像没有掉过似的。牛伊凡的形势不好，慢慢支持不住了，被妖怪齐腰按进了土里。

“等一等，国王之间打仗，也可以停一停，难道我和你就这样一直打下去吗？你让我休息一下，喘口气。”牛伊凡喊道。

妖怪同意了。牛伊凡取下右手上的手套，叫它跑回屋去。手套敲打每一扇窗户，两个兄弟睡死了，什么也听不见。第二个回合开始了，牛伊凡用比上次更大的力气，砍下妖怪的六个脑袋。妖怪拾起来，用火红的手指划了一下，脑袋又回到了原来的地方。妖怪把牛伊凡齐腰按进了土里。

牛伊凡要求休息一下，取下左手上的手套，叫它跑回屋去。手套敲打屋顶，打穿了也没人听到，两个兄弟睡死了，什么都听不见。第三个回合开始了，牛伊凡用更大的力气砍下妖怪的九个脑袋。妖怪照样拾起，用火红的手指划一下，又长回去了。妖怪把牛伊凡按进土里，只剩下头露在外面。

牛伊凡要求休息，取下帽子，叫它回屋去。帽子使劲打屋顶，屋子倒了，木头砸下来。

这时，两个兄弟才醒来，向碗里一看，血流出了碗边。马在嘶叫猛扯铁链。他们急忙跑进马厩，解下铁链，骑着马去援救哥哥。

“啊，”妖怪说：“你骗人，有人援救你。”马奔过来，用蹄子扒开土，牛伊凡趁机钻了出来。他抓住机会，砍下妖怪的手指，然后砍下他的脑袋，把他整个身子撕成小块，扔进河里。

两个兄弟赶来了。

“哎呀，你们这两个瞌睡虫！”牛伊凡说。“由于你们俩睡大觉，我差点丢了脑袋。”

清早，牛伊凡走到野外，在地上跺了一脚，变成一只鸽子。飞到白玉砌的宫殿，落在打开的窗台上。这是妖怪的老窝，被他砍死的三个妖怪的老婆和她们妈妈住在这里。老妖婆发现了她，撒了些麦粒给他吃，对他说：

“鸽子呀鸽子，你飞来吃麦子，我很难过，听我说说吧。牛伊凡欺侮我，把我的女婿折磨死了。”

“别难过，好妈妈，我们去找他报仇！”三个妖怪的老婆说。

“我，”小妖怪的老婆说，“我制造一个饥荒，自己变成一棵挂满苹果的苹果树，谁来摘苹果吃，就撑死他。”

“我，”二妖怪的老婆说，“我布下一个人人想喝水的大热天，自己变成井，井里漂着两只碗，一只金的，一只银的，谁来抓碗，就淹死谁。”

“而我使每个人想睡觉，”大妖怪的老婆说，“自己变成一张床，谁躺下睡觉，就烧死谁。”

牛伊凡听到了这些话，赶快飞回去，落在地上，变成了原来的小伙子。三兄弟往回家的路上走。

他们走着走着，没有东西吃，饿得发慌。突然发现前面有一棵挂满果子的苹果树。伊凡王子和伊凡厨子要去摘苹果，牛伊凡抢在他们前面，横一刀，竖一刀，对着苹果树砍，一团团污血喷出来。

他用同样的办法，对付水井和金床，杀死了妖怪的者婆。

老妖婆听说这些情况后，打扮成一个要饭的老太婆，背着袋子走到大路上，牛伊凡兄弟走过来，她伸出手，请他们行行好。

王子对牛伊凡说：

“哥，父亲有的是钱，给这个老太婆一点吧。”

牛伊凡拿出一块金市给老太婆，她没有接钱，却抓住牛伊凡的手，眨眼之间消失了。两兄弟向四周一看，既不见老太婆，也不见哥哥，吓得夹着尾巴跑回家。

老妖婆把牛伊凡拖进地窖，带到自己的丈夫，一个年纪很大很大的老头面前。

“你看，这就是我们的仇人！”

老头坐在铁床上，长长的睫毛，浓浓的眉毛，完全遮住了眼睛，什么也看不见。他叫来十二个大力士，命令他们说：

“拿铁棍来撑开我的眉毛和睫毛，我要看看杀死我女婿的是只什么鸟。”

大力士们用铁棍撑开他的眉毛和睫毛，老头睁开眼睛一看：

“啊，原来是你，牛伊凡，胆敢杀死我的女婿，你说我该怎么收拾你？”

“随你的便，我做好了一切准备。”

“不要多说了，人死了不会再活过来，你就侍候我吧。现在你到很远的国家去，找一个金色卷发的公主，我要和她结婚。”

牛伊凡心里想：“你这个老鬼，还想结婚，难道和我一样年轻？”

老妖婆气疯了，在脖子上吊一块石头，扑通一声跳进水里，淹死了。

“给你一根棍子，牛伊凡。”老头说：“你找到一条大木船拿棍子敲三下，对它说：船快出来，船快出来。船一出来，你就马上给大船下三次命令，叫它赶快关起来。你给我小心点，别忘了。如果你办不成这事，我会很生气的。”

牛伊凡找到了大木船，拿棍子敲打了无数次，连声喊道：“里边有什么东西，快出来！”

第一只船出来了，牛伊凡坐上去，大声说：“所有的船都跟我来！”他把船开走了。

船走出不远，牛伊凡回头看了看，一大队船跟着他，船上的人夸他，感谢他。

一个老人驾着船过来：

“牛老爷，祝你长寿，收下我做你的伙伴吧。”

“你会干什么？”

“我会吃饭，老爷。”

牛伊凡说：

“哎，这种事我自己也很行。上船吧，我喜欢善良的朋友。”

又有一个老人划着船过来：

“你好，牛老爷，带上我吧。”

“你会什么？”

“我会喝酒，老爷。”

“本事不赖，上船吧。”

第三个老人划船过来：

“你好，牛老爷，把我也带上吧。”

“你说，会什么？”

“我会洗热水澡，老爷。”

“真会挑好事干，有头脑。”牛伊凡也带上了他。又有一条船划过来，

第四个老人说：

“祝你长寿，牛老爷，带上我做伴吧。”

“你会什么？”

“我会数星星。”

“这种事我不会，算我一个伙伴。”

第五个老人来了。

“你这个该死的，我把你放到哪里？快说，你会什么？”

“我会学刺猬游水，老爷，”

“行，请吧。”

他们去寻找金发公主，到了一个陌生的国家。这里早就传说牛伊凡要来，烤了三个月面包，酿了三个月啤酒和葡萄酒。牛伊凡见到数不清的面包，啤酒和葡萄酒，感到很奇怪：

“这是什么意思？”

“都是为你准备的。”

“哎，真糟糕，这么多面包，这么多酒，我一年也吃不完喝不完。”

牛伊凡想起了自己的伙伴，问他们：

“喂，老人家，你们谁会吃、会喝？”

两个老人答应说：

“我们行，老爷，这是小事一桩。”

“那好，赶快行动吧！”

一个老人开始吃面包。他不是一个一个地吃，而是一车一车地吃，吃完了还大声说：

“太少了，再来一些。”

另一个老人开始喝酒，连酒桶都吞进了肚里。

“太少了，再来一些！”

仆人忙得不亦乐乎，跑去报告公主：面包和酒都不够了。

金发公主命令把牛伊凡带到浴室去洗澡。水烧了三个月，烫得人不能靠近。牛伊凡来到洗澡房，发现澡盆里冒火：

“你们怎么搞的，是不是疯了？我会被烫死在这里。”

他又想起了自己的同伴。

“老人家，你们谁会洗热水澡？”

一个老人走过来：

“老爷，我行，这是小事一桩！”

他高高兴兴走进澡盆，向一边吹一口气，向另一边吐了口痰，水就凉了，角落里还结了冰。

“喂，我冻坏了，再烧三年吧！”老人使劲叫喊。

仆人报告说，澡盆里的水结冰了。牛伊凡要金发公主出去。公主走了出来，伸出洁白的手，登上船。

他们走了一天又一天，公主突然愁眉苦脸，心事重重。她猛击一下胸脯，变成一颗星，飞上天空。

“这下坏了，”牛伊凡说。他又想起了自己的伙伴：“老人家，你们谁会数星星？”

“我，老爷，这是小事一桩。”老人说：他在地上猛击一掌，自己变成了一颗星，飞上天空，挨个地数了数星星，发现一颗多余的，推了它一把。

这颗星掉了下来，在空中滚了一阵，落到船上，变成原来的金发公主。

他们继续走了好几天，公主又愁眉苦脸，猛击自己的胸脯，变成一条狗鱼，游进海里。

“这下完了！”牛伊凡心里想，记起了最后一位老人：

“你不是会学刺猬游水吗？”

“是的，老爷，这是小事一桩！”他在地上猛击一拳，变成一只刺猬，游入海里去追狗鱼，从身边去扎她。狗鱼跳上船，变成原来的金发公主。

几个老人同伊凡告别，各回各的家。牛伊凡去找老妖怪。

他带着金发公主来见老妖怪。老妖怪叫来十二个大力士，要他们用铁棍撑开他的眉毛和眼皮。他见了公主，对牛伊凡说：

“你真了不起，现在我放你回到人间去。”

“不，等一等，”牛伊凡不加思索回答说。

“为什么？”老妖怪问

“我挖了一个很深的坑，坑上面横着一根竿子，谁能从竿子上走过去，谁就和公主结婚。”

“行。你先过。”

牛伊凡向竿子走去，公主很担心，希望他平安走过去。

牛伊凡走过的时候，竿子没有弯。老妖怪踏上去，刚走到中间，就掉进了坑里。

牛伊凡带着金发公主回到了家，很快举行了婚礼，大摆筵席，请来了很多客人。牛伊凡坐在桌边，对兄弟们吹嘘说：

“我虽然打了好久的仗，但找到了一个年轻老婆，你们坐到坑上啃砖头去吧！”

我参加了宴会，喝了蜂蜜葡萄酒，酒从大胡子上流走了，没有喝到口。

寻找长生不老的王子

[匈牙利]

从前，在很远很远的地方，在七个大洋的彼岸，甚至更远的地方，有一个摇摇欲坠的炉灶，灶壁的缝隙后面有一条老妪的裙子，裙子的第七十七个褶子里住着一只白蚤子，蚤子肚脐上有一座雄伟的京城。京城里居住着一位很老很老的国王和他的独生子，一位前程无量的青年。

国王对自己的爱子寄予厚望，请人教授他各种知识和礼仪。然后送他出国去见世面。

王子周游列国多年，归国后照父亲的意愿安顿下来。然而，这年轻人在长年的漫游中性格完全变了，变得落落寡欢。国王对此茫然不知所措，心里一直在思考着王子这一巨大变化的原因，却没有告诉任何人。未了，他得出一个结论，不错，王子准是想媳妇了，否则他为什么会这样愁眉苦脸呢！

于是，有一天，当国王和王子单独在宫殿四壁挂满无数美貌少女肖像的餐厅用餐时，父亲对儿子说：

“看来你非常忧愁，我的孩子。你成亲吧。瞧这餐厅的墙上，挂着所有皇室高贵公主的画像哩！挑一个你最中意的，我给你去提亲，让你心情愉快。”

“不，亲爱的父王，”王子说，“不是爱情折磨我，也不是婚姻诱惑我。使我难过的是，所有的人，连国王也不例外，到时候都得死去。我渴望找到一个死神摆布不了人的国度。我决心去找这样的国家，那怕走遍天涯海角。”

老国王设法劝阻儿子。他对儿子说，世上没有这样的国家。他说，他统治这个王国已经五十年，感到幸福，心满意足。现在，为了让王了开心，并把他留在自己身边，国王提出要让位给王子。可是王子没有打消自己的念头，第二天，他佩戴宝剑，出发去寻找他心目中的国度。

他走了许多天，父亲的王国已经远远抛在身后；他在沿着大道走的时候，看见远处有一棵大得惊人的巨树，一只硕大的老鹰正在它的上方盘旋，他走近一看，原来老鹰在用爪子不停地抓树冠上的枝条，并把它们撒向四面八方。正当王子对这奇异的情景惊叹不已的时候，老鹰突然改变了主意，飞下来落在地面，在王子身旁翻了个斤斗，变成一位国王。

“你为什么目不转睛地看着我，小伙子？”他问，因为王子正出神地盯着他看。

“我为什么目不转睛地看着你？”王子说。“因为我很想知道你为什么在这棵树冠上扯树枝。”

听了这番话，鹰王回答：

“是这样的，我和我的亲友们命中注定，要等这棵树的最后一根树根被撕断以后才会死去。傍晚的时间虽然短暂，但今天的活已经做出来了，现在我该回家了。欢迎光临寒舍歇个脚，在寒舍过个夜吧！”

王子接受邀请，他们一起步行来到鹰王的城堡。噫，瞧！鹰王有一位美丽的女儿。她走上前来问候父亲和高贵的客人，并立即吩咐仆人摆桌子，开饭。

他们入座后先寒暄几句，鹰王便问高贵的旅行者，为什么到如此遥远的地方来漫游。王子告诉他说，他不仅到此地为止，还将继续漫游，直至找到死神不能摆布人的国度。

“那么，小伙子，”鹰王说，“这里正是你要找的地方。难道你不明白，直到我把那棵大树的最后一根树根挖出来之前，死神不能摆布我和我的亲友吗？小伙子，到那时还有六百多年哩！你娶我的女儿吧，同我们无忧无虑地生活在一起，直到咱们最后时刻的到来。”

“呵，我尊敬的大叔，我真愿意能这样，不过，六百年以后，天哪，咱们都得死啊，因此我还是要去寻找死神永远不能摆布人的地方。”

公主也恳求他留下，因为他们已经彼此相好了，但她也无法挽留住他。未了，她送他一个小盒子作纪念，盒子里藏有她的肖像，她说：

“既然你不想同我在一起，我的王子，这个信物你就拿着吧！它有奇妙的功力。每当你走累了，只需要打开盒子，瞧瞧我的像，你就能按照自己的意愿行走：上至天空的彩云间，如果那里风太大，就回到地面上来，想走多快就能走多快，那怕像闪电般迅速也能做到。”

王子谢过她后，把小盒子装进衣兜里。第二天，他辞别了鹰王和他的女儿，开始上路了。

他沿着大道走了一阵后，感到很疲劳，便想起了小盒子。他掏出盒子，打开。他望着公主的肖像自言自语：

“但愿我能行走如飞，像风在空中吹动一样。”

霎时，他腾空而起，像一阵风那样飞行。他飞呀飞，一直飞过一座大山，突然间，他看见有一个秃顶的男人用锄头在刨山顶，再用铁锹把刨出来的土装进一只筐子，然后把筐子提到山脚下。王子停住脚步，望着这一奇怪的场景，目瞪口呆。秃头汉子也放下手里的活，同他打招呼：

“你在看什么呀？”

“唔，我看是因为我想知道你把这满满一筐土运到哪里去。”

“呵，小伙子，我和我的亲友们命里注定，在我还没有用筐子把这座大山搬走之前，都不会死去。傍晚的时间虽然短暂，但今天的活我已经做出来了。”

说完，他翻了个斤斗，变成一个秃顶的国王。他走向高贵的游人，邀请他到他家过夜……

他们一起走到秃顶国王的宫殿，噫，瞧！秃顶国王有一个女儿，比鹰王的女儿漂亮一百倍哩！她亲切地将他们迎进王宫，设下丰盛的晚餐款待客人。

他们入座后，秃顶国王问高贵的游人还要走多远的路。王子再次回答说，他将继续漫游，直至找到死神不能摆布人的国度。

“那么这里正是你要我的地方，”秃顶国王说，“正如我刚才对你说的，我和我的亲友们命里注定，在我还没有用这只筐子把那座大山搬走之前都不会死去。到那时还有八百多年哩。娶我的女儿吧，我相信你们不会互相厌恶的，你可以在这儿无忧无虑地活上八百年。”

“是的，这很不错，”王子说，“不过，我还是想去寻找死神永远不能摆布人的地方。”

说罢，他站起来，向他们道过晚安，便退到自己的房间安歇去了。他第二天一早就起床，公主又恳求王子留下，但毫无结果。他不愿意久留，为了不至于没给他信物就分手，公主赠给他一枚会帮助主人而又具有非凡魔力的金戒指。只要他把戒指套在手指上转一转，一瞬间他就能飘到他想去的地方。王子收下戒指，向她致谢并道别后，又开始上路了。

他沿着大道走呀走，一直走到他想起自己得到的戒指。他转了转手指上

的戒指，心想：

“但愿我现在就在世界的最尽头！”

他闭上眼睛，当他再睁开眼睛时，发现自己已经置身于一座富丽堂皇的城堡。他在街道上穿行，看见一大群身着奇装异服。长像古怪的人。他试着用自己掌握的二十七种语言同他们说话，可是没人答腔。他没法同任何人交谈，心情很沉重，也很难过，怎么办呢？

正当他一筹莫展，沿街走着的时候，遇到一个男子，衣着打扮同他自己国家的人一模一样。他走上前去同他搭讪，噫，瞧，对方听懂他的话啦。他首先打听这个城堡的名字。那人解释说，这是蓝国王的王国的首邑。他说，国王已经故去，可是他有一位美貌无比的女儿，统治着七个国家。她是整个王室剩下的唯一成员。王子听了很高兴，请那人带他去王宫。

“非常乐意！”那人说着，领王子到王宫后，自己就离去了。

王子走进王宫，发现公主坐在台阶上绣花，他径直朝她走去。公主见这位英俊青年不是等闲之辈，便领他进宫，设盛宴款待他。

他们天南海北聊了起来，公主知道王子的意图后，恳求他留下，帮助她治理国家。王子却声称，除了死神不能摆布人的地方之外，他不在任何地方定居。于是公主拉着他的胳膊，领他来到一间密室的门口，噫，瞧，里面收藏的全是绣花针，塞得满满当当，连再放一根针的地方都没有了。

“哎，王子，”公主说，“瞧这一大堆针！我和我的亲友们命中注定，要等我用完所有的针后才会死去。到那时肯定要一千多年。如果你留下来同我在一起的话，咱们就可以无忧无虑在这里生活并治理国家一千年。”

“是的，可是一千年以后咱们还是得死呀，”王子说，“因此，我要去寻找死神没法摆布人的国度。”

针公主没法劝说王子放弃他的意图。未了，王子宣称自己不再逗留，要接着上路。公主向王子走近去，这样对他说：

“既然我挽留不住你，你把这根金魔针带走吧。你需要的时候，它会变成你想要的任何东西。”

王子感谢她送的礼物，把它藏在衣兜里，向她道别后又继续上路了。

他离开城堡不久，就来到一条大河旁，发现河对岸是苍穹与大地相连的地方，不能再往前去了，因为这里就是世界的尽头。于是，他沿着河岸往上游走去。他走呀走，忽然看见他面前大河的上方有一座壮丽的王宫在浮动。无论他多么想走近去观看，可就是找不到通向王宫的道路或者桥梁。这时，他猛然记起从公主那里得到的金魔针。他从兜里掏出针，把它扔在地上，希望它变成一座金桥，通往巍峨壮观的王宫。果然，魔针立即变成一座金桥，王子毫不迟疑地跳上金桥，跨过大桥来到王宫的大地上。

啊，天哪，当他要进宫门时，发现守卫在那里的是一些奇形怪状的魔鬼，他还从来没见过这样的魔鬼哩。他非常害怕，便呼唤他的主剑飞出剑鞘。出鞘的宝剑削掉几颗魔鬼脑袋，可是不好，看哪，在原来的地方又长出新脑袋。这时王子更害怕了，命令他的宝剑回到剑鞘里去，自己却疑惑不解地愣在那里。

王宫里的女王从窗口看到这一情景，马上命令一个仆人从卫士中间救出陌生人，并领王子去见她。仆人照她吩咐的去办了。他急匆匆跑下去，护送王子通过门卫来到女王面前。

当王子来到女王跟前时，女王对他说：

“看得出你并非等闲之辈，不过我想知道你到底是谁，此行的目的是什么。”

王子告诉她自己的父亲是谁，他自己是如何为了寻找死神不能摆布人的国度而周游列国的。

“现在，你的确已经到达目的地了，”女王回答说，“因为我就是永生女王，在这里，你永远不受死神的摆布了。”

王子在这座雄伟壮观的王宫呆了一千年，然而时间却过得像六个月那么快。

当一千年逝去时，王子做了一个美丽的梦，梦见自己的双亲。他非常想家，第二天早晨一起床，便立刻会见永生女王，禀告她说，他想回家去再见父母一面。

永生女王惊愕地回答：

“啊，天哪，你怎么会有这种想法呢？我的王子，你的父母八百年前就故去了，他们的遗骸也早已化成尘土。”

可是眼看无法说服王子，她便说：

“如果我仍然没法留住你，至少得让我为你打点行装呀。跟我来吧！”

她将一把金水壶和一把银水壶挂在他肩上，然后领他到一个密室，角落里有一只小桶，她叫他把桶打开：

“把桶里的汁液装进银壶里，”她吩咐他说，“你只要用它洒在谁身上，谁就会马上死去，那怕他拥有一千条生命。”

她又把他带进另一个密室，角落里也有一只小桶。她也叫他把小桶打开，将里头的汁液装进金壶里，说：

“听着，王子，这汁液是从不朽岩流下来的，它有起死回生的功力。如果把它洒在死人身上，即便是已经死了四五千年的人，甚至尸体已经腐烂，只剩下几根骨头，也能再复活，而且总是生气勃勃！”

王子谢过永生女王馈赠的礼物，向她和整座王宫的人告别后便出发了。

他很快来到针公主居住的城堡。那里变化真大呀，他几乎认不出来。他走近王宫时，发现四周异常的寂静，仿佛没有一个生灵。他一直往上走，走进王宫的房间，当他走进起居室时，看见公主倒在刺绣物上睡着了，好像睡得很熟。他蹑手蹑脚走到她跟前，呼唤她的名字，却听不到她的回答。他用力拽她的衣裙，她仍一动不动。于是他便去看贮存绣花针的房间，啊，瞧，里头连一根针都不剩了。公主是在最后一根针断在刺绣物上时故去的。

他立刻提起金壶，把汁液洒在公主身上。她终于慢慢苏醒过来，抬起头，张了张嘴。她说的第一句话是：

“噢，我亲爱的朋友，你把我唤醒，真是太好了。我准睡了很长时间。”

“嗯，不错，要不是我把你从死亡呼唤回人间，你会一直睡下去哩。”

公主这才知道自己的确死去过，是王子恢复了她的生命。她亲切地感谢他，答应以德报德。

王子告别公主后，直奔秃顶国王的玉宫。他打老远就看到国王枕着筐子，伸直胳膊腿故去了，身旁还放着铁锹和锄头哩。

王子又提起金壶，把汁液洒在秃顶国王身上，使他复活了。国王感谢他，答应要以德报德。

王子同他告别后继续上路，来到鹰王的工宫。国王已经挖出大树的最后一根根须，地上连最小的树枝的踪影都不见了。鹰王自己展开翅膀，仿佛依

然用喙在掘土，可他已经死了，苍蝇在他尸体上嗡嗡地飞来飞去。

王子又提起金壶，把汁液洒在鹰王身上。国王复活了，站起身子，大声说：

“喔，亲爱的朋友，谢谢你把我叫醒，我准睡了很长时间，而且睡得很熟。”

“要不是我把你从死亡中唤醒，你会永远睡下去哩，”

这时鹰王才明白自己的确死去过。他认出王子，感谢他使他复活，答应要以德报德。

告别鹰王后，王子又上路了，很快回到自己父王的王宫。他打老远就发现王宫已经消失，那里连王宫的踪影都没有啦。他走近时，发现那里有一个含硫磺的湖，湖里直冒蓝色的火焰，仿佛在燃烧着李子酿的烧酒。

年轻王子甚至失去找到父母的一切希望，悲伤地调头就走。正当他要离开京城时，听到身后有人在喊他：

“别逃，小王子，你算来对地方了，这一千年来我一直在等候着你哩！”

王子回头一看，原来喊他的正是死神本人。“你这该诅咒的，”他大声说着，转动手指上的戒指，果然，他像自己想的那样，迅速飞到鹰王身旁，又从那里飞到秃顶国王的宫殿，然后来到针公主的王宫。他要求他们动用军队抵抗死神，他自己则去永生女王的国土。

可是，死神在他身后紧追不舍，当他的一只脚刚迈进永生女王的国门，死神就抓住他还留在门外的另一只脚，并大声说：

“随我来，王子，你是我的！”

永生女王把这一切全看在眼里，便从窗口朝下大声指责死神，告诉他说在她的国土上他什么也休想得到，因为他在这里无法摆布人。

“不错，可他的一只脚，”死神回答，“还在我的土地上哩，因此他的半边身子理应属于我。”

“不错，可另一半是我的，”永生女王回答，“然而把他分成两半是愚蠢的，因为那样的话，他对咱们谁都没用了。那么进来吧。我让你进来，就这一次，咱们通过打赌解决这事吧。”

死神同意了，走进永生女王的王宫，她建议由她将王子踢上九重天，踢到比晨星更高的地方，如果她能把他笔直地踢得那么高，而且掉下来的时候又落在她城堡的城墙内，王子就属于她，如果王子落在城墙外面，就归死神所有。死神同意作这种打赌。

于是，王子被叫到庭院中央，女王让王子踩在自己的脚面上，然后往上把他踢向群星，高得望不见他的踪影。由于她太使劲，身子晃动了一下，因此很担心王子会落在墙外。女王焦急万分，等待着他落下来。过了一会，才看到他的身影，不比蚂蜂大。她试着目测他落地的方位，当她发现他将正好落在墙外时，浑身不寒而栗。这时，南风徐徐吹来，帮了她的大忙。要不是女王及时冲出去，像接一个很轻的气球似的把他接在怀里，王子不可避免地要掉在墙外的地上。她把他抱进王宫，让他躺在自己怀里，发现他仍处在昏迷之中，她就用亲吻使他苏醒过来。

于是，她下令宫廷里所有的人都去找扫帚，燃起火把。就是这些燃烧着的扫帚把死神撵出宫门。永生女王又命令死神永远不许再踏上她的国土。

从那时起，王子和女王过着幸福的生活，而且依然高高兴兴活到今天。如果你不信，不妨去找永生女王的王宫，它在河面高高的天上，在世界的尽

头，当你找到它时，你就会明白这个故事是真实的。

张春风 译

王子与天鹅

「南斯拉夫」

从前有一个皇帝，只有一个儿子。

儿子长大以后，一天出去打猎迷了路。他到处乱走，出了树林到了另一个王国。他在一个小屋前下马，看见屋里住着一个老人，雪白的头发拖到地上，胡子垂到腰间。年轻的王子向前施礼道：

“您好，老爷爷！”

“上帝保佑你，我的孩子！”老人回答，“你怎么到这儿来的？”

“我打猎迷了路，就走到这里来了。”王子说。

“你愿意留下做我的仆人吗？”老人又问。

“愿意。”王子回答。

“那好，”老人说，“你要在这里干三年，如果你能干完三年，我给你找个媳妇成家。”年轻的王子就留下来了。

第一天早上，老人给他一个鞭子，让他绕着湖去打响鞭；并说这就是他的工作。晚上王子回到小屋里，老人问他：

“你是不是真地干了一天？”

“是的。”王子回答。

“你看见什么了没有？”

“没有。”

“那好。”老人说。

他们吃了晚饭就睡觉了。

第二天早上，老人又给他那个鞭子，让他到湖边去。王子顺着湖边走，不时地甩着鞭子。中午时分，一群天鹅飞来落在湖上，脱下雪白的外衣，洗了个澡，穿上外衣又飞走了。

晚上王子回到小屋里，老人问他：

“你是不是真的干了一天？”

“是的。”

“你在湖上看见什么了没有？”

“我看见一群天鹅。”

“还看见什么了？”

“我看见她们在湖滩上脱下白外衣，到湖里去洗澡，洗完澡又穿上白外衣飞走了。”

“那好。”老人说。他们坐下来吃晚饭，以后就去睡觉了。

两年过去了。一天，老人又让王子去湖边，告诉他。

“今天是你工作第三年的最后一天。你仍旧去湖边巡视。天鹅来洗澡的时候，你趁她们不防，把她们的外衣拿来。做事细心点，如果你想获得幸福的话。”

年轻的王子拿起鞭子，又到湖边甩起来。

中午时分，白天鹅又飞来了，脱下外衣，跳到水里去游泳。看她们游得远了，王子悄悄走过去，抱起她们的外衣，跑回老人的小屋去。过了一会儿，嗨！天鹅变成了一群美丽的少女来求老人要衣服。老人一件一件还给她们，只剩下一个最漂亮的姑娘没有给，老人让她留在小屋里。别的姑娘穿起外衣，

变做天鹅飞走了，老人把王子领到屋后说：

“这个天鹅姑娘是你的妻子，这是她的外衣，这袋里的金首饰和宝石是她的嫁妆。一定小心把这件衣服藏好，如果让她找到，她穿起来就飞跑了，你再也找不到她了。”

王子谢过老人，叠起白天鹅的小外衣，藏在自己怀里，把珍宝袋子往肩上一背，扯着姑娘的手就走了。老人把他们送出树林，指明王子家的方向，他们很快就到了家。

皇帝和皇后都以为自己的儿子死了，现在看见他回来高兴极了。王子告诉他们如何给老人做了仆人，怎样得到了天鹅姑娘。王子把天鹅的小外衣给了妈妈，让妈妈藏起来，并告诉她千万不要让姑娘见着，姑娘一旦拿到手，穿起来变成天鹅就飞走了，再也找不回来了。

年轻的王子和天鹅姑娘一起开始过着幸福的生活。

一天，王子出去打猎，妻子留在家里陪着妈妈，天鹅姑娘恳求说：

“妈，看在上帝面上，还给我的白外衣吧，我向你保证不飞走，只想穿起来试试。”妈妈没有给她。

过了几天，王子又出去打猎，天鹅姑娘又来求妈妈：

“妈，看在上帝面上，还我的外衣吧，我发誓不再飞走，只想再穿一下，穿起来我会更漂亮。”妈妈还是不答应。

王子第三次出去打猎，天鹅姑娘又来求：

“好妈妈，看在你独生儿子的面上，还我的外衣吧，我一步也不离开皇宫，穿起来我会更漂亮，你儿子看了更喜欢。”

这回妈妈相信了她，打开箱子拿出了白外衣。姑娘穿起白外衣，立刻变成白天鹅，说了声“再见了，妈妈，到玻璃山去找我。”就飞走了。

晚上王子打猎回来，妈妈告诉他天鹅姑娘如何求她骗她，骗走了外衣飞到玻璃山去了。王子听了难过得要死，立刻跨上马，穿过树林，去找那白胡子老头。他来到小屋前，不告诉老人他是谁，只说：

“您好，老爷爷！”

“上帝保佑你，我的孩子，”老人回答，“你找我有什么事？”

“我来，”王子说，“是想问您一件事情，您知道不知道玻璃山在哪儿？”

“我的孩子，我是三十二路风的皇帝，”老人回答，“如果世界上有一个玻璃山的话，我的风一定知道，一定可以把你带到那儿。”

傍晚，一路风呼叫着回来，向老人说。

“晚上好，我的陛下！”

“晚上好，我的仆人！你看见没看见一座玻璃山？”

“没看见，但是我听说是有那么一座山。”

过了一会，北风怒吼着回来了，在老人面前的地上打了三个滚，说：

“晚上好，我的陛下！”

“晚上好，”老人回答，“我的仆人，你看见没看见一座玻璃山？”

“看见了，我刚从那儿来。”

“那么明天你带这个年轻人到玻璃山去。”

第二天早上，北风起得很早，背起年轻人就走。王子睡得死死的，把他带到了玻璃山脚下他还不知道呢！王子醒来以后就开始爬山。他非常艰难地爬到半山腰，一不小心滑下来了。他又重新往上爬，爬到比刚才高一些的地方，又滑下来了。他又一点一点往上爬，费了好大力气才爬到山顶。山顶上

有一个小屋，小屋里住着一个老太婆。王子走上前去说：

“您好，老奶奶！”

“上帝保佑你，我的孩子！什么运气把你带到这儿来了？”

“老奶奶，是命运把我带到这儿来了，”王子说，“我在找天鹅姑娘，听说她就在这玻璃山上，您能告诉我她在哪儿吗？她是我的妻子。”

“啊，我的孩子，你算找到地方了。但是我这儿有三百个天鹅姑娘，她们都长得一样。我把她们都带来，如果你能认出你的妻子你就带走，但如果认错了你就会被杀掉。”

年轻的王子一点也不怕，他是那样爱天鹅姑娘，他想或者找到她或者为她献出生命。

老太婆吹起号角，一大群天鹅飞来了，天空中处处是翅膀拍击的声音。她们落在地上都变成了美丽的姑娘围着王子。老太婆带着王子走到姑娘面前挨个儿问：

“这是你的妻子吗？”

“不是。”

“这个呢？”

“不是。”

“那个？”

“也不是。”

后来走到一个最漂亮的姑娘面前，老太婆问：“是不是这个姑娘？”那姑娘轻轻笑了一下，趁老太婆不注意，偷偷向他眨眨眼。

“是，她就是我的妻子。”

“是吗？”

“是。”

“是不是？”

“是！”

老太婆向其他姑娘一挥手，她们都变成天鹅飞走了。只剩下王子的妻子，她悄声对他说：

“谁给你送饭都不要吃，等着吃我亲自送去的饭。”

老太婆对王子说：

“你虽然认出来了，但现在还不属于你，你要给我做完三件事情，才能带她走。现在你去那边那座山上，天黑以前把它搬到玻璃山这边来。”

年轻的王子拿着锹和镐，走到那座山下开始挖起来。但是他一个人一天怎能搬完一座山呢？他坐下来一边休息一边看着。中午时分，一个小男孩来给他送午饭，王子说：

“我不吃。”把孩子打发走了。

不一会他的妻子送来了午饭，看见他那样痛苦绝望，告诉他：

“不要愁，亲爱的。吃饭吧，吃了饭睡一觉。晚上回去老太婆要问你山搬完了没有，你就怒气冲冲地告诉她：‘搬完了，快给我做饭吃，我饿得简直要把你吃掉！’”

王子吃了午饭躺在草地上睡了。天鹅姑娘偷偷叫来她的三百个姐妹，她们又把三十二路风请来，一会儿就把那座山搬到玻璃山旁边。太阳快落的时候，王子醒来了，一看山已经搬走了，拿起锹镐去见老太婆。走到小屋旁边，他就叫起来：

“老太婆，晚饭做好了没有？”

“山搬完了吗？”老太婆问。

“搬完了！”王子吼叫着：“快拿晚饭来，饿死我了，再不拿饭来我把你吃掉！”

老太婆很奇怪，赶快去摆晚饭。

第二天早上，老太婆对他说：

“今天你去另一座山上，把所有的树都砍倒，锯成段，整齐地垛起来。”

我们的王子扛起斧头往树林里走去。砍呀砍呀砍呀——到中午连三棵树还没砍倒呢。他坐在树干上望着树林，发起愁来，怎么能在天黑以前把这些树都砍倒呢？中午时分，那个男孩子又来送饭了。王子说：

“我不吃。”又把他打发走了。

过了一会，他的妻送来了午饭，看他愁得丢了魂似的，就说：

“不要发愁，亲爱的。吃饭吧，吃了饭睡一觉。到了晚上，还像昨天一样去找老太婆。”

年轻的王子吃了饭，躺下就睡了。这时他的妻子秘密叫来所有的天鹅，她们又把各路风请来，风一下子把树全吹倒了，天鹅姑娘把树锯成段，整齐地垛起来。太阳落山的时候，王子醒来了，一看树已全部砍倒垛起来，扛起斧头去见老太婆，走到小屋旁边，他就发怒地叫起来：

“老太婆，晚饭做好了没有？”

“活干完了吗？”老太婆问。

“干完了！”王子吼叫着：“快拿晚饭来，再不拿饭来我就把你吃掉，饿死我了！”老太婆很吃惊，赶快去摆晚饭。

第三天，老太婆命令王子说：

“今天你到田里去，把麦子割下来，脱了粒，磨成面，我好给你们做面包打发你们上路。”

王子拿起镰刀到田里去割麦子，割到中午，那个男孩子又来送饭，王子没有吃。接着他的妻子送饭来，王子吃了饭又去睡觉。妻子叫来所有的天鹅姑娘，一会儿把麦子割完了，运到打麦场上，请风来脱粒。风使劲地把麦粒从麦穗上吹下来，又把粮食吹到风磨上磨成面粉。太阳落山的时候，王子醒来走回小屋去。

“老太婆！”他怒吼着：“第三件事也干完了，快让你的姑娘们去抬面粉，好给我做面包。”

老太婆非常害怕，她吹起号角，把天鹅姑娘叫来，让她们去抬面粉做面包。

王子的妻子招手让王子过来，告诉他：

“今天夜里老太婆要把你关在马厩里，那里头有马有牛也有男人。它们会围攻你，但是不要怕。你大胆和它们战斗，斥退它们。”晚饭以后，老太婆对王子说：

“还有一件事，今天夜里你要给我照顾牲口。如果明天少一头我就要你的脑袋。如果一头也不少，明天给你面包，还给你一匹马，你可以带着新娘子回家。”

王子走进马厩。到了半夜，牛、马和男人一起向他进攻，牛眸马嘶人叫，但王子叱咤的声音比它们还高。它们进攻了好一阵，挨了一顿打，就安静下来。

第二天大早，年轻的王子就来到小屋旁吼叫着砸老太婆的门。老太婆吓得不得了，她想：

唉呀！这小伙子真壮，比我还凶！快打发他走吧，要不他会杀掉我！

老太婆一开门，王子就叫道，“面包烤好了没有？”

老太婆吓得直发抖：“烤好了，烤好了。”

“快给我，我要走了！”王子更加狂怒地叫道。

老太婆进屋拿面包的时候，妻子走来告诉王子：

“老太婆会带来许多高大的骏马和瘦小的丑马让你挑选，你一定挑两匹最小最丑的马。”

老太婆拿着面包走出来，又让人把马牵出来，在王子面前排好队。

“来吧，”老太婆说，“你随意挑两匹马，一匹给你自己，一匹给你妻子。”

年轻的王子挑了两匹最瘦小的马；当他们跨上马背的时候，两只巨大的翅膀从马的身上长出来，带着王子和他的妻子回皇宫去了，以后，他们在自己的王国里过着幸福的生活。

程相文 译

国 王

国王游街

[中国]

从前在扎喜林地方，有一个国王，他的名字叫索那奴布；他有一个皇后，叫卓马汉则。他们土地很多，牛羊骡马成群。国王对皇后十分宠爱，对人民十分残暴。

王宫里有一个喇嘛经师，皇后特别喜欢他。那个喇嘛叫格西翁多。格西翁多天天向国王和皇后讲经传法，因此国王和皇后不分昼夜念经拜佛，对于国家大事和人民生活，根本不加过问。

一天，大臣郎杰向国王说：“大王天天念经求法，究竟有什么好处？现在老百姓生活困苦，饥寒交迫，疾病不断，大王应当想点法子去救救他们。这才是应做的事情啊！”

格西翁多说：“百姓受苦受难，乃前世注定，我们不必为之悲伤。要是我们不念经求法的话，日后必然掉进地狱，去受牛马之苦。我们只要虔诚信佛，就能走进极乐世界。”

有一天，国王和皇后在王宫附近走过，那时正是严冬天气，北风凛冽，大雪飘飘，泼水成冰，国王和皇后哪里受得住这般苦楚，赶紧回到王宫围住火炉取暖。

国王问郎杰说：“我们王宫后面有一个湖，在这样冷的天气里，能有人在湖中心住一夜吗？”郎杰答道：“我想大王如果稍许拿出一点赏钱，一定有人能在那里度夜的。”

国王说：“如果真有人在湖里住一夜，冻不死，我就赏他五百银元。”这件事情一传开，立刻有许多人报名，最后决定让五十个人去。国王惟恐弄虚作假，派了五个卫兵去看守，五十个人在湖心待着的时候，国王的宫殿里闪出了一线灯光，五十个人当作一团熊熊烈火，手舞足蹈，忘记了寒冷，湖中一片欢乐气氛，结果都没有冻死。

第二天，东方刚刚鱼肚白，五十个人都去王宫领赏钱。郎杰非常兴奋地将这五十个人战胜寒冷的经过，说给国王听。并请求国王快拿出五百银元分给他们。

国王十分惊讶。昨天晚上在王宫里，身穿羔裘，围着火炉，还冷得不行。他们在水里面反倒不冷，太奇怪了。五十个穷人一致回答：“我们在湖里的时候，国王的灯光照在我们身上，我们当作一团烈火，就不感到冷了。”

格西翁多插嘴说：“借了大王的灯光，当然就不冷了。你们偷去大王灯光才挽救了小命，这有什么了不起！”国王觉着说得有理，便一个银元也没有给他们，反而把他们怒斥一顿，赶到宫殿外面去了。

郎杰十分不平，他回到家中，总想让国王拿出五百银元分给五十个穷人。他左思右想，最后终于想出了一个办法：让茶夫找了根长长的竹竿，用一条细绳拦腰一捆，三根竹竿在地上支起来，然后在竹竿顶端放上一个铜锅，铜锅里盛上冷水，在竹竿下面燃上一盏小小的油灯，郎杰便酣然入睡了。

国王有要事必须和郎杰商量，一清早便打发人去传他进宫。郎杰在被窝里说：“现在茶还没烧开，等茶烧好后，我就起床，喝完茶，去见大王。”

说完，一合眼又呼呼地睡了。

快中午了，国王等了半天，还不见郎杰的影子，又派一个人看郎杰那儿发生了什么事，郎杰又照样说了一遍，把来人打发走了。

眼看日落西山，已是黄昏时分。国王等了一整天，十分焦急，还不见郎杰，又气又闷，只好亲自登门问罪去了。

国王来了。郎杰连看也不看，假装睡着。国王站在郎杰面前，大喊：“喂！郎杰！喂！郎杰！”郎杰睁开睡眼，若无其事地说：“现在水还没煮开，等水开后，我就起床，喝了茶去见大王。”国王火气冲天，大声喝道：“咋搞的？从早晨就煮茶，整整一天过去了，还没有煮开，真是岂有此理！茶在哪里，让我看看！”

郎杰用手指着三根竹竿说：“茶在那儿。”国王说：“火在哪里呢？”郎杰又用手一指竹竿下面的小油灯，说：“火在那儿。”国王“噗哧”一声笑了，说道：“你真是一个大笨蛋，锅高高在上，火离得那样远，莫说煮沸，连烧热都是不可能的呀！”郎杰郑重其事地向国王说：“那么，我要问您，穷人在水里的时候，离国王的灯光比这个还远，怎么会热呢？”国王听了，羞得面红耳赤，觉得理亏，终于拿出了五百个银元送给了穷人。

国王十分丧气地回到王宫，将这事的经过告诉了皇后和格西翁多。皇后和格西翁多怀恨在心，企图密谋将大臣郎杰弄死。

皇后和格西翁多向国王献了一条毒计。要求国王：“让郎杰做一件过去从来没有的。以后也不会再出现的大怪事。这件事情若能做成，可以赦免他今天顶撞大王的罪恶，要是不成，就要以国法严办。”

郎杰回到家里，装了两个月的病，暗中派人从自己住宅到墓地挖了一条暗道。在坑道上面用石板盖上，在坑道里可以人来人往。一切布置停当，郎杰对自己的妻子本吉嘱托道：

“你今晚到王宫去，对国王说我死了。并且表示十分悲恸。”

于是，本吉在那天晚上披头散发，眼泪汪汪，哭哭啼啼，煞有其事地向国王报丧。她对国王说：

“国王，郎杰不幸病死了，大王您看怎么得了？……”

皇后和格西翁多幸灾乐祸，只等着烧郎杰的尸体。过了三天，按照惯例，举行火葬。当柴火燃起的时候，郎杰却顺着坑道安全地回到了家中。

过了三个月。一个晚上，郎杰将头发剃得溜光溜光的，身上的汗毛也刮得干干净净的，悄悄地钻进了国王的宫中。正当国王同皇后在吃饭，郎杰出来了。国王定睛一看，认出了他确是大臣郎杰，便道：“你不是已经死去了吗？今天从哪里来的呀！”一面说一面看，觉得十分奇怪。

郎杰装做从阴间世界而来，并且编造了一套游历地狱的故事，说得有枝有叶，就像真的似的。这时，喇嘛格西翁多以为郎杰真的是死而复生，就双膝跪地叩起头来，并请求郎杰为他摸顶赐福。国王同皇后也并肩向郎杰三拜九叩，请求他加持。

这时，郎杰成了一个圣灵。男女老幼，不管活佛、喇嘛、尼姑，还是农民、牧民，都成群结队前来朝拜。

一天晚上，郎杰对国王说：“今天从地狱阴曹府来了一个信使，阎王爷的大少爷要到天堂娶媳妇，邀我去看盛典。”国王、皇后，还有喇嘛格西翁多等三人拜了再拜，求了再求，一定请郎杰带他们一同去地狱观光。

郎杰答应了。便向国王、皇后、格西翁多说：“要去地狱也可以，但地

狱有一些规矩，必须严格遵守：第一，头发、汗毛一律剃光；第二，衣服鞋帽，所有人间穿戴全部脱光；第三，在路上要两眼闭紧，不得睁开随便观看；第四，到达地狱之后，有许多人笑骂，还有许多人吐口水，不得回话和动手。若是你们能办到，我就写信，叫阎王爷派三匹马来。”

国王、皇后、喇嘛三人连声保证能遵守这些规矩。于是做好准备，只等阎王的马匹到来。

郎杰偷偷地跑回自己的家里，对妻子本吉说道：“今晚人们都入睡之后，预备三匹驴子，每匹驴子带一个大响铃，牵到国王宫殿里来。”吩咐毕，郎杰又悄悄地溜到国王面前说：

“今晚阎王爷的大臣牵马前来迎接我们，宫内除国王、皇后、格西翁多三人之外，其他人一律暂时搬到另外地方。”国王下令一律照办了。

正在夜深人静的时候，一阵铃声传到了国王的宫殿。郎杰说：“阎王的信使来了，快快准备。”于是国王、皇后、格西翁多立刻脱光衣服，一丝不挂，每人骑着一头驴子，两眼闭得紧紧的，围着王宫转了一夜。

太阳一出，郎杰便派一个人牵着三头驴子到了大街上，三头驴子一头跟着一头，喇嘛领先，国王居中，皇后在后，郎杰自己悄悄地回到家中去了。驴子在大街游行，响铃“当啷当啷”直响，许多人都出来看热闹。有的人哈哈大笑，有的人说这是妖怪来了，有的人吐口水，有的人骂他们厚颜无耻，这时，他们三个想：大概快到阎王的首府了吧！心中非常兴奋。

一会儿，来了三个兵士，将他们连驴带人一齐牵走，仔细一看，原来是国王、皇后和格西翁多。这时候，他们三个哭也不是，笑也不是，又气又羞，一阵热，一阵冷，跑回王宫里去了。

第二天，郎杰穿上大臣官服，来到国王面前，说：“您给我的圣谕是：做一件以前没有今后也不会有的大怪事，今天你们三个去地狱就是历史上从来找不到，今后也永远不会再有的事。我的任务已经完成，特此报告。”

国王听了，一句话也回答不出来。

耿予方 记录 翻译

国王和女婿

[苏丹]

国王有一个独生女，国王非常喜欢她。女儿长大后，国王送她去学习，不久，城里没有一个姑娘比得上她聪明。城里还有一个穷青年，虽然穷，却博览了许多书，也成为非常聪明的人。这个聪明的青年人，被国王的女儿知道了，想要同他见面。姑娘见了青年后，不仅对他的聪明感到惊奇，而且对他的外表的俊美也感到惊奇。

后来陆续有人来见国王，要给他女儿做媒。国王叫女儿来，说是某某大官、某某富翁的儿子来做媒，但女儿说：

“不，父亲，我非城里的那个穷青年不嫁。”

国王很奇怪，就问：

“你为什么非要嫁给他？”

女儿回答：

“因为我爱上了他。”

于是，她向父亲讲了自己情人的长处，最后国王同意了，但说：

“我先要看看这个青年，他是否真的那么聪明。”

国王叫来青年，说：

“我要到某地去，要你同我一起去。”青年答应了，他们就一起走了。

他们走了许多路，看见田里的稻子已长大，四周围上了篱笆，青年问国王：

“这是什么？”

国王回答：

“这是稻，难道你没看出来吗？”

青年又问：

“围着的是什么？”

国王回答：

“篱笆。”

青年感到奇怪，说：

“真的吗？”

国王没有回答，他们继续走。不多一会儿，他们遇到了几个人，在赶稻田上的鸟。人们叫道：“啣！啣！”国王和青年沿着稻田中间的路走，人们还是叫道：“啣！啣！”

青年忍不住问。

“他们在干什么？”

国王回答：

“他们在赶稻田上的鸟。”

青年又问：

“他们为什么这样叫？”

国王很奇怪，看了看青年，什么也没回答，心里在想：青年很笨，竟会提出这种问题！

他们就这么继续走。在路上他们发现几口井，有的井在上面，有的井在下面，一些人用上面的井水洗脸，另一些人却用下面的井水吃。

“这是什么？”青年问着，看了看国王。

国王生气了，说：

“你不是看见这是井吗？”

“那这些人在干什么？”青年又问下去。

国王说：

“那些人在洗脸，那些人在打吃的水。”

“啊——啊——啊！”青年拖长声音说。

他们继续走，终于到了目的地，人们热情地迎接他们，盛来一罐牛奶给国王喝。突然，青年夺过牛奶罐，自己先喝了一点，再交给国王。人们送给国王的東西，青年总是要这么试一试。国王非常气愤，他断定青年是个呆子！而且家教不好，但不对青年说。在回去的路上，他们没有说话，因为国王对青年十分不满。

他们回到了家里，女儿问父亲：

“父亲，你欢喜这未来的女婿吗？”

国王叫道：

“我不要听到从你的嘴里说出他的名字！我非常不喜欢他，他是个呆子，而且没存一点教养！”

女儿感到奇怪，就问：

“父亲，他笨在哪里？”

“第一，我们看见围着篱笆的稻田时，他突然提出了一个愚蠢的问题：‘这是什么？’”

“你不知道，他为什么这样问你吗？”女儿却感到奇怪。

“不知道。”

“是这样的，稻子也是一种草，它也能被风吹倒。人们砍了树枝，把稻子围了起来；如果树枝倒了下来，不会压坏稻子吗？树枝是没有理性的，它们不能保护稻子的。”

国王想了想，明白青年是对的。国王继续说：

“第二，他问我在稻田里赶鸟的人，为什么在田里叫‘啍！啍！’他提出这种问题，还不笨吗？”

女儿又给国王解释说：

“父亲；你认为他提的问题很蠢，实际上青年自己对那些人的行为感到奇怪：他们为什么不能停一停再叫？这样，他们就能看见你国王来了。”

国王又只得同意。他又说：

“后来，又问起井和人的事，有的人用上面的井水洗脸，另外一些人用下面的井水喝水，他问这是为什么？这你怎么解释？”

女儿惊奇地说：

“难道你连这都不明白？一个人用上面的井水洗脸，同时另一些人用下面的井水吃，这好吗？水是从上面井流到下面井的，水已弄脏了，可人们还要拿来吃。”

国王又同意青年的说法是对的。但国王最后还说：

“现在你给我解释，为什么青年先自己尝一尝，然后再给我吃？这事，只有没教养的人才做得出。”

“不对，父亲！你以为青年没有教养，你是错了。青年很聪明，因为有许多人很敌视你，青年知道这一点，所以要检查牛奶和别的食物是否放了毒

药，所以他才自己先尝一尝，然后再给你吃。”

这时，国王才明白，未来的女婿是个很有教养的人，就同意他们的婚事
了。

高山等编译

穷人阿格邦

[非洲]

从前有个穷人，名叫阿格邦。他可真正是一贫如洗，既没有吃的，也没有穿的，住在一间茅棚里，白天晒太阳，晚上看星星。有一次，他突然决定，最好是离开这个倒霉地方，另寻活路。他在外面转来转去，找不到一个栖身的地方，最后只好在一个空了的白蚁巢里临时住下，摘点棕榈果填填肚子，因为再也找不到别的吃的东西，他这样过了几个月，瘦得皮包骨头，奄奄一息，但是他并不想死。每天早晨醒过来，第一件就是向真主祷告：

“啊，万能的真主，感谢你，感谢你又让我多活了一天。”

而在这同时同地，有另一个穷人，他只剩下一点点钱了，他想到后来的日子难过，所以决定吊死算了。他用那点钱买了一些阿吉季和耶科，打算饱餐一顿就上吊，他还带了一根结实的绳子，便往林子里去。他找到一棵大树，把上吊的绳子，挽好圈，然后坐到树上。想到马上就要死去，不免伤心起来。他这样坐着，想着，整整一夜没有台眼。眼看天快亮了，他拿出阿吉季和耶科。狼吞虎咽地吃起来，吃完了便把叶子扔到树下。

这棵树下正是阿格邦住的那个白蚁巢。阿格邦早晨起来，肚子饿得难受，他已经一天一晚没有吃一点东西了。突然看见树下掉了些包阿吉季和耶科的树叶，高兴得不得了，连忙拾起来，把叶子上残存的粉屑舔了来吃，他一面舔一面感谢真主：

“啊，感谢你呀，真主！”

树上的人听见了，爬下来问他，并且把自己准备上吊的情况告诉他。

阿格邦大吃一惊，说：

“我已经七个月没有看见过一个钱了。我住的是白蚁巢，吃的是棕榈果，就这样，我还不死呢。因为穷就要自寻短路，那是不值得的，真主也不会饶恕你。走你的路，去寻找自己的幸福吧，趁你还年轻力壮的时候。不过，将来你交了好运，可别忘了我这个曾经给你忠告的穷人阿格邦。”

那人听了阿格邦的话，觉得很有道理，精神振作起来，同阿格邦告别就走了。

走了不远，碰到了一伙差役，他们是一个大城堡的长老派出来的，他们的国王死了，没有合适的继承人，按照真主的旨意，去找一个外国人来做他们的国王。

“你是谁？”他们问。

“我是一个外国人。”

他们非常高兴，这正是他们要找的人。便把他带回城堡，请他做了国王。

七年过去了，国王已经忘了他曾经是个穷人。现在他什么都有，想吃什么，想穿什么，想要什么，只要他说一声就来了。有一次，他突然想吃市场上卖的那种用树叶裹着的玉米甜糕阿吉季，他刚拿起一块阿吉季，把树叶撕下，想起了穷人阿格邦。他吩咐仆从备好马，要他们到阿格邦那里去，把他找来。

国王和仆从在白蚁巢里找到了穷人阿格邦。阿格邦看见来了这么多人，

阿吉季、耶科——约鲁巴人的传统食品，用玉米粉做的甜糕，通常用树叶裹上出售。

非常害怕，他以为是来杀死他的，因为他太穷了，活在世上没有什么用处。仆从们把他带到国王跟前，他没有认出国王就是原来的穷人。国王说：

“我就是七年前被你救活的人，我当时是个穷光蛋，穷得要上吊，是你救了我。”

这时候阿格邦才记起了他。国王叫他当了自己的助手。

每天早晨，阿格邦都要向真主祈祷，感谢真主给了他幸福。但国王从来不这样做。

王宫里有七个房间，只有第七个房间的门国王不敢打开，因为已故的老国王曾经留下遗言：继位的国王任何时候都不能产生走进这个房间的念头。

有一次，国王被好奇心驱使，想到第七个房间里看看，里面究竟有些什么。他把阿格邦叫来。国王把门开开，走进房间，又叫阿格邦也进去，但他不愿意，他没有忘记真主的教诲：要尊重老人的忠告。国王刚走进房里，房门“砰”地一声在他身后关上了。国王刚想退出来，突然不知不觉地又来到了自己原来生活的那个城市里，又变成了过去那样的穷光蛋。

穷人阿格邦被推选为这个城堡的国王。

曾维纲 译

国王与公鸡

[巴基斯坦]

古时候，有一个国王，他统治着一个很大的国家。他个人也有不少田地，每年都给他带来巨大的收入。在他的雇农中间，有一只骄傲而勤劳的公鸡，他日日夜夜地在国王的田地里耕种。他犁地、播种、收割和打麦子。

有一年，庄稼获得了空前未有的大丰收。国王来到田里，看见茁壮的麦子整整齐齐地排列成行。

公鸡面带笑容地走到国王跟前说：“陛下，请您把我的一份麦子分给我，作为我艰苦劳动的报酬吧。”

国王皱起眉头想了一会儿说：“你可以把能够塞进耳朵里的麦子统统拿走，我看这就是你应当得到的报酬。”

公鸡把麦子塞进耳朵里，工夫不大，场地上连一颗麦子都没有了。国王眼看着一堆堆的麦子在他眼前消失了，心里很不高兴。现在轮到国王拿他的那一份了。

“不过陛下，您不是说过能够塞进我耳朵的麦子全都归我吗？您没有忘记吧？”公鸡说，“所以这些麦子全都是我的了。”

国王哑口无言。

“陛下，非常感谢您，”公鸡说，“现在我要到一个遥远的国家去向国王的女儿求婚了。”

公鸡开始了他的长途旅行。没有多久，他听见狐狸招呼他的声音，便停下了脚步。

“你到哪儿去？”狐狸问道。

“我要到一个遥远的国家去向国王的女儿求婚。”公鸡回答。

“请让我和你一起去吧。”

“路很远，一路上又很辛苦，你会经常吃不上饭喝不上水的。”

但狐狸仍然坚持要和他一起去。他们走了几个钟点之后，狐狸觉得非常累了，他说他再也走不动了。公鸡请狐狸坐在他的耳朵里，狐狸照办了。他们俩——公鸡和狐狸——继续朝前赶路。

过不多久，公鸡遇到了一只狼，狼说：“你到哪儿去？”

“我到遥远的国家去向国王的女儿求婚。”

“请让我和你一块儿去吧。”

“路很远，一路上又很辛苦，你经常都会缺吃少喝的。”

但狼还是坚持跟他一起去。他们走了几个钟点之后，狼觉得累极了，说他再也走不动了。公鸡请狼坐在他耳朵里。狼大大地松了一口气，就钻进公鸡的耳朵里去了。他们三个——公鸡、狐狸和狼——继续朝前赶路。

过不多久，公鸡遇到一只鬣狗，鬣狗说：“你到哪儿去？”

“我到遥远的国家去向国王的女儿求婚。”

“请让我和你一起去吧。”

“路很远，又很辛苦，你会经常缺吃少喝的。”

但鬣狗还是坚持要一起去，他们走了几个钟点之后，鬣狗觉得非常累了，说他再也走不动了。公鸡请鬣狗坐在他的耳朵里。鬣狗照办了，他们四个——公鸡、狐狸、狼和鬣狗——继续朝前赶他们的路。

过不多久，公鸡遇到一只狮子，他也要求一起去。后来，就连那么强壮的狮子也走不动了，只好坐在公鸡的耳朵里。他们五个——公鸡、狐狸、狼、鬣狗和狮子——继续朝前赶路。

最后，公鸡终于来到了那个遥远的地方。公鸡要求朝觐国王。他们把他带进大厅，国王问他：“你到我这儿来干什么？”

“我是来向您的女儿求婚的。”公鸡回答。

国王觉得这是对他莫大的侮辱，就把卫队叫来：“把这只放肆的公鸡关进鸡栏！”公鸡立刻被关进鸡栏，和许多鸡关在一起。公鸡把狐狸叫出来。饥饿的狐狸从鸡耳朵里跳出来大餐一顿，把那一群鸡都吃了。

这个不幸的消息使国王大为生气。他向卫队发布了新命令：“把这只放肆的公鸡关进羊栏！”

公鸡一来到羊栏，就把狼叫出来，饥饿的狼很快就把羊吃光了。这个新的灾难使国王气坏了。他大声向卫队喝道：“把这只放肆的公鸡关进驴棚，让驴子踩死他！”

但这一次公鸡把饥饿的鬣狗叫出来，他很快就把所有的驴子咬死了。国王气疯了。“把这只放肆的公鸡带到我面前，让我自己来处罚他！”

公鸡被带到国王跟前。他在那儿站了一会儿，然后把饥饿的狮子叫出来。

狮子从鸡耳朵里跳了出来，他抖动着鬃毛，张牙舞爪地大吼一声。大臣和卫队全都跑光了，只剩下国王一个人，任凭公鸡和狮子摆布。

国王跪在公鸡面前喊道：“噢，善心的公鸡先生，噢，高贵的公鸡先生，我请求您和我的女儿结婚。饶了我和我的大臣吧。”

他们举行了一个盛大的、欢乐的结婚仪式。每个人，包括狐狸、狼、鬣狗和狮子在内，都纵情歌唱，蹁跹起舞。

国王把半壁江山送给公鸡作为公主的嫁妆。从此，公鸡和公主一直过着幸福的生活。

刘寿康 译

国王、法官和大臣

[波斯]

相传很久以前，城里有个法官，从外表看上去非常虔诚、正直。人们对他的印象不错，有人还说，世界上再没有一个母亲生下过象他这样诚实、正直、聪明、能干的儿子了。法官听了这些议论就飘飘然了。他觉得自己比真主还要伟大。有一天，他对妻子说：

“法官的地位对我来说已经不合适了，像我这样的人应该在国王那里当大臣，掌管国家大事。”

妻子回答说：“人的欲望是没有止境的，你应该满足真主对你命运的安排，不要再胡思乱想，快打消当大臣的念头吧，还是好好地做你的工作。”

但是法官自恃清高，根本听不进妻子的劝告，当大臣的欲望反而日益强烈。他千方百计寻找机会和国王见面，以便陈述自己的想法，恳请国王批准他的请求，任命他为大臣。

后来法官打听到国王经常夜间乔装进城调查民情。他便决定利用这个机会去见国王。一天夜里，法官来到王宫大门旁，并守候在那里。当夜间巡警走过之后，国王手执拐杖，身穿袈裟，从王宫走了出来。法官立刻迎上前去，深深地鞠了一躬，向国王祝福一番，然后又吻了吻国王的手。国王说：“喂，法官，你深更半夜在这里干什么？你为什么回家呢？”

法官说：“呵，国王，宇宙之主！我总是深夜出来做祷告，所以这个时候才回家。今天夜里，当我向真主反省自己的罪过时，突然我神魂颠倒，不省人事。这时我看到了真主，他对我说：‘呵，法官，国王需要一个虔诚、正直、廉洁、善于管理国事的大臣。你已具备这些特点，马上去见国王，向他呈述真情，请求他授予你大臣的职位。由此国家太平、百姓康乐。’我刚苏醒，就立即向王宫走来，正好遇见了您——宇宙之王。”

国王经验丰富，他凝视了一下法官的脸，心想，“此人是个大骗子，他想用谎言欺骗我，窃取管理国家事务的大权。但是，他不知道，在他身上一点也看不出大臣所具备的特点和品格。”

国王想了想，对法官说：“法官，真主说得很对，我确实需要通晓国家事务和体谅民众的大臣。但是，当我授予你这个职位之前，必须考察一下你的智慧和洞察力。”

法官恭敬地回答道：“我愿听从国王圣旨。”

国王看了看法官，说：“既然我这样决定了，那么我们就一起到城里去看一看臣民百姓的生活情况，不过你要把脸遮起来，免得人们认出你来。”

法官遮起了脸，跟在国王的后面，他们走过大街小巷，每到一处，国王都亲自检查夜间巡警，看看他们是否忠于职守，保卫着臣民百姓的安全，维护城市夜间治安。对于一些离开岗位的、睡觉的、醉酒的巡警，国王都一一记在本子上，准备第二天惩罚他们。当他听到饥饿婴儿的哭叫声时，他便在这家的门上做一个记号，以便第二天把这家的主人召进宫来。遇到生活贫困和没有工作的人，国王就给他们一些钱和为他们派个差事，看到鳏寡老人和孤儿，就拨款给以救济。

国王和法官在城里巡视了好长时间，最后来到一间破屋前面，国王走了进去。屋内在靠墙角的地板上，燃着一支蜡烛，在微弱的烛光下，可以看到

一个衣着褴褛的托钵僧在做祷告，国王向他问好后并在他身旁坐下来。托钵僧马上站了起来，然后又很恭敬地坐下。国王问他：“你的近况如何，从你的脸色可以看出心情不佳，而且很疲劳。难道你没有得到九分之三吗？”

托钵僧深深地吸了口气，说：“不是，我哪能得不到九分之三呢，不仅如此，我连三分之九也得到了。”

国王问：“你是怎么得到的呢？”

托钵僧回答说：“是这样，你看……”

国王显得很伤心，从衣兜里掏出一些钱给托钵僧，并说“拿着花吧，如果……那么就……”

托钵僧立刻握住国王的手吻了又吻，然后说：“难道我是傻瓜！”

站在屋外的法官，听到了他们的全部对话。但是他怎么也听不懂话中的含意。他想，“莫非国王糊涂了，不然的话，他怎么能对托钵僧说出这样的傻话。”

这时国王站了起来，和托钵僧道别之后，从屋里走了出来，对法官说：“我要回宫了，你也回家休息去吧，我正在考虑任命你做大臣。”

法官高兴地向家里走去，路上他还想着国王和托钵僧的谈话。他们到底谈了些什么呢？“难道九分之三没有得到，”“如果……那就……”“难道我是傻瓜”，这些对话是什么意思？其中必有奥妙，国王一定对托钵僧说了些重要的事情。明天早晨我必须去找托钵僧，解开这个谜。

回家后，法官躺在床上，怎么也睡不着，翻来覆去地思索国王和托钵僧的对话，但是，怎么也无法理解其中的含意，后来，他干脆坐了起来，一边看着窗外夜空的星星，一边数数，盼着时间过得快些。黑夜终于过去了。天刚一亮，法官就穿上外衣，早饭也顾不上吃，就急急忙忙去找托钵僧。当他走进那间破屋时，托钵僧正在做祷告，他耐心地等了一会，当祷告结束后，他问托钵僧：“我听说，昨天夜里来了一个人，你们之间进行了一次神秘的交谈。比方说吧，他对你说：‘难道你没有得到九分之三？’而你回答说，‘不，不仅得到九分之三，而且还得到了三分之九。’他还说，‘如果……那么……’你回答说，‘难道我是个傻瓜？’这些神秘的话语到底是什么意思？”

托钵僧说：“法官，这可是天大的秘密，你没有权利知道它。这个秘密事关国王本身。”

法官说：“我是这个城市的法官，我有权利通过各种方法了解各种问题。”

托钵僧回答说：“我不明白你的话。但是，假如你想知道那些话的意思，必须给我一千金币。否则，你无论如何甭想知道。”

法官明白，威胁也没有用，便说：“好吧，明天我给你带来一千金币。”回家后，他苦思冥想，怎么才能搞到一千个金币。这一天，他没去法庭上班。突然他灵机一动，高兴起来。他走到箱子前，打开箱盖，从里面取出一只钱袋，用剪子剪开，倒出一千个金币。然后又把一千个铅币塞进去。完事之后，他吩咐仆人去请一个最好的裁缝。半个小时以后，仆人领来了一个裁缝，法官对裁缝说：“你把这个钱袋缝好，要缝得像没有剪过一样。”

裁缝说了一声“遵命”，就坐下缝起来。经他一缝，钱袋和原来的一模一样。法官很满意，给了他很多钱，把裁缝打发走了。法官把装着铅币的钱袋放回原处，用一条围巾把一千个金币包好。第二天就去找托钵僧，托钵僧接过钱，放在床头上，咳嗽了一下，说：“法官，是这样，那天穿着袈裟的

托钵僧正是国王本人。每年他总是要到我这里来一次。这一次，他看见我这副忧愁的样子，就问我：‘难道你没有得到九分之三’，意思是今年难道你没有休息三个月，工作九个月吗？我回答说：‘不，不仅是九分之三，而且三分之九也得到了。’意思是说我不仅休息三个月，其他九个月也没有事干。国王又问，‘那么你的近况怎样呢？’我回答说，‘不是你已经全看到了吗？’后来，国王在临走之前，向你站的方向看了一眼，然后说，‘如果……那么……’，意思是说法官想问谈话内容，必须向他要一大笔钱。否则，什么也不能告诉他。我回答说：‘难道我是个傻瓜！’”

法官听完托钵僧解释后，深深地叹了一口气，垂头丧气地走回家去。正巧这一天，商人旅行回来，要取回一个月前存放在法官那里的钱。法官从箱子里取出钱袋，交给了商人。

商人回到家里，打开钱袋，发现袋子里不是金币，而是铅币。商人大吃一惊，立即去找法官。

“我在你那里存放的是金币，而你还我的怎么都是铅币？”

法官爱理不理地说：“你的钱袋，我根本没动过，我是原封存放在箱子里的。你回来后，我就把它还给你了。”

商人明白了，法官贪污了金币，再和他说什么也没有用。他拿定主意去找国王，把法官贪污金币一事向国王报告。国王说：“你不必担心，会物归原主的。但是，有一个条件，你再也不要去找法官，而且对任何人也不要讲这件事。”

商人吻了吻国王的手就回家了。

国王用短剑割破自己的长袍，然后对仆人说，“快去找一个最好的裁缝来把我的长袍缝好。”

不一会，仆人领来了一个裁缝。这个人正是替法官缝钱袋的那位。裁缝很快就把长袍缝好了。任何人都很难发现长袍曾被割破过。这时，国王拿出商人的钱袋，裁缝看了看，国王问：“这个钱袋是你缝的吗？”裁缝说：“是的，是我缝的。那天法官把我叫去，让我把这个割破的钱袋缝好。”

这时，国王叫来了两个卫士，命令他们通知法官，立即来宫接受圣旨。法官高兴极了，穿上自己最好的衣服，随卫士来到王宫，他忽然发现裁缝和钱袋，吓得脸色苍白，魂不附体。他明白，秘密已经被揭穿，抵赖已经没用了。法官叹了一口气，来到国王面前，苦苦央求：“宇宙之王，饶恕我吧！我犯罪了！”

国王对法官说：“我本来是想考验你一下，看你能否胜任大臣的使命。万能的真主提供了这样一个机会，现在你自己也清楚了。你不仅不配做大臣，而且连做法官的条件也不具备。大家都知道，对于法官来说，要知法执法，要具备正义和诚实的条件。从今天起，你不必再做法官了。用你的余生去赎罪吧！”

张钢 张铁伟 译

国王和他的宰相

[印度]

一位王问他的宰相：

“讲出来吧，你是不是很爱我？”

那人答：

“主子，我是您的恭顺的奴才！怎谈得上爱您呢？”

“我问的话非回答不可，”王坚持道，“你老实说了吧！”

宰相于是说了：

“您多么爱您的奴才，您的奴才也多么爱您！”

“两个人相爱不可能是恰巧一般无二的呀，”王反驳，“总不免这个爱得多些，那个爱得少些。”

于是宰相建议道：

“哪天夜里我陪您秘密出去，找几个本城的穷人，同他们谈谈，问问他们吧。也许您的问题可以得到正确的回答。”

“再好没有了，”王同意说，“咱们今天夜里就去。”

就在当天刚刚入夜，王和宰相到了一个穷老太婆所住的陋室。他们站在门槛外面往屋里瞧，瞧见老太婆在织布机子后头坐着呢。

王的眼睛盯着她，用了响亮的发怒的声音说道：

“这无用的老太婆呀！成天坐在织布机子后头织，到了夜里还不安静点么！”

宰相便说：

“请您不要出声了！您的奴才我有话要问她。”宰相叫那老太婆：“喂，老太婆呀！听见什么新闻没有？”

“你是谁呀，这么晚了还来打扰我？”老太婆抱怨道，“夜里您还不安静点么！”

“听我讲！”宰相说，“咱们城里的王此刻病重了。你没听说么？”

“我才不为这种事担心呢。”老太婆回答，“反正我总是又饿又冷，坐在机子后面织布呀。王以前身体好的时候，难道我休息过么？现在他病了，难道我就得发愁么？他身体好还是有病，对于我反正一样！”

宰相听完她的话，对王说：

“记住这老太婆的话！现在咱们到旁处去吧！”

他们走掉了，才过一会儿就听见磨齿咯吱吱的响声——附近一个房子里有个年轻的女人正用手磨磨谷子呢。

“这个怪好的女人呀！”王满怀着同情大声说，“白天整天伺候丈夫，夜里还得磨谷子，从国库里拨点钱津贴她吧。”

宰相便说：“现在您不要开口了，我来问这女人话！”宰相对她喊道：“喂，磨粉的好小娘子！你听说没听说，咱们城里的王此刻病得很重了？”

“啊呀，天啊！”这个女子失声叫道，“他时时刻刻关照我们！求神保佑他快快恢复健康吧！”

这时候宰相对王说：“您责备那个老太婆，她也就粗鲁地回答咱们的话；您怜惜过这个女人，她也就爱惜您。”

俗语说得好：

心同心之间有路可通，就象圆屋顶会发回声。
爱能从对方把爱唤去，憎也能唤起对方的憎。

江绍原 译

小国王让

[荷兰]

从前，有一个士兵在国外打仗，战争结束回国后，就退伍了。他是勃拉斯·捷尔村人。父亲是船夫，给他取名：让。但人们管他叫小国王。为什么人们给他取这个绰号，让本人也不知道。大概是他个子矮小，容易轻信人，象鸟王一样容易驯服。

小国王在森林、田野里走，他大声叫着：“一、二！一、二！一、二！”

有一次，小国王要抽烟，他把手伸进袋里，但没有火柴，他心里很不高兴，自言自语地说：“什么时候丢失的？我记不起了！可是我的烟瘾难受啊！”也真怪！好象故意刁难他似的，他整整一天没碰到一个过路人。晚上，天黑了，小国王看见远处有火光，他高兴极了，说：

“好了，现在我可以吸个痛快了！要是碰到好心的人，还可以过一夜。”于是，他朝火光处走去。

小国王走到一座古老的城堡门口，大门敞开着，他就走进院子里，敲了敲门说：

“好人啊！请让我借个火吧！”但没有人回答，于是，他敲得更响了，门却自行开了。小国王走进一间大厅，静悄悄的，没有一个人，壁炉里的火在烧。小国王就走到炉前，突然噼啪一声！壁炉里跳出一个蛇身美女头的怪物来，头上还戴着金冠。但小国王是个勇敢的士兵，他拔出刀挥舞起来。

“勇敢的士兵，不要杀我！”蛇哀求说，“我等你好久了。”

“等我？”小国王惊奇地说。

“是等你，你是全弗兰德利亚最勇敢的士兵，不是吗？”

小国王更加惊奇了，说：

“喔唷！我的名字竟传到这里来了，你是谁呀？”

“我是弗兰德利亚国王的女儿，叫列多维娜。勇敢的士兵，你把我从魔邪中解救出来吧！我嫁给你，你将来要当国王。”

勇敢的士兵想：“当鸟王已经满好，再当国王就更好了。”

“我求求你，救救我吧！”蛇哀求说，目不转睛地望着鸟王。

“那我怎么才能救你呢？”

“你顺着这走廊一直走，看到第一道门，你打开右面的门，走进一个桔黄色的大厅里，墙边有一个柜，柜里挂着一条宽腰带，你拿来交给我，就行了！”

“一，二，向后转！走！”鸟王命令自己，就在走廊上勇敢地走着，鸟王刚打开门，突然从门孔里——上面，下面，侧面——伸出八只毛茸茸的大手。

“冲锋！”鸟王指挥自己说，然后一下子冲进大厅去。“啪！啪！”鸟王接连挨了两记响亮的耳光，但他没有停止不前。他跑进大厅，从柜里拿出了一条宽腰带，用双手捂住脸，回到蛇女身边，把这条天鹅绒的绣上宝刀的腰带交给蛇，蛇说：“请你给我系在腰上。”

鸟王刚打上最后一个结，只听得“啪！”一声，蛇女的腰部以上变成了女人，她从壁炉的火焰里坐起来，对惊得发呆的鸟王说：

“你再到走廊上去，打开第二道门，门里面是一间天蓝色的大厅，里面

有一个柜，你在柜里面给我拿一条裙子来！”

鸟王嘴里喊着“一，二！”又出去了。他打开第二道门，马上倒退了一步。门孔里上下左右又突然伸出八只握着棍子的手，张牙舞爪，于是鸟王拔出佩刀，熟练地挥舞着，把他们一一斩断，那棍子一根也没打到他身上。鸟王走进天蓝色的大厅，打开柜门，拿了裙子回来了。蛇女命令说：

“把裙子穿在我身上！”

鸟王刚扣好最后一颗纽扣，“啪！”的一声，蛇女自膝盖以上一下子变成了女人。列多维娜公主又命令说：

“你再顺着走廊一直走，打开第三道大门，里面是一个白色的大厅，里面有一个柜子，柜子里有一双白色袜子、鞋子，你去拿来给我！”

“起步走，一，二！一，二！一，二！”鸟王又走去打开了第三道大门，但他象木头人一样呆住了，因为从门孔的上下左右突然出现了八个独手妖怪，眼睛象烧红的炭火，每只毛茸茸的手里握着一把铁锤。鸟王想：这下，刀是没有用了，这些妖怪会象打碎玻璃一样打折刀的。鸟王想了一想，灵机一动，马上把门从门框上拆下来，当作盾牌，遮住身体，冲进白色大厅，从柜子里取出了白色的袜子和鞋子。

“给你袜子和鞋子！”鸟王气喘吁吁地一边大声说着，一边把这些东西扔给了蛇女。

蛇女接住袜子和鞋子，穿在脚上。“啪！”的一声，炉子里跳出了一个美丽的姑娘。

“蹬——蹬——蹬！”这是列多维娜向鸟王走来的声音，她对鸟王说：

“快！现在离开城堡！沿河岸走，就直达‘三棵菩提树’饭店，你在里面过夜，明天上午八点整，我来找你。”

“我最好同你在一起，行吗？”鸟王犹豫不决地说。

“不行，时间还没有到！”列多维娜坚决地说。

“一，二！一，二！”鸟王向大门走去。

“等一等！”列多维娜喊道，“我喝完这杯酒再走！”

鸟王喝完酒，满意地发出咯咯声，吸了一支烟，敬了一个礼，就走了。

“对了！”他说着，走着，高傲地挺起胸膛，“现在我相信，人们叫我鸟王，是因为我命中注定要做国王！”列多维娜朝他身影看了一眼，暗暗笑了一下。

鸟王来到“三棵菩提树”饭店，定了一份晚饭，他对女招待说：

“不要忘记，明天上午七点整叫醒我！”

但是女招待送来晚饭时，他已经睡得象死人一般，鼾声全大厅都听见，女招待想：

“他肯定是走累了！不要弄醒他，让他睡到天亮吧！”

第二天早晨七时，女招待来叫醒鸟王，她摇了摇他的肩膀，“大声地叫：‘起来！已经七点了！’”女招待叫了三次，还没叫醒他。鸟王一直睡到中午方才醒来，他揉了揉眼睛说：“我的晚饭就要来了吗？”女招待笑着说：“快吃午饭了！不是晚饭！你看窗外！”鸟王往窗外一看，太阳已经在头顶上了。

“有没有人到这里来找过我？”

“有，有！来了一辆金黄色四驾马车，车里坐着一位金发美女，她给你留下这束鲜花，说明天早上八点再来。”

鸟王怏怏不乐，但看到列多维娜留下的鲜花，心里也得到了一点安慰，

他心里想：“公主答应明天来，而且留下了一束鲜花，说明她没有生气，明天一定不能睡过头了。”夜里他睁着一只眼睡，不时地从床上起来。当天蒙蒙亮，鸟儿们啾啾地叫时，鸟王已经走到院子里爬上一棵最高的菩提树，坐在上面等天大亮。他想：“早晨，我又能见到公主了，我们一起坐上金色马车去见她父王。”他眼睛盯住公主送的鲜花看，闻着奇异的香味。他看着、闻着，不知不觉又睡得象死人一样了。这一次没有人来叫醒他了，阳光，鸟儿的歌声，公主的马车声都不会吵醒他。

“鸟王！”女仆喊。

“鸟王！”饭店女老板叫道。

“鸟王！”饭店里的旅客一起叫。

只有列多维娜一个人坐在金色的马车里没有叫。

到了中午，鸟王醒来了，揉了揉眼睛，看见饭店里已在开午饭了。

“难道我又睡过头了？”鸟王害怕地问。他马上从树上下来，问：“公主来找过我吗？”

“来过了！”老板娘的声音也哑了，“你到哪里去了？我把每个人都叫醒了！”

“公主说了什么话？”

“她说明天上午十点整最后一次来，她留下了这个……”老板娘边说边把一条火红色的围巾交给鸟王。鸟王心里十分难过，他决心第三次不睡觉。他付清了帐，用留下的钱买了一匹好马。

晚上，鸟王骑在马上，决定就这么过一夜，他心里想：“在马鞍上我总不会睡着了，第一个去迎接列多维娜，为了使她不生气，我要把围巾系在她肩上。”

鸟王整夜没下马鞍，在饭店前走来走去，有时把火红的围巾靠在脸上，吸着围巾的香气，可是他的头越来越低了，不一会儿，骑马的人和马都一起打鼾了。

第二天，公主来的时候，人们推了推睡着的人，推不醒，又是胳膊，又是打，还是不醒，待到公主的马车消失在道路转弯处时，鸟王和他的坐骑才醒来。“啊哟，迟了！”鸟王看了看太阳，心里吓了一跳，问，“公主来过吗？”

“刚刚离开，你看，她的马车灰尘还在飞扬。”

鸟王把马抽了一鞭，急忙去追公主，他终于望见马车，就站在马蹬上，叫道：

“列多维娜，停下来，停下来！我是勃拉斯·捷尔村的让！”

列多维娜听见声音，就叫马车夫赶快赶车，车夫用鞭子抽马，马疾驶而去。

鸟王着力驱马，马如旋风一般，但赶不上马车。他们就这样经过了城市、乡村。列多维娜回头往窗外一看，看到勇敢的士兵紧追不放。而鸟王又抽了马一鞭子，但同马车的距离还是一点也没有缩短。远处露出了海面的闪光，道路在海边结束了，鸟王心中大喜，暗想：“这下列多维娜再也逃不走了！”但马车到了海岸，没有停下来，继续在海面上飞驶，如履平地一般。鸟王赶到海边，马却倒在海滩上，停止了呼吸，鸟王坐在石头上，看着列多维娜逃去。马车越驶越远，终于看不见了。“不！你就是到天涯海角我还要把你找到！”鸟王大怒，在岸边走来走去，要找一只船，渡过海。他在空旷的海岸

上走着，终于来到了一个孤独的渔村，门口坐着渔家姑娘，在织补渔网。

“您大概又累又饿吧？请进来歇一歇。”她彬彬有礼地说。

鸟王没让人多请求，就进了小屋。姑娘端来一碗酒，一盆熏鱼，一块面包。鸟王吃完了鱼，喝完了酒，谢了女主人，向她叙述了自己的奇遇。

女主人是一个少见的姑娘，不管天气怎么坏，她总是出海，渔民们叫她为勇敢无畏的海鸥姑娘。海鸥姑娘是个孤儿，而且是海岸上第一美女。海风，艰苦的劳动都无损于姑娘的美丽。海鸥姑娘目不转睛地望着勇敢的士兵，但士兵看也不看她，只是讲叙列多维娜公主的事。

“我不知道该怎么办！过海的船钱又没有！只有一个办法，去当船上的水手。”鸟王说。

海鸥姑娘很同情地说：“昨天涨潮时我去捉海虾，海虾没捉到，却捞到了一只很大的铜罐，里面有五十个金币和一件旧斗篷，这些钱你拿去，也许会有用的。”海鸥姑娘说完就把钱袋交给鸟王。让的脸红得象烧熟的虾，说：

“我不要您的钱！”

“您收下吧，否则我就扔回大海里去。”姑娘固执地说。

“不，不！谢谢！您真是个好姑娘！要是我当上了佛来米国王，让您当王后，您等我吧，我会乘着丝绸帆的船来接您。”

“我却愿意看到您乘着渔船回来！”海鸥姑娘笑着说，一边偷偷地将钱塞进让的袋里。

“那么你收下这件斗篷吧，我们这里夜里很冷，现在再见吧，勃拉斯·捷尔的让！我该出海去了！”姑娘上了渔船就走了。

鸟王躺在干草上，裹着旧斗篷，一边睡意朦胧，一边想：“要是我一觉醒来，就在佛来米京城的王宫门口，那该多好！”也不知鸟王睡了多久，当他醒来时，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他坐在白色王宫前的长凳上。

“我是不是在做梦？”鸟王捏了捏鼻子，痛得叫了一声，“不，我没有睡着！我到了什么地方？喂，走路的，请问，这是谁的府邸？”

“这是我国国王的王宫。”

“我国国王的？哪个国王？”

“佛来米国王的王宫。”过路的微笑着回答说，他以为对方是个疯子。

鸟王把手伸进袋里，摸到了一个钱袋，惊叫道：“真有这样的事！海鸥姑娘一定以为我是贼了！她的斗篷和五十个金币全在我身上了。这斗篷一定不是普通的，是有魔力的！我倒要试一试，看看！我要到城里一家最好的旅馆里！”真的，鸟王马上在旅馆里了。鸟王心中大喜，叫了一份饭和啤酒，他吃得饱饱的，喝完啤酒就躺下睡了——时间很晚了。

第二天早晨，鸟王走到窗边，看到家家挂着花圈，户户挂着旗帜，铃铛发出各种声音，钟上的水晶垂饰发出共鸣的声音。

“今天是什么日子？”鸟王问行人。

“国王失踪的女儿列多维娜找到了，你听，在敲鼓了！国王和公主马上就要经过这里。”鸟王心里想：“看来，我还是要比列多维娜早到！有趣的是她是否认得出我？”鸟王急忙穿好衣服，下了楼到了街上，这时列多维娜的金色马车正好驶过旅馆大门。国王，王后和公主坐在马车里，而宫廷人员骑在高大、健壮的马上，四面围住马车。列多维娜往窗外一看，看到了鸟王，就涨红了脸，缩回了身子。鸟王高兴极了，想：“列多维娜认出了我！我迟

到，她才生我气的。我要赶到王宫里去找她！”

鸟王给老板算清了帐，就到王宫里去了。

走到王宫门口，他对卫兵说：“我解救了列多维娜公主，请你们去向国王报告，我要见陛下。”

卫兵理也不理他，说：“滚开，疯子！救公主的是一个沿海国王子，你是衣衫破烂的普通小兵！”

鸟王听了很生气，就吸烟解闷，自言自语地说：“当兵的就受这样的闲气！要是我穿上将军服，王宫大门一定敞开！我去喝杯酒解解愁吧！”

鸟王走进一家小酒店，叫了酒菜，数一数还剩多少钱，他数了又数，还是五十个金币！想：海鸥姑娘一定搞错了，钱袋里不止五十个金币，一定还要多！鸟王付了酒钱，又数了数钱，想：“真是奇迹！钱袋里还是整整五十个金币，虽然我刚刚拿出一个。”鸟王取出五十个金币后又数了数，可是里面还是整整五十个金币！他又把金币全部倒在地上，合上钱袋，然后又打开来看，钱袋又是满满的，还是整整五十个金币。

“嗨！这是一个有魔力的钱袋！用不完的钱袋！现在我比任何一个国王还要富了！”让高兴地自言自语，“现在所有的门都为我敞开了！”

鸟王来到一个著名的裁缝家里说：“给我缝一件体面的衣服，我要穿着去见国王，工钱我加倍给你。”

鸟王马上又到做马车的店里去，说：“给我做一辆金马车，比公主的还要好！”

裁缝在三天内为鸟王缝好了一件衣服，天蓝的天鹅绒料子，金丝饰边，绿松石纽扣。过了一星期，马车也做好了。鸟王穿上新装，坐上马车就走了。人们看见他，个个惊奇不已，说：“快看哪，这辆马车多神奇！六匹雪白的马，没有一点杂色！后面跟着四个仆人，比国王的车夫还要胖，里面坐的大概是沿海国王子，就是救了列多维娜的那一个！”

鸟王三次经过王宫大门。每一次他都把金钱一把一把地往左右丢，跑来看热闹的人多得很，人山人海，他们在马车后面跑着，打架，叫喊，吵闹的声音使得列多维娜公主也忍不住往窗外看了一下。

第二天，全城都在议论沿海王子一把一把扔金币的事。列多维娜公主对父亲说：“我想看看这位王子！”

“很好！请他到王宫里来打牌！”国王出了个主意。

这一天，鸟王在脸上套了一个天鹅绒面罩，到王宫里去了。王后和公主坐着在纺纱，国王在吸烟，猫在炉子边玩纱锭，炉子上在煮着咖啡。

“我们来打牌，好吗？”国王提议说。

“很高兴！”鸟王答应了。

“赌注多少？”

“五十金币！”

“好！”

他们打了一局，国王赢了，鸟王从钱袋里倒出五十个金币。他们打完了第二局，鸟王又输了，于是，他把钱袋里的钱都倒出来。打第三局时，鸟王发现国王在作弊。鸟王想：“原来如此！怪不得他总是赢钱！”

“怎么，再来一次？”国王连赢三局后，问鸟王。

“不来了，今天够了！”鸟王回答后，生气地把五十个金币倒在桌子上。国王全家人眼睛也发红了。

“真怪！”国王把金币塞进袋里，说：“你钱袋里的钱倒不完的吧！”

“真是迷人！”王后叫道。

“真是惊人！倒不完的钱袋！简直是奇迹！”列多维娜拍手说。

“您从蛇变来不是奇迹吗？”鸟王讥讽地问。

“你乱说什么？”国王大怒，跳起来说，“你是什么人？”

“我就是救您的女儿列多维娜的人。”鸟王大声说，从脸上拉下了面具。

“鸟王！”列多维娜大吃一惊，叫道。

“我是鸟王，你曾保证许配给我，可是您逃走了。”

“女儿，真有这种事？”国王问。

“有的，我答应过嫁给他。”

“你叫什么名字？”国王问。

“我叫让，绰号叫鸟王。”

“鸟王！这么说，你是国王或王子罗？”国王转怒为喜，问道。

“不！我是普通一兵，父亲是勃拉斯，捷尔村的船夫。”

“你不过是一个兵？”国王又害怕了，问道。

“你的父亲是一个船夫？”王后更加害怕了，问道。

“我不允许女儿嫁给当兵的！”国王跺着一只脚，叫道。

这时候，列多维娜公主弯下腰，在父亲耳边轻轻说了些话。国王就说：

“要是你把神奇的钱袋送给我女儿，那就同意。”

鸟王说：“这不是我的钱袋！等我当了国王，要还给主人的。”

“那么给我几天也好！我们结婚后，我还给你！”列多维娜说。

“我们什么时候举行婚礼？”鸟王问国王说。

“三天以后，现在我们先举行订婚礼。”

鸟王信以为真，就把钱袋交给了公主，国王拿来一瓶陈酒，大家为新婚夫妇干杯。鸟王吃得酪配大醉，第二天早晨，躺在床上，已经想不起发生的事了，他想穿衣服，但是天鹅绒、绿松石纽扣的衣服找来找去也找不到。

“大概仆人拿去洗了……喂！来人，我的新衣服在哪里？”

“我没有拿过。”仆人回答。

“怎么没有拿过？那么衣服会到哪儿去了？”

“我不知道。”

“照你的说法，昨天我是光着身子从王宫里出来的罗！”

“是这样！”

“你一定发疯了，你等着，瞧我告诉你的主人。你去对我的马夫说，叫他们准备好马，我要到宫里去见我的未婚妻列多维娜。”

“旅馆没有你的马车，也没有你的马夫！”仆人答。

“那我是怎么来的？”

“值夜的士兵在街上看见你光着身子躺在街上，才抬到这里来的。”

“光着身子？真是不可思议！我从来没有做过这种事，我马上到王宫里去，国王会马上下命令抓住大胆的小偷！”

鸟王匆匆穿好士兵制服，就往王宫里跑。但士兵不放他进去，说：

“国王不在，他出去办事了！”

“那么让我去见王后。”

“王后也一起去了。”

“那么给我报告列多维娜公主。”

“公主头痛，任何人也不接见。”

鸟王又来了一次，也是如此，又来了第三次，卫兵不愿再同他说话了，赶他走，还取笑他：“滚，滚！快逃命吧！你再来，就放恶狗咬你，这是国王的命令！”

鸟王大怒，想办法要回敬国王的无礼，他想起了有魔力的斗篷，就披在身上说：“我要到公主的房间里去！”于是他的愿望立即实现了。

公主坐在桌边，桌上是一大堆金币，都是从倒不完的钱袋里倒出来的。

“八百五十，九百，九百五十……”

“一千，晚上好！”鸟王打断了公主的自言自语，说道。

公主慌忙用双手遮住金币，说：

“你怎么来的？谁破坏国王的命令？滚出去，否则我要叫人了！”

“我是来提醒你自己的诺言，今天我们应该结婚！”

“结婚？你疯了！你真的以为我会嫁给一个当兵的，而且还是船夫的儿子！”

“那么把钱袋还给我！”

“永远不会还！”公主叫道，急忙把钱塞进袋里。

“啊！岂有此理！这一次，我要叫你当傻瓜了！”鸟王大怒道。他拉住公主的手，用斗篷盖住她，说：

“我要同公主一起到世界的边缘去！”

于是鸟王和公主就来到了世界的边缘……

“我们怎么到这里来的？你是妖怪吗？”列多维娜惊奇地问。

“不是妖怪！”鸟王笑着说，“我的这件斗篷有魔力，只要一披在身上，你只要说：‘我要到某地去！’你的愿望就立即实现。”

“这件斗篷我要！”列多维娜暗暗想着，于是装作打了个呵欠，说，“我累了，让我休息一下，以后的事明天再说。”

“好吧！”鸟王答应了。他去采了许多树枝，铺在地上。给列多维娜睡。

“鸟王，晚安！”列多维娜说。

“祝你做个好梦，列多维娜！”

公主躺下睡着了。鸟王打了几个呵欠，也睡着了。但是列多维娜多年的蛇的生活不是白过的。她假装睡着，等着鸟王打起鼾来，就偷偷地从他身上抽出斗篷，披在自己身上，说：

“我要到父王的王宫里去！”于是她的愿望立即实现了。

现在究竟谁又当了傻瓜？当然是勃拉斯·捷尔村的让！早晨，他睁开眼睛，已经看不到斗篷、钱袋和公主！

“啊哟，你这个笨蛋！啊，你这个傻瓜！你真的象鸟王碰到捕鸟人一样——完了！难怪人们叫你做鸟王！你这个人啊！”士兵说完，就打起自己的耳光。他打了几下，心里舒服了一些，他看了看四周，想：“我到了什么地方？”他站在树下，树上长着金色的李子，他吃了一颗、两颗，突然头上长出了两只角。他自言自语地说：

“难怪那个女人要偷我的东西，把我当傻瓜了，现在连魔鬼也来跟我作对，送给我两只角了！”

鸟王心里想不开，肚子又饿了，他看到附近的一棵树上，结着绿色的果子，心里想：“总不会有更大的灾难临到我头上吧！”他爬上树，就摘绿果子吃，他吃了一颗、二颗，感到头上的角没有了。鸟王高兴得跳起来，说：

“公主，你不要高兴得太早！我只要一找到你，就要同你算总帐！”

鸟王用芦苇编了两只篮子，一只篮子里装金李子，另一只放绿果子。他拎着两只篮子往东面走，穿过森林，越过田野，走过荒芜的沙漠，士兵的制服破了，结实的鞋子穿坏了，胡子长到了膝盖上，但李子、果子还是新鲜的，好象昨天刚从树上摘下来。

鸟王终于走到海边，在一只船上当了水手，这船开往佛来米王国。过了整整一年零一天，星期日，他在祖国海边上了岸。他换上了海边商人穿的衣服，买了一张小桌子，放在王宫门口，叫道：“李子！熟透的李子！”桌子四周围了一群人，人们都非常好奇。

“四月里有李子？真是怪事！你卖几个钱一颗？”

“五十个金币一颗！”。

“五十个金币买一颗？你疯了！”顾客们骂了几句，就走散列多维娜公主看见人群，问：

“那里发生了什么事？”

“一个沿海小贩在卖熟的李子。”

“我想买几颗。”公主说，于是，她走到小贩面前，但她没认出鸟王，因为鸟王穿了沿海人的衣服，蓄了大胡子，根本不象一个勇敢的士兵了。

“你的李子怎么卖？”

“五十个金币一颗。”

“五十个金币一颗！这李子有什么特别好的，要卖那么高的价！”

“这种李子有魔力，谁吃了，谁就永远年轻漂亮。”

“我全部买下来！”公主叫道，于是她就数李子，数好后，又从袋里摸出钱袋，从里面一次又一次地倒出金币，直到同李子的价钱相等为止。

“好吧！现在这种神奇的李子都是你的了！”鸟王说。

公主忍耐不住，马上就想吃一颗，但鸟王抓住她的手说：

“吃这李子时，不能让别人看见，否则神力就没有了。”

公主急忙赶到王宫里，她的女仆几乎跟也跟不上她。鸟王看到公主离去，心里暗暗笑了一下说：“现在必须赶快变换外形！”他在旧货摊上，买了一件医生的旧衣服，穿在身上，剪去大胡子，就等着事情的发展。

公主赶走了女仆们，就锁上房门，坐在镜子面前，吃起李子来了。她吃了一颗，两颗，看到额上竟长出了两只又细又尖的角！

“啊哟！快来人哪！救命！”公主大声呼救，角却越长越大了。

“抓住他！抓住他！打死他！”公主疯狂地叫道。

国王闻声赶来，看到如此情景也不觉一惊，但只得安慰女儿说：

“那个乔装的小贩一定是魔鬼！女儿，不要哭！我来替你治好！”

于是国王向全世界宣布：“谁能治好我女儿的病，就将女儿许配给他，半个王国作嫁妆，我死后，他就当国王。”

医生，术士，巫师等，得知消息后，从世界各地赶来，有的用药丸，有的用咒语，有的用草药，但是一切都无效——角不仅一点没有治好，反而越长越大。

鸟王确定没有人能治愈公主头上的角，就榨出绿果子的汁，放在小瓶子里，头上戴个假发，鼻梁上架了副眼镜。就到王宫里去了。

“请禀告国王，有一海外医生来到，他能治愈公主头上的角，但公主只能同我面对面留下来。”

国王下令将新来的医生带到列多维娜房间里去。当房间里只留下鸟王和列多维娜时，假医生把自己的药放一滴到一杯开水里，给列多维娜喝了。列多维娜喝完药水，便发现角已经短了一半，她高兴极了，说：

“再给我倒一点！快点再倒！”公主急得直跺脚。

“公主，等一等，你先告诉我，你吃了几颗李子？”

“一共吃了两颗。”

“你付了多少钱？”

“每颗付了五十个金币。”

“你哪有那么多的钱？一定是你父亲国王给你的吧，是吗？”

公主不作声。

“公主，你要说实话，否则药就不起作用了！”鸟王严肃地说。

“我是从有魔力的钱袋里拿的。”

“你的钱袋是从哪里来的？”

“我……我……我是从一个当兵的那里偷来的。”公主的声音很轻，好不容易才听见。

“你把这个钱袋交给我！”鸟王说得更严厉了，“否则我的药就不起作用。”

公主舍不得这倒不完的钱袋，但一辈子头上长两只角就更不好了，所以他被迫把钱袋还给了假医生。

鸟王把钱袋放在口袋里，在一杯开水里又滴了一滴药水，递给公主喝。公主喝完后，头上的角又短了一半。

“你是骗子！角还没消失！不过是短了一半。”

“这就是说你对这士兵还做了一件有罪的事。”鸟王一本正经地说，“你趁早承认，为时还不晚。”

“我……我偷了他一件斗篷！”公主承认说。

“把斗篷交给我！”鸟王下令说，“否则你一辈子长着角！”

公主脸红得象虾，但不是感到羞愧，而是愤怒，她实在舍不得交出这神奇的斗篷。她想：“好吧，你等着瞧！医好角以后，我给你颜色看！反正钱袋和斗篷还是我的，我下令用武力夺回来，马上割掉你的舌头，叫你有话说不出！”她这么打定主意后，就把斗篷也还给了假医生。

鸟王把一瓶药交给公主，脱下眼镜，扯掉假发。公主一看，大吃一惊，不禁脱口喊道：“勃拉斯。捷尔村的让！鸟王！真是你吗？”

“是我，真的是我！”鸟王笑起来了，他裹上斗篷，说，“我要到善良的女渔民家里去！”于是一晃就不见了。

公主跑去追鸟王，想抓住他的斗篷，但跌了一交，打翻了药瓶，瓶跌碎了，药汁流光了……公主就这样一辈子长着两只角。

善良的海鸥姑娘经常坐在破房子的窗边。许多扯着白帆的帆船驶过她的家，但她心中朝思暮想的扯着绸布帆的船一直没有出现。海鸥姑娘想：“大概勃拉斯·捷尔村的让当上了国王，忘记了自己的诺言！”

有一天，海鸥姑娘家的门开了，勃拉斯·捷尔村的让走进来，他穿着士兵制服，脚拖着一双破鞋。

海鸥姑娘惊奇地问：“你的扯着绸布帆的船呢？难道你没有同公主结婚，没有当上国王吗？”

“没有，虽然我可以当国王！但我不愿同公主结婚了，我决心仍然当个

鸟王，回到你的身边来，亲爱的海鸥！”鸟王接着说了自己的全部奇遇，把钱袋和斗篷还给她。

“我要这些干什么？你的经历证明：这些宝物不能带来幸福。”海鸥姑娘答道。

“要幸福只能靠劳动和象你海鸥姑娘那么善良的姑娘的爱情！你嫁给我吧？”鸟王说完，把手伸给了渔家姑娘。

海鸥姑娘的脸也红了。羞答答地说：

“我同意，不过我们先把斗篷和钱袋放回铜罐里，仍旧扔回大海去！”

他们这么做了，勃拉斯·捷尔村的让同海鸥姑娘结婚了。他们没有魔力的钱袋，却仍然一辈子过着幸福、美满的生活。

高山 等译

老猎人和皇帝

[中国]

从前，有个老猎人，练得一手好枪法，不管是空中的飞禽，还是地上的走兽，只要他的枪一响，都逃不脱他的枪口，真是百发百中。老猎人每天都出去打猎，这个地方糟踏庄稼和伤害人畜的野兽，几乎都被他打光了，只剩下一只山羊精，所以这只山羊精就恨死了老猎人。

这一年，皇帝把皇宫里的皇后、妃子都玩腻了，差人到各处去寻找美人。可是，从各地找来的姑娘，没有一个能使皇帝称心如意，残暴的皇帝就把这些姑娘和找美人的臣子，一个个都杀掉了。这次，皇帝又命令两个大臣去找美人，他对大臣倒约和今成说：“你们如果也找不到美人，我照样要你们的狗命！”

倒约和今成告别了全家老小，忧心愁愁地离开了京城。他们走呀走呀，每天从天亮走到天黑，从太阳出走到太阳落，走过了一座座高山大岭，涉过了一条条大河小溪，走遍了很多地方，可是就没有找到一个能使皇帝满意的美人。一天，他们走累了，坐在一棵大树下休息，坐着坐着就商量起来。倒约说：

“唉！我们出来已经几个月了，你说我们回去怎么交差呢？”

今成说：“是呀！看来我们两个也性命难保罗！”

倒约想了想说：“死就死吧！我们索性去找一个世上最丑的老太婆，抬到皇宫去气气皇帝，我们死了也甘心呀！”

今成听了，拍着巴掌说：“好办法！我们就这样办吧！”

倒约和今成正在商量，被山羊精躲在大树后面听见了，它马上变成一个又老又丑的老太婆。提着个破篮子，故意从倒约和今成面前走过。倒约见了，说：“老太太，你到哪里去？”

老太婆说：“我去打猪草。”

今成说：“我们把你抬去给皇帝做老婆好不好？”

老太婆说：“皇帝怎么会要我这个又老又丑的老太婆？”

倒约说：“会要的，只要你愿意，我们就找人把你抬到皇宫去。”老太婆高兴地答应了。倒约和今成到附近寨子里找了一乘轿子，叫来两个人把丑老太婆抬去了。

到了宫里，倒约和今成都硬起头皮准备被杀头，谁知从轿子里却走出一个花枝招展的姑娘。皇帝乐坏啦，当晚就和她成了亲。

不久，年轻美貌的新妃，突然生起病来啦！皇帝急得团团转，生怕她死掉。有一天，新妃娇声怪气地对皇帝说：“哎哟哟，我的心口痛死啦！曾经有个医生对我说：‘你这个病，只有吃猎人的心才能治好！’请皇上给我作主，帮我治好这个病吧！”

皇帝立刻下令，杀死了许多猎人，取出血淋淋的心来给新妃吃。新妃吃一颗猎人心，病就能好上个两、三天，吃上十颗猎人心，病才能好个把月。最后，几乎所有的猎人都被这只山羊精害死了，可是在这些遭难的猎人中就是没有老猎人。有一天，新妃的病又“发作”了，她两手抱着胸口“哎哟哟”地叫着在床上打滚，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地对皇帝说：“你如果真心爱我，就把那个老猎人找来，只有吃了猎人的心，我的心痛病才会断根。”

皇帝听了，立刻派人去找那个老猎人。老猎人扛着火枪，带着猎狗，来到了皇宫。皇帝把老猎人带去见新妃，问：“是不是这个老猎人？”当她坐起来打量老猎人时，被猎狗发现了，猎狗猛地扑过去咬她。顿时，新妃一阵惊慌，就现了原形，变成一只山羊精逃跑了。猎狗汪汪叫着随后紧追，老猎人也扛起火枪随后追出了皇宫。追呀追呀，山羊精终于被猎狗咬住了脖子，老猎人赶上来，举着火枪把山羊精打死了。

老猎人为人类除了大害，人人都很高兴。可是皇帝因为失去了一个年轻美丽的妃子，气疯啦！他恨死了老猎人，心里打着主意，决定暗暗害死他。于是，皇帝特地派人来请他去皇宫赴宴。老猎人知道这一去凶多吉少，临走之前嘱咐他老伴和孩子们说：“如果我死了，你们千万不要哭，找一张桌子摆在堂屋中间，桌子旁边放一把椅子，把我的尸首抬到椅子上坐好，象生前一样抽烟……”说完就走了。

老猎人来到皇宫以后，皇帝陪他一起喝酒。臣子已偷偷把毒药放在老猎人酒杯里，老猎人虽然悄悄把喝的酒吐掉，但还是有一些毒酒下了肚。老猎人感到心里火辣辣的很难受，知道毒性已经发作，马上辞别皇帝回家去了。老猎人跌跌撞撞回到家里，一头栽到床上就死了。他的妻子儿女虽然极为悲痛却不敢哭出声来。照他的嘱咐，把他抬到堂屋中间桌子旁边的椅子上坐着，让他象活着的时候一样，手里拿着烟杆在抽烟。

皇帝打发两个臣子去看老猎人到底死了没有？他们躲在老猎人的家门口，偷偷地看了很久，屋里没有什么动静，只见老猎人端端正正地坐在椅子上正在抽烟。

两个臣子回到皇宫，把亲眼看到的情形禀报皇帝。皇帝很惊奇，他有些不相信，又亲自跑去看，果然老猎还端端正正坐在那里抽烟。皇帝十分恼火，臣子没有遵照他的旨意办事，他决定把那瓶毒酒拿来亲自尝一口，再把那个臣子杀掉。谁知这真是毒酒，不大一会皇帝就直挺挺地死在床上。

这时，老猎人的家里才发出了悲痛的哭声。

谢馨藻 整理

种金子的老汉

[中国]

过去有个皇帝，非常残暴，整天整夜沉溺在花天酒地的荒淫生活里。国家一天天衰败，人民贫困到十家用一口锅的地步。皇帝和大臣们也不管这些，依然象豺狼似地榨取人民的血汗。

老百姓实在忍受不下去了。一天，他们聚集在一起商量办法。有的说：“我们怎么不写一封请愿书，向皇帝申诉我们的痛苦，请求减轻苛捐杂税呢？”大家都同意了这样做。

这时，人群中走出一个老汉来，说道：

“大家主张向皇帝请愿，我看这没有用处。皇帝不是不知道我们的痛苦，而是根本不愿减轻我们的痛苦啊！呈递请愿书是绝不顶事的。我倒有个妙计，管叫皇帝落网。……”

大家诧异地问：“你说什么？”

老汉回答：“大家凑些金子，我就能用这些金子把皇帝宝库里的金子全都弄出来分给大家。”

大家又奇怪地问：“你用什么办法弄呢？”

老汉说：“这你们不心问了。有了些金子，我就会把一切安排妥当的。”

大家都相信老汉，便想尽办法凑了两秤子金子。老汉把金子埋在一个沙堆下，每逢主玛日皇帝出来打猎，经常要经过那里。

主玛日，皇帝和大臣们出城打猎来了。老汉便坐在那儿，装做细心地筛着沙子。皇帝和大臣到了跟前，对老汉这种举动感到很奇怪：

“你在这里干什么？”

“噢，陛下！俗话说：‘有职业者长乐，无职业者贫穷。’我正在干我的职业哩！”

皇帝一听这话，惊奇地问：

“你这干的什么职业呀？”

老汉回答说：“我这个职业，非常宝贵。我每星期在这沙滩上种些金子，到主玛日就来收获。”

皇帝疑惑地翻转眼珠，问道：“你的金子怎么个收获法？”

老汉继续筛起来。筛里出现了黄澄澄的金子。皇帝看得眼睛都不眨一下。

老汉看着皇帝那股高兴劲，便说：

“陛下！这个职业虽然好，但可惜，我手里没有多大本钱做种子啊！”

皇帝听了老头的话，心想：便宜事又落到我头上来了！便说：

“既是这样，我供给你金子，我们合伙种吧。”

老汉高高兴兴地接受了皇帝的提议。第二天就从皇帝那儿取到一秤子金子。到主玛日那天，他把大家凑来的金子，拿一秤金子来添在里面送上去。

皇帝一见送来两秤子金子，欢喜得合不拢嘴。但总还有些不放心。于是又给了一秤子金子，让老汉试试看。

秤子：维吾尔族计重单位，一秤子约合二十市斤。维语名为“恰拉克”。

主玛：意为聚礼，即伊斯兰教的大礼拜。每逢星期五中午后，集附近教徒于一寺礼拜，星期五也称“主玛日”。

又到主玛日，老汉又给皇帝送去了两秤子金子。

这下，皇帝完全相信了。寻恩道：这回可要多种。便把金库里的金子都交给了老汉。

老汉把金子都分给了老百姓。到主玛日，便哭哭啼啼地走到皇帝跟前。皇帝连忙问为什么，老汉越发哭得伤心。

“哎，我尊敬的陛下呀！种上的金子全旱死啦！”

皇帝一听，简直气疯了，大声叫道：

“是吗？我绝不相信金子会旱死！”

老汉镇静地说：

“陛下！你既相信沙子里能够生长金子，怎么不相信沙子里能够旱死金子呢？这都是胡大的意思啊！什么庄稼都不能永远长得好，让我们等待着下次的丰收吧。”

这么一来，老汉把皇帝说得昏头转向，哑口无言了。

张茹智 整理

一个女皇的故事

[俄罗斯]

从前有一个商人，妻子去世了，留下一个儿子叫伊万。他把儿子托付给弟弟抚养，过了不久自己又结了婚。伊万长大成人了，长得很帅，后母很喜欢他。

有一次，伊万和叔叔划着小木筏到海上打鸟，发现有三十条船向他们开来。船上有一位女皇和她的三十个干姐妹。小筏靠近船的时候，三十条船都抛锚不走了。伊万和叔叔被请到最好的船上，女皇和她的三十个干姐妹出来迎接。女皇告诉伊万，说自己非常非常爱他，是专门来见他的。

他们当时订了婚。

女皇和伊万告别，嘱咐他第二天这个时候再到这个地方来，把船开走了。伊万回到家，吃过晚饭，睡觉去了。后母把伊万的叔叔叫到自己的屋里，把他灌醉，问他打鸟的时候出什么事没有。叔叔把全部经过告诉了她。后母听完之后，拿出一颗大头针对叔叔说：“明天，那些船向你们开来的时候，你把这颗大头针别到伊万的衣服上。”叔叔答应照办。

早晨，伊万起来去打鸟。船队开过来了，叔叔赶忙拿出大头针，别到伊万的衣服上。

“唉，我好困，”伊万说。“叔叔，我去睡一会儿，到时候麻烦你叫醒我。”

“好，一定叫醒你”

船队靠近了，抛了锚。女皇派人去请伊万马上到船上去见面。伊万睡得很死，不管怎么叫，怎么推，都不醒来。来人只好走了，女皇告诉伊万的叔叔，要伊万明天再来这里，然后命令起锚，挂帆开船了。叔叔取出大头针，伊万醒来了，大声叫女皇回来，可是女皇走远了，听不见。

他回到家里，闷闷不乐。

后妈把伊万的叔叔叫到自己屋里，把他灌醉，详细问了情况，告诉他明天还把大头针别到伊万的衣服上。

第二天，伊万去打鸟，又是睡个不醒，没有见到女皇。女皇告诉伊万的叔叔，要伊万再来一次。

第三天，伊万和叔叔再去打鸟，走到老地方，远远看见了船队。叔叔马上拿出大头针别在他的衣服上，他又昏昏沉沉睡过去了。船队开过来，抛锚停下。女皇派人去请未婚夫到船上做客。不管怎么叫，伊万还是没有醒过来。

女皇看出了伊万的后妈的鬼计和他叔叔的欺骗，写信告诉伊万，要他割下叔叔的脑袋，如果还爱她，就到十万八千里以外的一个国家去找她。

船队升起帆，开到大海中间去了，叔叔从伊万身上取出大头针。伊万醒过来，大声叫喊女皇的名字，可是船走远了，女皇什么也没听见。

叔叔把女皇的信交给伊万。他看完信，拔出马刀，割下坏叔叔的头，急忙上岸。他回到家里，告别父亲，启程去找女皇。

他信步走去，走了很久，看到一座高脚小屋。他走进屋，看到一个好厉害的老妖婆。

“嗬嗬，俄罗斯人的味道没有闻过，俄罗斯人的模样没有见过。”老太婆说，“现在自己送上门来了，是自愿来的，还是别人叫 你来的，好小子？”

“可以说是自愿来的，也可以说是别人叫我来的，你知道不知道，老奶奶，很远的地方有什么国家？”

“不知道，没听说过。”老妖婆要他去问自己的二妹妹，看她知道不。

伊万向老妖婆道谢，继续往前走。他走啊走啊，走了很久，来到又是一样的小屋。他走进去，这里也有一个厉害的老妖婆。

“嗨嗨，”老妖婆说，“俄罗斯人的味道没有闻过，模样没有见过，现在自己送上门来了。是自愿来的，还是别人叫你来的？”

“是自愿来的，也是别人叫我来的。你知道不知道很远的地方有个什么国家吗？”

“不知道，没听说过。”老妖婆回答说，要伊万去问她的小妹妹，也许她知道。“如果她对你生气，要吃你，你就拿起她的三只喇叭吹，第一只不要吹得很响，第二只再吹响一些，第三只吹得更响一些。”

伊万谢谢老妖婆，继续往前走。

他走啊走啊，最后总算看到了一座高脚小屋。他走进去，这里又有一个厉害的老妖婆。

“嗨嗨，俄罗斯人的味道没有闻过，模样没有见过，现在自己送上门来了！”老妖婆说完去磨牙，要吃这位不请自来的客人。

伊万拿起她的三只喇叭，第一只轻轻吹了一下，第二只用大点的劲吹，第三只用更大的劲吹。

这时从四面八方飞来很多鸟，火鸟也来了。

“快坐到我背上来，我们飞走，”火鸟说，“不然老妖婆会吃掉你！”伊万刚坐上去，老妖婆就来了，抓住火鸟的尾巴，扯下了好多毛。

火鸟驮着伊万，在空中飞了很久，最后飞到了大海岸边。

“喂，伊万，对岸就是你要去的那个国家，我没有办法驮你过去，你自己想办法吧。”

伊万从火鸟背上下来，道了谢，沿着岸边走去。

他走了一阵，看到一座小屋，走了进去。一个老太婆迎接他，给他吃的，给他喝的，问他要去哪儿，干什么。他告诉老太婆，要去一个很远的国家找女皇，他的未婚妻。

“哎呀，”老太婆说，“她现在不爱你了，要是见到你，会杀你的，她把对你的爱情早就藏起来了。”

“怎样才能找到它？”

“你等等，我女儿和女皇在一起，她说今天要来，找她打听打听。”

晚上，老太婆的女儿来了。母亲问她知道不知道女皇的爱情藏在什么地方。

“不知道，”女儿回答说，答应找女皇试探试探。

第二天，女儿又回来了，告诉母亲说：

“海那边有一棵树，树上有只箱子，箱子里有只兔子，兔子肚里有只鸭子，鸭子肚里有只蛋，女皇的爱情藏在蛋里。”

伊万带上些面包，向老太婆的女儿说的地方走去。他找到了树，取下箱子，从箱子里取出兔子，从兔子肚里取出鸭子，从鸭子肚里取出蛋，带着蛋回来见老太婆。

老太婆要过命名日了，她邀请了女皇和她的三十个干姐妹来参加。她把蛋煮熟，给伊万穿上漂亮的衣服藏起来。

中午，女皇和干姐妹都来了，入席就座，吃午饭。吃完饭，老太婆在每人面前摆了一个普通的蛋，给女皇摆上伊万从鸭肚里取出来的那个蛋。女皇吃了这个蛋，深深爱上了伊万。

老太婆把伊万叫出来，大家喜气洋洋，兴高彩烈。女皇和伊万一起回到自己的国家举行婚礼，过着幸福美满的生活。

亲戚夷 译

地下宝库的国王科沃拉达

[欧洲]

从前有个寡妇，她有一个非常漂亮的女儿。母亲待人和气，女儿却骄傲过人。

许多小伙子都来向她求婚，但是那女儿一个也看不上。对她求婚的小伙子越多，她的骄傲劲儿便越发厉害。有一回，母亲半夜惊醒，心事重重地不能入睡，她连忙取下墙上的念珠祈祷，为那使她十分头疼的女儿的幸福祈祷。她顺便瞧了正在熟睡的女儿一眼，发现她在睡梦中微笑了。这孩子笑得这么甜，梦见了什么好事了呢？母亲思量着，挨着女儿躺下睡着了。第二天早上，她忙问女儿说：“告诉我，我的女儿，你昨天在睡梦中微笑了，梦见了什么好事？”

“哎呀我的妈呀，你问我梦见什么了？我梦见有位求婚者坐着铜车来接我。他给了我一只像星星一样闪闪发光的宝石戒指。当我走进教堂时，人们的眼睛只盯着圣母马利亚和我看。”

“我的孩子，瞧你的梦有多骄傲！”母亲摇摇头，可是女儿对母亲的担心不以为然，转身忙自己的去了。

就在这一天，一个壮壮实实的庄稼汉的儿子赶着大车进了院子，求姑娘嫁他为妻，和他一起经营、过日子。母亲喜欢这个小伙子，问他：“我的女儿将和你吃什么样的面包？”“庄稼汉的面包！”小伙子回答说。女儿骄傲地把他顶了回去：“即使你赶来铜车，即使你送我一只嵌有星星般闪光的宝石戒指，我也不嫁给你！”

小伙子听了这些骄傲的话，立即告辞，伤心地离去。

第二天夜里，母亲又从梦中惊醒，她又连忙从墙上取念珠为女儿的幸福祈祷。突然，睡在她身旁的女儿笑出了声。“这小姑娘又在做什么美梦！”母亲叹了一口气，画了个十字，躺下睡觉，可是怎么也睡不着。

早上，她问女儿：“告诉我，我的女儿，你昨天在梦中笑出了声，究竟梦见什么了呀？”

“唉，我还能梦见什么呢？我梦见有位求婚者坐着银车来接我，还送给我一个金头饰。我去教堂的时候，人们更多地盯着我而不是盯着圣母马利亚看。”

“你说什么？我的女儿，你的梦有多骄傲啊！快祈祷吧，女儿，快祈祷！免得惹起灾难！”母亲责备女儿，可是女儿却对母亲的提醒感到十分恼火，把门一砰走掉了。

当天有个说媒的坐着漂亮的车子前来说媒，让她和一位财主共同管理他富有的财产。母亲很高兴，问求婚者：“我的女儿将和你们一起吃什么样的面包啊？”“老爷的面包。”求婚者回答说。可是女儿连听都不要听：“即使你们的老爷坐着银车来，即使他送我一个金头饰，我也不嫁给他。”

既然如此，媒人只得告辞而去。可是母亲直埋怨她的女儿，说她不该那么骄傲。“唉，女儿呀，骄傲的下场就是地狱啊，骄傲会毁掉你的！”女儿只是笑笑而已。

第三夜，女儿在母亲身旁睡得很安稳，可是母亲却不能入睡。突然，女儿在睡梦中哈哈大笑起来。“上帝！”母亲喊道，“这不幸的孩子又做了什

么梦啊！”她为女儿的幸福一直祈祷到大天亮。

“女儿，”母亲一早就问她，“你梦中这样哈哈大笑，又梦见什么了？”
“您又想来教训我一顿？！”女儿把母亲的问话顶了回去。

“我的女儿，你只管对我说吧！”母亲说。

“我还能梦见什么呢？我梦见有位求婚者坐着一辆金车来找我，给了我一套全金的婚礼服，我穿着这套婚礼服上教堂时，大家只看着我一个人。”

母亲为她这种梦而痛苦地合十着手，可是女儿宁可走到外面去穿衣服，免得挨她母亲的指责。

就在这一天，铜的，银的，金的，三辆车子一齐开进了院子。第一辆由两匹马拉着，第二辆由四匹马拉着，第三辆由八匹马拉着。从铜车和银车里下来的老爷穿着红缎裤子和镶皮边的绿缎衣服，从金车里下来的年轻老爷全身着金。三人都进了院子。身着金服的年轻老爷请求母亲把女儿嫁给他。母亲被这种荣华富贵惊呆了，可是女儿刚瞥了这老爷一眼，心里便暗暗想道：这就是我梦见的那一位！她连忙走进闺房里去，编了一束花，作为愿意接受这个求婚者的表示。

女儿准备好了花，交给了未婚夫，同时也从未婚夫那儿得到一枚戒指，上面嵌着像天上的星星一样闪光的宝石，她还得到一件婚礼服，全都是用金线编织而成。吓得要命的母亲问新郎：“我的女儿将和您一块儿吃什么面包？”

“我那儿铜面包，银面包，金面包，随新娘挑！”新郎回答说。这个回答好怪啊！心惊胆战的母亲想道。可是女儿什么也不问，什么也不顾，一个劲儿地忙着换衣服。谁也无法与她的美相比。新郎牵着她的手，立即举行了婚礼。女儿甚至忘了按照习俗请求母亲的祝福，与她的闺女生活告别。婚礼后，客人们坐上铜车和银车，新郎新娘坐上金车走了，甚至没有与母亲告个别。母亲一直站在小木舍门槛边，忧心忡忡地为他们两人祝福。

他们的车子走啊走啊，一直来到一座悬崖跟前，悬崖上有一个大如城门的洞口。马儿拉着车子朝里走时，突然发生了地震，他们身后的悬崖爆炸了，大家处在一片漆黑之中。新娘吓坏了，可是新郎对她说：“不用害怕，马上就会亮，一切都会很美的，你等一小会儿！”

这时，立刻有些可爱的小矮人，提着灯笼从四面八方走来。迎接他们的主人，这地下宝库的国王科沃拉达，给他掌灯引路。这时，骄傲的新娘才知道她嫁给了谁当妻子，因此她一点儿也不感到难过。他们走出黑色的悬崖，来到一座大森林和高耸入云的大山上。所有的冷杉、机树和山毛榉都是铅的。等他们一穿过这座大山，又地震了一次，他们身后的一切又全都毁掉了。他们从铅山来到了一片美丽的平原，它优美如画，闪烁着光芒；平原中间是一座全由宝石砌成的金宫殿。科沃拉达领着新娘走进宫殿，封她为整个宝库的女主人。新娘惊喜不已地参观了所有财宝，她终于得到了她久久盼望的一切。等她看够了之后，仿佛感到有点疲倦和肚子饿了，连忙坐到桌边，仆人们端来了一盘盘铜的、银的、金的饭菜，大家都吃了，只有新娘没法吃。她求新郎给她一小块面包。

“请便，我的夫人。”科沃拉达让仆人端来一个铜面包。仆人跑着端来了铜面包，可是夫人没法吃；后来，主人又让仆人们端来金面包，夫人也没法吃。“我的夫人，我很乐意为您效劳，可是别的面包我们没有。”科沃拉达说。这时新娘才明白，她落得了个什么样的下场，顿时号啕大哭起来。“你哭也白哭，抱怨也白抱怨，”科沃拉达对她说，“你不是早就知道你是嫁到

一个什么人家去，吃的什么面包吗？你怎么选的，就只能怎么受着。”

没有别的下场。发生了的事没法再倒回去。新娘只能同她的丈夫科沃拉达留在地下宫殿里，她所想要的已经有了：但只是金子、宝石，其他什么也没有。

刘星灿 译

捧着空花盆的孩子

[朝鲜]

很久很久以前，在一个国家里，有一个贤明而受人爱戴的国王。但是，他的年纪已经很大了。而且年迈的国王没有一个孩子。这件心事，使他很伤脑筋。有一天，国王想出了一个办法，说：“我要亲自在全国挑选一个诚实的孩子，收为我的义子。”他吩咐发给每一个孩子一些花种子，并宣布：

“如果谁能用这些种子培育出最美丽的花朵，那么，那个孩子便是我的继承人。”

所有的孩子都种下了那些花种子，他们从早到晚，浇水、施肥、松土，护理得非常精心。

有个名叫雄日的男孩，他也整天用心培育花种。但是，十天过去了，半月过去了，一月过去了……，花盆里的种子依然如故，不见发芽。

“真奇怪！”雄日有些纳闷。最后，他去问他的母亲：

“妈妈，为什么我种的花不出芽呢？”

母亲同样为此事操心，她说：

“你把花盆里的土换一换，看行不行。”

雄日依照妈妈的意见，在新的土壤里播下了那些种子，但是它们仍不发芽。

国王决定观花的日子来到了。无数个穿着漂亮服装的孩子们涌上街头，他们各自捧着盛开着鲜花的花盆，每个人都想成为继承王位的太子。但是，不知为什么，当国王环视花朵，从一个个孩子面前走过时，他的脸上没有一丝高兴的影子。

忽然，在一个店铺旁，国王看见了正在流泪的雄日，这个孩子端着空花盆站在那里。国王把他叫到自己的跟前，问道：

“你为什么端着空花盆呢？”

雄日抽泣着，他把他如何种花，但花种子又长期不萌芽的经过告过给国王，并说，这可能是报应，因为他在别人的果园里偷摘过一个苹果。

国王听了雄日的回答，高兴地拉着他的双手，大声地说：

“这就是我的忠实的儿子！”

“为什么您选择了一个端着空花盆的孩子来继承王位呢？”

于是，国王说：

“子民们，我发给你们的花种子都是煮熟了的种子。”

听了国王这句话，那些捧着最美丽的花朵的孩子们，个个面红耳赤，因为他们播种下的是另外的花种子。

赵华昌 译

雷声国王

[意大利]

从前，有个国王，他说话的声音非常响亮，在十里之外也能听见。由于不管他同谁谈话，从很远的地方就感到如同响雷一般，因此人们就叫他为雷声国王。

大臣和朝廷官员们每天都要上朝同国王谈话，耳朵很快就震聋了。这简直是全国的灾难。当人们来告状，走到大臣面前时，即使拼命地喊，大臣们还是听不见。由于这样，国家的事情就很难处理，百姓们都怨声载道，所以对国王说：

“国王陛下，您使大臣们的耳朵都聋了！”

可国王感到，他说话同平常人一样，所以当大臣们耳朵聋了，连他很响的说话声也听不到时，他就大发雷霆，用拳头加棍棒把他们赶出了王宫。

新来的大臣开始工作时很顺利，不过，国王常常看见他们把手捂住耳朵，于是就问：

“你们在干什么？难道我是象马车夫那样在叫吗？”

“国王陛下，完全不是！”吓怕了的大臣答道，“是我们……患耳下腺炎！”

后来，国王发现，所有新来的大臣全都生耳下腺炎，就下令宫廷医生们用加热剂、芥茉膏、斑蝥硬膏、绷带，来帮他们医治，而那些接受治疗的大臣又不敢把事实说清，只好忍受了所有这些折磨，不敢哼叫一声。

当大臣们在防治时，国王经常来看他们。他以为耳下腺炎妨碍他们听觉，所以声音提得更高，问：

“你们好点了吗？喂！你们好吗！”

可以想象，他的声音响得多么厉害，几乎连整个王宫都发抖了！

大臣们回答：

“国王陛下，我们很好！好极了！”

大臣们说的，也确实是真话，因为他们经过治疗后，已经变成半聋子了。国王以为他的国事进行得很好：没有人要求接见，没有人向他告状。其实，大家都怕一辈子耳聋，所以宁愿忍受一下，也不愿来见国王。

可有一天，国王的王宫里却来了一个老头，说：“我想同国王谈一谈。”

国王感到奇怪，但是他命令说：

“让他进来！”

国王打量了一下竟敢作出如此不平常行动的穷老头，发现老头的耳朵里塞着一只木塞，就问：

“为什么要耳朵里放木塞？”

“国王陛下，我患耳下腺炎。”真奇怪！老百姓也都得了耳下腺炎！国王感到这事有点蹊跷，所以皱起眉头又问：

“喂，你不要骗我！你马上说，这塞子是什么意思，不然的话我就下令砍掉你的头！”

老头感到与其失去头颅，还不如耳聋，所以他说：

“陛下，如果你要我向你说真话，那么首先要答应赦免我。”

“好，我答应赦免你！”

这时，老头就直截了当向他说了别人不敢说的话：

“陛下，你的声音太响了，大家都变成聋子了！”

国王一听，狂怒得怪可怕的，他不相信老头的话，因为直到现在，他还没发现自己的声音特别响。但农民又补充说：

“陛下，这是真的，人们到处叫你为雷声国王！”

这个发现，使国王十分难过！他试着降低声音，用低声细语来说话，但是还是不起作用，他的声音仍然如雷鸣一般，大家一听到国王的话，就耳聋了。国王恨以前的大臣们不说真话，下令把他们捆起手脚，投入监牢，而让说出真情的老头做了唯一的首相大臣，并且允许他戴着木塞。

国王对自己的缺点感到很不安，从此，他很少说话，经常用手势下命令。你们想一想，不说话怎么当国王呢？难道可以长期这样下去吗？

这时国王很想结婚，希望有个儿子继承王位。但国王又感到非常为难。因为现在他明白，当他向别人求婚时，大家都会拒绝：公主们怕成为聋子。所以，国王只好取消了这一想法。但他马上想出了另外一个主意：谁能治好我的声音，就得到同他体重一样多的黄金！

他把这消息用尽力气叫喊出去，马上传到十里以外。在最短的时间里，整个王国没有一个角落不知道国王的通告。由于他的声音象雷一样，把天空里的乌云也都收集起来，于是下了两个星期的大雨。但过了两个月，还是没有有一个神奇的医生来替国王医可怜的雷声国王正陷于绝望之中，突然有一天早晨他得到报告：从遥远的国家来了一个著名的巫医，他说，他能够治好国王的病。

国王立即召见巫医。只见这巫医长得又胖、又圆，象只桶。国王搔了搔后脑勺，想：给他许多黄金值得吗？

但是国王没有一直犹豫下去，他准备作出任何牺牲，甚至献出最后一件衬衫，也要治好不幸的毛病。

这时，巫医对他说：“你的不幸是由中了魔的头发引起的。”

国王一听，感到由衷的高兴，说，“这么说，只要把头发剃掉，我的病就治好了？”

国王心想：现在，我生病的原因知道了，治病的方法也找到了。给巫医一点报酬，把他打发走就是了，用不着再花费黄金可那巫医也许看出了国王的心思，他就说：

“陛下，现在只要找到并拔掉那根中了魔的头发，你的病就医治好了，不过要是搞错了，拔了别的头发，那么再没有别的办法能治好你的病。而且能够做这件事的，世界上只有一个人：那就是无舌公主。”

国王问：

“我怎么找到这位公主？”

“她住在马戈克山上。她叫无舌公主，是因为她真的没有舌头。再过一年一个月零一天，您能在这里看见她。国王陛下，但这有一个条件，您要兑现自己的保证，给我有自己身体一样重的黄金。”

“那么，到时候这无舌公主不来怎么办呢？难道叫我把黄金白白送给你吗？”

“国王陛下！如果您不信，我可以带一个您的大臣，作为您派去见公主的特使，去同公主谈判。”

国王想：也许这个狡猾的人还在骗我，说不定大臣也可能同他勾结起

“我希望每天能吃到午饭和晚饭，并且，在王宫里给我一个房间。这个房间任何人都无权进入，就是您国王也无权进入。”

国玉说：

“只有这些？那好办！”

从这以后，国王的声变得很小很小，他自己觉得很高兴，但大臣们由于听不见他的声音，同他说话就感到非常吃力，而国王还经常责骂他们：

“你们都是聋子吗？我跟你们说话怎么都听不见？”

大臣们也不敢吭声。可说来也怪，过了一段时间，王宫里从大臣起，到洗器皿的女工，都失去了声音。城里的百姓，说话声也变得很低很低。如果说，过去这个国家可以叫作“聋子国”，那么现在可以说，这个国家几乎成了“耳语国”了。

再说，那个医生，自从把药丸卖给国王后，住在王宫里，仍然大声地同国王说话，但国王却没有责怪他。大家感到很新奇：怎么？难道他的舌头同别人不一样？有一次人们对他说：

“我们想看看，你的舌头是什么样的？”

没料到，医生听了这话，顿足大哭，走回房里，把门紧紧地关好，宣布说，以后决不定出房间了，再也不想听人家说：看看你的舌头了！

人们把发生的事报告了大臣，他代表国王来见医生，说：

“你为什么生气？他们想看你的舌头，你就让他们看好了，这又什么难的？”

大臣说着伸出了舌头。医生一看，不由地学着大臣把舌头伸了出来，可他的舌头突然从他嘴里掉了出来，掉到地上，跌成一千个小块。他的舌头就象是用泥做的！

大臣见了大吃一惊，他拍了一下自己的额角，没命地向国王跑去，对国王说：

“国王陛下，国王陛下！无舌公主出现了！今天刚好满一年一月另一天，正如巫医所预告的！”

整个王宫一下子完全变了样，人们聚集在医生房间的门外，一定要求进去看看无舌公主，国玉对他们说也没用，他说：

“我向医生保证过，谁也不能进入他的房间，连我自己也不能进去。”但是由于国王的声太低，谁也听不见他的话。人们只看见他挥舞着手，吸动着嘴唇，至于说什么，一点都不明白。一个大臣用手靠在自己的耳朵边，想听听清楚，国王一见气得要命，狠命打了大臣一拳，把他象皮球一样，推到人群中。

这时，医生的门开了，人们看见房间当中放着一大堆金子，金子堆上坐着一个年轻的姑娘，身穿贵重的衣服，装饰着珍珠和宝石，披着一头金发，一只手里拿着一把扇子，平静地摇着，而下巴靠在另一只手上。

黄金堆的重量正好与国王付给象木桶一样又胖又矮的巫医的重量一样。

这时，国王奔到公主脚边，把头靠在她的膝盖上。她放下扇子，伸出手，从国王的头上拔下了那根有魔力的头发，头发在她的手指中间烧毁了。

顿时，国王的声变得非常悦耳，他说：

“无舌公主，感谢你！谢谢你，我的王后！”

“雷声国王，我也感谢你，我的丈夫和国王！”

很快，国王和公主结婚了，婚礼十分隆重。国王原谅了以前的大臣们，

恢复了他们的职位，现在他们再也用不着担心被国王说成是聋子了。

高山 等编译

牧童和仙人国王

[欧洲]

从前有一个无依无靠的穷孩子。他很小的时候母亲就死了，父亲再次结婚。后来父亲也离开了人间，他只好和继母一起生活。但继母既吝啬又恶毒，她从来不希望看到他有什么好事儿。

这个孩子因此受尽了磨难。他一天到晚都在森林里放牧。早上除了一块面包他再没有吃过别的东西，晚上到家以后喝点稀粥就算他的晚餐。继母连口水也不让他喝，他不得不在森林的一口泉里喝水。

一个夏日的早晨，继母没有给他留下一片面包就出去了。男孩子不得不饿着肚子出门去放牧，在茫茫的森林里他找不到任何东西可吃。快到吃午饭的时候真是饿极了，他甚至哭起来。过了一会儿，他擦干眼泪，来到一个绿色的山坡上。白天太阳晒得最厉害的时候，他常常在那里休息。

树荫下面的草地上经常有露水，很凉快，但是今天那里的草被谁踩过，草上没有露水，地面也很干。牧童觉得很奇怪。他怀疑是谁到过那里。

正当他坐在那里思索的时候，突然发现有什么东西在他附近的太阳光下面闪闪发亮。他站起来走到跟前看看那到底是什么东西。这时他才发现是用闪亮的玻璃做成的一双小鞋子。他立刻又变得高兴起来，一整天就拿着那双小玻璃鞋玩。

傍晚太阳钻进森林的时候，他赶着牲口回村去。走了一会儿，他在半路上碰见一个很小很小的小家伙。

“晚上好，”小家伙问候道。

“晚上好！”牧童回答。

“我想打听一下你是否看见我的鞋子了？”小家伙问。“今天早晨我把鞋子掉在绿草地上了。”

“我当然看见了，”男孩回答，“但是亲爱的，让我留着这双鞋子吧！我想到家以后把它们交给我的继母。这样也许能得到点饭吃，我实在饿怕了。”

小家伙不高兴了，他开始诚恳地向他请求。

“亲爱的，”他乞求道，“把鞋子还给我吧！下次我要报答你。”

牧童挺可怜小家伙的，最后还是把鞋子还给了他。小家伙非常高兴，他向男孩友好地点了点头，然后一溜烟跑掉了。牧童把牲口赶在一起，然后继续朝前走去。

他回到家的时候，天早已经黑了。继母为此很生气。

“你走起路来总是磨磨蹭蹭的，所以我不得不坐在这里挤奶挤到半夜。”她怒吼道。“盘子里还有粥。你吃饭去吧，吃完饭赶快躺下，明天早上和我一起起床。”

男孩什么话也没说。他喝完粥就悄悄来到经常在那里睡觉的草垛旁。但是一整夜他都在想着那个小家伙和他的玻璃鞋。

早上太阳还没有爬上树梢，男孩就被平时的叫声唤醒：

“起来，你这个懒虫！天亮了，牲口不会为了你的缘故就不饿了！”

男孩立刻起来，吃了一块面包就赶着牲口走了。但是那块面包很小，他像没有吃饭一样，在森林里也找不到任何东西可吃。快到吃午饭的时候真是

饿极了，他开始哭起来。过了一会儿，他又把眼泪擦干，来到那个小绿坡上，那里总是很凉快。

但是今天那里的草比头一天踩得更厉害，露水没有了，地也非常干。牧童觉得真是奇怪。他怀疑是否有玻璃鞋的那个小家伙到过那里。

正当他坐在那里这样想的时候，他看见在他附近的太阳光下面有什么东西发出红色的亮光。他站起来想看看那到底是什么东西。他发现原来是顶很小很小的小尖帽。帽子是红色的，帽沿有很多金色的小铃。这时他又高兴起来，一整天他就拿着那个漂亮的小尖帽玩。

傍晚太阳走进森林的时候，他开始赶着牛群回村去。在半路上他碰见一个很小很小却是十分美丽的小姑娘。

“晚上好！”小姑娘说。

“晚上好！”牧童回答。

“我想问一声，你是否看见我的小尖帽了？”小姑娘问。“今天早晨我把它掉在绿草地了。”

“我当然看见了那顶帽子。但是好心人，让我留着那顶帽子吧！到家的時候我想把它交给我的继母。那样我也许能得到点饭吃，我实在是饿怕了。”

小姑娘不高兴起来，她开始诚恳地求他把帽子还给她。

“亲爱的，”她乞求道，“把我的帽子给我吧！下次我会报答你的。”

牧童很同情小姑娘，最后他把小尖帽还给了她。小姑娘非常高兴，她友好地向男孩点了点头，然后就跑掉了。牧童赶着牲口继续在回家的路上走着。

他到家的时候，天早已黑了。继母为他回来这么晚而生气。

“你走起路来总是慢慢腾腾，”她叫道，“所以我不得不一个人坐在这里挤奶挤到半夜！那边盘子里还有粥。快吃饭去，吃完饭就去睡觉，明天早上和我一起起床！”

男孩什么话也没有说。他一喝完粥就悄悄溜到草垛那里。但是一夜他都在想那个小姑娘和她的小尖帽。

一清早，太阳还没有照到树梢，他就被平时的叫声唤醒：

“起来，你这个懒虫！天已经大亮了，牲口不会因为你的缘故就不饿了。”

男孩起来想立刻去放牧。走之前他想向继母要块面包吃。

“面包，”狠心的继母吼叫道。“没有，今天没有面包！像你这样的废物根本不配吃什么面包！”

男孩不得不饿着肚子走。在野森林里他什么吃的也没有找到。快到吃午饭的时候他饿得大哭起来。过了一会儿他擦干眼泪，又来到那个小绿坡上，那里经常有阴凉地方。但是今天大片大片的草地被踩过，地面比以前更干。

男孩看到这种情形的时候，他想起了曾听到的有关小仙人们的故事。

“他们经常在夏日的夜晚在有露水的草地上跳舞，”他想。“这些被踩过的草地当然是‘仙人圈子’，那个小男孩和那个小姑娘都是仙人，这我懂。”

正当他坐在那里这样想的时候，他的脚碰着了什么东西。那个东西在草地上发出银铃般的响声。牧童弯下腰去看，这才发现那是一个很小很小的铃。他拿着铃摇来摇去，那声音太动听了，所有的牛也都立刻走过来站在那里听。

男孩一下子变得高兴起来，竟完全忘掉了饥饿和疲劳，牛也忘记了吃草。每次男孩一停止摇铃，牛都自动走开，但是一听到银铃般的响声，它们又立刻回来。这天他忘记了饥饿，只是高兴地玩着那个小铃。

傍晚太阳进了树林的时候，他开始赶着牛群回村去。但是牛更喜欢一边

散步一边吃草，他叫了好大一会儿才把牛赶在一起。

“也许它们更喜欢听那个小铃的响声，”他想。

于是他掏出小铃，一边走，一边拿着它摇来摇去。小铃发出动听的响声，带铃的牛立刻走过来，其它的牛也都很快跟了过来。

这时牧童心里又高兴起来。

“这个铃叫狄噶，”他想。“从此以后我就不用再挨继母的骂了，因为有了它我可以按时回家了。只要别再出来个小家伙或者小姑娘再把铃要走！”

他在路上走了一会儿，隐隐约约看见在拐弯地方有个什么东西。又走近一些的时候他才发现，原来是个很小很小的小老头。他们相遇的时候，小老头很友好地说：

“晚上好！”他说，他看起来善良、和蔼可亲。

“晚上好！”牧童说。

“请问，你是否看见我的铃了！”小老头儿问。“早晨我把它掉在绿草地了。”

“我当然看见了，”男孩回答。“但是亲爱的，把铃留给我吧！我用它招呼起牲口来就快多了，我还能早到家一会儿，这样就能免得挨骂，也许还能得到点吃的。你要知道，我一直忍饥挨饿，真是可怕极了。”

小老头儿感到很遗憾，他开始诚恳地请求：

“亲爱的，”他乞求道，“把铃还给我吧！下次我一定报答你。”

“在这里你说亲爱的也不管用，”男孩说。“我不是你所认为的那样笨。前天我碰到一双玻璃鞋，一个小家伙向我要走了。昨天我拾到一个尖顶帽，但是我把它交给了一个小姑娘。今晚你又来向我要这个小铃，我用它来招呼牲口特别好。他们都得到了奖赏，但是我从未得到过什么好处！”

“没有铃我就不能活，”老头儿说。“失去了它，我就失去了一切权力。虽然我是仙人国王，可是，你不愿意把铃给我，我也不能强行从你身边把它夺走。”

“这太令人同情了，”男孩说。“我总会有办法的。以前没有铃就能过，现在没有铃一定也能过得去。给你的铃，仙人国王。但是不要把它再丢掉了，也告诉你的小家伙和小姑娘，他们也要当心自己的玻璃鞋和尖帽子不要再丢了！”

“你不要以为我们是无情无义的人，”老头儿说。“这里给你一个更适合叫牲口的铃。然后你可以提出三个要求。但是在提出之前你要先好好考虑考虑。”

“谢谢，”男孩说。“这个铃对我一定有用处，我的要求不用多想就可以说出来。第一，我想当国王。第二，我想有一个金壁辉煌的大王宫。最后我想有一个善良美丽的公主做王宫里的王后。”

“你倒是一点儿也不客气，”仙人国王说。“但是我既然答应了，我就要信守诺言，这一点请你相信。不过你得有点耐性才行。你好好听着！今晚当村里所有人都入睡以后，你就起来离开家。一直朝北走，直到看见一座很大的王宫。把铃装起来保存好。我再给你一个骨头号角，你一定要藏好，千万不能把它丢掉。如果你遭了难，就吹一声号角！如果你遭到更大的不幸就吹两声！如果第三次危机万分，就把号角折断！那时我会来帮助你的。”

仙人国王友好地点了点头就不见了。男孩摇了摇他的新铃，声音是如此悦耳动听，牛立刻跑过来跟着他朝前走去。

他回到家的时候，天早已经黑了。继母站在坡上等他。他一走到继母跟前就挨了好几个耳光。

“我应该把你赶走，今晚就把你赶走，你这个懒虫！”她咆哮着。你既不配喝粥也不配吃面包。你只配挨揍，这样你可以记住！”

男孩真想拿出骨头号角试一试，但这时他想到继母再也见不到他了。因此他保持沉默，让她高兴怎么打就怎么打。最后她自己吃不消了。

“滚到床上去，”她怒吼道，“明天早晨你要和我一起起床！”

“亲爱的妈妈早上再不用叫我了，”他悄悄来到草垛躺下睡觉的时候想。

但是这天晚上他并没有睡多少觉，因为他一直在想着那个小老头儿、他的小铃、号角、王宫、美丽的公主和所有可能的冒险。

刚过了半夜男孩就起来了。他摸了摸他的铃和号角，然后一直朝北走去。他日夜兼程，翻山越岭，穿过森林和草地。第三天傍晚的时候他终于看到一个很大的王宫。

王宫有很多谍墙和尖塔，大门和台阶都是大理石的。男孩在周围转了一圈，从各个方向观察王宫。在后面他看到一个后门。

男孩鼓起勇气跨进门槛，来到王宫的大厨房。国王的厨房总管胸前结了一个白围裙站在炉子前面。国王的厨子们正忙着做饭，他们像晕头转向的小鸡似的跑来跑去。

男孩彬彬有礼地取下帽子向他们请安。厨子们转来转去睁大眼睛瞧着他，总管亲自走到他跟前问他想干什么。

“我想问一问，”男孩说，“在王宫里是否有我可以干的活儿？”

“这要看你能干什么了，”总管回答。

“我会放牲口，”男孩说。

“你来的可太巧了，”总管说，“因为国王正好需要一个牧童给他放羊。让你干和别人去干都一样。反正每天要少一只羊。”

“这你无需害怕，”男孩保证说。“我放牧放了很长时间，还从来没有丢过一个牲口。”

“那么说你比一般人要能干了，”总管说。“我去和管牲口的头目谈一谈，你明天早上就去放羊。我们可以看看你干得怎么样。”

厨房总管去问管牲口的头目，他立刻表示同意。

“这是个良好的开端，”男孩想。“公主和王国都会有的，不过是个时间问题而已，只要我耐心等待。”

一个厨子给了他一份非常丰盛的饭菜，然后他就到一个离国王的羊圈很近的小屋里去睡觉。

第二天早上起床后，他就赶着国王的羊群来到森林。吃午饭的时候他找了个荫凉的小绿坡，坐在那里很舒服。他的包里装着个鼓鼓囊囊的食品袋，他把铃和骨头号角装在口袋里。他不时地慢慢摇动小铃。不论羊跑多远吃草，一听到铃响，它们就立刻跑回来，聚集在绿坡周围。

太阳快要落山的时候，他数了数全部羊的头数，羊一只也不少。这时他欢天喜地，在回家的路上他一边高兴地摇着小铃，一边唱着动听的牧歌。

回到王宫的时候，他抬头望着窗户，怀疑国王是否正站在那里瞧着他。他并没有发现什么国玉，但是在一个塔楼的窗户旁边他看见一个卷发小姑娘

正在听他唱歌。

男孩知道这是公主站在那里听他唱歌，他顿时感到脸上火辣辣的。但是他装着无所谓的样子，继续赶着羊群朝羊圈走去。牲口总管正在那里等着他，羊都到齐以后，他开始数起羊的头数来。当他发现羊一只也不少的时候，他非常吃惊。

“这可真是怪呀，”他说。“今天算你有运气，但是我相信，明天你就得和别人一样。”

“这你不用害怕，”男孩说。

第二天也一样的。他八点起来就赶着国王的羊群到森林里去了。吃午饭的时候他到小绿坡上去进餐。他不时地摇着铃铛。羊不论在多远的地方吃草，一听到铃声它们就马上回来站在绿坡的周围。

太阳快落山的时候，他数了数所有羊的头数。他发现羊一只也不少。他非常满意。在回家的路上他一边高兴地摇着小铃，一边唱着最动听的牧歌。

回到王宫的时候，他抬头望着上面的窗户，他看到小公主站在头一天晚上站的窗户旁边听他唱歌。男孩装着若无其事的样子继续赶着羊群朝羊圈走去。牲口总管正在那里等着他，羊都到齐之后，他数了数羊的数目。他发现羊的头数一个也不少，这时他非常惊奇。

“这可真是怪呀，”他说。“昨天和今天算你有运气，但是我相信，明天你一定会和别人一样的。”

“这你不用害怕，”男孩说。

第三天也同样好。他八点钟起来就赶着国王的羊群到森林里去。吃午饭的时候他像平时一样到那个小绿坡上去吃。他不时地慢慢摇着铃铛。羊不论到多远的地方去吃草，一听到铃声它们就立刻回来站在绿坡的周围。

太阳快要落山的时候，他数了数羊的头数。结果羊一只也不少。这时他极为满意。在回家的路上他高兴地摇着铃铛，还唱着最好听的牧歌。

回到王宫的时候，他抬头仰望着窗户，只见公主像前两次一样站在塔楼的窗户旁听他唱歌。但是男孩装着漫不经心的样子，继续赶着羊群朝羊圈走去。牲口总管早已站在那里等候，羊到齐以后，他开始数羊的头数。当他发现羊的头数一只也不差的时候，他盯着牧羊的男孩瞧了很久。

“这可真够奇怪呀，”他说。“连着三天你都很有运气，我相信，以后不用为你和羊担心了。”

“不用，”男孩说，“我觉得你不用为我们担心。”

“好吧，看起来不用为你们担心了。”总管说。

第四天对男孩来说比前几天更好。像从前一样他八点钟一起来就赶着国王的羊群到森林里去。吃午饭的时候，他又到了那个小绿坡上。吃完饭以后，他看见有人从王宫里出来走在绿色的小路上。这是公主，她抱着一只雪白的小羊羔。

她环顾四周，好像要寻找什么人。男孩从绿坡上站起来取下帽子。公主一看到他，显得非常高兴。

“我找的正是你，”她说。“这是我从父亲那里得到的小羊羔。但遗憾的是它不能和其它动物一起去绿色森林里玩耍。这里狼很厉害，在你来之前，它们每天叼走一只小羊羔！我知道你是个很能干的牧童。因此我想让你照看我的小羊羔，不要让它遭到什么不幸。”

男孩听着公主讲话，他奇怪他的勇气都到哪儿去了，因为他既不能讲话

也不能回答。但是他把小羊羔抱过来，还轻轻地抚摸着他的背部。羊羔一点也不害怕，而是舒舒服服地躺在男孩的怀抱里，把头放在他的手上，就像一条狗偎依在自己主人的身边。这时公主也明白，她可以放心了。

“谢谢你，”她说，“我注意到，你们立刻成了好朋友。今晚到家的時候，你在院子里稍停一会儿。我想看一眼我的小羊羔，你要告诉我，它白天在你那儿过得怎么样。”

她把手递给男孩表示感谢，然后又沿着绿色的小路回到王宫去。

从这一天起，男孩没有比照顾公主的小羊羔更高兴的事了。有时候他把羊羔抱在怀里，有时候它就在他身边跳来跳去。他对羊羔总是细心照料，使它像雪一样白，象丝绸一样柔软。他的眼睛一刻也不离开它，每天早上他都带着它到绿色的森林里，晚上又带着它在王宫的院子里等着。这时公主就出来抚摸一下自己的小羊羔。她总是对牧童说几句友好的话。她对她的小羊羔照料得如此之好，每天晚上她都对他表示感谢。

日子一天一天过去。男孩在成长，现在他已不再是个小牧童，而是一个既高大又很有气派的牧羊人。小公主也在成长，在十四个王国里她最漂亮。人们在远近都找不到像她那样既美丽又善良的姑娘。

但是有一天发生了一件很不幸的事情——公主失踪了。这件事真叫人伤心，令人不安，大家都在四处寻找。国王和王后、男女侍从、厨房总管和厨子们、马厩总管和牧羊人——大家全都在找她。夜幕降临的时候，整个王宫里一片漆黑，他们找遍了每一个角落，从尖塔的顶楼里到地下室的每一个洞。但是他们连失踪者的一根头发也没有发现。大家都很伤心，有的人甚至哭起来，因为难过，这一夜大家都没怎么睡觉。

第二天拂晓时分，他们又开始寻找。但仍然一无所获。第三天他们照样寻找，结果也一样糟糕，就这样他们搜遍了整个王宫也没有发现公主的影子。

这时国王明白，公主是被巨人或魔鬼抢走了。因此他命令人们无须再找。各人都干各自的活儿去。然后国王派人到全国各地和周围所有的国家去。

当这些骑着马的使者来到一个城市或一个村子的时候，他们就吹起长号，人们纷纷跑来，想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这些使者拿出国王的告示，然后高声朗诵起来。

这样一来，所有人都知道国王失去了他的独生女儿。谁能把她带回王宫，谁就可以得到她做为配偶，另外还可以得到半个王国。

大家都认为这个报答是令人满意的。还没过三天，城堡里就挤满了人，他们都是来报名想去寻找公主的。那里有来自东方和西方国家的王子，有来自北方的骑士和南方的斗士。有的是从头武装到脚，并带有大批随从。有的只带一把明晃晃的宝剑和一个仆人。

国王友好地接待了大家，在他们出发之前还请他们喝酒吃饭，他也给他们父亲般地祝愿，并请他们一找到公主就立刻返回。然后他们就分头出发去寻找公主。但是大部分人再也没有回来，回来的也没有找到公主，也没有听说她在什么地方。

国王和王后左等右盼，最后他们明白，他们再也不会看到自己的女儿，他们一直很悲伤，而且总是抱怨。王宫里的人和他们一样都很悲伤，因为这位年轻的公主深受大家爱戴。

但是最为伤心的是那个年轻的牧羊人。他像原来一样每天早上去放牧。但是他再没有高兴过，近来也再没有听他唱过歌。

他每时每刻都在思念那个美丽的公主。

一天夜里牧羊人很难入睡。当时他立刻感到小仙人国王就站在他床边。小老头向他友好地点头，并指给他大熊星座在空中所出现的方向。

“向北，向北！”他说。“在那里你能看到你的王后。”

年轻的牧羊人非常高兴，他立刻从半朦胧状态中跳起来。老头儿站在那里，再次向他点了点头。

“向北，向北！”他重复说。

一眨眼的工夫他消失不见了。牧羊人不知道他真的看见了仙人国王或者只是一种幻影。但是一整夜他都不能入睡，而是躺在那里想着老国王说了些什么。

天一亮他就来到王宫，请求厨师总管允许他和国王谈一谈。

厨师总管吃惊地看着他。

“你在这里放羊放了许多年，”他说。“可以给你增加工资，你用不着和国王本人谈。”

“谢谢你，”牧羊人说，“但我想的不是工资。”

“那你想干什么呢？”厨师总管皱着眉头问。

“请原谅，”牧羊人说，“这完全是国王和我之间的私人秘密。”

“你们瞧！你们瞧！”厨师总管大笑起来。“你看起来就像国王家里的成员一样重要。可能你在想着快当王子了吧？”

“现在不是，将来可能会是。”牧羊人回答。

听完这话厨师总管捧腹大笑，但他还是带牧羊人来到国王身边。国王坐在红色宝座上，用手支撑着脑袋，正为自己失去的女儿伤心。牧羊人走上前去，向他深深鞠了一躬，并问他身体可好。国王友好地向他点了点头。

“谢谢你，”他说。“自从失去了女儿以后，我的身体很不好。你自己怎么样？我想，我的羊没什么问题吧？”

“当然没问题。羊和我都过得不错。我很想和你谈一件事情，但是你不要生气。”

“说出来吧，”国王说，“多年来你忠心耿耿为我效劳。如果你现在有什么要求，我们谈谈也不过分。”

“是这样的，我很想请一段时间假，”牧羊人说。“我想出去寻找公主。”

国王顿时勃然大怒。他从宝座上跳起来，用拳头在上面一击，以致于宝座叽叽嘎嘎地响起来。

“你来和又老又不幸的国王开玩笑，”他叫起来，“你不觉得害臊吗？你应该明白，我现在是没有心思开玩笑的。因为你说出去寻找公主，这一定是你的戏言，是不是？你在这里除了放牲口之外从没干过别的。你怎么能办成那些王子、骑士或其他有名望的人都没有办成的事呢？”

“我可不记得在你的公告中谈到什么身世问题，”牧羊人回答。“如果我没有听错的话，你是这样讲的：谁能带着你的女儿回来，谁就可以得到她做配偶，另外还可以得到半个王国。不论我的衣服是粗毛绒的或天鹅绒的，这对我都一样，关键是能找回公主。”

国王盯着牧羊人看了很久，他在思索他所听到的话。

“你说的话有道理，”最后他说。“一颗金子般的心常常在粗毛料衣服里边跳动。只要你能把我的女儿找回来，我讲的话对你也同样适用，不论你以前是不是我的牧童，这都没有关系。”

“嗯，这还差不多，”牧羊人说。“那末我就和你告别立刻出发。我要尽可能快地回来——不论找到或找不到公主。如果我没回来，那我就是被巨人或魔鬼夺去了生命。”

“你要带上武器和一匹好马，”国王说。“你到马厩总管那儿去，在他那里你可以得到你所需要的一切。”

“谢谢，”牧羊人说，“但是那些东西不适合于我。不过，请你给厨房里说一声，给我多装些吃的，那末我所需要的东西就齐了。”

国王和牧羊人握手告别。然后牧羊人来到厨房，得到一个装得满满的食品袋。当他走出王宫的时候，大家都站在那里张着嘴瞪大眼睛瞧着他。他们已经知道了他想干什么，小厨师们和管马厩的小伙子们都戏弄他。大家认为他去进行这样的冒险，真是一个十足的傻瓜。

但是牧羊人把手放进口袋，摸了摸铃和骨头号角都完好无损地在那里。然后他举起绿色的帽子向他们挥手告别。

他一直按照仙人国王说的那样朝北走去。越过高山和旷野，最后牧羊人竟然觉得，他离天边已经不远了。

突然间他站在一个湖边。湖中心有一个美丽的小岛，岛上有很多树木和一座雄伟的宫殿。

牧羊人绕着整个湖转了一圈，他还仔细巡视着庞大的宫殿。他突然看见在北面的顶楼上有一个开着的窗户。在窗户里边站着一个人披着一头金发的年轻姑娘。她向牧羊人挥动着一条红色丝带子，因为正是这条带子经常系在那个小小羊羔的脖子上。

现在他怎样才能从湖上过去呢？湖水很深，也没有看见湖上有什么船只。他坐在岸边的一块石头上苦思冥想。但是想不出什么主意来。这时他想起了口袋里的东西。于是拿出小号角吹了长长的一声。

“晚上好，”背后一个声音说。

“晚上好，”牧羊人回答，并回过头去看了看。

“你想干什么呢？”小家伙问。

“你能把我带到岛上王宫里去吗？”牧羊人请求道。

“立刻就去，”小家伙说，“坐在我的背上！”

牧羊人正不知道怎么个去法。但就在这时候男孩让外形变了，他立刻成了一只大鹰。牧羊人坐在他的背上，鹰展开双翅飞了起来。到达岛上以后，鹰停下来。

牧羊人从岸上来到王宫，走进厨房。厨师总管来到跟前问他要干什么。

“我想问，”牧羊人说，“王宫里有没有我可以干的差事？”

“这要看你能干什么了？”厨师总管问。

“我会放牲口，”牧羊人说。

“你真像是被派遣来的一样，”厨师总管说。“一个强有力的巨人统治着这个王宫和这个岛。他正要找一个放牛的。但是你一定也和别人一样。每天他们都要少一头牛。如果你也一样的话，巨人也要把你吃掉。”

“听起来这有多可怕呀，”牧羊人说，“但是我不相信他会把我吃掉，我放牧放了多年，从未丢过一个牲口。”

“那么说你比大多数人都能干干了，也许你能保着性命，”厨师总管说。

“我要首先通知巨人的马厩总管，这样明天一早你就可以开始干活。到时候我们要看看你放牧放得怎么样。”

厨师总管去问马厩总管，马厩总管立刻表示同意。

牧人第二天早晨八点钟起来就赶着巨人的牛群到森林里放牧去了。

牛在山坡之间奔跑，很难看着它们。牧人看见牛少了几只，就慢慢摇动他的小铃。牛一听见铃响，它们立刻跑过来，牧人数了数，一头也不少。

夕阳西下的时候，他赶着牛群走回家去。但就在这时巨人从路上走来。他臃肿丑陋，表情很凶。

“你丢掉了那头牲口，”他在很远的地方吼叫着。

牧人摇了一下铃，所有的牛立刻停在原地不动。巨人把它们前前后后数了三遍。但是他不管怎么数，所有的牛都在那里。这时巨人的脸色才由阴转晴，最后看起来十分满意。

“这可真怪呀，”他说。“你可以一直在我这里放牛！”

他向新来的牧人点了点头，然后就朝着岸上走去。他解开他的施了魔法的船，绕着岛转了三圈。每天晚上他都这样转一次。

巨人走了之后，牧人抬头望着北面塔楼上的窗户。公主站在那里向他挥着丝带子。

“在今晚，在今晚，你，牧羊人，
当云朵在我的星星下面散去的时候，
你在那时来，我就属于你。

我十分高兴把王冠送给你！”

公主用很微弱但很清晰的声音唱道。

牧人侧耳细听着那首歌。他明白，她希望他半夜里能去解救她，他向她挥动自己的帽子，然后匆匆离开了那里。

当外面一片漆黑，所有人都进入梦乡的时候，他又悄悄地溜回来。他不偏不倚正站在她的窗子下面。那上面黑极了，看不到一点亮光。

“今夜你的牧羊人，
站在你的窗户下面静静地等候。

在这越来越黑的夜晚，
如果你下来，你一定属于我。”

他尽量放慢速度唱着。公主听到了他的歌声，她赶忙把窗户打开。

“我被锁在这上面，”她把脑袋伸到窗户外面小声说。“门是铁的，我被金链子拴着。你必须上来把金链子砸碎。”

牧人怎样才能上去呢？他想了很久，但还是想不出主意来。这时他想起了口袋里的东西。他赶忙拿出小号角吹了长长的两声。

“晚上好，”他背后一个声音说。

“晚上好，”牧人说着头回去看。

原来是小仙人国王自己站在那里。

“你想干什么呢？”老头儿问。

“你能带着公主和我离开这里吗？”牧人请求道。

“立刻行动，”仙人国王说，“跟着我就行了。”

牧人跟着小老头儿来到北面塔楼上公主的房间。仙人国王动了动铁门，铁门立刻自动打开。然后他把大拇指和食指放在金链子上，金链子立刻断了。

公主把获得自由的手伸向牧人。他们三人沿着台阶向岸边走去。仙人国王停下来站在那里唱起来：

“芦苇中的小梭子鱼呀，

你快快来吧！

一位公主要骑在你的背上，
你要把她带给一位强有力的国王。”

戴着尖顶帽的那个仙人姑娘立刻站在他们面前。她跳到湖里变成一只在浪上玩耍的梭子鱼。

“请坐在梭子鱼的背上，”仙人国王说。“但是请公主记着，不论发生什么事情，你都不许害怕。你一惊慌，我就失去了魔力。”

公主答应遇到情况时要勇敢，她坐在梭子鱼背上，牧人在她后面。仙人国王消失了，梭子鱼在湖里以很快的速度向前跳跃，水在她周围激起了层层浪花。

巨人一直躺在那里打呼噜。但是，正好在梭子鱼离开湖岸的时候他醒了。

“我听到的嗖嗖声是什么声音？”他想。

他透过窗户向外瞧，这时他看到在水面上有什么东西在动，后面还有一条长长的、发出亮光的带子。他顿时明白，这是公主要逃跑，她一定得到了谁的帮助。

他立刻披上鹰的外形在后面飞快地追赶，空中发出飐飐的响声。梭子鱼一听到翅膀的拍打声就立刻潜到了水里。当时公主很害怕，她尖叫了一声。

“啊呀，啊呀，现在一切全完了，”梭子鱼说。

顷刻间发生了正像仙人国王所说的那种情形。他的魔力没有了，那只鹰用爪子死死地抓着逃犯。他很快带着他们又飞回宫里，他取下了鹰的外形——这时站在他们面前的是残暴的巨人，他死死盯着他的俘虏。

“现在我们又见面了，”他嘲讽地说。“在重演这次有趣的旅行之前，还得耐心等一段时间。你，我的小木偶，明天就要和我举行婚礼了！你，你这个贼，你也要参加婚礼，在失去你的年轻生命之前，你要带着锁链跳舞。但是在明天之前，你们可以在各自的地方安心休息。”

然后他把公主拽到塔楼上那间屋里。她的手腕被戴上了新的金锁链，铁门上加上了七把锁。牧人蹲在一个离地面很远很远的黑牢里。

牢里一片漆黑。他待在里面不见天日。他的心情非常沉重。公主眼看着要成为令人作呕的巨人的新娘，而牧人自己却要失掉性命。他躺在那里无计可施，忽然，他想起了他和仙人国王第一次见面时仙人国王说过的话。如果他第三次大难临头的时候，就把那骨头号角折断。

“现在是时候了，”他想。“如果这也无济于事，一切希望都完了。”

他因此抓起号角把它折成两半。

“晚上好，”他背后一个声音说。

“晚上好，”牧人说着头去瞧。

那里站着小仙人国王。

“你现在想要我帮你干什么呢？”他问。

“我想求你帮我把公主解救出来，把她带到她父亲身边。”牧人请求道。

“好的，”仙人国王说。“你跟着我就是了！”

老头带着他穿过锁着的门和关着的大厅。最后他们来到一个里面摆满了宝剑、矛、斧头和其它武器的大厅。所有的武器都闪闪发亮，有的像锃亮的钢，有的则像最明亮的金子。墙的四周都是大箱子。在箱子里放着许许多多精致的武器。在一个角落里还有一个开着的大炉子。老头走到炉子旁边生起了大火。

“最好你现在把衣服脱下，”他说。

他顺从地脱下衣服，当他脱下了那些灰不溜球的衣服之后，仙人国王把它们扔到火上，然后他走到一个最大的铁箱子那里。从箱子里他拿出一件像最亮的金子一样闪闪发光的精致衣服。

“最好你现在就穿上，”他说。

牧人立刻穿戴起来，马上出现了一个从头武装到脚的勇士。仙人国王又从墙上取下一把大刀递给他。

“这把刀很利，”他说。“一定带好它。除了这把刀，用什么东西也不能把巨人杀死。”

牧人原来以为，他佩戴这么重这么不习惯的武器会感到行动不便。但是他却感到情绪高昂，就像空中的鸟水中的鱼一样自由自在。他认为，他好像一直戴着头盔和盔甲，非常习惯。

然后他们又通过关着的大厅和锁着的门来到离地面很深的黑牢里。

“你没有别的事了吧？”仙人国王问。

“没有了，现在我非常满意，”牧人回答。“十分感谢你的帮助！如果我们不能再见面，就请你替我向你的小家伙和小姑娘问好。”

“祝你成功！”仙人国王说，“再见！”

现在牧人又孤零零地坐在了不见天日的牢房里。但是他不再生气，只是一心等着到举行婚礼的大厅里去。

第二天王宫里热闹非凡。巨人邀请了各地的许多亲戚——一个比一个可怕——参加婚礼。

不管公主怎样竭尽全力反抗，她还是被装饰打扮成新娘。女巫们给她戴上金王冠、金戒指和其它贵重首饰，这些首饰是巨人的母亲和姥姥曾经戴过的。

收拾完毕之后，他们把她带到了举行婚礼的大厅。在那里她被迫坐在一张大桌子附近的巨人身边。那里吃的、喝的应有尽有，什么山珍海味都不缺少。男女巨人又是吃又是喝，欣喜若狂。

但是公主滴水未进。她一直在那里哭哭啼啼。

“如果我坐在梭子鱼背上没有害怕的话，”她想，“现在一切都没事了！”

现在只好听其自然。她不得不做最残暴的巨人的新娘，而牧羊人却要含恨死去。

傍晚，太阳在树梢后面沉下去的时候，巨人带着所有的客人来到城堡寻欢作乐。现在他们要看牧羊人带着锁链跳舞。

大家聚齐以后，巨人呼叫他的长工：

“到地牢里去，”他命令道。“带上灯笼，那样你们可以看得清楚一些。一定要用沉重的铁锁链把犯人锁牢。然后你们把他带到这里来！”

长工们服服贴贴地赶快下到地牢，但是他们不管用灯怎么照，也没有发现什么犯人。他们只看见一个腰间挂着一把宝剑、头戴闪闪发亮的头盔的全副武装的年轻威武骑士。

这时他们个个惊慌失措，把灯笼都掉在了地上。他们上去时比他们下来时用的时间短得多。

但是牧羊人在后面紧跟着他们。他立刻来到王宫，看到了站在那里等着晚上寻欢作乐的家伙们。

“他妈的，你这魔鬼，”巨人看见骑士的时候叫道。

他的目光非常锐利，竟把闪闪发亮的武器看穿。

但是牧羊人对这锐利的目光一点儿也不害怕。

“你自己才是魔鬼呢，”他静静地回答。“为了新娘我们必须进行战斗！”

他抽出宝剑，宝剑就像火炬一样熊熊燃烧。巨人很快认出了闪闪发光的武器。他知道，正是这把宝剑将会置他于死地。他残暴的脸立刻变得苍白，他沉重地倒在了地上。牧羊人又跑过去挥舞着宝剑。他用力砍了一刀，巨人的脑袋甚至跳起舞来。

参加婚礼的客人们看到所发生的事情时个个面色如土，浑身颤抖。没过多久，他们就抱头鼠窜，狼狈逃跑。

现在城堡里只剩下公主和牧羊人两个。他们相对微笑，公主说她再也不害怕了。然后他们来到岸边，解下巨人施了魔法的船。就这样他们离开了小岛。

没过多久，他们就到了国王自己家里。整个王宫欢天喜地，国王和王后立刻安排了一个盛大婚礼。牧羊人和公主结了婚，另外还得到半个王国。

老国王死了之后，他又得到了另外半个王国。他和他的王后幸福地生活了许多年。

但是铃和折断的号角一直保存在王宫里作为纪念，那些东西肯定至今还在。

杨永范 译

骄傲受到了惩罚

[欧洲]

许多画家曾被请到王宫来给米罗斯拉夫国王画像。这位年轻的国王打心里想娶个王后。在许多公主和女公爵的画像中，他第一眼就看中了其中的一位，不愿再选任何别的人当他的妻子。因此如今也请些人来给他画像，以便送给这位公主，正式向她求婚。画家们聚集来之后，国王对他们这样说：“尊敬的先生们大师们，我请大家来，是想你们每人给我画一张像。我不希望你们美化我，想反，如果你们画得比我的实际长相更难看些，我会感到高兴的。”

“国王陛下，我们何需美化你呢？”艺术家们说，“我们的画笔要是能把你的真实样子画下来，我们就十分高兴了。”

画家们兴致勃勃地投入了创作，在短短的时间内，已经有几幅国王的画像摆在富丽堂皇的大厅里。国王和他的大臣们前来观看，准备挑选一幅最合适的送到那位公主那儿去。

“我认为，国王陛下，”一位大臣说，“你的长相胜过所有这些画像，我看这些画像中没有一张把陛下的面容画得逼真。”

“我并不想要他们把我画得多么好看。我倒认为，我的实际长相要是比画像漂亮些，公主不会生气的。”

本着这个原则国王挑了一张不太喜欢的画像，让人装进嵌着宝石的金框里，派了他最优秀的侍从，带着聘礼前往美丽的公主的父亲那里求婚，怀着难以形容的迫切心情等待着他们的归来。当然，过了几天他们就返回来了，可是一个个愁眉苦脸，满面怒容，米罗斯拉夫没从他们嘴里听到任何可喜的消息。

“国王陛下，”使者们来到国王跟前说，“我们受到的侮辱是前所未有的，我们简直害怕向您如实说出来。”

“不管是什么话，你们只管说好了。”

“那里的国王倒是对我们很客气，摆宴相迎，听说您愿娶美美公主为妻，全宫里的人都感到高兴。第二天我们去向公主请安，谁也没敢挨一下她的手，只能吻一下她的袍下襟，她瞧不起地看了一眼您的画像，在我们转身回来时对我们说：“画像上的这个国王连给我扎鞋带都不够格！”我们感到屈辱，热血涨红了脸。老国王劝我们不要把她说的话转过来，他自己也多次受过女儿的羞辱，说她想必能够变好，说公主应该答应这门亲事。可是我们却不认为这样的王后能成子民们的真正母亲，我们什么也不管，一气之下离开了那儿。”

“这是最明智的做法，你们的态度我感到相当满意。其他的事交给我自己来办吧！”国王回答说，为骄傲的公主气得满脸通红。他很长时间以来一直在考虑该怎么办，终于，他敏锐的脑子找到了一条他最愿意走的道路。他把他的一位老臣相叫来，把自己的想法透露给了这唯一的一个人，并得到了他的赞许。

第二天，宫堡里的全体人员集合在了起，因为国王准备上路。他把国事托付给了大臣们，把宫堡交给那位老臣管理。第三天国王便离去了。在王国边界处，国王将所有随从人员打发回宫，独自一人带了些衣服和钱财继续往

前走了。

在一个美丽的春日里，美美公主来到花园散步。她美丽如同仙女，可是的面容如同没有香味的玫瑰，没有温暖阳光的花园。可她心肠还是很善良，因为常为穷人的不幸流下同情的泪水，布施起来慷慨大度。只是不让任何乞丐靠近她，免得他们肮脏的手碰着她。许多君王都曾向她求婚，可她统统加以拒绝。她的思想如同雄鹰的翅膀，恨不得高高翱翔直奔太阳。老国王常常责备她，警告她过分的骄傲将要受到上帝的惩罚。可是她却回答说：“我的未婚夫必须以美貌、高贵气度、艺术才华与渊博的学识高过所有人一头，否则永远也别想成为我的丈夫。”

正当公主在花园里来回散着步时，她父亲走进来对她说：“我的女儿，我收了一个年轻人来干活儿，让他当花园总管。可我还觉得这对他说来不免有些大材小用：他象通晓园艺一样地懂得文学艺术、音乐，简直使我吃惊。所以我非常高兴地把她留在我们王宫里，我们还从没有这么一个有学问的人，你的意见如何？”

“我啥也没法说，因为我还没有见到他。但我想，父亲，你一定做对了，因为这样的人在我们王宫里像珠宝一样珍贵。要是他真的这样擅长音乐，他可以接着教我弹竖琴，我很怀念已故的音乐老师，快去把他叫来吧！”

国王很乐意这样做。公主来到宫里，不多久米罗斯拉夫便走了进来。

“仁慈的夫人，臣跪倒在您脚下，向您致以深深的敬意，等待着您的吩咐。”米罗斯拉夫说着低头跪在公主脚下，吻她昂贵的袍襟，同时窥视了一眼公主，这是她从来没有遇到过的胆大行为。骄傲的公主红脸了，她两眼直盯着刚从花园里摘下的玫瑰。她完全没有料到即将开放的花蕾将会给她带来什么样的不幸。在这张像是由玫瑰花编织的甜美的床上，坐着一位手持张弦之弓的恶神，弓上之箭浸上了最毒的毒汁，美美公主朝这生命攸关的玫瑰花一瞥，恶神放了一箭，她心中感到了一阵痛楚，什么药也无法医治。

“您叫什么名字？”过了一会她和蔼地问米罗斯拉夫道。

“米罗斯拉夫。”他回答说。

“米罗斯拉夫，父亲说，你擅长音乐，我早就想要一位教师帮我学完竖琴，您要是能接替我已故音乐教师的工作，我当十分感激。”

“我如能够胜任，留下为公主效劳，这将是我的大幸事。”

“其他的事让父亲跟你说，”公主说着手一挥，示意陌生人已可离去。可是美美公主却久久地站在那里一动也不动，连她自己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她脑海里仿佛有个诱人的声音在耳语，有种优美的音乐在响着，她心里火辣辣的，仿佛牢里度过许多漫长的黑夜之后第一次见到太阳在对她微笑，打开了她心灵的大门，让它的每一个角落撒满阳光。一阵脚步声打断了她的思路，国王来了。

“喏，”他问道，“你接受米罗斯拉夫当你的教师了吗？”

“我向他提出了这个建议，可我还正在考虑，什么时候开始上课好。”

“那随你的便吧，我只是一提到米罗斯拉夫这个名字便联想起曾经来向你求婚的米罗斯拉夫国王，我每天都提心吊胆，担心他受不住你的侮辱，会派兵来攻打我们。女儿呀女儿，你可真犯了个大错误！”

“别烦我啦，父亲！要我选这个国王当女婿，那可倒了大霉，我还是坚持自己的意见。”

国王沉思片刻之后生着气走开了。

第二天一切都平息下来，音乐课已经开始。

米罗斯拉夫是一位热心的老师，美美公主是一位专心的学生，她那裹缠着内心骄傲的冰冷的外表也一天天变得温和起来她的侍女们都常常悄悄耳语着：“我们的公主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呢？以前谁也不敢碰一下她的手，可如今每当米罗斯拉夫同她告别时即使吻她的手她也毫不介意。”

爱情征服了骄傲的公主。米罗斯拉夫在宫廷里的日子已经不少了，大家都爱他，美美公主更是这样，即使她自己还总是不肯承认这一点。她一来到花园里，总是带着几分傲气同花园总管打个招呼，可她除了米罗斯拉夫连夜让人为她准备的长凳和芬芳四溢的凉亭外，别处哪儿也不肯坐。她不能老是那样冷淡，但她又不愿对他的殷勤说几句感谢的话，接着便开始交谈起来，因为公主总有可问的和可指示的。上课也常常这样。等她情绪突然不佳时，侍从们就得把这教师撵走，说是公主没兴致学习了。不一会儿她情绪好了，侍从们又得四处奔波去给她把教师找来。情绪特别好的时候，她还把手伸给他让他吻一下，这种荣幸就连那些地位最高的贵族也没有得到过。

傍晚时分，公主坐在窗口旁，弹着竖琴唱着歌，米罗斯拉夫坐在她身旁，两眼凝视着她那被夕阳金辉映得美丽动人的脸庞。突然她停止了弹唱，将竖琴给了老师。

“如蒙恩准，小人愿为您唱一支自己的歌。”米罗斯拉夫说，公主表示同意。

他便开始了。可这是什么样的歌声啊！很快，美美公主觉得，她听到的是银铃之声，呼唤她去祈祷上帝；一会儿又好似悠扬悦耳的夜莺歌声，它引导着你投进爱人的怀抱。太阳已经落到高山后面，它最后的一线余光映在玻璃窗上，揭下了那层像蜘蛛网一样裹着骄傲公主之心的那张面纱。她悄悄将头靠在米罗斯拉夫身上，泪水滴在他的手上。

米罗斯拉夫像是没有看见一样地说：“这支歌是告别时唱的，我仁慈的女王！明天我该离去了。”

“你说什么，米罗斯拉夫？你不许离开这里，不！不能这样！”美美公主嗓音颤抖地叫唤起来，紧紧抓住了米罗斯拉夫的手。就在这一刹那门开了，父亲走了进来。

“这就是你爱着的人？”他冷冷地向吃惊的女儿问道。

“是，父亲，我爱他。”美美公主骄傲地昂着头回答说。

“你知道不知道，他缺少你所要求的一个条件——高贵门第。”

“我知道，米罗斯拉夫不出身于高贵家族，可我就是爱他。即使再低贱些我也爱他。”

“那好，让你的未婚夫再在这儿呆上一小时吧，可是你也不能再在这座宫堡里久留了，免得再给我丢人现眼！”

“仁慈的国王啊！”这时米罗斯拉夫在国王面前跪下说，“我不能让公主为我而遭到不幸，我立即离开这儿，一切都会被遗忘。”

国王没有理睬这一套，很快叫来接受的牧师，个把钟头之后，骄傲的公主美美姑娘便成了穷米罗斯拉夫的妻子。她穿着普普通通的粗布裙站在宫堡门前，心情沉重地和她的父亲告别。父亲不怎么高兴地为他们作了祝福，便像对待一个穷丫头似的将她撵出了宫堡。可她很快鼓起了勇气，拉着丈夫的手，同他一起上了马车，一直来到王国边界。

“妻啊，我的宝贝，”米罗斯拉夫对美美说，“现在我们怎么办？我在

京城里虽然有兄弟，他在那边宫廷里当差，可以帮我找到个差事，但在这以前我们得想法熬过贫困。”

“我们不是还有点儿钱吗？我去给人干点儿活，想法减轻一下你的负担。”美美公主安慰她丈夫说，尽管她心里也不轻松。

米罗斯拉夫在离他们最近的一座小城镇里雇了一辆车，免得没有习惯吃苦的妻子再步行。

等他们来到王国的京城，米罗斯拉夫租了一间小房子，和美美一块儿住了下来。他商量好把所有贵重衣服卖掉，买些普通衣服，他们也真的这么做了，连美美手上唯一的一枚戒指也拿了出来换钱过日子。

“现在我去给你找个活儿，”第二天，米罗斯拉夫说，“我兄弟兴许能帮得上忙。”

他走了，中午提着一个小包袱回来了。他将包裹打开，拿出一块柔软的布料和几个水果来。

“瞧，我的心肝，我给你捎活儿来了，你干完这活，能拿到一分像样的报酬。水果是我兄弟给的，我亲爱的妻啊，我怎么让你这位国王的女儿受这分罪啊？你习惯于享福，如今却要给别人干活儿，忍受贫困，啊，我是多么不幸啊。”米罗斯拉夫诉着苦，吻着他妻子的手，他直到结婚之后才说出他有多么爱她。

“你诉什么苦啊，”她回答说，眼睛里露着温柔的微笑，“这是我自己乐意的啊！你的爱情能补偿我的一切。”

她高兴地拿起那块软布料，心甘情愿地干起活来。她勤快地缝着，连晚上也不歇一下，只是在为丈夫准备饭菜时才停一下手。把活儿做完之后，便戴上洁白的便帽，同米罗斯拉夫一道去交活儿。米罗斯拉夫让她把活儿送到一座漂亮的房子里去，这里的家仆们带她穿过好几间富贵的大厅，一直来到了卧室。当家仆们对她的针线活儿横挑鼻子竖挑眼，还要扣她的工钱时，她难过极了。脸烧得滚烫的，泪水涌上了眼眶，正在这时，一位高贵的夫人走了进来。询问家仆们这儿发生了什么事，看了看她的针线活之后，吩咐仆人付给这女裁缝工钱。美美感激地向夫人深深鞠躬，飞快走出了这座房子。米罗斯拉夫对她刚才的事情一声未吭。她琢磨，她的那些侍女大概也是这样对待女裁缝和其工人的。

大概过了两天，米罗斯拉夫又给她在别处找了个活儿，说那位贵夫人家的待遇不错。美美很满意，擦了一把脸，便到这位夫人家来找活儿干了。夫人从头到尾地仔细打量她，然后问她都会干哪些活儿。等美美回答了她的提问之后，她让美美先在她家干两天试试。

这两天可不好熬啊！现在她才知道，这样的女仆在一个娇生惯养的人家里要吃多少苦受多少气！女主人对她是多么地轻蔑啊！真是没完没了地帮她打扮，为她奔跑，受尽冷眼和折磨，要是有一撮头发没给她卷好，要是马克束紧了一点点，那就会惹得她狂呼乱叫，大发雷霆，再也找不出更厉害的了。美美实在受不了，两天一过便回来了。

“你听到一个新闻了吗，我的爱妻？”过了几天，米罗斯拉夫高高兴兴走进家门问她说，“我们的国王带来一位未婚妻，明天宫里将举行盛大宴会，宴会上国王将把他的未婚妻介绍给他的臣民。好多男女厨师将去帮忙，听说每人都能得到好几块金币。喂，你也会煮饭，活儿不会太忙的，你去不去当个厨娘？”

“干吗不去，我去！一天就能挣到这么些钱的机会是难得的。”美美回答说。

一大清早她就起了床，头上扎了一块普通平民的粗布头巾，同丈夫一道上国王宫堡去了。

“我也得去找个挣钱的活儿子干，晚上我来接你。”

美美起劲地干着主勺厨师给她布置的一整天的活儿，忙得也顾不上注意宫堡里的情况。一切都照常进行，客人们开始进宫赴宴，马车队排得见不到尽头。正当美美跑过走廊时，一位全身穿金戴银的老爷来到她跟前。华贵的衣服闪烁得让她没认出来是谁。“劳驾，”那人以低沉的声音对美美说，“请你找个人来替我系一下鞋带。”

美美飞快偷视了这老爷一眼，根据衣服认出这就是国王本人。连忙弯下腰来，亲自给他系上鞋带。国王谢谢了她一声便走掉了。过了一会儿，国王的侍从走来打听，谁是那个给国王系过鞋带的厨娘，让她到上房去见女总管。美美照他吩咐的做了。

她走内室，有人向她鞠躬，请她走进另一间房子，美美惊讶地看到这些房间跟她家里的一样布置得富丽，她想这一定是年轻的王后将要居住的地方，可是要她到这儿来干什么，她就知道了。她一直来到更衣室，那里放满了华贵衣服和首饰。

“请您从中挑选一套衣服和配上首饰，我来帮您穿。国王为了感谢您为他系过一次鞋带，想请您同他跳一次舞。”

“我的上帝，”美美吓了一跳，“我丈夫会怎么说呢？让我和国王一块跳舞？穿上这样的衣服？不，我不能干。”

“我来请你，你也不干？”后面传来一个声音，她发现国王就站在她后面——她终于认出了她的米罗斯拉夫。

美美大吃一惊，同时又略带忧伤地问他：

“你为什么非要干出这一切来？为什么要这样对待我？”

“你大概还记得，你是怎样骄傲地把带着我的画像的侍从们打发回去的吧？那时候我就发誓要压低你的傲气。你父亲在这方面支持了我，你的爱情也帮了我的忙。要不是你父亲坚持，我恐怕不会考验你这么久。我也和你一样心里不好受啊！”

正在这时，门儿开了，老国王走了进来，三人热烈地拥抱在一起。“女儿啊，这种考验虽然有点难熬，但是请相信我的话，这对你和你的孩子都会是有益的。”她父亲说。

客人们也都纷纷来到。当他们看到穿着镶金嵌银、满是珠宝的服装，头戴王冠的王后时，一个个都为她的美而惊呆了，因为她不只是美丽，而且取代骄傲的是她的和蔼可亲 and 善良的品性。

米罗斯拉夫骄傲地昂首阔步，挽着他的妻子进入大厅，大臣贵人们正聚集在那里，欢呼着迎接了年轻的王后。

刘星灿 译

中国帝王

风后岭

[中国]

河南新郑县城北门外，有一座古庙，庙前有一块石碑，上写“轩辕故里”四个字。传说，我国黄帝就出生在这里。

黄帝当了头领，一心想把天下治好。他每天盼着能得到几个有力的大臣。往哪里去找呢？他经常为这事发愁。

有一天晚上，黄帝做了个梦：梦见狂风过后，把天下的尘垢全刮跑了；还梦见一个膀乍腰圆的大汉，手握千斤重弓，驱赶着万群牛羊。他醒来时就想：“风是号令，是掌握执政大权的人；‘垢’字去了土字旁，是个后字。这个人可能姓风名后。”又想：“能握重弓的人，必然力大无穷；驱赶万群牛羊，一定会放牧。这人可能姓力名牧”。难道天下真有叫风后、力牧的人吗？

黄帝就照着这个想法，到处找风后和力牧。他不知翻过多少山，渡过多少河，吃了多少苦头。有一天，黄帝来到襄城县的野地里，正遇上风雪天，迷失了方向，又冷又饿。正在这时，有一个小孩儿牵着一匹马走了过来。黄帝上前问了路，就按照这个小孩儿的指点，终于在东海边上，找到了风后，在湖北云梦泽畔，找到了力牧。黄帝让他们一个当宰相，一个当大将。

后来，黄帝战胜了蚩尤，天下也太平了。因为风后当宰相立了大功，黄帝便把新郑县西不远的“具茨山”，改名“风后岭”，封给风后。黄帝还在这里建造了避暑宫，开了个小花园。山下黄帝饮马的地方，叫“饮马泉”。山口叫“黄帝口”。他常来这里游玩。从此，黄帝就把国都定在新郑县了。

这天，他从避暑宫到山脚下散步，看见沟底有一个放羊老汉。他就走过去问放羊老汉：“老人家，我想治理好国家，你有什么好的办法吗？”

放羊老汉问他：“你是真心实意呀，还是虚心假意？”

黄帝说：“我是真心实意向您求教。”

放羊老汉说：“那好，若是真心实意，你就斋戒七天，然后，一个人步行到翠妫河边，就可以得到宝书一本。神图一张。”老汉说完，就不见了。

黄帝按放羊老汉的嘱咐，恭恭敬敬斋戒七日，带病出发了。他翻山越岭，来到翠妫河边时，只见一条大鱼逆水上游，一翻身就不见了。河面上果然现出了一张绿底红字的图画和一本红皮书。他正要上前去拿，一只仙鹤从空中飞来，衔起宝书、神图，顺着黄帝走来的路飞走了。黄帝一见，就拚命追赶。仙鹤好象故意引逗他，飞得又低又慢，一直不离开黄帝。黄帝的鞋跑掉了，光着脚踩在树杈子、野蒺藜上，扎得鲜血直流。衣服也挂破了。他披散着头发，满脸灰尘，一直紧追不放。

一直追到第二天天刚亮，他累得腰酸腿疼，头晕眼花。可是，他定睛一看，仙鹤却不见了。原来那个放羊老汉，这时正站在“风后岭”的峰顶上，笑着对他说：“这是王母送给你的礼物。”老汉说罢，就把绿图和红皮书递给黄帝。

黄帝接过来一看，原来是《神芝图》。图上画着一棵草，草上有九片叶子，闪闪发光。他这时才明白：这九片叶子，指的就是要把天下分成九州。

这红皮书讲的就是治国的道理。

这个放羊老汉是王母派来的“华盖童子”，给他送宝的。为了纪念王母娘娘，黄帝就在“风后岭”东坡半山腰上，建造了王母娘娘庙。

此后，黄帝照着宝书上的话，带领老百姓垦荒、种田、修房、盖屋、行历法、制医药。老百姓也慢慢过上安生日子了。

蔡柏顺 搜集 汪中 整理

尧王举贤

[中国]

黄河流域；是中华民族的发源地。早在五千多年以前，人们就在这里兴建家园了。那时候，国家就是部落，部落是由氏族组成的。当时，平阳（今山西临汾）居住着一个有名的大部落，这个部落的首长叫唐尧，就是后来人们所说的尧王。

尧王领着人们治洪水，驱猛兽，种五谷，造房舍，放羊牧牛。采集果类。大家集体劳动，共同享受。唐尧是个胆大力强、肯为公众出力的人。他当了领袖以后，更是竭尽全力地为公众操劳，大家对他非常拥护。当他九十高龄的时候，觉得自己年迈力衰，不能担负公众委托的重任了，就要求公众重新推选一个领头人。一个叫齐放的大臣向尧王说：“我看，你的大儿子丹朱，驱猛兽，治洪水都很卖力气，就让他当领头人吧。”尧王摇摇头说：“不行，丹朱是在我身边长大的、他的情况我知道。跟上我干，他还卖力气，但是，他不会打算，不会指挥别人。当领头人，不光是要自己肯卖力气，还得会安排，会筹划，会指挥大家。丹朱没有这个本领，他不能当领头人。”又有人推荐共工，还有人推荐鲧，尧王都认为不合适。

有个叫四岳的大臣告他说：妫水氏族（今山西虞乡一带）有个酋长，叫作虞舜，这个人很能干，他带领人们开发田园，发展得很快。那里的人们衣食丰足，都愿意跟上他干。尧王听了很高兴，就跟四岳亲自到的水去走访虞舜。尧看到舜是个二十五岁的年轻人，他的氏族人畜兴旺，看起来，舜的本领果真名不虚传。尧就把舜请来都城平阳，给他一批人马，让他去开发一片新荒原。舜带领人们，去历山耕田，去雷泽捕鱼，到一处兴一处，跟随他的人越来越多。经过三年时间，建造起了许多村、镇。尧看到大喜，决定把帝位交给他。就在尧九十五岁、舜二十八岁的时候，尧把帝位让给了舜。

申双鱼 搜集整理

石象拜舜

[中国]

九疑山舜源峰的北边有一个孤单的小石山，石山下面有一个小岩洞，因为这个小山其形如象，故名“象岩”。传说这座象形石山，就是舜的弟弟象变成的。

象是舜的后母生的，后母为了让她的亲生儿子得到娥皇、女英，多次指使象去陷害舜，都没有成功。舜虽然知道了其中内情，但是对父母还是很孝敬，对象也如同胞手足一样亲热。这样就使象感动得又后悔，又惭愧。

后来舜帝要南巡，象便对舜说：“哥哥，让我跟你去吧！”舜帝想到弟弟从小娇生惯养，肩不能挑，手不能提，吹不得风，淋不得雨，怎能吃得苦？便对象说：“弟弟，我这一去不知有多长日子，而且到南方那种荒凉的地方去，道路遥远，你怎么受得了？还是留在家里好。”

象说：“我再也不愿跟母亲在一起了，我过去对你不起，我现在愿意分担你的艰苦。”

舜帝见弟弟态度诚恳，便答应下来。

头七天，他们遇到了暴火日头，茅草晒得要冒烟，石板上能烫熟鱼虾。象被晒得火烧火燎，起了一身水泡。舜帝劝他：“弟弟，这日头你受不了，快转回去吧！”象说：“哥哥，我不怕！”

第二个七天，他们遇上了一场暴风雨，茅草打得爬了地，飞鸟打得断了翅膀。象一身淋得透湿透湿。舜帝劝他：“弟弟，这么大的风雨你受不了，还是转回去吧！”象说：“哥哥，我不怕！”

第三个七天，他们遇到一座大山，悬崖峭壁，连猴子也难得攀上去。舜帝又劝他：“弟弟呀，这山高路远，你受不了，还是赶快转回去吧！”象没有说话，却第一个向山上爬去。

这样走啊，走啊！一直走了七七四十九天。这一天来到了洞庭湖边，只见波浪滚滚，天水相连，湖面百鸟飞翔，湖中鱼群戏水。舜帝见了不禁赞叹道：“好一个鱼米之乡！”

这时象指着湖水说道：“哥哥，你看这水多清多明，我真想下去洗个澡！”

舜点头说：“去吧，洗去一身污垢，会更有精神。可不要走远了，洗一会就上来。”

象下到湖里，洗了一会就上了岸。说也奇怪，象的皮肤变得油黑发亮，四肢变得又粗又结实了，一下成了一个身高八尺，腰圆体壮的大汉子。舜帝看了，心中好不高兴！

又走了七七四十九天，他们来到一个大山前。刚刚爬上一个山坳，突然听得一阵呼呼的风声从右边的崖石里传来，接着一只吊睛白额猛虎出现在不远的山路上。象说：“哥哥，你到那石头后面去，让我去收拾那大虫！”说着折了一根大树枝，迎面向那老虎走去，舜帝哪里阻拦得了！那老虎吼了一声，就朝象猛扑过来，象急忙闪身躲过；老虎又将尾巴一扫，象又闪开；这样闪来躲去，老虎几番扑空，渐渐地减了威风。这时只听象大吼一声，乘个空儿举棒向老虎的后腿打去，老虎惨叫一声，两条后腿被打断，一个翻身，骨碌碌滚下了万丈深沟。

舜帝这才放下心来，对象说：“好险呀！想不到你有这般大的胆量，这

般大的力气。”

不久，他们来到九嶷山的消韶峰下。山下一块大平地，长满了齐胸高的荒草，一条河水从九嶷山里流出来，穿过平地，向北流去。舜帝赞叹道：“这是个水足土肥的好地方，如果开垦出来，老百姓就可种出好多粮食！”

象看到哥哥时时关心着老百姓，便说：“哥哥，你先走吧，我留在这里开垦荒地，给老百姓种庄稼，然后再去找你。”

舜帝听了，高兴地说：“好！”

“哥哥，你要多加小心，有什么危险，你就返回来找我。”象有些不放心。

舜帝高兴极了，亲切地说道：“弟弟，你在这里开垦荒地，可要注意休息。至于我，你放心好了！”

舜帝离开了消韶峰，继续向南，朝九嶷山的腹地进发。

象就在消韶峰下辛勤开垦耕种，饿了吃些野果、烧只野兔、喝口山泉，累了就躺在枯草上歇息。日子一天天过去，象耕了九百九十九亩田地，从不叫声苦，可心里老挂念着哥哥。

一天，忽然传来一阵轰隆哗啦的巨响，只见一股股黑水从九嶷山中汹涌而来，眨眼间小河两岸就被黑水淹盖了。这股黑水一直流了三天三夜才消退。

原来舜帝在九嶷山里与一条作恶多端的巨蟒搏斗了三天三夜。那黑水便是巨蟒的污血。舜帝杀死了巨蟒，消除了大害，自己也不幸身亡。

消息传来，象悲痛万分。想起自己过去对哥哥不起，想起哥哥对自己的宽容和教导，一边痛哭，一边向九嶷山里奔去。由于过度劳累和悲痛，他没能到达目的地，便倒在路上再也没有起来。

象死后，化成了一个石象。他前肢跪下，低着头，长长的鼻子直插地里，朝着远处的舜源峰伏拜。

沙川 搜集整理

大禹取《水经》

[中国]

苏州城里，小桥流水，四通八达，是个水乡城廓。若问苏州怎会有这么多的水港，这要从大禹治水说起。

过去太湖一带，年年闹水灾，桃花水来冲掉屋，吞掉田。黎民百姓被洪水害得家破人亡，流离失所。

这年大禹带了两个徒弟，赶来帮老百姓治水。他们一到此地，只见到处白茫茫一片，老百姓都挤在山头上、土墩上，受冻挨饿，大哭小喊。大禹看在眼里，心里很难过，便暗地里下了决心：水害叫人吃尽了苦头，不治好水患，我决不离开这里，哪怕是到死也不回家。

日子过得很快，一年过去了，洪水还是经常泛滥；二年快到了，洪水也不见退让。大禹上了心思，人一天天瘦了。急得他东奔西走，想方设法，南来北往地看地形，摸水路，寻找对策。半月前，他的两个徒弟，又被洪水冲散了，只剩下他一人了。

有一天，大禹走得又饥又累，正坐在山脚下的一块石头上歇脚，从褡裢里掏出两块硬梆梆的麦饼正准备吃，突然随风飘来一声有气无力的叹息：“唷，天啊，我都快饿死啦！”大禹循声一看，只见前面的石头上倒卧着一个白发苍苍的老公公，穿着半截红、半截黑的衣裳，双眼紧闭，奄奄一息。大禹见到这种情景，心里明白：洪水吞没了农田，这老公公无家可归，唉，洪水是祸首！他再一想；我是专门为治洪水而来的，治不了洪水我就是犯罪呀！他望着老公公，觉得蛮惭愧，忙把仅剩的一块麦饼拿出来，送到老人面前说：“老人家，先充充饥吧！”

老人吃了饼，打起了精神，恳求说：“我老汉有件事，想请你出出主意。”见对方点头，便说：“黄鼠狼钻在鸡窝里，这时该怎么办？”

大禹想了一想回答说：“为了不让更多的鸡再丢掉性命，应该关好鸡窝，将黄鼠狼捉住！”

老人听了哈哈大笑：“高见，高见，生灵有命！”说着，把一块麦饼一口吞下，又说：“吃你一口饼，助你三卷经，快进林屋洞，取书见分明。”大禹听了觉得老人有些蹊跷，正想问问详细，忽然眼前白光一闪，再看老人，已经无影无踪了。但老人刚刚吞下肚里的那块饼，却又出现在石头上。拾起来一看，奇怪！麦饼变成了一块闪闪发光的白玉。大禹惊奇不止，反复捉摸着这块美玉，只见两面都刻着几行弯弯曲曲的字迹。左认右辨，好不容易才认了出来。一面写的是：“疏之导之，百川归海。”另一面写的是：“至诚所至，金石为开。”大禹这时才明白，是神仙给他指点迷途来啦！于是，他日夜赶路奔向林屋山，去取《水经》。

林屋山在哪里呢？《水经》又在哪里呢？大禹不知，只好象在大海里捞绣花针一样，跋山涉水，到处打听，披星戴月，日夜兼程，他的一双腿肿得老粗；一双脚板上，血泡比鸡蛋还要大。他百折不挠，踏遍了南方所有的丘陵、群峰，寻找了足足七七四十九天，干粮吃完了，水也喝光了，恰巧走到了他自己家门前。家里的狗在汪汪叫，好象是在欢迎他；家里的饭大概已经做好了，饭菜的香味一阵阵吹进他这个饿汉的鼻子里。可是，大禹没有进门，硬着头皮又继续赶路去了。两个失散的徒弟已经回家了，听说师傅过家门不

入，就追赶了上去，决心终身跟着师傅去治水。

大禹师徒三人费尽了心机，终于找到了一座山，而且寻到了一个山洞。洞口黑漆漆的，深不可测。大禹决定下去探个究竟，对徒弟说：“我若有去无回，那么治水的大事就落在你们的肩上啦！”两个徒弟争着要下去，大禹说：“我是老骨头了，即使死了，还有你们俩人可以接替我继续治水，而且还可以多治几十年哩！”不管师傅怎么说，两个徒弟坚决要跟师傅同去，于是，师徒三人摸索着朝前走，约摸走了一千步，在黑暗的洞穴里发现了一个亮点子；朝着亮处走，越走亮光越大。一路上，布满着奇奇怪怪的石头：有的象马，有的象牛，有的四不象，都是张牙舞爪的。大禹全没放在心上，沿着七曲八弯的狭窄小路，走走爬爬，爬爬走走，三个人跌倒爬起，爬起跌倒，直走得精疲力尽，好不容易才到了洞底。谁知那一点亮光消失了，面前是一个又高又陡的石壁，分明是白吃辛苦了！两个徒弟沉不住气了，只是唉声叹气；大禹蛮沉着，洞里虽然一片漆黑，他耐心地用手摸，摸啊摸啊，他发现在石壁上有两扇紧闭着的石门，门上悬着一具大石锁。若不砸开这具石锁，连蚊子也飞不进去。正当他犯愁的时候，忽然眼前一亮，原来挂在胸前的那块麦饼变成的美玉，银光闪闪。大禹有主意了，立刻把美玉当作钥匙，往锁眼里一塞，“吱吱、咯咯”，石门顿时发出响声，两扇门渐渐地敞开来了。嗨，石门内还有一间高大的石屋，屋外一边有一只白玉八角亭，周围是金光锃亮的栏杆，好看极了。亭子当中有一只白玉圆桌，桌边设有三张石凳，桌上放着一只小小的包袱。大禹赶上几步，解开包袱一看，里面有三卷书，书上写的是甲骨文，有两个醒目大字：“水尺”。打开头一卷的第一页，上面横七竖八都是河道图；第二卷上全是七高八低的山岭图；第三卷上写满了密密麻麻的文字，字体弯弯曲曲，百看也不懂是什么意思。大禹正在凝神看书，忽然听得“哞哞”一声吼叫，声音刚落，从石亭边的水潭里，窜出一只双角怪兽，张着血盆大口，向大禹大吼一声，接着就扑了过来。大禹急慌之中，抓起那块美玉，用力朝那怪兽掷去，说也奇怪，那怪物竟一口接住了这块美玉，一下子吞了下去。接着怪兽就朝大禹点头摆尾，好象是表示“谢谢！”的意思。之后，那怪兽又朝地上一趴，作出个要驮人的架势。大禹胆大，领着徒弟都骑到怪兽背上，刚刚坐好，那怪兽就扬起四蹄飞奔起来。

大禹被那怪兽一直送到了天台山，遇到了一位白发苍苍的老人，老人把《水经》一字一句地解释给大禹听，大禹开了窍，明白了要根治水患，一定要疏蓄兼备。所以他不仅造了一个太湖，还劝人们动手挖河。他认为水要引导，不导不能入海。苏州的地势低，原本就是一个锅底，为了这个锅底能保平安，所以大禹为苏州人出主意，多开“百脚”河道。这样，既利庄稼兴旺，又能防旱防涝。人们很信任大禹，大家动手，在如今苏州城的位置上，开挖了千百条大大小小的河道。

据说：大禹取《水经》的林屋洞，就在苏州的洞庭西山。

杨彦衡 陆如松 马汉民 搜集整理

三过家门

[中国]

大禹和涂山氏在台桑新婚后的第四天，就接受了舜帝给他的使命——出发治水。一去十三年。“三过家门而不入”，传为千古佳话。

一过家门是在早晨。大禹走近家门。老远听得他的母亲修己的骂声：“父亲治水，丧命在羽山；儿子治水，一去四载。父亲是呆子，儿子是笨蛋！”

这时，屋里传出小孩子的哭声。

大禹听到母亲又骂：“三岁哭到老，有爹没法叫！你要哭，跟你老子去哭，省得奶奶心烦！”

接着传来了涂山氏抱哄小孩的声音。

大禹听见母亲骂得更凶了：“新婚四天，丈夫出行。一去四年，不找不寻。名是新媳妇，实是活寡妇！”

只听得涂山氏长长地叹了口气。

大禹想进去答话，又怕恼着气狠了的母亲，拉扯进去没个完。治水要紧哩！怎能为了家事耽搁了时辰？——于是悄悄地离开了家门。

二过家门是在中午。头天夜里，大禹想家想得可厉害哩！天不亮就骑马动身赶呀赶，肚子饿得咕噜咕噜叫。到中午辰光，登上了家侧的小丘。大禹勒住了他那匹高头白马，一眼就看见他家那烟囱，冒着乳白的炊烟。大禹心想，从这炊烟看，家里是平平安安的。一声悠长的鸡啼，传得老远老远；几声小猪的呼噜，也听得清清楚楚。大禹急切的思家心绪平静下来。离乡背井，屈指算来，该有六七年啦。

这时，屋里突然传出了他母亲修己爽朗的笑声，接着是她带着兴奋的声音：“孙儿呀，要是你爹回来，他不认识你，怎么办？”

“不认识，我就打他。”

“为什么要打呢？”大禹听出是妻子温柔的声音。

“连自己的儿子也不认识，不该打吗？”孩子尖着嗓门撒娇的声气。“打也是活该！”

“好孩子，”大禹母亲的声音，“脾气真象你奶奶呀！”

接着又是一阵笑声。

大禹寻思：上次过家门，一片骂声，哭声，叹气声，我尚且没有进门；这次，家里好端端的，我还进去？

于是，大禹便绕过家门，向治水的工地奔去。

三过家门是在傍晚。那是二过家门三、四年后的事。今天因办治水的事，离家已不远，大禹就起了回家看看的心意。可是偏偏天不作美，中午辰光，乌云滚滚，雷声隆隆，哗哗哗哗的大雨，简直象天河漏了底儿！尽管如此，大禹还是忍饥耐饿地赶呀赶，傍晚时，终于望见了家门。大禹可高兴啦：进家去歇一歇，看看一别十载的亲人，烘烘衣衫，吃点东西，该有多舒坦多称心哪！

大禹骑马直奔家门，他一眼看到屋檐下有个八、九岁的男孩，正用小锄头在梳理屋前的廊檐沟水。那小孩一见来了生人，便扬起头，在大雨声中尖着嗓门招呼：“喂，大伯，您见过我爹爹吗？”

大禹故意问：“你爹爹是谁呀？”

“大禹嘛。大伯，请捎个信给他，叫他回来看看，帮我挖挖廊檐沟。”

这时，屋里传出大禹母亲的声音：“你这小鬼头，乱嚼你舌头！你爹爹治天下的洪水，现在听说正见点成效，你却要他回来挖廊檐沟。”

接着是大禹妻子的声音：“你奶奶讲得对，叫你爹治平洪水再回家。”

小孩天真地扬声说：“对，叫我爹治平洪水再回家。”

大禹一听，心里可高兴啦。他对儿子说：

“好！我一定把口信捎给大禹！”

说着，大禹就转身上马，马不停蹄地又上路了。

大禹治水，一去十三年，跋山涉水，禹迹茫茫。“三过家门而不入”，就是这段故事。至今，还传着这样四名话：

一过家门听骂声，二过家门闻笑声，

三过家门捎口信，治好洪水转家门！

钟传今 搜集整理

盛花坪

[中国]

当初，商汤治世，玉帝把“雨簿”交给他，让他掌管下雨。啥时候下雨，啥地方下雨，下多少，“雨簿”上写得清清楚楚。

那时候，商汤可不象后来的帝王，啥活不干。他是每天起早贪黑操劳，忙碌得很。有一次，他一不留心，便把“雨簿”丢失了。从此以后，就再没法按“雨簿”下雨了。

有人为这件事发愁，就问商汤咋办？他便随口回答说：“不要紧。每天河水淹十里，露水潮三分。十二年不下雨，还是好收成。”果然，从这以后，十二年里，虽说天没有下雨，还是不早，年年收成也不赖。

可是，十二年过去了，天上还是一直不下雨。普天下都旱得很厉害。河水干了，庄稼也旱死了。老百姓愁得揪心。商汤想起十二年前丢失“雨簿”的过失，便请求玉帝说：“玉帝呀！快下雨救救百姓吧，只要能下场透雨，我情愿焚身谢罪。”他的话音刚落，天空中马上乌云密布，霹雳闪电，一时三刻，普天下落了一场喜雨。

这时候，玉帝就要商汤还他许下的愿，来惩罚他丢失“雨簿”的过失。商汤说：“好吧，我射出去一支箭，箭落在哪里，我就在哪里自焚。”

商汤说完以后，就站在京城朝歌（今河南淇县），用尽平生气力，拉开了满月弓，“嗖”的一声，朝天上射出去一箭。这支箭的箭杆象屋梁一样粗，它带着银白色箭头，挟着呼呼的风声，象流星一样在天空中飞行。这支箭飞过了太行山，越过了王屋山，慢慢落了下去，后来，这支箭飞到王屋山北面山西阳城县小析山的一座坪台上空时，一头扎在了坪台上。

商汤把箭射出去以后，一直跟着箭走。箭在天空飞，他在地面上赶。他翻山过河，走一路问一路，打听这支箭落下的地方。老百姓都说不知道。商汤好不容易追到阳城地面，才发现小析山上的那座坪台。只见上面绿树成林，他射的箭，正好落在坪台中间。

商汤来到坪台上，砍伐很多树木，架好以后，点着火，对天祷告一阵，就躺在树枝上开始自焚。

坪上的大火越烧越旺。这时候，天空中忽然飞来了数不清的鸟儿，它们边飞边叫，都不忍心大火把商汤烧死，就一齐噙来山涧的泉水，赶来灭火。百鸟中就数乌鸦蠢笨，噙不到水，竟噙来油浇在大火上。火见了油，烧得更厉害。商汤见了，就对乌鸦说：“你不干好事，罚你每年五黄六月喝不到水。”不久，商汤就死了。

现在，乌鸦每到夏天干得张着嘴直喘气，也喝不进嘴里水，喝一点水，就从嘴下巴的小洞里漏走了。据说，就是因为乌鸦这次没干好事的原故。

商汤自焚以后，老百姓心里常常思念他，就在山坪上修了座商汤王庙，有人叫也“圣王庙”。庙修好那天，坪上忽然开满了各色各样美丽的鲜花。蜂来蝶往，好不热闹。后来，有人把坪上的花移走，可是，这鲜花一下坪台就死了。老百姓都说：这坪上的鲜花，都是专为商汤开的。后来，老百姓就把这座山坪叫做“盛花坪”。

商汤，又称武汤、武王、天乙、成汤，商朝的建立者。

胡凤琴 陈志海 搜集 张振犁 整理

樊妃三劝楚庄王

[中国]

一 劝

年轻的楚庄王 继承王位后，当上了楚国的国君。可是庄王从继承王位那天起，就没有管理过国家大事，外族入侵扰楚国的边境他不管，国内连年发生灾荒他不问，每天不是出游打猎，就是饮酒作乐。看到这种情景，满朝的文武群臣都十分焦急，但谁也不敢劝谏一句，因为庄王有令，劝谏者斩。

樊妃对庄王只顾寻欢作乐，长年不理朝政也深为忧虑，几次想规劝，总没有找到合适的机会。

这一天早晨，庄王正准备出游打猎，因为连日来在宫饮酒作乐有些腻烦了，想换一换口味。樊妃见庄王准备出猎，便立即上前对庄王说：

“我有几句话要禀大王。”

庄王一边往身上穿护甲一边说：

“等我回来再说吧，怎么样？”

樊妃见庄王连自己说几句话都不肯听，心里很委屈，鼻子一酸就哭了起来：

“看来大王是有意疏远我，不知我什么时候得罪了大王！”

庄王很喜爱樊妃，因为樊妃不仅生得美貌，而且十分贤德，王公贵族和满朝文武也都很尊敬她。庄王见樊妃真的哭了，马上脱掉护甲，向樊妃说：

“爱妃有什么话尽管说，就是说一天我也不嫌多。”

说完哈哈笑了起来，引逗得樊妃也破涕为笑了。她揩掉泪痕，对庄王说：

“大王这些天一直不和我在一起，一定是对大王服侍不周，所以大王才冷落我。今天我备了一点薄酒，要向大王谢罪呢！”

庄王一听心里格外高兴，连忙说：

“你不要多心。今天难得你一片心意，别说一天，就是喝上三天我也高兴。”

樊妃马上拜谢庄王，并立即传出话去，大王要在后宫饮酒三天。

前面两天樊妃在酒席宴上刚要开口劝谏，庄王就假意喝醉了酒，樊妃只好作罢。第三天，樊妃和庄王入席以后，她替庄王斟满杯中的酒，对庄王说：

“我知道我的话大王不愿意听，今天我不再劝了，我弹一支曲子给大王助助酒兴吧。”

樊妃操起琴来，边弹边唱，曲调是那样的凄凉，唱词是那样的哀婉，樊妃泪流满面。庄王看着樊妃的泪眼，听着这感人的歌声，心里明白不该辜负爱妃的一片好心。不等樊妃唱完，庄王就拉过她的手说：“本王明白你的心意，从明天起我就上朝理事。”

第二天楚庄王果然上朝理事了。

二 劝

楚庄王（？—前 591）春秋时楚国君。（m）姓，名旅（一作吕、侣）。公元前 613—前 591 年在位。

樊妃苦苦劝了三天，庄王只上朝理了一天的事，以后又旧病复发了。他为了摆脱樊妃的劝谏，干脆出游打猎去了。

庄王出猎到今天已经十二天了，这些天天气很不好，不是起北风，就是下大雨。樊妃正在担心庄王衣服穿得单薄会不会生病的时候，就听门卫报告：“大王回宫了。”

楚庄王是被卫士们抬进宫来的。樊妃担心得一点不错，庄王生病了。因为连日来天气不好，庄王不慎夜间在野外受了风寒，发着高烧，病情很重。樊妃把庄王安顿在床上以后，马上命令卫士去请太医。经过太医的治疗和樊妃的精心照料，庄王不久就病愈了。

樊妃心里暗暗盘算，这次他总该接受教训了，便来到庄王床前：

“大王觉得好些吗？”

庄王微笑着点头道：

“好些了。不是什么大病，不要紧。”

樊妃苦笑笑：

“这个病可不轻呀，太医说是伤寒病，如果不是治疗得快，大王就……”庄王摇摇头，没有说什么。

樊妃见庄王不说话，就又对他苦苦劝了一番：一个国君就应该以国事为重，就应该率领群臣治理国家，只有这样才能对得起死去的列祖列宗，才能不辜负群臣和百姓们的拥戴，也才能不受别的国家的欺侮和耻笑。

樊妃坐在床边滔滔不绝地劝着，庄王躺在床上安安静静地听着，不知什么时候庄王打起了鼾声，樊妃听到鼾声，不禁长叹一声，停止了劝说，心里十分苦恼。

三 劝

楚庄王病好以后在宫中调养，樊妃既不准他喝酒又不准他外出，关在宫中心里烦闷得不知如何是好。

有一天，趁樊妃不注意，庄王悄悄溜出王宫，带上几名卫士又骑马打猎去了。樊妃知道后，又气又急，一时没有了主张。庄王出宫以后心里也很不踏实，走出城外心里更觉不安，后悔不该偷着出来。半路上庄王忽然掉转马头，命令卫士们回宫，当庄王走进宫门时，樊妃正坐在宫中垂泪。听说庄王回来了，她想：我今天就是死了，也要劝他悬崖勒马，回心转意，楚国的盛衰就在此一举了。于是，她打开满头的青丝，一剪刀将长长的一缕头发剪了下来。

楚庄王推门进来，恰好看到樊妃跪在他面前，双手捧着斩断的头发，眼泪顺着脸颊流下来。看到这个情景庄王怔住了。

樊妃哭诉着：

“大王如果再不回心转意，我就将和这断发一样，以死劝谏大王！”

说完已经泣不成声了。庄王深深地叹了一口气，感到自责和内疚，接过樊妃手中的断发，沉痛地说：

“爱妃对楚国的一片赤诚是不会白费的，本王如果再不励精图治，就枉为一国之君了。”

樊妃这才破涕为笑，说：“大王，但愿您能说到做到啊！”

庄王台

[中国]

江陵城（荆州）北十八里，纪南城东南面，有一个高一丈八尺，东西长九丈，南北宽六丈的大土台，名叫“庄王台”。

楚庄王是春秋五霸中最后一个霸主。有一年，楚国和晋国打仗，楚国获得了很大的胜利，威振九州，各小国诸侯对楚国十分畏惧，怕楚国出兵攻打他们，灭了他们的国家。楚国有一个大臣向庄王提出建议，筑一个大层台，在上面阅兵，让各小国诸侯知道，楚国兵多力量大，使他们自动来纳降称臣。

庄王有意问：“你说说筑多大呢？”

大臣马上说：“起码比您刚做国王时修的那个台大，这样才能显示楚国的国威。”

庄王听了，直摇头，说：“决不可那样！”原来楚庄王在刚登位时，不管国家大事，一味好大喜功，决定筑一个大层台，命令士兵和老百姓到千里之外去运石头，百里之外去运土，搞得天怒人怨。有几个大臣去劝谏庄王，也给杀了。最后，有一个农夫冒着生命危险，去劝谏他，前三皇，后五帝，比这比那，事实确凿，道理透彻，终于把庄王说服。庄王这才下令拆了层台，让士兵去守卫边防，准备打仗，让农民不违农时，去耕种收获。这样，顺了民心，楚国才逐步强盛起来了。

想到这里，楚庄王说：“台一定要筑，但只能筑一个小台！”

大臣问：“筑多高呢？”

庄王说：“能看见纪南城就行了。”

“筑多大呢？”

“上面能摆几桌酒席就可以了。”

层台筑好之后，庄王亲笔写好请帖，派大臣去附近各个小国，请诸侯到纪南城庄王台赴宴。接到请帖，各小国诸侯心里都很惊恐，不知庄王在耍什么把戏，但又不敢不来。来的时候，一个个愁眉苦脸，一踏进楚国的国土，心神更是不安，接近纪南城，就象老鼠怕见猫似的。可是，哪知楚庄王不嫌他们国小势弱，一律以礼相待，亲自带着乐队，到纪南城外去迎接他们，肩挨肩，手牵手，把他们一个个请到台上喝酒。庄王态度真诚、热情，又是敬酒，又是奉菜，和各国诸侯平等讨论天下大事，他们哪里还有什么担心受怕，倒是有点受宠若惊，对庄王心悦诚服。于是，各诸侯心甘情愿，异口同声推举庄王为他们的盟主。这样一来，楚国的势力就越来越大了，庄王的威望也越来越高了。

周扬帆 搜集整理

伍子胥鞭打楚平王

[中国]

传说湖北宜城古楼岗，就是当年楚国都城的古楼街。楚平王在这里坐位时，他杀死了伍子胥的全家。后来，伍子胥逃到吴国去了，楚平王料到伍子胥将来一定要回来报仇的。他为防后患，早早料理后事，在全国招来一千个能工巧匠，为他在湖底下修一座水下宫殿，宫殿里遍布暗道机关，将来一旦有难，他就可以躲藏。这个宫殿一直修了十年。修成以后，他为了不把机密泄漏出去，定下了一个杀人灭口的毒计。

一天，楚平王传下圣旨，说要在湖下宫殿摆宴庆功，嘉奖这些能工巧匠，发给他们金银财宝。一千个能工巧匠，除了一个木匠因家里有事没有来，到了九百九十九个，哪知酒菜里都下了毒，九百九十九个能工巧匠全被楚平王害死了。

事隔多年以后，伍子胥果然从吴国领兵打回来了，引蛮河水淹楚都。传说伍子胥决堤之后，拖着锹在前头冲，几丈高的水头，汹涌澎湃地紧紧跟随，由楚皇城西门而进，一直冲到紫禁城。楚平王见势难以抵挡，赶紧逃到湖下宫殿去了。

伍子胥安抚百姓，重理朝政，可还没逮到楚平王，心总不甘，成天到处搜寻。

再说那侥幸逃生的木匠，听说伍子胥打回来了，赶紧跑去找他。这天，在紫禁城外碰到了伍子胥，急忙上前喊道：“伍将军！伍将军！”伍子胥回头一看，奇怪地问：“你怎么知道我是伍子胥呢？”木匠说：“原来楚平王要捉拿你，到处画着你的像，哪个不认得你呀！”

伍子胥说：“你找我有事吗？”

木匠说：“我知道你一定在找楚平王，我就是来告诉你的。我知道他躲的地方。”木匠把造湖下宫殿的情况，一一告诉了伍将军，并要亲自引伍将军去捉拿他。伍将军非常感动，向木匠深深一拜。两人一起来到湖下宫殿。木匠打开了一道门，最后找到了楚平王的尸体。原来他已闷死在里边了。

伍子胥一见，仇火烧胸，把尸体由湖下拖将起来，一直拖到城西的一个平台上曝晒，用马鞭连抽三鞭，楚平王的尸体突然跪起，两眼微睁，好象向伍将军求饶。后人就把这个湖叫“捞尸湖”，把鞭尸的这个地方叫“晒尸台”。

骆守正 搜集 整理

越王剑

[中国]

春秋时期，吴国先打败了越国，越王勾践 负辱在吴，卧薪尝胆，终于取得了吴王的信任，被放回越国。勾践牢记教训，一面继续讨好吴王，贡奉古木修筑姑苏台，选送绝代佳人西施给吴王，巧施美人计；一方面富国强兵，暗自铸造精良兵器。勾践为使自己有一把盖世无双的宝剑，特意挑选了当时最好的工匠郑勤来为他铸造。郑勤和他的儿子郑刚凝聚平生心血，整整用了七七四十九天时间，终于锻铸出一对雌雄剑。那天深夜，郑勤按照越王的吩咐，刻好“越王勾践自作用剑”八个字后，便对他儿子说：“我明日早朝，将雌剑献给越王，此去必然凶多吉少，性命难保，或许连你也要受到株连，你赶快带着这把雄剑，连夜投奔楚国去吧。”说完父子俩抱头痛哭，洒泪而别。

翌日早朝，越王勾践传郑勤献剑。郑勤递上剑，越王将剑拔出剑鞘，只见光芒四射，耀眼夺目，越王顿时喜形于色，众大臣也赞不绝口。勾践为了炫耀一番，手执宝剑，对着十八般兵器，初试锋芒，果然削铁如泥，锋利无比，越王得意之余，心想：郑勤若再造出如此好剑，我勾践岂能称雄于世？想到此，他陡然声色俱厉，命武士将郑勤推出午门斩了，并通缉全国捉拿郑刚。郑刚听说父亲被越王杀害，悲痛欲绝，又见到到处有通缉自己的告示，感到身佩宝剑易于暴露，只好将主剑埋藏在雁荡山中，并乔装打扮成一

渔女，日夜兼程逃出越国，只身投奔楚国去了。

郑刚来到楚国后，把从小随父亲学到的冶炼手艺，精心传授给楚人。很快使楚国的冶炼业得到发展和提高，与越齐名不相上下。郑刚从而为楚王所赏识，被封为冶炼吏。这时，楚国进一步广征役卒，大造精良兵器，一时国威大振。之后，楚王亲率数十万大军去讨伐越国。楚军英勇善战，只杀得越兵丢盔弃甲，抱头鼠窜，很快就攻破越都，直逼王宫。越王见大势已去，只好用那把雌剑自刎而死。恰巧楚王一步走来，连忙从地上拣起了越王剑。楚王久闻此剑盖世无双，真是梦寐以求，本想留作自用，但又觉得它已不是吉利之物，便灵机一动，把它赏给了一位立了战功的武官。后来，这位武官病亡，越王剑就成了他的殉葬品。

再说郑刚定居楚国后，虽然被楚王封为冶炼吏，但他怕再引起杀身之祸，一直到死，都没敢透露自己的身世，更闭口不谈铸造雌雄剑之事。所以，那柄被埋藏在雁荡山中的雄剑，一直下落不明。现在，那把刻有“越王勾践自作用剑”的雌剑，终被人们从江陵的一座楚墓中发掘出来，成为举世闻名的珍贵文物。

肖代贤 搜集整理

鞭石

[中国]

山海关南海边的“老龙头”有块巨石，石上有很多血迹，大家都叫它“鞭石”。石头的阳面干燥，阴面湿润。据说：如遇天旱，用鞭子打阴面，就能下雨；天涝，用鞭子打阳面，立刻天晴。鞭石还有这样一段传说：

有一年，秦始皇决心要把从前燕、赵、齐、魏、秦诸国所筑的城墙连接起来，筑成长城，就派大将军蒙恬带兵三十万，动工修筑。

可是这长城从哪里修起呢？大将军蒙恬去请示秦始皇，他一时也拿不出主意来。就召集朝中文武大臣，商议修筑长城的起点。当时跟在他身边的文武大臣，都你看着我，我看着你，谁也不肯先说出自己的主意，怕说得不合秦始皇的心意，招致杀身之祸，可是又不能不说。因此，文武大臣们都在想一个两全其美的对策，既能取得秦始皇的欢心，又能保住自己的官职性命。

众大臣里有个宰相叫赵高，是个老奸巨猾的权臣，他想出了个两全其美的办法，说：“吾王素以礼贤下士闻名于世，何不到民间去走访那些年高德重的老人，听听他们的意见？”秦始皇听了，觉得赵高的话很有道理，就采纳了他的建议。

次日，秦始皇就带领随从出访。可是，这里的百姓听说秦始皇要在这里修筑长城，怕抓民夫，都逃走了，弄得秦始皇无人可访。

有一天，秦始皇在山沟里遇到一位坐在槐树下纺线的老婆婆，觉得奇怪，心想：这位老婆婆怎么不怕我呢？他就走上前去，问老婆婆说：“老人家，这里的人都逃走了，你为什么还不逃走呢？”

老婆婆说：“这一带，过去年年打仗，百姓不得安生，如今秦王统一了天下，要修筑长城保太平，这是一件好事，我为什么要逃走呢？”

秦始皇听了，非常高兴，说：“老婆婆，秦朝有了你这样的百姓，不愁长城修不成，那么，长城从哪里修起才好呢？”

老婆婆说：“金牛入海处。”

秦始皇又问老婆婆，金牛在哪里？老婆婆告诉他：今天夜里，派人在龙门山上等候，到时候便知道了。

这天夜里，秦始皇派大将军蒙恬在龙门山上等候金牛出现。

三更过后，只见从东北高山上升起一道金光，蒙恬仔细一看，金光之中是条金光灿灿的金牛，直奔南海。南海涌起数丈高的水柱，里面裹着一条乌龙，奋爪扬须，和金牛斗了起来。一牛一龙，在南海里扬波掀浪，斗得天昏地暗，浊浪滔天。乌龙腾起，波涛恶浪万丈高；金牛长吼，声震长空海底浪。金牛与乌龙直斗到四更天，才返回东北面的高山上去了。

第二天早朝，蒙恬把昨夜里金牛斗乌龙的奇闻，奏明了秦始皇。秦始皇恍然大悟，老婆婆说的金牛斗乌龙之处，就是修筑长城的起点，金牛走过的路，也就是修筑长城的路线。于是，秦始皇对蒙恬说：“今晚你们要在金牛走过的路上，用白灰划道线，这就是修筑长城的路线。”蒙恬遵命去了。

修筑长城的起点选定后，就开始动工修筑长城。可是，金牛走过的这条路，都是丛山峻岭，悬崖绝壁。修城砖每块重三十二斤，修城基的石头每块重数百斤，身强体壮的民夫也只能背两块城砖上山，往山上运石头就更加困难了。后来民夫用山羊驮砖上山，还是不行，每天都有民夫摔死。民夫们怨

声不绝，有的民夫说：“都怨那纺线的老婆婆，指了这条金牛走过的路，给我们造成这么多困难。我们大家还去找她吧。”于是，民夫们就去找纺线的老婆婆，对她说：“你老人家既知修长城的路，请你老人家再帮我们想想筑城的办法吧。”

纺线的老婆婆听说之后，就拿出许多纺好的线，分给民夫们说：“拿去吧，用线背砖，砖轻；用线拉石，石走。”民夫们听了非常高兴，每人分三根线，回去一试，果真灵验。

大将军蒙恬看见民夫们用线拴着巨石，不管多陡多高的山，都能曳上去。蒙恬觉得奇怪，就去问民夫，民夫告诉了蒙恬。蒙恬把这件事奏明了秦始皇。秦始皇听了之后，就带着随从去看，果然不假。他下令把曳石的线收集起来，派人把这些线做成一根鞭子。

秦始皇拿着做好的鞭子，想试试鞭子的威力。他把鞭子一甩，“叭”的一声，不想那高山随着鞭子的响声，“砰”的一声，山摇地动地闪了三闪。秦始皇嫌那山动得慢，一时兴起，接连“叭！叭”地连甩两鞭，鞭声过后，但见那群山奋起，声似霹雳，巨石腾空，风驰电掣地向南飞奔。秦始皇跟在后面，赶起大石头，就象赶牲口一样，把那些有用的石头赶上山，把没用的石头赶向南海。

秦始皇鞭石入海，惊动了南海乌龙，急忙腾起波浪来堵截。那些入海的巨石，被乌龙涌起的滔天大浪堵在海边，堆积如山，形状巍峨，就象张开巨嘴吞吐海浪的龙头。秦始皇见状，高兴地说：“好呵！这里是龙头，就作为修长城的起点吧！”

从那以后，海滩上，城墙下，留下了那块“鞭石”。

周春霆 整理

麻姑节

[中国]

传说秦始皇有个女儿，因脸上长得满是麻子，大家都叫她“麻姑”。麻姑虽相貌不俊，但聪明伶俐、心地善良。在秦始皇修筑万里长城时，为了加快工程进度，他派了大批的士兵做监工，只要谁干得慢，就用皮鞭拼命抽打。这还不算，残暴的秦始皇还用棍子把太阳支上，不让它落下，三天当一天。他又命女儿麻姑到工地去宣读他的圣旨，让苦工们三天吃一顿饭。麻姑来到工地一看，被饿死、累死、打死的苦工成千上万，她心里说不出的难过。于是，她就把圣旨中的“三天吃一顿饭”读成“一天吃三顿饭”。事后，秦始皇知道了这件事儿，非常恼怒，就派人把麻姑喊来，问道：“是你私自改动了为父的旨意吗？”麻姑回答：“孩儿不敢！”秦始皇又问：“那为什么‘三天吃一顿饭’却变成了‘一天吃三顿饭’？”麻姑说：“也许是孩儿一时眼花，看错了。”秦始皇喝道：“你错读了圣旨，该当何罪？”麻姑从容不迫，答道：“当杀勿赦！不过孩儿以为，读错了圣旨，反倒对父王有益。”秦始皇一听，火了：“住口！你读错了圣旨，还说对我有益，真是岂有此理！”麻姑说：“父王息怒，听孩儿说来。父王修长城，为的是抵御外患，保国安民，可是父王把成千上万的强壮劳力都征来，弄得无人耕田，没有收成。再说，修长城的苦役沉重，饿死、累死的人不计其数，使许多家庭父母失去了儿子、妻子失去了丈夫、儿女失去了父亲，岂不让百姓唾骂父王？父王失去民心，怎能谈得上保社稷、安万民？”秦始皇闻此言，勃然大怒：“胡说！谁敢骂我！你这个不忠不孝的逆女，留你何用？来啊，推出午门斩首示众！”随着喊声，拥来几个刀斧手，把麻姑推出了皇宫。

麻姑被杀的消息传到修长城的工地，苦工们无不痛哭流涕、义愤填膺。人们的哭声冲上九霄，哭得苍天也受了感动，不禁下起雨来。因为麻姑被杀这天，正是农历七月十五日，所以人们为纪念她，把这天定为“麻姑节”。每年到这一天，人们都要祭祀麻姑，后来也把这一天作为祭奠故去亲人的日子了。

白 泉 雯 峰 搜集整理

秦始皇与神女汤泉

[中国]

骊山华清池，是西安著名的风景区。多少年来，许多帝王都在这里修筑汤池，至今留下了九龙汤、贵妃池、飞霞阁等名胜古迹。华清池的温泉是怎么来的呢？这里有一个有趣的传说。

相传在很多年很多年以前，女娲补天在骊山留下了一块石头，于是人们便在那里修了一座娘娘庙。多少年来，娘娘庙的香火一直很灵，吸引着远远近近的信徒来这里拜佛烧香。

秦始皇统一中国以后，一天来骊山游玩。他见娘娘庙香火很旺，也要去朝拜。卫士们赶走了众信徒，秦始皇进了娘娘庙。娘娘庙并不大，秦始皇转了转便停在女娲娘娘的神像前不动了。秦始皇看女娲娘娘的神像塑得很美，心想自己如能找到一个象女娲娘娘这样美的姑娘作妃子，该有多好哇！想着想着，不觉向前走了几步，离神像越来越近。猛听“呸”地一声，女娲娘娘吐了秦始皇一脸唾沫。

秦始皇摸着自己的脸，吓了一大跳，女娲娘娘是泥塑的，怎么还能吐唾沫，莫非她当真活了？秦始皇越想越害怕，急忙带着卫士匆匆地离开了娘娘庙。

说也奇怪，秦始皇回去以后，被唾的地方竟然生起疮来。又痒又痛，而且越烂越厉害。他急忙召来太医，太医看了他脸上的疮都说这种烂疮没有办法治，秦始皇心里很不是个滋味。那天陪他去娘娘庙的大臣叫项平，是秦始皇的心腹。他见秦始皇脸上的疮越烂越厉害，便秘密地出主意说：“陛下是人间皇帝，富有四海，就是偶尔不恭，神女也该原谅。”

听了项平的话，秦始皇脸上的愁云并没有消散，他皱着眉头，没精打彩地说：“可神女并没有原谅我！”

项平抬起头来说：“陛下可虔诚地去庙里焚香，女娲娘娘见您确有诚心，就会宽恕的……”

秦始皇没有办法，只好去娘娘庙焚香。这样一连七七四十九天，女娲娘娘终于被感动了。

这一天，秦始皇刚刚拜完，桌上签筒里就跳出一只竹签，秦始皇接过一看，上面写着“汤泉洗痂”四个字。正在思索，一卫士进来禀报说，骊山下出现了许多热气腾腾的汤泉。秦始皇听了心中大喜。

原来，女娲娘娘恼怒秦始皇轻薄无礼，所以用生疮惩罚了他。但见秦始皇能改正错误，于是就显神通帮他治疗。女娲娘娘从怀里取出一个瓶子，用树枝蘸了些瓶里的水向骊山洒去，骊山下便出现了热气腾腾的温泉。

秦始皇用温泉冲洗疮痂，时间不长，脸便渐渐好了。

唐光玉 宋继青 搜集整理

秦始皇兵马俑

[中国]

秦始皇陵，位于陕西省临潼县城东约五公里处，南依骊山，北临渭水。秦始皇兵马俑博物馆，在陵园城东门外，距陵墓一公里半。大厅里陈列着许多和真人真马同样大小的陶人和陶马。说起秦俑来，还有一段传说哩。

据说，在秦以前，关中人不使用瓦盆瓦罐，当时也没有陶制器物。秦始皇二十二岁正式执政后，就下令大规模地修建他的陵墓。他察看过许多地方，最后看中了骊山。骊山风光秀丽，加上山阴产玉，山阳多金，金玉双全，正符合他的迷信思想，所以把墓地定在骊山北麓。他不仅从全国调来七十多万“刑徒”，还从山东、河南等地征发来大量民夫。修建期间，秦始皇还下诏书叫李斯提前征集数千对童男童女准备为他殉葬。李斯看了诏书，吓得目瞪口呆。他想，要征集这么多童男童女殉葬，必然会遭到百姓反对，人们一旦起来造反，秦朝江山就会垮台。但是如果不办，皇帝降罪下来，自己就活不了。想来想去，只得上书秦始皇说：“臣李斯，冒死直言，君征人殉，必引骚乱，不如陶殉，江山平安。”秦始皇见了，觉得有道理。他还想，如让活人殉葬，在阴间不听调遣，死后也不得安宁。于是改变原意，立即下旨令李斯征集全国能工巧匠，烧成规模庞大的出巡仪仗队，要求把陶人、陶马制得和真人真马一样大小。

九天过去，李斯从民夫中抽调出数百名烧制砖瓦的工匠，向他们宣读了圣旨，命令他们按期烧好陶人、陶马。

但是，抽调来的工匠谁也没做过陶人陶马，只会烧砖瓦。他们试烧多次都烧坏了，有一百多名工匠被砍了头。就在这批被杀的工匠中，有个老工匠想出个法儿，他在临死前告诉他的儿子，要他单窑分段烧制。儿子含泪埋了父亲，按照父亲生前嘱咐，单窑单俑分段烧，烧成后再组合。经过几次试烧，终于烧成了。

这个方法试验成功后，工匠们齐心协力，经过日以继夜的苦干，几千件陶人、陶马终于按期如数烧制好了，并按照李斯的要求，把陶俑排成整齐的队形。

秦始皇驾崩，秦二世胡亥继承了帝位。他怕修建工匠泄露墓中秘密，便暗地把秦始皇灵柩运入墓中，然后下令叫所有参加修。建陵墓的人，一齐到墓中看戏，并领赏赐。可怜那些流血流汗、为修建秦始皇陵墓卖过大力工匠、民夫和刑徒，全上了秦二世的当。他们刚刚走进陵墓，便被封闭在墓中，成了殉葬品。传说只有一个人逃了出来，这人就是第一个制成陶俑的青年小伙子。原来，秦始皇陵墓里的水道是他修砌的。他见事情不妙，便钻进水道，等到天黑才逃了出来。后来他流浪关中，给人们烧制瓦盆、瓦罐和瓦瓮为生。直到如今，这些陶制品还很受关中人们的欢迎哩。

林 宏 搜集 整理

刘邦选贤

[中国]

汉高祖刘邦平定淮南王英布叛乱后，在返回长安途中，路经沛县。南北征杀十余年，头一次回到故乡，重见故乡父老兄弟，真是无限的感慨。这一天，高祖在沛宫摆宴，款待乡亲父老，把酒临风，喜气洋洋。正当这时，门外忽然传来一阵吵嚷，高祖好生奇怪，忙放下酒杯问道：“门外为何如此吵嚷？”高祖话音一落，县令一旁“刷”地站起，伸过头去往外侧耳一听，才慢慢安下心来，转身跪在地下向高祖叩头道：“皇爷恕罪。今早卑职来拜皇爷，遇一乡民拦路喊冤，状告本城店主霸鹅。因奉皇诏，卑职不敢耽搁，……不想他们闹了上来，使皇爷受惊，卑职罪该万死，罪该万死！”高祖听后沉思起来，他听说这个县令昏庸无能，靠着做郡守的岳父才得以重用，今天我何不亲眼看看这位县令的本领！高祖暗暗拿定主意，连忙吩咐：“官清民安，民事为大，尊县不妨即速审理！”没等县令回答，高祖就已离开桌案，向大家拱手招呼道：“此处为堂，我等暂且一避！”

县令一听，吓出一身冷汗，心中连连叫苦。你想，一个小小的县令，能有多大的胆量敢在皇帝面前审案？何况这样的一个无能之辈！县令不敢推托，只好硬着头皮擂鼓升堂。那乡民被差役带到堂前跪下，哭诉道：“……二十只鹅为小民所养，指望卖鹅来购买农具开垦荒地，养家糊口。昨晚下店，不料店主霸鹅，反诬小民刁赖……求老爷为民作主哇！”

县令听罢，装模作样，手指店主大喝一声：“店家，你平白无故霸鹅，该当何罪！”谁知那店主没有害怕，听到喝声就扑通跪在地下，连忙分辩：“老爷容禀：小店家闻高祖皇爷将要返乡驾临，久备鹅二十只，孝敬老爷以备皇爷受用，不料这乡野流贼，仗着如今皇爷法宽，爱民如子，就胆大包天，来得我店，见鹅起意，生下这谋鹅的歹毒之心……求青天老爷明镜！”县令听完，觉得店家说的也有理，心想，这可怎么了结呀……。随后眼珠一转：咳，村夫流民，判轻判重谅他也不敢怎样，再说，本县若连一个村民也治不了，在皇爷面前，不是显得大大的无能了么，想到这里，忙吩咐两边：“野夫民贼，骚扰本县——给我拿下，重责四十，收入南牢，听候发落！”

那乡民毫无惧色，连声高喊冤枉，被差役强行架出。

其中的破绽，高祖爷早就看得一清二楚，心想：天下要有这样一批“青天”，将要造成多少冤狱啊，俺这汉室江山，要不了多久就会败在这批人手里……。高祖忍着怒气走进大堂，冷冷地问：“青天大人，此案可理清晰明了？”

县令一听高祖这口气，知道不妙，吓得浑身发抖。停了一会儿，高祖又问：“此案审理得如何了？”县令猜不透高祖的意思，吓得面色如土，哪里还敢哼一声，急忙跪在地下，连连叩头。

高祖抬头环视一周，微微一笑道：“诸位父老兄弟，县令大人不作回复，想必案子没有结果！既然如此，店主岂能逍遥？”说着又向众人摊开两手，轻轻说道：“战场识良将，治世出英才。你们，谁能——”大家心里都很明白，皇爷想招贤理案呀！可是，在这种情况下，哪个敢站出来冒这个大险呀，众人只是你瞅我瞧，谁也不吭一声。

这时，角落里一个身体瘦弱、双目炯炯的人一声高呼，双膝跪在案下道：

“皇爷万岁，万万岁，恕小民无罪，俺愿一试！”

刘邦闻言大喜，忙离座向前双手搀起。大家一见此人，不免一惊：“这不是书生李良吗？”李良直起身，对高祖说：“要将两家唤回，当面说清；并速将白鹅送上，俺要审鹅，鹅供为证！”

“审鹅？”众人大吃一惊，交头接耳、议论纷纷。

“是审鹅！二十只全审——请备二十管笔，二十块帛，要鹅一一招供！”李良说得如此平平静静，连高祖也暗暗吃惊，不禁疑虑重重：此人莫不是疯魔中邪，天下哪有审鹅一说，鹅岂能写字招供？

李良依然不慌不忙，转身对高祖躬身一礼，说道：“请皇爷万岁明天审察！”

第二天，李良开堂审鹅。高祖上坐，店主和乡民跪在堂下，沛城众位父老兄弟列坐两旁，门外还有不少人等候着观看稀奇。李良不急不躁，安如泰山。看看大家等得有点儿不耐烦了，便回头高声吩咐：“将二十只鹅的招供呈来！”

话没落音，二十个差役一人捧着一块帛，从后堂急急走上来。这时，大家的双眼瞪得象一对对铜铃，目光“唰”地一下落在帛上，仔仔细细地瞧呀瞅呀，可是，帛上除了鹅屎外，别的什么也没有，更没有什么“招供”！许多人由失望变得紧张起来，个个都在为李良担心啊。

这时，李良站起来，对着布帛看了一会儿，忽的，他皱起了眉头，一声猛喝：“店家！如今真象大白，你开黑店，霸占民鹅，二十只鹅已将实情供出，铁证如山，你还有何话说！”店家自知理亏，吓得两腿筛糠，瘫倒在地，最后只得点头认罪。李良呼叫左右差役，把店家拿下。又转脸对惊呆了的乡民说：“老乡，现在物归原主，把你的二十只鹅赶走吧，换回农具，多开荒地，好生过日子……”

李良见众人还愣在那里，不知究竟，就指着帛微笑着说：“城里人养鹅，鹅吃的是粮食，屙的是黄屎；乡下人养鹅，鹅吃的是青草呀，你们看，这块帛上，不都是青青绿绿的吗？”

众人这才恍然大悟。这时，只见高祖伸手拉住李良，连声赞道：“好，好！你这才称得上是沛县的青天！”从此，让李良任沛县县令。

李良治沛多年，百姓安居乐业。刘邦选贤的佳话，一直流传到今天。

邓书煤 刘长颖 搜集整理

汉高祖观殿

[中国]

传说刘邦灭了项羽，一统天下之后，就出榜广召四方能工巧匠，在京城大兴土木，营造皇城、宫殿，消息传到老家沛县，有个巧木匠王小九也想报名应召。无奈商量几回，老娘咋也不愿意这个“独苗”离开自己。娘儿俩儿说几崩，闸板不入。那天晚上，吃着饭娘俩又商议开了。小九说：“娘，这修城盖殿，也是百年不遇的大事，再说京城是通都大邑，真要干上几年，咱又能开眼界长见识，又能跟着名家学艺，是一举两得的好事，您咋老不让去哎？”娘说：“九娃，凡事你就别想得那么顺当！娘不让你去就自有娘的道理。你爹下世早，撇下咱娘俩一老守着一小；娘最担心的，还是那皇家的活干不得。你年轻，哪知世事的艰难？俗话不说吗，‘伴君如伴虎’，凶险大着哩！自古皇帝有几个好的？一个个翻脸无情，六亲不认！你听那孟姜女哭得多苦！秦始皇修长城，修完长城拿人家民夫填了馅啦。给祖宗修陵墓，怕走漏消息，临了把几百工匠封进坑里陪葬了！瞧瞧这都是什么德性呀！”小九一听就笑了：“娘，小心是应该的。可修城盖殿，工匠夫役是成千上万，哪有那么巧，倒霉事就掉到咱头上了？再说，汉高祖跟咱同县，‘亲不亲，家乡人’，纵然出点事，也还得高看咱一眼哩。”说了一个晚上，娘到底还是没允口。

眼看着离限期越来越近，没法子，只得把师傅拉了来帮着说情，娘才算点了头。娘说：“既是老哥带着他，我也就放心了，可打明儿离了家就得让他装哑巴。”小九问：“为嘛？”娘说：“自古以来就是‘祸从口出’。跟着师傅只准你大口吃饭，小心干活，别的事，一概装聋作哑！”老师傅听了，虽觉得又好气又好笑，还是满口应承下来。师徒俩进了京，师傅就给他报了个名：王哑巴。小九笑咪咪的个圆脸一下子成了长脸啦，整天不吭不哈，闷头子干活就是喽。有时晚上见人家说说笑笑，实在眼馋，一阵子急起来，就生娘的气。

俗话说“怕鬼招魔障”。怕事怕事，那事真就落到头上来了。

那天傍晚，收罢工大伙都走了，小九在大殿里的西南角上，油漆内檐板，还有点尾工。小九一心赶活，不知不觉，外边太阳就快落山了。这当口，从殿口外边，可就轻手轻脚走进一个人来。这个人，个头不高，身穿便服，背着手，在殿里闲情信步。这人是谁？不是别人，正是当朝开国皇帝汉高祖刘邦。这两天，听说主殿就要竣工，心里憋不住老想来观看观看。此刻饭后无事，从后宫一溜漫步就走到这儿来了。

汉高祖在殿里从前到后走了一趟，只见殿宇高大，气势雄伟，处处龙飞凤舞，满眼金碧辉煌，果然富贵还是帝王家，心里暗暗思忖：也罢了，这天下算没白打。他不由一阵心花怒放，顿时手舞足蹈，右腿冲上凌空一踢，右手照着腓尖“呱叽”就是一掌！拇指在胸前一竖，摇头晃脑，似唱非唱，似念非念：“嗨嗨！没想到亭长出身的刘三儿，竟也有今哪……天！”就在那满殿嗡嗡沙沙的回声里，他单腿着地，滴溜溜拧了个圈儿，顺势朝下又来了个骑马蹲裆，把他当亭长爱玩的那套浪荡玩艺儿又抖擻出来了。只见他嘴角高挑，双眼仰视，眼珠子白多黑少，就跟整吞熟鸡蛋黄噎住似的！

汉高祖这么朝上一翻眼不要紧，不好，大殿西南角上，象有个黑影轻轻

蠕动。他暗自吃了一惊，急忙收了架子，紧走几步，借幡龙金柱影着身子，歪头朝上瞅瞅，娘哎！不是别的啥，是一个小工匠正闷声不响朝封檐板上描油彩。

等看清了，认准了，汉高祖的凉汗也下来了。心想，刚才那阵子手舞足蹈，连唱带做，得意忘形，丑态百出，连自家小名儿都浪荡出来了，还不全让这小子听了去看了去？这要出去一宣扬，我堂堂皇帝岂不成了痞子无赖了？他心里盘算：咋着说这事也不能让走漏出去。还好，眼下还只有他一个人知道，事不宜迟，要想保住皇家尊严，就得杀人灭口！

主意一定，他就故作惊慌，一面高叫：“拿刺客！拿刺客！”一面磕磕绊绊，奔出殿来，两腿一软，扑倒尘埃！亲随近侍们一听知道有变，立时舍命狂奔过来救驾抢功。仓促间，没有坐处，一个太监匍匐在地，拱起背，扶起圣上坐下压惊。汉高祖脸色蜡黄，冷汗涔涔，把个手朝殿里乱指，众武士一见圣驾惊成这宗模样，一个个如狼似虎般扑进殿里，揪出了王小九。内中一位贴身常侍一见此人手提五色漆筒，满身油灰，就回身亲自勘查一阵封檐板，知道圣上十有八成是看岔了眼，赶忙倒身下跪：“启奏我主，此人并非刺客，乃是一名工匠，因在上面赶活，不知圣驾降临，未及回避。”

汉高祖龙目微启，仔细打量打量，可不是咋着，这人手提漆筒，油腻满身，盾目善良，面貌忠厚，并无半点刺客模样。可他龙目一闭，立时喝斥道：“奴才！既是工匠，那……那他左手暗藏利刃，意欲何为？”常侍转脸一看，忙夺下跪禀道：“圣上宽心，这不是刀，是一块小小的刮灰板，牛角制成，乃漆匠必需之物。”话没落音，汉高祖勃然大怒，厉声喝斥道：“无知的蠢才！为何他的内情，你件件皆知？”这位常侍琢磨话音，知道圣上定要处死此人，登时心领神会，爬起来一声断喝：“伺机谋刺圣驾，罪在不赦，立时推出斩首！”

直到这一步，王小九才算明白过来。原来刘三儿就是汉高祖。他这是怕丑事外扬，杀了我好灭口哇！心一横，啥也不怕了，一见众武士要来捉拿他，两眼一眯，抡着漆筒就玩起磨盘车轮转来了！一头转一头朝封檐板上指：“阿吧吧吧！啊吧吧吧！”

众武士没料到会是个哑巴。小九这么一阵愣叫，又眯着眼把筒里五色油漆一个劲儿胡泼乱洒，一圈人躲躲闪闪谁也不敢上前。这么一阵愣叫，可把常侍气劈了，卷袖子捋胳膊，抽出随身宝剑就要亲自动手。

可汉高祖听了这阵愣叫，脸也不黄了，汗也不淌了，头也不晕了，眼也睁开了。嘴上没说，他心里有数：哑巴是有耳听不见，有话说不出！见常侍手持宝剑，步步进逼，不由喝了一声：“住手，无用的蠢才！他不过是乡下草木之人不懂皇家礼仪而已。虽然不知回避，惊了圣驾，念他为皇家百年盛典、万世基业尽忠献技，理应不计小节。休要加罪于他！”说罢，站起身想了想又说：“虽是不应计较无知小民，只是京都圣地，通都大邑，留用残缺之人，言语不通，一来诸多不便，二来也有伤大雅。今日天晚，明天就把他遣送回乡去吧！”

王小九一听，只气得满心窜火！喉咙鼓多粗也没法说，两个眼睁得比铜铃还大。

众人只当这小哑巴又是任啥不懂，上来两人强按着脖子，给汉高祖叩头谢了不斩之恩！

第二天一大早，王小九就背起行李卷，被迫离开了京城。

过了不多久，这“汉高祖观殿”的故事，可就在京城里头流传开了。听的人，都夸当今圣上实在是难得的宽厚仁慈的君主，真真是心胸似海，皇恩浩荡！可在徐州附近沛县地面，打从王小九流落讨饭回到了家，这个故事也慢慢传讲开了。说起来，故事老根是一个，可乡里百姓讲的，跟京城里头讲的，就大不相同喽。

郭 鹏 搜集 整理

将军柏

[中国]

“将军柏”是中岳嵩山的一大胜景。这几棵“将军柏”很大很大，据说还是汉武帝的亲封呢！

相传在两千多年前，汉武帝刘彻去嵩山“嵩阳观”游玩，一进头门，看见一棵柏树，身材奇伟，枝叶茂密，不禁连声称赞：“哎呀！好大的柏树啊！”那些伴驾官员一见皇上对这棵树赞不绝口，也都跟着说：“是啊！我们跟随万岁游遍天下，从来还未见过这样大的柏树呢！”帝呼臣应，议论纷纷，兴头越来越高。汉武帝面对此树，仰望再三，感叹之余，一口将这棵柏树封为“大将军”。

封罢“大将军”，又往后院走去，登上阅台，穿过二堂，来到正中院，这时迎面又看见一棵柏树，比“大将军”更大。汉武帝心中颇为懊悔，暗自想道：前院的柏树被封为“大将军”，这一棵咋封呢？不封吧，情理不顺；封吧，想不出合适的封号；把前院那棵树的封号移过来吧，自己身为天子，金口玉言，封号已定，不容更动。想来想去，最后才拿定主意，只见他指着面前的大柏树说道：“朕封此柏为‘二将军’”。一个随驾御使跪下奏道：“臣启万岁，这棵树可比前院那棵大得多呀！”意思是想提醒汉武帝改封，但又不敢直言。汉武帝也完全知道这位臣子的意思，但他为了维护自己的尊严，明知封错了，却硬是不改。只见他把脸一黑丧，斥责那位大臣说：“什么大呀小呀的，先入者为主！”吓得那位伴驾御使连忙叩头称“是”。别的伴驾官员见此情景，再也没人敢多嘴了。

汉武帝封罢“将军柏”后，就离开了嵩阳观。

嵩阳观里的两棵柏树虽然都受了封，可是心里都很别扭。“大将军”感觉自己名不副实，受之有愧，没脸抬头见人，日子长了，就慢慢变成了现在这样子的弯腰树。“二将军”呢？觉得自己高大无比，倒被封为“二将军”，整天心生闷气，连肚子都气炸了，变成了现在这样子的空心树。后来游人们给编了几句顺口溜：

“大”封“小”，“小”封“大”，
“大将军”羞愧头耷拉，
“二将军”不服肺气炸，
“先入为主”成笑话。

时到今日，这两棵汉封“将军柏”仍然生长在嵩阳观的大院里。汉武帝怎会想到这两棵柏树已经成了他“先入为主”，知错不改的见证呢？

韩有治 搜集 整理

汉武帝（前156—前87）即刘彻。西汉皇帝。公元前140—前87年在位。

嵩阳观，即嵩山书院，在河南登封县城北五里。院内有古柏三株，西汉元封元年（公元前110年）汉武帝游嵩山时，曾封为大将军、二将军、三将军。三将军怕已在明末烧毁，今仅存两株。

元宵的传说

[中国]

相传汉武帝时，他的身边有个聪明人，名叫东方朔。东方朔心地善良，常常为百姓解危救难，受人尊敬。

有年腊月，御花园的梅花怒放，清香四溢，东方朔带着雅兴前来赏梅，当他刚踏进御花园，便见东南角有一宫女要投井自尽，他慌忙上前劝阻，询问道：“姑娘，你叫什么名字，为什么来此寻短见！”

那个宫女回头见是东方朔，就跪下哭诉：“东方大人，奴婢叫元宵，是后宫的宫女，进宫多年，从未与亲人团聚过。眼看新年又要过毕了，仍见不到亲人，忧心多日，不如绝此残生。”

东方朔听后，心中产生怜悯之情，想到：后宫数百宫女，长年不能与家人团聚，谁无父母之情？想到这，他安慰了元宵一番，并答应想法帮助她同家人团聚。

东方朔回到家中后，苦思冥想、绞尽脑汁，终于想出了一个巧妙的办法。于是，他不远千里，找到了元宵的家，向元宵的父母仔细地作了一番安排。

东方朔回到京城，就在长安街上摆摊卖卦。人们都知道东方朔有学问，都来向他求卦问卜。可是人们拿到的卦条上，写着同样的七个字——“正月十五火焚身”，大家看后，一个个心惊胆颤，急忙问东方朔，怎样才能够解难？东方朔沉思了一会儿，对大家说：“正月十三傍晚时分，火神将派‘红衣仙姑’，下凡察访，城中父老若齐去跪求，也许灾祸能幸免。”

到了正月十三傍晚时分，果然来了一个骑驴的“红衣仙姑”，说是玉皇大帝要在天上观火，她是被派来放火的。长安城中的父老听了，都跪下向“红衣仙姑”苦苦哀求，仙姑见大家态度虔诚，就扔下了一张纸条，骑着驴走了。百姓拾起纸条，只见上面写着：“长安在劫，火焚帝阙；十六灭火，焰红宵夜。”

汉武帝得知后，赶忙请东方朔前来商议。东方朔说：“火神爱吃汤圆，可命人做些上等汤圆，正月十五供奉火神，以求宽恕；再命长安城内家家户户在正月十五晚上挂灯、放焰火，以骗过玉皇大帝的眼目。”

汉武帝听罢，急命宫中做汤圆的能手元宵，赶快多做些汤圆。又传谕京城官宦百姓扎制彩灯。

正月十五晚上，一切就绪。汉武帝命宫女元宵提灯开道，命东方朔手捧汤圆敬奉火神。元宵的父母在东方朔的吩咐下，就急忙跑上前去叫“元宵”，元宵一家终于在东方朔的妙计下团聚了。

事后，皇上自以为是元宵巧手做的汤圆及挂灯、焰火消除了灾难，就下旨将汤圆改为“元宵”，年年正月十五张灯结彩吃元宵。

张照谦搜集整理

汉武帝舍钱

[中国]

汉武帝当了皇帝以后，十分留恋人生的富贵和权势，整天想吃仙丹，好长生不老；他到处寻仙求神，修建庙宇以求延年益寿。这样，花费了国家无数的金银财宝，国库花没了，他就向老百姓要。很多老百姓被税务征得破产。泰山奶奶非常生气，但也没法治他。

有一年，汉武帝听说泰山奶奶经常显灵，能让人长寿，就带了很多官员奔泰山来了。在路上的时候，他听说近几年泰山上的叫花子突然多了起来，舍钱的谁也舍不到山顶。他就想：“我是一国的皇帝，谁能比得上我的钱多呀！我非舍到山顶不可。”路过济南郡时，他叫人从济南装了满满二十大车铜钱往泰山赶来。他到泰山一看，果然不错，叫花子一个接一个，一伙挨一伙。他就开始舍钱，每个叫花子只给一枚铜钱。没想到那些叫花子走了一个，又来一个；去了一群，又聚一伙。天不到巳时，二十车铜钱就舍完了。汉武帝又派人到泰安知府的钱库里去拉，拉来了又舍。太阳偏西了，二十辆大车把泰安知府的钱全拉光了，可是山上的叫花子还是仁一群，俩一伙，密密麻麻，看不到头，望不到边。汉武帝往山上看，离山顶还很远，往山下看，才走了几里路。只好对那些叫花子说：“你们都回去吧，我今天没钱了，以后再给你们。”话音刚落，那些叫花子就不见了。

汉武帝到了山顶，跪在泰山奶奶面前磕头。突然，香台上的香烟组成了十四个字停在空中。汉武帝抬头看时，见是：“一人求神花万贯，人众如草废家园。”刚一看完，这些字就又变成了白烟，缭绕着向上浮去。汉武帝当时就惊呆了。当他下山的时候，见舍钱的地方一丛丛的草尖上顶着钱，一朵朵花儿托着钱，一棵棵树枝上挂着钱。汉武帝这才恍然大悟：因为自己挥霍钱财，百姓怨愤，所以，泰山奶奶才这样警告他。于是，他立即赶回京城，招募天下人才，治国安民，减轻赋税。还亲自到乡下犁地种田，不几年工夫，天下人就富裕起来了。

傅振海 搜集 整理

刘备传艺

[中国]

刘备入蜀的时候，蜀民端茶捧果夹道欢迎。刘备望着面黄肌瘦的众百姓，心中非常难受，暗暗自勉：入蜀后一定要以贤治国，使蜀民过上好日子。当他在马上低头摆手给夹道欢迎的人们致谢的时候，突然发现蜀民全是打着赤脚，忙问众人为啥不穿鞋。一位老人说：“苛政猛于虎，要粮又要布。无布把鞋做，只好赤脚走。”刘备听了那老人的话，手向南山一指说：“满山尽是草，何不打些草鞋穿？”众人言说不会。这时，刘备的心里非常难过，他想：初入蜀地，眼下虽不能扭转乾坤，使平民百姓过上好日子，何不把当年自己卖草鞋为生时学的一手技艺献给父老乡亲呢？刘备想到这里，翻身下马说：“俺刘备不才，少年家穷，以卖草鞋为生，倒学了一手打织草鞋的手艺，不妨给父老兄妹们打织几双，作为俺入蜀来对父老兄妹们的进见礼。”刘备说罢，袖子一挽走到山前抽出宝剑，以剑代镰割了一抱龙须草，坐在山石上织打起来。诸葛亮看主公给蜀民父老编织草鞋，自己也忙抓草学织。

刘备说：“军师雄才满腹，怎么也学打草鞋的小手艺？”诸葛亮说：

“主公惜民，臣等入蜀来不敢给百姓增添负担。今跟主公学打草鞋，再教会众将士，好人人动手，自理军鞋嘛！”

自此以后，蜀地的老百姓都学会了打草鞋穿。

杨东来 搜集 整理

芭蕉女血溅美人蕉

[中国]

隋炀帝是个荒淫无道的皇帝，为了南游寻欢作乐，就兴师动众，大动土木，挖了一条大运河，造了一只大龙船。每年春暖花开，他就坐着龙船顺河南下，浏览两岸风光，寻觅奇花异草。他每次南游，都要找民间美女给他拉纤。更可恨的是正当姐妹们给他用力拉纤之时，他悄悄把纤绳斩断，使得姐妹们猛不防地栽倒，有的竟滚下运河堤，摔进水中，他却站在龙船上拍手大笑。他每次南游，搅得运河两岸的百姓不安，人们恨透了，可是敢怒不敢言，谁也没办法。

运河岸边有个芭蕉园，芭蕉园里住着一个十四五岁的姑娘，她长得秀美漂亮，人们都叫她芭蕉女。这芭蕉女的爹爹给隋炀帝挖运河累死了，姐姐给隋炀帝龙船拉纤掉进河里淹死了。她对隋炀帝恨透了，决心为爹爹为姐姐报仇雪恨，刺杀隋炀帝，为运河两岸的乡亲们除害。她想，倘若芭蕉开出鲜艳的花，隋炀帝在龙船上看见时，必然要登岸来到这芭蕉园中。好伺机行刺。于是，她采牡丹、采芍药、采月季、采百合，给芭蕉传粉育蕾。也不知是哪种起了效，这一年，芭蕉开出了鲜红的花朵。乡亲们见了，都称是奇花，因为它为芭蕉女育出来的，人们就叫这种花为美人蕉。

芭蕉女望着美人蕉，一心盼着隋炀帝南游的龙船早日来到。一天，她站在运河岸上北望着，远远地听见鼓乐声传来时，赶忙准备，把一只磨得锋利的匕首藏在一棵又肥又鲜的美人蕉中，然后身穿绿，头戴红，打扮得如芙蓉出水，站在岸上，单等着龙船到来。

隋炀帝站在龙船上，观望着运河两岸的景致，当他看到芭蕉园红花鲜艳，岸边又站着个俊俏的美人时，动了心，忙让龙船靠岸，要登岸赏花。芭蕉女看龙船靠岸了，忙跪在岸上说道：“稟万岁，小民名叫芭蕉女，祖居芭蕉园中。今日万岁南巡之时，棵棵芭蕉竟开出了奇花，想来是托了万岁的洪福。请万岁进园赏花。”隋炀帝听着，心里象喝了蜂糖茶，喜眯眯地登上岸，叫芭蕉女搀着他进园赏花。隋炀帝越看越迷，越迷越爱看，东瞧瞧，西望望，信步向园中走去。当他走到那棵又肥又鲜的美人蕉跟前时，芭蕉女忽地抓起那把匕首，照着隋炀帝的前心狠狠刺去。谁知隋炀帝为防人行刺，龙袍内边有护心镜，锋利的匕首失去威力。隋炀帝受惊动怒，拔出天子宝剑，咬牙切齿，恶恨恨地向芭蕉女刺去。芭蕉女被刺身亡，热血飞溅，血雨洒在美人蕉花上。虽然芭蕉女行刺没有成功，但她的一腔热血染得美人蕉花更红更艳了。

杨东来 搜集 整理

李世民三请张古老

[中国]

大唐初年，边关告急的战报一夜五次飞到长安。唐王李世民火了，决定御驾亲征，他和元帅尉迟恭带了二十万大军奔东北边境开来了。

谁不知道日抢三关、夜夺八寨的黑脸大帅尉迟恭，打仗那真有万夫不挡之勇，可就是天生霹雳火的脾气。本来这行军就紧得风吹一溜烟，可他还三下急行令，恨不得日夜连轴转。

这会儿正是夏初的天气，老天爷的脸说变就变。眼看离北边的燕山还有百八十里了，忽然天上乌云密布，跟那黑锅底似的。“咔嚓——”一声雷响，下起瓢泼大雨来，大道上拖泥带水，队伍人困马乏。走不了啦，只好就地扎营，盼那日头早点出来好行军。谁知这雨没完没了，一下就是十来天，可把唐军窝住啦！李世民、尉迟恭愁得不得了。军营里的粮草眼看要光啦，后边的粮草车还没影哪。这二十万人出征，扯地连天，人吃马喂的，可不是闹着玩呀！尉迟恭一连气下了十道令箭去催粮草，可回来人报告说，半路河里都涨满了水，粮车被阻，难以通过。你说要命不要命！

远水解不了近渴啦。大雨刚一停，尉迟恭就派人到附近征调，谁知老百姓受够了兵抢马夺，见当兵的就躲。尉迟恭没办法了，只好到李世民那儿去请旨。

李世民也折腾得几宿没合眼了，听了尉迟恭的禀报，他沉思了一下说：“不要派人了，咱们一起去！”

李世民、尉迟恭和几个谋士便装出了军营，转过了几个土岗子来到一个村里。老百姓都以为他们是做买卖的，没人再躲。他们刚要找人询问，忽然土岗子前边传来一片孩子的喧闹声：

唐王，唐王。
打仗缺粮。
计算不周，
愁坏了心肠。

尉迟恭听见这儿歌就火了：“这都是村里的刁民成心跟万岁作对，等我拿他几个来！”他这一喊，象半空打了个响雷，把孩子们全吓跑了。

“慢着！”李世民一把拉住了尉迟恭：“儿歌不会轻易出，村里说不定会有高贤，咱们不妨登门去请教！”

“这？”

他们正说着，过来几个扛犁的庄稼人，上前一问，几个人都乐了：“这儿哪有什么高贤哪！”他们上下打量了唐王等人说道：“看你们几位老客远道而来吧？还不知道我们这里的事情。在这方圆左右，谁有难事都问张古老。张古老脾气古怪心眼好，你们有什么难事去问他吧！”

“他住哪里？”

“北边的后骆驼港！”

唐王大喜，要尉迟恭赶回军营，备厚礼去请张古老。

尉迟恭嘴上领旨，心里满肚子不高兴：“一个乡巴佬，也至于这么大举动。”他回到军营，派兵士拿大令去传。谁知去了一个时辰，兵士独自回来了，说张古老不肯来。尉迟恭火冒三丈：“我去把他绑来！”说着，骑上乌骓马就奔后骆驼港去了。

李世民听说尉迟恭去拿张古老，知道糟了，急忙赶到大帐，见尉迟恭垂头丧气地回来了，就问：

“你请的人哪？”

“早没影了，要是找到他，非把他……”

“住口！二十万军马困在此地，你却任意胡来。叫兵士备马，你随我去赔礼！”

唐王一行人直奔骆驼港而来，可到了张古老的住处，还是不见人影，问遍了村里人都摇头说不知道。

尉迟恭说：“你看，万岁来了他也走，我看还是另想办法吧！”

“不，请人要有诚心，刘玄德能三顾，咱们不能三请吗？只要能找条生路，来十趟八趟也值得！”

尉迟恭笑着说：“刘玄德请的是能人诸葛亮，主公请的是乡下老头，值得吗？”

“休再多言，明日再来！我就不信诚心打不动张古老！”

谁知又连来了两天，张古老的门上还是挂锁无人。尉迟恭埋怨道：“我看这张古老根本就没什么能耐，成心躲我们呢！”

李世市长叹一声：“看来天不助我这无道之人，难道只有退兵不成！”

晚上，李世民闷闷不乐地在帐内召集各营将官商议计策。众将领互相看看，都摇了摇头，帐子里沉闷无声。

正在这时，忽然军士进来禀报：“启禀万岁，帐外来了一个老汉，自称是张古老，要见万岁和元帅！”

“哎呀，来得好哇！”李世民惊喜万分：“众位爱卿，快快出迎！”

帐外，月光下站着一位白发长须的老者。他见了李世民，慌忙参拜：“老汉我是个乡下老朽，却蒙万岁几次到寒舍，心里实在不忍呀！”

尉迟恭心里好恼：“这个乡巴佬，果真古怪透了。三次请你你不来，今天又自己找上门来，实在是魔气呀！”

李世民连忙给老人让了座，把北征遇雨缺粮的事说了一遍，求父老们想想办法。

张古老说道：“万岁为国为民的一片心意，百姓已经知晓了。只是眼下麦子未熟，乡亲们家中存粮又不多，即使全部征来，也不够用呀！”

“唔，原来这样，那就只有退兵了吗？”

“不！”张古老站了起来：“老汉今天就是为此事来的。要解决这二十万军马的粮草，除非前面河套中那千顷沙滩！”

“沙滩？”众人迷惑地望着张古老：“这沙滩寸草不生呀！”

“不，有种鸡鸣谷，只要水分适量，专能在这沙中生长。这谷子据说还是神农氏见这一带多沙地而留下的。这谷子，晚上播下，明日鸡鸣天亮就能发芽，正午就可结穗，所以叫鸡鸣谷。因秧苗矮小，收成少，种的不多了。万岁如果将千顷沙滩播下，三两日之内就可解这危难！”

“噢，有这样的神谷？只是谷种从何而来呢？”

“老汉我均已备齐，万岁不必担心。”

“好哇！还有这耨耩之物一夜能备齐吗？”

“万岁，你来看！”张古老说着，领着李世民和众将出了军营。走出不远，就听前面一片喧闹声。月光下，一片黑压压的人群。扛着耨耩、曲辕犁，牵着牲畜的人还不断从四面八方涌来。张古老指指人群道：“老汉得知万岁亲征抗敌，三日来走遍了四乡，邀集众乡亲今晚在此相聚。只要军令一下，立刻就可下种。”

众人听了张古老的话，又惊又喜，李世民更是激动万分：“边陲父老之情，理当重谢，老丈更应加封呀！”

“不，不！”张古老摆摆手：“百姓只盼有个圣明之主，能使我们安居乐业，别无他求呀！”

尉迟恭不解地问道：“老丈既然有此鸡鸣谷，为何让它拖到今日呢？”

张古老摸摸胡须笑了：“将军还不知道这鸡鸣谷，地干不生，水旺不长，必须在雨后三日方可下种。我如果在三日前拿来给将军，将军心急如火，必定立即下种，那岂不误了大事了吗？万岁、元帅，快快传令吧，不可再耽误了。老汉我告辞了。”说完，转身走去。

望着老汉的背影，尉迟恭想起了当初的莽撞，心中十分懊悔。他急忙传令各营将士前去帮助百姓们播撒鸡鸣谷。三军和百姓一齐动手，一夜之间全部播种完毕。

到了鸡鸣天亮，沙滩上果然一片葱绿。时间到了正午，千顷谷地，一片金黄。众人高兴地说：“真是神谷啊！”

谷子收割了，士气大振，李世民和尉迟恭下令一鼓作气，继续进兵，不久把敌兵打败了。边境上从此安定下来，鸡鸣谷的故事也传到了如今。

尹俊如 搜集 整理

松 鞭

[中国]

传说唐太宗李世民得天下之前，就是武有武功，文有文才。他武能挥舞松鞭，东征西杀；文能手握狼毫，应用自如。什么叫松鞭？松鞭是一种马鞭。古时候赶马有用竹鞭、兽皮鞭的，但还没有用松鞭的。据说用松鞭还是从唐太宗开始的。

有一年，李世民在河北、山东一带转战，最后到了泰山脚下。他手上用的一根兽皮鞭已经磨得不象样子了。那时候，泰山的松树多得出奇，黑压压，密层层，好大一片。李世民牵着马，走进了松树林，这林子又深又黑，林子密的地方，上不见天，下不见地，伸手不见五指；稀的地方，也只能透进一丝阳光，照亮一点影子。

李世民走呀走的，走到一座小庙前，庙门上面有一块竖匾，上写“姜子牙庙”四个大字。李世民把马拴好，刚想在庙前台阶上坐下来歇歇脚，就听见庙后有“呼呼”的声音，越来越响。李世民绕到庙后一看，只见一位老道士，手里拿着一把不知名的武器，前挡后推，左翻右滚，舞成一团，真是水泼不进，土洒不着。李世民不由得喊起好来。老道士听到有人喊好，连忙收住武器，掉头一望，见是一位将军，打量一番后，就问：“您莫非就是李将军吗？”李世民非常惊讶，急忙问道：“不知真君 怎么知道贱名的。”

老道士说：“前几天就听说您带了兵马就要来到泰山脚下，今天看见您这副打扮，一猜就中了。”

李世民听了更加敬佩，就和道人交谈起来。李世民问道：“我看真君学识过人，法力无边，我东剿西杀，戎马半生，不知何时才能平息战乱，统一中华。”老道士说：“浑身豹子胆，文才武功奇，高山驰骏马，双脚有地基，我看是胜利在望啊！”

李世民听罢，单膝跪下说：“但愿如真君所说，只是我交锋打仗，缺少称心如意的兵器，刚才看见真君使的不知什么兵刃，能否借我一用？”老道士听了以后哈哈大笑：“那不是什么兵器，不过对你还是有用的。”随手就把那件兵器捡起来送到李世民面前。李世民一看，原来是一根松树枝，只是经过老道士精心修理，细心包扎，倒真象一件兵器。不大不小，不长不短，不粗不细，前面还有根枝又微微向上翘，不但用起来合适，而且看起来漂亮。

李世民问：“不知有什么用处？”老道士说：“您不是没有马鞭吗？这根松树枝正好当马鞭用，挥舞起来既有威风，又有神力，前面翘头处叫一尺毛，赶起马来还有响声，你如欢喜就送给你吧。”老道士停了一下，又跑到后面书房里拿来一支狼毫笔，递给李世民说：“还有一件宝，也是你需要的，这叫做马上青松鞭，马下狼毫笔，上马打天下，下马治社稷，两者都不可少啊！”

打这以后，李世民左手舞松鞭，右手挥狼毫，马走如飞，笔行如蛇，打了不少胜仗，终于得了天下，又治了天下。

李世民得了天下以后，为了纪念松鞭的功绩，用雕花精细的金制长盒把它装了起来。临死的时候，他曾经要他的儿子李治把他心爱的王羲之的《兰

真君，又叫真人，是对道士的尊称。

亭碑帖》给他殉葬，听说金盒装的松鞭，也和他的尸体一起埋在墓里了。

郭维庚 搜集 整理

不记旧仇选人才

[中国]

唐太宗李世民刚即位的时候，有人告发魏徵，说他在当初李世民同兄弟间争权争夺到你死我活地步的时候，曾多次劝说李建成早定计划下手杀害李世民。李世民听了，立刻派人把魏徵找来，板起脸问他说：“你为什么要在我们兄弟中挑拨离间？”魏徵面不改色，很从容地说：“太子（李建成）如听我的话，不会遭今天杀身之祸。”太宗非常佩服他的胆识和忠诚，认为魏徵是个贤才，不仅没生气，反而把魏徵提拔为谏议大夫，后来直至丞相。另外，还选用了一批李建成、李元吉手下的人做官。原来跟随李世民的官员都不服气，背后嘀咕说：“我们跟随秦王多少年，现在他当了皇上封官拜爵，反而让仇人先沾了光，这算什么规矩？”宰相房玄龄把这番话告诉了唐太宗，唐太宗笑着说：“朝廷设置官员，为的是治理国家，应该选拔贤才，怎么能拿老关系来作选人的标准呢？如果新来的人有才能，老的没有才能，就不能排斥新的，任用老的啊！”

刘泉山 搜集整理

魏徵（580—643），字玄成，馆陶（今属河北）人，唐初政治家。

赵匡胤救京娘

[中国]

唐朝末年，赵匡胤 谋反，全家株连，被满门抄斩，匡胤外逃，他的叔父也逃到湖广汉阳的“左德禅寺”内当了长老和尚。这“左德禅寺”处偏僻地带，经常有江洋大盗出入。赵匡胤听说叔父在“左德禅寺”，便来到这里逃难。有一天，匡胤外出归来，刚进庙门，听到寺内雷祖殿附近有女子的啼哭声，他心想：“这庙门中哪来女子啼哭，定是我叔父行为不轨。”气冲冲来到禅房，抽出宝剑，踢开了门，进去一看，匡胤愣住了，原来，叔父也被绳捆索绑，忙上前松绑，问情由，才知是一伙江洋大盗抢来一女子，关在雷神殿旁的“雷神洞”内。赵匡胤非常气愤，由叔父带路，手掌红灯来到“雷神洞”，用剑砍断门锁，进入洞内。那女子惊恐万分，匡胤边松绑边说明原由。女子感恩不尽，她说自己姓赵名京娘，陕西人氏，投亲途中遇见贼人被他们掠进庙内。这时洞外一阵喧哗，原来是江洋大盗又转来了。匡胤让叔父保护京娘，自己手持宝剑出洞，一口气将六个强盗砍死。赵京娘感激匡胤救命之恩，二人结为兄妹。次日，赵匡胤扶京娘上马，自己在前步行，两个人用一根金线相牵，一路历尽风霜，终于将京娘送到家中。

安光耀 杨友成 搜集整理

赵匡胤打滚

[中国]

宋朝的开国皇帝赵匡胤，当他还是一员武将的时候，使一条青龙宝棍，打遍天下，真可谓名扬四海、威震八方的好汉。传说这样一条英雄好汉，曾因一文钱逼得他就地打滚。

事情是这样的：有一次，赵匡胤领兵打仗，因寡不敌众，吃了败仗。他单身匹马冲出重围，跑了一段路程，只觉得又饥又渴，肚里咕咕直叫。想弄点什么吃的，又偏偏前不邻村，后不靠店。没办法，只好拖着青龙宝棍，没精打采地骑在马上往前走。

他走啊，走阿，走了好远，仍不见一个人影儿。赵匡胤心想：好家伙，难道今天要饿死不成？就在他眼睛发花、恍恍惚惚将要栽下马来时，突然前面出现一个黑点，定睛一看，象是一个棚子。于是他打起精神，拍马赶去。黑点越来越近，果然不错，是一个看瓜的棚子，棚子前边是一片青绿青绿的西瓜地。满地的大西瓜，使他顿时流出了口水。他翻身下马，掂着那条青龙宝棍，来到瓜棚旁边，正要开口让拿瓜来时，一摸口袋，竟连一文钱也没有。怎么办呢？继续赶路吧，怕是再也支持不住了；说明没钱吧，又觉有失自己的身份。他在瓜地边转过来，走过去，也没有想出啥好办法来。停了一会儿，他想了一个混帐的办法：到瓜棚只管让称瓜吃。吃罢，如果卖瓜人要的价钱贵，就吓唬一顿，骑马便走。主意拿定，他就三步并作两步进了瓜棚。只见瓜棚下坐着一位胡须雪白、面容慈祥的看瓜老人。赵匡胤粗声粗气地说：“老头子，拿瓜来吃！”看瓜老人急忙站起来笑着说：“军爷请坐，我去给您挑瓜。”老人说着进地挑了一个大西瓜，抱到赵匡胤面前，说：“军爷，请吃吧！”

赵匡胤虽说饥渴得很，恨不能一口把西瓜吃掉，但又怕卖瓜的人瞧不起自己，就强鼓起肚皮子说：“我又不白吃你的，怎么不称一称？”老人听他这样说，就过了秤。称罢用刀切开，拱手递到赵匡胤面前。赵匡胤狼吞虎咽地大吃起来。老人蹲在旁边也不答话，一边叭嗒叭嗒地抽着旱烟，一边瞧着赵匡胤吃瓜。

不一会儿，赵匡胤把一个十斤重的大西瓜吃个净光，他用手抹了抹嘴，对着老人瓮声瓮气地说：“这瓜多钱一斤？”边说边在心里合算：他就是说个公道价钱，也要说他瓜贵，有意讹人，吓唬几句，便扬长而去。卖瓜的老人看出了他的用心，笑着说：“军爷，自己的瓜，过路人口渴了吃个瓜，从来是不要钱的。”

“胡说！你是有意小看人，难道说我给不起你的瓜钱吗？”赵匡胤说着还故意拍了拍自己的口袋。

“如果军爷真的过意不去，那就按别人吃瓜的价钱，一文钱十斤吧。”老人慢慢地说了一句。

这一下可把赵匡胤给难住了。人家不要钱，自己硬要给；价钱又极便宜，可该怎么办呢？他下意识地又摸了摸口袋，依然是没有分文。此时，赵匡胤脸红了，汗珠也从鬓角上沁了出来。卖瓜的老人不卑不亢地在等着接钱。赵匡胤服软了，走上前去哀求道：“老伯伯，我忘了带钱，你有什么活让我干干，顶瓜钱好吗？”

卖瓜老人轻蔑地瞟他一眼，说：“年轻人，你一来我就看出你饥渴难忍，而又空无一文。可你又装腔作势、出言不逊。如果你真有悔改之意，就请你在地下打个滚儿顶瓜钱吧。”

赵匡胤无奈，只好在地下打了个滚儿，红脖子涨脸地上了马。一路上，他不住地长叹：“哎，真是一文钱逼死英雄汉哪！”

张 臻 李 献 搜集整理

无仁 携李

[中国]

传说扬州失守，康王只身逃难走江南，一路上他被金兵追着，走走躲躲，躲躲走走，多时才逃到临安。

一天他沿着古驿道，走马来到一座大禅寺的山门口，抬起头来一看，只见山门上方写着“净相禅寺”四个宋楷大字。他一路上走得口渴了，便跳下马背，把马拴在山门口的旗杆石上，想到寺院里去讨口茶水来喝。但这乱世年成，香火断绝，山门紧闭，走不进去。他只得沿着绛红色的寺院围墙，朝西面走去，想到边门口去碰碰运气。这时候，一股浓郁的酒酿香味迎面扑来。他抬头一看，只见寺墙的琉璃脊上，有一丫青枝绿叶，上面结着一个紫红色的佳果，已被飞鸟啄去了一半，汁水滴得象在哭泣流泪。酒酿一般的香味就是从这佳果上面发出来的。

“啊！这不是天下闻名的禾城携李嘛。”康王打定主意，进寺以后，不再讨茶要水，而要向禅寺法师买一斤携李来吃吃。正在这时，猛听得寺院里厢发出嘎啦一声响，又在寺墙脊上的一丫青枝绿叶，随声也往里倒下去了。康王抢步进门，只见一位净相法师手中拿着一把柴锯，把偌大的一丫携李树锯落在地上了。

“啊，把这样好的珍奇果树锯掉了，多么可惜！”

“当今天子把大宋的江山都舍得锯掉一半，你怎么不去可惜他，倒来可惜我？”

康王被和尚说得无话可对。净相法师骂了一歇，擦擦头上的汗水，问康王：“您是谁？”

“正是你所指责的人。”

“啊，皇上！您怎么到了这儿？”

“逃难路过此地名”

接下来，康王就把一路上逃难的情景讲给了和尚听，最后要求买携李给他吃。

净相法师立即爬上树摘下四枚携李来献给康王，又说：“这四枚珍果谨表我们净相禅寺东、南、西、北四房佛门教徒的爱国心意，敬献圣上。愿圣上挑起天下兴亡的重任，抗金复国。”

康王辞别了净相法师，在马背上甜甜地吃起携李来了。他吃到净相寺至竹田里中间的一座石桥上，便把四枚携李给吃光了。这时，只有第四枚携李的皮和核还捏在他的手里。可是这携李实在太好吃了，康王想：如果回转去再弄几枚来吃吃，该是多好啊！但是他想到那净相寺的和尚是个厉害的人，回转去生怕又要受他指责，也就罢了。无意中他把手中已吮吸过的那枚携李塞进口里去咀嚼了起来，嚼着嚼着，把个核咬开了，连核仁也给吃掉了。据说，真正的净相寺携李从此就再也不生核仁了。

徐俊其 搜集整理

宋高宗（1107—1187）赵构，南宋皇帝，1127—1162年在位。初封康王。徽、钦二宗被俘后在南京（今河南商丘）即位，南迁扬州，继又渡江南下，建都临安（今杭州）。

携（zuì 最）李：李子的一个品种，果实皮鲜红，汁多味甜，以浙江桐乡出产的最著名。

臂上的猎鹰

[中国]

自从铁木真当了蒙古部落可汗以后，本部的元老、守旧派人物扎木合对他就仇恨起来，唯恐削弱本部族的割据势力。

这一年，初秋的一天，成吉思汗臂托猎鹰，身跨骏马，肩背双弓，鞍挂四个箭囊，和箭筒士们出猎到了孛尔罕山。这个消息象风一样传到了扎木合耳里。扎木合猴眼一闭，鼠眉一挑，一连想了三计，最后定下一计，得意地大笑了三声。他命令奴仆在成吉思汗狩猎的归途中，设下一个漂亮的雕花帐篷。帐篷里挖了一个很深的陷阱，陷阱里插满了枪尖。然后，在井口装上黄羊窖的陷板。陷板上铺上地毯，毯子上摆上茶桌，桌上摆满茶点、美酒、乳品、肉类。扎木合妄图假借祭盟日，让成吉思汗掉到陷阱里。

十几年前，扎木合与成吉思汗（铁木真）在这里拜过义兄弟。扎木合知道，成吉思汗是个义深似海、盟重如山的人，在这里祭盟，定不会产生疑心。扎木合心里想：没有长杆子，套不住大狼；没有好陷阱，抓不住黄羊。想着，想着，得意地自饮起来。

说也凑巧，成吉思汗带着箭筒士，臂托猎鹰，在狩猎归途中正从这里路过。扎木合见成吉思汗过来了，假惺惺地走出帐篷，手端银盘，盘里放着斟满酒的两个盘子，跪拜于铺在地面的金鞍上，向天“发酒”后，祷告着说：“上苍可知，铁木真与我誓盟此地，兄弟友情高于山峰……”成吉思汗听到扎木合的祷辞，想起了幼时结拜兄弟的故情，立即翻下马背，一同参加了祭盟，流着眼泪跟扎木合走进了帐篷。

扎木合对成吉思汗说：“忘了吗？我的兄弟！你赠给我的灌铜碑石和钻孔鸣镝，至今还在我的手里。来，入席，请上座饮酒。”成吉思汗被这一举动感动了。可是，当他走近茶桌的时候，肩上的猎鹰突然飞下来，落在地毯上，只见一只小鼠嗖一下钻进了地里。扎木合的鼻尖冒汗了，赶紧用刀子割块肉给猎鹰丢去。成吉思汗早已看清楚了黑格隆冬的陷阱，更知道那只小鼠钻进了陷阱。

这时候，成吉思汗异常镇静。他大大方方地摘下帽子，恭恭敬敬地对扎木合说：“记得三次誓盟于此，结为义兄弟；今又重祭盟日，深感于怀。此处可封圣地，应立敖包为念。”

扎木合连说：“好，好，好，可汗有言，立下金碑，可千古留念！”

成吉思汗道：“你是长兄，当坐上席。”说着，推他入座，只听得噗噜一声，扎木合陷进了深阱，传出了一声声的哀叫，就象悲鸣的罕达罕一样。

成吉思汗觉得让扎木合就这样死去，不足以警教他人。于是唤左右侍从把扎木合救了出来。扎木合闭着眼睛，不敢瞅一眼成吉思汗，被枪尖扎烂的后背，流着黑血，又腥又臭。

成吉思汗没再说话，臂上架起猎鹰，跨上鞍马，带着箭筒士直向自己的金帐奔去。

由于猎鹰立了大功，救了自己一命，成吉思汗更加宠爱它了，常把一些勇士比作他臂上的鹰。从此，蒙古人更喜爱鹰了，也愿意叫鹰的名字。

苏赫巴鲁 搜集整理

军令如山

[中国]

铁木真从十八岁开始，草青十次，草黄十回，经十年浴血奋战，才统一了大大小小的蒙古部落。橡皮口袋里顶撞的牛角归顺了；象风暴以后惊炸的牧马归群了。这十年，铁木真是‘夜不投宿，昼不下鞍’，不知磨碎了几架马鞍，磨烂了多少鞍垫。十张牛皮的弓弦用尽了，十车冶制的箭头用光了；腰刀磨没了刃，长枪扎秃了尖儿。终于在他二十七岁这一年，蒙古部落大小头领，推戴他为可汗，誉称成吉思汗。

不久，塔塔尔部落的大将曲薛武率领大队人马来征伐成吉思汗。交战前，成吉思汗检阅了自己的队伍。

这一天，成吉思汗带着左右将军，登上巍峨的孛儿罕山。在半山腰升起黑色的军旗，捶动几十面战鼓。阅兵开始了，弓箭队排成方阵行进，长枪队列成横排行进，大刀队列成竖排前进。接着，赛马、射箭、比武开始了。

比赛完毕，成吉思汗对大家讲道：

“只有磨尽马蹄的人，才能走到天边，只有磨尽刀刃的人，才能压倒敌人。怕血的人，最后流的是血；怕箭的人，最后招的是箭。但军令如山，军纪似铁，切切不能忘记。缴获的归公，隐私者处死！”

说着，塔塔尔部的鼓声、蹄声已经近了，双方开始交战，一打就是三天。

白天，太阳吓青了圆脸；
夜里，月亮溅上了血斑。
双方的战马咬破了鼻子，
双方的箭矢顶在天边。
长矛扎成了秃柄，
大刀吹成了碎片。
杀得苍天险些倾倒，
杀得大地险些塌陷。

杀得塔塔尔部落只剩一半，杀得曲薛武瞎了一只眼。曲薛武无奈，就施展诡计。一天中午，杀累的双方暂作小息，塔塔尔部大将曲薛武突然率领人马败走了。成吉思汗就派一部分兵马去追。在追击中，他们发现一片马蹄窝里撒满了闪光的碎银，这些碎银牵动了一些将士的私心。于是，有些将士在尘埃中下马拣起碎银，揣进私囊。这时，狡猾的曲薛武乘机突然冲回来，挽救了败局。

成吉思汗听说中了奸计，派出一千名近卫箭筒士，才赶跑了塔塔尔部的曲薛武。当晚成吉思汗赶回自己的金帐，感到心口阵阵作痛。他叫来左手将军木华黎，追问败阵的详细经过。当成吉思汗知道有人弃枪拣银的时候，咬碎了一颗牙，折断了一把剑。

当成吉思汗知道第一个下马的就是他的叔爷，第一个往口袋装碎银的就是他的堂弟的时候，气得手中的断剑落了地，他打了自己一个耳光说：“将二人带来问罪！”

不多时，两个箭筒士将成吉思汗的叔爷、堂弟押进金帐。

成吉思汗拔出宝剑向苍天、远祖祈祷说：

请苍天宽恕，
请远祖知情。
不是我愿意自残骨肉，
是军纪不容。
愿苍天达理，
愿远祖同情；
不是我非砍九指不可，
是民心不容。

祈祷完毕，成吉思汗握着宝剑对叔爷、堂弟说：“对不起，我只能拿你们的头才能换回军心，才能打出铁的纪律！”说罢就要处斩。

这时候，木华黎跪下求告说：“斩就斩我吧，英明的可汗！是我指挥无方，才破坏了圣主的金律。”成吉思汗看在木华黎的面子上，才免去二人的死刑。但是，当即宣布将二人削职为民，罚为牧马奴，终身不再加封。

从那以后，成吉思汗的金律神圣不可侵犯。从此威严的军令如山，不可动摇。

苏赫巴鲁 搜集整理

朱元璋寻访常遇春

[中国]

元朝末年，连年灾荒，加上赋役多如牛毛，弄得人民痛苦不堪，怨声载道。这时，各地烽烟四起，天下已经大乱。朱元璋见元朝这样腐败，就立志把它消灭，夺取天下。有道是：“三军易得，一将难求”嘛！所以，朱元璋带了军师刘伯温和武将胡大海四处奔走，暗暗寻访大将，以便时机成熟，马上动手。

一天，他们三人来到浙江嵯(sh ng)县境内，一走两走，来到了苍岩边的小江桥畔。朱元璋见桥墩里搁着件黑呼呼的东西，就叫了起来：“呀！那是什么？”胡大海下去把它捞起来一看：“呵，还是一只鞋呢！”刘伯温忙快步上前：“是呀！这鞋那么长，唷！它还是鸡葛屯 打的呢！看来这人定非寻常之辈。”朱元璋高兴地说：“对呀！那个人要穿这么大的鞋，必定力大无比，说不定还是个栋梁之材呢。快！我们赶快寻访。”于是，三个人一忽儿东村进，一忽儿西庄出，一会儿访山农，一会儿问渔民，但一时仍没有着落。

有一天，他们翻过七条岭，绕过八个岗，来到了一个小山村。朱元璋叫刘伯温去向村边的一户人家求宿，那屋主人说：“老弟，我家有间小屋，本来倒可将就住下，只是家里没有这许多蚊帐，屋后就是竹园，蚊虫特多，恐怕委屈你们……”这时，朱元璋高声说：“不要紧！我老朱在此住宿，叫蚊虫去叮竹好了。”就这样，他们三人，白天出去访问，夜里住在他家。这样接连宿了八夜。

在这八天里，他们就以这个山村为中心，到四面八方去细心查访。他们从一个樵夫那里证实：这里不远处确有一个高大魁梧、力大无穷的能人，那个人一餐要吃一斗米饭呢。还有个人讲得尤其活灵活现，说他有次去砍柴，亲眼看到了那个人，在用石捣臼 庠[h]水。问他是怎么回事？他说他看到这小水潭里有两条大鲫鱼，想捉回去给他母亲吃。问他是哪里人？叫啥名字？他说是“秤柱坑”人，叫“常遇春”。

朱元璋一听，高兴极了，忙带刘、胡二人，攀山越岭而去。走了好半天，但见山越来越陡，树越来越茂，不多时，见前面半山岬 里，有几间竹椽草屋，并有一个小道地 ，台门虚掩着。胡大海上去将门一推，突然“呼”的一声，跳出两只斑斓大虎，张着血盆大嘴，朝他步步逼来。吓得他张口瞪目，忙拿门担要打。朱元璋一见，忙上前喝道：“孽畜！我老朱在此，休得无礼！到山里去玩吧！”这真是“卤水点豆腐，一物降一物”，那老虎被朱元璋一喝，马上伏在地上，驯服得象绵羊一般，接着就自去了。三人进得屋来，但见草屋虽小，却井井有条。这时，只听屋里有人问道：“春！谁和你一道来了？”一看，原来里面坐着一个双目失明的老太婆，朱元璋忙上前：“老大娘！是我们来了。”老太婆却大吃一惊：“啊！你们是谁？你们是怎么进来的啊？”

鸡葛屯(tun)一种野草，可编草鞋。

石捣臼：石头制作的舂米器具。

岬(ào)：方言，山间平地。

道地：方言，院子、天井的意思。

她想，自己和儿子逃难到这里，一晃已有好几年；自从自己双目失明之后，为了看好家，她儿子特地到山里活捉了两只老虎，把它养起来管门，从此就没有一个外人进来过。怎么今天有人能进来呢？朱元璋恭敬地说：“老大娘！门口的那东西见了我们摇头甩尾巴地蛮客气呢！如今我叫它们出去玩一会。”老大娘晓得这几个不是寻常之人，忙客气地请他们坐下，问他们三人到此山窝做啥？于是，朱元璋就向她详细地讲述了天下大势，讲明这次出来就是来访问贤求士，要她答应常遇春一道出去打天下。常母听了这番言语，既是高兴，又是担心。高兴的是有人出来消灭元朝，统一中国，她儿子可以干番轰轰烈烈的事业。担心的是自己年迈失明，这一来生活不便，何况他儿子又是个孝子，一定不肯出去的。这怎么办呢？急得她坐立不安。但常母经过慎重思考之后，觉得还是应该让儿子出去。就对朱元璋等三人说：“我春儿性情鲁莽，为了说服他，老身倒有个主意，不知使得使不得？”刘伯温忙说：“什么好主意？”

常母说道：“我儿归来，你就说是我失散多年的弟弟好了……”话音未落，屋外边果然响起了沉雷般的响声：“妈！怎么啦？两只山猫呢？”朱元璋一望，只见常遇春身高一丈，方面大耳，熊腰虎背，气宇轩昂，心中大喜，忙上前去打了一躬。可常遇春一见三人，也大吃一惊：“啊！我道山猫怎么不见？原是你们搞的鬼。呸！你们是哪里来的山神野鬼？敢到太岁头上动土；赔我山猫，不然，休想出门一步！”说罢挽袖捋拳，就要动手。常母忙喝道：“春！不要无礼！你道他们是谁？喏！这是你的娘舅！唉！我们姐弟被元兵冲散已二十来年了。快来见礼。”常遇春忙过来向刘伯温陪礼。接着，刘伯温就从朝廷到百姓，从天文到地理，山南海北地谈了起来。常遇春虽赞同改朝换代，夺取天下，但他说：“我妈已年过七旬，又是双目失明，尽管有处安身，小可眼前确是无法分身。且待我妈百年之后，我一定同来共举大事。”这时，常母晓得儿子的脾气，就说：“春，你另外别无亲人，日后你一定要听娘舅的话。春！客人远道而来，家里没什么小菜，快去弄点山货回来再说。”常遇春连声说是，就向三人拱拱手。接着，往外一纵，转眼不见了。把胡大海也惊得直瞪双眼。这时，常母庄重地理理双鬓对朱元璋说：“好！我就把春儿交给你们了。不过，要他如今就去，还得想个办法才行。我看只要如此如此……不过，这要委屈你们一下。”他们三人听了，都觉得是个好办法，就按照常母出的主意，故意装成被反绑在屋外的大树上。

等他们三人伪装好后，常母又一一查过，然后，就摸进后面那间草屋。但不多久，猛听得“啪”的一声，接着就有浓烟喷出，霎时火光冲天。朱元璋想不到有这一下，急得似乱箭攒心，但又动弹不得。这时候，只见常遇春左手挟着一头野牛，右手拎着两只野猪，攀山越涧而来，后面跟着两只简直象猎狗似的管门老虎。他一见火光，猛地惊呆了，忙把野物一抛，狂奔而来。老远连声高喊：“妈！天呀！我的妈呀！”当他从火堆中寻出他妈尚未烧尽的尸体时，忙跪在地下，抱尸号啕大哭。

这时，刘伯温流着眼泪对朱元璋说：“常母真是位识时的良母，为了解除儿子后顾之忧，竟自焚而去，真是巾帼英烈啊！”

朱元璋连连点头说：“是呀！日后我老朱如坐龙庭，一定要好好册封这位深明大义的良母呢！”

常遇春呢，开始也曾怀疑这是三个远方来客所为，但当他怒气冲冲地找到三人时，却发现他们都被反绑在树上，忙问：“这是怎么回事？”于是，

刘伯温就按常母的交待讲了起来：“你出门不久，突然闯进一大批元兵，一见我们三人，就拉我们到道地里盘查去了。据说一个当官的逼你妈交出十只鸡，你妈求告说真的没有，可那些狗贼们蛮不讲理，伸手一已掌，将你妈打倒在地。当我们三人赶过来和他们评理时，这班野兽仗着人多势众，反把我们团团围住，硬把我们反绑起来，说我们多管闲事，要活活俄死我们呢！后来这伙贼人就把你妈妈活活地烧死了，唉！这世道还是人过的吗？如今，你已被元兵害得家破人亡，又无后顾之忧，就安心跟我们打天下去吧！”朱元璋接着说：“是呀！你妈不是讲过，叫你听娘舅的话嘛！如今国恨家仇，都逼着你造反，你就跟我们一道走吧！”

就这样，常遇春一心一意地跟随朱元璋南征北战，转战全国，当上了大将，后来成为明朝一个赫赫有名的开国元勋。

张继舜 搜集整理

献袍桥

[中国]

一次，朱元璋率领农民起义军从金华来到兰溪县樟林村，官兵们列队在村前的草地上，朱元璋站在队伍前对大家进行军纪教育。他正讲着，突然雷声隆隆，乌云四起，一场滂沱大雨从天上倒下来，把每个人都浇得透湿。卫兵们急忙请朱元璋进营避雨，可是他仍然骑在马背上，端坐不动，并对卫兵说：“我们起兵的目的，是为了把众百姓从苦难中拯救出来，只要能达到这个目的，我赴汤蹈火，在所不辞，淋点雨算得了什么呢！何况现在正在讲军纪，这是今后最要紧的事情，决不可因雨而停下来。”接着，朱元璋挥动他那有力的大手，用更加宏亮的声音继续演讲，虽然浑身上下都被雨水浇透，但他全然不顾。

义军官兵们被朱元璋镇静的神态所感染，都专心一致地听他讲军纪，一个个竟忘了自己是站在滂沱大雨之中。

演讲完毕，阵雨已停，太阳又高挂在空中，朱元璋脱下战袍，把它晒在近处的一个小石桥上。后来，朱元璋当上明太祖，当地人们为了纪念他，就把这条小石桥取名为“献袍桥”。

诸葛佩 搜集整理

冠多发乱

[中国]

朱元璋在南京登基，建立了明朝，就准备封赏功臣、亲属、亲戚和朋友。功臣有数、亲朋无数，沾亲带故的都算上，那真是多如牛毛。要是都封，那才真叫“獾咬刺猬——无处下嘴”哩。朱元璋为了此事心中闷闷不乐。

一天，刘伯温走进皇宫，对朱元璋说：

“陛下，这两天，您郁郁寡欢；今日万里无云好晴天，何不出去遛遛，散散愁呢？”

“好唉！”

于是，两人换了便服，就出了皇宫。走了一段路，朱元璋向刘伯温问道：

“军师，哪里最繁华热闹？”

“城隍庙。”

“走，上城隍庙。”

城隍庙果然热闹。进了庙，朱元璋便看到大殿西侧粉墙下，围着一群人，正在瞧着墙上一幅画，议论纷纷。

朱元璋和刘伯温也站到人圈外边，踮起脚，看了又看。只见墙上那幅画，画的是一个人，头上长着一束一束挺起的头发，乱得象草鸡窝一样，每束头发上顶一顶帽子。朱元璋跟许多人一样，瞧了又瞧，想了又想，就是不明白什么意思。朱元璋回到宫里想了一夜，还是想不出这是耍的什么把戏？第二天，一清早，就把刘伯温找去，问道：

“军师，你看城隍庙墙壁上画的那个人头上有许多头发，戴许多帽子，这不是‘冬水田里栽麦——怪栽（哉）’吗？”

刘伯温笑了笑，说：“陛下，这个画画的人了不起啊！肚里有的是货啊！他用画向陛下进谏：开国以后，要防止一桩事：冠（官）多发（法）乱！”

“啊！原来是这样！”

朱元璋恍然大悟。当时，朱元璋头脑还比较清醒，他想了想，点点头笑着说：

“这个人，有意思，他跟寡人打起‘坎坎’来，这个‘坎’打的好，我立即采纳。传旨出去，今后只封功臣，不封亲朋啦。”

刘伯温高兴地说：“吾皇英明！”

黎邦农 搜集整理

坎坎，又叫“打坎子”，方言，绕弯子说话的意思。

朱元璋画像

[中国]

朱元璋要画一张像，流传后世，找了不知多少画家来画，都不称心。不称心就要杀人，他杀掉的画家无其数。

这张像就如此难画？不假。你不知道朱元璋的长相，难画哩！马脸猪嘴，还添上三十六颗红麻子。画家一看，就抓头了，不知道该从哪下笔。

这天，朱元璋又找来画家三兄弟，要他们给自己画像。

第一天，老大去画，他仔细看了朱元璋的脸，三十六颗麻子数得一颗也不少，就精工细描起来。画了半天，画成了活脱脱一个朱元璋，马脸猪嘴，三十六颗红麻子。哪晓得朱元璋一看，直是摇头，随手“卜嗤卜嗤”撕个粉碎，桌子一拍，喊人把老大杀了。

第二天，老二去画，他不敢大意，仔仔细细地看了朱元璋的脸，连三十六颗麻子的颜色深浅，部位在哪方都记得一丝一毫不差。他细细描呀，画呀，忙了大半天，画成了一个活灵活现的朱元璋，马脸猪嘴，三十六颗红麻子。哪晓得朱元璋看了，还是摇头，伸手又把画像撕了，说是不象，桌子一拍，又把老二杀了。

晚上，老三在家高低睡不着觉，大哥二哥都死在朱元璋手中，他明儿怎么画这幅像呢？老三正在发愁，走进来一个陌生人，劈口便问：“你是想死还是想活？”老三老老实实说，他正在琢磨两个哥哥哪点没画好得了死罪的哩，那人哈哈一笑说：“不用想了，只怪你两个哥哥画得太象啦！这不是找死？朱皇帝平生最佩服唐太宗李世民和宋太祖赵匡胤，你今儿晚上把他两人的像看看透，明天只管照他两人的像去画，包你免去一死。”

老三心想，横竖是死，倒不如试试。

那人又说：“不过，你可要答应我一件事。”

老三赶紧问：“什么事？尽管说！”

那人说：“回来之后，给我画一幅朱元璋的真像。”

“这事不难。”老三一口答应。

第三天，老三上殿去画像。他装模作样，左看右看，把朱元璋看了个仔细，然后下殿，提笔一样，不大的工夫就画成了：富富泰泰一个人像，看上去又象唐太宗，又象宋太祖，就是没有一处象朱元璋，送上去一看，朱元璋眉头一松，嘴已一咧，笑开了：“画得好！画得象！给我重赏，重赏！”

现在明孝陵陈列的那张画像，就是画家老三在宫里画的。

朱元璋的真像后来也传了下来，是老三回家以后给那位救命恩人另画的一张。这张像奇丑无比，赛如从朱元璋的麻脸上活剥下来的。那人连夸：“好啊！好啊！我们的子孙也能看到朱皇帝的尊容啦！”

他把这幅画小心地收藏起来，一代传一代地留到了今天，传说明孝陵至今还收藏着一幅真像，八成就是老三在家里画的那张。

吴福林 搜集整理

忌丑

[中国]

朱元璋龙袍一上身，就翻脸不认穷弟兄，连他当年讨饭、放牛、做和尚等等的经历，也被看作是“丑事”，忌讳人家再提起它。

传说朱皇帝在老家凤阳，有两个从小结拜的弟兄。老哥姓张，老弟姓王，他们也听说朱元璋的这些闲话，各有各的看法。那老张在药店做伙计，直心实眼，他相信朱元璋当年说过“有福同享，有难同当”的那番话。多少次涨红着脸跟人家抬杠说：“我兄弟哪会忘本？你们不要糟蹋万岁爷吧！”老王却不信，他说：“当了三天官，忘了穷窝窝。朱元璋做了皇帝，连个信也不捎一封，怕早就把咱穷兄弟忘得干干净净了。”

老张不服气，挎个竹篮来到了南京城，直奔皇宫而来。他说他是万岁结拜的把兄弟，谁也不敢阻拦，就放他进去了。老张一进宫，正碰上朱皇帝摆驾游园。他一见当年的兄弟如此威风，心里着实高兴。开口喊声：“兄弟！我老张看你来了。”跑着来到万岁跟前，驾前御林军举刀一拦，喝道：“你是何人？”老张可不买帐，又冲万岁爷大喊一声：“兄弟！”朱元璋把老张一打量，“唔”了一声，心里又恼又羞，勃然大怒地喝道：“哪来的村夫野民？”老张慌了，忙上前一步说：“我是你大哥老张呵！好兄弟，还记得那年我们在一起放牛，煮豌豆荚子，大伙儿抢着吃。你力气小，只抢到点汤喝了，气得把砂罐都砸破了呐。”这个老实厚道的老张，满以为把少年时代的趣事提出来，万岁一定会想起他来的。哪晓得朱元璋见老哥抖了他的“丑”，一声怒喝：“大胆刁民！竟敢到此胡言乱语，快拿下去斩了！”

几天后，马娘娘可怜冤死的老哥，暗里派人把老张的无头尸体运回了家乡。乡亲们见老张死得太惨，莫不切齿怒骂忘恩负义的朱元璋。小弟老王跟着众人把朱元璋骂了一通后，也说要去面见皇上。乡亲们吓了一跳，连忙劝阻，说是不要再去送死了。老王嘿嘿一笑说：“我和老张走的不是一条路，大伙儿放心，听我的好消息吧！”

果然，老王和大哥老张不大一样。这些年他跟着牛贩子跑了多少码头，做了不少生意，心眼变活了，嘴巴练油了。他一进皇宫，远远就跪倒在朱元璋脚下，连呼三声“万岁”！朱元璋一听。顿时喜从心来，细细把老王打量一番，开了金口道：“你是谁呀？”老王把头一抬，花言巧语地说：“万岁爷，还记得我们当年推你为主帅，攻破砂罐城，活捉豆将军，消灭汤元帅吗？那是何等威风哟！”朱元璋听了把头点点，觉得这个兄弟把儿时的丑事说得这么有光彩，心里舒服极了。忙离开御座，一把扶起老王，叫声“贤弟免礼！”当即颁下圣旨，封老王为安乐侯，在家享福。朝上那些文武官员，听不懂老王那话的含义，还以为他是从小跟随朱元璋打天下的大功臣哩。

刘庆汉 搜集整理

火烧庆功楼

[中国]

朱元璋自从做了皇帝之后，一天到晚，提心吊胆，生怕有什么人密谋策划，害了他的性命，夺了他的帝位。特别是那些功臣勋将，开国元老，更使他觉得可怕。偏偏这两年又碰上天象多变，非旱即涝；夜间又常常看到有亮晶晶的大星，从天上坠落下来。今天落了一个，明天又落了一个。朱元璋把这些都当成了不祥之兆。又有几个奸臣邪将在他面前一嘀咕，胡说什么“天象变化预示人象变化”，他就越发感到许多事情可疑可虑，朝中的功臣勋将，被他借口谋反，一批一批杀掉。他杀人越多，疑心越大。连有的大臣给他上庆贺表，他也疑心，把人家的好话当成坏话，立即论罪杀掉了。

这一天，朱元璋独自坐在宫中，闲着无事，疑心顿起，禁不住又打了几个寒颤。正在这时，忽然又有检校来报，说某某大臣又在背地发了牢骚；某某大臣又在家里邀人喝酒，聚友密会；如此等等。朱元璋一听，浑身顿时抖动了一下，心想：这些人，非得狠狠对付不可了！

朱元璋经过一番苦思冥想，终于想出了一个主意：火烧庆功楼。随即传谕中书，大意是：自从立朝以来，开国勋将，虽然各赐封爵，但还没有好好为他们庆功表贺，如今皇业安定，天下太平，应即作准备，好好地再为他们庆贺一番。另外又传谕工部，立即着手动工，建造一座富丽堂皇的大楼。

时光如水，不觉过去了几个月，一座富丽堂皇的楼房已经全部建造起来。朱元璋亲自写了“庆功楼”三个大字，挂在楼门上。随后，他便选择吉日，举行典礼，并亲自开列了参加表贺的功臣名单，张榜贴出。除了已加给那些功臣的封爵以外，每个人又另加了一些名号，以表示皇上的恩宠。

但是，凡事瞒不过有心人。朱元璋的精心谋划，到底被一个人看出了破绽，猜中了底细。这个人便是“再生诸葛”刘伯温。刘伯温感到事情有点不对头，联系到朱元璋疑心重重，接连杀了好些个大臣的事情，越发觉得这里面有名堂。庆功楼建好之后，他细心观察，终于发现楼房后堆了好些干柴，而且都是由检校和锦衣卫的人员亲自动手干的，心中就格外地清楚了。

刘伯温虽然看出了破绽，但却既不敢劝阻，又不敢声张。他思索了一会，感到事不宜迟，便立即写了一道奏折，上呈朱元璋，借口自己年已老迈，昏聩无用，要求告老还乡。朱元璋见了刘伯温的奏折，本想不准，但又念他自从应征以来，确曾为自己的王功帝业出了不少好主意，于是皱了皱眉头，说：“就让他去了也罢。”随即用朱笔批了一个“准”字。

刘伯温获准还乡，便收拾细软，捆好行装。临走的时候，许多大臣都赶来欢送，他满心酸痛，强忍眼泪，不敢透出半点风声。但是，等到他看见徐达时，他却再也忍耐不住，泪珠一下滚了出来。徐达心中暗想：刘中丞突然告老还乡；今日见了你，又偷偷地凄然落泪，其中一定有什么蹊跷。于是便寻个机会，悄声问道：“刘中丞，敢是出了什么事么？”刘伯温连忙看看左右，见没有什么人在注意他们，才吞吞吐吐地答道：“将军切莫多问！等庆功表贺那天，你只管紧紧跟着皇上，切勿离开一步，事后便知，千万要记住啊！”徐达听了，不敢再问，只好忍痛分手。

刘伯温走后，不久便到了朱元璋所选定的庆功表贺日期。这一天，庆功楼前，鼓乐喧天，爆竹震响，不一会儿，文武老臣们都来了，一个个喜笑颜

开，春风满面。

过了一会儿，朱元璋来了。见了众位老臣，显得分外的亲热，又是嘘寒，又是问暖；又是夸奖，又是赞扬，满脸喜气横生。太监、侍从来向朱元璋奏道：“酒宴已备，请皇上及众位大人入席吧！”朱元璋转脸瞧瞧窗外，窗外早有检校和锦衣卫人员打出暗号，示意已经准备就绪。朱元璋便高兴地说道：“众位爱卿，既然酒宴来了，我们就快喝酒吧。”众位老臣一听，更加高兴，随即一个个都入了座席。只有徐达站在朱元璋的近处，一步也不肯远离。朱元璋眼看众位老臣都入了席，心中大喜，便命人将每个人的酒杯里都斟满了酒，又带头端起酒杯说：“众位爱卿伴朕多年，南征北战，功勋盖世。今日特为众位庆功，略表朝廷心意，众位可一定要好好地痛饮一番呀！”说着，高高举起酒杯：“来，我先陪众位干了。”说罢一饮而尽。众位老臣激情满怀，便齐声欢呼道：“谢主龙恩，愿圣上万岁！万万岁！”也都端起酒杯，一饮而尽。朱元璋又假装高兴地说：“好！痛快！痛快！”随即命人：“快再斟酒！”酒又斟满，朱元璋又陪着大家喝了下去。三杯酒过，朱元璋站了起来，说道：“众位爱卿，恕我少陪，你们只管尽情地喝，稍迟我再来看你们。”说罢，便慢慢走出楼门。徐达一看朱元璋走了，也连忙离开了席间，紧走几步，追了上去。

朱元璋已经下了楼梯，忽听身后有脚步声响，回头一看，见是徐达，马上吃惊地问道：“爱卿，你不在楼上喝酒，却下来干什么？”徐达低声地哀求道：“万岁我主，您当真要一个不留吗？”朱元璋听了，两眼一愣，知道徐达已经发现了秘密。眼珠转了两下，轻声说道：“你既已知道，我就饶了你吧！可往后只许你知我知，如若不然，万不容你！”说罢，给徐达指了一条去路。

朱元璋和徐达走后不久，庆功楼下便着起了熊熊大火。俗话说：“干柴烈火，龙王难救。”转眼功夫，门窗都烧着了。整个一座楼房，火光冲天，浓烟弥漫。“失火了！失火了！”正在楼里面喝酒的文武老臣都惊叫起来，一个个争着往楼门口跑去。但是大火已经封住了楼门。有的拼着命往外撞，却怎么也拉不开门。原来，楼门早被锦衣卫的人员，从外面反锁上了。不一会儿，火舌很快便从门外烧到门里。接着，楼板也烧着了，房顶也烧着了，火苗烧到了那些老臣们身上，衣服也都着了火，只见人人都象火人一般，楼上楼下，一片火海。说话之间，火势越来越猛，楼顶的木梁已被烧断，一根根断了的木梁砸了下来，一块块的瓦片落了下来，有的老臣当场被砸死过去，没被砸着的，也已被烧得半死。那些功臣元勋在火烧楼塌之下，一刹时都化为焦炭了。可怜他们刚才还在喜气洋洋地接受皇上的表贺，哪知一时之间，尽都肉销骨化，命丧黄泉。他们哪里知道，这正是朱元璋做了皇帝之后，为了保住他朱家的万年江山而采取的大杀功臣的阴谋毒计哩！

姬树明 俞凤斌 搜集整理

阳山造碑

[中国]

南京城东面有座四方城。四方城里有块大石碑，是明成祖为他父亲朱元璋树的“神功圣德碑”。它在当时是全国头号大的碑了，可原先明成祖叫人做的另一块碑，比它还要大好几倍，碑身、碑座、碑帽加起来，足有廿四层楼房那么高，到现在还躺在汤山附近的阳山上。

这么大的碑是怎么做的？后来怎么不放进四方城去呢？

原来，明成祖朱棣抢了皇位以后，处处想显示自己的才能出众，办事越排场越好，做东西越大越好。他要替父亲树一块“神功圣德碑”，不用说，也是要特大的大碑材了。

承办这桩差事的官儿，为这事烦了三天三夜，睡不着觉，为的是不知道皇上到底要做多大的尺寸。头回，他去问皇上：“我主万岁，这碑要做多大？”

皇上答：“有多大料做多大，拣最大的料做。”没有讲尺寸。

二回，他硬着头皮又去问：“我主万岁，碑要做多少尺寸的？”

皇上眼一翻：“噜苏！跟你讲要大的，大的，越大越好！”还是没讲尺寸。

那官儿不敢再问了。上哪去找皇上称心的大碑材呢？他想了三天三夜，没想出个好主意。他跑了一山又一山，也没看到如意的碑材。急得象一只热锅上的蚂蚁团团转。总算他命大，这天来到汤山附近的阳山，放眼一看，这阳山又高又陡，山上尽是上好的大麻石，拿来作碑，真是打着灯笼没处寻的好料！皇上爱的是大碑材，干脆叫石匠顺着山凿下来，这样的大碑，管保是天下第一块！皇上一高兴，他的前程就没法说了。这官儿连晚颠进宫向皇上报告，果不其然，皇帝满心欢喜，限他九九八十一天完工。

朝廷一声令下，全国各地的名工巧匠，成千上万地集中到了阳山。路近的不谈，那北方的石匠，丢儿抛女来到阳山，望望这海大的工程，不晓得要凿到哪天，哪个不牵肠挂肚地想家呀。大雁飞过头顶，石匠个个要望上一阵子，恨不能托它带个信回家，倒倒心里的苦情。因此，这阳山又得了个“雁门山”的名。

工程一上马，皇上催得又紧又急，还派了太监来监工，规定每个石匠一天要凿三斗三升石屑子，完不成的杀头。

这三斗三升石屑子，说说简单，凿起来万难。阳山又高又陡，人在上面做活，一不当心摔下来，尸首都没法收。初开工，凿下来的大石片多，一个个从鸡叫干到鬼叫，一天下来还勉强能交足数。凿啊凿啊，活越做越细，石屑也就越来越少，上头定的数字还是一两不减。有些年纪大、体力差的，活活累死了；有的熬不过这活罪，跳了崖。眼看限期一天天近，皇帝派来的监工，也接二连三地换，一个比一个心狠手辣。石匠当中完不成三斗三升石屑子的，给打死了，造反的给杀头了。抛在山崖下的尸首越来越多，所以，后来这地方又“坟头”。

眼看日子一天比一天难熬，几个石匠半夜聚在一块商议。这个说：“我

明成祖（1360—1424）即朱棣，年号永乐，1403—1424年在位。朱元璋第四子，初封燕王，建文四年（1402年）夺取帝位。

们是乡里人挑粪担子——前后都是屎（死），不如逃吧！”

那个道：“逃哪块？没看见逃出去的，都抓回来杀了？”

商议来商议去，没得个好办法。一个平素少言寡语的老石匠开了口：“依我看啊，硬拼不如软拖。”

“怎么软拖呀？”

老石匠不紧不慢地说：“你们天天做活，可看见太监是怎么监工的？”

“躲在大树荫底下，老远地望啊。怕晒哩！”

“二爷天天是怎么验收石屑子的？”

“站在高墩上捂着鼻子，怕灰哩！”

老石匠笑笑说：“站得最近、看得最清的还是我们石匠。每天交石屑子的时候，我们来个斗底朝天，装它浅浅一层，远看不就是满满一斗吗？拖他奶奶的，叫他收不了场，歇火！”

石匠们个个说好，夸老石匠：“生姜到底老的辣。”一传十，十传百，阳山上的石匠都用上了这个好办法。从那以后，不论是老是少，天天如数交出三斗三升石屑子来。胖太监心里暗暗高兴，还以为是他手下人鞭子打出来的哩！

胖太监虽然高兴，承办这桩美差的那个官儿，看看工程，心里直发毛，真好比正月十五盼过年——早得很呐！眼看限期要到，那官儿六神无主，只好抖抖霍霍去向皇帝请罪。皇帝一气，把他推出去斩了。明成祖心里嘀咕：什么玩意呀？一块碑这么难做？干脆把碑材运进城，放到我眼面前来，倒看是驴子不走还是磨子不转？

哪晓得那碑材实在太太大，就是千军万马来也搬它不动。皇帝不死心，又派了三个最信得过的大学士，上阳山看看究竟。三个大学士爬上阳山，抬头一望，这么大的碑材，出娘胎没见过！有个胆大的，想爬到碑身上去量量尺寸，人还没上去，头就吓晕了。三个大学士回宫向皇上一回报，皇帝也哈住了嘴，脸吓得煞白。哪个叫他要越大越好的呢？

大碑运不来，朱棣只好另派人到龙潭，做了一块小得多的“神功圣德碑”，放在四方城里，也就是现在这一块。

那阳山的石匠，后来多数在当地安了家，直到今天。他们的子孙当中，还有不少继承祖业，是手艺高超的石匠师傅哩。南京一带用的斗，也跟外地不一样——底大口小，传说就是那早晚阳山上的石匠传下来的。那块大碑材呢？你一登上阳山就能望见，已经原封不动，足足睡了五百七十多年啦！

王引 崇辉 搜集整理

崇祯测字

[中国]

话说闯王李自成兵围北京，大明江山岌岌可危，崇祯皇帝虽知大势已去，终不肯束手待毙，依仗北京城高壕深，坚守不出，以待救援。

闯王义军攻城不克，损失惨重，军师宋献策献计，让闯王设法动摇崇祯坚守孤城的决心。他附在闯王耳边，如此这般说了一通，闯王听了连连点头。

第二天，宋献策乔装扮成一测字老先生，混入北京城内，在皇宫附近，摆下测字摊，一幅白布招牌迎风摇摆，上书：“鬼谷为师，管辂是友。”

原来宋献策深知崇祯皇帝素信天命，平常喜欢招些江湖术士进宫相面、卜卦。每日早起，必在乾清宫中虔诚拜天，然后上朝。洛阳失守，崇祯叔父被杀，使崇祯感到“上天弃我，剪灭大明”的“预兆”。宋献策此行，就是要使崇祯承认，这种“预兆”已经成为无可挽回的事实。

再说崇祯皇帝自闯王兵临城下后，终日寝食不安。这日，带上贴心太监王德化，青衣小帽，溜出皇宫，一来想了解一下民心，二来想了解一下真实军情。

看到宋献策测字摊上的招牌，崇祯皇帝停住了步子，心想，平日召进宫来的江湖术士，怕我治罪，尽说些阿谀奉承之词，什么“援兵将至，闯贼气数将尽”。今日这测字先生，不明我的身份，想来不敢欺我，我何不测上一字。想着，便与王德化嘀咕两句，朝测字摊边的长条凳坐了下去。

王德化将身凑近宋献策轻声说道：“先生，我家主人想测一字。”

宋献策抬头一看，见王德化年近四十，却脸白无须，且声细如女子，知其为太监，再看看坐在一旁的崇祯，心里已明白八九分，即刻笑脸相迎问道：“不知客官欲测何事？”

王德化赶忙答道：“我家主人欲测国事。”

宋献策闻言，心中暗喜，顺手拿起桌上的毛笔递到王德化面前说：“需测何字，请客官动笔。”

王德化随手朝招牌一指说：“就测那‘管辂是友’的‘友’字吧。”

宋献策把那“友”字端端正正地写好，左手捧着字，右手拈着须，思索片刻道：“客官若问他事，尚可另当别论；若问国事，恐有些不妙。你看‘友’字这一撇，遮去上部，则成‘反’字，倘照字形而解，恐怕是‘反’要出头。”

崇祯一听，面色骤变，王德化更是惊得非同小可，赶忙摇手道：“错了，错了，不是这个‘友’字。”

宋献策听罢，慢条斯理地问道：“客官莫非测的是有无之‘有’字？”

王德化看了看崇祯的脸色，连连点头答道：“对对对，就是这个‘有’字。”

宋献策随即在纸上写下一个“有”字，端详再三，沉吟不语，只是不住摇头。

崇祯皇帝，即明思宗（1611—1644）朱由检，年号崇祯，1627—1644年在位。

鬼谷：中国古代传说人物，通常称为鬼谷子或鬼谷先生。姓名，生时传说不。长于养性持身和纵横捭阖之术。

管辂（lu）（209—256）三国魏术士，精通占卜。

王德化赶忙催促道：“先生快测，莫要耽搁了我们的工夫。”

宋献策站起来，将身凑近崇祯与王德化，轻声说道：“若是这个‘有’字，恐怕更为不祥。你们看这个‘有’字，上部是‘大’字缺一捺，下部是‘明’字少半边，分明是说，大明江山已去一半。”

那王德化一听，只吓得冷汗直冒，连连叫道：“不不不！不是这个‘有’字，不是这个‘有’字！”

说着，抓起桌上的毛笔，可是，不等他落笔，崇祯拍案而起，劈手夺过王德化手中的笔，恶狠狠地骂道：“不中用的奴才！”一边骂着，随手在身边的纸上写下一个申酉戌亥的“酉”字，往宋献策面前一推。那宋献策不慌不忙将字接过来，凝神沉思，时而愁眉紧锁，倒抽冷气；时而急搓双手，连连顿足。急得崇祯坐立不安，不断催促。宋献策却无动于衷，两眼低垂，默不一语。

崇祯着急地问道：“先生因何一言不发？”

宋献策叹了一口气，摇着头说：“此字太恶，在下不便多言。”

崇祯听罢，心里一凉，仍然硬着头皮道：“测字之人，只求实言，先生不必隐讳。”

宋献策见催促得紧，看看“火候”已到，便假装神秘地说道：“此话说与客官，切莫外传，看来大明江山，亡在旦夕，万岁爷获罪于天，无所祷也。你看这‘酉’字，乃居‘尊’字之中，上无头，下缺足，分明暗示，至尊者将无头无足矣。”

崇祯不听则罢，一听此话，只觉得头昏目眩，腿脚发软，若非王德化在一旁搀扶，早已瘫倒在地。两人再也无心去了解民心军情，一路长吁短叹回宫。崇祯皇帝大概是怕闯王真会将他千刀万剐，第二天，便带着王德化，在煤山自缢身死了。

守卫北京城的官军，听说皇帝已死，顷刻树倒猢猻散，北京城不攻自破，闯王义军也就顺利地开进了北京城。

余治淮 搜集整理

韩大力攒死鳌拜

[中国]

康熙皇帝登极的时候，还是一个八岁的小孩子，他不能亲理朝政，天下大事全由辅政四大臣作主。尤其辅政大臣鳌拜，他自恃功高，不光不把那三个辅政大臣放在眼里，就是连皇上也得听他的摆布。

每天早朝，都是鳌拜领着小皇上登上金銮殿，接受文武百官的朝拜。不管有什么奏折，鳌拜说怎么处置就怎么处置，他常常提起御用的朱笔，替皇上批复奏章。有一次皇上没听鳌拜的话，被鳌拜在屁股上打了三巴掌，他当面不敢说话，背后去找皇太后哭诉。朝中大臣谁要是反对鳌拜，轻的丢官坐牢，重的就要丢了性命。大臣们把这些事看得一清二楚，都把鳌拜的话当成圣旨，凡是鳌拜让办的事情，没人敢说一个“不”字。

康熙皇帝长到十岁，就打定主意要除掉鳌拜。他在八旗子弟中，选了一百名身强力壮的少年，整天陪着他练习拳术，研究武艺。不到一年的时间，这百名拳手人人精通拳术，个个武艺高强，许多武林高手都不是他们对手。这百名拳手里有四个大力士，就是张大力、王大力、韩大力和赵大力。强中自有强中手，那韩大力又是四强之冠。

韩大力是镶红旗人，自幼父母双亡，因为生活贫苦，就到西苑校场去“挑缺”。他光有一身笨力气，骑马射箭的武艺都很平常，没有被挑选上，韩大力不服气，就闯进演武厅找主考官去讲理。主考官见他身材魁伟、膀阔腰粗，就问他：“你有什么了不起的能耐，敢胡冲乱闯，扰乱演武场？”韩大力说：“我日食斗餐，力大无穷，连这演武厅前的石狮子。我也能举过头顶！”主考官瞅了瞅旁边的石狮子，少说也有五六尺高，没有千斤也得七八百斤重，量他也举不起来，就说：“你能举起来，就算你考中了；若是举不动，就算取闹官府，可是要治罪的呀！”

韩大力心里有数，就答应按主考官的条件办。他说：“要举狮子不难，可我今天还没吃饭呢！”主考官让人端来一盘子烙饼，足有六七斤，还有一碗熟肉，也有两斤上下。韩大力烙饼卷猪肉，样子好象老和尚吹喇叭，大口大口往下吞，不到一袋烟工夫就吃光了。他还一个劲儿地抱怨：主考官送来的烙饼太少，让他只吃了一个半饱。韩大力一抹嘴，大步跨到石狮子旁边，一手揪住石狮子的一只前腿，一手抓住后腿，一弯腰，吼了一声，就把石狮子举过了头，在主考官面前走了一个来回，又把石狮子放回了原地。

就这样，韩大力在北京出了名。正好在这时候，皇上正从八旗子弟中挑选少壮大力士，韩大力就被选进宫去，陪皇上习拳练武。韩大力本来就有满身力气，后来又学会了拳术，真是如虎添翼，没有一个人是他的对手。

康熙皇帝把这百名壮士训练好了，就想对鳌拜动手啦！一次，皇上带着太监突然到鳌拜家去探访，一进门，见鳌拜脸色慌张，好象做了亏心事。皇上坐到炕沿上，顺手一掀，见皮褥子底下放着一把刀。这时候，吓得鳌拜脸色如灰，汗珠子叭哒叭哒往下掉。皇上好象根本没把这把刀当作一回事，劝慰鳌拜说：“随身带刀本是我满洲旧俗，我们不能忘记老祖宗啊！”他又说了几句勉励的话，就起身走了。

康熙觉得除掉鳌拜的时机已经到了，就选择了一个好日子，邀鳌拜到宫中饮酒。自从上次褥下藏刀被发现以后，鳌拜心里一个劲嘀咕，生怕皇上对他下手。可他也是个精通骑射的人，凭着一身武艺，就仗着胆子进了皇宫。迈进宫门，他见皇上正在跟一帮十几岁的孩子玩拳弄棒，个个武术高超，招势精采。鳌拜看得来了兴趣，有点手痒，皇上就顺水推舟，说：“你也是一名武林老将，今天不妨跟几名少年玩两跤，也让他们长长见识。”那鳌拜本来就想显示一下本领，又听康熙这么一激，赶忙脱掉朝服，换上褙裤，就跟少年们打斗起来。少年壮士们都没有斗过鳌拜，连张大力、王大力和赵大力也被摔倒在地。这时候，皇上朝韩大力努了努嘴，韩大力就赶到当院来。鳌拜看到这个高个子壮汉，先是吓了一跳，还没想好路数，二人就扭在一起了。只见韩大力两手一伸，象两把钳子，死死地抓住鳌拜的右腿和右胳膊，轻轻地举过头顶，往下猛一摔，噗通一声，鳌拜已经变成了肉饼，瘫在地上原来，这是康熙做好的圈套，这天就是要在摔跤场上处死鳌拜，铲除这个大奸臣。刚刚十二岁的康熙皇帝，在这个回合里显示了他的雄才大略，给那些胆敢反对他的大臣，来了一个下马威。

后来，跟随康熙操练武术的这百名少年壮士，一个个都受皇上的重用。那个贯〔guan〕死鳌拜的韩大力，被封为达摩稣王；晚年去世后，葬在北京西郊的金山脚下。他的墓地，当地老百姓都叫它“韩家府”。

张宝章 阎宽 整理

康熙私访牛街

[中国]

在北京牛街 礼拜寺里面，有一道康熙的圣旨和他御赐的半副銮驾。提起这半副銮驾，还有一段故事哩。

这故事得从监察御史说起。清代京城设有监察御史，巡视察访政事民情，给皇上做耳目。

这天，京城监察御史兴致来潮，出城郊游。他带着娇妻宠妾，公子小姐，骑马的骑马，坐轿的坐轿，穿过大街小巷，威风凛凛地直奔郊外。这天碰巧是礼拜五，回民的主麻 日子。当监察御史经过牛街的时候，只见街上人群熙熙攘攘，齐向礼拜寺拥去。这御史是个昏官，只懂得欺压百姓，却对百姓中的宗教习俗一窍不通。他见这么多回民拥进寺里，心中不免有些狐疑。他本想下轿打听一下，可是身边随从众多，有所不便，再加上出城游玩要紧，也就顾不得这档子事了。

过了几天恰好是回民的开斋节。在开斋节里，穆斯林们每天吃过晚饭后，就穿上干净的衣服，戴上白色的礼拜帽，到礼拜寺做礼拜。一连一个月，天天都是这样。这天，御史来到牛街，刚好又看到了回民拥进了礼拜寺。他心里更犯开了嘀咕：这么多的人挤进寺庙，不知有什么事？按照他的经验，百姓聚众集会，轻则闹事，重则谋反，总是没有好事。莫非这些回民也要图谋不轨？京城可是皇上住地，如果发生事端，本监察御史责任不轻。他想，要是这些回民真的聚众谋反，本御史定要拿获破案，上报朝廷，皇上一定重加赏赐，本官再要升任也就不难了。想到这里，心里美滋滋的。

御史来到牛街礼拜寺，左转右转，还没等进去，回头见一个卖糖的小贩，就问：

“小老弟，这里每天都聚着好多人，到底是干些什么呀？”

小贩白了他一眼，说：“回民信奉真主，天天夜聚明散。他们心可齐了，谁要欺侮他们，他们就拧成一股绳，一心对付外人。可是惹不得啊！”

原来，这小贩是个愣头愣脑的小伙子，刚从外地来，不懂得回民的规矩。昨天，他卖完了糖果，顺便买了一块猪肉，就走进回民小吃店要吃面茶。几位回民老大爷说了他几句，谁知这小伙子火气挺大，嘟嘟囔囔骂了一通。这一骂可不要紧，附近的穆斯林们都来了，大家齐声说他不对。不得已，小伙子只好认了错，走了。他刚刚平了气，碰上御史来问，又挑起他的火来，借机就发了一顿怨气。

哪知，小贩说的“他们信奉真主”一话，叫御史大为吃惊。他想：如今是大清的天下，他们竟敢不服皇上，信什么真主，这还了得！这不是谋反又是什么！御史回到府上后，立马写了一道奏折，呈报皇上：“牛街回民夜聚明散，秘密聚会，另立真主，妄图推翻大清。”

奏折送到康熙面前，他翻开一看，大吃一惊，这牛街住的都是回民，这几年国泰民安，他们也吃穿不愁，为何还要谋反？眼眉底下的京城竟有人要造反，这还了得！于是，康熙立刻传旨请众位文武大臣上殿商量对策。一帮

牛街：在北京宣武区，是北京回民聚居的地方。

主麻：指穆斯林每星期五正午过后于当地清真寺举行的集体礼拜。

文武大臣听到这个消息，有的吓得两腿筛糠，有的惊得两眼溜圆，侍卫大臣献计说：“快，快派旗兵包围牛街礼拜寺！”军机大臣接上话茬：“对，先把礼拜寺的主持人捉来，逼他招出反叛头目。”

康熙心想：大清立国不久，威震四海，不相信有人敢在老虎嘴边拔毛。可是御史既有奏折，就不能不防。京城要地，必须稳妥处置。于是，便对大臣们说：“众卿所见不无道理，侍朕前去察访一番，看个究竟，再作处置不迟。”

这天晚上，康熙便去私访牛街。他脱下龙衣龙袍，穿上便衣便服，头戴一顶回民白帽，不声不响地随着穆斯林们进了灯火通明的牛街礼拜寺，康熙还是头一回进礼拜寺，只见寺中间一座大殿，五间房宽，十余丈深，这气势虽算不得十分宏伟，却也不凡。大殿前有一座八角楼，名曰邦克楼，那是为穆斯林们报告礼拜时辰的；左右还有两座碑亭，存放着前朝的石碑；大门旁还有一座两层的小角楼，借着灯光还能看清上面的横匾写着“望月楼”。大殿两旁有古柏十八棵，一条夹道从中穿过。康熙见穆斯林们上了大殿，他也跟进去；别人脱鞋，他也脱鞋；别人跪在绒毯上，他也跪在上面。连着几天，天天都是这样。到了最后一天，可与往常大不相同了。这天，康熙刚刚跪定，只见几位身穿长袍又戴缠头的人走进大殿，他想，这可能就是阿訇(h ng)了。这时只听其中一位还高声讲着什么，声音宏亮如同朗诵。讲完之后穆斯林们向西叩头朝拜，最后礼拜完毕，退出大殿，各自回家。

那位阿訇讲的是古兰经，可康熙一句也没有听懂。他急忙跟上人群，向一位老穆斯林问道：“老叔，我有点耳背，没听清刚才讲了些什么？”那位老穆斯林看了他一眼，说道：“刚才王阿訇讲的是古兰经第四十六章：仁慈的穆罕默德对穆斯林的教诲。”

康熙回宫后，立刻差人把进贡的《古兰经》拿来连夜翻阅，他前翻后找，到底也没有找到要谋反的字句章节。康熙心里明白了，难怪几天来我一点也没有看出回民谋反的迹象，这些都是伊斯兰教的宗教教义。

康熙立即召见群臣，对他们说：“朕已得知真情，牛街回民夜聚明散，乃伊斯兰教的斋月礼拜！哪里是什么谋反！御史官妄告不实，险些误了大事。”群臣一听原来是这么一回事，都摇头晃脑议论开了。侍卫大臣随机应变，大着声音说：“监察御史身为朝廷要职，竟真假不分，谎报军情，理当问罪！”军机大臣又连忙接着说：“对，近年来不少人妄报假案，骗取朝廷封赏，危害大清江山，不可不严加惩办。”康熙当即传旨宣御史上殿。

监察御史自上了奏折以后，暗暗自喜，料想皇上少不了要捉几个回民反叛头目开刀问斩，自己落得一个加官晋爵，好不得意。他接到圣旨便马不停蹄地来到金銮殿，只听康熙问道：

“你从何处得知牛街回民谋反？”

“我亲眼看见牛街的回民在礼拜寺夜聚明散，我想定是秘密集合，策划谋反之事。”

“回民进礼拜寺，是按教规做礼拜，与谋反完全无关。你还有何证据？”

“我听小贩说，回民信奉真主，不信大清皇上。”

“把小贩的状纸呈递上来。”

御史慌了，断断续续他说：

“不……不曾有状纸，是他在……在街上亲口对我讲的。”

康熙听罢大怒：“你身为朝廷监察御史，竟连回民风俗习惯也不知晓，

无知到此种地步。你误听谎言，妄报不实，险些误朕大事！来人，快把他推下去，摘掉顶戴花翎，贬为庶民！”

御史本想讨赏请封，却不料倒被罢了官，连喊冤枉。

康熙诏谕朝廷百官，今后凡有妄报不实者，一律加重治罪。

为防止再发生类似事件，康熙又下了一道圣旨：

“朕评汉回古今之大典，自始之宏道也。……如宫民因小不忿借端虚报回教谋反者，取司官先斩后奏……。”

放下御笔，康熙没有马上差人送旨，他离开龙案，反剪双手在殿上走来走去，心里前思后想：几次去牛街礼拜寺，看得出来回民是很齐心的。他们毕竟不是旗人，今天不谋反，难保他们以后不谋反。嗯，我再送它半副銮驾，既可显示大清的圣明，又可笼络民心。”

第二天，一道圣旨和半副銮驾吹吹打打地送到了牛街礼拜寺。

马捷 搜集整理

康熙皇帝与《聊斋志异》

[中国]

传说蒲松龄的《聊斋志异》原名叫《鬼狐传》，《聊斋志异》这个书名是康熙皇帝替蒲松龄改的。这里有一段故事。

清朝康熙年间，满腹才学的蒲松龄进京应试，三场考罢，他非常满意，心想，根据自己的文章，定要金榜题名。谁知皇榜抬出，同乡中有的不学无术的人反而考中了，自己名落孙山。他愤愤不平，回到了山东淄博老家。一路上他想，到家要埋头著书，揭露社会的黑暗。但直来直去地写又不行，怎么办呢？他发现民间流传的许多鬼怪故事，疾恶扬善，寓意深刻，能发人深思，就决定搜集整理这类故事，借以发泄心头的愤慨。于是，他在村头开设茶馆一座，晓谕过往行人，凡能讲鬼怪故事者，喝茶留宿均不收钱。消息传开，很多人都到他的茶馆来讲故事。就这样，蒲松龄日以继夜，发奋三年，写成了一部故事书，取名叫《鬼狐传》。这一年，蒲松龄一个在京做官的老同学祝枝柳返乡省亲，前来看望他，发现了这部书，要求带到京城拜读，蒲松龄答应了。

祝枝柳回到京城，竟被蒲松龄的文笔和书中的故事迷住了。他随身携带，稍有空暇，便展卷细读。一日早朝，五鼓未到，群臣们都在殿下房内等候。祝枝柳又捧着《鬼狐传》在聚精会神地阅读。这天，康熙也起得很早，上殿之前，来到各班房闲转，突然发现祝枝柳在专心攻读，便轻步走了过来，站在他的背后，探身闪目观看。文武大臣见圣上驾到，个个躬身施礼，而祝枝柳却全然不知。有人想提醒他，担心会惹下慢君之罪，康熙却用手示意。

不让别人打搅他。后来，有人偷偷拉丁一下祝枝柳的衣袖，他转脸一看，康熙皇帝正站在他身后。祝枝柳十分惊慌，纳头便拜道：

“不知驾到，望我主恕罪！”康熙笑着说：“你把瞬间光阴当寸金来用，我很钦佩，无罪，无罪！”说着伸手把书要了过来。这时，金钟三响，五鼓已到，康熙说：“借给我看看，读罢再还你。”转身登殿去了。

不几日，康熙诏祝枝柳进宫，询问《鬼狐传》的作者，祝枝柳禀告是他同乡同学蒲松龄所写。康熙说：“此人很有才华，何不进京应试？”祝枝柳答道：“未中。”康熙立即书写诏书一道，交给祝枝柳说：“宣进朝来，量材寻用！”祝枝柳很高兴，谢恩捧诏，日夜兼程，来到淄博。谁知蒲松龄却执意不肯进京，祝枝柳没办法，只好回京复旨。蒲松龄违抗圣旨，使祝枝柳异常担心，生怕惹下祸端。不料康熙不仅不生气，还要亲自去淄博面会蒲松龄。康熙驾临蒲舍，让蒲松龄进京为国出力，蒲松龄又婉言谢绝。康熙不好勉强蒲松龄，他正要起驾回朝，又想起蒲松龄的《鬼狐传》，环视一下谈话的房舍，对蒲松龄说：“此屋是你会友聊天的书斋，你那部书想是在这里写成的，我想给它改名为《聊斋志异》，如何？”蒲松龄思索一下，表示同意。康熙便亲笔题了书名。

康熙回朝，马上把前一科主持考试的六名官员传到殿下，命取蒲松龄的应试文章观看。看罢，问道：“此人为何不取？”六个人面面相视，浑身打颤，不敢回答。康熙又说：“如实讲来，从轻治罪！”这时，一个叫张万生的急忙跪下奏道：“我等嫉才，故意不予录取，有负圣恩，罪该万死！”康熙随命刑部将张万生从轻治罪，其余五人斩首示众。此事传开，人人称颂。

李明聚 搜集 张楚北 整理

云岗为什么庙大门小

[中国]

提起云岗石佛，谁都知道大佛高入云天，耳朵眼里能下棋，手心能坐六个人。可那么大的佛，那么大的庙，却有一个小庙门。这里面有一段小故事。

康熙皇帝多次听别人说过云岗石窟的宏伟和精美，他决心亲临观赏。一天，他不带一兵一卒，到大同去私访。到了大同的第一件事，就是到云岗朝佛。云岗离大同城三十里，康熙一边走，一边观赏景色，等到了云岗，天已昏黑。他便找人打听庙在哪里，过路人指着一个门说：“那就是庙门。”康熙顺着他指的方向走过去，只见眼前一个宽不够三尺，高不过一丈的庙门。他心里很奇怪，人常说：云岗的佛有多高，山有多高，那庙也一定很大，可这门为什么这么小？于是，他上前去叫门，不一会儿，走出一个提着灯笼的和尚，康熙上前问道：“老师父，这是云岗大庙吗？”和尚说：“不敢，不敢，小庙一座，远方客官有何吩咐？”康熙心想，人人都说云岗庙高佛大，可门这么小，和尚又说这是座小庙，看来我是受骗了。这时，天已大黑，庙里的东西也看不清楚了，康熙决定住上一晚，明天看个究竟。于是他上前对和尚说：“老师父，我是过路客人，天色已晚，在你们庙里住上一晚，可方便？”和尚说：“出家人以行善为本，客官别说一夜，就是十夜八夜也方便。”

第二天天刚亮，康熙就起床自己游逛起来。进了石窟，康熙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好大的石佛，好高的庙，佛像千姿百态，秀丽端庄。康熙不禁自言自语他说：“名不虚传，天下奇迹啊！不过，可惜这庙门太小了，我回京后要拨派银两重修庙门。”这时，太阳升高，康熙到洞外一看，只见山上山下，庙院里外，无花无木，一片荒凉。游览完毕，他便找和尚要来纸墨，写了四句话：

庙大门小假神像，
荒山秃岭穷山头，
拨下白银一万两，
重修庙门栽梧桐。

康熙写完封上，交给和尚说：“一个月以后再打开看，照上边说的办。这里有白银二十两作为赏钱。如果提前开拆，那就……”说罢就要告辞，众和尚见此人口气不凡，哪敢怠慢，簇拥着送出庙门。出了庙门，康熙抬头一看，好大一座庙门，宽两丈、高三丈，原来，康熙昨天晚上走的是后庙门。康熙不由一笑，自言自语他说：“我也是‘瞎子摸象’啊！”

一个月以后，和尚打开康熙写的那卷纸一看，呆若木鸡，吓得全都跪倒了。这件事很快传到了大同府府官那里，赶忙打开银库拨银一万两，找手下人把康熙的圣旨看了半天也弄不清这重修庙门是往大修，还是往小修。大伙七嘴八舌地吵了半天也弄不清。最后，还是府官拍板定案：“云岗庙门是大同府三百八十九座庙院中最大的，皇上说‘庙大门小’，又说重修，肯定是嫌这个门大，让咱们修个小门。于是，就修了个小门。为了显示威严，还在门下面修了个高台，门前栽了梧桐。可是第二年梧桐树就死了，又补栽了几棵松树和槐树，至今还活着。

常嗣新 搜集整理

皇姑屯

[中国]

传说清朝康熙皇帝为了私访民情，有一次他把自己打扮成一个侠客，骑着一头小黑驴，后边有几个卫士装他的徒弟，沿着一条小山沟，下乡访察民情来了。

一天，康熙走到现今河北省的隆化县地面，他们觉得又饿又渴，可是附近又没有旅店、饭铺。他们又走了一程，见路边有个破碾房。碾房里有一个姑娘，长得十分俊俏，正在套着小毛驴，忙着碾小米面。

康熙心中大喜，翻身下了小黑驴儿，上前问道：“这位姑娘，我们走得又饿又渴，能不能卖点好吃的给我们充饥？”姑娘仔细端详着这个挺威武的行人，觉得相貌不凡，说话和气，便笑笑说：“不用买了。出门在外，谁都会遇上些困难。请你到我家里坐一坐，歇歇脚，吃饱饭再赶路吧！”

这时姑娘正好碾完小米面，卸了小毛驴，她领着康熙和几个改装的卫士，来到自家的小院。卫士把康熙的小黑驴，拴在院中的一棵枣树上。随后大家跟着姑娘进到屋子里。

姑娘的母亲见是一位神气十足的中年人和几个后生，就很客气地让坐，接着就烧水沏茶。然后，母女俩点火做饭。不大工夫，把饭做好了，端上来小米面饼子，还特意给炒了一大盘子鸡蛋。康熙一边同卫士们吃饭，一边高兴他说：“这小米面饼子又香又甜，真好吃啊！”母女俩见他们吃得挺香甜，心中也欢喜。

康熙吃完了饭，便同这母女俩拉起家常话来。他对姑娘的母亲说：“这位大嫂，你家里有几口人？”那大嫂回答说：“唉，我丈夫早就去世啦！我本姓王，人称王妈妈。这不，身边就这么一个闺女。我们娘儿俩呀，起五更，睡半夜的，纺线、织布、种地，还能勉强过日子。”

康熙看这母女俩为人老实厚道，待人热情，一时便动了怜惜之情，便说：“我和你母女俩商量一件事，不知你们愿意不愿意？”姑娘的母亲说：“你有话，尽管说吧！”

几个卫士看到这情景，心里直乐，但又不敢笑出声儿来。她母女俩，哪会知道眼前这人，就是当朝的皇帝呢！只听康熙很诚恳他说：“我想收下你的女儿作为义女，不知大嫂愿意不愿意？”王妈妈认为自己和女儿过日子，也不容易，如果认个干老，往后的日子，也许能有个照应。没等妈妈同女儿商量，这姑娘“咕咚”一下，跪在康熙的面前，口称：“义父大人在上，受女儿一拜！”康熙高兴地哈哈大笑道：“女儿平身，快、快起来，真是个聪慧的孩子！”几个卫士听到康熙说出“平身”二字，都憋不住地乐了，心想，皇上都露出身份来了，他母女还不知道呢！

康熙想了想，又说：“今后女儿出阁时，一定告诉我一声，我好给女儿陪办一些嫁妆。”王妈妈笑着说：“那敢情好！”就对女儿说：“丫头，你这终身大事，就靠你这好心的干老主婚选婿了！”康熙也不推辞，满口答应着：“好！女儿的事就担在我身上了！”

几个卫士又憋不住地笑了起来，都暗自替这姑娘高兴。

康熙告别她们母女时，母女送到村外，走出老远，才摆手分别了。康熙骑上小黑驴儿，向又一条深山沟里走去。

这母女俩回到家中，母亲突然后悔他说：“哎哟，咱俩光顾高兴啦，忘了问问他是哪里的人，姓什么，叫什么，今后咱可上哪去找他呀？”可她后悔又有啥用呢？康熙早就走没影儿啦。

单说康熙走出村后，在山沟里遇见了个打柴的老人，康熙叫卫士把实情告诉了那老人。老人知道了这件事情，便欢天喜地跑回来告诉了她们母女俩，说：“丫头那个干爹呀，嘿，可认着了。人家是当朝的万岁爷呀！”母女俩一听，喜得一连几夜睡不着觉，就把这件大事牢牢记在心里。天天盼着丫头的“干爹”——康熙皇帝能再来。

盼呀，盼呀，一年一年的过去了，总也没有消息，一晃盼了三十年！就是不见皇帝到来。其实，康熙早就把这件事忘了。可是，这姑娘，已经等到四十七、八岁了，还没有出嫁呢！

有一次，康熙率领文武官员和侍卫们又去木兰围场打猎，正好路过当年吃小米面饼子的地方。他忽然想起三十年前认干女儿的事情，便立即派人到姑娘家去看望她们母女二人。进家一看，才知道王妈妈早就去世了！那姑娘整年整月地愁眉不展，一人独居，日子过得十分艰难，一直还在等她的干爹主婚选婿哩！

康熙听了这个消息后，心里很惭愧，他叹息着说：“唉，国事再忙，我也不该把我的义女忘了哇！生让我一句话，耽误了姑娘的青春！”康熙就派人间干女儿：“有何打算？”姑娘生气他说：“已经老了，我决心终生不嫁了！”康熙听了很难过，觉得很对不起这姑娘，他想来想去，想出了个补救的办法，就传下口谕，对这干女儿要以皇姑相待。并立即派人仿照京城历代皇姑府的样子，给她修了一座皇姑府，让这位年近五十岁的老姑娘在这里享受皇家的俸禄。这个姑娘，只好在这里过着孤独的晚年，了结一生。

从此，人们把这个小村庄改名叫“皇姑屯”，就是现在河北省的隆化县城。

杨文龙 整理

雍正盗诏

[中国]

相传雍正当了清朝皇帝没有多长时间，突然就死了。雍正为什么死了？这还得从头讲起。

雍正幼年时代，就整天吃喝嫖赌，游手好闲，整天偷跑到外面去鬼混，从来不务正业。他父亲康熙皇帝为这件事，可没少生气！觉得自己有这么个不争气的儿子，实在不光采。雍正本人根本不在乎这些。雍正在外鬼混期间，结交了不少朋友。其中有一名姓吕的老和尚。这吕和尚剑术十分高明，很有本事。他把自己的宝剑练成弹丸大小，吃在自己肚子里。如果遇到自己的仇人，“噗”地一声，把剑从嘴里喷出去，眨眼功夫，能把百里之外的敌人杀死。所以，人们都把吕和尚称为“万人敌”。雍正见吕和尚的剑术这么高超过人，便“咕咚”一声跪在吕和尚面前，说：“您剑术神出鬼没，有这么大的本领，请收下我当您的徒弟吧！”吕和尚说：“收下你当徒弟？这好说。不过，将来可不能忘恩负义呀！”雍正一听，心里高兴，嘴上连说：“师父，您就尽管放心吧！我若将来恩将仇报，我就不得好死！”吕和尚见他苦苦哀求，又象是诚心，便收下雍正做了自己的学艺徒弟。果然，雍正很快就学会了一身好武艺。

雍正把武艺学到了手，他的野心也就越来越大啦。康熙皇帝到了晚年，有一次病倒在床上。虽然经过好多有名的御医治疗，可是病情却不见好转。有一天，康熙皇帝考虑自己的皇位到底让给哪个儿子好呢？他想来想去，觉得自己死后，让第十四个儿子做题继位最合适。可是，胤题眼下正领兵在边疆上作战，不在自己的身边。眼见康熙的病情越来越重，心里更是着急呀！于是，康熙便派人速传胤题快快回朝，说皇上有顶重要的大事与他商量。

这消息不知怎么传到了正在外面胡作非为的第四个儿子雍正耳朵里啦！雍正觉得这是个乘虚而入、登极做皇帝的好机会！便急忙来到了京师的皇宫。同时，他还派了自己的心腹密探，加紧在宫廷活动，打听康熙是不是有了准备让位的诏书？通过侦探，知道康熙果然有了让位的诏书，而且收藏在宫廷内的一间密室里，专等胤题回来时，宣布让他继位当皇帝。雍正得到了这个消息，更是加紧活动篡位的大事啦！

一天夜半三更，天阴得黑沉沉的。雍正悄悄地派下自己最可靠的心腹人，凭着他一身飞檐走壁的好武艺，乘着看守密室的卫士正打吨儿睡觉的工夫，就把康熙藏在密室的诏书偷出来了。雍正接到诏书一看，只见上面写着：“传位十四太子”六个朱笔大字。是康熙御笔。雍正恼羞成怒，心里对康熙骂道：“你这老不死的東西！真想把皇位让给胤题呀！哼，我得先下手为强！”于是，雍正用毛笔将那个“十”字，改成个“于”字，这便成了“传位于四太子”了。雍正改完后，心里十分高兴。

第二天清晨。康熙宣召满朝文武大臣们入宫。但是，左等也不见来人，右盼也不见来人。他心里不安地想：“那些大臣们一个也不见，都干啥去了呢？”其实，康熙并不知道：原来，雍正早在宫廷四周布置了把守宫门的岗

清世宗（1678—1735）爱新觉罗·胤禛，年号雍正，公元1722—1735年在位。清圣祖第四子，初封雍亲王。康熙未以阴谋取得帝位。

哨，那些被召见的大臣们，根本进不来啦！

康熙躺在病床上，早就等得不耐烦了。他强打精神，睁眼一看，“啊”了一声！只见他第四个儿子雍正，正站在他的病床前。康熙见是第四个儿子，气就不打一处朝外冒。他指着雍正问：“你，你来这里干什么？”雍正嘻嘻地笑着，专门气他说：“听说你快死啦？让我来当皇帝？”康熙被气得脸色都变啦，忙取下自己脖颈上的一串玉石念珠儿，使劲朝雍正头上“哗啦”一声打去！雍正一闪身，双手接住打来的念珠儿，“嘿嘿”一乐，说：“你早就应该给我！”说完，走出了房门。

雍正立刻出告文武百官，说：“万岁已经下诏立册啦！我今日就要奉诏登极坐殿当皇上啦！”说着，就把自己偷改成的“传位于四太子”的诏书让百官们看。

当时有的大臣暗自摇头，有的也不说话，都不相信康熙会把皇位让给雍正。可是，这诏书确是万岁的手书御笔。

康熙本来就病重，又被四儿子这么一气，第二天，天不亮就死了。朝中文武百官也难辨真假，既然皇帝有旨，就憋着气，让雍正坐在了金銮宝殿，当上了皇帝。

常言说：“做贼心虚”。雍正偷了诏书，抢班当了皇上，可他心里有鬼呀，整天整夜地担心受怕，生怕有人暗中把他杀害。

有一天，雍正皇帝去京城天坛祭把。当他来到天坛时，就听卫士们前来禀报说：“那坛顶上挂着的黄旗，老是‘哗啦，哗啦’地响。”又说，那天坛附近说不定暗藏着刺杀皇上的刺客哩！雍正听了，吓得浑身哆嗦着说：“哼！谁敢来暗杀我？我从小学了一身高超的武术，什么也不怕！”他话虽这么说，可是由那天祭把后，慌里慌张地回到宫中，吓得更象丢了魂儿。他想：“万一有人刺杀我，这皇帝就做不成了！”又一想：“咦？这些日子，怎么不见那个吕和尚？他虽然是我的师父，但一旦变了心，偷偷把我杀了……”雍正越想越害怕，便决定捉拿吕和尚，决心先将吕和尚杀掉！于是，便秘密派出手下一群人，化了妆，到处寻找吕和尚。

有一次，侦探们终于发现吕和尚在一个小酒店闷闷不乐地饮酒哩！侦探急忙回宫向雍正禀报。雍正立即派出大队人马，“唵啦啦”把这个小酒店围了个风雨不透！

吕和尚一见这情景，知道大事不好。心想，雍正一定是起了杀他之心，恩将仇报！但想逃，也逃了不啦！吕和尚说：“你们来捉我，杀我，我不怕。我死后，必有人替我报仇！”说完，拔出宝剑，便自刎了。

这时，一些兵将们割下吕和尚的脑袋，拎在手中，便回朝内去见雍正，报功领赏去了。

时间过了一个多月。一天的夜里，雍正突然死在寝宫，而且没有了脑袋。相传，他的头是被吕和尚的一个侄女给割走了。她为吕和尚的冤死报了仇。

孟阳 搜集整理

偷龙换凤

[中国]

乾隆皇帝为什么七次下江南？蒋二奶奶的称呼从何而来？在江苏常熟流传着这么一个故事，叫做“偷龙换凤”。

清朝初叶，康熙皇帝统治了六十年，一命呜呼之后，他的四皇子胤禛残杀了嫡亲兄弟，夺得了皇位，立为雍正皇帝。雍正皇帝手下豢养着一批亲信的爪牙。据说这些人都有飞檐走壁的本领，杀人用一个皮袋子，里面有机关，装着几把利刀。只要把这皮袋往人头上一罩，用绳一拉袋口，人头就被割在皮袋子里，这种极为残酷的东西，名称就叫血滴子。因此，在他手下的大小百官，个个提心吊胆。

一天，雍正早朝，两班文武站得整整齐齐，鸦雀无声。唯有大学士陈世官的班位上空着，雍正想查问，值殿官呈上陈世官请假一天的奏事条。第二天早朝，陈世官来了，百官做完朝礼，雍正便问陈世官：“昨天为什么要请假？”

陈世官连忙跪下，奏说：“臣家中老妻生了一个孩子。因此请假一天，死罪死罪。”

“是男的还是女的？”

“启奏万岁，托万岁的福荫，是一个小男孩。”

“哦！”雍正沉吟了一下。“这倒是巧事，昨天皇后也刚生了太子。两个孩子同日出生，朕与卿家喜事非常，后世可传为佳话。这两个孩子不知可生得一样吗？朝罢卿可将孩子送宫中给皇后看看。”陈世官一听，心中一惊。妻子生孩子，请假一天，这也是平常之事。但要把孩子送宫中去，分明是怀疑我在说谎，一谎百谎，那欺君之罪的祸事立即就会发生，常言道：“伴君如伴虎”，幸亏我妻的确生了一个孩子。想到这里，不觉背上的冷汗也冒出来了。他急忙趴在地上，把大红顶子的官帽摘下，俯伏跪奏：“陛下圣明圣德，太子天赐龙种，洪福齐天，老臣谨先叩贺。臣孩乃犬子之列，何足道哉。”雍正脸一沉：“不必说了，速将你儿送宫中一观。”说罢，站起身来，把右手一挥，司仪官高喊：“退朝！”百官立即跪拜叩头，三呼万岁。

雍正回宫，百官退出朝堂。在朝房里，一般文武官员，听到陈世官的儿子一出世，皇帝就要“召见”，这种特殊的优宠，是从来没有的，纷纷向陈世官贺喜。陈世官今天心中正象一块大石头压着一般，只对这些大小官儿说：“列位请回去，改日再谈。”他回府把皇后要比看孩子这件事告诉给老妻，他妻子叹了一口气说：“不知此去，是祸是福。”

这时，外厢进来禀报，一位大太监带领几个小内监赶着一辆宫车已经来了。陈世官只得吩咐奶妈，抱着孩子坐上宫车，直去内宫。皇宫内院，警卫森严。宫门外一个太监传下圣旨：“只准陈世官孩子入宫，其余诸人，暂留宫外。”内宫宫女接过襁褓，继续换乘内宫小车进宫。陈家奶妈只得留在宫门外，屏息静气，左等右等，一个时辰光景，小宫车才辘辘地出来，停在宫门内。一个太监传呼陈府奶妈接旨，口传皇后懿旨：“陈府孩儿，天资英俊，深为喜爱，尔等须着意好生抚养。所有皇后与各妃等赏赐之物，等交陈世官过目后，收执贮存，另有银缎之物，赐给陈府奶妈人等，钦此谢恩。”奶妈急忙跪伏叩头，谢恩之后，接过赏赐的盘子。放在宫外车里，然后抱过

婴孩的襁褓一看，原来红绸襁褓的外面，又加了一块绣龙的黄绸包袱，珍宝珍玩的东西，挂满在这襁褓周围。

奶妈回到陈府，陈老夫妇一见儿子回来，看看襁褓外罩上一块黄袱子，又听了奶妈转言皇后的话，觉得宫里对孩子的恩惠很优厚，心里也就非常高兴。不一会，替孩子换尿布时，奶妈一下子呆啦，明明男孩子，却变了女娃娃。陈世官一听奶妈的禀告，心中顿时明白，吩咐府内上下人等，不准把这事泄漏出去。陈世官知道雍正没有太子，刚生了一个女儿，分明是把他的儿子调换了去。陈老夫妇四十多岁，老来得子，心肝一般疼爱，不料被皇帝夺走，真是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

第二天，陈世官写好一个奏本，要求辞职还乡。雍正看了，心中有数，立即批准。陈世官回到老家，吩咐封闭正门。门上亲笔写了十个大字：“若要此门开，除非我儿来。”

后来，雍正统治十四年，被刺身亡，那孩子接位登基，就是赫赫有名的乾隆皇帝。乾隆长大，自己也知道是陈家的儿子，所以七次下江南，就是回老家探望父母。陈世官的正门，也就大开迎接。陈家的这个宝贝女儿呢？长大后嫁给常熟蒋阁老家做媳妇。

她自己也知道是“公主”底板，因此仗势无恶不作，生性也十分尖刁、疙瘩，睡的热不得，冷不得，吃的硬不得，软不得；帮她捶背重不得，轻不得；外出游玩远不得，近不得；常熟人就叫她是碰不得的“蒋二奶奶”。

学农 搜集 整理

沙家人

[中国]

乾隆皇帝下江南，带着皇后那拉氏，那么多的宫娥彩女，还有一大帮随行护驾的官员、侍从、卫兵。乾隆登上龙舟，沿着大运河，顺流而下，萧管鼓乐，吹打得好不欢乐；皇上有时还舍舟登陆，乘坐凤辇鸾舆，大队人马，前不见头后不见尾，把脚下的大道都踩宽了。

这一天，他们来到一个名叫沙岭的大村庄，天色已经晚了，就决定在这里过夜。乾隆刚要传令备餐，就见一个大臣来报：“这里有个姓沙的人家，感谢皇上为他们开辟了太平盛世，再三要求臣下代他们向皇上请命：要为咱备餐。”乾隆听了这段赞美的话，十分喜悦，便点了点头。还不到半个时辰，一顿丰盛的晚餐就准备好了，端上来的有酒有菜，还有热气腾腾的白面饺子。那饺子咬一口滴着油，飘着香，美透了！

乾隆吃过饺子，有些口干，就叫人送来一些梨和柿子，正吃着，那拉氏皇后忽然凑过来说：“这个沙家有多少人？一会儿就包出这么多的饺子，我们吃了一顿还有余！我在想：刘、关、张桃园结义，只哥仨，一使劲就打出一个蜀国来；他们这个沙家如果漂上劲和朝廷作对，可就难对付了！我看，不如找个因由，杀了他全家，免生后患！”乾隆听了这话，琢磨了一会儿，觉得皇后说的不是没有道理。于是他就指使手下的大臣，去把沙家的当家人传来。那拉氏皇后见皇上听了自己的话，非常得意。

不一会儿，那位大臣就带来一个人。乾隆打眼一瞧，竟是一个半大小子！腰间扎着红腰带，腰带上挂了一圈钥匙，红扑扑的脸蛋儿还有几分孩子气呢，但却大大方方，没有一点拘束的样子。“你是当家的？”“正是。”

“你家有多少人？”“一千八百口，十里方圆住的全是。”

“这么大的家口能团结到一起，不易啊！”

“晋代张大公九世不分家，我们沙家人才不到八世，还差着呐！”

“你怕还不过十四五岁啊？”“皇上明鉴。”

“为什么让你一个孩子当家？”

“禀皇上：我们沙家人经过七世多，有了个经验：凡成了亲的，多半爱听老婆的话，硬鼓动分家，就不能做一家之长了。”

乾隆一听，心里一震动，说道：“听了你的话，朕很高兴。”又把面前的一堆梨和柿子指给他：“赏给你了，吃吧！”

小当家毫不客气，谢过皇上，抓起梨“咔嚓咔嚓”很快就吃光了；又捧起柿子，却一个一个地分给了在场的大臣和侍卫人员。

乾隆问：“朕赏给你的，你为什么单单把梨吃了，把柿子分给大家？”小当家的回答道：“君、臣、民不能分离（梨），有了事（柿），应该大家共同分担。”乾隆一听，更为震动，传令内侍拿出许多金银，亲手奖给那个小当家的，鼓励他带好沙家人，多为国家分忧，一家人永远团结和乐地生活下去。

事后，乾隆对皇后说道：“唐太宗说过：自古以来，君为舟，民为水。朕若听了你的话，一千八百个忠孝良民岂不做了刀下冤魂？”那拉氏羞愧满面地谢罪退下。据说，因为这次江南一行，还有其它一些什么原因，那拉氏一回到京都，就被废除了皇后的正位。

李志文 整理

乾隆横招贼要店

[中国]

在洛阳一带，流传着乾隆皇帝游龙门，扫“要店”的故事。

清朝乾隆年间，在洛阳通往北京一条官道上，有个村子名叫“要店寨”，寨子不大，只有一千多户人家，但地理位置十分重要，背倚巍巍邙山，俯瞰滔滔洛水，南通古都洛阳，北临黄河孟津渡口，自古以来，一直为陈兵要地。周武王、汉光武、唐太宗都在这里摆过战场。如今，寨子附近还备有汉代阅兵点将的平乐观台和三个汉代古家。

那时候，要店寨的人大部分姓黄，只有一家姓张的。张家有兄弟五人，在这里开了一家客店，他们以客店作掩护，在这一带打家劫舍，无恶不作，被百姓称为“五只虎”。就连河南府（即现在的洛阳）知府傅中庸，也不敢惹他们。

这一年，乾隆皇帝来洛阳游龙门。一天，车驾来到，眼看夕阳落山，乾隆传出话来，就在前面村庄住下歇息，一听说皇帝要在要店寨宿驾，可吓坏了前来接驾的河南知府傅中庸。他连忙向总管太监禀告：“前边要店寨有一伙强人，经常打家劫舍，为非作歹，下官不才，至今尚未将其剿灭，恳请总管大人禀明皇上，今晚千万不要在此住下，以免歹徒惊驾。恳请御驾再向前行一二十里，即可到达洛阳府，那里已经备好接驾事宜，敬请圣上三思。”大总管听罢知府禀告，就如实奏明皇上。乾隆一听大怒道：“好个傅知府，几个小贼，竟都拿办不了，真是‘不中用，的奴才。’”接着乾隆寻思了一下，让大总管靠近身边，如此这般吩咐了一些话。然后，摆驾直向河南府城洛阳奔去。

再说这要店寨的张家弟兄，听说乾隆皇帝要来游龙门的消息，一个个嘀咕开了。这个说可要千万小心，若是惊了皇上，那就要遭殃。那个说，要是触怒了皇上，他调来重兵，咱这小要店寨可抵挡不了。于是，传令一班狐群狗党，说皇帝近日过往，切不可惹事生非。张家弟兄也提心吊胆躲在寨里，时刻准备逃上邙山。后来听到乾隆皇帝的人马匆匆赶过要店，张家弟兄这才松了口气。当晚，他们招来狐群狗党摆开酒宴，大吃大喝起来。不到一个时辰，一个个喝得酩酊大醉。

他们万没料到，正在这个时候，乾隆皇帝亲自带着一支御林军，已把整个要店寨团团围住。乾隆皇帝不是向洛阳去了吗，怎么会这样神速围住了寨子呢？原来，当总管向他转报要店贼情时，乾隆皇帝就打定主意，在今夜一定要扫灭要店小寇。于是，就暗中部署，让后面卫队留下一部分兵丁，埋伏在邙山的深沟里，待到三更，出其不意地包围山寨，把张氏五虎一网打尽。所以，到了三更头上，御林军就迅速把这个山寨围了个水泄不通。

村中的穷苦百姓，一看村外一片灯笼火把，皇上的亲军把山寨团团包围，于是大伙动手，打开寨门，迎进官兵，又带领着冲进张宅，一举活捉张家兄弟和他的几十个大小头目。

天色大明，乾隆皇帝传出旨来：张家兄弟就地斩处，焚毁张家店，要店寨改名“耀店”，表示永远光耀，又传旨把傅知府削职为民。

郭汉斌 搜集整理

乾隆剃头

[中国]

有一年刚出正月，清朝乾隆皇帝想去江南游山玩水，便乘坐龙舟沿着御河起驾而行。在农历二月初一这天，他路过天津卫，天晚了就住在北马路五彩号胡同的龙亭里。

转天清早起来，乾隆问随从太监：“今天是什么日子？”太监说：“启禀皇上，今儿个是二月二。”乾隆听了心中非常高兴他说：“噢，今天是龙抬头啊！是剃头的好日子。我要剃头、整容，取个吉利儿，一路平安。”于是就吩咐太监去找个手艺高超的理发师傅来。太监急忙到城里的一家剃头棚请来一位手艺最好的理发师傅，先教他一套参拜皇上的礼法，然后才领他面见乾隆皇帝。理发师傅行了大礼以后，乾隆说：“给朕理发有三条规定：第一不许用臭嘴熏我；第二不许喘大气喷我；第三不许给我脑袋瓜拉口儿！”

这位理发师傅，听说给皇上剃头，早就慌了神；又听了这三条规定，更吓得六神无主，浑身颤抖；要想不剃，可又犯了“抗旨”的罪，也是杀头。没有办法，只得硬着头皮给皇上剃头。太监还挺照顾他，给了他一把砂仁、豆蔻，含在嘴里防止口臭。那时所谓“剃头”，并不是整个剃个光葫芦，而是在头中心梳辫子，周围留一圈齐马穗儿，俗称“留锅圈儿”，然后再用剃头刀刮边。这位理发师傅越是提心吊胆，手就越哆嗦，剃了没有两下，心一慌，手一抖，“哧儿！”就在乾隆皇帝的后脑勺上拉了一个口子。乾隆喝骂一声：“混账东西，你要刺王杀驾吗？把他拉出去！”护卫们立刻把理发师傅拉出去砍了头。乾隆把太监骂了一顿，命令再请一个手艺真正高的理发师傅来。

工夫不大，又找来一位理发师傅。乾隆把三条规定重说了一遍，还加了一句：“如给朕拉了口儿，可小心你的脑袋！”这句话又把理发师傅吓得脸色惨白，手哆嗦得更厉害了。剃了没有三下，嚓的一声，在乾隆的脑门子上又拉了一个口子。乾隆更恼火了：“好大胆的贱民，敢在朕的面前行凶，快给我推出去！”护卫们又把这位师傅砍了头。

一连拉了两个口子，可把乾隆气急了，拍着桌子命令太监：“快去把他们掌柜的叫来！”太监也害怕了，慌里慌张地跑进剃头棚，冲着掌柜的撒气发威：“好你个猴崽子，你叫两个手艺孬的废物鸡去给皇上剃头，把皇上脑袋瓜儿拉了两个口子，直冒血筋儿；皇上急了，叫你亲手去剃，剃好了有赏，剃不好你也别要脑袋了！”掌柜的一听，只吓得魂不附身，体似筛糠，急忙跪下磕头求饶：“太监老爷，我胆小不敢见皇上，您另请高明吧！”太监骂道：“你敢抗旨不遵吗？难道你就不要脑袋啦！”掌柜的心想：“两位手艺高的师傅都不行，我这两下子更是白搭了。哎，不如三十六计，走为上策。”于是他面带假笑他说：“您别着急，我去。请您稍等一会儿，我到后边换件衣服，解泡手就走。”掌柜的点头哈腰说着就溜到后边，逃走了。

这时剃头棚里只剩下一个十六、七岁的小徒弟，他是宝坻县人，因为家乡连年闹灾荒，逃难到天津卫求条生路，就在这家剃头棚立下了卖身契学手艺。从前学徒的不许用姓名，只叫小名。这小伙一口宝坻县的土腔，掌柜的和师傅们给他起了个外号，都叫他“小怯勺”。别看 he 说话口音侍，可人聪明、勤快，是个机灵鬼儿。他正在练剃头的基本功哪：手拿着剃头刀刮冬瓜

皮上的一层白霜，一刀一刀地把白霜都刮掉，刮得干干净净，还不许刮破一点冬瓜皮儿。小怯勺已经练得挺好了，很想给人剃头试试手，可是掌柜的还不敢叫他上座。这时，小怯勺早猜透掌柜的使了金蝉脱壳计，溜号啦。他眼珠一转，想了一个主意，就装作没事儿似的，站在墙角不紧不慢、稳稳当地刮冬瓜霜。

太监等了一袋烟的工夫，还不见掌柜回来，就冲着这小怯勺大发雷霆地喊道：“你们掌柜的怎么还不回来？”小怯勺笑笑说：“公爷，您别着急。实话对您说吧，我们掌柜的怕见皇上，他是脚底下抹油——溜啦。让我去给皇上剃头中不中啊？”太监一听，把头摇得象拨浪鼓似的：“你简直胡闹！两个耍手艺的老师傅都砸了锅，你个小毛孩子更不行了，弄不好连我的脑袋也保不住了。”小怯勺一本正经他说：“咋的？公爷您别看我岁数小，咱的手艺比他们高着哩！俗话说；有志不在年高，无志空活百岁嘛！您就让我去吧，准保让皇上满意。”太监一琢磨：掌柜的跑了，正愁没处找人，只好带着这个小替死鬼去交差喽。

他们来到龙亭，乾隆看是个小孩，立刻满脸怒气，刚要斥责太监，小怯勺马上给乾隆磕头说：“启禀皇上，您这是咋哩，别看我人小，手艺可是呱呱叫呀，大伙都叫我‘剃头的小神童’啊，我要是给您剃不好，就杀我的头中不中？”乾隆一听这小嘴真乖，能说会道的，气消了一半；再仔细一瞧，这小孩五官端正，个头儿不高不矮，长得显着那么精神，心里又生了三分喜爱，于是就答应让他剃头了。

小怯勺开始也有点怕，可心里却打好了谱：“如果俺一失手给你拉个口子，那就豁出去了，不等你砍我的头，我就来个先下手为强，喀嚓一下先把你的脑袋削下来，拿我这条小命儿换你这皇帝的老命也够本了。”他这样一想，也就不害怕了。再者，小怯勺的基本功也练得扎实，心里沉稳，手头灵巧，动作轻快，干净利索，不大会儿工夫就剃完头，刮完脸，梳好了辫子。乾隆皇帝好象一点感觉没有，舒舒服服的就理了发，整了容。拿镜子一照，嘿！又美观，又大方，心里甭提多高兴了。不由地伸出大拇指连声称赞：“真不愧是剃头的小神童！”又转回头埋怨太监说：“要是早请他来何至于给我拉两个口子！”太监急忙跪下说：“奴才有罪，奴才该死！”

这时小怯勺接话说：“启禀皇上，这咋能怨公爷呀。其实那两位师傅都比俺手艺高啊，因为他们害怕给您剃坏喽，手就哆嗦，才伤了您的龙头呗。”乾隆很纳闷地问：“那你怕不怕呢？”小怯勺不慌不忙地回答：“您是真龙天子，天下属您最尊贵啦！您叫我剃头，就把龙头交给我了，刀子在我手里攥着，您都不怕；我是个小剃头的，象棵小草，跟您相比，是一天一地，俺还怕啥！”

乾隆听了这番话，前思后想，恍然大悟，心说：“唉呀！那两位师傅是忠于我的，才怕我……错杀了，错杀了！后悔也来不及了。只好给他俩好装裹，好棺材，出大殡吧。多给他们家属抚恤银两。”乾隆想罢，便开付银票，命地方官去办理善后。

乾隆很喜欢小剃头的手艺好，还有心胸，有理智，有能言善辩的口才，就封他为五品随驾官，专给自己理发整容。后来小怯勺回家探亲，真是衣锦还乡，全县人都远接高迎，非常羡慕。从此以后，宝坻县的人都争先恐后地学习理发手艺。他们学会手艺，奔赴各地，大多数是下天津卫干理发行业。相沿至今，天津市有许多老理发师还都是宝坻人哩！

宋文良 整理

七子山

[中国]

乾隆皇帝下江南，听说苏州城西南有个石湖，景致实在好，就要去游玩。

这一日，春暖花开、风和日丽。通向石湖的河面上，一行有三条雕花油漆大船。开路的一条船上，立满了锦衣卫士，手执弓箭，好不威武；中间一条是挂灯结彩、吹弹歌舞的画舫，乾隆端坐在船中，观望着两岸的美景；后头又紧跟着一只大船，象是龙尾巴，船头上立满了地方官兵，算是殿后保驾。

这石湖边上，有几户渔民，都姓李，堂兄弟一共七人。他们世世代代在这里，靠捕鱼苦度光阴。

这七个弟兄都是铁打的汉子钢打的人，奔跑起来象马，做起生活来象牛，下到水里个个赛过蛟龙。平时勤劳刻苦，说话和气，可是碰到不公平的事，就忍不住喉咙响、拳头粗了。特别是老大李梅生，黑脸足有笆头大，一双铜铃眼，腮下生满了象钢针一样的连鬓胡子；臂膀钵头粗，肌肉结实得象铁铸一样。

这一日，弟兄七人正在河里捕鱼。他们一个个闭着嘴唇，虎起眼睛，脸孔绷得象铁板。为啥这个样子呢？因为乾隆皇帝这一天游石湖，点名要吃苏州名菜：“菜花塘鲤鱼”和“松鼠桂鱼”。地方官昨天传下令来，要石湖上捉鱼的人今天限时限刻献出乱蹦活跳的鲜鱼，供皇帝在龙舟上享用。说来也刁，塘鲤鱼限定每条要在五寸半以上，哪里去捉那么大的塘鲤鱼呢？桂鱼每条要重一斤，超过一两不要，为啥？桂鱼越大肉头越老，滋味就不鲜了。这两种鱼，很稀少，几天捕不到一条，也是经常的事。地方官传旨，限期不交货就要治罪，这不是硬逼山羊爬树嘛！

远远地传来丝竹鼓乐声音，乾隆皇帝的龙船摇进了石湖。这七弟兄便把打鱼船的船头一拨，直穿过行春桥。最小的一个兄弟是个唱山歌的能手，这时放开喉咙唱起山歌来：

东太湖里一张槽，
扯起黄旗敲金锣；
闲人说是官船过，
勿晓得是小小将军唱山歌。

当时虽是春天，那天却吹着东北风，歌声一直传到龙船上。乾隆皇帝正坐在船舱里，听到了山歌，眉头一皱，不耐烦地问：“前面什么声音？”

船上的锦衣卫士忙拉直了喉咙喊：“前面是什么人？好大的胆，敢在这里唱山歌！”七弟兄齐声喊：“我们是打鱼的！”“你们是吃了豹子胆吗，还敢在这里拦路？快让开！”

李梅生响雷似的回答：“我们世世代代在这里捕鱼，从来没有让路的规矩。就是皇帝老子来了，堆满了金山银山珠宝山，我们也不让！”说着，索性把船头一横，横在行春桥桥洞里，不让龙船经过。

头一条船上的差役一看势头不妙，急忙说：“别开玩笑，皇上龙船上驾到，赶快回避，不然要杀头的！”

李梅生说：“杀头？哈哈！捉鱼有罪吗？我们今朝捕鱼是皇差，皇上不

是要吃塘鲤鱼和桂鱼吗？你们是要鱼还是要让路？”

老二说：“要鱼我们正在捕，要让路，交不出鱼我们不关事，你们向皇上讲一声好了。”

差役被说得目瞪口呆。不一会，就象疯狗咬人一样窜出来，你一句、我一句，乱哄哄闹成一团：“要鱼！要鱼！”“让路！让路！”“鱼也要，路也要！”有的恼羞成怒地骂道：“臭鱼化子，胆大包天，竟敢拦住皇上的龙船，皇上决不会宽容你们！”

李梅生说：“乾隆算什么！他呀，关卡上要‘孝敬’鱼，他不问；渔行用‘八合头升箩念两秤’收鱼，他不管；鱼霸放‘印子钗’，利息多得象韭菜一样割不完，他不见。逼得渔民上天无路，入地无门。今天我们就请他喝‘鲜鱼汤’！”说着纵身一跃跳进水里，弟兄们也一个个“扑通！扑通！”跳进水里去了。

乾隆皇帝坐在舱里没有弄清前面发生了啥事情，只觉得画船摇晃起来，茶盏乒乓打碎，浓茶泼得龙袍上湿了一大滩；自己坐立不稳，天在转，船在晃，头昏眼花。原来七弟兄一个猛子冲到乾隆的船底下，合力拱船，画船象摇篮一样晃起来。轰隆一声，水花四溅，挂灯结彩的油漆雕花船卧倒在水面上，乾隆成了落水狗。几个有水性的差役把他连拉带拖地救上岸，龙袍早湿透了，淋着水。乾隆鼻孔朝天，头象拨浪鼓一样洒了几洒，连打了两个老响的喷嚏，冻得一个劲地发抖。

有人说，七弟兄闯下了叫啥“欺君之罪”的大祸，终于被差役捉去，后来被杀害了。死后，老百姓把他们埋在石湖边的山上，从此，这座大山就叫“七子山”。

袁震金煦 搜集整理

八合头升箩念两秤，意即大秤收买渔民的鱼，用不足份量的小升量米付给渔民，老秤一斤是十六两，渔行的秤一斤是二十两。十合为一升，但渔行量米的升子，一升只有八合。

印子钗，旧社会高利贷的一种。

真假白塔

[中国]

扬州瘦西湖上有座喇嘛塔，因为它通身雪白，所以人们叫它白塔。这座白塔，高有数十丈，巍然屹立在瘦西湖畔，把瘦西湖点缀得更加秀丽。关于这座白塔的建成，还有一个传说呢。

据说在乾隆皇帝下江南时，皇帝带着他心爱的妃子和宫娥彩女、太监、文武官员路过扬州，行宫就设在瘦西湖上。这时，忙坏了扬州的大小盐商，一个劲儿地向皇帝献殷勤。

乾隆皇帝只在扬州小住一天，第二天上午就要乘龙舟出瓜洲口下江南了。就在这天黄昏时分，一个大太监忽然传见几个著名的盐商，对他们说：

这次圣驾路过扬州，你们接驾有功，待皇上回京以后，当有赏赐，不过今天皇上和贵妃在五亭桥北边的小洲上钓鱼，觉得湖对面如果有座白塔，景致就更美了。诸位看，能不能花点银子，建一座白塔？”

大太监说过这番话以后，扬长而去，可急坏了这几个盐商。他们挖空心思，思量对策。有的说：“这是太监玩的点子，骨子里是想叫我们送礼。”有的说：“建座塔谈何容易，花钱就算我们分摊了；可塔却不是一两天就能建起来的。”

左讨论，右讨论，都想不出一个好主意，议不出一个好章程。正在为难之际。只见姓刘的盐商走向姓肖的盐商，附耳叽叽咕咕一阵，肖盐商就拍案叫好，说：“行，这个主意好！”原来姓刘的和姓肖的，是城里两家最大的盐商，他们两个既然有了主意，其余的盐商乐得由他们安排。

第二天清晨，贵妃在行宫楼上梳妆打扮，推开窗子，一座白塔果真出现在眼前。她非常惊奇，连忙奏明皇上。皇上一见，龙颜大悦，问大太监：“昨日朕与妃子闲谈，说这里有座白塔就更美了。怎么一夜之间，白塔就建成了？”

这个太监心中有数，回奏道：“圣上旨意，昨天晚上奴才已向盐商们传达了。想是盐商们领旨后，连夜赶建的。”

皇帝说：“人说扬州盐商富甲天下，以此事看来，果然名不虚传。替朕传旨嘉奖！”

当天早膳以后，皇帝和贵妃及随驾人员，在全城文武百官跪送下，乘龙船走了。这个大太监被留下处理贡物。大太监送走皇上以后，心中纳闷：就算扬州盐商钱多，怎能一夜就建成一座白塔？他感到蹊跷，亲自到白塔去看，这下他全明白了。原来白塔是假的，除底座是砖头砌的外，塔身全是用糊着白纸的木板塔起来的，远看，倒象真的一样。

大太监当即又传见那几个盐商“见了面，他不但没有传旨嘉奖，反而板着脸说：

“是谁出的‘好主意’，造座假白塔？要不是咱家在圣上面前多方掩饰，这欺君之罪，谁来承担？”

几个盐商连忙跪在地上，刘、肖二盐商更吓得磕头如同鸡食米，苦苦哀求大太监成全。

结果好说歹说，送这位太监五千两银子；另外答应就在假白塔的原地，即日开工兴建一座真的白塔，这场风波才算平息。

就这样，一座真白塔没有多久就建成了。

康仲平 搜集整理

七星街

[中国]

乾隆皇帝六下江南，每一回都在镇江耽搁不少时候。镇江的山山水水他都玩够了，镇江有名的食品也都吃厌了。还有那个大臣张玉书，原来是镇江人，熟悉地方情形，每回都由他陪着皇帝游山玩水。他讲的那些本地的典故，有趣的笑话，乾隆也听烦大概是最后一次下江南吧，乾隆皇帝住在金山行宫里，忽然心血来潮：这里的名山大川我都见识了，只有城里的大街小巷还不曾逛过；侍奉我的一天到晚总是那班官员、和尚，拘束得很，不如让我单独一个人出去私访私访。

乾隆皇帝换了一身装束，瞒过张玉书，独自一人进城闲逛，不知不觉走到了老南门附近的一条街道上。乾隆正在东张西望，忽听嘎吱一声，街旁一家人家开了门，走出来一位约摸二十岁左右的妇女，虽说家常打扮，模样儿却十分标致。乾隆皇帝一看，就假装失落了东西，在这家门前东寻西找，不住地偷眼瞟那青年妇女。

那青年妇女本来要在门口站一刻儿，待个摇鼓儿的走过，买点针线。不想摇鼓儿的没有等到，却见一个轻浮的男子，在街心里转来转去，一双贼眼直盯着自己看，不觉脸上一红，嘴里低低说了句“晦气”。正要转身回家，乾隆皇帝三脚两步赶到她旁边：“请问小娘子姓甚名谁？你丈夫是什么行当？看你家境不宽，与其愁柴愁米，不如跟我上京城享受荣华富贵。”

青年妇女见他跑来，吓了一跳，再听他说话不三不四，真是又怕又恨，关门又来不及了，急得板起面孔骂道：“你、你、你是哪块来的？滚远点，不要讨嘴巴子打！”

乾隆皇帝要是在皇宫里，有哪个妃子宫女敢违拗他？眼面前这个小小的民女竟不把他放在眼里。他顿时火上了房子，伸手就拖这女子的衣裳，嘴里还在吓她：“快跟我走，不许乱叫，饶你不死！”

青年妇女见他居然动手动脚的，更急更生气了，左手隔开了乾隆的膀子，右手举起来，不歪不斜，给了乾隆皇帝两下子崩脆的嘴巴子，嘴里大声喊了起来：“救命啊！救命啊！强盗抢人啦！”一眨眼工夫，她家里人出来了。左右隔壁邻居听到喊“救命”都把大门开了。乾隆皇帝一看风头不对，身边又没带保驾的，不要吃眼前亏，连忙脚下擦油，溜之大吉，兔子是他的孙子——没得他跑得快！

乾隆回到行宫，就跟心腹太监商量，不说吃了妇道人家嘴巴子，只说要拿违旨犯上的民女问罪。可是又不知民女姓名，又没看清她家门朝东朝西，到哪块去捉呀？乾隆细细回想，只记得她家门口地上，有七块小圆石头拼合成北斗七星的样子。好！就认定到那个门前有七星石的人家去拿凶犯！

这消息被大臣张玉书听到了。张玉书就是镇江人。他怕案子闹大了会连累他本人和全镇江的官绅，就连夜到那条街上，把通街的男女老少都喊起来，赶在天亮以前，家家门口都铺起一样大小的七星石。

镇江的七星街有两处，一在今正东路上从南门大街口向东的一段，一在今新北门附近的一条小巷。此外南门街东端的磨盘巷也有类似的传说，不过把七星石讲成了磨盘石。

摇鼓儿的：货郎。

第二天，心腹太监带了一队御林军上街捉人。万想不到，家家门口都有七星石，不晓得捉哪一家是好。只得垂头丧气，回去复旨，请皇上亲自去认一认。

乾隆皇帝见没有捉到人，心里当然扫兴，要他再亲自下去捉吧，他也不情愿。他是瞎子吃馄饨——心里有数：这桩事闹出去脸上也无光。只好叹了一口气，装作宽宏大量的样子：“算了吧，不必捉了，小民无知，恕他们无罪！”

乾隆皇帝打这个时候起，恨透了镇江人，连一向夸赞的金山、焦山也说不好了。他在大臣们面前，一提起镇江，就讲：“镇江嘛，真是穷山、恶水、泼妇、刁民啊！”

王骥 搜集整理

嘉庆皇帝受骗

[中国]

乾隆皇帝死后，嘉庆皇帝即位。这时，嘉庆的老师徐铎已经六十岁了，他一心想在离职前大捞一把，便递上奏章告老还乡，还提出回乡后要为皇上办三件大事：一是开一条西接运河、东连大海的大河，二是造一座御庙，三是造一座御石桥。嘉庆看完徐铎的奏章，心想自己初登宝位，正要办几件大事，好让人们为他歌功颂德，现在自己的老师出面为他代劳，这是再好没有的事。于是，立即准了老徐铎的奏本，批银拨饷，送他衣锦还乡。

得到皇帝拨给他的巨款后，老徐铎立即打起了鬼主意。他欺上瞒下，改变了原方案。他回到老家江苏盐城南乡徐马庄以后，在徐马庄背后开了一条河，西通冈沟，东通马沟，东西不过十几里长；他在徐马庄东南角造了一座四合头的和尚庙，总共不到五十间；他又在庄子东头大马沟河上造了一座木桥，连车马都没法通过。工程结束，银饷用不到百分之一，其余都被他揣进腰包。然后，他具本复奏，声称三件大事都已办完，准备就此安度晚年。

嘉庆皇帝接到徐铎的奏章非常高兴，他想，父皇曾经三次下江南，我何不借此一游呢？于是，他立即安排御驾，从北京登程，一路浩浩荡荡，朝盐城而来，徐铎忽听皇上御驾亲临，大吃一惊：我的天呀，这个玩笑可不是好开的啊！那辰光，犯了欺君之罪，轻者脑袋搬家，重者要诛灭九族。老徐铎三天三夜睡不着觉，连大小老婆一齐都慌了神，忙叫家人把老头子带出去散散心。他在新开的河堤上踱了九九八十一步，又走到和尚庙里歇了二九一十八个时辰，最后来到新造的木桥上望着河水发呆。真是好人自有好福，忽然桥下一条水蛇咬住一只青蛙，他在桥上一挥手，那条水蛇便仓惶逃走了。老徐铎看着水蛇渐渐远去，忽然把脑门一拍，连声说：“有了！有了！”也不待家院发问，他连忙带人去五里亭前侯驾。

果然，嘉庆皇帝一落轿就问他：“这庙宇、桥梁、河道可曾有名号？”徐铎答道：“庙叫化龙庙，桥叫乌龙桥，河的工程浩大，老臣想取名飞龙河，正求皇上恩准哩！”

那嘉庆开始听到“化龙”、“乌龙”两个名字，一肚子不高兴。后来听说河的名字叫“飞龙”，很开心，就说：“这庙和桥，就不去看了。河的工程浩大，让孤家去赏见赏见吧。”

徐铎一听，正中下怀，看看天色将晚，便领驾南行。不上三里路，就到了新开的大河边，那里徐铎早已命人张灯结彩，从东到西，十几里的河岸上，一眼望不到头。徐铎又将嘉庆和随行人员请到一条大船上，大摆筵席，吹吹打打，好不热闹。刚吃到一半，忽然一个家院急匆匆地走上船头，向徐铎耳语。徐铎立即改变了脸色，喝令来人退出船舱，再去打探。

嘉庆问徐铎出了什么事，徐铎连忙跪下来说：“盐城地方偏僻，古来就不安宁，元末卖私盐的张士诚就是在这里造反的，现在又有许多卖私盐的听说圣驾到来，正要造反劫驾哩！”

嘉庆一听，吓得胆颤心惊，酒也顾不得喝了，河也顾不得看了，随即乔装起驾，仓惶离去。他哪里知道，这些都是老徐铎事先设下的圈套呢！

李旭东 傅景贤 搜集整理

慈禧卖荒

[中国]

传说光绪年间，慈禧太后垂帘听政时，她不顾国库空虚，终日吃喝玩乐，随意寻欢，花钱象流水一般。几年工夫，国家让她败坏得更加穷困。有时，连她本人的花销也常常断捻。怎么办呢？慈禧愁得直皱眉，整天琢磨来钱道儿。她琢磨来琢磨去，想到了东北的大皇围。这个大皇围，东起西丰，连着西安、伊通，西至双阳，横跨四个县界，十万多响土地。围里，高山密林，野兽成群，可以围猎；平川谷地，土地肥沃，可以耕田。什么人参、鹿茸、紫貂、银狐，以及白菇、猴头等山珍特产，应有尽有，要多富饶有多富饶。因它出产的物品得全部进贡给朝廷，所以老百姓又把它叫做皇帝的口味山。

慈禧心想：要是把这皇围卖掉，那可得老鼻子钱了。又转念一想，还有点犯难，为啥呢？因为这个皇围是皇族的公共财产，出产的贡品每个王公皇族都有一份。明着卖，皇族里面非有人反对不可。就是没人反对，卖了钱，自己也不敢独吞。偷着卖呢？还是不行，人家也长耳朵，一旦露兜，早晚也是麻烦事儿。

慈禧苦思冥想，终于想出一个两全其美的妙计。她下了一道密旨，把奉天将军召到北京。这个奉天将军也是个满肚子坏水的奸臣，平日干了不少坏事。一听慈禧叫他，登时害了怕，以为被人揭发，心惊胆战。到了北京，慈禧把他召到后宫，他见了慈禧，两腿一软，扑通跪下。慈禧见他那副熊样子，心中好笑，对他说：“爱卿不必惊慌，一旁坐下，有要事相商。”奉天将军胆突突地抬头看了慈禧一眼，见慈禧面含笑容，并无恶意，这才放心。慈禧说：“现在朝廷银钱短缺，我想把东北皇围卖掉，我看你为人可靠，特命你去办理此事。”

奉天将军一听乐了，心想：这可是个美差，正好捞它一把。刚要谢主龙恩，慈禧又说：“不过，这里可有一个奥秘。”奉天将军一听，心中纳闷。慈禧说：“你可要知道，这个皇围，并不打算真卖，你只要把银子弄到手里，交给朝廷，就算大功告成。”奉天将军一听，凉了，闹半天是让我当替罪羊，慈禧往自己腰包划拉钱呢！他挠着脑袋，想要拒绝。慈禧见状，一边打气儿，一边威胁说：“此事关系重大，不许走露风声，办妥之后，我保你官升三品。哪个胆大闹事，我为你做主，定斩不留。你要不遵旨照办，可要知道我的厉害！”慈禧心毒手狠，听她这么一吓唬，奉天将军身子都酥了，心想：看来得应下了，不应非得掉脑袋不可，将来真有人闹事，有老佛爷撑腰，我怕个啥？做得巧，老佛爷满意，还真能官升三级呢，想到这，他胆子也就大了，还帮着慈禧出了不少馊主意。

奉天将军回到奉天，马上派了几个得力心腹，任命放荒经办，分赴边外各州府县，张贴布告，说皇上恩准放围开荒，作价低廉，八十两白银就可买地一垧。

边外百姓，早就知道皇围的富饶，一听放荒，都争着要买，钱多的多买，钱少的少买，没钱的穷人家，为了奔个好日子，也砸锅卖铁东挪西借，凑几

慈禧太后（1835—1908）又称西太后，清末同治、光绪两朝实际的统治者。

西安，今辽宁省辽源市。

个钱买一块地。放荒经办还领着买主，象办真事儿似地来到皇围，量地块，钉标桩。等买主一份一份地交足了银子，等着搬家时，突然，奉天将军传令，要等皇帝钦差验收，才准进围占地。这些买主一听个个傻了眼，只好耐心等待。

再说奉天将军见老百姓上了当，心中暗喜，亲自押解骗来的八百万两白银，做着升官的美梦，乐颠颠地上了北京。

慈禧见了这么老多白花花的银子，乐得眉开眼笑，一个劲地夸奖他能干。可是，也不知是慈禧忘了，还是有别的原因，压根儿就没提升官的事。奉天将军想问又不敢问，只好没精打采地回到奉天。

奉天将军干了这件做损的事，又没升上官，在将军府里，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终日蔫头蔫脑，闷闷不乐。有一天，忽听府外吵吵嚷嚷，呼声喊叫。他打发家丁出去一看，原来是有些买荒的人家，左等钦差不来，右等钦差也不到，就来到将军府找他打官司。将军正没好气，见这情景，更是火冒三丈，忙派军丁手抡棍棒，向人群劈头盖脸乱打一顿，买荒户告状不赢，还挨了揍，更不甘心，觉得里面有鬼，一定是奉天将军假造圣旨，私吞了银子。大伙一串联，决定上京城告御状。有几户有钱有势的人家，还共同筹款，买通几个王公大臣。

几个受了贿的王公大臣不明真相，一听说奉天将军竟敢假造圣旨，私卖皇围，个个都气炸了肺，也都一齐告他。慈禧万没想到事情闹得这么大发，也慌了神。不过她毕竟老奸巨猾，很快就沉着下来，也装做咬牙切齿的样子，大发雷霆：“这还了得！他竟敢假造圣旨，私卖皇围，我非杀他不可！”于是，慈禧火速派了钦差，到奉天秘密处置奉天将军。

奉天将军听说钦差驾到，还以为是升官的圣旨下来，赶紧整衣出迎。可是，连一句话都没说出来，就被砍了脑袋。他的家财全部没收，明是说上缴朝廷，实际是入了慈禧的腰包。那些买荒的人家，见西太后杀了将军，觉得给他们伸了冤，火气也就消了一半。可也有几个心疼银子的，上京去要，却都被安了个谋反的罪名，投监下狱。从此以后再也没人敢提这件事了。

刘明 整理

临阵脱逃

[中国]

庚子年 八国联军进攻北京城，吓得慈禧太后象惊弓之鸟，从西直门偷偷溜出，星夜向长安逃去。满朝文武百官也都“随驾”逃之夭夭了。随后又派李鸿章与洋人订立了丧权辱国的条约，外国兵才撤出北京城，转过年来，这位太后摆驾回京。

慈禧一进北京城，别的啥也不顾，只想自己的六十大寿，要好好地庆祝庆祝。

这时圆明园已烧得片瓦无存。颐和园还可以修复。就降下旨意，要动用建立海军的经费库银修园祝寿。一些大臣上本陈述要建海军，买军舰，慈禧怒气冲冲地问道：“军舰是用什么造的呀？”群臣奏道：“用钢造的。”“那好！”慈禧吩咐太监快拿一块铁板和一盆水来。大家都莫名其妙。太监把水和铁板拿到驾前，慈禧指着铁板说：“你们都说军舰是钢铁造的，那么谁能把这块铁板放在水里叫它漂起来，我就修造军舰建立海军；漂不起来，不行，不能把国库银子白白扔在海里！”就这样她硬找邪理，决定修建颐和园为她庆寿。

山东烟台有个著名画师叫李奎元。这位老画师，无论水墨丹青、山水人物、工笔写意样样精通。慈禧听说了，就召他进京给颐和园画画。李师傅不敢抗旨，只好带领四个徒弟到颐和园为慈禧作画。给太后画画可不一般，慈禧常到园子里“御驾亲览”。她一到园子，可忙坏了一些画工，跪接跪送不许抬头，连大气都不许喘。这位太后一高兴，叫你画什么你就得画什么，不然，就叫抗旨，有杀头之罪。画工们每天干活真是提心吊胆，稍不小心，太后怪罪下来，就够你受的。

李师傅憋着一肚子气干活。又听说修颐和园花的钱是用建海军的库银，更是恨的了不得。背地里常常和徒弟们说：“这老妖婆，洋鬼子一来，吓得屁滚尿流跑到长安避难。洋鬼子一走，又回到北京作威作福。真是祸国殃民哪！”四个徒弟也忿恨不已。

慈禧要做一个豪华的大屏风。找了二十多个能工巧匠花了三个多月工夫，制出一架烧蓝点翠、金龙盘玉柱的紫檀屏风。又指派李奎元在屏风中间画上一幅最好最美的图画，以便摆在祝寿用的仁寿殿里。李师傅高高兴兴地接了这个活，决定一个人作画。四个徒弟知道师傅的打算，偷偷地劝师傅说：“师傅啊！可别惹出大祸。咱们跟老妖婆斗是斗不过的。惹这个麻烦咱们犯不上呀！”李师傅说：“怕什么？脑袋掉了也就是碗大的疤拉呗。都贪生怕死，老妖婆就更无法无天了！”打那以后，他就关起门来一个人在屋子里作画。一连画了三九二十七天。四个徒弟都替师傅捏一把汗。

画作成了，慈禧很高兴。决定第二天要亲自看看。那时宫里有一个规矩，皇上要看的東西任何人也不许先看。一些画工、文武百官都想欣赏这位大画师的名作。有的猜测画的准是松鹤延年，有的说是百鸟朝凤，也有的说是龙凤呈祥，其说不一。这天晚间李师傅把四个徒弟叫到跟前说：“老妖婆看了我的画以后，一定要大怒，非杀我不可，咱们连夜赶快逃出北京。”徒弟们

知道师傅的脾气，准是画出了骂慈禧的画。师徒几个忙三火四收拾一下东西，打上行李，一气跑到关东的宁古塔。

第二天慈禧带着满朝文武都来看这幅老画师的巨作。太监走到屏风前，毕恭毕敬地掀开黄绫幔帐。大家一看，上面画着一个活生生的大胖小子。红兜肚，豆绿裤子，胖乎乎的身子，一张粉红脸蛋，一对大眼睛，跪在午朝门前，手托一个又红又大的大寿桃。画的背景是各国军旗迎风招展，大队兵马杀气腾腾，洋枪大炮严阵以待，洋人的将领耀武扬威。真是一幅军阵图。文武百官齐声喝采，都称道这幅画画得好。这个说：“这是仙童视寿。”那个说：“这是万国来朝。”也有一些大臣看透了画意，就是不敢明说。慈禧左看看，右瞧瞧，先是点点头，后又摇摇头，最后勃然大怒。传旨把画工火速带来。吓得满朝文武跪在地下不敢抬头。不一会儿，太监回奏：“画工昨天夜里已经逃跑，不知去向。”慈禧狠狠地问文武百官：“你们看了半天知道这画是什么意思吗？”群臣惶恐地不敢出声。慈禧冷笑一声说：“这种画叫谐音画。意思是骂我在洋兵千军万马中，临阵脱（托）逃（桃）。”百官这才恍然大悟。

李师傅到宁古塔后，在各处庙宇的墙壁上常画些讽刺画，还教了几个徒弟。一直到民国成立后，他才回到烟台老家。

傅英仁 整理

颐和园的石舫

[中国]

颐和园的石舫，有两层楼那么高，是整块石头雕成的。它的东边是听邵馆和百丈亭，南面是一大片昆明湖。

当年，西太后为了要庆五十大寿，下令要修万寿园。这事她让贴身太监给筹办。这个贴身太监一见是西太后的差事，就知道要把当年乾隆开辟的万寿山改成万寿园。可是这样一个大工程，去哪里找钱呢？他就和西太后商量。

西太后说：“我军机大臣。”

贴身太监心想，这就怪了，修万寿园是内务府的事，怎么我军机大臣呢？可是老佛爷说了，不找也不行啊，就去了。

军机大臣是谁呢？正是光绪他爹。他原来是一个亲王，因为同治死了没有人继位，就从他家里把个四岁的光绪给选进宫里，继承了玉位。儿子一当皇上，他也就抖起来了，从一个没有实权的亲玉，当上了军机大臣。他为了讨好西太后，一上任，就大修三海，这三海就是前海、中海、后海；还设立海军衙门，总理海军事务。

贴身太监找到他，一说修万寿园的事，他就明白了。他想，这是叫我用海军费修啊，可是动用海军费，总得有个幌子呀，他脑袋一晃，想出一个主意，干脆就说训练海军得了。

于是就打着训练海军的旗号，拨了海军费。西太后知道后，满心高兴地，又给海军费增加一百万两。准许他连海防捐、海关税都可动用。

这工程一修可就大了。整个颐和园修得山上山下，一片辉煌。修完，就挂出一块牌子叫水操学堂，弄了些水师学员，就在昆明湖上折腾开了。

这天，西太后的生日到了。整个颐和园张灯结彩，钟鼓齐鸣，文武百官，都来祝贺，西太后头一个犒赏海军衙门。然后带领百官出去观赏湖光山色。

走到长廊西头，过了听鹂馆，穿过百丈亭，一看，这儿有个石头大兵船，上头有石缆石炮，很是威武，就是炮口正对着万寿山。西太后一看就恼了：

“怎么在这儿修了这么个怪物，赶紧给我拆掉！”

“老佛爷息怒。这兵船不能没有。不然这海军费可不好贴身太监正说到这里，军机大臣也凑上来说道。

“启禀老佛爷，这不过是一个门面罢了，请不必介意。”

西太后心里也明白，可就是感觉这个兵船放在这颐和园里太难看，就说：“把炮拿掉吧。”

大臣们都明白，西太后要的是雕楼画舫，好饮酒作乐。这样就把石炮拆掉，重新修成一座十分豪华壮观的石舫。

西太后这回可乐了。后来，她索性又把水操学堂也给赶出去了，使颐和园变成了皇家的禁园。

紫 晨 搜集 整理

余裁缝巧制慈禧衣

[中国]

光绪年间，慈禧太后为了庆贺她的七旬寿诞，竟不惜工本，命全国各地高级裁缝匠进京为她精制一件万寿锦衣。很快，几百个有名的裁缝会师京都。根据祖传规矩，一齐奏请慈禧：要量体后再裁料制衣。不料慈禧听后勃然大怒，拍桌吼道：“反了！反了！小小百姓，竟敢要量我龙体，这……这……这还了得！统统与我绑出去斩首示众！”话一出口，立时就把这批高级裁缝匠全部斩尽杀绝，又征调一批裁缝进宫制衣。后来的裁缝匠再也不敢提量体之事，大家瞎猜瞎想瞎剪瞎裁，制出来的锦衣一件也不合慈禧的心意。这样，人杀了一批又一批，可准也没法把万寿衣缝制出来。转眼，寿期临近，慈禧呵叱手下宫娥太监：“如再不赶快找到裁缝，制出我称心的锦衣来，定将你们一同问斩！”

这消息传到镇海，大小裁缝匠吓得目瞪口呆，有的竟偷偷改了行。大市堰有位姓余的粗裁缝听后十分气愤，一定要为同行解除这杀身之祸，就自告奋勇，只身冒死进京制衣。宫娥太监们大喜过望，以为来了救星，照例捧出大匹大匹的锦缎绸料给他动手赶制。谁知一连三日，余裁缝只是吃饭睡觉，不裁不剪。急得宫娥太监们连连催促：“裁缝师傅啊，你再不动手，耽误了太后寿期，可要满门抄斩的呀！”余裁缝听后呵呵大笑道：“我死不足惜，只恐太后锦衣制不出来，连你们也逃脱不了这杀身之祸啊！”“是呀！这可如何是好呀？”宫娥太监们吓得脸无血色，连连叩头向他讨取计策。余裁缝不慌不忙在他们的耳边如此这般地吩咐了一遍，宫娥太监实在无计无施，只得点头应允。

第二天，慈禧在万寿宫垂帘听政，在众多的随从中，余裁缝早已乔装改扮成一个太监，站在珠帘外远远地观察着她的身影。一片参见声中，宫娥大监们有意扶着太后起立并徐徐转体三次。余裁缝看清慈禧身影微呈弧形，立时开窍：“喔，原来如此！”当天就迅速开剪，制出一件后襟长，前襟短的锦衣来。慈禧拿来一试，恰巧合体。大大赞美了几句，赏他银子回乡。原来，慈禧在洋人面前卑躬屈膝惯了，养成恶习，久而成疾，此时已变成一个驼背婆。

陈仁兰 搜集整理

爱情

牛郎织女

[中国]

传说天帝有六个女儿，她们一起跟王母娘娘学习纺纱织布。五个姐姐年龄大了，各有各的事儿；虽然天天学，但手艺学得一般。只有最小的妹妹，学习专心，手艺学得特别好。她织出的布，花样多，图案美，。她织成的绢，又轻又软。她还能织出层层迭迭的云彩，这些云彩随着时间和节气的变换而变化无穷，其颜色有时洁白如絮，有时红得如火；其形状有时象蘑菇，有时又象各种奇奇怪怪的动物“她织的衣服，浑然一体，没有任何缝制的痕迹。被称为无缝天衣。王母娘娘见她织布的手艺高，就说：“不用给她另外起名字了，就叫她织女吧。”从此，人们就叫她织女。

织女姊妹六人都长得很漂亮，织女长得最美。

织女天天在天宫中坐在织布机前织布。

从织女织布机前的窗子往外望，远处有一条闪光的银河。沿着银河往下走，走出若干里，极目向银河的对岸望去，那无所不有的世界，就是人间。

人间有一个看牛的牧童，因为他天天牧牛，人们就叫他牛郎。牛郎的父母早已亡故，他跟着哥哥嫂嫂度日。哥哥待他还好，只可惜天天到外面去干活，不管家中的事。也管不了家中的事。嫂嫂是个狠心的人，天天逼着牛郎干最重的活儿，只给他吃米糠饼和野菜团子，有时连糠菜都吃不饱。

老牛看到牛郎饿得厉害，常常偷偷地流泪。

一天，老牛见牛郎饿得走不动了，很心疼他。它想帮着牛郎填饱肚皮，就挣脱拴牛绳，到哥哥种的白薯地里去吃白薯藤。它咬着白薯藤，故意用劲往外拽，这样连地下面的白薯就一起拽出。它自己只吃白薯藤，把白薯留给牛郎吃。

牛郎的嫂嫂经常想出许多法儿来虐待牛郎。牛郎也不计较，只是天天到山中牧牛。

一天，牛郎的嫂嫂对牛郎的哥哥说：“牛郎现在已经大了，饭吃得不少，活干得不多，和他分家算了！”牛郎的哥哥说：“分家倒可以，只是这个家该怎么分？三间房子总得给他一间吧？五亩地总得给他一亩吧？”嫂嫂听了，白了丈夫一眼说：“房子土地都没他的份儿，顶多把那头老牛分给他。反正牛已经老了，拉不动犁哥哥做不了嫂嫂的主，只好听嫂嫂的。”

就这样，牛郎和哥嫂分居了。牛郎什么也没分到，只分到一头老牛。

分家后，没房子住，老牛带着牛郎到一个石洞里住；没地种，老牛帮着牛郎开荒。牛郎在老牛的帮助下，种的庄稼长得特别好，头一年就获得好收成。老牛又帮着牛郎驮来木头，砖瓦，盖起了三间房子。两年以后，牛郎家中有的吃，有的住，有的用，吃住都不用发愁了。

牛郎白天到山中牧牛，干活，晚间回到家中，除了老牛以外，没有人和他说话，商量商量事情。这样冷冷清清地过日子，实在是很寂寞，好在牛郎过惯了寂寞清苦的日子，也不觉得怎么样。可老牛总想帮着牛郎成个家。

这一天，老牛忽然能说话了。他对牛郎说：“牛郎啊，你该成家了。”老牛是牛郎最亲密的伙伴，它这样关心牛郎，牛郎很是感激，过了一会儿，

牛郎叹了一口气对老牛说道：“老朋友啊，老朋友，你还不知道咱这个家吗？眼下虽说有些吃的，可到底还是太穷，谁家的姑娘肯嫁我牛郎？”

老牛说：“人固不可以妄自高大，也不可以大小看自己，重要的是要有信心。只要你能按照我说的办法去做，就会有姑娘肯嫁给你。”

老牛是牛郎最好的伙伴，它的话他能不听吗！

老牛对牛郎说：“天上的仙女，姊妹六人，明天中午就要到银河北面的一个水塘里洗澡。这姊妹六人中，年龄最小的那个，长得最漂亮，心最灵，手最巧，心眼儿也最好。她能纺线，能织布，能做饭，能吃苦。你明天中午先到池塘岸边的树丛后面等着。等她们下水洗澡时，你就把她的衣服拿走。她没有衣服，回不了天宫，就留在人间了。”

牛郎有些犹豫，说：“这样怕不好吧？”

老牛说：“这没有什么不好。其实织女自己也想到人间来，过一过人间的生活，只是天上的天条严，管束紧，她不得自由。你这样做倒正好称了她的心愿。”

经老牛的一再劝说，牛郎听从了老牛的话。可是，织女和众仙女洗澡的池塘是在银河岸边，牛郎怕去不了，就说道：“天河是天上和人间的界线，老远就有天兵天将把守，怎么能去得了？”老牛大包大揽他说：“这些你只管放心，到时候你骑在我的背上，我送你去就是了。”

第二天，快到中午的时候，老牛让牛郎坐在它的背上，老牛驮着他去。临行的时候老牛嘱咐牛郎闭上眼睛。牛郎闭着眼睛坐在牛背上，只听得两耳生风，不一会儿就到了。牛郎一睁眼，已经到了银河边。银河很宽，河里的水滔滔滚滚，向着远方流个不停。河水清澈，水面上的水纹在阳光的照耀下，波光粼粼，十分好看。离银河岸边不远，有几个清澈碧绿的池塘。这些池塘远远看去，好象缀在银河带上的颗颗明珠。

老牛对牛郎说：“你可不要只顾看景误了大事。你赶快到第三个池塘旁边的树丛后面等着，仙女们一会儿就来。你可要记清了，要拿那个年龄最小的仙女的衣服，可不要拿错了。”

过了不多时间，一群仙女乘风飘然而来。她们长得都很俊美，穿的衣服都很华丽。她们的年龄看起来都差不多，很难分清哪个大哪个小。牛郎想，要我认清那个年龄最小的，这我可认不出。他懊悔当时没向老牛问清楚。

仙女们在池塘边聚齐了，要到池塘里洗澡的时候，一个仙女说：“今天脱衣下水，衣服要按次序放。”另一个说：“这样很对，上次穿衣服时，三妹妹手忙脚脚的，竟把我的袜子给穿错了。”一个仙女出来指指点点他说：“大姐的衣服放在东边第一棵树下，依次往西排过来，二姐的衣服放在第二棵树下。六妹妹的衣服放在最西边那棵树下。”六妹妹就是年龄最小的织女，她放衣服的地方离牛郎躲的地方最近。牛郎此时心中不发慌了。他躲在树丛后面，头也不敢抬，气也不敢大声喘。

过了一会儿，池塘里传来了众仙女的说笑声。有的夸说水清，有的夸说水静，有的嫌水凉，有的怕水深。她们在水中嘻嘻笑笑，打打闹闹，洗得很是高兴。

牛郎听到众仙女都到池塘里去了，就从树丛后面悄悄地走了出来，来到织女放衣服的树下，拿起织女乘风的仙衣，回头就走了。

众仙女洗罢澡，从他塘里出来，各自去穿自己的衣服。织女穿好内衣，要穿那件乘风的外衣，却不见了。四周都找了也没找到。有的埋怨她不放好，

有的埋怨她耽误了回天宫的时间。三姐说：“大姐带我们出来洗澡，六妹妹丢了仙衣，回不去，这可怎么办？”

大姐也没有办法，她怕误了时辰回去要受责罚，就说：“时间已到，现在顾不得许多了，我们有乘风衣的先回去吧。”于是五位仙女都披好乘风衣，凌空而起，飘飘然飞去了。织女只穿了内衣，没有能乘风飞升的仙衣，不能腾云驾雾。她回不了天宫，只好留在原地。

众仙女走后，织女无处可去，她还在四周找她的衣服，猛抬头，远远望见牛郎。她走了过去问道：“这位哥哥，可曾见到我的一件外衣？”牛郎点点头说：“见过。”织女请求把衣服还她。牛郎说：“我的老牛朋友叫我向你说个条件，你肯答应的话，我就还你。”

织女见这小伙子诚实厚道，话说得朴实、诚恳，相貌端正，体格健壮，心中产生了好感，就问道：“有什么条件，你说吧，只要我能办到的，我一定答应。”

牛郎待了好半天，才吞吞吐吐他说出求婚的意思。织女听了，红着脸点了点头。

就这样，织女成了牛郎的妻子。

牛郎到田间去耕田种地，织女在家纺纱织布，夫妇相亲相爱，不缺吃，不缺穿，生活过得幸福美满。

太平日子容易过，弹指过了五年，织女生了两个孩子，一儿一女，都长得伶俐可爱。织女高兴地对牛郎说：“人间的生活，自有间间的欢乐。我愿意永远生活在人间，和你白头到老。”牛郎高兴他说：“多亏老牛朋友的帮助，使咱们过上幸福的生活。愿咱们永远相爱，永不分离。”

好景不长。在他们夫妇沉浸在幸福之中的时候，苦难却悄悄地降临到他们的头上。

天帝和王母娘娘得知织女留在人间嫁给牛郎的消息，大为恼火，立即派遣天兵天将，去把织女捉回到天庭问罪。王母娘娘怕天兵天将办事粗心，还亲自跟了去观察动静。

这天，牛郎照例到外面去耕地，织女让两个孩子在外面玩耍，自己坐在织布机上织绢。忽然一群天兵天将闯到织女跟前，不由分说，押解着织女就要返回天庭。织女知道这场灾难躲不过，说道：“能不能稍等片刻，让我见一见孩子和孩子的爸爸？”天神哪里肯准，说时间已到，立即押解着织女往回走。

牛郎回家，不见妻子，只见两个孩子在哭。他里里外外找了好几圈也没找到。问两个孩子：“妈妈哪里去了？”孩子只知道哭。牛郎很是着急，他来到牛棚里，对着老牛伤心。老牛告诉他，天帝知道织女的消息，派天兵天将把她押回天庭去了。

牛郎听说，悲痛万分，立刻找了一根扁担，两个箩筐，让两个孩子坐在箩筐里，自己挑着前去追赶。可是他挑着儿女，走得很慢。他想，走得慢不要紧，只要能渡过银河，我就可以一直追到天庭。他挑着担子好不容易来到银河，却找不到银河的踪影。原来王母娘娘怕牛郎渡过银河追赶，命令管天河的天神把银河搬到天上去了。牛郎接近不了银河，无法渡河去追赶，只好挑着一双儿女回到自己家中，再想办法。

牛郎回到家中，见织布机上的布还在机上没织完，织女却不见了。孩子哭着要找妈妈。牛郎听到孩子的哭声，撕心裂肺地难过。

老牛见牛郎和两个孩子哭得十分伤心，就说道：“牛郎啊，你照顾我多年，如今我已老了，快要死了。我死之后，你把我的皮披在身上，就可以上天去。”

老牛说完话，闭上双眼，死了。牛郎按照老牛说的去做。他披上牛皮，果然能够腾云驾雾。他又挑上儿女，披上牛皮，继续去追赶织女。

牛郎升到天空，天空中群星灿烂，他在众星中穿来穿去。他追了一程又一程，前面那熟悉的银河已遥遥在望。隔河的织女也仿佛可以望见。牛郎非常高兴，箩筐里的两个孩子也很高兴，伸出小手来招呼妈妈。隔河的织女看见丈夫和两个孩子赶到了，也伸出手来和他们打招呼。

谁知牛郎跑到银河边，正要渡河的时候，忽然有一个无形的东西挡住他的去路。原来王母娘娘看到牛郎赶来，她怕牛郎赶上会生出许多麻烦，就从头上拔出一根银簪往银河里一划，银河就变成不可逾越的天河。

从此，牛郎只能在天河的这边望着，织女只好在天河的那边招手。他们想彼此倾诉心中的话，但隔得远，听不见。他们想写信，也没法寄递。想把信抛过去，因为信纸很轻，抛不到河的对岸。他们终于想出一个办法：牛郎写好信，捆在牛鞅子上往对方抛；织女写好信，放在织布的梭中，隔河投了过来。直到今天，我们在秋夜天空的繁星中间，在那条白练样的天河两边，看到两颗明星，那就是牛郎和织女。牛郎星的前后各有一颗小一点的星，与牛郎星排成一条直线。那两颗小星就是牛郎挑着的两个孩子。离牛郎星稍远一点的地方，有四颗星，排成平行四边形的样子，传说那就是织女抛给牛郎的织布梭。离织女星不远的地方，有三颗星，排成个等腰三角形的模样，传说那就是牛郎抛给织女的牛鞅子（牛鞅子今天俗称牛拐子）。

牛郎织女就用这样方式，互相传递着他们的想念之情。天河虽然隔断了他们的通路，却隔不断他们真挚的爱情。

牛郎织女的爱情这样深，他们态度又很坚决，经过多年的努力，终于使天帝稍稍作了一点让步，允许他们每年农历7月7日见一次面。他们的真挚爱情也感动了天宫的许多姐妹，每年7月7日，惠芳和双成等众仙女都主动去送织女渡河；连善于传递爱情喜讯的喜鹊，也都来帮助这一对夫妇在天河上搭桥。牛郎织女一年相会这一次，见面时彼此诉说着思念之情，说到伤心处，不觉潜潜泪下。据说，七月七日这天，下界有些地方一阵阵下着纷纷细雨。这雨就是牛郎织女的泪水。

查良特和西玛拉

[阿富汗]

从前，在某小城市里有一个捕鸟者，他有两个儿子：一个叫红加尔，另一个叫穆斯林姆。他们的母亲早就死了，两个孩子整天同父亲一起在森林里捉鸟，采浆果，找鸟蛋，在清澈见底的山溪里洗澡。

有一天，捕鸟者在森林里找到一只奇怪的白色鸟蛋，很大，一个人也很难拿得动。老捕鸟者在两个儿子帮助下，勉强把拾到的东西搬到小城市一个商人那里，商人从四周打量了蛋，很惊奇他说：

“ 我不想违反良心行事，我没有钱买你那么值钱的宝物，你去找富人，他住在我家不远，你把这宝物拿给他看看吧！ ”

捕鸟者就这么做了。

而富人一看到这样的怪物，眼睛就红了，他马上付给捕鸟者三百卢比，说这种蛋就值这么多钱。从此后，捕鸟者每个月给富人拿了三只这种蛋，有时四只，后来，他甚至想办法要捉住这种怪鸟了。

从此捕鸟者发财了，他不愿到森林里去捉鸟了，又结了一次婚。他的第二个老婆又凶又罗嗦，她不给儿子们衣服穿，迫使他们从早到晚干重活、脏活。

后来，捕鸟者死了，于是红加尔和穆斯林姆成了孤儿。

过了几个月，凶恶的后娘请从前买怪蛋的富人来作客。富人答应来，并派了个奴仆来说，要用怪鸟烧酒，鸟头和鸟心不能给别人吃。狡猾的富人这么说，是因为他知道一个秘密：谁吃了怪鸟的头和心，就能成为伟大的国王。

但是凶恶的红加尔偷听到了后母同富人奴仆的谈话，他怂恿善良、诚实的穆斯林姆去吃不能吃的内脏。

红加尔自己则藏在厨房里，趁厨娘走开时，他偷走了鸟的头和心，贪婪地吃了下去。为了不让人家怪他是一个人吃的，他也给兄弟穆斯林姆尝了一点头和心的味道。

不多一会儿，富人知道红加尔和穆斯林姆吃掉了鸟的头和心时，大发雷霆，下令立即找到两个孩子。两兄弟听到富人威胁时，害怕得逃走了。

他们穿过原始森林，不断地逃跑，一些巨大的树木挡住了他们的路，树上绕着藤蔓，周围虎在吼、狼在嚎。红加尔累得倒在地上，穆斯林姆怎么劝说也没有用。后来红加尔倒在一棵树枝繁多的树下熟睡了。过了一小时、两小时，红加尔还是没有醒，穆斯林姆怕了，以为兄弟已死了，于是哭叫着喊救命。

穆斯林姆突然看见迎面走来一群人，就朝他们走过去，请求救命：“ 救命吧！我的兄弟断气了！ ”

但人们好象没听见他的话，他们从四面八方向他包围过来，一个头发花白的老头向孩子走来，一句话也不说，把手上的一只鹰放到空中。鹰张开翅膀飞到空中，然后急剧地俯冲下来。鹰飞得越来越低了，一刹那，鹰就骑在穆斯林姆的肩上。在阿富汗，民间有这样的传说：如果飞得最高的鹰停在人的身上，这人就必当国王。所以，这时所有的人见鹰飞到穆斯林姆的肩上，都跪在男孩面前叩头。老头子跪着说：

“ 你是我们的国王，统治我们吧！我们都听从你的！ ”

接着，人们把他扶上一匹最好的马，送他到自己的国家里。

而红加尔这时却睡得象死人一样。他一直睡到三只神鸟停在树上，鸟向男孩扔了三张有魔力的叶子，于是红加尔就醒了。他没找到木斯里姆，在原始森林里走来走去，吓得哭了。

红加尔走着，走着，突然看见有一只鹰在高空中翱翔，男孩子就欣赏起来了。而这只鹰好象就是在等这个机会，它收起翅膀，向红加尔直冲下来。

红加尔大吃一惊，跌倒在地，用双手抱住头。鹰停在了他的背上。孩子想：我的死期到了！我不该吃这个该死的神鸟的心！

但过了一、二分钟，鹰还是安静地停在孩子的背上，这时孩子的胆子大了起来，抬起头，看见他周围有许多人跪着，而那个离他最近的人叫道：

“我们伟大的国王，我们终于找到你了！请你统治我们吧！”

过了许多年，木斯里姆国王以财富和强大出了名，他有七个儿子，一个比一个出色，国王最喜欢小儿子——美男子、大力士查良特。

离木斯里姆很远的地方，有一国家的统治者又强大、又残暴，他叫红加尔。他只生了几个女儿，因此，他想要儿子，并且老是下令杀死女儿。只有一个最小的女儿叫西玛拉，被母亲藏起来，不让凶狠的国王知道。

过了十七年，红加尔的女儿长大了，世界上没有一个姑娘比她更聪明、更美丽。有一天，王后决定把美丽的女儿给红加尔看看。王后心里发抖着把女儿带到父王面前，红加尔被女儿的美丽惊呆了，他考虑了两天两夜，终于决定不杀死漂亮的西玛拉，因为事实上比她美的人确实是没有了。红加尔下令造一个地下宫殿，把女儿关在里面。国王还下令：有人胆敢看一眼他的女儿，立即遭受最残酷的刑罚。

但是，关于美丽公主的消息立即传遍了全国。木斯里姆国王的儿子们听到了美丽的西玛拉的传说，就动身到红加尔国王统治的国家去看姑娘，只有最小的儿子查良特留在父母身边。

木斯里姆的儿子们到达了红加尔的国家。他们被带进王宫后，国王问他们是准，为何而来。他们便把自己的目的说了。国王看他们长得很端正，微笑他说：

“好吧……谁实现我的五个愿望，我就把女儿嫁给他。但要明白：如有一个愿望不能实现，就处死！答应吗？”

“同意。”青年们答道。

“那么你们听好，先要挤西玛拉的母牛，然后拿着盛满牛奶的桶跑到城堡屋顶上；要一粒一粒地把同砂子混在一起的麦粒分出来；还要找一只老虎，把我的一只老虎吃掉；最后要找到西玛拉王宫的进口处，同意吗？”

“同意！”勇敢的青年又回答说。但是他们没有完成红加尔提出的要求，于是红加尔下令处死他们。就这样，王子们一个接一个地死去了。查良特知道这不幸的消息后，一句话也没说，拿了剑，骑了马，就到红加尔的国家去了。查良特走了很久，他的马忍受不住路途的艰苦，已经走不动了。于是查良特只好步行。他走了很久，在一棵大树的树荫下休息，看到有一个农民挖了一条沟，使水进了蚂蚁窝，查良特很同情蚂蚁，他走到农民面前，对他说：“农夫，不要害死蚂蚁！”

“难道为了蚂蚁我整年挨饿吗？”农民回答说，“我不把水引过来，怎么收庄稼呢？”

“你的庄稼可以收多少钱？”

“三百卢比。”

查良特拿出一袋钱，丢到农民脚下：

“里面有五百卢比，赔你损失也足够了，”青年说，“我只要求你不要害死蚂蚁。”

农民十分好奇。他谢了青年，但青年没听他的，走到蚂蚁窝前面，微笑着弯下身子看。查良特突然听到一只最大的蚂蚁对他说起人话来：

“好心的青年，非常感谢你！我是蚁王，你需要我们帮忙时，只要说一句‘蚂蚁，我们就马上赶到。’”

“好心的蚁王，谢谢你。”查良特答道，“但我不一定会需要你的帮助。”

“青年啊，可不能这么说！”

“蚁王，谢谢！”查良特说完后，就从地上站起来，继续赶路。路到了尽头，青年只得穿过原始森林。查良特越往前走，森林变得越暗了，青年突然听见老虎的吼声，查良特不怕，拔出剑，继续走。

查良特站住了：在他面前一块小小的空地上蹲着一只虎，痛得直叫，查良特走近一看，看到老虎的脚爪上有一根很大的木刺。

青年想：应该帮忙老虎。于是他挖起坑来。

查良特就在老虎带刺的脚爪旁挖了一个坑，然后跳进去，就给老虎拔刺。老虎痛得直叫，老虎叫了最后一下，就静下来了，原来，查良特帮它拔出了木刺。

老虎对他说：“好心的青年，谢谢你！我是众兽之王，我给你一根胡须，你要我帮忙时，只要把它烧了，我马上就到你面前来。”

查良特感谢了老虎，就走了。

过了几天，查良特到了一个大城市，那就是红加尔国王的京城。

查良特在王宫四周走了很久，倾听人们的谈话，他把一切都看在眼里，记在心里。这一天，他偶然走到一家珠宝店，欣赏金银匠的工作，同他们交上了朋友，关系十分好，后来，就留在他们那里住下了。

这样过了几天，有一天京城的百姓知道一个消息：手艺高超的工匠们用金子 and 银子做了上了发条的老虎，同真老虎一样大小！

工匠们要把珍贵的玩具拿到宫里给国王，人们跟在后面，感到十分惊奇。

红加尔国王看到礼物后，内心很兴奋，下令奖励金银首饰匠，并把上了发条的老虎送给了西玛拉公主。女儿看到这金子做的神奇玩具时，高兴得无法形容。

西玛拉拍了一下手，转了一下钥匙，开始上发条，突然老虎的背上开了一道小门，查良特从里面爬出来。

“公主！”青年说，“我历尽艰险，吃尽了苦头就是为了你！我的心永远献给你！”

姑娘也爱上了漂亮的青年，现在他们无法想象，少了对方如何生活下去。他们谈了很久，后来西玛拉赠给查良特一方手帕和一只戒指。她叫奴仆们把珍贵的玩具去还给金银首饰匠，这当然使奴仆们十分想不通。

“叫他们修一修！”西玛拉说。

查良特就这样见到了西玛拉，又回到了朋友家里。

第二天，勇敢的查良特来到宫里，对红加尔国王说：

“伟大的国王！我请求你的恩赐：把你的女儿给我做妻子！”

红加尔国王哈哈大笑：“你能做到我的要求吗？”

“全部条件立即做到！”查良特说。

“吹牛是坏的品质！”红加尔说，“你是否知道，你做不到，我就要处死你！”

“知道。”查良特说。

“那么好吧，”红加尔国王说，“那么就开始吧，先要挤西玛拉的奶牛！”国王对刽子手看了一眼，刽子手已经准备好杀查良特了。

查良特走到母牛前面，悄悄地从袋里拿出西玛拉的手帕，母牛闻到了女主人的气味，就走到青年面前。红加尔国王看到查良特拿着一桶牛奶，十分惊奇，说：

“现在你拿着这桶牛奶走到王宫屋顶上，走三次！要是泼出一滴牛奶，就处死！”

查良特微笑了一下，悄悄地把西玛拉的戒子丢在牛奶桶里，查良特拿了一桶牛奶三次走到屋顶上，没有一滴牛奶泼出来。

红加尔国王下令把查良特在谷仓里关一夜。

“让他在一夜之内把这堆混在一起的麦砂分成两堆：一堆麦子和一堆砂子！如果砂子里找到一粒麦子，或麦子里找到一粒砂子，就要把这青年处死！”

查良特被关在谷仓里，他三次轻轻叫：

“蚂蚁！蚂蚁！蚂蚁！”

马上，不知从哪里爬来了许多蚂蚁。

“善良的青年，你说过你永远用不到我们的！”蚂蚁王笑眯眯他说。

蚂蚁们开始工作了。

第二天早晨，红加尔国王十分惊奇，他看到全部麦粒都与砂子分开了。

“好吧！”红加尔心里很不高兴，说，“现在你到森林里去找一只老虎来，我给你一天时间，一个小时也不能超过。”

查良特行了礼，说：

“大多了，国王！你只要指给我你的老虎在哪里。”

“在那边笼子里！”

“好！”查良特回答说。于是一边吹着口哨，一边到森林里去了。

查良特在森林里向四面张望，看到四周没有一个人，就从口袋里拿出一根老虎王的胡须，烧了它，于是在他面前马上出现了一只老虎，用人的话问：

“主人，你叫我吗？”

“是的，我叫你来。”

“有何吩咐？”

“我要你战胜红加尔国王的那只老虎。”

“是，主人，遵命！”

于是红加尔惊奇地看到，一只大老虎同查良特一起来了。

查良特刚放出自己的老虎，它就闯进笼子，于是国王的老虎立即跪在地上求饶！

“好吧，勇敢、聪明的青年，”红加尔国王心慌意乱了，“那么回答我最后一个问题，“我女儿城堡的进口在哪里？”

“国王！在你的王位下面！”查良特泰然地答。

红加尔没办法了，只得放出自己的女儿，嫁给勇敢的青年。查良特和西玛拉从此就一起生活，两人相亲相爱，说不尽的幸福。这个真实的故事完了，故事里没有一句臆造的话。

忻俭忠 等编译

乌鸦王

「法国」

从前，有一个男子，生得全身碧绿，象青草一样。他只有一只眼睛，而且生在脑门中心，人们叫他绿人，他住在拉米埃森林旁边一所古老的屋子里。他同三个女儿住在一起。大女儿美得象太阳；二女儿比大女儿美；小女儿不过十岁，生得比两个姐姐还要美。

冬天的一个傍晚，绿人坐在窗口。夜来了，浓雾笼罩在舍斯河上。忽然，传来一个扑动翅膀的大响声。一只大得象牛、黑得象灶膛的鸟，飞来躲在窗棂上。

“苦哇！苦哇！苦哇！我是乌鸦王。”

“乌鸦王，你要我干什么呀？”

“苦哇！苦哇！苦哇！绿人，我要和你一个女儿结婚。”

“乌鸦王，请你等一等。”

绿人说罢，就到三个女儿的房里去。

“女儿们，你们听着，乌鸦王来了，他想要你们三人中的一个做妻子。”

大女儿说：“爸爸，我已经和西班牙国王的儿子订过婚，快要一年了。他是在圣马丁集市节日的那天，到雷司上尔买骡子去的。昨天，我的爱人托人告诉我：不久他就要来找我，把我带到他的国里去。爸爸，你瞧，我不能够嫁给乌鸦王。”

二女儿说：“爸爸，我已经和海里岛王的儿子订过婚，快要一年了。昨天，我的爱人托一位博尔多的水手告诉我：不久他就要来找我，把我带到他的国里去。爸爸，你瞧，我不能够嫁给乌鸦王。”

于是，绿人看看他的小女儿，见她很年轻，就可怜她起来，他想：

“她太年轻，我不能把这个孩子嫁给乌鸦王。”

绿人没去问小女儿，就回到躲在窗棂上的乌鸦王面前。

“乌鸦王，我的女儿没有一个愿意嫁给你。”

乌鸦王勃然大怒。用他的大嘴一啄，挖去了绿人脑门中心的那只眼睛，飞到浓雾里去了。

绿人好象着了魔似地大哭大喊着。三个女儿听见了哭喊的声音，都赶来了。

“爸爸，您怎么啦？谁挖去了您的眼睛？”

“是乌鸦王。因为你们三个都拒绝和他结婚。”

小女儿说：“爸爸，我不是生来就和您作对的。但我并没有拒绝跟乌鸦王结婚。”

“好吧。你把我带到我的床上去吧。没有我的叫唤，谁都不要到我的房里来。”

小女儿照着爸爸的吩咐做了。第二天，绿人又坐在窗口。夜来了，浓雾笼罩在舍斯河上。忽然，传来一个扑动翅膀的大响声。一只大得象牛、黑得象灶膛的鸟，飞来躲在窗槛上。

“苦哇！苦哇！苦哇！我是乌鸦王。”

“乌鸦王，你要我做些什么？”

“苦哇！苦哇！苦哇！绿人，我要和你一个女儿结婚。”

“乌鸦王，你可以娶我的小女儿。”

于是，乌鸦王把绿人的眼睛还给他，并且叫道：

“苦哇！苦哇！苦哇！告诉我的未婚妻，叫她明天黎明时就预备好：穿上她的白长袍，戴上她婚礼时的头饰。”

第二天，黎明时，隔夜飞来的许许多多乌鸦，把天空遮得昏暗。乌鸦王和小女儿就在绿人的屋子前，举行了婚礼。乌鸦王站在罩着雪白兜纱的妻子身旁。

“苦哇！苦哇！苦哇！把我的妻子领到她父亲的家里去吧。”

人们把她领到了她父亲的家里。乌鸦王就从雪白兜纱旁走了出来。

“苦哇！苦哇！苦哇！绿人，好好保护你的女儿。到中午，我的乌鸦们会来把她背到我的国里去的。”

乌鸦王说了就向北方飞去。

中午，小女儿站在门槛上。

“爸爸，再会。姐姐，再会。我要离开我的家乡和老家了。我要到外国去了。我永远永远不会回来了。”

于是，乌鸦们扶着他们的王后，背着她在天空里飞去，经过了寒冷的、冰天雪地的地方，那里既无树木，也无青草。在日落之前，他们已经飞了三千里路。王后已经到了自己的宫前。

“乌鸦们，谢谢你们。我不会忘记你们给我的帮助。现在，你们去吃饭、睡觉吧。你们当然是有功的。”

乌鸦们去了，王后走进宫去。这王宫比雷斯土尔的大教堂还大七倍。宫里烛光辉煌，烟囱里的火旺盛得象在烧砖瓦窑。可是，她找不到一个人。

她从这个房间走到那个房间，最后来到一个大厅里。那里放着一张桌子，桌子放着几盆菜和各种酒。可是只摆着一副食具。王后坐了下去。但是她没有心思吃喝，因为她老是怀念着家乡和家里的人。一小时以后，王后去躺在一张有金帐幔和银帐幔遮着的床上，始终亮着烛火，准备不睡。

到了半夜，传来一个扑动翅膀的大响声。乌鸦王回来睡觉了。他站在妻子睡觉的房间门口，说：

“苦哇！苦哇！苦哇！妻子啊，把蜡烛吹熄吧。”

王后吹熄了蜡烛。乌鸦王走进了黑洞洞的房里。

“苦哇！苦哇！苦哇！妻子啊，你听着，我们在这里谈的别说出去。从前，我做过人们的国王；现在我是乌鸦王。一个有大法术的恶魔把我和我的人民都变成了鸟。但他说过，我们的磨难总有完结的一天。为了这个缘故，你要大大地帮助我。我相信你会尽你的责任的。以后，每天晚上象今天晚上一样，我来睡在你的身旁。你还不过十岁。你要再过七年，才真正是我的妻子。在这以前，你得当心，切勿看覓我。要不然，会给你、给我、给我的人民带来很大的不幸。”

“乌鸦王，我遵从你的话。”

王后听见乌鸦王脱下了翅膀和羽毛，睡在床上。她有些害怕。她伸出手去摸摸，觉得在她丈夫和她中间有一把出了鞘的剑，寒光闪闪。

第二天，在黎明以前，乌鸦王在黑暗里就起身了，从床上收回了那把出了鞘的剑，在身上装好了翅膀和羽毛，没有说上哪儿去就走了。

以后，早晨和晚上都是这样。然而王后对乌鸦王又害怕，又爱慕，因为她知道乌鸦王力大胆大。

可怜的王后过得很无聊，可是她从未向人家说过。她常常一清早就带了满筐的食物，出外消遣。她在田野里跑着，穿过冰天雪地，一直跑到傍晚。她从来没有遇到过一个活人。

有一天早晨，她又这样散步的时候，望见离开王宫很远的地方，有一座没有积雪的高山。

她就朝着这座山走去。她爬上山去七小时之后，来到贴近洗衣池的一所破旧的小屋前。在洗衣池岸旁有一个洗衣妇在洗衣。她满面皱纹，好象一张旧兽皮，皱纹老得象一条条小路。她一边绞着一件烟灰般黑的衣服，一边唱着：

“ 仙女呀仙女
你的衣服
还没有洗好，
闺女还没有来到。
仙女呀仙女。 ”

王后说：“ 洗衣妇，你好。我来帮助你洗净你烟灰般黑的衣服吧。 ”

“ 可怜的女孩，谢谢你。 ”

王后刚刚把衣服浸到水里，它就变成牛奶般白了。于是年老的洗衣妇又唱起来：

“ 仙女呀仙女，
你的衣服已经洗好，
结了婚的闺女已经来到。
仙女呀仙女。 ”

洗衣妇唱罢，向王后说：

“ 可怜的女孩子，我已经等了你好久。由于你的帮助，我的磨难完了。你呀，可怜的女孩子，你还没有尝尽痛苦呢。你的丈夫曾经忠告过你。可是，那忠告一点没有用，必然要遭到的事情，决不会错过，现在，走你的路吧，你切勿回到这儿来，除非有一天你十分需要我。 ”

王后回到王宫里，每天每夜过着同样的生活。自从乌鸦王在拉米埃森林旁绿人的屋子前和她结婚到现在，正巧过了七年还缺一天。王后想道：

“ 我的磨难日子就要完了。多一天少一天，没有什么关系。今天晚上，我要知道知道乌鸦王是什么样儿的。 ”

夜来了，王后在房间里点了一枝烛火，把它藏得好好的，房间里看起来好象炉子里一样黑。她这样安排好，就躺着等候。午夜第一下钟声敲响的时候，传来一个扑动翅膀的大响声。是乌鸦王回来睡觉了。王后听见他象平常那样脱下了翅膀和羽毛，躺到床上，把剑放在两人中间，睡觉了。

王后就去把藏起来的烛火拿出来，看看她的丈夫。他是一个象太阳那样美的男子。

“ 天啊，我的丈夫真美啊！ ”

王后拿了烛火挨近床去，想仔细地看看他，不留神让一些烧烫的蜡烛油滴在丈夫身上。乌鸦王马上醒了。

他说：“妻子啊，你给我，给自己，给我的人民造成了大不幸。明天，我们的磨难本该完了。我将是你真正的丈夫，象你现在所见到的样子。可是，现在我必须离开你们了。那个用法术来害我的恶魔，他要我怎样，我就得怎样。可是事到如今，也无法挽救了，懊悔也没有用了。我原谅你向我所做的坏事。你走出这所王宫吧，这里将有一些你不应该看到的事情。走吧，但愿到处有幸运跟着你。”

王后哭着走出去。这时，用法术谋害乌鸦王的恶魔到了房间里，他用一根七百磅重的铁链条把乌鸦王缚了起来，带着他穿过了云层，就飞到海中孤岛上的一座高山顶上。恶魔把铁链条的一头插入岩石里面，用铅和硫磺把它封牢，做得比最好的钳工还好。这样安排好，他就吹了一声口哨。马上就跑出来两只象牛一样大的狼，一只黑得象烟灰，另一只白得象雪。白狼在白天看守乌鸦王，晚上睡觉。黑狼在晚上看守乌鸦王，白天睡觉。

“狼，你们好好地看守乌鸦王。”

“主人，我们遵从你的吩咐。”

恶魔走了。乌鸦王孤单单地被缚住在海中孤岛上的一座高山顶上，和两只狼作伴。

在这件事发生的当儿，王后已经走出王宫。她走着走着，老是笔直地向前走去，满眼都是泪水。她老是哭着，努力地往前走去，终于来到了没有积雪的高山顶上，那里有洗衣他和年老的洗衣妇的破小屋。

年老的洗衣妇说：“可怜的女孩子，果真象我向你说过的那样，你在遭殃了。忠告一点也没有用处，必须要遭到的事情决不会错过。从前你帮助过我，今天我必须报答你。噯，这里有一双铁鞋子，你穿了它可以去找你的那个被缚住在海中孤岛高山顶上的丈夫。这里有一个背包，你要吃多少面包，里面就有多少。这里有一个水瓶，你要喝多少水，里面就有多少。这里有一把金刀。给你保护自己，你可以拿来割蓝色草，那些是日日夜夜歌唱着的、铁碰到它会破碎的蓝色草。当你的铁鞋快要破的时候，你就能救出乌鸦王了。”

“洗衣妇，谢谢你！”

王后走了。

三天以后，她到了一个没有晚上、不出月亮的国家，那里整天照着太阳。她在那个国家里走了整整一年。当她饥饿和口渴的时候，背包里和水瓶里都能大量供应吃的喝的。当她想睡觉的时候，她就躺在地上睡去。年终到了，她发现了连根都蓝的草，蓝得象麻花一样的草。

王后马上抽出她的金刀。

蓝色草说：“王后，不要用金刀来割我吧。我是蓝色草，而不是日日夜夜歌唱着的、铁碰到了会破碎的草。”

王后收起了金刀，走了。

三天之后，她到了一个不分白天和黑夜、整天照着月亮的国家。她在那里走了整整一年。当她饥饿和口渴的时候，背包里和水瓶里，都能大量供应吃的喝的。当她想睡觉的时候，她就躺在地上睡去。年终到了，她发现了连根都蓝的蓝色草，蓝得象麻花一样的草。

蓝色草唱着：

“我是蓝色草，我是日日夜夜歌唱着的草，我是蓝色草，我是日日夜夜歌唱着的草。”

王后马上抽出她的金刀。

日日夜夜歌唱的蓝色草说：“王后，不要用你的金刀来割我。我是蓝色草，我是日日夜夜歌唱着的草，而不是铁碰到了会破碎的草。”

王后收起了金刀，继续赶路。

三天以后，她到了一个没有太阳没有月亮的国家，那里整天黑暗。她在那个国家里走了整整一年。当她饥饿和口渴的时候，背包里和水瓶里都能大量供应吃的喝的，当她想睡觉的时候，她就躺在地上睡去。年终到了，她在晚上听见歌唱：

“我是蓝色草，我是日日夜夜唱着的、铁碰到了会破碎的草。我是蓝色草，我是日日夜夜歌唱着的、铁碰到了会破碎的草。”

王后马上抽出她的金刀，整夜朝着发出歌声的地方走去。忽然，她的铁鞋破碎了，因为她在蓝色草上走着，在日日夜夜歌唱着的、铁碰到了会破碎的草上走着。

王后拿金刀割掉了老是在歌唱着的草。

“我是蓝色草，我是日日夜夜歌唱着的、铁碰到了会破碎的草。”

王后收起了金刀。

她在晚上继续赶路，在荆棘里赤着脚走路，她走了很久很久。最后，黑夜完了，太阳升了起来。

王后到了大海的岸旁，到了一条小船的旁边。

王后上了这条小船，在大海里航行。航行了七天七夜，她只看见天和水。第八天，她来到一个岛上，看见乌鸦王被缚住在一高山的顶上。

大白狼看见了王后，就张大了嘴向她扑过来。

王后马上抽出她的金刀，并且举起了老是在唱着的草。

“我是蓝色草，我是日日夜夜歌唱着的、铁碰到了会破碎的草。我是蓝色草，我是日日夜夜歌唱着的、铁碰到了会破碎的草。”

大白狼听到了这个歌儿，就躺下去睡了。于是王后用她的金刀杀死了大白狼和大黑狼，这些草老是唱着：“我是蓝色草，我是日日夜夜歌唱着的、铁碰到了会破碎的草。我是蓝色草，我是日日夜夜歌唱着的、铁碰到了会破碎的草。”她就把这些草去触着那条缚住乌鸦王的七百磅重的铁链条。

于是，那蓝色草一下子枯萎了，不再唱歌了。乌鸦王就笔直地站起来，象恺撒那般威武。

“苦哇！苦哇！苦哇！妻子呀，谢谢你！”

乌鸦王抬起了头，向四面八方叫喊。

“苦哇！苦哇！苦哇！”

当他这样地叫喊了之后，乌鸦们就从四面八方飞来了。他们马上变成了人。当他们到齐后，乌鸦王就说：

“善良的人们，我的和你们的磨难已经完结。你们望望那边吧，那是一个国王，我的朋友，他带了七千条船来找我们了。在一个月里，我们大家都可以回到家乡去了。”

严大椿 等译

通向太阳和月亮的道路

[欧洲]

从前有两个年轻人，彼此深深地爱着。姑娘温柔如美丽的鸽子，小伙子矫健如展翅的雄鹰。大家称小伙子为杨尼克，姑娘为汉路什卡。汉路什卡的父亲是个富裕的小贵族，杨尼克的父亲却是一个穷苦的牧人。纯朴的汉路什卡不在乎杨尼克穷，而喜欢他健壮勤劳，长得漂亮。“可是你的父亲会怎么说呢？”杨尼克担心她的父亲不会同意他们的婚事。有一天，杨尼克穿得漂漂亮亮，上汉路什卡家去问小贵族是不是愿意把他的女儿嫁给他。小贵族听完他的求婚后，这样对他说：“你听着，杨尼克，你如果想娶我的女儿做妻子，先去问问太阳为什么它在夜里不象在白天一样照着我，发热发光；再去问问月亮为什么它在白天不像在夜里那样发热发光。如果它们告诉了你，你再回来，我就把我的女儿连同财产一起都给你。”

杨尼克听了之后，将宽边帽往头上一扣，与汉路什卡告了个别，便匆匆上路寻找太阳去了。有一天，他来到一座偏僻的城堡，因为天黑了，他去请求那里的主人让他过夜。主人给了他个睡觉的地方，请他坐到桌旁，问他从哪里来到哪里去。当他告诉主人说他要去找太阳和月亮时，主人便求他帮个忙，别忘了顺便替他们问一下，为什么他家的梨树近几年来不结梨子，过去它结的梨子一直是最甜的。杨尼克非常乐意替他问问这件事。第二天一早，他又继续上路了。

他又越山过岭，漂海渡河，来到一座村庄，那里正缺水闹灾荒。他们问杨尼克从哪里来到哪里去。当他们听说他要去找太阳和月亮时，便求他替他们问问太阳，为什么他们那口水清味美的井里的水突然变臭了。杨尼克答应绝不忘记替他打听一下，接着继续赶路。走了好久之后，他终于找到了太阳，杨尼克朝它走去时，它正在东方。

“喂，等一等！我有事要问问你！”杨尼克对太阳喊道。

“有事你就快一点吧！因为我还要绕着整个世界转哩！”太阳回答说。

杨尼克赶紧走到太阳跟前，问它：“你为什么不在白天一样在夜里也发热发光？”“我要是在夜里也跟在白天一样发热发光，地球就要被烧成灰烬。”太阳回答说。杨尼克又向它询问关于梨子和井水的事情，可是太阳对他说，这些事要去问它的兄弟月亮才知道。太阳说完就忙它的事去了。杨尼克继续赶路，直到遇上了月亮。“等一等，月亮，我有事情想问你！”杨尼克喊道。

“那就快说吧！世界在等着我哩！”月亮说着停下了脚步。

“月亮，你为什么在白天不像在夜里那样发热发光？”

“我要是在白天也跟在夜里那样照射，庄稼就不会有收成了。我虽然不发热，但我给露水呀，这样庄稼就舒服得多了。”月亮回答完就想继续赶它的路，可是杨尼克还拦着它，问它为什么城堡园里的梨树现在不结梨子。

“当这一家的大女儿还是个处女时，梨树一直结梨子，可是当梨树发现它下面埋了个小孩时便不结梨了。把小孩尸体挖出来另埋别处，将大女儿嫁出去，梨树就会再结梨子的。”月亮说完刚要走，杨尼克还留住它，问它村子里那口井为什么不再有好水。

“这是因为井底有块石头，石头下面有只癞蛤蟆，它成年累月在井里把

水弄脏了。得把石头掏出来，把癞蛤蟆捉住杀死，井水重会像从前一样又清又甜又干净。”月亮说完匆忙赶它的路去了，杨尼克没再耽搁它。他想要知道的都已知道，便往回家的路上走去。

那口水井突然发臭的村子里的居民一见杨尼克走来，便纷纷跑去迎接他，都急不可待地等着他带来好消息。杨尼克同他们一道走到井边，告诉他们该干什么。他们真的在那块石头底下找到了那只癞蛤蟆。把癞蛤蟆清除打死之后，水又重新变得干净可喝了。大家送了好多好多东西酬谢杨尼克，杨尼克继续往家走去。等他来到那座城堡，主人高兴地迎接了他。连忙问他是不是忘了他的事。

“哎我的老哥，忘倒是没忘，就不知说出来你乐不乐意听。你的大女儿还是处女的时候，梨树一直开花结果，可是等她把小孩埋在树下后，从此梨树不再结梨子。把小孩挖出来，把女儿嫁出去，梨树就会重新结出甜美的梨子来。”主人立刻去试试是不是这么回事，果然是这么回事。他挖出了小孩，嫁出了女儿，重重地酬谢了杨尼克，还送了他一匹马，好让他能早日回家。

杨尼克回来时，汉路什卡简直高兴得不知所措。要知道，杨尼克走后汉路什卡不知吃了多少苦哩！可是她的父亲并不高兴杨尼克回来，因为他以为再也不会见到这个杨尼克。他叫杨尼克去找太阳，实际上是想把他赶走。可是杨尼克健健壮壮回来了，而且比以前还要聪明得多！知道了太阳为什么在夜里不像在白天那样发热发光，月亮为什么在白天不像在夜里那样发热发光。而且他带回的财富比小贵族本人的还要多，还有一匹好骏马。何况他又是一个英俊漂亮的小伙子。汉路什卡是非杨尼克不嫁。老父亲还有什么可说的呢？他啥也没说，杨尼克娶了汉路什卡为妻。婚礼举行得很热闹。蜜糖粥多得流成河，音乐响得山也乐！

含羞草

[中国]

这个故事，出在哪一个年代，哪一个地方，这不必过细去追究，也许是远在天边，也许是近在眼前。有这么一个小伙子，长得很俊俏，他常到河边去钓鱼，每次都看到一个老汉坐在那里，嘴里叨念着：“钓钓钓！钓钓钓！小鱼不到大鱼到！”小伙子偷眼看时，那些大一点的鱼都向他身边游去了。有一次，小伙子憋不住他说，“老大爷！我还得跟你学一学这个法啦。”老汉抬起头来说道：“你不要跟我学钓鱼了。我看你还象一个诚实的人，你顺着这个河沿，尽走尽走，你会碰到一桩好事儿。”老汉说着，把钓丝慢慢地往外拉着，水面上涌起了一圈一圈的波纹，话说完了，老汉也不见了。

小伙子很是奇怪，他心里想：“这一定是一个神仙老汉了。我就依着他的话，顺着河岸走去，看看会碰到一桩什么事情。”他真的就顺着河岸走去了。

小伙子从晌午走到太阳落，从太阳落走到星星满天月亮出。在他的眼前，出现了一片长着荷花的大湾，月光在这里更加明了，他说不出是月亮的光彩，还是荷花光彩。他看了一会，忽然荷叶儿翻翻地动，荷花也摇摆了起来，小伙子不觉向前走了一步，也许是踩在了青苔上，脚底一滑，就跌倒了。等他爬了起来，四下一看，已不是原来的样子，星星从天空飘下来了，照着葱绿的桑树。桑树林里，有一个小屋，小屋里点着灯，门开着，看得见一个闺女正坐在那里织绸。闺女穿着长裙，灯光底下看去，好象是一片嫩绿的荷叶，闺女乌黑的头发上，插着一枝新鲜的荷花骨朵。小伙子离开小屋只有几步远，就走了过去问道：“这是一个什么地方。”闺女停住了手，抬起头来，她俊秀得简直好象是月亮底下的荷花。闺女说道：“实不瞒你，这是荷花庄，我是荷花女，要是你走累了的话，那就进来坐下歇歇吧。”

小伙子欢欢喜喜地走了进去，荷花女只跟他说了几句话，就又低下头织绸子去了。她织得那个快呀，看不清手在怎样地投梭子，只见她指头上戴着的那个银色的顶针，划着一道道白光。荷花女再没有说话，小伙子要走，她也没有留他，就把他送出门来。

小伙子往前走了两步，再回头看时，又是一个明光光的大湾了。他站住一想，那荷花女，一定是那个荷花变成的仙女了。要是我能有这么个神仙媳妇那就好了。

小伙子回到家里，营生也没心思做了，天还不黑，他就又来到了荷花湾那里。压山的日头，射出了一道道的金光，水面上也是波光闪闪，那荷花也更加红润光彩了。好容易等到天黑，小伙子也真的又见到了那个荷花女。荷花女对他更亲热了，她叫小伙子脱下破小褂，给他一针针地缝了起来。

小伙子接过了补好的小褂，望着荷花女说道：“我是孤身一人呀。”

荷花女好象没有听到一样，她一声不响地把小伙子送出门来。

小伙子回到家里已经过半夜了，他坐不住，站不住，返身又向河边跑去，河面上雾气濛濛的，露水湿透了他的鞋。他还是一个劲地顺河跑去。跑到荷花湾边上时，鸟在绿柳树上叫起来了，太阳出来了，雾气也飘散了，那湾水更清，荷叶更绿，鲜艳的荷花瓣上滚动着珍珠样的露珠。小伙子顺着湾沿走着，荷花的清香围绕着他，他看到湾中间有一朵最大最俊的荷花，心里猜想

道：“也许荷花女，就是那朵荷花变成的吧。”小伙子刚刚这样一想，只见那朵大荷花摆了一摆，水面上真的站着荷花女了。荷花女踏着水波，飘着长裙走来了。

小伙子欢喜得了不得，他忘记了她是神仙了，倒担心她会掉进水里，正想伸手去拉，荷花女却一下子跳上岸来了。

荷花女脸上一阵喜，一阵愁，她说道：“俺爹不愿意我和凡人往来，从今以后，咱就不能见面了。”

小伙子好似听到了半空里一声霹雳，愣了一会，掉下了泪来。

荷花女看他这样，猛地把头一抬说道：“只要你没有三心二意，我就和你一块逃到天边海岛去。”

小伙子泪水没干，又笑了，他说道：“只要和你在一起，就是住在高山野林里我也欢喜。”荷花女说道，从头上拔下了那枝荷花骨朵，一口气吹在上面，荷花扑拉地开开了，每一片荷花瓣里，都滚动着一颗明亮的珠子，花心里金亮的星星，围绕着绿色的莲蓬。荷花女好象打着伞样的，一手把荷花擎了起来，一手拉着小伙子飞到半空里去了。白云从他们身边擦过去，老鹰在他们脚底下飞，他们飞得有多么高多么快，那就没法说了，要是人们从地下望到他俩的话，那只能当作一颗奇怪的流星。不多一会，他们就落在一个山坳里了。

小伙子看看脚底下，是荒草乱石，看看周围，是一层一层的数不清的高山，他暗暗地发了愁。

荷花女却欢喜他说道：“我织绸，你打猎，咱们也不会缺吃的，也不会少穿的。”

小伙子说道：“可是连个屋子也没有住的啊。”

荷花女说道：“这个你不用愁。我情愿脱下绸裙，穿着布衣，我也能折下松枝栽成桑。”荷花女说完，真的把绿色的长裙脱了下来，向前扔去，长裙扑拉着，旋旋转转地落在了前面，荷花女拉着小伙子走到跟前时，只见那里一个绿光光的大湾，湾中间里有一栋小屋，一座小桥直通到小屋跟前。他俩过了桥，进了小屋，屋里很是宽敞，锅碗瓢盆，铺的盖的，吃的用的，什么都有，一架织布机也在墙边上放着了。

第二天，小伙子要出去打猎，荷花女赶出门来，从头上拔下那枝荷花骨朵，递给小伙子道：“你拿上这个吧，碰上了狼虫虎豹，只要一指，它就不敢近你的身了。可是，无论是谁，你也不要给他呀。”

小伙子答应着，拿上荷花骨朵走了。他爬上了东面的山，那里真是野兔见人不跑，野鸡见人不飞，他抓了许许多多的野鸡、野兔。回来的时候，远远地看到了山坡上长起了一片葱绿的桑林，走到了跟前，只见荷花仙女掐下松树来，插在石缝上，转眼的工夫，就变成大桑树了。荷花女的手不停地掐呀、插呀、掐呀插呀，她的手被松树枝扎破了，她的脸被太阳晒红了。小伙子疼爱他说道：“荷花女呀，咱们回去歇一歇吧。”

荷花女笑笑说道：“咱俩要在这里成家立业，我要把这沟洼变成大湖，我要把这荒山变成桑林。”

第三天，小伙子爬上了西面的山，又见成群的野马在那里吃草，成群的山羊向他跑来。他骑上野马，抱着山羊回来的时候，炕上放着一匹一匹的绿绸，荷花女把绿绸铺在荒洼上，转眼的工夫，绿绸就变成一道绿水了。

天晚了，荷花女还是不停地织着绸，她的腿酸了，胳膊也疼了。小伙子

疼爱他说道：“天这样晚了，你就歇一歇吧。”

荷花女笑笑说道：“咱俩要在这里成家立业呀，我要把这沟洼变成大湖；我要把这荒山坡变成桑林。”

过了一天又一天，过了一月又一月，过了也不知多少日子，也许是因为日子长了吧，小伙子看着荷花女已不象先前那么俊秀了。说实的，她那乌黑的头发不象先前那样光亮了，红红的脸也不象先前那样有光彩了。小伙子问她说：“是不是营生把你累老了？”荷花女摇了摇头。

有一天，小伙子出去打猎，他爬了一座山又一座山，走过一条沟又一条沟，来到了一个山背坳里。抬头看看，山腰那里没有一朵野花，也不长一根青草，只有一个黑漆漆的洞口。小伙子看了一阵，爬上了山腰，他仗着有那枝荷花骨朵，放着胆子向洞里走去。越往里走越是黑漆漆的，阴森森的，还闻着一阵阵腥气。走了一会，迎头窜来了一只老虎，老虎的眼睛象两盏灯笼一样，老虎张开大口就向他扑来了。小伙子吓了一跳，慌忙把那荷花骨朵向老虎一指，骨朵尖上风快地射出了一道红光，红光又细又长，老虎转头窜走了。小伙子又往里走去，走了一会，迎面又窜来了一群狼，狼拖着尾巴，竖着耳朵，一齐向他围了上来。小伙子又吓了一跳，他又慌忙把那荷花骨朵向狼一指，一道光亮射去，狼也连忙掉转头，慌忙地跑走了。小伙子又向前走，走了一会，前面忽然有亮了，又走了不多远，看到了一个大门。小伙子推开大门一看，嘿，里面明灯火烛的，炕上坐着一个媳妇。那媳妇雪白的脸，通红的嘴唇，娇声娇气地说了句话，就连忙下炕来迎接他。小伙子心里想，现在荷花女已没有这媳妇俊了。他就走了进去，坐在媳妇的炕上。媳妇又会说又会笑，她用金盅给他盛上酒，她用银碟给他端上了菜。他吃了银碟里的菜，他也喝了金盅里的酒。媳妇左说右说，他也就和这媳妇成了亲。一连过了三天，小伙子的心变了，他只看到了眼前的欢乐，忘记了荷花女对他的情谊，他只顾自己高兴，不想到荷花女心里怎样难过。第四天里，媳妇说要出去走亲戚，又说害怕狼虫虎豹，小伙子不问那三七二十一，就把荷花骨朵给了她啦。嘿，媳妇一出门，两扇大门随着就闭上了，砰的一声，满屋里什么也看不见了，只是乌黑一片。小伙子东摸摸也是石头，西摸摸也是石头，连脚下都是石头呀。听见外面虎也在啸，狼也在叫，脚下的石头似乎也在动，头上面的石头也好象要塌下来了。他喊也没有人应，叫也没有人听，他吓得在石头旁边蹲下了。

荷花女在屋里用心用意地织着绸，一抬头看到晌午了，心里一惊，怎么这时候了，小伙子还没回来呢。她忙掐指一算，一下子什么都明白了。她知道在地面上一个时辰，在那洞里就是一天一夜，小伙子已经和那妖媳妇成亲三天三夜了。她又生气又难过，有心要去救他，又一想还救这种人做什么。她叹了一口气，掉了两滴泪，又一想：“不管怎样，我还是救他一条性命吧。”

荷花女风快地上了一座山又一座山，过了一条沟又一条沟，她到了那山背阴里，又上到了山半腰，那洞口却用大石堵死了。她停也没停地又上到山顶上，摘下手上银白的顶针，向石头上一放，看不到一点火星，也听不到一点响声，山石可开开了，不是开了细长的一条缝，也不是开了老大的一个窟窿，石头上好象是凿上了一眼圆圆的井子，井子深得不见底，井子直通进大山里。

小伙子被堵进了山洞里，洞里黑得真是伸手不见掌，握手不见拳。他又怕，又发愁，心想：这怎样才能出去呢。忽的一下子，他看到眼前有光亮了，

只一眨眼，荷花女就站在他的跟前了。她把他拉了一把，只一直腰的工夫，小伙子就上了山顶了。

荷花女一弯腰，就又拾起了那个银白的顶针，把它一戴戴在了指头上。石头上那眼圆圆的井子便不见了。

小伙子又羞愧又不安。荷花女没有发火，只是泪汪汪地说道：“我做梦也没想到你是这么个负心人呀！我实话对你说了吧，我有两个宝物，一个就是这个顶针，这是一把开山钥匙。再一样就是那枝荷花骨朵了，我拿着它能飞上青天，我戴上它会使我永远年轻……”荷花女话还没有说完，只见山坳里刮起一阵旋风。荷花女话也顾不得说了，一把拉住小伙，就往前走。原来，那个妖媳妇来了。从前有那个荷花骨朵时，荷花女是手拿把稳地能战得过她。可是现在那枝荷花骨朵，拿在妖媳妇手里。荷花女打算，只要能使妖媳妇走进那山坳里，她就有办法治她了。真是慢船赛快马，荷花女的那个快呀，好象在激流里漂，小伙子也觉得两脚没沾地。走了不多一会，那妖媳妇就从后面追上来了。那妖媳妇也有点害怕荷花女，她并不敢近前来，只是在后面招呼道：“你这个小伙子，回来呀！”

荷花女连忙嘱咐小伙子说道：“你可千万别回头呀，只要一回头，你就没命了。”

妖媳妇又在后面喊开了：“小伙子，你想想，我和你在洞里过的那三天日子是多么好呀！你想想，我是多么俊呀！”

小伙子听着听着，心又动了，只回头一看，那妖媳妇向他摆了一下手绢，他就止不住脚向她身边跑去了。妖媳妇招来了一条长虫，她抱起了小伙子骑在上面，一阵旋风，扑进山洞去了。

荷花女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说：“不是我不救你呀，要救你也救不了啊！”

果然，过了不多日子，在那山洞外面堆着小伙子的衣裳，摆着小伙子的骨头，好心的荷花女，把衣裳和骨头拾了回来，埋在小屋的旁边。

勤快的荷花女，白天栽桑养蚕，晚上带灯织绸，过了几年，周围的山上都插遍了松枝，周围的坡上都是葱绿的桑林了。白色的蝴蝶飞在青葱葱的桑林里，艳丽的荷花开在绿光光的湖面上。有一天，荷花女走到了屋旁的小坟边，看见在小坟上，长出了一棵绿叶的小草，她的手指只一触它，那青草羞愧地并煞了叶，羞愧地垂下了柄。

过了一些日子，那钓鱼的神仙老汉来到这湖边钓鱼了，荷花女把发生的事情一五一十地都对他说。老汉听完后，就去妖媳妇那里。不一会，老汉就把荷花骨朵夺了回来。荷花女插在头上，她那乌黑的头发又发亮了，她的脸面又和原先那样光彩了。老汉掐下了那小青草上的种子，走出深山来。第二年的春天，靠山的树林里，长出了那样的小青草，靠海的小岭上，也长出了那样的小青草，到了后来，连花园里也有了那种小青草，人们都叫它是“含羞草”。直到如今，只要手指轻轻地触着它，叶儿就并煞了，叶柄就垂下了。

董均伦 江源 搜集整理

一头蓝色的牛

[瑞典]

从前，有一个贫苦的少年在森林里放牧。正当他走进吃草的畜群时，听到树林里传来一阵巨大的响声。声音越来越近，少年吓得跑到一块大石头后边藏了起来。树丛里嘎叭嘎叭地响着，一头特大的牛突然出现在他的眼前。牛的颜色非常奇特，是纯蓝色的。那只牛走进畜群，立即就与其他的牛顶起架来，它们顶得很厉害，少年不得不拿起一很大棍子把它赶跑。他赶呀赶呀，最后这头牛讲话了。

“请不要打我！你只要让我在其他的牲口中间吃草，我以后一定重谢你。”

少年吃惊地望着这头会讲话的牛。

“我是一个中了魔的王子，”牛继续说，“今晚让我跟随你的畜群回家吧！夜里你把它们关好以后，就骑在我的背上，你可以跟我到广大的世界去看看。”

少年听了就不再赶这头牛。晚上他把畜群赶回家，这头牛顺从地跟着。夜里他放出牛，骑在他的背上走了。

牛跑了很长一段路以后，来到一片大森林，那里所有的树都长着银树叶。

“你现在一定要从我身上下来，”牛说，“很快就要来一队士兵攻击我。你最好爬到一棵树上去。你要注意，不要采摘银树叶！采一片当然可以，但是不能太多。”

少年很快地爬到一棵树上，随后他听到远处传来一片嘈杂声。声音越来越近，过一会儿，他看见一大队士兵开过来。牛立即与他们展开了搏斗，很快就把他们全部用犄角顶死了。但是他自己的一只犄角掉了。

少年采了两片银树叶，从树上爬下来，重新回到牛身上。他们继续往前走，又来到一大片森林跟前，那里的树都长着金树叶。象上次一样，牛让他爬到树上躲起来，因为一队新的士兵马上就要来。

“你要注意，不要采摘金树叶！”他补充说。“采一片当然可以，但是不能太多。”

一大队士兵很快开过来。牛立即投入战斗，很快就结束了所有士兵的生命。但是他自己的另一只犄角也掉了。

“你现在下来吧。”牛说。

少年从树上爬下未的时候，顺手采了两片金树叶，藏到毛衣里。然后他们继续往前走。

牛跑了很长一段路以后，他们又来到一大片森林。这里的树上长着钻石树叶。

“这里又来了一队士兵与我较量，”牛说，“但是我已经没有犄角可用了。因此我肯定会被打死。我死了以后，你要看看我的耳朵。在一只耳朵里，你可以找到一块丝绸桌布。你只要把它铺开，你要吃的东西就会出来。在另一只耳朵里，你可以找到一个笛子。你一吹它，就会跑来一匹马，它有金鞍子、金马鞭和钻石马蹄。”

事情就象牛说的那样，一大队士兵开了过来，但是牛已经没有犄角自卫了，它很快就被打死了。少年从树上跳下来的时候，顺手采了两片钻石树叶，

藏进毛衣里。随后他走到牛跟前，找到了桌布和笛子。他吹起了笛子，很快就有一匹骏马跑过来。马鞍和马鞭闪闪发亮，钻石马蹄光芒四射。

“请你骑到我的背上，我把你送到一栋房子去，你可以在那里借宿。”马说。

少年骑到马背上，那匹马跑起来就象腾云驾雾一样，他们很快就来到一栋房子跟前。少年下了马，那马立即消失了。他走进房子，住在那里的一个老太太很有礼貌地向他问好。少年问，他能不能在那里过夜，老太太欣然同意。

“你可以睡在那边的角落里。”老太太说。

第二天一大早老太太准备外出。

“我没有什么东西给你吃，”她对少年说。“每天我都必须到玻璃山乞讨一点儿钱买吃的。”

“那是一座什么山？”少年问。

“噢，是这样，”老太太说，“玻璃山上有一座王宫，王宫的宝座上坐着一位头戴金冠的公主。如果一个男人能骑马通过玻璃山走到她的跟前，她就能得救。否则她一辈子都要坐在那里。每天都有无数的骑士和显赫的先生想骑马上玻璃山，但是没有一个人成功。”

老太太走了以后，少年铺开自己的桌布，他要的东西马上就来了。他吃饱了以后，把剩下的留给老太太。然后他一吹笛子，那匹马就跑过来了。马对少年说：

“在我的鞍子下有一件金线编织的衣服。你穿上它骑到我的背上，我们就可以去玻璃山上看公主。你走到她跟前的时候，就在她的膝盖上扔一片银树叶。”

少年穿上那件美丽的衣服，然后骑到马背上。那匹马跑起来风驰电掣一般，他们很快来到玻璃山上的王宫。他风度潇洒地向公主行过礼，并把一片银树叶放到她的膝盖上。他转过身来，走出王宫，找到自己的马。他骑马从山的另一侧下来，路上又看见了那位老太太。他向她扔了几个硬币，继续赶路。到了那栋房子以后，少年下马走进去。马便消失在森林里。

老太太回到家里，少年打开桌布，各种美味佳肴立即出现了。他请她坐下来一同吃。她不知道少年是从什么地方弄来这么多好吃的东西，但是她发现，少年不愿意告诉她，所以她也不再问。她改变话题说，她今天在山脚下看见一位英俊的骑士，那人还给了她几个硬银币。

第二天过得与第一天一样。老太太一离开家，少年立即唤来马，直奔玻璃山。这一次他把一片金树叶放在公主的膝盖上。公主欠一欠身，对他远道来解救她表示高兴，但是少年转身走出王宫，找自己的马去了。

第三天，少年把一片钻石树叶放在公主的膝盖上，这时候她站起来，把手伸给他，少年装作没看见，很快退了出去，他回到那栋房子，铺开桌布，摆出最好的饭菜请老太太吃。随后他骑上马，又外出了。

他骑着马走了很长很长的路，来到一座金碧辉煌的王宫跟前。那位被他解救出来的中过魔的公主，从玻璃山回来以后就住在那里。少年下了马，穿上一套破衣服走进王宫，请求给他一点事情做。他被允许留下来，每天给厨房送柴送水。他走进厨房的时候，正看见膳房总管托着一个大盘子给公主送饭。少年走过去，问他能不能把一片树叶放在公主吃饭的盘子上。他得到允许以后，就把他藏起来的第二片银树叶放在上边。在第二个菜盘上，他放了

第二片金树叶，在第三个菜盘上放了第二片钻石树叶。公主看见那三片树叶的时候，就问是谁放的。总管回答是厨房里干杂活的少年。但是当人们问他这是怎么回事的时候，他回答说，他现在还不愿意讲。

“不过我很快就会回来。”他说完就跑了。

他吹起笛子，马立即跑过来，他拿出金线织的衣服穿在身上。当他骑马朝王宫去的时候，站在窗前的公主想，来的这位年轻、英武的骑士是谁呢？她跑到王宫的院子里，认出了他，就是他在她坐在玻璃山上的王宫里时，在她的膝盖上放了三片树叶。她拉住他的手，把他送到王宫里，不久他们就举行了婚礼。

当少年走向王宫的院子时，他的马还在那里。

“拔出你的宝剑，把我的头砍掉吧！”马说。

“我这样对待你多没良心啊。”少年说。

但是在马的恳求下，少年最后只得照他说的去做，他拔出宝剑，砍掉了马头。转瞬间一位英俊的王子出现在他的眼前。

“看到了吧，是我中魔以后变成了那头蓝色的牛，”王子说，“那头牛死了以后，我变成了那匹帮助你得到公主的骏马。现在我要回自己的国家了。”

他真诚地谢过少年就走了。少年和公主在那里过着幸福、美满的生活。

李之义 译

有魔力的玫瑰花

[土耳其]

从前有个巴夏，他有一个独生女儿，是绝代佳人。多少人想看她女儿一眼，但都不能如愿，因为美人从来不出王宫闺楼。

也门巴夏的儿子听到这姑娘的名声，非常想看一看。他离开自己的国家，出发上路了。他想：“我无论如何要见到她。”

到姑娘的国家，得走七年的路。

“不管怎样，我总有一天走到的。”王子下了这样的决心。

他在路上走，不知走了多少路，他的钱用光了，衣服破损了。他被迫乞讨，今天人家给了才有吃，明天人家不给，只好挨冻受饿。

他就这样走，走了好久好久，有一天来到一个地方。这地方有许多花园和葡萄园。当时正是盛夏酷暑，他渴得慌，便走进了一个花园，又走进一个花园，从树上摘果子吃。他这样地走着、吃着，不觉来到一个大花园。

那花园里有一个亭子，亭子里躺着一个女人。她是管花园的，三天才醒来一次，巡视一下花园后又睡。

王子只管吃水果，偏偏这时那女人醒来巡视花园。王子一看见她，就怕得什么也不想吃。“啊，她马上会把我撕得粉碎，怎么办？”王子这么想，急忙藏到树后去。

其实那女人早闻到人的气味，直朝他走去。“她马上要看见我了，看来这下要完了。”王子想着，从树后走出来。

“大娘，饶了我吧。我求你……不要伤害我！”

“孩子，你怎么来的？不说，我可要吃了你。”

“大娘，你要吃就吃吧。也许是真主阿拉带我到这里来让你吃的。”王子神情悲哀。女人见他可怜，便问：

“孩子，你象个流浪汉。你为什么到这里来？”

王子不知是害怕呢，还是怀着希望，立刻向她述说了全部经过。他想：也许我告诉她真情，会得到她的宽恕，让我找到我要找的人。

“哎哟，孩子，到那国家还有九个月的路呢。即使到了那里，也不见得能见到姑娘。你不信，那就走吧。但最好不要去，不然，你会害了自己。”女人劝告他，可王子回答说：

“不，我是为了爱情来的。我一定要找到她！”

女人这时说：“你不知道，这姑娘着了魔，她不想见任何人，也不可能爱任何人。你想见她，只有破了这种妖术才行。”

“我该怎么破呢？”

“孩子，到现在我还没对任何人透露过这个秘密。但我可以告诉你，因为你为她已经受了那么多的苦，我愿你的希望能够实现。是这样的，你从这里出去，走到一个花园，看见有一棵白玫瑰花的树。如果能从树上摘下一朵花，插在姑娘的头发上，那么妖术马上就不灵了，姑娘自己会想见你，哪怕你想走，也会有人找你去见姑娘。”

王子道了谢就出发了。不知走了多久，有一天，他终于来到那个花园。花园门口站着一只很大的猫。“哎哟哟！这是什么怪物，是狮子还是老虎？我该走还是不走？”王子想，“不管三七二十一，走吧。”于是走到猫跟前。

原来就是这猫使姑娘着魔的，它是那个管花园女人的大女儿。她看见王子，为青年人的热情所感动，给他指了路。

这样王子进了花园，真的看见了一棵白玫瑰花树。那玫瑰花开得绚丽多采。他看得出神，不知道该摘哪一朵。当他小心地摘下一朵，这时花园里响起一阵可怕的叫喊。

“唉，要是不摘这一朵就好了。现在怕有什么灾难了。”王子赶紧向花园门口跑。

他一看，前面已经不是一只猫，而是两只：瞪着眼睛，吐着唾沫。

“嗨，青年啊，快跑！否则我们要吃掉你。你不知道，我们的三妹可厉害。”

王子飞快地跑出门口，一直朝姑娘的国家跑。他跑得那么快，就是子弹也追不上。他回头看看，心里很高兴：

“好了，一千次感谢，总算摆脱了她们。”

我们将故事缩得短一些，否则要长得不得了！

不久王子终于跑到他朝思暮想的国家。可是他人已经变得不象样了。他走进咖啡馆，说：“光荣属于真主。”大家马上就知道，他是从遥远的国家来的。

这些年轻人也都渴望见到姑娘，有人问他从哪里来，到哪里去。

“我是骆驼商队的主人，被强盗抢走了商品和金钱。我在世界上已经流浪六个月了。”他答道。

大家听了很同情，把他当上等客人一样地对待，又是给吃，又是给喝。

晚上，王子准备上床，突然发现，咖啡馆里的人，三个一群，五个一组开始谈论什么，仔细一听，终于明白，他们在谈论那个姑娘。

“要是我们能骗过她的奶娘就好了。就是这老妖婆，什么也不让人知道。让她的眼睛瞎掉吧。”他们彼此都这样说。

天亮了，王子走到街上，没有目的地走来走去。突然有一个衣着整洁的老太婆迎面走来，衣服发出“叽哩——叽哩”的声响。

“这莫不是姑娘的奶妈？我同她谈谈看，兴许能打听到什么。”王子想着走上前去。

老太婆看得出他是一个外国人。

“孩子，你到哪里去？”她问。

“大娘，我是个穷人，卖玫瑰花为生。我家花园种着玫瑰花，我到这里来是为了卖掉它。现在只卖剩下的一朵了。”王子答道。

“给我看看，你的玫瑰花怎么样。”

王子拿出玫瑰花给老太婆看。

“啊，多好看的花，要卖多少钱？”

“大娘，这玫瑰花不喜欢象你这样的老人，它只喜欢年轻的姑娘。”

“孩子，我买它并不是自己要。我也没有女儿，但我是巴夏女儿的奶妈，我是想送给她当礼物，只是刚巧忘了带钱……”

她的话没说完，王子马上说：“大娘，反正只有一朵，你拿着吧，这玫瑰花送给你了，送给你要送的人吧。”

老太婆拿了玫瑰花回到王宫。姑娘把它插在头上。顿时，她心里燃起了爱情的火焰。青年人的热情传到她身上，她不知道自己该怎么办才好，只好请求奶妈：“奶妈，我感到不舒服。你去告诉我父亲巴夏，让他答应我到花

园走走，我觉得寂寞。”

巴夏听了很奇怪：“哎哟哟，我的孩子怎么啦？她从不想到外面去……她难道要死了？”因为担心孩子的生命，父亲只好答应女儿同奶妈到花园里去。

她们在花园里散步，走来走去。后来姑娘忍不住问奶妈：“奶妈，你在哪里弄来这朵玫瑰花的？为什么我一戴上它，就感到心里燃起了一团火？”

“女儿啊，是一个青年送给我的，我拿来送给你了。”

“奶妈，你行行好，让我去见见那青年吧。”

“傻孩子，我们在街上相遇，谁知道他现在到哪里去了！”

“随你怎么办，这青年我是一定要见的。不然，我去告诉父亲。”

听姑娘这么说，奶妈慌了：

“我去、我去。找到了带他来见你。”

老太婆走出王宫，那王子正好在门口等着。

老太婆一看见王子，就叫：“孩子，你的玫瑰花怎么搞的，我拿去送给公主。公主一戴在头上，马上就病了。现在她要见你，你跟我一起去，我可以给你五个铜币。”

这正合王子的心意，他说：“好吧，我去。不过钱不要。”

老太婆高兴地把王子带到王宫门口。那姑娘从窗口上一望，立刻就爱上了他。姑娘好象长了一千颗心，写了张纸条：“主人，我已全心全意爱上你了。如果你也爱我，那么今晚从墙上进花园来相会。”她把纸条从窗口扔了下去。

王子读着纸条，高兴得飘飘然。这时老太婆走出来警告他：“孩子，当心，不要告诉任何人，巴夏知道了，要把我们都处死的。”

王子呆不到晚上，只等天一黑，就爬上围墙潜入花园。那姑娘也已经等候好久。两人一见面，就热烈地拥抱……

我们不想罗嗦，故事说得太长没意思，无非是青年人如何相亲相爱。我们就说到天亮时，巴夏不见自己的女儿，连忙叫人四处寻找。

结果，他们在花园里发现公主和一个青年睡在一起。

“他们在这里！”巴夏惊讶得不得了，“这是怎么回事？这个陌生人是怎么进来的，而且还诱惑了我的从不出门的女儿，我现在该怎么办？”

巴夏的叫喊，把姑娘和王子吵醒了。他们一看见巴夏，就吓得直发抖。

巴夏把王子叫过去，问他是怎么回事，当青年讲了一切经过后，巴夏说：“孩子，你不用怕，你使我女儿免受了一场巨大的不幸，我要让你们成为夫妻。”

巴夏把他们带进王宫，对咨询大臣说明原因，并表示：“在别人知道这事以前，我们给他们订婚。”

咨询大臣遵照巴夏的命令，当即给王子和姑娘定了婚。以后四十天全国举行庆祝婚礼，让他们生活在一起。

他们终于达到了目的。

高山晓河等编译

最美丽的手

[波兰]

老公爵坐在披了熊皮的槲木椅子上。炉子里的火烧得很旺，可是他觉得每根老骨头都是透心凉。

“是我走的时候了，”他伤心地想，“我要永远离开……”

他慢慢从椅子上站起身，走到一个小窗口。周围是漂亮的大树，从半开半掩的门口飘来瓔格柏烟的香味，那儿正在熏肉。不远的地方，人们盖了许多新房子。穿厚亚麻布衬衫的人在抬木材。再远一点的地方，孩子们在奔跑，一边高兴地叫嚷着。

“这片土地需要个英明的统治者。”他悄声说。

他自己努力做到公正统治。他经常不羞于去向自己的夫人讨主意，因为那女人很聪明。她常给丈夫出主意，用自己的善良扶持丈夫。可惜她走得太早了……太早了。那就让儿子娶一个跟她一样的儿媳吧。可是如今到哪里去找这样的女人？

夕阳西下了。窗外有个什么东西在昏暗中啪啪响。公爵从敞开的门口朝外一看，吃惊不小。在最近的一棵树枝上蹲着一只巨大的雄鹰。雄鹰是他最喜爱的鸟，因为这种鸟保护原始森林，因为这种鸟具有特别高尚的天性和帝王的威严。雄鹰是从哪儿来的呢？

雄鹰却开口说话了：

“公爵，你不要为这片土地的命运担心。你把年轻的多布罗米尔派出去，让他满世界去寻找，给自己找一个善良、聪明，高尚的妻子。”

“可是，他怎么会知道，是这一个还是那一个跟他有缘份呢？”

“根据手呀，根据手辨认。哪一双手最美，那姑娘就是他命中注定的妻子。他必须亲自从遇见到的许多女人的手中辨认出那双手来。到那时，你对他的命运和这片土地的命运就可放心了”

昏暗笼罩了树木。当老公爵明白过来的时候，雄鹰已经不见了。它果真在这儿呆过？莫不是什么魔法……幻影……

公爵陷入了沉思……“最美的手，”是呀，他听得很清楚。他的夫人多布罗赫娜是不是有过一双漂亮的手呢？她很聪明，善良，而她那双手是勤劳的，不是织就是纺……是不是最美的呢？他无法作出回答。

早上他把儿子叫到跟前。久久望着年轻人。他身材魁梧，额头高，眼睛明亮而善良，看人时注意力非常集中。他站在父亲面前，等待他的训示。老公爵说：

“儿子，我的生命快到尽头了。我期望，你能用强壮而又公正的臂膀来接受对这片土地的统治。在此之前，我渴望，你能给我找到一个儿媳妇。希望你能找到一个跟你和这个国家相匹配的姑娘做妻子。希望她将来能给你出好主意，成为能跟你同甘共苦的朋友。”

“父亲，”年轻人刚开口，老公爵就打断了他的话。

“你到世界上去找吧，找一个像你母亲那样的人。有一个条件：她必须有一双最美的手。你明白吗？”

年轻的多布罗米尔一声不吭。他望着父亲，不明白那古怪的条件的含义。他从来没有违抗过父亲的意志。父亲一生执政英明而又公正，在需要的时候，

他英勇地抵抗过敌人。打猎的时候也是勇猛过人。

老公爵接着说：

“我给你一个手镯。瞧，这扭在一起的槲树叶子的闪闪发光，多么漂亮！它是件古物，还是你母亲的奶奶从梅什科大公夫人多布拉瓦那儿得到的礼品。你的母亲戴过。让它将来也戴在你的妻子的手上为她增添秀色吧。但你得记住，必须是最美的手。这关系到你的命运，最美的……”

少公爵跪在父亲的膝前。老人抱住了他的头。

第二天，年轻的多布罗米尔就出了远门。他骑着快马，披挂与公爵继承人身份相称的甲冑。他走过森林、田野的大路，穿过茂密的原始森林，遇见过熊和猞猁。他在篝火旁过夜，听着古老槲树的喧哗。他碰见过远道而来的商队的大车行列。他经过了无数村落和城堡。好客的大门不止一次地向他敞开过，不止一次目睹过美丽的姑娘，看过她们的手。有的光滑、洁白，没有接触过任何艰苦的劳动，有的黝黑强壮，能毫不费力地搭箭拉弓。有一次，他遇见一个脸蛋标致的姑娘，在弹诗琴。纤细的手指拨动琴弦。对这双小手他想了一夜，但……难道是最美的吗？父亲说的美，恐怕不是外表的美，而是有更深的含义……

他能找到自己日夜寻找的东西吗？

现在他正穿过原始密林。他已是筋疲力竭。突然，幽暗的大森林豁然开朗，他看见了一个村落。他到村边第一个茅舍前下马，推开破旧的吱吱响的柴门，走进了昏暗的房间。小窗旁坐着个姑娘，火红色的头发，宛如松鼠的大尾巴，披散在她的双肩。她的双膝上放着一块灰色的布，布上绣的是一朵鲜红的罂粟花。坐在她身边的黑发姑娘已用金线把太阳似的琥珀片缀到布上。两个姑娘同时跳了起来，惊诧地望着英俊的骑士。他是从哪儿来的？为什么突然到了这里？多布罗米尔向美丽的姑娘们问好。

“就你俩住在这里？”

红头发的姑娘笑了。

“啊，不，先生，是同妈妈和三妹住在一起。”

“请允许我在这儿休息一下。我远道而来，累了。”

大姑娘给他在凳子上铺了条干净毛巾。他注意到，她的手又白又嫩，看不见农村妇女沉重劳动的痕迹。另一个有一双太阳晒黑了的漂亮的手。

“我很想向二位的母亲问安，认识你们的三妹。”

黑发姑娘朝窗外瞥了一眼。

“太阳下山了，她们马上就会回来。她们一早就到地里拔麻去了。今年麻长得很好。”

“你们不帮忙？”他问。

“麻里飞廉太多了，这野草多刺，我们的手不习惯。我喜欢纺织，喜欢织花布，可剥麻活儿太重，粗糙的手不能拿绣架。”红头发的姑娘说，“我们最小的妹妹米乌卡代替我们帮助妈妈干这种苦活儿。我们的妈妈是个好人，她很爱我们，愿意代我们去干这种苦活儿，可是米乌卡不让她一人干。啊，您瞧，她们已经从地里回来了。”

茅舍的门吱吱一声开了，进来一个老妇人，温和的脸上布满了皱纹，她身后跟着个姑娘，身材颀长，像亚麻一样的浅色的发辫，她手上抱着一捆麻，蔚蓝色的眼睛愉快地笑着。母亲看到了客人。向他问好，按照农村妇女的习惯低低地行了个屈膝礼。姑娘看见陌生的骑士，羞赧地站在一边。

“欢迎您，客人！”老妇人说，“我马上就点燃灶里的火，给您送新鲜的牛奶来。”

“我去，妈妈，我去拿！你累了，而我有一双年轻人的手。”她去了，消失在昏暗的走廊。母亲把亚麻台布铺在榭木桌子上，姑娘们从架子上取下盘子、罐子、木勺子，摆在台布上。母亲端出在枫树叶上烤的香喷喷的面包。最小的姑娘的发辫像阳光一样照亮了昏暗的走廊。她手上小心地端着一个装满牛奶的大罐子。多布罗米尔看了看她的手。她那双手又小又黑，盖满了被飞廉刺过的伤痕，有的地方还被麻秆戳出了血，她一整天都在剥麻。夕阳给泥罐和姑娘的双手镀上了一层金色，那时，多布罗米尔感到他的心在砰砰跳，似乎要跳出胸口。在这一奇异的瞬间他明白了一切。他明白了，此刻他肯定明白了，他父亲想的是什么。这就是那双最美的手，这双手不害怕劳动，这双手乐于帮助母亲，手既然是美的，那么姑娘的心也应该是美的。年轻的多布罗米尔站起来，向姑娘深深地鞠了一躬，然后，当她把牛奶罐子放在了桌子上，就拉起她的手，把那古老的手镯——自己家族的传家宝戴到了她的腕子上。

易丽君 译

破衣服

[英国]

从前，在海边的一座巨大城堡里住着一个老领主，他十分孤独，在这座既破旧又空旷的城堡里，没有年轻人或是性格开朗的人给这儿带来一点生气，哪怕是一点笑声。老头儿成天不是在石砌的走廊里走来走去，就是独自坐在屋子里，透过窗户眺望灰色的海洋。

老头儿有一个他不愿看上一眼的小外孙女，小女孩的母亲是他最疼爱的女儿，女儿在生这外孙女时死去，老头从此就憎恨这小女孩。孩子的父亲替国王到很远的地方去参加海战。她没有双亲，也得不到别人的爱护，只有一个老保姆把她收留在身边。老保姆拿她外祖父桌上的剩饭剩菜喂她，找一些破衣服给她穿，此外再也没有其他的人关心她了。

由于老领主不喜欢他的外孙女，大多数仆人对她挺凶狠，随意吆喝她，叫她滚远点儿。小女孩成年穿着破衣服，人们便叫她“破衣服”。

破衣服独自在城堡的后花园玩耍，到海滩上去玩，还常常到田野里去找她唯一的伙伴——瘸腿的牧鹅少年。他比破衣服年纪稍大些，出娘胎就是个瘸腿，住在附近的一个农庄里，每天早晨把鹅群从农庄赶向田野，赶进池塘，让它们游水嬉戏，捕鱼觅食。他还喜欢吹笛子，而听笛声是破衣服最大乐趣。牧鹅少年吹奏笛子曲调优雅，时而欢快，时而悲伤，有时还会使她想起森林里的神仙，想起远处的山水，想起别的国家。有时乐声柔和欢乐，她就高兴得跳起舞来，这时牧鹅少年也跟着跳起笨拙的舞来。春夏过去了，到了冬天，夜晚很长，破衣服就坐在老保姆房里的火炉边，要老保姆给她讲骑士和女士们的故事，打仗和巨人的故事或者在海边游玩、在天上飞翔的神仙故事。破衣服两眼凝视着炉火，一直听下去，直到两颊发热，两眼晶莹发光，最后打起盹来，这时老保姆也打着呵欠说，不能再往下讲了，小女孩该睡了。小女孩爱听故事，但她最高兴的是当别人忘记她的时候，溜出去找她的朋友，那个用魔笛吹曲子的牧鹅少年。他俩边说边玩，一起度过夏天的夜晚。破衣服还讲故事给少年听，少年给她吹笛起舞，这时小女孩便忘记了世界，破旧的城堡，冷酷的仆人以及她从未见过的外祖父。

一年又一年过去了，老领主变得越来越苍老、忧郁了。现在他难得在城堡的走廊里走来走去，只是整天整夜地坐在窗前眺望着灰色的大海，又长又白的胡子长到了膝盖，长到了脚背，一直绕到了他的椅腿上。当他想起他那死去的无比疼爱的女儿时，便会流下泪来。他就这样坐在那里想呀哭呀，让岁月慢慢地流逝。

一天，国王来到附近的一个城镇访问，给所有的领主贵族和他们的太太小姐发了请帖，请他们参加一个盛大的舞会。老领主也接到了请帖，他叫人给一匹乳白色的马配上马鞍和缰绳，又叫一个理发师用一把特大的剪刀剪去了他那绕在椅腿上的胡子，然后换了一身漂亮的衣服，骑马到镇上去。破衣服虽然依然穿着破衣服，可已经是美丽可爱的大姑娘了。这时她正在楼上房间里跟老保姆讲话，听到楼下马蹄的得得声，问保姆楼下发生了什么事。

“国王要在镇上举行一次盛大的舞会，”老保姆说，“你外祖父也应邀去参加。你朝窗外看下去就可以见到他了。”

“我多么想去参加这样的舞会啊，”破衣服对老保姆说：“你立即去替

我向外祖父要求一下，请他带我一块儿去，不然就晚啦！”

正在这时，老领主步入天井，在一个马夫和仆人的帮助下，艰难地跨上了马背，就要出发了。

“那是我的外祖父吗？”破衣服说，“他穿着那么好的衣服，看上去多漂亮。我多么希望他能带我一起去！”

“我从来没问过他，”老保姆说，“再说现在也太迟了，当我这把老骨头撑到楼下时，他早已走了。”

正在这时候，马夫把缰绳递给了老领主，那匹乳白色的马驮着他走出了城堡的大门。破衣服望着他，直到看不见为止，然后从窗口转过身来哭了。

“我的第一个舞会，”她哭着说，“也许这是我的第一个舞会。现在我不可能再去了，这个机会失掉了，不会再来了，这都是因为你没有去跟我外祖父讲。”

破衣服生气地看着保姆。保姆说：“别哭了，亲爱的，象你这样的人是不配参加舞会的。你不要这样看着我，我帮不了你的忙，他也不会听我的。即使我跟他讲了，他也决不会带你去的。我这样照顾你总算不错了，我的女主人，你也别不知足了。我做了我所能做的事，但我不是一个大人物，别忘了这一点。”

破衣服站起来，停止了哭泣，请求保姆原谅。

“保姆，”她说，“请你不要责备我，否则我在这个世界上就没有一个亲近的人了。我刚才说的不是这个意思，真的不是。这也不是你的错，我不想去参加那个又蠢又旧式的舞会了，去看那些衣着漂亮、装模作样的太太小姐们了。”

与平时一样，她彷徨地穿过院子，走到绿色的田野。在午后阳光的照耀下，田野显得更加美丽可爱。她多么想看一下那些高傲的脸庞和华丽的服装，见识一下国王向朝他行礼的领主、太太小姐们点头致意，听一听乐声、笑声和窃窃私语声，甚至还能在舞伴中看到威严、漂亮的王子。

破衣服一边梦想着，一边慢慢地沿着小路走去，甚至对在她后面赶着一群鹅的牧鹅少年的招呼声都没有听见。牧鹅少年拿起笛子，吹了一小段悲哀的曲子后，问道：

“破衣服，你在想什么？你要我吹一支愉快的曲子跳舞呢，还是吹一支哀曲哭一场？”

“我要跳舞，”破衣服说，“但不是这里，我想到镇上去参加国王的舞会。可是他们没有邀请我。”

“你想去镇上，”牧鹅少年说，“那就去吧，我赶着鹅群和你一块儿去。对你这样的健步者和我这样的瘸腿吹笛手来说，是不会觉得很远的。”

于是他们走上了看起来白晃晃的大路，牧鹅少年吹着最愉快最甜美的曲子，使他们觉得好象不是在走路，破衣服忘记了世上所有的悲伤，跟往常一样在牧鹅少年身旁愉快地跳着舞。

他们快要走近镇的时候，听见后面响起马蹄声，不多会儿，一个身材魁梧的年轻人骑着一匹黑马，来到了他们的跟前。

“你们到镇上去吗？”年轻人勒住马问道，“如果是去镇上的话，咱们一块儿走吧。看上去你们是很好的伙伴。”

“是吗，先生？”牧鹅少年答道，“我们要去看看那些参加国王舞会的阔人们。欢迎你和我们一起走。”

年轻人从马背上跳下来，和破衣服并肩走着，牧鹅少年跟在后面，吹起了笛子。

走了一会儿，年轻人停下来，问破衣服：

“你知道我是谁吗？”

“不知道，先生，”她答道，“我怎么会知道呢？”

“我是王子，”他说，“我是去参加父亲的舞会的。让我仔细地看看你。”

正当王子对破衣服看得出神时，牧鹅少年吹起了一支新的动听的带有魔法的古怪曲调，破衣服却没有听到，她也在凝视着王子；王子也没有听到，他正沉思着，他从没见过她那神仙般的脸蛋儿。他没去看这女孩的褴褛衣服、破皮靴和她那蓬乱的头发，他只注视那张甜蜜、羞怯的脸儿。好一会儿他没说话。

过了一会儿他终于问：

“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破衣服，”她答道，“那是我唯一的名字。”

“今晚我要找一个新娘。我从未见过象你那样打动了我的心的人。破衣服，你愿意和我结婚，做我的妻子吗？”

破衣服看着王子，说不出话来。王子的马有点不耐烦地蹬了一下蹄子，牧鹅少年仍吹着笛子。

“我再问你一次，破衣服，”王子又问道，“做我的新娘好吗？”

破衣服微笑着摇了摇头。

“不，”她说，“你是在取笑我。我不配做王子的妻子。你快骑马去参加那盛大的舞会，在那些漂亮的贵族小姐中选一个吧！”

“我是诚心诚意的，”王子说，“你是否愿意，从你脸上的表情可以看得出来。假如你不愿做我的新娘，也可以来参加舞会。请注意，你半夜光临舞会的时候，就跟现在和牧鹅少年在一起这般样子，好吗？”

“也许是，”破衣服说，“也许不，我也不知道。”

王子没再说什么，便跨上黑马，朝镇上奔驰而去。

牧鹅少年吹了一支曲子，走近破衣服。

“你运气来了，”他说，“让我们跟着他。”

于是，他们一起走到了镇上。

这个国家的领主、太太和小姐们还从未见过如此豪华的舞会。镇上的人都来观看那些骑马或者坐马车来的客人。大厅里点起上千支蜡烛，亮晶晶的地板被照得闪闪发光。大厅一端的平台上有两个座位，国王和王后坐在那里会见客人；另一端的楼厢里坐着乐队的人。大厅的两扇大门通往宴会厅，宴会厅里已摆满了佳肴美酒。靠墙给长者和那些不跳舞的人放了一些座椅。那些嫌热的人踱到室外的凉台上，享受一下夜晚的凉爽。他们谈笑风生，忘却世上的烦恼。乐队越奏越欢，而在这充满快乐的时刻，国王的大儿子正为物色一个新娘而感到焦虑。也许他已经作了选择，也许在这些小姐中没有一个是能令他满意的。那些看起来很高傲的小姐，在谈笑中隐含着秘密的希望和担忧。

时间对那些跳舞的人来说实在过得太快了，王子择偶的事一直没有听说，也许他还未下决心，人们都在猜测着。夜半当镇上教堂的大钟刚刚响过，忽然一阵疾风从门口吹进大厅，一副奇异的情景呈现在朝臣们的眼前。乐声一停，走进一支奇怪的队伍，贵族老爷和小姐们停止了跳舞，只见走在队伍

前面的是一个身穿破衣服的农村姑娘，后面跟着一个牧鹅少年和九只呷呷叫的鹅。在国王的舞会上这是一种什么景象？起初大臣们都惊讶得愣住了，随后有的在低声议论，有的在放声大笑，但是王子却毫无愧色地把破衣服带到了平台上他父母的跟前，这时大厅里鸦雀无声。

“父亲，”他说，“这就是破衣服。如果她愿意的话，她就是我要娶的人，不知父亲尊意如何？”

国王慈祥地朝破衣服的脸儿看了好一会儿。

“我的孩子，”他说，“你选得很好。如果这姑娘的内心和她的相貌一样美的话，她便是你最好的对象。”

“这姑娘太可爱了，”王后说，“但她的衣服必须换一下。”

“姑娘的意见如何？”国王问，“她已经同意了吗？”

“如果你们都希望这样，”破衣服轻声答道，“我愿意当王子的新娘。”

接着，又是一片寂静。牧鹅少年拿起笛子放到嘴上，吹起一首人们从未听过的古怪曲子，破衣服身上的褴褛衣服，刹那间变成银光闪闪、镶满珠宝的衣服，那九只鹅变成了九个穿蓝制服的童仆。他们抬起破衣服的长裙，让破衣服跟着王子走下平台去跳舞。牧鹅少年吹奏的古怪曲子，融合在舞厅的乐声中，王子和他的新娘跳起了优美的舞蹈。

这就是破衣服怎样变成王子夫人的故事。即使是嫉妒心十分严重的母亲也认为他俩是十分相配的一对。国王宣称，王子和破衣服结婚，也是他和王后的喜事。消息传开以后，城乡的人们都十分快乐，他们点起营火，敲钟宣布那一天为假日。

在这些欢乐的人中间，只有那个老领主——破衣服的外祖父，心情沉重，忘不了自己的悲伤。舞会一结束，他就骑马回到海边的城堡。此后，他就坐在窗边度过他的余生，胡子长到绕住椅腿，泪水象小河里的水，沿着满是皱纹的双颊，不停地往下流。

再说那位牧鹅少年。破衣服和王子跳完第二支舞，便回头寻找她的小伙伴，可就是找不到，以后又派人到各地农村去寻找，但总没有听到他的消息。晚归的农民有时在篱笆后面，有时在森林里听到甜蜜而古怪的笛声。人们说这一定是神仙在吹乐，要不就是幻想。至于破衣服是否还想念牧鹅少年，那就知道了。可是，她决不会忘记把她扶养成人，使她和王子结婚，从而住进宫殿的那个老保姆。

周仁义 译

伤疤脸

[美国]

从前，天下太平，所有的印第安人都安居乐业。那时有一位老人，身边有个女儿，年轻而美丽，许多小伙子都想娶她做妻子。

“我可不想嫁人，”她说。

“为什么不呢？”父亲问，“这些年轻人当中，有些家境富裕，人也长得漂亮，而且还很勇敢呐。”

“难道我已到了非出嫁不可的年纪了？”她问，“我还年轻呐。我有个有钱的爸爸和妈妈。我在自己家里住惯了。你们干吗拿这种事来折腾我呢？”

小伙子围着篝火跳起舞来。他们都经过一番精心打扮，披上了最精致的兽皮。跳舞时个个都争着露一手，想胜过他人。跳完了舞，有些小伙子就向姑娘求婚，结果全都遭到姑娘的拒绝。

她父亲很生气。“干吗你全都拒绝了昵？所有最出色的小伙子都向你求过婚了。”“爸爸！请别生我的气。让我对你实说了吧，太阳神要我别结婚。太阳神说，我必须按他的吩咐行事。”

“啊！”父亲说，“我们得永远遵从太阳神的旨意。”

那儿还有个很穷的小伙子。他的父母以及所有的亲戚全都到沙丘那儿去了。他没有帐篷，也没有妻子为他织布缝衣。他是个英俊的小伙子，就是脸上有一道长长的疤痕，身上的衣着也很寒伧。

跳完舞以后，有些年轻人撞见了伤疤脸，便拿他打趣。“你向那位美貌的姑娘求过婚吗？”他们笑着问，“你可又有钱又漂亮呐。”

伤疤脸郑重其事他说：“我是要这么做的。我这就去向她求婚。”别的小伙子听了，全都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伤疤脸走到河边，守在那儿，一直等到妇女们前来汲水。又过了一会儿，那位姑娘也来了。“请等一下，”他说，“我有话要跟你说。你站在阳光下可真美啊！”

姑娘仔细地打量着他。

“那些漂亮、有钱、勇敢的小伙子，你一个也看不中。我是个穷人，脸上还有道难看的伤疤。我没有帐篷，没有吃的，也没有华丽的衣饰。我没有亲属，所有的亲人都到沙丘那儿去了。不过，我还是得向你提出这样一个问题：你愿意做我的妻子吗？”

姑娘沉吟了片刻，启口说：“的确，我不想嫁给那些阔绰的年轻人，现在，有个穷小伙子向我求婚，我很高兴。你所以穷，是因为你没有亲人。我们是个大家族。父亲会送猎狗给你，母亲会用兽皮为我们缝制帐篷。我的亲人会赠给我们衣服。”

小伙子心花怒放，想上前吻一吻姑娘，可是姑娘说：“且慢！太阳神对我说过，我还不能结婚，你得先上太阳神那儿，对他说你要娶我做妻子。请求他把你脸上的伤痕抹掉，这样我就知道你真的见到过他了。”

“啊！”小伙子失声叫了起来，“起初，听了你的话，我满心欢喜，现在呢，我心里只有悲伤。叫我上哪儿去找太阳神呢？哪条路是通往太阳神住处的呢？”

“你得自己找到他，”姑娘说，“鼓起勇气来吧。”她离开他走伤疤脸

坐了下来，双手抱住头，考虑该怎么办。后来，他毅然站起身，离开自己的营地。

“噢，太阳神，保佑我吧！”他一边走，一边默默祈祷着。

他爬山涉水，一连走了好多天。一路上只找些野果、树根充饥。有一天，他在路上看到一张精致的弓和几支箭，但是他并没去碰这些弓箭，而是小心翼翼地绕了过去，继续朝前走。后来，他遇到一位年轻人，这是他有生以来见过的最出众的美男子。这位青年披着长长的头发，衣服很考究，是用精致的兽皮缝制成的。年轻的陌生人问：“你一路走过来可曾看到我的弓箭？”

“不错，”伤疤脸说，“我看到的。”

“但你没碰过它们？”年轻人问道。

“没碰。我想是谁放在那儿忘记拿了，所以不便去把它们捡起来。”

“你可是规矩人哪！这很好，”年轻人说，“你叫什么名字？”

“伤疤脸。”

“你现在上哪儿去？”

“去看太阳神。”

“我的名字叫晨星，”年轻人说，“太阳神是我父亲。跟我走吧。我会领你到我们住的帐篷那儿去的。”

不多一会儿，他们来到了太阳神的帐篷跟前。帐篷很大，上面绣有奇禽异兽的图象。晨星说：“别害怕，我的朋友。”

他们走了进去。帐篷里坐着位妇人，那是晨星的母亲——月神。她给了伤疤脸一些吃的东西。“你为啥要离开自己人，千里迢迢地上这儿来呢？”她问道。

“我想同世界上最美丽的姑娘结婚。这次我来，就是请求太阳神把她许配我。”伤疤脸回答道。

这时候，太阳神回家来了。太阳神走到帐篷门口突然站住了，说：“我闻到有生人气味。”

“不错，爸爸，”晨星说：“有个很不错的小伙子看你来了。我知道他为人忠厚，因为他在路上看到了我那漂亮的弓箭，却没有去动。”

太阳神走进帐篷，坐定了身子。“现在你说吧，找我有什么事？”他问。“我来这儿，是向您请求，请您同意把那位世界上最美丽的姑娘许配给我。”伤疤脸说，“我向她求婚，她很高兴，但是她告诉我她是属于您的，请您帮助我。”

“那就把她许给你吧！她是你的了。”太阳神说，“我知道她是个好心肠的女子，而好心肠的女子总是受到我太阳神保护的。她们，还有她们的丈夫、孩子，都会长命百岁的。”

太阳神在小伙子的脸上敷上一层烈性药，伤疤立刻消失了。

伤疤脸动身回家之前，月神赠给他几件华美的衣服。她一面流着泪一面和他吻别，并且管他叫“我的孩子”。晨星指给他一条回家去的近路。伤疤脸回到营地，年轻人都惊讶不已。他穿着精美的皮衣，还带着晨星赠给他的神弓和箭。有些小伙子嚷了起来：“穷光蛋伤疤脸回来啦。可他现在不穷啦。”

所有的人都跑出帐篷来看他。“这一阵子你上哪儿去了？”他们问，“你从哪儿搞来这么多漂亮的玩意儿？”

他顾不上回答他们的问题，因为那位美丽的姑娘就站在人群之中。他对她说，“路途是遥远的，但我还是找到了太阳神。”

她看到他脸上的伤疤已经消失了。

“太阳神说，你可以做我的妻子。太阳神很高兴。”他说。

于是，他们结婚了，太阳神赐给他们长寿。他们从来不生病。到他俩很老很老的时候，一天早晨，他们的孩子前来叫唤他们：“醒醒吧！该起来吃早饭啦！”但是他们没有回答。前一天夜里，他们的灵魂已悄悄地飘游到沙丘那儿去了。

陈 渊 译

三袋话

[亚洲]

可汗有一个很美丽的女儿。许多青年人都来向她求婚。但可汗宣布说：谁能够完成三桩事情，才有资格做他的女婿。

那地方有一个青年，他是一个穷寡妇的儿子。他想娶可汗的女儿为妻，母亲劝他打消这个念头，他却不听。他走到可汗那儿，说：

“我来完成这三桩事情，您说吧！”

“好！”可汗说，“第一桩：你去牧放一百只兔子，三天内一只也不准丢，少了一只就要你的脑袋！”

青年知道这件事儿难办，愁眉不展地往家里走。在路上遇见了一个衣衫褴褛的穷老头儿。青年看到老头儿可怜，便把他带到自己家里，虽然他自己很穷，但只要是家里有的，都拿出来分给老头儿吃；自己却坐在那儿沉思——怎样才能完成可汗要他做的事。老头儿问他想什么，他叹了一口气说：

“看样子，明天我的脑袋就保不住了。要看管一百只兔子，这件事怎么办呢！”

老头对他说：“别发愁了！我帮助你，你拿着这根笛子，只要一吹，所有的兔子都会集合在你周围，一只也不会跑开的。”

老头儿说着，就给了他一根细细的笛子。

青年拿了笛子，感谢老头儿一番。第二天，他去放兔子。他吹着笛子，兔子一只都没跑开。

这时可汗来看牧人把第一桩事做得怎样。他看见所有的兔子都好好地聚在一处，着急了，心里想：“这样一来，我就得把女儿嫁给他了。”因此就向青年请求说：

“请给我一只兔子吧！”

牧人虽然知道他就是可汗，却不动声色地答道：

“你在我面前跪下，我就送你一只。”

可汗没有别的办法，只好跪下。

青年捉了一只兔子给他，可汗心满意足地回家去了。

但青年刚一吹笛子，兔子就一蹦一跳地回来了。

第二天，青年照旧放兔子，改了装的可汗又来到他跟前。

“给我一只兔子吧！”可汗说。

“行，”青年答道，“不过你得和你的狗亲一下嘴。”

可汗真不愿和狗亲嘴，可是没法子，只好亲了一下。

青年又给了他一只兔子，可汗就回家了。但笛子一响，兔子就又从可汗怀里溜走，回到牧人那儿去了。

第三天终于到了。青年又在放兔子。这回是可汗的女儿亲自来了，她也改了装。

“给我一只兔子吧！”她央求说。

“你把身上的珍贵衣服给我，我就给你一只。”牧人说。

可汗的女儿把衣服给他，带回了一只兔子。牧人吹起了奇妙的笛子，兔子马上就回来了。

青年完成了第一桩事情——看住了所有的兔子。他到可汗那儿说：

“我完成了您叫我做的工作。数一下兔子吧！”

“好！”可汗说，“现在第二桩事情是：在一座四面有可靠的卫队守卫着的高塔上，我的女儿坐在那儿。你设法到她那儿去盗取小匣中的国玺。”

青年这时知道，奇妙的笛子没用处了。他垂头丧气地走着，又遇见了那个相识的老头儿。青年向他诉苦。老头儿安慰他说：

“不要紧！一切都会好转的。你多收集些铁，给我送来。”

老头儿做好了一座大钟。这钟的机器是由坐在里面的人开动的。老头儿把青年安置在钟里，运到市场上去卖。可汗的仆人们看见了，连忙向可汗报告。可汗吩咐他们买下大钟，把它放在塔里的女儿那里。一切都很顺利。夜里，青年悄悄地从钟里走出来，拿到了国玺，重新又躲在钟里，然后把钟弄停了。

可汗见钟坏了。就把老头儿叫来；老头儿看了看钟说，这座钟只能拿回家去修理。老头儿把钟运回去，把青年放了出来，又在钟里面装上新机器。

青年把国玺拿出来时，可汗非常惊讶。他很不愿把女儿许配给这个平凡的小伙子。他苦苦思索着第三桩事情。最后，他终于想出来了，就说：

“这里有三只口袋。你要用说话来装满它们。”

老百姓知道了这件事，都想听一听这个青年究竟怎样用话来装满这些口袋。可汗来了，显得很高兴。青年走在前面，拿着一只口袋，开始说了：

“有一天，我放着兔子，有一位可汗来到我面前，向我要一只兔子，我对他说……”

“够了！够了！”吓慌了的可汗打断了他的话，因为青年就要说出他跪在地下的事。一口袋就这样装满了。

青年拿起了第二只口袋说：

“第二天，可汗又来了，向我要一只兔子，我回答说……”

“妙极了，妙极了！”可汗插嘴说，因为他害怕青年说出他和狗亲嘴的事。第二只口袋就这样也装满了。

青年继续说：“第三天，可汗的女儿来了……”

“唔，我认为第三只也装满了。”可汗打断了他的话，青年就这样完成了第三桩事情，不管可汗愿意不愿意，都应该把女儿嫁给他。但是青年拒绝了：他不愿意娶愚蠢的可汗女儿做妻子了。

白忠懋 译

国玺 x：这里指可汗的印。

荞麦姑娘

[中国]

小板凳，
别歪歪，
坐上俺那好乖乖，
好吃懒做没人爱，
乖乖，千万要勤快！

唱完了这个小唱，要说故事啦，说故事要说得有枝有叶，有根有梢，那咱就打这里开头：

有一家子，两口子都死了，撒下了一个十三岁的小男孩，叫“忙生”。爹娘真是忙了一辈子，好歹的才给忙生留下了靠河沿的一块荒地。谁都说，那块荒地什么也不长。真的，河里涨水，水就把荒地淹了，刮起大风，沙就把荒地漫了。忙生长到十七岁了，别看年纪小，可是一个刚强的小伙子。他动手料理起那块荒地来了，别人说：“忙生啊，你别枉费那工啦。”

忙生说：“你等着看好了。”他不和人家分辩，只是鼓上劲做活。真是天下无难事，就怕功不到。

忙生把荒地上的沙铲出去，草根刨净了。靠河边，垒上了高高的石崖子。

地整理好了，春天也过去了，忙生想：种谷种高粱，都晚啦，左想右想，还是种上些荞麦吧。都说，荞麦不大用费工夫。

忙生从种上那天起，就像用钉子钉在那里一样，一天价不离荞麦地，锄呀，上粪呀，这些不用说，忙生都做了。谁也不知道他还在地里想些什么门道，下什么工夫。只见他地里的荞麦，红秆绿叶，嗖嗖地长起来了，开花了。

齐腰深的荞麦上，好像下上一层雪花，蜜蜂一天到晚在花上嗡嗡采蜜，蝴蝶红的，黄的，花花的，百般百样，在上面翻翻闪闪的飞。

走到地边上的人，都夸忙生好样的，荞麦是不能长得比这再好了。忙生听了笑眯眯的，修理的劲头更大了，常常很晚、很晚地才回来。有那号爱说趣话的人，跟忙生逗趣说：“忙生！你叫荞麦迷住了，要和荞麦掰两口子。”

忙生笑笑说：“别胡说了。”

说实在的，忙生到了荞麦地里，真有些不舍得走开。

有一天晚上，月亮地里，那荞麦更加好看，好像是蒙着了一层薄薄的白纱一样，在风里轻轻地摆动。

忙生看一眼，想再看一眼，看一眼，想再看一眼，乐的出了神。忽然间，在荞麦地那头，有一个人影一晃，忙生还以为是自己眼花的缘故，揉揉眼睛再看，可真是有个人，那人越来越近，快到了眼前啦，月光底下，看得清清楚楚，是一个十八九岁的闺女，绿裤红袄，雪白的脸，十分好看。忙生惊奇地想：天这么晚了，她到这里做什么？也许是过来问路吧。还没等他做声，那闺女笑嘻嘻地说道：“叫你那么上心的照看，心里真不过意。”

忙生听了，更觉着奇怪，对闺女说道：“你是认错人了啊。”

闺女笑道：“和你天天在一块，还不认识吗，我叫‘荞麦’，你什么时候要找我，只叫‘荞麦姑娘’我就来了。今晚上月亮多好呀，你还想多看一会你的荞麦吗？”

忙生点了点头，那闺女把袖子一甩，忙生再看时，满地的荞麦都变得五光十色，那个好看呀，就是最好看的花朵也没有那么俊秀，那个香啊，桂花也没有这个好闻。那金色的蜜蜂在上面采蜜，飞着的蝴蝶，红的好似红宝石，绿的好像绿宝玉，都闪闪放亮。那荞麦姑娘低声细语和他亲亲热热地拉起话来。

半夜忙生才回到家里，刚刚躺下，听到外面呜呜地刮起大风来了。那个风可大呀，真是刮得地动屋摇。忙生躺不住了，他跳下炕，一把拉开门，他心里急得蹦跳，什么也不顾得，直向荞麦地里跑去。

风好几次把他刮倒，飞沙打疼了他的脸，他一直跑到荞麦地里。

只见一条黑东西，滚滚地向西南下去了。

他差一点放声哭了，荞麦地里，别说没有了荞麦，已变成高高的沙岭了。

大风住了，天又晴了，月亮也明了，忙生大声地叫道：“荞麦姑娘，荞麦姑娘……”他一连叫了许多声，可是一点影子也没有。忙生伤心地落下泪来，心想：“荞麦姑娘，也许叫那条黑东西抓走了。也许压在沙岭底下啦。要是叫黑东西抓去，我什么的也要找她回来，要是压在沙岭底下，我一定挖出她来。”

太阳出来了，照在那又高又大的沙岭上，忙生动手一锹一锹的挖了起来。

说故事容易，做起来难，一天又一天，一月又一月，一年又一年，大沙岭铲低了，大沙岭铲小了，大沙岭终于铲平了。忙生欢喜的了不得，连忙大声地叫道：

“荞麦姑娘！”还没落音，只听忽拉拉的一声响，眼前的地裂开了，金光四射，飞出了一只金黄的小雀来。

金小雀飞到半空，闪着金光，和人一样的说起话来了。

“好小伙子，你救我出来，这满窖的金银，都送给你这个勤快人。”

忙生一低头，只见从裂开的地缝里，金子，银子，一个劲地滚了出来。

忙生惊奇地看着，过了一会，却流下了泪来。金小雀一下子就看到了，它奇怪地问道：“金子，银子，尽你拣，你怎么还掉泪！”

忙生抬起头来问道：“好心的金小雀，你告诉我，那荞麦姑娘怎么不见了呢？”

金小雀听了，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说道：“那荞麦姑娘，已叫秤钩子妖怪，抓到摩天山的黑石洞里去了。那妖怪会飞沙走石，吐绳缠人，要救出那荞麦姑娘，得最有劲的人。”

忙生说：“好心的金小雀，我不要这些金和银，只要叫我变成天底下最有劲的人。”

金小雀听了，扑拉的一声，落在忙生的跟前，吐出了一粒金小米来。

忙生吃下了这金小米，金小雀在旁边拍拍翅膀说道：

“只有最勤快的人，才能变成天底下最有劲的人。”

金小雀刚刚说完，忙生就变成最有劲的人了。他别了金小雀，脚脚西南地去找荞麦姑娘去了。

这阵是个夏天，日头火毒火毒的，晒得脊梁痛，忙生看见道旁有一棵树，这棵树少说也有一搂粗，枝叶挺多的，他想就拿它遮荫凉吧。

他走过去，没费多少力气，就把它拔出来了。打了打根上的土，当把伞，

擎着往前走。走了一阵，觉着擎着怪麻烦的，顺手插在腰里。这样走了不知有多少日子，离摩天山也就还有四百多里路。他一走进这四百里路以里，秤钩子妖怪就知道了，它从黑石洞里走了出来，把大口一张，立时呼呼地刮起大风来了。

忙生正走着，大风刮过来那些沙子碎石好像下大雨一样的落了下来。忙生从沙里拔起脚来还是往前走。不多一阵，忙生眼前就是一眼望不到边的大沙滩了。秤钩子妖怪站在摩天山顶上哈哈地笑了起来。

“你要进我的宝地，生渴也能把你渴死。”

秤钩子妖怪说完，放心大胆地回洞里睡觉去了。

忙生走着走着，觉得口渴了，四周围连一点水也没有，他提起拳头，一拳打下去，就打出了一口井。那个井跟个小湖一样大，周围少说也有二三里路。忙生喝得足足的，又向前走。一天不到黑，他就走了四百里路，天还不黑就到了摩天山下。抬头看看，山高的好像插上了天，半山腰里，黑云飘飘，忙生把腰带紧紧，挽挽袖子，向上爬去，眼看快到了黑石洞了，只听霹雳一声：

“谁进我的宝地！”

忙生眨眼的工夫，秤钩子妖怪已经站在跟前，秤砣鼻子，铃铛眼，满身长着黄毛，手跟秤钩子一样，伸过来，想抓忙生。忙生一闪躲开了。

秤钩子妖怪见抓不住忙生，使劲向石头上吹了一口气，比磨盘大的一块石头就向忙生飞了过去。忙生冷笑了一声，伸出一双手就接住了，说：“妖怪，这吓不住我。”

他把那块石头一下子就向妖怪扔去，正打在妖怪的胸膛，噗嗒一声，那妖怪连哼也没哼，它见石头打不着忙生，血盆大口又一张，吐出了一根白绳，少说也有指头粗，弯弯钩钩的像条长虫样的向忙生奔去。

忙生眼明手快，咔嚓一声，折了一棵大松树，少说也有两搂粗，左招架，右招架，白绳都缠在松树上，眼看松树上快缠满了，那妖怪绳也吐不出来了，忙生使力一挣，山崩地裂的一声响，一颗黑心滚了出来。妖怪跌倒在地上，越缩越小，变成一个蜘蛛死去了。

忙生想着荞麦姑娘，三步两步走进了黑石洞，见地下躺着荞麦姑娘，已经死去了。忙生看着荞麦姑娘，泪扑拉扑拉地滴了下来。

忽然金光闪亮，把个黑石洞照得明晃晃的，金小雀飞来了，把含着的一滴水，顺在荞麦姑娘嘴里，荞麦姑娘立时苏醒过来了。脸又是那么白，衣裳又是那么绿，把个忙生喜得不知怎么好，荞麦姑娘又欢喜又感激地说道：“你是天底下最勤快、最勇敢的小伙子，只要你把那里再种上荞麦，咱俩就能照常见面。”

忙生回了家，在靠河沿的地里，又种上了荞麦，又长起了头的好荞麦。蜜蜂又在那里采蜜，蝴蝶又在那里飞舞。月光底下，那荞麦姑娘又走了出来。

董均伦 江源 记

苏里曼和瓦利雅的故事

[中国]

苏里曼，是撒拉族一个年轻的猎手。他身边有两般武器：第一是一张宝弓，能射杀山中的猛虎，云中大鹏；第二是一口宝刀，能劈开大山，扫荡森林。苏里曼年年月月，穿深林，跑大山，射飞禽，猎野兽，无拘无束，过着辛勤而豪放的猎人生活。

天上的百灵鸟儿，还有一雄一雌，它们比翼齐飞，此唱彼和，多快活！草地上的野兔儿，还有一公一母，它们嬉戏追逐，同穴居住，多和睦！年轻的猎手苏里曼，已经二十五岁了，他想到自己也需要一个好姑娘，做他的终身伴侣。

于是，苏里曼离开故乡，向遥远的山区草地遨游，要物色一个称心可意的人儿。

这一天，苏里曼来到一座大山脚下。山脚下有一片平静清澈的湖水。旅行人走得疲倦了，便在湖畔一块大青石上，坐下来歇口气。天上一只云雀，正在婉转歌唱。湖面如镜，岸上的景物，都照得清清楚楚。

苏里曼正看得出神，突然，那只云雀的欢乐歌声，一时变成凄惨的哀鸣。它噗噜噜拍着翅膀儿，渐渐向湖心落了下來。苏里曼正在奇怪，却看见湖心水面上直直地扬起一条水蛇的脑袋。水蛇张着口，鼓着眼，正在吸那云雀呢！云雀看看就要落到那水蛇口里了，苏里曼心里不忍，随即抽出宝弓，搭上羽箭，对准那水蛇射去。不偏不斜，一箭正射中蛇头上。水蛇“嘶”地叫了一声，便沉到水底了。那只云雀，才又振翅重上高空，在白云下面，飞着唱着：

苏里曼哥，
谢谢你！
苏里曼哥，
谢谢你！

那平静的水面，一时被带箭的水蛇搅乱了。待到波纹消失，水面重新清静的时候，苏里曼忽然从那镜子般明亮的湖水中，看见一个姑娘。那姑娘多么美丽呀，她笑咪咪地微笑着，一双深情的眼睛，望着年轻的猎人。苏里曼越看越爱，忍不住低声地对湖里的姑娘说起话来。

“可爱的姑娘啊！”他说，“你大约是龙宫里的神女吧？如果你喜爱我，就请你走上岸来吧——猎人苏里曼，不是一个负心寡义的汉子！”

苏里曼正这样傻里傻气地念叨着，忽然听到自己的身后，有人“噗嗤！”笑了一声。他吃了一惊，回头看时，却见半山坡上，静静地站着个姑娘，望着他笑。这姑娘和他刚在水中见到的一模一样——原来那湖水中出现的并不是什么神女，却是这山坡上站着的姑娘的影子。

这个姑娘，名叫瓦利雅。她是这山上老猎人尤素夫的独生女儿。这天，她到湖里来汲水，远远看见湖畔上坐着一位陌生男子。她看到这年轻人救了云雀，可见他生了一副好心肠；又见他的弓箭百发百中，证明他有一身好本领。以后，当姑娘听到年轻人向她映在湖中的影子说了那一番痴情的话，她听着听着，忍不住“噗嗤！”一声笑了——她不知不觉，已经非常喜爱这位

陌生的年轻人了。

这一对年轻人，在湖畔相会谈心，越谈越投机，直到日影西斜，他俩才相伴到了老猎人的家中。苏里曼拜见了尤素夫，说明了自己的身份和为人，并请求老猎人能将他的爱女瓦利雅许配给他。

老猎人望望苏里曼，又望望自己的女儿，笑咪咪地说话了：“胡大！看起来我的瓦利雅似乎挺喜欢你这个小伙子。不过，婚姻大事总得有件聘礼。年轻人呐！你去弄一件银狐皮的皮袍子，咱们再谈吧。限你十天以内，拿来这件衣服。”

苏里曼辞别老人出来以后，瓦利雅对他说：“这是阿爸要试验你的本事呢。这周围几十里地面的野狐，都叫我阿爸打光了。唯有那南面雪山背后，才能找到银狐。可是，山大路生，谁领你去呢？”

正说着，只听见天空一只鸟儿唱道：

苏里曼哥！
别心急；
要找银狐，
我领你去！

原来这只雀儿，正是年轻的猎人从水蛇口里救下的那只云雀。云雀前面飞着，苏里曼后边跟着。穿过百里大草滩，来到一座大雪山前。大雪山真高啊！大雪山真险啊！山峰全被冰封雪盖，没有人走的道，也没有树木草棵可以攀援！刚爬到半山，嗤溜一滑，又被摔落到好远。苏里曼不怕挫折，一次又一次艰难地爬着。云雀儿在天空替他唱歌鼓劲。费了九牛二虎的气力，终于爬过雪山，进入一座大森林。森林里，熊呀，鹿呀，虎豹呀，狐兔呀……各种野性猛兽，成群出没。年轻的猎手一点也不害怕，他在密林深处潜伏，寻觅。饿了，吃几口瓦利雅给他的干粮。渴了，捧几把积雪填到嘴里。就这样，他熬了七天七夜的工夫，百中挑，千中选，射下了五只最好的银毛老狐。急忙背着皮子，回来了。他把狐狸皮交给瓦利雅，姑娘又费了两天两夜时间，制成了一领轻软华美的皮衣服。正是第十天的早晨，苏里曼手捧着银狐皮衣，献给老猎人。

老猎人尤素夫接过狐皮衣，看着看着，脸上堆起笑来：“哈！不错，这是一件上好的皮衣；不过，如果能在这皮衣上缀上三颗猫眼圆宝石，那就更美了——瓦利雅！你说呢？”

瓦利雅知道这是阿爸又在出难题考苏里曼了，她笑了一笑，回答说：“我看么，没有宝石，这件衣服也就够美了！”

老猎人摇摇头，说：“美丽的姑娘，配一个英雄的少年才相称哩；华贵的狐裘，缀上光彩的宝石才鲜艳哩！”

苏里曼是一个争强好胜的小伙子，一听老人这么说，也不管宝石好找不好找便满口答应下来。

年轻人！”老猎人又说，“你要办得快一点，最好能在三天以内找到宝石。”

苏里曼辞别了老人走出来，姑娘抱怨他说：“哎，你怎么就这样冒冒失失答应了！要知道这种猫眼宝石是最难得的啊！”

年轻的猎手坚决回答说：“为了你，就是天上的星星，我也要摘下来！”

“哎，既然这样，你就去找吧！”姑娘说，“据人们传说，西面那座石山，就叫‘宝石山’，宝石山里有三颗猫眼圆宝石。可是，不知究竟藏在什么地方？还说有个魔鬼守着呢。可要看你的真本领了！”

正说着，忽然那只云雀儿又在天空唱起来了：

苏里曼哥！
莫忧悉；
要寻宝石，
请跟我走！

于是，苏里曼又跟着那只云雀，向西方进发了。整整走了一天一夜，来到一座雄伟的大石山下。石山陡峭，峰顶插天高。只见飞鸟盘旋，没有人行路道。勇敢的苏里曼，在云雀的带领下，艰难地向上攀登。尖利的山石，割破了他的手掌脚心，每攀上一步，就留下几个血印！血迹从山根直印到峰顶，年轻的猎人，终于到达石山的最高峰了。

山顶上，有一块红色的大石头，象一头怪兽一样蹲踞在一道断崖前。云雀儿飞落到那大红石头上，“嘣，嘣，嘣！”啄了三下。忽然，那怪石头动了起来，腰一扭，变成了一个呆怕的魔鬼。魔鬼厉声喝骂道：“呜呀！什么毛虫，敢啄我的脑袋？”

说着，伸出簸箕大的巨手，就去捉云雀。机灵的云雀儿，“噗噜噜”展开翅膀儿，早从魔鬼的指头缝里飞去了。云雀在半空里飞着旋着，一面连声唱着：

苏里曼哥！
快射箭；
别的地方不用管，
端端射它两只眼！

苏里曼听了，慌忙拈弓搭箭，对准魔鬼射去。“铮”地一声，魔鬼的左眼射瞎了。猎人正想抽箭再射，却见那魔鬼大吼一声，口里喷着烈火，直向苏里曼扑过来。苏里曼的箭还没有搭到弓上，魔鬼的大手已经抓来了。猎人慌忙一闪，魔鬼的爪尖碰到猎人的右脸颊上，把一大块皮扯去了。苏里曼忍住疼痛，抽出宝刀，冒着魔鬼喷出的妖火，狠劲劈过去，只听“嗒嚓”一声响，把魔鬼从头顶直劈做两半。立刻，“哗啦”一下，崖壁上两扇石门开了，三颗猫眼圆宝石，在石洞里闪亮亮地发出绿色的光华。苏里曼不顾一切，扑进洞里抓起三颗宝石，就走下山来了。一路上，他心里很高兴，也不管脸颊上火辣辣地发疼了。当走近瓦利雅家山脚下那湖泊跟前时，苏里曼映着镜子般明亮的湖水，仔细端详了一下自己的脸相。他不觉大吃一惊。原来他的伤势很重，右脸颊上的一块肉被撕去了，结成了一个大疤；右耳朵也被撕破了半个，一只眼睛也歪斜了，半边头发也被魔火烧秃了。本来是一位英俊漂亮的小伙子，这一来，就变得丑陋了！他越看越觉得自卑自恨，恨自己成了这样一副难看的容貌，怎样去见美丽的瓦利雅呢！

苏里曼懊丧失神地在湖畔呆坐了好半天。突然，他把心一横，扬臂一摔，将捏在手里的那三颗猫眼宝石，抛了出去。只听湖心“咕咚咚”三声响，湖

面溅起颗颗水珠，漾开一层一层的波纹；那费尽千辛万苦得来的稀世奇宝，便深深地沉没到湖底去了！

年轻的猎人下定决心，再也不去见瓦利雅姑娘了。他迈开大步，朝着自己故乡的道路走去。他正走着，忽听背后马蹄声响，并且有人高呼他的名字。苏里曼回头一看，只见瓦利雅姑娘，骑着一匹枣红马，飞一般赶上了他。年轻的猎人要躲也来不及，便用双手紧紧蒙住自己的脸，背过身去，不看姑娘一眼。原来那只云雀儿，已经飞去，把发生的一切情形都告诉给老猎人父女俩了。老猎人尤素夫赶紧打发女儿瓦利雅，骑上马跑来追赶苏里曼。姑娘追到跟前，跳下马来，拉住了年轻猎手的手，并且热情地吻着他受伤的脸颊，说：“不要这样，亲爱的！我所爱的不是你的外表——你有一颗纯真善良的心，你有勇敢坚定的意志；这两种品德，比三百颗猫眼宝石还珍贵！来吧，让我们一块儿去见阿爸吧，

他老人家正等着你呢……”

当这对青年男女，并肩走上山来的时候，老猎人尤素夫，已满脸是笑，迎出门来。

“祝贺你，年轻人！”老猎人热情地说，“我为我自己的女儿，寻到这样一个女婿，感到骄傲！……”

这时候，大家又听到那只云雀儿，在半天空里飞舞着，并用欢乐的声调唱道：

恭喜，恭喜！

一对好夫妻！

恭喜，恭喜！

天长地久永不离！

马有才 搜集整理

托捷里卡医生

[罗马尼亚]

从前，有一个穷人， he有三个儿子：老大的名字记不起了，老二叫托阿捷尔，小的一个叫托捷里卡或托捷拉希。儿子们长大后，爱上了打猎，在家里总是坐不住，老是拿着枪往森林里跑。

有一天，他们在森林里休息时天已黑了。他们就在一棵大树下燃起火堆，坐下来吃晚饭，他们吃好饭，就商量决定，两个人睡，第三个人到路上去巡逻，看看是否发生什么意外事：要是有人偷走枪，那么就完了。说到做到：两个小的先躺下睡，大的到路上去巡逻。

老大站到半夜里，什么动静也没发现。可在午夜时，听见有车子在走动的声音。不多一会儿，他看见一辆四匹黑马拉的大车。

“站住，是谁？”青年喊道。但没有人回答。他又问了一次，又是没有人回答。青年喊了第三次：“站住！否则开枪了！”

声音回答说：

“不要开枪，车子走到你面前就会停下来。”

不多一会儿，大车停下来了，走下来一个人，交给他一只号角，说：

“这只号角给你，你有困难，只要吹一下，马上就会出现无数的军队，多得大地也会抖动，你再吹一下，军队就没有了。”

这个人交给青年那只号角后，就坐上大车走了。当只剩下青年一个人时，他吹了一下号角试试它的力量。顿时，在他的四周马上出现了无数的军队。当他吹第二次时，军队立即就消失了。

天亮了，他回到兄弟那里，叫醒了他们。

“早上好，兄弟们！你们睡得好吗？”

“睡得好，哥哥。你打瞌睡了，还是看见了什么？”

“瞌睡倒没打，一个人自愿站岗放哨不是为了睡。至于情况，什么也没发生。”

兄弟们把火堆烧得旺一些，烤熟了一只兔子，吃好了早饭，就继续在森林里走了。他们一定要回到家里，因为盐用光了，火药也不多了。他们在森林里走了整整一天，可还是没走到尽头。走到傍晚时，往四处一看，又到了早晨出发的地方。怎么办？他们又留在森林里过夜。

他们在火堆边吃了晚饭。吃完后，决定派一个兄弟放哨，这时，轮到老二了。他带了枪，装好了烟斗，以免睡着。在半夜前，老二什么也没发现，虽然月光很亮，连数钞票也可以，不过还是什么也看不见。

到午夜，老二听见了响声，不久就看到一辆大车，由四匹黑马拉着。

“站住，车上是谁？”

没有人回答一句话。他又喊了一次：“站住！”又是没人回答。他又叫了第三次：“站住，否则我要扣扳机了！”

“不要开枪！”大车里的人回答了，“我们到你面前时会停下的。”

真的，不多一会儿，大车到了他面前，停了下来。

“这个钱袋给你，”那个人说，“你不管拿出多少钱，里面的钱是不会减少的。”

说完，大车又开走了，而青年想试试钱袋，看看是不是那么神奇？他从

里面掏出了一把金币，钱袋果然还是满满的。青年心中大喜。天亮了，他回到兄弟们那里，叫醒了他们，让他们做早饭，他一夜没有睡，肚子饿了。

“你看见了什么？”兄弟们问他。

“什么也没看见，我非常倦，一夜没有睡，想吃饭。我们做好早饭，再到密林里去走走，也许能找到出路。”

说到做到。他们生了火堆，在炭火上烤了肉，吃得饱饱的，就走了。可是他们越是走，越是深入森林深处。走到傍晚，一看，还是在早晨出发的那个地方！

兄弟们只好又生了火堆，吃了晚饭。然后两个哥哥睡了，轮到小弟弟托捷里卡去站岗放哨了。他站在路边，抽着烟斗。到半夜时分，他听见了马蹄声和马车撞击路面的声音。托捷里卡仔细一听，枪上了膛，借着月光，看到一辆四匹黑马拉着的车子。托捷里卡喊道：

“站住，是谁？”没有回答。他又叫了一次，又没回答。托捷里卡看到大车越来越近了，把手指按在扳机上喊：

“不许动，否则我放枪了！”

这时，大车里有人回答了：

“不要开枪，到你面前时，我们会停车的。”

托捷里卡等了一会儿，大车到了他面前停了下来。他看见车子里有两个人，一个人向他伸出一顶帽子，说：

“因为你没有向我们打枪，我们把这顶帽子给你。你只要一把它戴在头上，你就会到达你想去的地方，而且没有人能看见你。如果你想同国王一起坐着吃饭，你就马上到那边。你同国王和客人一起吃菜、喝酒，却没有人能看见你。”

说完，马车里的两个人驾驶着马车又走了，而托捷里卡对这份礼物真是欢喜不已。他把帽子戴在头上，说：

“我要到国王的饭桌上！”说完，他竟马上到了王宫。

王宫里正在举行盛大的宴会，媒人们来给国王女儿做媒。托捷里卡在桌子边坐下，吃着，喝着，听着人们的谈话。他看到了一切人，却没有一个人看到他。青年发现公主长得非常美貌。他听到公主说，她只嫁给打牌时能赢她的人。青年对这个消息守口如瓶。他吃饱后，说：“我要到森林里的兄弟们那里去。”于是，他即刻就到了。

夏天夜短。这时，虽然天已大亮了，但两个哥哥还在睡着，托捷里卡叫醒了他们。他们问：

“弟弟，夜里发现了什么？”

他回答说：“托上帝的福，什么也没发现！”

兄弟们又在森林里走，也不知他们走了多久，反正他们到了一条小路上，小路又把他们引到大路上。他们在大路上走啊，走啊，一直走到一个村庄里。在这村子里，两个哥哥结了婚，操起一份家业，而托捷里卡还是过光棍的日子。

兄弟中，没有一个知道另外两个从马车里的人那里得到了什么东西。后来他们聚在一起，每个人都夸耀了一下自己得到的礼物，他们都感到非常惊讶。

“你听我说，”托捷里卡对老二说，“你结婚了，可我没有。我听国王的女儿说，她只嫁给打牌时能赢她的人。你把钱袋给我，我把帽子给你，公

主决不能赢去你钱袋里的全部钱，要是我赢了，我就当国王，你们当将军。”

老二同意了，把钱袋交给托捷里卡，作为交换，他得到了一顶帽子。

托捷里卡急忙直奔京城，买了使公主高兴的衣服，就到王宫里去求亲了。

公主听了托捷里卡的话，回答说：

“我看，你是一个适当的人选，你也爱我，不过我已决定只嫁给打牌时赢我的人。”

“好，一言为定。”托捷里卡同意了。

他们开始打牌了，一连打了三天三夜。公主赢了三桶金币，而托捷里卡钱袋里的钱一直不见减少。而人都倦了，没有力气再打下去。国王的女儿怎么也不能战胜托捷里卡的魔术般的钱袋。他都能从里面拿出钱。

于是，公主对青年说：

“托捷里卡，你看怎么办？我们不要打牌吧。你爱我，我就嫁给你，现在我是你的未婚妻。”

他们停止打牌，坐下来喝酒吃菜。托捷里卡非常疲劳了，他喝了一点酒。马上就醉了，睡得象死人一样，公主拿走了他的钱袋，换了一个给他。当托捷里卡睡醒时，公主对他说：

“我们再来打牌，也许你的运气比以前好了。”

他们又打牌了，托捷里卡马上输光了。因为他的魔术般的钱袋已没有了。公主叫人揪住他的脖子，把他赶出了王宫。

托捷里卡回到家里，把一切经过告诉了老大，要求把号角借给他，去打败国王，夺回钱袋。老大就把号角借给了他。托捷里卡把号角藏在衣袋里，出发了。

他来到王宫前，吹了一下号角，马上出现了无数的军队，同国王的军队打了起来。国王害怕了，对托捷里卡说：

“你看这样好吗？我们来讲和：你收回军队，我把女儿嫁给你。”

可怜的托捷里卡相信了国王的话，他吹了一下另一头号角，军队马上消失了。国王和王后，主要是公主自己，请托捷里卡进宫，隆重款待他，答应马上去请神甫给托捷里卡和公主举行结婚仪式。托捷里卡又相信了国王的话。在等待神甫时，他纵情地大吃大喝，结果，他喝得太多了，躺下后，睡得象死人一样。国王和王后马上偷换了号角，然后叫醒托捷里卡，对他说：

“你不配做国王女儿的丈夫，你出去！”

托捷里卡大为愤怒，从衣袋里拿出号角，可是怎么能吹呀！这时他又吹了第二遍，还是没有任何军队。于是，他受尽奚落，非常伤心，就哀求国王说，如果他不把女儿嫁给他，他也不会感到委屈，只是把号角和钱袋还给他。但是国王不但不答应，还叫卫士们把他赶出王宫，而且还放出狗来咬他。这样，他不得不逃出城市，而不仅仅是逃出王宫了。

不幸的托捷里卡非常愤怒，他一边走，一边想着怎样来惩罚他们。他到了老二住的村庄，他向哥哥讲了他的遭遇，要求借用一下帽子。也许他能用帽子取回钱袋和号角。

老二把帽子给了他。托捷里卡戴上帽子，叫道：

“跳吧！跳吧！我要到王宫里去，同国王和他的女儿一起吃饭！”他刚说完，就到了国王的饭桌边。。他能看见大家，可别人却看不见他。托捷里卡吃饱、喝足，然后好象无意地落下了帽子。这时大家都看见了托捷里卡，顿时感到非常惊奇：这青年什么时候、怎么进入王宫的？他们还没有弄清是

怎么回事，托捷里卡戴上帽子，又变得看不见了，即使同公主并肩坐着，也没有人看见。

他吃饱后，拥抱了公主，也没有人看得见，只有公主声嘶力竭地叫喊，要求放开她。这时，托捷里卡说：

“跳吧！跳吧！我同国王的女儿到我和兄弟们迷过路的森林里去。”话音刚落，托捷里卡和公主马上就到了森林中的一块空地上，这里景色非常美丽，真愿在此住上一辈子。这时，托捷里卡脱下帽子，国王的女儿马上就认出了他。公主装作很高兴的样子，说：

“这可太好了，亲爱的！你为什么不早把我带到这里来？你爱我，但父母不许我嫁给你，现在我们同他们分开，这很好。我同你住在森林里，我教你怎样取回钱袋和号角，你就可以对付欺负你的人了。”

公主说完，又吻了托捷里卡，他们就在布满树影的草地上亲亲热热，象夫妻一样。

“托捷里卡，你真狡猾。”公主说，“你做事情很狡猾，只有我们两人在这里，你告诉我，这是怎么回事。”

由于公主的爱抚，托捷里卡弄得糊涂了，回答说：

“要是我有这顶帽子，早就带你来了。我只要一戴上它，就变得看不见，无论谁都看不见我。如果我说‘戈帕！戈帕！我要到某地’，于是我就马上出现在想要去的地方。这顶帽子的威力就是如此！”

公主就是要他这么说。她又吻他，同他亲热，哄青年睡觉，她也装作睡着的样子。当托捷里卡睡着时，公主马上把他的帽子戴在头上，轻轻说：“戈帕！戈帕！我要到父亲的王宫里去！”公主说完，就到了父亲的王宫里，而托捷里卡仍旧睡在森林里。他睡醒时，发现帽子没有了，顿时，象皮球一样泄气了，他丢失了他们的全部礼物，不好意思回家去见兄弟们了。

他象一个无家可归的人在密林里流浪，他想：要是有一只森林野兽把我吃了，就好了……不久，饥饿、口渴也一起来折磨他。他一边走，一边沉思，突然看见前面有一棵很高的苹果树，树上的苹果有拳头般大，比火还要红，眼睛看不胜看。青年跑到苹果树前，摘了两只吃了。他刚吃完，头上就长出了两只牛角，象匈牙利牛的角，又大又弯。

“长出了这只东西！”托捷里卡说，“我正好需要它。它对我有用。现在，我为了国王的女儿失去了那么多的宝贵礼物，只能用牛角来抵人了。我真蠢，竟垂涎国王的女儿！”

他不敢多吃有魔力的苹果，就又在森林里走起来。他走了不久，突然，看到一棵梨树，树上的果子黄澄澄的，十分好看，梨子大小如同鹅蛋。他非常想吃，更想喝水，但总是不敢决定吃生梨。

“要发生的事，总是避免不了的。”托捷里卡这么想了后，就吃了一只生梨：突然，他头上的一只角脱落了，他谢了上帝，又吃了一只，他的第二只角也脱落了。

托捷里卡很高兴，他已想好，以后怎么生活。他走到苹果树前，摘了许多苹果，尽量带在身上，然后又摘了同样多的生梨。他很快走出了森林，很容易地找到了一条大路，走了不多一会儿，就看到远处有一座城市，心想：我就到那个城里去！他打定了主意后，就去了。他进城时，人们刚巧从教堂出来，托捷里卡放好奇特的苹果，人们马上聚拢来看了。没有人看见过这么好看的苹果。人们开始问他卖多少价钱一只。托捷里卡回答说，“每只苹果

卖四百元！”

人们吃了一惊：因为这些钱可以买两头牛。

关于珍贵苹果的消息传到了王宫里。国王的女儿给了丫头一千六百元钱叫她买四只苹果：一只给国王，一只给王后，两只给自己。不一会儿丫头就买了苹果回来了，交给了姑娘。姑娘请父亲、母亲各吃一只。结果，国王吃了苹果，额上长了角，象公牛一样；王后吃了苹果，额上也长了角，这角不比任何一头母牛差；公主贪心，一下子吃了两只，就在额上长出了非常美丽的角，好象公主是从萨克逊牛那里拿来的。

无论谁，公主、她的母亲、父亲都不知道自己长了角。中午时，他们三个碰在一起了，都感到非常吃惊。

“爸爸，”公主说，“您额上长角了，妈妈也是的！”

“你有两只！”国王和王后回答说。

这时，他们才发现自己长了角。于是，医生马上从全国各地来，各药房里的药都用过了，但是没有任何效果。

托捷里卡到店里去，用得到的钱买了医生穿的衣服，象轮子般大的帽子，四副眼镜，就开始摇摇摆摆地向王宫走去。

“你是谁？你要干什么？”王宫的看门人问他。

“我是医生，能治好人头上的角。我来见圣明的国王，向他提供药方。”

“你来得正好。”看门人说，“国王本人长了角。”于是他放托捷里卡进去了。

“你来得很好。”国王说，“你看得见我生了什么病：我的额上无缘无故地长出了角，王后也有，我女儿长了两只，我同王后倒没什么，我们年纪也老了，但是可怜的女儿正是出嫁年龄，这样就没有媒人登门了。你治好我们，我一定赠送你许多金子。”

“我一定能治好的，一定的。”

托捷里卡装作给国王的角敷药的样子，然后从衣袋里拿出一只生梨，说：“国王，我给你医治时，你吃掉这只生梨。”

国王悄悄地吃了生梨。这时托捷里卡按住角，摇了一下，就取下来了。国王又变得吃苹果前的样子了。国王大喜，给了医生一袋金钱，把他带到王后的房间里。托捷里卡医好了王后，又得到了一袋金钱。国王和王后又把医生带到公主的闺房里，请医生把女儿也治好。这时，托捷里卡说：

“公主的病比较难治：她有两只角，而且要比你们的大得多。你们留我们两人在里面，一个小时内不要进来。公主可能痛得喊叫，因为她的角需要锯掉。如果你们想要女儿早日治好的话，你们一定要听我的话，不能进来。”

“好吧，照你的办！”国王和王后走出了公主的闺房。

姑娘看到来了个医术如此高明的医生，感到很高兴。她想：这位医生那么快医好了自己父母，她过一小时也一定能治好了。

医术高明的医生托捷里卡从口袋里拿出一根绳子，把绳子牢牢缚在姑娘的角上，然后把绳子套在横梁上，把公主吊了起来。公主十分难受，但没有办法，要想治好病，只得忍受。这时，医生拿了一根粗棍子，开始往公主的背上、脚上打。公主如杀猪般叫着，而托捷里卡继续进行抽打。国王同王后跑来，齐声对他叫道：

“医生，你做什么？你要把我女儿打死的！”

“不会的，我在给她治疗。我的猎人用的号角在哪里？钱袋在哪里？帽

子在哪里？这些宝物都被她偷去了！马上还给我，否则我找你们算帐！……”

“你放开她，不要再打了，我们都还给你……”国王和王后哀求道。

托捷里卡解开了公主，她马上打开箱子，把号角、钱袋和帽子还给他。

托捷里卡没同国王家里的一个人告别，他把魔力帽戴在头上，说：“戈帕！戈帕！我要到兄弟家里去！”眼睛一眨就到了。他对兄弟们诉说了自己遭到的全部不幸事，以及他怎样当国王医生的事，他说的同我讲给你们听的是一样的。

后来，托捷里卡是结婚了还是当光棍，这我不知道。但有一点是确实的：他再也不向国王的女儿去求亲了。

山毛榉大力士和美丽的茨冈姑娘

[捷克]

从前边区地方有一座大密林，里面住着狼和熊。它们不仅杀死牲畜，还袭击人。邻材的农民被这些野兽闹得日子很不好过。

可是有一个茨冈老人，偏偏带着妻子女儿，搬到这座森林附近住下了。茨冈老人盖了小房子，开始打猎和养蜂。过了不久，他已经有很多的蜂箱了。

熊知道了这件事情，就到养蜂场来偷蜂蜜。茨冈老人在养蜂场的四周挖了坑，做了陷阱。结果捉了许多熊。他还布置了捕兽器来捉狼。不几年，狼和熊就离开这座森林了。

森林里来了这样一个机智的猎人，农民们都很高兴。茨冈老人死的时候，全村人都怀着敬意来送葬：人们没有忘记他是怎样帮助了他们的。埋葬了老人以后，寡妇和女儿仍旧住在森林里。女儿长得非常美丽，她的名声传遍了整个边区。

离森林不远，有一个村庄里住着一个农民和他的妻子。他们很久没有孩子，最后才生了一个小得象洋娃娃似的儿子。这个孩子，不是一天天长大，而是时时刻刻在长大，过了六个星期，摇篮里已经装不下他了。孩子很快就长得很强壮，能够连根拔起巨大的山毛榉树。从此以后，人们就叫他做山榉大力士。

山毛榉大力士被送到学校里去的时候，比老师还要高出一头，但是他很听老师的话，很勤快地准备功课，念起书来就象抽打鞭子一样响亮，写起字来活象刻花纹一样细致。

山毛榉大力士什么也不害怕，空下来就自个儿跑到森林里去。有一次，他和森林里的母熊相遇了。熊向他猛扑过来，山毛榉大力士一点儿也不胆怯，挥动斧子，就把熊打死了。这件事正发生在养蜂场的附近。老太婆和女儿听到了可怕的吼声，就从屋子里走出来，看见了山毛榉大力士和熊搏斗。老太婆就夸赞山毛榉大力士说：

“小伙子！你真有力气！连我们的老爹也不能和这样的熊较量……”

山毛榉大力士没听见茨冈老太婆的话——他光瞧着年轻的姑娘。他很喜欢她，就马上请求老太婆把女儿嫁给他。

“等一等，”老太婆微笑着说，“不能这样就答应……我的女儿只嫁给最有力气的人。你证明一下，你比全世界的人力都大，那么她就做你的妻子。”

“试一试吧。”山毛榉大力士回答着，就回家去了。

到了家里，他把所有的事情都告诉了母亲。母亲想劝阻儿子，但是怎么也不行……山毛榉大力士告别了父母，就试验他的力气去了。

他走了又走，走到一个遥远的村庄。在那个村庄的广场上，有一棵巨大的菩提树——三个人也搂抱不过来。坚固的树根深深地扎在地里，多么猛烈的暴风雨也刮不倒它。

“世界上没有这样大力气的人，能够把我们的菩提树连根拔起。”村里的居民对山毛榉大力士说。

“茨冈”亦称“吉普赛”，是欧洲的一个流浪民族。

山毛榉大力士围着菩提树转了一圈，爬到树顶上，先把树枝一根一根折断。然后他跳到地面上来，把身子靠在树干上。只听得打雷那样霹雳一声，树连根翻倒了。人们都很惊奇山毛榉大力士这样有力气，他们说，象这样一棵菩提树，足够建筑整个村子了。但是山毛榉大力士对那棵拔倒的菩提树连看也不看——他急忙上养蜂场去了。

他心中很愉快，只想看到他那美丽的姑娘。可是他刚走近小房子，老太婆正巧从屋里出来，说：

“你的力气虽然很大，但是你的力气并没有多大用处。我还不能把女儿嫁给你。”

这时候，一群蜜蜂愤怒地扑向他，好象知道他白白断送了菩提树。山毛榉大力士弄得无处躲藏，东奔西蹿，痛得直哼叫。

“跑开吧，跑开吧，”老太婆对他喊叫着说，“不然的话，对你是没有好处的！”

山毛榉大力士浑身红肿，走回家里。他的母亲就劝他放弃这样的未婚妻。

“儿子呀，放弃吧，”她说，“你自己可以看出来，这样不会有好结果的……”

“不，”山毛榉大力士回答说，“即使蜜蜂把我螫死，我也绝不放弃！”

他又从家里出来，他在世界上浪荡了很久，最后来到一个国家。这个国家里的人民，正在又惊慌又痛苦，因为那儿出了一个可怕的巨人，专门吃人。山毛榉大力士知道了这件事，就一直走到巨人那里。他看见巨人骑在马上，就喊叫说：

“喂，你站住！”

“你想怎么样呢？”巨人问他。

“我想和你较量一下。”山毛榉大力士回答说。

“为什么？”巨人又问，“难道我欺侮你了吗？”

“没有欺侮我，可你欺侮了别人！”山毛榉大力士喊起来：“下来吧，要不，我就杀了你的马。”

巨人跳下马来，和山毛榉大力士打起来。打了不久，巨人倒在地上，死去了。

人们得了救，都很欢喜，可是山毛榉大力士一刻也不耽搁，就动身上养蜂场去——他忍不住了，要去夸耀自己的功绩。

老太婆从屋里迎面出来，对他说：

“我看出你是个大力士，可是你的胜利得来太容易了。对力气大的人还要进一步苛求呢。我不能就这样把女儿嫁给你。”

忽然蜜蜂从蜂箱里飞出来，狠狠地螫山毛榉大力士。这个可怜的人不知道怎样对付它们才好，老太婆对他喊叫说：

“跑开吧，跑开吧，不然的话，对你是没有好处的！”

悲伤的山毛榉大力士远走他方。他很快就走到一个地方，那儿遭了大难。一连三年的旱灾，使那地方的田地都干枯了，人们早已停止耕作，闹着饥荒。山毛榉大力士同情那些人，就想办法帮助他们。他仔细地观察了一下田地，了解到他们最缺的是什么。他拿来犁耙，向父亲要来各种种子，动员了很多年轻力壮的小伙子来帮忙，一块儿拣起田里的石头。然后他们深深地耕地，把土耙松，种下了小麦、豌豆、野豌豆和苜蓿。

到了夏天，这些田里的小麦长得比墙还高，苜蓿密密的象毛——都长得

很茂盛。人们开始收割庄稼了。山毛榉大力士总是带头干活。他勤劳操作，流了很多汗，后来谷物收割了，这地方就象没有发生过饥荒一样。山毛榉大力士没有等待人家来酬谢他，就动身回家了。

他走到一条小溪边去洗脸，在水里看见自己的影子都不认识了——他变得那么黑那么瘦，他再看看自己生了老茧的双手，看看擦伤脚。

“没有什么，”他想了想，“我帮助了人们。”他就一直向美丽的茨冈姑娘住着的森林走去了。

这次蜜蜂不再螫山毛榉大力士了——它们高高地在他头上飞翔，亲切地发出嗡嗡的声音，好象知道他在异乡播种，收割了许多粮食、豌豆、苜蓿，把人们从饥荒中救了出来。老太婆从远处就向山毛榉大力士亲切地点头招呼，请他进房里去。

她的女儿也从房里走出来，恭敬地看着他，就象对未婚夫一样向他鞠躬。

幸福的山毛榉大力士把未婚妻和她的母亲带回自己家里。他们安排了丰盛的喜宴，烤了奶饼，蜜蜂也送来了很多蜜糖。凡是经过这儿的人，都被请去参加婚礼，受到款待。

郭卜 译

鱼和戒指

[英国]

从前有一个人，名叫贾士伯。这人非常有钱，而且还是个魔术师。他有一个儿子，名叫休，年纪有五岁。

贾士伯整天看着他的人，他的高楼大厦，他的田地和花园；可是，到了夜里，当他的儿子睡觉以后，他就爬到屋顶上，玩弄起他的魔法来。

贾士伯想通过他的魔书，预先知道他的儿子休长大以后，将同谁家的姑娘结婚。他盼望儿子娶一个有钱的姑娘。他说：“但愿他能讨一个有钱的公主。”

一天夜里，贾士伯玩弄他的魔书，玩了整整一个夜晚，直到太阳升起在东方。

他闷闷不乐地说：“我的魔书告诉我，儿子休讨的老婆，不是有钱人，也不是一个公主，也是一个很穷的姑娘。”

太阳已经升上天空，他不想上床去睡觉，便骑马到城里去，路上他看见一个很穷的老人坐在街旁，样子显得很忧愁。

“你为什么这样忧愁？”贾士伯问他。

“我有五个年轻的孩子，”那老人说，“现在我老婆又生了一个小女孩，是第六个啦。我家非常穷，如何养得起这孩子呢？我不能干更多的活，怎么能挣更多的钱？”

贾士伯身上的魔法告诉他：“这女孩长大后，要嫁给我儿子。我得想法让我儿子不要讨这样一个穷姑娘。”

“老人家，”贾士伯说，“我看得出来，你同你五个孩子，都不想要这个刚出生的小女孩。就把她送给我吧，我有很多的钱，我可以把她带到我家的大房子里去，我的佣人会照顾她的。回去告诉你老婆，我明天这个时候再来，那时你可告诉我，你是否愿把孩子给我。”

那个老年人回家后，跟他老婆商量这件事，商量了很久。可怜的妈妈心里非常不高兴。最后，她只好同意，说：“唉，这对咱们的孩子最好不过啦。她跟咱们呆在这儿，是吃不饱的，也许只有死路一条。好吧，咱们明天就把她送给城里的有钱人。”

第二天早上，老两口子就把他们的小女孩送给贾士伯，他俩回家时，哭得很伤心，但是他俩说：“咱们把她送给有钱人，是对得起她的。”

贾士伯抱起小女孩，骑上马，匆匆离去。不多一会儿，他来到小河边，把那可怜的小女孩抛到河里去，还说：“这就是你的结果！”然后他就朝他的那所高房子走去，回到他的小儿子休身边。

但是，那个女孩没有被淹死。她穿的衣服，在水里把她托了起来，漂到坐在河边的一个穷渔夫那儿。

那穷渔夫正在发愁，因为一整天还没有一条鱼钻进他的网。

“我得回家去喽，”他说，“看来，今天我是捉不到鱼啦。”

当他站起身来刚想走时，抬头望了一下河面，发现有一些衣服，朝他漂过来。他从水里把衣服捞起来，发现衣服里还有一个小女孩！他把她抱了起来，回家交给他老婆。他老婆是一个非常仁慈的妇女，他也是一个十分善良的男人。他们长期以来因为没有亲生的孩子。非常悲伤。

“她就是咱们自己的孩子！就是咱俩的！”他老婆说。他们非常高兴。他们为她准备了一张小床给她睡觉用。他老婆给她做了许多衣服。他们发现从水里捞出来的衣服上，有“玛格丽特”名字，因此，他们就叫她玛格丽特。

十六年过去了，玛格丽特已长成一个美丽的姑娘；而且人品很好，在温柔、善良方面，也不下于她的美丽。

贾士伯唯一的儿子休，现在也同样长成一个漂亮的小伙子。

他常常骑着黑马出去游玩。有时他去看望住在海边的、他父亲的兄弟约翰。可是他的父亲却呆在家里，玩弄他的魔书。

有一天，贾士伯想：“整天坐在家读书，没有意思，闷死了，我得找几个朋友，同我一块儿骑马去远游几天。”

他们一伙人骑在马上，一边谈心，一边漫游，消磨了不少时间，也没有去注意往哪里走，结果迷了路；加上天气又热，他们感到非常口渴，想喝水。

他们来到渔夫的小茅屋前。玛格丽特正坐在门口，帮她妈准备父亲回来时一家人吃的东西。

贾士伯和他的朋友们跳下马来。

“早上好！”贾士伯说，“请给我们一些水喝，好吗？我们赶了远路，天气又热，真够渴的。”

玛格丽特给了他们一些清凉的饮水，又给一些她妈刚做好的褐黄色面包。接着她妈也走出茅屋，大家在一块儿友好地谈起话来。

“那是一个非常美丽的姑娘，”贾士伯的一位朋友说，“不知道她将嫁给谁呢。你以后想嫁给什么人？”他问玛格丽特。

“不知道！”她回答说。“我没有时间考虑结婚的事，我在这儿要帮助爸爸妈妈，我现在很快乐。再说，也没人要娶我这样的穷姑娘。”

“假使我有儿子，”贾士伯的另一位朋友说，“我愿意他讨这样漂亮的一位姑娘。”他望着贾士伯说：“你懂得魔法，你能预知这姑娘将来要嫁给谁吗？”

突然间，贾士伯害怕起来。

“不能，”他说，“我不能。现在是咱们上马回家的时候啦。”

“你知道，只要你愿意，你就能告诉我们的！”他的朋友们齐声说，“你不回答我们，我们就不同你一块儿回去！”

这样一来，贾士伯只得解答他们提出的问题。现在，他也在考虑如何回答。开头，他打听玛格丽特有多大岁数，他问她妈：“你孩子多大年纪啦？”

“她不是咱们亲生的孩子。”玛格丽特的妈说，“一天，我丈夫在河边钓鱼，玛格丽特从河里漂到我丈夫跟前，他就把她抱回家，给了我。”

这时，渔夫回来了，贾士伯就问他：“你是在哪条河发现孩子的？”

渔夫回答说：“就在我家附近的这条河里。”

“你发现她的时候，她有多大？”

“只有三两天大吧。”

贾士伯马上明白，这就是十六年前他企图杀害的那个小女孩。

他心里很不高兴，可是没人能看出他在想些什么。

贾士伯讨来纸和笔，给他住在海边的约翰哥哥，写了一封信。写好以后，他把它折叠好，交给玛格丽特。

他说：“因为我喜欢你，也乐于看到你过得好，我给我哥哥约翰写了一封信。他是一个有钱的大人物。你把这信交给他，他定会照顾你、帮助你。”

当你变得很富裕时，再回来看望你的父母，那时你也能够帮助他们了。”

“你对待我们这样好，真该谢谢。”玛格丽特和她的父母齐声说。

贾士伯跨上马，扬鞭而去。

第二天，玛格丽特动身去找贾士伯的哥哥约翰。路很远，她不能在当天赶到，天黑后，她只得去一家人家去借宿。

那天晚上，那家人家有两个贼。住在左邻右舍的人，也互相偷窃，当玛格丽特睡熟后，两个贼手里擎着小灯，走进她的住房，想看看她是否有珠宝和钱财，他们没有找到钱财，只发现贾士伯写给他哥哥的那封信。

他们拆开信来一看，上面写道：

我亲爱的约翰兄：

捉住带给你这个姑娘，马上把她杀掉。我的魔法告诉我，要是你不这样做，她将给咱们家干出大坏事来。

你的爱弟贾士伯

那两个贼，见信上把这么漂亮的一个好姑娘，写得如此坏，非常生气。于是，他们弄来纸，写上一些别的话，把原信抽掉，然后把它塞进玛格丽特最初放信的小袋子里。

第二天，玛格丽特来到约翰家，把贾士伯的信交给约翰。他拆开信读道：

我亲爱的约翰兄：

请接待前来你处的这位姑娘；并将她嫁给目前同你住在一起的我的儿子。她是一位非常漂亮、非常好的姑娘。

你的爱弟贾士伯

约翰自语道：“我弟弟是一位很有本领的魔术师，他能预知许多年后将要发生的事，他要求我做这件事，我必须去做。”

他在他的窗下，看见休和玛格丽特并肩地在散步，休非常高兴地欣赏着玛格丽特美丽的脸；而玛格丽特也在看他。

“这很好！”他想，“他们俩想结婚啦！”

约翰大厦所有的人，为了休和玛格丽特的婚事，经过长时间的准备，件事情都办理好了。

约翰写信给贾士伯：

亲爱的贾士伯弟：

我正在进行你要办的事。休和玛格丽特将在下星期四上午结婚。

请你前来同咱们一起共享喜庆。

为兄约翰

贾士伯念完这信，愤怒到了极点。他骑上马，用最快的速度，朝约翰家奔去，太阳升起时他就赶到了那里。当他走进城里，看到一些明显的事正在发生，人们全穿上最好的衣服；各处的桌上，还放上佳肴美酒，每个人看起来都欢天喜地。

他一走进屋，就大喊起来：“同我儿子结婚的那位姑娘，现在在哪儿？”

穿着漂亮衣服的玛格丽特，朝他走去。

贾士伯压住胸中的怒火，装出一副笑脸，对他的哥哥和休说：“玛格丽特同休结婚前，我得同她单独谈谈。”于是，他就领她离开屋子，经过一大块田地，往前走，一直走到远离海上的一座山巅。

可怜的玛格丽特，现在终于看出贾士伯生气到了极点。她不明白自己干了些什么事，使得他这样生气。她看出他将要杀死她，就马上跪了下来。

“请求你，请求你，”她说：“不要把我抛到海里去。放我走吧。要是你不希望我嫁给休，我决不再接近他，或再去看他。我对你没有作过坏事，你为什么还要杀死我？”

贾士伯看出她会履行她的诺言，不再去看望休了。

“我已经挽救了我的儿子！”他说。

他看见玛格丽特手上戴着一只金戒指。这戒指，从前是他的。”一定是我儿子把它送给这个姑娘的！”他想，接着就从她手上取了下来。

“姑娘！”他说，“你对我说过，今后你决不去看望我的儿子，你以上帝的名义再讲一遍。你说，‘我决不再看望休啦’，这样讲了，我就放你走。”

玛格丽特照他讲的说：“我决不再看望休啦。”

“你不配嫁给他。他将要娶一个公主。如果我再看到你，我就杀死你。”

他把那只戒指远远地抛到海里，同时说：“如果你能把那只戒指再拿给我看看，你就能得到我的儿子，同他结婚。”

贾士伯回到他哥哥的家。

“你们再也不要想念玛格丽特啦，”他对约翰和休说，“她已经逃走了。她是一个坏姑娘！你必须把这些人统统送回家去。”

他想：“休不久就会跟一个美丽富有的公主结婚！”

可怜的玛格丽特在山顶上痛哭了很久很久。她并不想死，但是非常伤心；因为她现在已经失去了十分爱慕的休。

她想：“我必须赶快离开这儿，去找个工作做。我喜欢烹调，是个好厨师，我就去当个厨师吧。过些时候，我就能回去看望爸爸妈妈，并带一些钱给他们。”

她想起现在离她很远的渔夫的茅屋，想起她在那儿总是快快活活的情景，不免伤心起来。

她在一个富人家找到了工作，给主人和他的客人相帮做吃的。

后来，她的心情有了好转，生活有了乐趣。从事自己愿意干的工作，能消除烦恼，是一件有益的事。一天，有几个渔夫捉到一条从没有人见过的大鱼，她家主人的厨师，买下这条鱼，玛格丽特就把鱼杀掉，剖洗干净，准备当天晚上做给主人和他的客人们吃。玛格丽特从窗户望出去，可以看见伸向她现在住的这座大厦来的大路。

她看见许多人骑着马，沿这条大路而来。在这些人当中，有贾士伯和休！他们全都朝这座房子走来；大门已经为他们打开了。

玛格丽特为了把鱼烧得好些，端到上去时更加好看，她在那里忙个不停。她想：“我是在给休弄吃的东西！”

这时，她看见鱼肚子里有个金光闪闪的东西，仔细一看，原来是一只戒指。这戒指准是大鱼在海里吞进去的。她从鱼肚子里取出了戒指，把它洗干净。

活儿干完后，她洗了洗手，把戒指戴在休曾给她戴的手上。那天晚上，

主人的全体客人入座以后，就吃玛格丽特相帮做的美肴。大家显得快快乐乐。贾士伯也很高兴；因为他发觉有人要同休结婚。她是一位有钱的公主，但是休不爱她，她也不爱休。

贾士伯说：“这鱼真好吃！烧得太好了。是哪一位厨师把这漂亮的鱼烧得这样好吃？请介绍一下烧菜厨师，让我看看她，对她表示感谢。”

玛格丽特被带到他的面前。

最初，他没认出她；不过，他马上就明白她是谁。

现在他终于醒悟，一切都无济于事了，他的魔法已经预告他了，玛格丽特不是一个坏人。

他拉过她的手，看到她手上戴的那只曾经是他的戒指。

“我很高兴见到你，”她说，“因为我有你的东西。”她从手上取下戒指，交给了他。

贾士伯只是贪财，但心地还不太坏，他说：“你把我的东西还给了我。现在，如果你要它，我得还给你；因为我的魔法早就告诉我，它是属于你的。我得把我的儿子休给你。”

他的儿子休，这时朝他们走过来。他显得非常高兴，立即拉住玛格丽特的手。

休和玛格丽特终于结合在一起，过得很快乐。玛格丽特把她年老的父亲、母亲接过去，住在他们家附近的一座小房子里。

帅 克 译

蛙姑娘

[缅甸]

一对老夫妻没有儿女，两人都盼望有一个孩子。所以，有一天妻子怀了孕，两人都高兴极了。可是使他们非常失望的是，妻子生下来的不是小孩，而是一个小小的母青蛙。不过这个母青蛙说话和一举一动，都象人一样，她的父母和邻人们渐渐地都很爱她，亲热地称她做小青蛙姑娘。

几年以后，妻子死了，男人决定续娶。他和一个寡妇结了婚，寡妇带来了两个丑女儿。那两个女儿看到蛙姑娘得到人们的喜爱，很嫉妒。母女三人经常虐待小青蛙姑娘。

有一天，国王的第四个儿子宣布要举行洗头仪式，邀请所有年轻的姑娘都去参加，因为他要在仪式完毕后选出一个做他的王妃。

那天早上，两个丑姐姐穿上最好的衣服到皇宫去，希望被王子选中。小青蛙姑娘跟在她们后面跳，求她们说：“姐姐，让我跟你们一块去。”

两个姐姐大笑起来，讽刺她说：“什么，小青蛙也要去吗？请帖上请的是姑娘们，没请小青蛙呀！”小青蛙姑娘跟她们一块走到皇宫，请求她们把她带进去。可是两个姐姐不理，把她丢在宫门外面。她对卫兵说了几句好话，他们让她进去了。小青蛙姑娘看见几百个年轻姑娘围着一个浮满百合花的池子。她在她们中间找到了一个位置，等待着王子的到来。

王子来了，在池子里洗头发。姑娘们也把头发散落池中。仪式举行完了，王子说姑娘们都这么美丽，他不知道选谁好，所以他要把一束茉莉花扔到空中去，花掉在哪位姑娘的头上，哪位姑娘就是他的王妃。王子向空中扔了一束花，姑娘们都抬头渴望着。但那束花正巧落在小青蛙姑娘的头上。姑娘们恼极了，特别是他的两位姐姐。王子也很失望，但是他觉得应该守信用。因此小青蛙姑娘和王子结了婚，做了王妃。

过了一些时候，老国王把他的四个儿子都叫来，说：“我的儿子，我现在太老了，不能管理国事。我要退休到森林中去做一个隐士。因此，我一定要指定你们中的一个来继承王位，现在我交给你们一个任务，谁做得最好，谁就代替我做国王。这个任务是：在七天后日出的时候，给我找来一只金鹿。”

年轻的王子回家，把这件事告诉了小青蛙王妃。“什么，就是一只金鹿吗？”小青蛙王妃叫起来，“照平常一样的吃饭吧，我的王子，到指定的那天，我给你一只金鹿。”这样，年轻的王子就留在家里了，而三个哥哥却到树林中去找鹿。到了第七天早上日出以前，小青蛙王妃叫醒了丈夫，说：“到皇宫去吧，王子，这儿是你的金鹿。”年轻的王子揉揉眼睛，再仔细看看，一点也没有错啊，小青蛙王妃手中牵着的是一只纯金的鹿。王子到皇宫去，国王宣布他做继承人。三个哥哥都非常气恼，因为他们带来的都是普通的鹿。他们要求国王再给他们一个机会，老国王很勉强地同意了。“在七天后日出的时候，你们要给我带来永远不坏的米和永远新鲜的肉。”

年轻的王子回家，又把这件事告诉了小青蛙王妃。“不要担心，亲爱的王子，”王妃说，“照常吃饭睡觉吧，到了指定的那天，我给你米和肉。”到了第七天日出的时候，小青蛙王妃唤醒了丈夫，说：“王子，到皇宫去吧，

这儿是你要的米和肉。”年轻的王子拿着它们到皇宫去，但他的哥哥们只带来了煮熟了的米和肉，因此国王又宣布他是继承人。哥哥们很气愤，又一次请求国王再给他们一个机会。国王说：“这次是最后一个机会了，在七天后日出的时候，把世界上最美丽的姑娘带来。”

“哈哈，”三个哥哥高兴极了，相互说：“我们的妻子都很美丽，把她们带来，我们中间一个一定能被选为继承人，至于我们的小弟弟，这次可就落空了。”年轻的王子听见他们的话，心里很难过，因为他的妻子是一个丑陋的青蛙。他回家以后，和妻子说：“亲爱的王妃啊，我一定得出去找世界上最美丽的女人。我的三个哥哥要把他们的妻子带去，因为她们都很美丽，所以我要去找一个更美丽的女人。”

“不要烦恼，我的王子，”小青蛙王妃回答说，“象往常一样的吃饭睡觉吧，到那天，你把我带到皇宫去，我一定会被当做最美丽的女人的。”

年轻的王子惊奇地看着王妃，但是他不愿意伤她的心，他轻轻地说：“好吧！王妃，到那天我把你带去。”

到了第七天的黎明，小青蛙王妃唤醒了王子说：“王子，我一定得打扮一下。请你外边去等我，到时候叫我吧！”王子听她的话离开了房间。过了一会，王子在外边叫：“王妃，咱们该走了。”

“请你等一下吧，王子，”王妃回答说，“我正在擦粉呢！”

过了一会，王子又叫她：“王妃，咱们真的该走了。”

“好吧，我的王子，”王妃回答说，“请替我开开门吧！”

王子想：“她能得到金鹿和那么好的米和肉，或许也能变得很美丽。”他怀着希望开开门，但是他很失望，他看见的小青蛙王妃仍然是一只很丑的青蛙。王子不愿伤她的心，什么也没说，带着她到皇宫去了。王子带着小青蛙王妃走进大厅时，三个哥哥和他们的妻子已经在那儿了。国王惊奇地看着小王子说：“你的美女在哪儿呢？”

“陛下，我替王子回答吧，”小青蛙王妃说，“我就是那个美女。”她脱掉了青蛙皮，于是一个穿着绸缎的美女出现了。国王宣布她是世界上最美丽的女人，因而选定小王子继承王位。王子要求王妃再不要穿上那件丑恶的青蛙外衣。小青蛙王妃答应了他的要求，把外衣扔进火里烧了。

章苏 杨友 译

仙女思凡

[印度尼西亚]

吉斯娜·娃吉原是一个女神，长得很漂亮。她同父亲一起住在天上，但她向往地球上的生活。她看到地面上川流不息的人们，时常叹息，说：“要是我当个凡人多好！”

当父亲到地面同风神打仗时，她要求带她一起去。但父亲——巴达拉·古鲁从来没有答应过。吉斯娜·娃吉对父亲的这种态度很不满，在父亲结束战争回家时，她便噘着嘴，不跟他说话。巴达拉·古鲁看着老是生气的女儿，也生气了。

“吉斯娜·娃吉，我已经无法忍受你的任性胡闹了！我可以让你到地面上去过一个凡人的生活。但遗憾的是，这又不可能，因为你已经喝了长生酒，所以你只能嫁给一个神，让他来关心你的命运。”

“父亲！”吉斯娜·娃吉激动地说，“我自己已经找到丈夫了！”

“是谁？”巴达拉·古鲁问，“我不希望是风神的儿子。你去找我敌人的儿子做丈夫，我是无法忍受的！”

“父亲，不是他，根本不是他！我的丈夫不在天上，在地上。你只要往下看，就能看见他。他正在那山坡上播种稻谷。”

“但这是人！”巴达拉·古鲁狂怒了，“这是凡人！你是神仙的女儿，不能嫁给他！”

“但是我想当他的妻子！”吉斯娜·娃吉不甘示弱，“我不愿嫁第二个，只有他才是我的丈夫，不管我以后要永远离开天堂，永远当凡人，我都认定了。”

“我再说一遍，你不能嫁给凡人！”巴达拉·古鲁凶狠地说，“如果你不听，我要把你变成一棵稻，你懂吗？”

吉斯娜·娃吉有些害怕了。她的父亲从来没有这样对她生气过。过去他总是满足女儿的要求的。她想到自己的命运要象维湿奴神的妻子捷维·湿丽一样，更是不安。捷维·湿丽就是因为不听丈夫的话，才被丈夫变成一棵稻的。不过吉斯娜·娃吉不象捷维，湿丽那么软弱，她不想使自己成为一棵稻，也不想嫁给神，她只是要做在山坡上播种稻谷的人的妻子！

第二天，当巴达拉·古鲁准备为吉斯娜·娃吉去找丈夫时，传来消息说，风神又来挑衅寻事了。巴达拉·古鲁只得去同风神打仗。出发前，他对吉斯娃·娃吉说：

“我回来时，给你带来冰的丈夫。”

吉斯娃·娃吉恭恭敬敬回答说：“好的，父亲。”

但是她不等父亲回家，就从天上飞下去了。风很高兴地帮助她，一直把她送到那个山坡上。

“现在我可以很好地仔细看看他了。”吉斯娜·娃吉这么想，也希望青年来看看她。

青年农民看见吉斯娜·娃吉了，马上朝她走过去，他当然不知道这姑娘是神的女儿，便问道：

“美丽的姑娘，你在这儿找什么？”

“我在找丈夫。”吉斯娜·娃吉微笑着说。

农民听到这神奇的回答也微笑了一下。

爱情给他们无限的力量，两人抑制不住心头的喜悦，开怀大笑。

这笑声却给吉斯娜·娃吉招来灾难。她的愉快爽朗的声音传到了正在同风神作战的父亲的耳朵里。尽管仗打得异常激烈，巴达拉·古鲁还是听到了，他看见女儿下到地面，同一个凡人在一起高兴地笑，笑得越来越响。

巴达拉·古鲁对女儿的行为大为恼火，他马上停止战斗，飞到那块山坡上，吼叫：“回到天上去，快点！”但是女儿根本不想回到天上，她感到同青年农民在一起才是幸福。她的爱情超过了巴达拉·古鲁的意志。

她说：“不回去，我不愿回到天上去！我宁愿当凡人，同我丈夫一起劳动生活。”

“好，你留在地面上。但是你再也不能是神，也再不能是女人。你得变成稻束，让灵魂永远留在这儿，在这块山坡上。”

巴达拉·古鲁说完，吉斯娜·娃吉就变成了一株细细的稻束。

“捷维·湿丽的命运降落到我身上了。”吉斯娜·娃吉深深地叹息，忧伤地低下头去。青年农民没说一句话，只是亲切地抚摸着自已的情人——稻束。

这时，巴达拉·古鲁可怜起青年农民来了。

“为什么不让他们在一起呢？虽然吉斯娜·娃吉永远成了稻束，她的灵魂留在这山坡上，何不把青年农民也变成稻束……”

青年农民变成了稻束。两株稻束互相弯腰，好象表明，它们之间的爱情多么深厚。

忻俭忠 等编译

柳毅传书

[中国]

书生柳毅家住湘江岸边。他到京城长安去考试，没考中，要返回家乡。他有个同乡客居泾阳，临行前要去和老乡告别。他骑在马上走了六七里路，路旁田间忽然飞起一群鸟。坐下马吃了一惊，离开道路狂奔起来，一口气又跑了五六里路才停下来。

柳毅坐在马上，颠簸得够呛。马一停，他就下来牵着马，溜溜腿。刚走了几步，见前面有一个女郎，赶着一群羊在放牧。这女郎长得十分漂亮。柳毅心中感到奇怪：这样一个美丽的女郎，怎么孤孤单单的一个人在这放羊呢！再细看，那女郎双眉紧蹙，一脸愁容，衣服也穿得破破旧旧。她站在那里不时向远处张望，好象在等待什么人似的。

柳毅走上前去问道：“你是哪里人氏？为什么一个人在这荒野里？有什么难处？”女郎脸上现出极其痛苦的样子，好一会儿说不出话来。抽抽咽咽地哭了一阵子，才说：“我的命不好。本来不好意思对你说这些，可我的苦太深了。不怕你见笑，只好对你说了。说一说，我心里也痛快些。”她擦了擦泪诉说道：“我是洞庭龙君的小女儿，父母作主把我嫁给泾川的二儿子。我本来不乐意，父母之命不好违背。泾川的二儿子是个浪荡公子，成天不干正事。我劝过他几次，他就忌恨我。再加他身边那些女人为了讨好他，说了我许多坏话，他就天天折磨我。我受不了他的折磨，向公公婆婆诉说情由。谁知公婆偏袒儿子，反而把我赶到这里来。我满肚子苦向谁诉！”说着说着，她又泣不成声了。

柳毅想安慰她几句，一时又找不出合适的后来。女郎镇静了一会儿，又继续说：“这里离洞庭有几千里路，我站在高处朝着洞庭的方向望去，长天茫茫，什么也望不到。想托人捎个信去，又找谁捎呢？我在这里受这般苦楚，家里人怎么能知道！听说先生要回家乡去，路过洞庭。我想请先生带一封信去，不知先生肯不肯帮忙？”

柳毅听了女郎的话，心中很是不平，他义愤填膺他说：“我这人就是看不得不平的事！我要是腋下能生出双翅，就立刻给你送信去！只是洞庭一片大水，我这凡人只能在陆地上行走，怎么能把信送进去呢？我担心的是道路不通，信送不到误了你的事，”

女郎见柳毅这般义气，感激得泪流满面，说道：“你肯帮我的忙，我很感激。如能把信捎到，我就算一死也要报答你。我怕你不肯答应我的请求，所以没先告诉你去的方法。现在你答应替我带信了，我就告诉你。其实，去洞庭龙宫也和进京城没有什么大的差异。”柳毅说：“既然如此，你就告诉我，我帮你跑一趟。”

女郎又给柳毅行了个礼，说道：“洞庭湖的南岸有一棵大橘树，当地人称它为社橘。你在那橘树干下，把头上的皮革束带解下来，换上我给你的这条丝带，然后在树干上叩击三下，就会有人出来接你。你跟随他往里走，大水大浪都挡不住你。除了捎信外，还希望你把我在这里受罪的情形和我父母说说。”柳毅说：“你只管放心，这事全包在我身上啦！”

女郎把藏在小袄里的信取出，交给柳毅，然后侧转身，望着洞庭的方向，泪珠儿不断。柳毅看到她那愁苦的样子，也被感动得落下泪来。他接过书信，

小心地放在书囊之中，又向她问道：“你放牧这些羊做什么用？神界也杀羊吃吗？”女郎说：“这哪里是羊？他们的样子象羊，其实都是些雨工。”柳毅不解地问道：“什么是雨工？”女郎说：“也不过是作打雷洒雨之类的工作罢了。”柳毅又细看了看，这群羊都很矫健，走起路来步子迈得很大。两只眼睛发出奇异的光，喝水吃食也和羊很不一样。再看那身体的大小，毛角的式样，和羊就没有什么区别了。柳毅和女郎告别时说：“我给你当送信的使者，以后要是再到洞庭，你可不要说不认识我而躲开哟。”女郎说：“哪能呢！岂止不躲开，我还要把您当亲人看待呢。”

柳毅辞别了女郎，向着东方走去，走了几十步，回头再看女郎，女郎连她牧放的羊群，全都不见了。

这天晚间，柳毅来到同乡家里住了一宿，第二天和同乡告别后，就踏上了归途。他一路夜住晓行，走了一个多月才到家。到家之后，其它事情都没干，先去了洞庭湖。

洞庭湖的南岸果然有一棵大橘树，树干很粗，树荫能遮盖一亩多地。每逢春社秋社祭神的日子，在这棵大橘树下举行祭礼，人们称这棵橘树为社橘。柳毅走到大树跟前，按照龙女教的办法，换去头上的皮革带，束上龙女给他的丝带，在树上叩击了三下，一会儿从洞庭的波浪之中走出一个武夫模样的人。这人走到柳毅跟前，很有礼貌地问道：“贵客从哪里来？”柳毅没把送信的事告诉他，只说要拜见大王。武夫就分开水，在前面引路，领着柳毅往前走。他对柳毅说：“请闭上眼睛，一会儿就到了。”柳毅刚闭上眼，就听到两耳中的风呼呼作响。霎时之间，柳毅睁眼一看，已到了龙宫前面。宫门很高，两边的台阁都是对称的，房屋千门万户，都极为富丽。路旁奇花异草，无所不有。

那人把柳毅领到一所大房子里，说：“请先在这里等一等。”柳毅见这房间很宽敞，就问道：“这是什么地方？”回答说：“这是灵虚殿。”柳毅细看，人间最珍贵的主贝，这里都有；人间没有的宝贝，这里也有。殿内的柱子是青玉白玉雕成的。床几等是珊瑚树做的，门楣是用水晶雕刻的，栋梁是琥珀装饰的，一切陈设，好得都没法用语言形容。

柳毅在灵虚殿等了好久，也没见龙王来。就问道：“洞庭君怎么还不来？他在哪里？”那人说：“您来前不久，我们龙王刚到玄珠阁与太阳道士讲《火经》去了。”他怕柳毅等得着急，又说：“再稍等一会儿，也就快要回来了。”柳毅问：“什么叫《火经》？”那人说：“我们洞庭君是龙，龙以水为神，只要洒一滴水就能淹没了山谷。太阳道士是人，人以火为圣，烛光大的一点火，点燃起来，可把阿房宫化为灰烬。我们龙王精于神理，太阳道士精于人理，他们到一起去探讨神圣的奥秘去了。”

正说话间，宫门忽然大开，一个身披紫衣、手执青玉的人走了进来。那人赶紧站起来说：“这就是我们君主。”说着，走向前去报告。洞庭君看了看柳毅，问道：“来的莫非是人间的人吗？”柳毅上前行了礼，答应说：“是。”洞庭君还了礼，客气他说：“水府幽深，外界的事我知道得少，先生远道而来，不知有什么事？”柳毅说：“我是大王的同乡，生长在楚地，到秦地去游学，回家时从泾水边走，看到大王的女儿在那荒野之处牧羊，风吹雨打，挨饿受饥，其苦难言。我柳毅看了很不忍心，问起来，才知道她受丈夫的无故摧残，公婆又不讲理，罚她到那里去受罪。她让我给你带来一封信，我就是为送信才来的。”说完，取出书信呈上。

洞庭君看罢书信，用衣袖掩面哭泣，说道：“这是我的过错，我当初没听人们的劝告，竟把女儿送到虎口里去受苦。感谢先生给我带信来。”说着，把信交给站在身旁的人传进后宫去。不多一会儿，就听到里面传出许多妇人的哭泣之声。哭声越来越大。洞庭君吃惊地对旁边的人说：“赶快进去和娘娘说，不要让她们哭出声来，免得让钱塘知道。”柳毅不明白，问道：“钱塘是谁？”洞庭君说：“是我弟弟，从前曾任钱塘地方长官，现在已经辞官归隐啦。”柳毅仍不解：“干吗怕他知道？”洞庭君说：“先生不知道，我那弟弟为人正直，性情暴躁。从前帝尧在位的时候，有九年的洪水灾害，就是他一怒造成的。最近和天将闹别扭，他一气之下，把五山崩毁，连通路全都堵塞了。我怕他知道了，一发脾气去闹事，要连带那一方百姓跟着吃苦头。”

话还没说完，就听到天摧地裂一般的一声巨响，宫殿墙壁都震得直摇晃。接着就见有一条赤龙，长有千尺开外，两只眼睛亮如闪电，一只舌头血一般红，全身赤鳞如火，脖颈上还拖了一条金锁链，平地腾空而起。就在这赤龙腾跃之时，千雷万霆，缠绕在它身旁，霰雪冰雹，纷纷直落。那声巨响震得柳毅耳中嗡嗡了半天，听不清事。柳毅吓得直往后退，洞庭君亲自搀扶住他，说道：“先生不要害怕，这是钱塘知道了这件事，不停时刻地去了。”柳毅说：“我还是回去吧。他去的时候这般声势，回来的时候，还不得把我吓死！”洞庭君说：“不妨事。他去的时候，是一怒而去，所以这样。回来的时候就不这样了。您且请坐。”说着命人摆酒。

洞庭君陪着柳毅吃酒，殿下乐队奏乐，声音和谐，有如祥风庆云。仙女列队，翩跃起舞。走上一个美丽的女郎来给柳毅敬酒。柳毅仔细一看，不是别人，正是托他寄信的那位女郎。她脸上虽挂着微笑，但眉宇间仍然流露出悲伤的样子。她的服式非常华美，红霞般的烟云飘在她的左右，紫气般的光圈罩在她的头上。敬过酒之后，就轻移莲步，进入宫中。不多时，洞庭君对柳毅说：“泾水的囚人来了。”边说着，边起身。他请柳毅且坐，自己暂到宫中去处理一下。

过了一会儿，洞庭君又出来，仍陪着柳毅吃酒。接着一个身披紫衣、手执青玉、个儿很高、精神饱满的人走了出来。洞庭君指着这人对柳毅介绍说：“这就是我弟弟钱塘。”柳毅起身，向钱塘行礼。钱塘也赶紧还礼。

钱塘陪着柳毅喝了几杯酒，说道：“我侄女不幸，受到泾阳那坏小子的欺辱。幸亏先生见义勇为，救了她，不然的话，非被那坏东西折磨死不可。先生的大德，我很为感激！”柳毅起身谦让了一番。钱塘又向哥哥洞庭君讲诉去处理事情的经过：“今天辰时我从灵虚殿出发，巳时到了泾阳，午时与他们展开了激战，未时回到这里。我还到九天告知上帝，得到上帝的允准。”洞庭君问道：“这次杀了多少？”钱塘回答：“六十万。”问：“伤害庄稼吗？”答：“八百里。问：“那个坏小子怎么处置的？”答：“已把他吞食掉了。”洞庭君皱了皱眉头说：“那坏东西实在可恶，该惩治他。可你办事也太急躁了些。以后可不要这样。”钱塘答应说：“是。”

这天就把柳毅安置在凝光殿里休息。第二天又在凝碧宫设宴招待柳毅。洞庭君拿出碧玉箱来相谢，钱塘君拿出琥珀箱来相谢。这些雕刻得精致的箱内装有人间罕有的宝物。柳毅辞谢了一番，最后只好接受下来。第三天又在清光阁设宴招待柳毅。这次钱塘吃酒有些过量，他的性格又直爽，就对柳毅说：“我那位嫁给泾阳次子的侄女，是洞庭君的爱女，相貌美丽，性情贤淑，谁都说她好。不幸受到那坏小子的欺辱。得到你的帮助，现在也算解决了。

我想把侄女嫁给先生，我们两家结为亲戚，不知先生意下若何？”

柳毅拱手说：“你为人直爽，办事刚决明快，我很佩服。但婚姻之事，不好勉强。我是为救令侄女解脱苦难而来的。我要是这会儿娶了你侄女。人们也许会认为我是为娶其女而害其夫，名声也不好听。因此，不敢从命。”钱塘见柳毅说得有理，又是个很重义气的人，也就不再勉强。这天晚上，钱塘又单独设宴招待柳毅，他们相互之间谈得十分投机，两人成了知心朋友。

又过了一天，柳毅要辞别回去，洞庭夫人又特别在潜景殿设宴招待柳毅，让女儿出来向救命恩人致谢。夫人说：“你救了我女儿，大恩没报。本想请你多住些日子，你又急着要回去。这次分别，不知日后还能见面吗？”女儿坐在旁边也是恋恋不舍的样子。夫人这话说得颇带感情，这勾起了柳毅的心思。前天，钱塘议婚时，柳毅虽然推辞掉了，但他对龙女是有好感的。再看看龙女，龙女似乎对自己也有些感情。此时，柳毅心中不知是有些悔，还是有些恨。他的思想有些乱。宴罢分手时，龙女对柳毅有些眷恋之意，但很含蓄。宫中的侍女也都有凄然之色。夫人也赠送柳毅许多奇异的珍宝，有好多连名称都叫不上来。

柳毅告辞了龙宫，沿原路来到岸边，有十多人挑着担子送他。挑担的人们把担子送到柳毅家，放下担子就往回走，出了柳毅的家门，即不见了。柳毅从洞庭君送他的碧玉箱中，随便拿出一件物品到广陵宝店中去，宝店里就给他金银好几万。从此，柳毅家中富起来，来为柳毅说亲的媒人很多，提了好几处亲，柳毅都未答应。

又过了好几年，这天，一位媒人来说：“有一个姓庐的女子，是范阳人。她父亲好仙学道，成天闲云野鹤，踪迹不定。这女子前年曾嫁给清河张氏，不幸丈夫死去。母亲怜其年纪尚小，要她改嫁。我见那女子既聪明又贤惠，特来给你提提。”柳毅觉得，想见到心上的人，已是无望了，就答应了。

成礼的这天晚上，柳毅看到这个女子的模样和龙女的长像有些相似。龙女当时忧愁憔悴，眉宇间多愁容。这个女子眉目间洋溢着喜气，看起来比龙女更美些。他本想问问，没好开口，一直压在心里。不过见到妻子就很自然地想到龙女。

过了两年，有了一个男孩。孩子满月时，亲朋都来贺喜，妻子穿起来漂亮的衣服。柳毅觉得妻子穿的这身衣服似乎在哪里见过，但一时记不起来，正在凝想，妻子对丈夫说：“你想什么？不记得当年见我穿的时候了？”柳毅说：“从前我替洞庭君的女儿送过信，在龙宫中好象见她穿过的衣服和这件差不多。”妻子说：“我就是洞庭君的女儿。泾川之冤，得到你的帮助，才能够昭雪。感你的大恩，誓死要报答。不想钱塘叔叔议婚，你竟拒绝了。此后，天各一方。父母还想把我嫁给贵公子，我没答应。后来听说有人给你说亲，你也没应，这才有了报答的机会。”柳毅说：“你不是庐氏女吗？怎么会是龙女？”龙女说：“那是骗你的，怕说出真名来介又拒绝。”柳毅说：“说真心话，我结婚时就看到你有些象龙女，怕你犯疑，没敢对你说。可我看到你更加想念龙女。没想到你就是龙女！你怎么不早说？”龙女也故意反问：“既然真心想我，钱塘叔父提婚的时候，你怎么拒绝了？”柳毅说：“我当时替你送信，实在是出于义愤，一点没往别处想。叔父议婚，我觉得于理不当，所以没应。实际上心中已经喜欢你了。后来有人屡次提亲没应，也是这个原因。”龙女说：“我也知道你心中没忘了我，这才假托庐氏女，请媒人提亲的。”夫妻二人回忆了初次见面的情形，又谈及结婚后相亲相爱的情

形，感情更加深厚了。

妻子要回娘家去看看，请求丈夫一同前去。柳毅同意了。于是选择吉日，夫妇二人一起来到龙宫。洞庭君见了很高兴，以翁婿之礼接待柳毅。柳毅对岳翁说了洞庭一带人民的生活情形。洞庭君听了，很为关心，柳毅请求洞庭君对这一带人民予以照顾。洞庭君一一答应。

从此，洞庭一带风调雨顺，粮食丰收。人们都说，这有柳毅的一份功劳。

龙子和妹妹

[中国]

—

很久以前，海南岛的五指山区里，有一个又深又阔的龙潭，统治着龙潭里水族百姓的是一个年青的龙子。它与沿潭的黎族人民，一向相处甚好。不仅从未兴风作浪，为害黎族人民，相反，那龙潭里碧绿绿的水，终年灌溉着黎族人民的田园庄稼，帮助黎族人民，岁岁得到丰收。沿潭的黎族人民，男男女女，老老少少，都喜欢这潭，称为“宝贝潭”。

二

在潭的东岸，在一棵古槐树底下，住着一户黎家，有兄妹两人。哥哥是一个势利凶恶的人，妹妹却完全两样，她生得出色的美丽。她有一头浓浓的黑发，一个鹅蛋形的红润润的脸，一对乌溜溜的眼睛，一口洁白的牙齿，一个健康而苗条的身材，一颗象珍珠那样可贵的纯洁的心。美丽的妹妹，还有一手刺绣的好工艺，一副银铃似的歌喉。她的歌声是那样的清脆，那样的圆润，她唱歌的时候，鸟儿会停止飞翔，鱼儿会停止游戈，小狗儿、小猫儿也会显得异常规矩，都在静静听她歌唱，都为那动听的歌声而悠然神往了！

三

一个初春的傍晚，瑰丽的彩霞，照耀着沿岸的山山水水，到处呈现着一片金黄色，一切都显得异常的美丽。

就在这个美丽的傍晚，年轻的龙子变成了一个英俊的青年，来到了陆上。他一边轻轻地吹着黎族的“口弓”，一边又留神地欣赏着人间的山山水水。正在这个时候，远处一阵清脆的婉转的歌声，随风飘进了龙子的耳朵，他被这样悦耳的歌声迷住了。于是追寻着歌声，穿进了椰子林、芭蕉园，来到了美丽的妹妹正在纺纱的古槐树底下。

英俊的龙子，遇见了美丽的妹妹。

妹妹的美丽吸引了英俊的龙子，龙子的英俊也同样吸引了美丽的妹妹。他们各自献出那美玉一样的无瑕的爱情，他们相爱从那个傍晚起，这对纯洁而又年轻的恋人，形影不离，经常在一起。在椰子林里，在潭岸的芭蕉树下，时常都可以看到他们的影子。树上的鹦鹉，潭里的鱼虾，门前的古槐树，仿佛都在为这对年轻恋人的幸福尽情歌唱，尽情游戈，尽情地吐露着芳香。

尽管他们一个是海国的龙子，一个是人间的美女，但他们都深深地相爱着。他们发誓：要爱到老，爱到死，男生女也生，男死女也死。

四

口弓：黎族的一种乐器，声音低沉。

不幸的是，这个消息给凶恶的哥哥知道了。

凶恶的哥哥不准妹妹自己找对象，他早就准备把妹妹嫁给一个有钱有势的奥雅，于是，他决定要阻止这件事情的发展。

凶恶的哥哥把妹妹叫到跟前，警告妹妹说：“以后不许你和那个年轻人来往，否则，我要重重地处罚你。”

妹妹半天也不回答一句话。但心里却想：我要和他爱到老，爱到死，谁也阻拦不了我们的爱情。

凶恶的哥哥愤怒极了，他把妹妹关在茅屋里。

过了几天，凶恶的哥哥又把妹妹叫到跟前，凶狠地告诉妹妹：“以后不准你和那个年轻人来往，否则，我要重重地处罚你和他。”

妹妹又是半天也不回答一句话。

凶恶的哥哥愤怒极了，他又把妹妹关在茅屋里。

再过几天，凶恶的哥哥，又把妹妹叫到跟前，更加凶恶地对妹妹说：“这次你必须回答了，告诉你，以后不准你再和那个年轻人来往，否则，我要重重地处罚他！”

妹妹同样是老半天下回答一句话。

凶恶的哥哥，更加气愤了，他仍把妹妹锁在茅屋里。

五

恐吓收不到效果，凶恶的哥哥决定要谋杀龙子。要用残暴的手段，去破坏两个年轻人纯洁无瑕的爱情。

就在妹妹无辜地受着恐吓迫害的时候，年轻的龙子，却蒙在鼓里。每当夕阳西下，他独个儿徘徊在椰子林里，徘徊在芭蕉树边，徘徊在古槐树下，这样一天又一天，焦急又焦急地等待着。但亲爱的人儿，却始终不见来！

又是一个夕阳西下的时候，凶恶的哥哥，手中握着一把利刀，躲在古槐树旁的篱笆里。可怜的龙子，一点也不知道大难就要来临。他象往日一样焦急而又愁闷地徘徊在椰子林里，徘徊在芭蕉树边，徘徊在古槐树底下。

乘着龙子毫不防备，凶恶的哥哥突然从篱笆里跳了出来，向龙子的腰部，狠命地砍了一刀。龙子“哎呀”大叫一声，鲜血象河水决了口一样冲了出来，染湿了衣服，染红了土地。不幸受伤的龙子，踉踉跄跄地逃向潭边，跳进龙潭里。一时整个大地乌乌黑黑，龙潭里卷起了万丈高的波浪。

六

户外突然响起了惨叫声，惊醒了被关在茅屋里的妹妹。她冲出了茅屋，冲到了古槐树下，冲到了龙潭岸边，她看见潭里的水正在翻翻滚滚。她知道不幸的事发生了！可怜的妹妹，经不起这样的打击，晕倒过去。

妹妹清醒过来后，啼啼哭哭地在叫着乌龟叔叔：“乌龟叔叔，请你浮上来吧！我知道不幸的事发生了！”

乌龟叔叔浮到水面，流着眼泪说：“可怜的姑娘，不幸的事情是发生了！龙子被你的凶恶的哥哥砍了一刀，伤势很重呢！”

妹妹流着眼泪接着说：“乌龟叔叔，我现在痛苦极了！麻烦你立即去向龙子通报一声，说我一定要去看看他。”

乌龟叔叔钻入水底报信去了。

一会儿，乌龟叔叔浮上水面。它告诉妹妹，龙子要她到龙宫去会见他。乌龟对妹妹说：“可怜的姑娘，闭上眼睛，骑在我的背上吧！我背你去会龙子。”

妹妹坐在乌龟的背上，闭上了眼睛，一会儿就到了龙宫。她看到不幸的龙子正躺在床上呻吟，鱼医生正在为他治伤。

妹妹立即哭倒在龙子的病床边，凄切他说：“亲爱的龙子，亲爱的人，我害了你，答应我吧，从此让我留在这里看护你，我再不用回陆地去了。”

龙子握着妹妹的手，好久好久说不出话，最后才断断续续地说：“亲爱的妹妹，尽管凶恶的哥哥再残暴，但我们的爱情是谁也阻挡不了的，破坏不了的！亲爱的妹妹，你说是吗？”

妹妹点点头。

最后龙子又断断续续地说：“亲爱的妹妹，你留在这里不方便，还是暂且先回去吧！你回去，只要看见门前的古槐树安然无恙，那是说，我的伤势是无危险了，如果看见古槐树落叶纷纷，那是说，我的伤势加重了，如果再看见古槐树倒下去，那就是我不幸逝世了！亲爱的妹妹，果真是如此不幸，也请你不要过分的悲伤，我们来世再结姻缘吧！”

悲痛的妹妹，在龙子、鱼医生、虾护士、乌龟叔叔的苦苦劝导下，痛苦地离开了龙子，离开了亲爱的人。

她回到了陆上，焦急而又痛苦地守候在古槐树底下。

七

不幸的事情终于来临了。

古槐树忽然叶落纷纷了，妹妹知道龙子的伤势加重了，她的心痛苦极了。

古槐树摇动起来，而且越来越厉害，仿佛就要倒下来的样子。妹妹知道，龙子伤势很危险了，龙子将近逝世，她的心快碎了！

顷刻间，痛苦的妹妹爱恨交集，爱得更深沉，更坚决；恨得更刻骨，更透彻。

她决定：决不向凶恶的哥哥低头，她要向凶恶的哥哥反抗。

她决定：她要 and 亲爱的人，同生也同死。她要 and 亲爱的人死在一起。

于是她看见古槐树摇摇摆摆倒向东边，她迅速地向东边走去，决心要让古槐树压死。

但奇怪的是，妹妹刚走到东边，古槐树忽然摇摇摆摆地倒向西边，于是妹妹从东边走到西边。但妹妹刚从东边走到西边，古槐树又忽然摇摇摆摆地从西边倒向东边。妹妹跟着也迅速地走向东边。但不幸一颗石头绊了妹妹一脚，妹妹慢了一步，就在这时，不等妹妹赶上，古槐树“哗啦”一声向东边倒下去了。一时天昏地暗，太阳无光，龙潭里又掀起万丈高的波浪。

可怜的龙子逝世了！可怜的妹妹也昏倒在古槐树下。

好久好久之后，妹妹从昏迷中慢慢地苏醒过来。

她悲痛地望着古槐树，望着波涛起伏的龙潭。她仍然决定：生不能和龙子结成夫妇，死也要和龙子结成良缘。

妹妹回到家里，捆了一包锋利的针，用一根细长的丝线，吊在另一棵槐树上。她哀求树上的蜘蛛说：“蜘蛛，我是世界上最不幸的人，现在我已痛不欲生。请你行个善心，把丝线咬断，让锋利的针口刺进我的心脏，好让我去见到我的亲爱的龙子！”

善良的蜘蛛，流着眼泪，咬断了丝线，一捆锋利的针，从空中插了下来，直插进妹妹的心脏。妹妹“哎哟”一声，昏过去了，死过去了。一时间，太阳无光，龙潭里又掀起了万丈高的波浪。

八

妹妹死了，凶恶的哥哥虽然气愤极了，但他仍然得设法埋葬妹妹。于是他拿着一把利斧，到树林去砍树，准备做口简单的棺材。

凶恶的哥哥，挥着利斧，从这棵树砍到那棵树，从这座山砍到那座山。尽管他用尽了力气，利斧无论如何也砍不进一根树，砍不断一根枝。

凶恶的哥哥奇怪极了，也更加气愤，他决定回家歇歇再想办法。

凶恶的哥哥来到潭边，他准备用潭水洗洗手，洗洗脸。说也奇怪，他的斧头刚刚放下，平日坚硬的石头，突然爽脆的裂开了！看到这种情况，凶恶的哥哥便决定用石头做口棺材。于是，他挥起利斧，很快地做好了一口石棺材。然后，又回到古槐树旁，把妹妹的尸体背到潭边，装进了石棺材里。

妹妹的尸体，刚刚装进石棺材，突然刮起一阵狂风，接着天昏地暗，太阳无光，龙潭里掀起了万丈高的波涛。大风过后，殓妹妹的石棺材，无影无踪，不知飞到哪儿去了。

九

相传，过了很久很久，当地黎族人民，在龙潭中心突起的小山上，发现了两口石棺材，并排安放。这两口棺材里分别装着龙子和妹妹的尸体。

同时，当地的黎族人民，每当月明风静的夜里，也时常看见一对年轻俊美的男女，散步在芭蕉树林和椰子树林里，男的吹口弓，女的唱歌谣，十分幸福地生活在一起。

吴启彦 搜集整理

编 后 记

世界各国都有自己的民间故事，各个民族也都有自己美丽动人的传说。民间故事是一个浩瀚的大海，它以劳动群众为主体，是广大人民思想、感情的忠实表白，是历代社会生活的直接或间接的艺术反映，也是人民文艺才能的有力体现。少年朋友对于优秀民间故事，历来是十分厚爱的。它可以使你得到启迪，培养高尚的情操，提高识别真善美、假恶丑的能力，丰富知识，并能从中得到无穷的乐趣。

为了方便小读者在浩如烟海的世界民间故事宝库中，以有限的课余时间，能读到优秀的各类民间故事，我们遵照陈伯吹老先生的意见，在编选这套丛书时，根据故事内容、主题，归类分辑，收集世界民间故事中最基本、最常见、最有代表性的篇目。我们为此历时一年有半，披阅了大量民间文学作品，去芜存精，从中精选了许多名篇及广大读者喜闻乐见的作品，进行了归类编辑，各册分别独立，互不重复，自成体系。

我们编选这套丛书，既是尝试，也是一个很好的学习。由于我们水平有限，掌握的材料也不够丰富，故选得不当或挂一漏万等恐仍难免，祈望读者和专家批评指正，便于今后修订。

并在此，向给予我们无私帮助和提供资料的朋友们，表示最真挚的谢意。

戴山 查洪燮
1991年5月于上海

